

敬告宋哲元先生

胡適

這幾天，平津兩處的謠言很多，並且都是很可怕的。青年學生的浮動，日本增兵和這些謠言是最大原因。三十日的各報上登出宋哲元先生的談話，使一般人民都感到一種欣慰。我們讀了宋哲元先生的談話，忍不住要提出一些說話，請宋先生注意。

第一，我們十分誠懇的希望宋哲元先生要澈底明白他自己的立場。宋哲元先生在一般民衆的心裏，是馮玉祥將軍的忠實信徒，是國民軍的最高代表，是喜峯口作戰的好漢。我們要他澈底明白，除此之外，我們不認得第二個宋哲元。我們知道，喜峯口之戰，宋先生的軍隊損失了八九千人。這八千子弟把他們的生命獻給了他們的祖國，這是中華民國的人民永永不會忘記的一件大事！我們今日對於宋哲元先生的期望，沒有別的，千言萬語，只希望他和二十九軍的將領不要忘了這爲國而死的八千子弟，我們只希望二十九軍的將領想想這八千子弟，他們把他們的生命獻給了他們的祖國。我們和我們的子孫要想想，我們應該用什麼來報答他們的血。——這是我們最關切的一點。

第二，我們希望宋哲元先生明白，凡是中華民國的敵人，都是他的敵人。我們都是擁護中華民國的人；我們深信，在這個時候，國家的命運已到了千鈞一髮的時機。凡是反對中華民國的人，凡是存心破壞中華民國的統一的人，都是存心遺臭萬年的人，我們決不可姑息這種人，必須用全力撲滅這種賣國求榮的奸人。不如是的，在今日是漢奸，在中華民族史上永永是國賊。

第三，我們希望宋哲元先生用明白的語言向我們的「友邦」「鄰國」表示他的態度。天下只有說真話的人可以得着敵人和友邦的敬重。決沒有應酬敷衍可以取信於人的。現在敵人的壓迫已到了眉頭額角，含糊的辭令，模稜的態度，都是作繭自縛的方法。只有老實的表示擁護國家的立場是唯一的立場。國家把兩省的重担子放在宋先生的肩膀上，宋先生處此境地只有明白表現他的愛國立場，也許可以防止敵人的得步進步。稍一不慎，就要墮入敵人「分化」的詭計。「一失足成千古恨」，這是古哲人的名言，我們不可不深思。

第四，我們希望宋哲元先生要澈底明瞭他的力量是站在國家立場的力量。離開了這個國家立場，無論是誰，決不能有力量。熙洽，張景惠，殷汝耕都沒有力量，因為他們都脫離了國家的立場，所以永遠成了漢奸國賊，他們不能不托庇在敵人的鉄騎之下，做了受保護的奴才。這些奴才將來都有在中山墓前鑄長跪鉄像的資格。我們這個國家現在雖遭厄運，是決不會滅亡的。我們不可不明白這一點：一切脫離國家立場的人，決難逃千萬年的遺臭！

第五，最後我們要指出，這個國家立場是整個的，不是支節的。我們在今日決不可減低中央政府的權力與效能。一切遷就調和的行爲，其用心無論如何可恕，其實跡都是破壞國家的統一，都是全國人民決不能寬恕的。海關進口稅是整個的，司法行政是整個的，高等教育是整個的；凡破壞這些制度的行爲，都是破壞中國行政的統一，都是自絕于國人的行爲。宋哲元先生昨天（五月三十日）對平

津報館記者的表示是「保全中國主權」。這是我們最歡迎的表示。但我們抱着十分誠意，要此間當局的人澈底明白「主權」的單一性。個別的事實是比原則更重要的，主權不損失的原則必須建築在具體事實不放鬆的基礎之上。具體的事件放鬆了，我們就無法維持那個不喪失主權的原則了。

我們縱觀這二十年中起來的軍人領袖，從張作霖到孫傳芳，沒有一個人不是有特別長處的。他們的成就都是由於他們的長處。他們的失敗都是由於用過其長，被一班短見的宵小擁戴到「予智自雄」的地步，終歸倒塌下來，爲全國人民所唾棄。古人說的最好：「惟善人能受盡言」，「諸侯有諍臣五人，雖無道不失其國」。我們的直言是十分誠懇的諍言，我們盼望聽言的人不要忘了這種古訓。

二五，五，三十一夜。

答徐道鄰先生關於『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

張忠絨

我在獨立評論一九八號上曾經發表了一篇文章，題目爲「外蒙問題的回顧」。關於我那天（四月十六日）作這

篇文章的動機，我可以在此處聲明如下：（一）我那天正預備替獨立評論作篇文章，看到那天天津大公報社評的題

自是「外蒙問題之回顧」，而感覺着該文的內容不十分詳盡，且有我認爲錯誤的地方；（二）我這幾年正在研究中華民國外交史，因此民八外蒙取消自治官府的一段公案也正在我研究的範圍以內。我很慚愧，我沒有到過蒙古，而且當時親身經歷的前輩，我一個也不認識。我不認識這班前輩，固然是一種缺陷，然而也有一種好處，那就是我研究的結論自信沒有感情作用參雜其間。假若我研究的結論是錯誤的，評者可以說我「對於當時事實實在過於隔膜，而所得的材料又太缺乏」，但評者決不能說我「成見過深」！我和這班前輩非親非故，徐樹錚先生我固然與他沒有一面之緣，就是陳毅先生我也絲毫不認識他。我和徐道鄰先生到是認識的，不過我們研究歷史的人，就事論事，雖尊親也不必爲諱，此點到是要請道鄰先生原諒的！我敢在此處負責的聲明，我作「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時決沒有成見，也決沒有感情參雜其間。從這一點上立論，這是我敢於希望道鄰先生原恕我的！

研究晚近中國外交史本是一件極其困難的事，不僅止材料不易搜集，而且在判斷史實的時候，勢必得開罪於許多前輩聞人和與這些前輩聞人有親友關係的人。我不研究晚近中國外交史則已，我既研究這部份外交史，我只有根

據我所得的史料秉公論斷。我的論斷也許有錯誤的可能，但是我的心中決無「左劉」「右劉」的成見。「矢人豈不仁於函人哉」，「巫匠亦然」，就是這個道理！因爲研究歷史而使人見罪，雖然是出於不得已，但是畢竟是「覺自我開」，我願意在此先向道鄰先生深致歉忱！

我向道鄰先生致歉，這是「私情」；我對於民八外蒙取消自治官府一段公案所下的論斷，那是「公誼」。從「私情」的立場上講，我先向道鄰先生深致歉忱。從「公誼」的立場上講，我對於道鄰先生的「疑問」仍然不得不作一答辯。

在上面我已經說過，我作「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的動機，其中的一個就是我這幾年正在研究中華民國外交史。我明知這部份外交史非常難作，時期離現在太近，有關係的人物且多半尙在人世。因爲這個緣故，我曾經將我所作的中華民國外交史卷上的草稿在各大雜誌中先期披露，徵求批評。在我的草稿第一次發表（外交月報第五卷第五期）時，我曾經加以如下的說明：「其時期距今太近，史料之搜求不易，文字之着筆尤難。此時發表之拙著，僅能作爲草稿。務希國內外交界之耆宿以及海內外研究外交之專家不吝指正，俾便於全書完稿時減少謬誤。」道鄰先生

現在肯不吝賜教，我當然是極其歡迎。本來寫近代史的人，決沒有人敢說他所下的論斷就是最後的正確的論斷。譬如歐洲戰前數十年的外交史，在大戰以後，因為各國政府公布檔案的結果，幾幾乎全得重寫。我們寫近代外交史的人只能就研究時所可能得的一切材料儘量利用，作一論斷。可能得的材料沒有能完全利用，或者用得不好，這是作者應當負責的。因新材料的公布而需要改變論斷，這不是作者所能負責的。我所著的中華民國外交史卷上一書現正在排印中（由北大出版部承印），大約七八月間可以出版；在此時，假若道鄰先生或任何人能夠根據尚未公布的材料改正我的錯誤，我極願接受，并願將原書修改。但是道鄰先生這次在『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一文中所引的檔案，據我看，認為還不足以推翻我原有的論斷！

對於民八外蒙取消自治一段公案，我的『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中的主要論斷有三點：（一）民八外蒙取消自治的一幕交涉，其主動不在中國，而在外蒙的王公；（二）陳毅對於外蒙取消自治一幕雖無大功，但尚無過；（三）徐樹錚先生對此項問題的關係則不僅無功，而且有過。

道鄰先生對於我的第一點論斷提出的疑問是：『但不知先君之拜命西北籌邊使及西北邊防軍總司令是在當年的

六月。……而他拜命之後，立即派他的參謀長李如璋……和西北軍第三旅旅長褚其祥馳往庫倫。……而先君直接指揮的軍隊是在籌邊好幾個月以前已經成立安定的。……并且有相當的名聲。……李如璋褚其祥兩人之到庫倫，及他們之代表一部份很相當的武力，和先君當時政治上的地位同他個人的名聲，這三種事實，……與蒙事的展變應當不是全無關係。』

的確是的，徐樹錚先生拜命兩職是在六月，在外蒙自請取消自治以前。這層我在『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中也會經提到，不能說我是不知道。道鄰先生所說的三種事實，那也是可靠的。當然，我不能說這三種事實與蒙事的展變全無關係，然而這并不能推翻我的論斷：外蒙取消自治的主動不在中國而在外蒙的王公。我們只須看陳毅於八月十五日致中央的電報，他說：『中原原議，惟望改正俄約限制，酌挽利權，仍保留自治，以順蒙心。惟近因庫倫大會解決，拒絕外患之謝布獨立，遂牽動內部之黑黃兩派問題，并於廢除協約，取消官府，亦生動機。……此次各王公到庫，密議中蒙前途關係。對外問題，黑黃均一致贊助中央，惟黃派則兼留自治以握政權，黑派則感受苦痛，有甯犧牲官府以脫離黃派把持之意。』（原電見外部政務司

擬：研究俄約關於外蒙古問題議案）我們再看八月十六日陳毅致中央的電報，他在這個電報中，先報告外蒙王公代表車林請求撤銷自治的一幕談話，然後說：「查外蒙誠心內向，機不可失。……即宜順勢收回。」

外部接到陳毅的兩電以後，考慮的結果，一則曰：「此次該大員來電，外蒙王公竟能以誠意請求中央協助，并自願取消自治，恢復前清舊制，良爲政府始願所不及。」再則曰：「倘此時拒絕，外蒙必致疑及中央無力兼顧，因而啓其輕視之心。」三則曰：「外蒙王公既有此項請求，政府爲時勢所迫，無論如何，自不能不有以副其希望。」我想上面所引的這幾件檔案已經足夠證明民八外蒙取消自治的一幕交涉，其主動不在中國，而在外蒙的王公。

撤治的主動既不在中國，而且外部於接到陳毅的兩電以後，雖主張「不能不有以副其（外蒙王公的）希望」，然而他們却同時建議「先由外蒙王公用全體名義呈請」，以便「將來政府對外較易措詞」。原因是，「事關國際，在我如能於此時多得一分之證據，即於將來公布之時少一分阻碍。」於此可見在外蒙王公自請取消自治以前，中國政府絕無撤銷外蒙自治的意思。徐樹錚先生是政府的官吏，假若我們定要說，政府於事前雖然沒有撤銷外蒙自治的意思，但是

徐樹錚先生却有此意，那我們必須要有充分的反證！道鄰先生似乎沒有提出這種反證。縱然我們承認道鄰先生所說的三種事實——李褚二人到庫，他們代表一部份實力，以及徐樹錚先生的地位與名望——與蒙事的展變不是全無關係，但是我們仍然可以說：「外蒙取消自治係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與徐氏無涉。」因爲，（一）李褚二人的赴庫，縱然是意在和蒙人聯絡，但決沒有負與外蒙商洽撤治的使命，這一點我們根據上面敘述的情形可以斷言（道鄰先生的文中也沒有證實他們負有這種使命）；（二）我們既已證明在外蒙王公自請撤治以前，北京政府并無撤治的意思，道鄰先生又沒有提出反證，證明徐樹錚先生在此時有此種主張，因此之故，我們縱然承認李褚二人代表一部份武力，承認徐樹錚先生在當時有他的地位和名望，但是他并没有利用他的地位，名望，和武力來作撤治的主張！我說：「外蒙取消自治係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與徐氏無涉。」這句話我認爲仍然是對的！就是我們再退一步說，假定外蒙王公的自請撤治是因爲徐樹錚先生的「先聲奪人」；殊不知這時中央政府對於外蒙的政策（決不輕易更動外蒙自治制度，但願取消俄蒙協約，相機與外蒙另定條款），陳毅於接到訓令後，已早與外蒙密商，徐樹錚先生既沒有另

提撤治的主張，外蒙王公又何至爲他的先聲所奪？就是我們更退一步說，假定外蒙王公之所以自請撤治的緣故是由於目睹中央漸有注重邊事的意思，而且具有實力，然而這只能說是中央的功績，也不能說是徐樹錚先生的功績。假若外蒙王公的自請撤治，的確是因爲中國此時有威可畏的話，則徐樹錚先生於六月間拜命兩職的事件應當遠不如七月二十日改督辦參戰事務處爲督辦邊防事務處，而以段祺瑞任該處督辦的事件重要。徐先生的威望決不及段先生的威望；徐先生的實力也決不及段先生的實力。我們既不能將外蒙撤治的動機歸功於段先生，我們自然更不能將外蒙撤治的動機歸功於徐先生！外蒙撤治的動機另有他的主要原因，內在的是黃黑兩派的爭端，外在的是俄國革命後的無力（俄國原爲外蒙獨立與自治的後台老板），與日本操縱下的謝（謝米諾夫）布（布里雅特）的煽惑（外蒙不願依靠日本）。故所以我說：『外蒙取消自治係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與徐氏無涉。』

我的『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中的第三點論斷是：徐樹錚先生對此項問題的關係不僅無功而且有過。道鄰先生的『疑問』似乎是完全針對這一點而發的。他所提出的六點，除了第一點有關於外蒙撤治的動機已由我在上面答覆外，其餘的五點都應當在此處答覆。

我在『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中，對於我的第三點論斷所下的解釋是：

『我何以說徐樹錚無功？因爲：（一）外蒙取消自治係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與徐氏無涉。（二）徐樹錚被任爲西北籌邊使及西北邊防總司令雖在一九一九年六月，但徐氏赴庫倫則是在是年十月底。在十月底的時候，匪僅取消自治的建議已由外蒙王公提出（在八月中），即取消自治的條件亦已經陳毅與外蒙商定。（三）徐樹錚於就任西北籌邊使及西北邊防總司令以後，在徐氏本人未到庫倫以前，即曾調遣軍隊赴庫。但中國軍隊進入庫倫之議，則并非由徐氏首創，陳毅於一九一八年六月即已電請北京政府派兵入庫，首先抵庫之中國軍隊爲綏遠駐軍團長高在田所部兩營（一九一九年三月抵庫）。

『我何以說徐樹錚有過？因爲：（一）陳毅與外蒙既已商定外蒙取消自治條件，且已得活佛允許，而徐氏因爲

不滿意於陳毅，定要將原已議定的條件取消，致失去外蒙王公對於中國的信仰。雖徐氏終得以兵威強迫外蒙屈服，但外蒙已存離貳之心，所以不到一年，外蒙即又勾結白俄，想藉白俄的力量將中國駐外蒙的軍隊驅出。假使當初照陳毅與外蒙商定的條件辦理，則外蒙必不至反覆如是的方法。一九一九年外蒙之所以願意取消自治的主要原因之一，就是因為他們拒絕了謝米諾夫的煽惑。自治取消以後不到一年，他們重又去勾結謝黨，這種責任當然應當由徐氏負擔。(二)徐氏既任蒙疆要職，他的武力政策又激起了蒙人離貳的意志，然而他并不赴庫坐鎮，却在國內參預政爭。這種辦法，就是他不下台，庫倫遲早也是要失去的。(三)徐氏對外蒙的處置，所得的只是減低了優待蒙人的條件，而所失的是外蒙的人心。中國在外蒙的實力既不充足，而又失去外蒙的人心，則外蒙必將叛離，可以預卜。

「總結的說，民八外蒙取消自治一事，徐氏無功可言。民九以後，外蒙的勾結謝黨，叛離中國，雖有他種原因，但民八徐氏處置的乖方，失去了外蒙的人心，却也是重要的原因之一。」

道鄰先生對於上面這幾段的敘述最表不滿。他的第二

點否認我所說的：徐氏赴庫倫的時候（十月底），取消自治的條件已經陳毅與外蒙王公商定，且已得活佛允許。他的理由是：（一）對於撤治事件，外蒙王公意見并不一致；（二）外蒙喇嘛尤反對陳毅所擬條件；（三）活佛原不贊成撤治，且對陳毅不滿。我現在答覆如下：（一）關於第一點，就是根據道鄰先生所引的電報，也只是說：「三札車三盟王公均全體贊成取消自治，土盟各札薩克及有名望之王公亦均贊同，惟土盟在蒙著各司與由活佛濫加爵銜之閑散人員數十，……謂仍由總理辦事較妥。」外蒙王公只有四盟，而四盟中只有土盟中之閑散或不重要人員不願撤治。撤治是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我們縱然承認王公中也有少數不重要的份子反對，然而這並沒有阻礙外蒙王公提出自治的請求，也沒有阻礙王公與陳毅商定條件！（二）關於第二點，外蒙喇嘛反對陳毅與王公商定的條件，這一點我是承認的。我在所著的中華民國外交史卷上一書中曾經詳述，并且還會提到，他們因為反對條件，尙會派遣大喇嘛密力根到北京來表示他們的意見（道鄰先生沒有提到此點）。但是這也并不能推翻我所說的：取消自治的條件已經陳毅與外蒙王公商定。（三）關於第三點，活佛原不贊成撤治，且對陳毅不滿。是的，活佛因為被喇嘛所包圍

，原不贊成撤治，但是後來（十月底前）經外蒙內長兼國務總理商卓特巴親王面陳，終於允許。活佛允許後，陳毅方始與王公議定條件，派秘書黃成序進京，請政府核定（以上都是十月底以前的事）。

根據上面敘述的事實，我仍認爲我所說的：徐氏赴庫倫的時候，取消自治的條件已經陳毅與外蒙王公商定，且已得活佛允許，這句話是沒有錯的。喇嘛雖然不贊成六十三條，但是我們應當知道，喇嘛在外蒙獨立與自治以前是不能干預政務的。再進一步說，我上面的那句話原是在敘述徐樹錚先生到庫倫以前的事（十月底以前）。道鄰先生所引的兩電都是十一月十四日拍發的。在十一月的時候，徐先生已經到達庫倫，并且主張不必先定條件，應由活佛先行率衆呈請撤治，然後再商詳細辦法。因爲他有這種主張，所以活佛又變了卦。我們不能因爲活佛後來變卦，而根本否認活佛以前允許撤治的事實！

道鄰先生的第二點是關於中國軍隊進入庫倫的問題。他也承認我所說的：『中國軍隊進入庫倫之議，并非由徐氏首創。……首先抵庫之中國軍隊爲綏遠駐軍團長高在田所部兩營。』他只是說：『先君雖曾調遣軍隊赴庫，但何嘗以「首創」自豪？』我在『外蒙問題回顧』一文中也曾

提到徐先生曾調遣軍隊赴庫，我并未會說他以「首創」自豪，我只是在說：『中國軍隊進入庫倫之議并非由徐氏首創。』我的原意是在說明我的論斷，那就是說徐先生對於外蒙撤治是無功可言的。道鄰先生既沒有駁我的這一點，我想我的這一點或者可以站得住。

道鄰先生的第四點是在說明：（一）徐先生之主張將原擬條件取消，并不是因爲不滿意於陳毅，而是爲公；（二）徐陳間的鬧意見，是徐先生對蒙人縱橫捭闔的一種策略；（三）縱不取消原擬條件，外蒙若要反覆，仍然是可以反覆的。

對於上述的第一點，我的答案是：（一）徐先生於十月底到庫倫，而於十一月一日即已發出東電，主張全盤取消原擬條件，假若徐先生不與陳毅鬧意見，似乎不應如此辦法。外蒙撤治是一件大事，已經議定的辦法還恐橫生阻礙，現在將前議完全推翻，這不是給外蒙不滿的份子以口實嗎？徐先生若沒有成見，似乎應當與陳毅詳商修改的辦法，遷就已成之局，何必定要將前議全盤推翻？（二）我所說的：『徐氏因爲不滿意於陳毅，定要將原已議定的條件取消』一語是根據陳崇祖所作的外蒙古近世史一書來的。陳氏曾在庫倫『兩掌記室』。他書中的敘述，我也曾

與別種材料對校過，除了月日間有錯誤外，事實大部份都可靠。(三)徐先生十一月一日的東電，我們安知道他內中所說的不是「官話」？當局者的電報固然是極好的材料，但是我們利用這種材料時，似乎應當分別他的性質輕重！若果徐先生是因爲與陳毅鬧意見，他也決不會在致政府的電報中明說的！(四)不錯，著外蒙古近世史的陳崇祖，他也許有代陳毅說話的嫌疑。但是我們就全局來看，他的話似乎是大致不錯。我們要推翻他這句話，尚須等待我們有可靠的相反的史料發現！

對於上述的第二點，徐陳間的鬧意見是徐先生對蒙人縱橫捭闔的一種策略。這句話恐怕太勉強了罷！道鄰先生提出的證據又是徐先生自己的電報！縱然我們承認徐先生所說的是真話，我們真不知道徐先生這種縱橫策略的用意所在。據他自己電中所說，他的用意是在籠絡喇嘛。但是我們所知道的，喇嘛是反對撤治的，他們對於陳毅所擬的六十三款尙表示反對，徐先生的主張比六十三款更來得利害，他們決不至於專因爲與王公作對，看見王公依附陳毅，而他們就甘心依附徐先生，贊成徐先生的主張。後來的事實也證明，在徐先生實行他的主張的時候，反對最力的不是王公，仍是喇嘛。老實說，徐陳兩氏的鬧意見是真的

，而不是假的。就是道鄰先生所引的巧電中也會說到：「迭次電文稍有不滿陳使者，……非於陳使有所芥蒂。」這句話雖然是剖白的話，但是已經表明出徐先生迭次電文中的確有不滿陳氏的表示。我們再看道鄰先生所引的寒電中也說到：「此樹錚所謂聽信陳使自辦，即經年累月亦難得定也。」假若這句話尙不能證明徐陳兩人鬧意見的真實性，那後來等到徐先生攜帶外蒙呈文返京以後，又何必留兵監守陳使公署？并且呈請中央取消都護使職？

對於上面的第三點，縱不取消原擬條件，外蒙仍然可以反覆。這句話是不錯的。不過我原來的話只是說：「假使當初照陳毅與外蒙商定的條件辦理，則外蒙必不至反覆如是的快法。」我沒有說外蒙決不至反覆，我只是說沒有這般快法。這是我的推論。我的理由是：(一)外蒙建議撤治是在一九一九年八月，正式呈請撤治是在同年十一月，而勾結謝黨進兵是在第二年的八月。從正式呈請撤治到勾結謝黨，前後不到一年。十個月以前，外蒙的王公和喇嘛（喇嘛爲保持自己的政權，雖不主張撤治，但也傾向中央，反對與謝布合作）都不肯受日本卵翼下的謝布煽惑，而在十個月以後，他們自己反去勾結謝布，外蒙縱反覆無常，然而這種反覆不能說是毫無原因吧！(二)王公原是

提議撤治的主動者，而在十個月以後，原來主張取消自治的外蒙王公竟多數反對撤治，我想這決不能專責他們反覆無常吧！

道鄰先生的第五點是在說明：（一）徐樹錚先生沒有赴庫坐鎮是因爲無武力，無財源；（二）徐樹錚先生決無意參預國內政爭。關於第一點，我的答覆是，陳籙陳毅都可以到外蒙坐鎮，以徐先生的地位和名望，何以反不能去，何況他已有四千兵運到外蒙了呢？就是他實在感覺困難，他何以不早日辭職？何以他反請中央取消陳毅的都護使職，將陳毅調回北京呢？關於第二點，我只說徐先生『既任蒙疆要職，……并不赴庫坐鎮，却在國內參預政爭。』我以為徐先生在此時曾經參預國內政爭，這是不能否認的事實，他是否不得已而爲之，那就另外是一個問題了。

道鄰先生的第六點是在說明：（一）徐先生在外蒙所推行的不是一個野蠻的武力政策；（二）徐先生的處置未必完全乖方；（三）我居其名，人獲其實，滿佈禍根的撤治，與我國有什麼好處？道鄰先生的這段文章的用意是在以我所說的：『徐氏對外蒙的處置，所得的只是減低了優待蒙人的條件，而所失的則是外蒙的人心。中國在外蒙的實力既不充足，而又失去外蒙的人心，則外蒙必將叛離，

可以預卜。』然而道鄰先生的這篇文章似乎不大切題。我並沒有說徐先生在外蒙所推行的政策是野蠻的，但是徐先生對外蒙曾用武力威脅的手段，這點就是道鄰先生自己也承認的。縱然徐先生的目的是在對外蒙實行『開明專制』，但是他的『一時威脅』却已足以使他失去外蒙的人心，何況徐氏的『開明專制』尙不是蒙人所歡迎的。我居其名（指王公）獲其實的撤治固然與我國沒有什麼好處，逞一時的武力而又無以爲繼的辦法難道與我國有好處嗎？講到滿佈禍根，我以為陳毅所擬的條件固然不是完善的，但是徐先生的辦法所佈的禍根尤其重大！

道鄰先生說：『若謂實力不足，應該防備失去外蒙人心；則在未有武力之先，外蒙根本可以不去。』道鄰先生這句話的用意似乎是在主張，縱然實力不足，我們也應當到外蒙去；既到外蒙去，則我們必定要辦到名實全歸，不必顧慮失去外蒙的人心。那道鄰先生何以又同時說，徐先生之所以沒有坐鎮外蒙的原故是由於無武力，無財源？我承認能辦到名實全歸自然最好，但是中國此時沒有經營外蒙的實力，與其弄到後來名實俱亡，似乎到不如根本不作名實全歸的夢想。治蒙的方法不外兩種：（一）用實力；（二）維繫外蒙的人心。徐先生既不能始終以實力經營外

蒙，徒逞一時的武力，失去外蒙的人心，這種辦法我們不能承認是妥當的。

道鄰先生所提出的六項大標題，我已一一答覆如上。

此外，道鄰先生還曾提出兩點。第一點是關於「攘功」的問題，這一點與上面的討論全有密切的關係，上面的討論已足以說明一切，我不預備再費詞了。第二點是關於撤治呈文簽蓋的問題，道鄰先生對於我所敘述的都沒有否認，只說「外蒙當時並沒有什麼議會」。關於這一點，我請道鄰先生看 *The China Year Book, 1921—22, P. 575*，外蒙此時是有議會的，而且有上下兩院，不過組織特別，沒有用直接選舉制而已。

我素來不願意與人作爭辯的文章，這一次我作「外蒙問題的回顧」一文，是因為看到大公報四月十六日的社評，將民八外蒙撤治的一段事實說得太簡單，並且完全歸功

於徐樹錚先生，與我研究的結果大不相同，所以我寫了那篇文字。今又承道鄰先生賜教，我很感謝。然而道鄰先生所提出的理由和證據，據我個人的看法，并不能推翻我在前文中所下的論斷。我不是說我的論斷一定就是對的，我只是說，要推翻我的論斷，尚須有待於新的史料的發現。在沒有足以推翻我的論斷的新史料發現以前，我仍然認為我的論斷是對的。

我因為研究中國近代的外交史，以致不能不牽涉到徐樹錚先生；因為牽涉到徐樹錚先生，遂又引出道鄰先生的質問。我很抱歉！我惟一敢於希望道鄰先生原諒的理由是我決沒有「成見」。徐樹錚先生為前輩聞人，一時碩彥，雖然我認為他對於外蒙撤治事件無功有過，但是這并不是批評他個人。我願意在此向他致敬！并向道鄰先生深致歉忱！

戒嚴令下的日本特別議會

向 愚

日本的第六十九特別議會在戒嚴令下開會了，因為是「二二六」事變後的特別會議，所以內外都非常注意。開會以來纔不過一星期，時間全費在各閣僚的施政演說和議

員的質問，本質的豫算案及法案仍未提出，深入一點的話實在無從說起。現在只想將這一星期內的經過，擇其較能引起國人的注意和興趣的事情敘述幾件。

這回的特別議會，天皇頒賜的詔書裏面有「今回的東京事變，朕引爲憾。我忠良的臣民，務朝野相協，上下一致，努力於國運的進展」的詞句。所以據報紙所傳，議員和閣僚都很謹慎，質問和答辯是極誠摯。因此，對於政黨政治抱樂觀態度的遂認爲這種現象是日本的立憲政治之轉禍爲福的曙光了。談到政黨對於廣田內閣的態度呢，一來因爲廣田首相雖然屈服於軍部，但究竟沒有拋棄常資本家階級守衛的態度，二來因爲如廣田內閣夭折，後繼的內閣恐不堪設想，所以多數黨的民政黨和政友會都站在「與黨」的地位，支持廣田內閣。而廣田內閣也就毫不費力的博得舉國一致內閣的美名了。從廣田氏的施政演說裏面或者多少可以感到事變後的議會所特有的新鮮味，然其綱領仍不外是翼贊憲政，明徵國體，振興實業，救濟農村，刷新文教，振肅綱紀等的常套語，絲毫沒有青年軍人所期待的打破現狀的象徵。各閣僚的施政方針的剖明和答辯，也都極力避免言質式的語調。所以抱悲觀的論者就認定匪但打破現狀不能期待諸廣田內閣，就是局部的改革也不能期待諸廣田內閣了。閣僚的施政方針之中最惹人注意的當然是馬場藏相的財政政策。馬場鑣一氏拜藏相的印綬之前任勸業銀行總裁，以反對高橋財政見聞於世。三月九日就任時發

表的增稅聲明書，引起了財界的衝動。他的懷刀是發公債，增稅，低金利主義，公債低利借換，沒有不知道的，不過他的具體辦法，大家都還不了然，所以對他的質問最多，詞鋒最銳利。

議員的質問裏面，痛快淋漓最有精采的，要推民政黨的齋藤隆夫氏對於寺內陸相的質問。據說民黨的幹部先不答應他發言，因受議員總會的攻擊纔允許他。茲將其最重要的一段要點譯出來（根據讀賣新聞）：

我要舉兩三種可以認爲比較是直接原因的事實，以求陸相的答覆。第一是軍人的參與政治運動。滿洲事變在青年軍人的思想上引起了變化了，在軍部的一角，尤其是止一部分的青年軍人之間，遂倡言國家改造論。而身雖爲現役軍人，却討論政治，參與政治。對於此種傾向，軍部當局究竟採取何種態度？明治十五年明治大帝頒賜軍人的勅諭裏面有「軍人不惑於世論，不囿於政治，矢志操守忠節」。而憲法起草者的伊藤公在其憲法義解裏面也會說，「軍人在軍旗之下，嚴守軍法軍令，專志服從，爲第一義務。故在本章揭載的權利的條規，和軍法軍令相抵觸的，不適用於軍人。即現役軍人不得集會結

社以論軍制或政事，不能享有政事，言論，著述，印行及請願的自由一類的事。」還有，陸海軍刑法也都絕對禁止軍人參加政治運動，違者處以三年以下的禁錮。又衆議院議員選舉法和貴族院多額納稅議員互選條規，也不賦與軍人選舉權及被選舉權。據此，軍人參加政治運動，實違反聖旨及國憲國法。其所以不准軍人參加政治運動，無非因爲陸海軍是專爲國防而設的，軍人須服從天皇的統率權，國家有事之秋，殺身報國。故其教練須集中在這一點。政治，外交，財政，經濟等，殆在軍人的知識經驗的範圍之外。不但如此，如准許軍人參政，則政爭的結果，勢必利用武力來貫徹自己的主張。到此地步，遑論立憲政治的毀滅，即國家動亂武人專制的端也就開了。

青年軍人的思想固然非常純真，但太單純。因此，他們干與政治，非常危險。自己前年讀了「五一五」事件的公判日記或是旁聽公判，痛切的感到被告堂堂正正的供述犯罪的動機及犯罪的事實，充分表現軍人坦白的精神，固甚可嘉，但其思想究竟單純，不足以認識複雜的國家社會。關於軍事，他們當

然有相當的素養，但是政治，外交，和財政，則毫無基礎經驗，那是更不用說了。他們平時或是讀不負責任的言論機關的記事或「怪文書」，或是傾聽陰謀家的言論，或是和縱橫家交往而妄信流言蜚語，以爲現下的黨政，財閥，和支配階級都腐化墮落，若任其自然，必演至亡國的地步。救亡之道，只有厲行國家的大改造，實行「天皇神聖皇家中心」的政治。實現的步驟，非成立軍人內閣不可，非直接行動不可。其犯罪的動機，或是讀了權藤氏的自治典範感奮了，或是讀了北氏的日本改造法案激憤了，或是讀了朝日氏的斬奸狀受了刺激了。思想之單純，不難想像。因此，他們在公判庭的陳述都不澈底不得要領。何謂干犯統帥權？何謂「天皇神聖皇室中心」政治？都答不出來。剛復自用的青年軍人妄信一部分陰謀家的言論，對於複雜的國家社會的認識的錯誤，就是引起「五一五」事件的大原因。所以青年軍人的思想雖甚純真，但甚危險，禍根都在這裏。故如不加以澈底的糾正，永沒有免除禍亂的一天呢。

其次是這些青年軍人的思想，或成爲陰謀或成爲直

接行動而表面化時，軍事當局對於他們的態度。第一是昭和六年的××事件，第二是同年的××事件。這兩樁事件和「五一五」事件及今回的叛亂事件同其性質，同其系統。軍事當局對這兩樁事件的處置是敷衍了事，毫不澈底。軍事當局要是對於第一××事件澈底的處置，決不會發生第二××事件，對於第二××事件如澈底的處置，也決不會引起「五一五」事件。更進一步軍部對於「五一五」事件的態度，軍人結黨成群，白晝公然闖入總理大臣的官邸，殺害皇上所信任的總理大臣。以護國的利器殺害變理國政的國家最高的主臣，罪大莫過於此。在海軍軍法會議，山本檢察官痛論事件之重大及直接行動之不可赦，不管動機如何，不許破壞國法，不許紊亂軍紀。對於破壞國法的份子，依法制裁，為國家的存在所不能免的。遂對首魁三人要求處死刑。依照海軍刑法，「叛亂罪的首魁處死刑」，不容減輕。但是對於此論告起了猛烈的反對運動，監督的上司不能制止，山本檢察官的性命刻刻危險。處此情勢，試問如何維持裁判的獨立與神聖呢？果然死刑的求刑成爲十三年十五年的禁錮了，輕者則

懲役一年或二年而執行猶豫了。至於民間側的罪犯怎麼樣呢？他們謀炸發電所未遂，首魁被處無期徒刑。屬於同一事件的罪犯，殺害總理大臣的因爲是軍人，又因爲裁判屬於軍事裁判所，所以處罰比較的輕；謀炸發電所未遂的因爲是普通公民，又因爲裁判屬於普通裁判所，所以處罰重。司法權的運用是用天皇的名義的，用天皇的名義的裁判必須獨立神聖公平。但却因人與場所的不同，裁判宣告上遂生此差異了。這樣子做，能充分發揮國家的裁判權嗎？能舉防範的效果嗎？所以我認爲軍部對於第一××事件的態度喚起了第二××事件，對於第二××事件的態度喚起了「五一五」事件，對於「五一五」事件的態度喚起了今回的事變。

今回事變的關係者，據軍部所公表，青年將校二十名。而軍部首腦者之中參與事變的一個也沒有嗎？或者沒有直接參與吧，但是平時對於他們鼓吹或種思想，或是他們引起事變時賦以精神上的動機，或是豫知事變之發生，或是在背後拉線。這樣的人敢說一個也沒有嗎？據我所知道，世人頗多疑惑。在這回的地方長官會議席上，陸相宣稱宣傳此種事的

，爲鼓吹反軍思想離開軍民的非國民的態度。世人有沒有宣傳此種事雖不知道，但懷疑惑的的確有，而懷疑惑能說不近情理嗎？……所以要是軍的首腦部善體這種精神，極穩健的誘導部下，則青年軍人之間是決不會發生偏激的不穩思想的。還有，軍部以外的政治家和軍的一部相結托，以謀遂其政治野心，也是不能夠輕輕放過的。立憲政治家應以國民爲背景，立在民衆跟前，堂堂正正的爲國家從事政治的鬥爭。在裏面策動，企圖不穩的陰謀，實不配當立憲政治家。至於和站在政治圈外的軍部的一角通謀，以冀遂其一己的政治野心，實在是政治家的恥辱，墮落，卑怯千萬。這點軍事當局應加注意。還有事前的監督和事後的處置，希望軍事當局採取一刀兩斷的態度。

最後要談的，是民衆對於這回事變的感情。對這回事變，無論是中央是地方，不分上下階級，都非常憤慨。國民尊崇的高橋藏相，齋藤內府，渡邊總監，溫厚篤實，以身許國的重臣，竟死於軍人的槍刀之下，是信賴軍人的國民所不能忍受的。國民處在言論自由被壓制的今日的時勢，不能夠公然從嘴裏

說出來，僅藉耳語目傳洩憤而已。這和專制的封建時代有什麼不同的地方呢？不僅是這樣子，事變後的組閣，對事變負重大責任的軍部當局應當如何自重，但却是某某省不許政黨人進去，某某人的思想和軍部的不合，加以排斥（筆者按，司法大臣最初定前小原法相，外務大臣定吉田茂，拓務大臣定下村宏。前小原法相因處理美濃部博士的天皇機關說問題，態度溫和，吉田茂氏因是牧野伯爵的女婿，下村宏氏因是東京朝日新聞的副社長，都遭軍部的反對，不能入閣）。依照公平的「肅正選舉」，民意明白的表現，以此爲基礎的政治，是明治大帝制定的立憲政治的真諦，而却受一部分的單獨意思所蹂躪，實不勝其遺憾。然而國民遵守沈默，政黨也守沈默，但是想起來，沈默能繼續到幾時呢？人是感情的動物，國民的忍耐力是有限度的，我衷心希望國民的忍耐力盡的時候之不到來呀……。

齋藤隆夫氏一個小時以上的質問演說，處處被聽以鼓掌聲。降演壇休息後，其他黨派的議員都趨表敬意。因爲他太大胆了，把民衆敢怒而不敢言的話都說出來了，所以大小報紙全都刊載社論稱揚他，於是乎這軀體清瘦，面目黧黑

的齋藤氏一躍而成爲「憲政之神」了。

最後要特別提出來說的，就是貴族院議員三上參次氏對於有田外相的質問裏面說，皇室的尊嚴不但要在國內維持，在國外也要維持，中華民國很自高的稱爲中華，爲皇室的尊嚴計，爲「日支親善」計，應當和國民政府交涉改

「國聯還可以抬頭」？

羅隆基

我們不能不佩服胡適之先生那種堅強的樂觀主義，他在五月二十四日獨立評論二〇二期還很肯定的說，「國聯還可以抬頭。」胡先生說國聯可以抬頭，這是第三次了。

獨立評論一七〇期，胡先生發表過一篇文章，題目是「國聯的抬頭」。獨立第一七二期，胡先生又發表過一篇文章，題目是「再論國聯的抬頭」。從發表那兩篇文章到現在，約有七八個月的時期。在這個時期裏國際上又增加了許多變化。德國自動進兵萊茵流域，並宣佈廢棄洛迦諾公約；意大利佔據亞比西尼亞的首都，並正式公佈併吞亞比西尼亞；日本在中國的華北大事增兵。從各方面看起來，國際上戰爭的空氣一天比一天濃厚，和平的希望一天比一天低落。特別是意亞這件公案，國聯一個會員國無端滅亡了

爲「支那」。爲親善計，「友邦」的國號須將中華改爲「支那」，但爲日米親善（日本人稱美國爲米國）和日英親善計，三上氏爲什麼不要求有田外相向美英兩國政府交涉，將「大米」改爲「小米」，「大英」改爲「小英」呢？

五月十日寫於苦冷書室

另一個會員國，國聯行政院對這件事討論都不敢討論。在這個時候，胡適之先生發表他的第三篇文章，說：「國聯還可以抬頭」。

國聯的頭怎樣抬起來呢，抬得多高呢？原來北大教授張忠絨先生在獨立評論二〇一期發表了「國聯的沒落」一篇文章，裏面認定國聯今後改組有三種可能的辦法：（一）減弱國聯的力量；或（二）加強國聯的力量；或（三）縮小國聯的範圍而加強國聯的力量。張先生認定第二種辦法是不可能，第一種同第三種辦法都有可能。胡先生却與張先生見解不同。胡先生說：「我的看法頗不相同。我相信只有第二種辦法——加強國聯的力量——是可能的。」胡先生對第一與第三種辦法的不可能，都加以解釋。對第

二種辦法——加強國聯的力量——的可能，亦舉出了三個理由。那三個理由，簡單說來是這樣：（一）國聯對意的失敗，不是制裁的失敗，是制裁太弱的失敗。倘使英蘇荷

諸國和汽油最有關係的，能堅持列入汽油，難道墨索里尼真敢向全歐作戰？倘使英蘇兩國堅持下去，法國是不產汽油的國家，難道她寧可犧牲英蘇兩國而不肯放棄墨索里尼的交情？即此一事看來，將來國聯的抬頭只有加強力量的一個方向，是無可疑的了。（二）對意的失敗是英國遲迴

瞻顧的結果。英國「虎頭蛇尾」的屈辱是不能不挽救洗刷的。挽救之法，洗刷之道，只有聯合大英帝國各自治領的力量，作國聯的後盾，加強國聯的力量。（三）國聯慘敗，關鍵不在英而在法。法國的不努力援助國聯是拉佛爾外長缺乏理想主義的過錯。如今法國選舉，左派勝利了，「這個左派新政府是能夠同蘇聯合作，拉攏英國，共同加強國聯的力量。」

照這樣說來，適之先生所謂的國聯抬頭，是今後國聯可以成爲一個強有力量的機構。將來的國聯可以制裁世界戰爭，維持世界和平。

詳細看看適之先生最近這篇文章，我們感覺適之先生所談的是個人的政治理想，不是世界的實際政治。適之先

生所說的是「國聯還應該抬頭」，却不是「國聯還可以抬頭」。「應，不應」是「是非問題」，「可，不可」是「事實問題」。適之先生文章裏有這樣一段：

我也相信，這個有了十七年壽命的國聯是歐戰以後的國際集體安全的唯一機構，無數愛好世界和平的志士仁人的信心與希望都寄托在這個機構上，他們決不肯輕易容許它經過一兩次挫折就天死的。

我們相信這一段文字正是適之先生的政治理想。他是「愛好世界和平的志士仁人」之一，他對國聯有信心與希望，他「決不肯輕易容許它經過一兩次挫折就天折的」。因爲這個緣故，所以他在獨立評論上爲國聯大聲疾呼，「抬頭」，「再抬頭」，「還可以抬頭」。這完全是「愛好世界和平的志士仁人」的情緒的表現，這未見得是國際上實際政治的事實。

「此次國聯對意的失敗，不是制裁的失敗，是制裁太弱的失敗」，適之先生這種見解是對的。制裁憑什麼太弱呢？適之先生却忽略了「太弱」的由來。關於制裁戰爭的辦法，即令充分實行盟約第十六條，還有「太弱」的結果。這點在十年前國聯的擁護者就想到了。一九二七年及一九

三〇年國聯會一再想法要加強制裁戰爭的方法。那時有所

謂「制裁戰爭的模範條約」，那時有所謂「海軍聯合示威

」等等，然而這些方法國聯都不敢採用。爲什麼？當時就顧慮到，太強的制裁，結果恐怕不是制裁戰爭，是擴大戰爭的範圍。當時他們就顧慮到逼得太緊，「向全世界宣戰」的話，所謂世界強國都敢說，並且都敢說敢做的。適之先生認定倘英蘇荷堅持加入汽油制裁，墨索里尼未必敢向全歐宣戰。這真是「仁人」的見解。其實墨索里尼現在還在說這樣的話：「國聯制裁，意大利即向全世界宣戰。」這是空的恐嚇嗎？我們認爲不是。因爲一旦戰事真發動了，真是意大利向全歐的戰事嗎？問題絕不如此簡單。當然這是全世界的混戰。有許多國家，有許多懷抱侵略野心的國家，正在等着大戰的機會呢！國聯對意的失敗，制裁太弱是事實，此中實有不得不弱，不能太強的原因在。

適之先生說國聯對意大利的制裁失敗，是英國「遲迴瞻顧」，法國逡巡不前的結果。這是事實。既有法國拉佛爾的逡巡不前，英國當然不得不「遲迴瞻顧」。我們相信，易地以居，倘適之先生處在英國，在英國辦獨立評論，他依然唱「低調」，不唱「高調」。低調也者，重事實不重感情之謂。單單一個英國，加上他的自治領，果然能夠左右世界政治？國際情形像今日這般複雜，英國敢單槍獨

馬出來唱高調？

適之先生認定國聯對意大利的失敗，拉佛爾應負相當責任。新近「外交季刊」(Foreign Affairs) 四月號上荆麥先生(Sir Alfred Zimmern)有一篇文章，他力駁這一點。他說，「即使法國輿論對國聯多贊助，對意國少同情，然對意採取實際制裁辦法，在當時依然爲實際政治上所不可能。」他舉出了兩個理由。第一，用強烈的方法制裁一個大國，歐洲的小國未必都肯冒這個大危險。第二，對付強國，暗地的協商比公開的威迫是更有效力的辦法，這是西方人的資望問題，東方人的面子問題。倘不爲強國留餘地，問題必更難解決。意大利的心理是如此，其他所謂強國都如此。這是荆麥先生指出來對意制裁太弱的原因。荆麥先生是個英國人，是國際問題的專家，亦是「愛好世界和平的志士仁人」之一。他當然亦希望國聯抬頭。他却承認制裁太弱，實有不得不弱的困難。

我們說了這許多，我們的意見是什麼？「國聯還可以抬頭」，我們認定這是適之先生的信心與希望，這不是國際政治的事實。列強正在擴充軍備的今日，世界儼然回到了一九一四年的前夕。國際聯盟正式宣佈解散，當然沒有這回事。但國聯在這個時候恐怕只能低頭，不能抬頭。像

適之先生所說的「加強力量」的抬頭，更沒有這樣一回事。第二次大戰以後，生命犧牲了幾千萬，物質損失了無量數，到那時，只有到那時，人類又厭亂思治，或再有威爾遜總統其人者，大倡世界和平，到那時國聯或有抬頭之日

。國聯還可以抬頭，適之先生的話應驗，恐怕要等到那個時候了，恐怕只有等到那個時候了

（五月二十七日天津益世報社論）

編輯後記

適之

△「外蒙問題的回顧」引起的討論，是中國外交史上

裏發表過幾篇文章。

一件最可歡迎的事。我們希望這場討論可以使我們格外明瞭這一件重要事件的真相。

△「向愚」先生是一位留學日本的朋友，他曾在獨立

的。

雖然不能改變我的樂觀的觀察，却是我們的讀者應該讀

最近鑛業紀要

這本書記載中國鑛業統計比較完備，凡煤鐵油鎊鑛儲量均有最新的估計，各種鑛質的出產運輸銷路成本價值出入口等皆有詳細數字。全書六十萬言，附表一百二十餘幅，每冊售三元五角，此書每三年出版一次，這是第五次，以前幾次每冊售三元。此外本所還有許多刊物，印有目錄，函索即寄。

南京珠江路九四二號
北平西城兵馬司九號

地質調查所圖書館發行

獨立評論四週年紀念優待定戶

本刊現值第四週年紀念，舉行優待直接定閱兩個月，自本年五月十日起，至七月十日止。優待辦法如下：

- (一) 定閱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二角(原價一元六角)；兩年一百期，連郵費二元二角(原價三元二角)。
- (二) 在優待期內定本刊轉贈朋友者，依上條辦法。定全年兩份者，依一人定閱兩全年例。定全年三份以上，每份依一元計算。
- (三) 在優待期內購買本刊二百期以前之合訂本者，全購八折，分購九折。
- (四) 此辦法以直接向本社定閱為限，代售處代定無效。

獨立評論合訂本

四週年紀念 特價二月

五月十日起七月十日止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第二冊(第二十六期至五〇期)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冊	掛號
甲種(洋裝)	另加掛
乙種(紙裝)	號費
售價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特價期內 八册全購八折 分購九折

內政年鑑

全書四厚册 綢面四開本
五千二百餘頁 上下新聞紙印
定價 特價十二元
郵費及掛號費國內九角二分
特價於本年七月底截止

內政部年鑑編纂委員會編纂

近年政府機關各有編纂年鑑之舉，實業部編纂之經濟年鑑，財政部編纂之財政年鑑，已先後委託敝館印行；而內政之需有年鑑，較之他機關尤亟亟。內政年鑑之編纂開始於二十三年冬季，翌年春季，在內政部代理部務陶次長及許次長指導之下，繼續編纂，補闕刪繁，重加釐訂，歷時八月而成，茲亦經敝館排印出書，公諸當世。全書計分總述、民政、警政、土地、水利、禮俗、衛生七篇，凡文字所不能盡者，則為圖表，一事必明沿革者，則引源委，記載務取翔審，考覈不厭周詳。近年內政設施之狀況，及其因革嬗變之跡象，概備於此矣。茲將本年鑑之特色列下：

包羅廣博

全書分七大篇，於內政重大設施，無不包羅，每篇並附法規及統計，以資參考。本編因係創刊性質，取材自民國成立起，至二十四年六月止。其在民國以前者，兼略述沿革，以明制度推演之原委。

內容切實

內容着重事實之敘述，及數字之記載。各篇所附法規，就現行內政法規中擇其重要及富於普遍性者列入。全部材料均富有切實之參考價值。

取材精確

全書所取材料，以內政部與關係各部會之檔案，及地方政府填送之表冊報告為主，其他學術團體及私人所述之精確者，亦擇要編入。統計數字，均以內政部統計司之統計結果為主，無不準確可靠。

書式優美

全書分裝四册，便於取攜。統計圖表多用新式表現方法，清晰悅目。所附國旗、勳章、警察獎章等銅版紙插圖，均就實物設色套印，尤覺美觀。

檢查便利

本書前有總目，每篇之前有細目，編末更附索引兩種，一為筆畫索引，一為四角號碼索引，極便檢查。

商務印書館最新出版

本年鑑總目及主稿人

篇目	主稿人
總述	關霖
民政篇	王先強
警政篇	李松風
土地篇	鄭震宇
水利篇	鄭震宇
禮俗篇	盧錫榮
衛生篇	劉瑞恆
(附)統計	黃厚端
(附)法規	葛敬猷
(附)索引	唐卜年
總編	唐卜年

再論政制的設計

陳之邁

十九世紀的歐西政治最高的理想是民主主義的發達與傳播。那時的人以為民主主義是天經地義，一定會發達到極端，一定會傳播到世界的四隅。民主主義是不可磨滅的真理，是人類既定的命運。

我國在過去的維新運動中，也曾接受這種思想。我們眼看世界的各國一個個採納了民治的理想，我們中國也只有效法它們，一任這種世界潮流的激盪。我們也學那些擁有「堅甲利兵」的國家去提倡民主主義，也認為人民天生便能管理自己的事情，是有自治能力的。只要我們教育他們，「我們教育我們的主人翁」，主人翁便能自己管理他們自己，便能治國。所以我們也要效法歐西，竭力建築一套地方自治的機關，一來用作地方自治的機構，二來用作全國自治政府的基礎。清季的末年維新者提倡各省的諮議局，由諮議局產生資政院。民國初年籌設各省的省議會，由人民產生中央政府的國會。國民黨一向提倡地方的自治為憲政的基礎，訓政時期的主要工作便在地方的自治機關的籌設與培植。我們維新運動蓬勃之際正是歐西民治運動

澎湃之時，這種思想之深深傳入我國政治，當是極自然的現象。

近十數年的事實，歐戰以後十數年的事實，證明前此的理想只是理想，這種理想終無實現的可能。自從許多揭發民治的國家放棄了民治而樹立了獨裁政治以後，民主主義受到了多方的攻擊，即現在還維持着民主主義的國家也對於它們建國的精神發生嚴重的疑問。所以民主主義現在遭逢到絕大的危機：它本身之是否能繼續為世人所信仰，繫於它能否答覆現在理論上事實上對它的攻擊與批評。我國現在正在樹立我們的政制基礎，正在制定一部國家的根本大法，我們是否還應與從前一樣，完全信服歐西十九世紀時代的理想，或走到另外一個極端而從根本上放棄這種理想，而樹立與這種理想完全相反的政制，是我們當前最大的政治問題。自從十七年訓政開始至今，中央政府所採的是民治與獨裁兼有的模稜政制；我們在五權分立的制度上硬裝上一黨專政的制度。我們把兩種絕對相反的原則強其相輔而行；其結果是五權并不分立，一黨專政的好處亦

一無所得。現在已經到了決斷的時機。以下我們提出幾個足以幫助國人決斷的注意點。

第一，民主主義之所以爲人所不滿，其中有許多原因，但其最重要者是人民在過去的經驗看來實無自治的能力。英美等國民治政府的基礎是極爲發達的地方自治政府。但現在的人以爲英美的地方自治并未成功。人民是愚蠢笨拙的，是易受感情衝動的，是缺乏判斷能力的，是沒有政治興趣的。從前的人以爲一般的人民都有相當的「常識」，現在似乎證明他們並沒有這種常識。所謂「通常人的常識」只是一個虛幻的夢想。從前的人以爲教育是使得人民取得自治能力的唯一可靠門徑。現在英美等國的教育可謂達到極度普遍的程度，教育的水準亦已相當的高深，但教育並沒有使得英美的人民真能自治。德國的科學可謂發達到了極高的程度，但德國人民却能熱烈的相信許多最反科學的假事實：猶太人使德國戰敗，亞利安民族是歷史的主人翁，孔子是亞利安人等等。教育并不見得有那樣理想上的偉力：用教育來灌輸既成的思想容易，用教育來教人運用思想，來自己治理自己，幾不可能。教育的功用也是一種虛幻的夢想。

第二，民主主義的提倡者自始便不相信人民能治理自

己的事情：民主主義下的許多典章制度是基於懷疑人民自治能力而產生的。在三權制度下，行政立法司法三權都是由人民選舉的，爲什麼要它們彼此牽制，相互制衡？議會是人民的代表機關，爲什麼要用兩院制來使得上下兩院彼此節制約束。政府既是人民產生的，爲什麼又叫人民行使創制複決罷官等權來「補議會制度之窮」？人民既有選舉官吏之權，爲什麼又提倡用考試的方法來規定被選人的資格，以免人民選舉「汽車夫」而不選舉「博士」？這是民主主義者自己承認民主主義之不能推到邏輯上的極端的證明。這種意見也是歐西的人所早已承認的：瑞士的人會說瑞士的全民政治 (Landsgemeinde) 才是「真正的民治」，因爲那裏一切政事都是取決於全體人民的，正如在古代希臘的亞典一式。代議政治不是真正的民治，繁複的分權制衡制度更不是真正的民治。用創制複決罷官等機構來節制人民施用選舉權來產生的機關則更非民治，因爲這種機構的根本精神便在懷疑人民所選舉的機關的能力。所以「真正的民治」是唯有在全民政治下才能真正實現的，所以亞利士多德認爲民治的國家只能在一個人說話全國人都能聽見的小社會裏實行。

第三，人民既然沒有自治的能力，提倡民治者亦自始

未嘗承認他們有此能力，自然我們也不能承認人民所產生的政府是最優良的政府。代議政治是批評民治者所致力攻擊的對象。人民不但不能自治，他們連選擇治者都不能。一種政制一評的標準是政府能否吸收及利用社會裏第一等的人才。在民治之下人民選舉時往往看競選者能不能發動人的演說，能不能用花言巧語來吸引選票。能說話的人便是第一等的政治人才嗎？加萊爾（Carlyle）如此問，後來的人也如此問，而沒有人能答復這個民治的根本問題。加之，民治的勃興適逢放任主義雷厲風行之時，放任主義者不想要有爲的政府，不想政府做事。故此懦弱的庸才的不做事的政府竟被放任主義者認爲是最理想的政府。但是現在的政治理想與十九世紀初年的理想不同：我們要的是堅強的人才的有效率的政府。這種政府民治能給予我們嗎？人民有選擇人才的能力嗎？

以上三點，說明民治既往的失敗，及其前途的黑暗。這三點同時部分的說明爲什麼以反民治爲主要綱領的獨裁政治能夠風靡一時。獨裁的提倡者詛咒人民不能自治，他們提倡超人及優秀人才（*elite*）的政治，他們提倡集中政權，能做事，有效率的政府。這樣他們博得人民的信賴，因爲人民早已痛惡所謂自治的政府，懦弱無能的政府。

我們現在在做我國政制的设计，我們對於這個根本的問題究竟應該如何答覆是最重要不過的。我們是依舊維持着民治的精神呢，還是把它放棄？我們是守着十九世紀歐西的理想而甘心做它的最後壁壘或爲它不惜犧牲呢？還是放眼去看二十世紀的潮流而求其適應？

我們以爲中國目前的環境絕對不容我們替外國陳舊的思想做抱殘守闕的工夫。我們應當立刻放棄前此關於民治的迷信。我們的國運不容許我們說「自治的政府雖然不好，總比不是自治而最好的政府好」一類的謬言。我們需要權力集中的，能甄拔人才的，有做事能力有效率的政府。新中國的建設需要這樣的政府；良好的政府是建設的大前提。沒有好政府而高談设计計劃是捨本而求末。

但最有效率的政府不一定是獨裁的政府。獨裁的政府有的地方是極不合效率原則的。我們以爲中國的政制，一方面要放棄歐西十九世紀的民治理想，一方面應本着下列數個原則來建造：

（一）中國的政府要根本解決政權（尤其是行政權）更替的法定途徑。袁世凱的美籍顧問古德諾（F. J. Goodnow）發表過一篇論中國政治的文章，洪憲的帝制嘗以此爲根據。古德諾以爲政權的更替是穩定國家最主要的原素。這是至

理。他以為唯有子孫承襲的制度能解決這個問題，所以他勸袁氏稱帝。他不提倡由人民去解決這個問題，因為他以為中國人民無此能力。這是錯誤的。選擇當政者可以是一切成年男女，選擇當政者也可以是極少數的有特殊資格的人民，或人民代表。我們不信民治使不必強求前者。就是英國人也有主張把十九世紀來誓死力爭的選舉權重新縮小的 (M. A. Pink—The Defence of Freedom)，我們中國何必去祈求全民政治？

解決了政權更替可以使政治走上正當的軌道。這便是近人所謂民主政治 (以別於民治) 的精髓：民主政治只是不用武力來解決政爭的一種「方法」 (R. Bassett—The Essentials of Parliamentary Democracy) 上了軌道的政治達到了一種效率的結果：我們可以沒有內戰，沒有治者與被治者武力對峙的局面，不必時時演出大屠殺來。獨裁政治走不上這個軌道：這正是它缺乏效率的主因。

(二) 放棄民治并不是放棄了自由。強固的政府，有效率的政府，是舉國上下團結合作的政府，不是徒事壓迫的政府。政府只會壓迫的局面下不會產生良好的政治，因為這正是上下武力對峙的局面。愚民的政策不知是愚民抑是自愚。保障人民的自由可以收到上下合作的局面，上下合

作的正是最強固的政府。這一層我前此已申述過了，可不多說 (見「教孩子的方法」，本刊一五一號)。

(三) 保障自由并不是承認人人平等。法律之下人人平等的理想也是一種虛幻的夢想。在憲法上寫上「中華民國之人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一條并不能使得人人平等。人都有其特殊的情形，沒有方法使人人都變成一樣。歐西人提倡這種理想百餘年，但平等終未出現。有的人說政治上的平等是以經濟上的平等為基石的，經濟上平等了政治上才能平等。但持此說最力的蕭伯訥也得承認，即在共產社會裏經濟上的平等因工作上性質之不同也是不能達到的，所以他提倡「收入的平等」而以閒暇來代替金錢的報酬 (G. B. Shaw—An Intelligent Woman's Guide to Capitalism and Socialism)。我們不禁要問：閒暇既然可以代替金錢，各人的閒暇不同各人能算平等了嗎？經濟上不能平等，政治上也不能平等。承認了前此平等的理想是虛幻的夢想可以使我們接近實際。近來有人公開主張以教育程度來判定政權運用的資格 (Pink前書；張佛泉：「政治現狀如何打開？」，國聞周報十三卷二十一期)。這種主張放棄了平等的理想，正是最切合實際的辦法。

憲法草案，國民大會選舉法不必細評。那裏羅雜着許

多十九世紀歐西虛幻的夢想，似乎我們真要以國命爲這些夢想的代價。我們當想美國人做的政治學教科書對中國政治有最不良的影響，抄襲來這些虛幻的夢想便是顯證。二

十世紀的政治學還未曾寫成爲我們的參考，但我們却不可因此而爲陳腐的學說所困囿而不能自拔。

二五，六，七。

漢字改革的理論與實際

了
一

我們該先替漢字說句公道話。難學的東西不一定是壞東西：提琴比鋼琴難學，却不比鋼琴壞。如果我們從哲學的觀點或語言學的觀點去估定漢字的價值，它是否不及羅馬字，還是一個大疑問；尤其是拿現在通用的漢字與純粹拼音的新漢字比較，越發難說新漢字更有表達思想的能力。漢字有數千年的歷史，而始終沒有走到拼音的途徑，這雖可以有其他的原因，但我們該承認漢字自身實有充分表達思想的能力。文言文不能表達現代的思想，這是語言的關係，與文字無關；中國文字往往不適宜於翻譯外國文字，這更與漢字的價值無關，因爲外國文字也往往不適宜於翻譯中國文字，我們並不因此而說外國文字的價值較低。然而這一段話只能做漢字的辯護士，寧能做漢字的醫生。難學，就是漢字的致命傷。我們一天一天的看着漢字走上沒落的路，青年們筆下的別字，竟從書信裏搬到試卷

裏，又從試卷裏搬到報紙雜誌上。只要音同，不管義異，這已經離拼音的路徑不很遠了。而且，因爲漢字難學的緣故，文盲就不容易減少，文化就不容易普及。爲了普及文化起見，我們不能不求漢字的簡易化。

在理論上，漢字是該改革的；在實際上，也總有改革的一天。但是，就現在的環境看來，漢字改革是一時未能實現的。我常常說，漢字改革不是能不能的問題，而是肯不肯的問題；然而肯不肯與能不能却有連帶的關係。文字也像語言一般地是社會的產品，社會裏大部分的人不肯用某一種語言，它就只能成爲一種特別語；同理，社會裏大部份的人不肯用某一種文字，它就只能成爲一種特別文字。

中國大多數的人爲什麼不肯贊成文字的改革？這種不同的原因。我們分明知道文字改革與民族主義無關，

土耳其改用羅馬字母，並不因此喪失其民族精神，但是，「國未亡而文字先亡」一類的話，在崇信中國本位文化的人們聽來，仍是很能動聽的。不過，我們却不能說反對漢字改革的人都屬於這一派；另有一派人只是對拼音的新漢字的功用發生疑慮。他們讀漢字的書籍覺得很容易懂，偶然勉強看一看拼音的新漢字就覺得頭痛。這因為他們忽略了習慣的關係：我至今不高興學王雲五的四角號碼檢字法，因為我翻了二十年的康熙字典，某字在某部已經被我記熟了。所以我們要知道漢字與拼音新字孰難孰易，只能以不識字的小孩試驗，不能以我們熟習漢字的人的感覺為標準。但如果遇着不關心文化教育的人們，就連難易的話也不能動他們的心；上文說過，新漢字不見得比原有的漢字更能表達思想，於是智識界就保守着原有的漢字而怡然自足，不肯贊成改革了。

提倡漢字改革的人們大概也知擁護漢字的人不少，所以並不主張澈底的改革，換句話說就是讓新漢字與原有的漢字同時存在。這麼一來，就只能使新漢字成爲一種特別文字，通行於某一群人的中間，而不能成爲族語的代表。我們知道，縱使某一事物在理論上是極好的，而在不適宜的環境裏就可以變爲極壞的東西，所以提倡漢字改革的人

同時就該希望環境的改變。在現在中國的環境裏，民衆所急急要認識的是漢字。如果你教他們認識一個新文字而不認識漢字，他們在現社會裏依舊是些文盲。若要使新文字能代表族語，必須使他們所看見的字都變了新文字，至少是大部份的書報文件變了新文字才行。這是很難辦得到的一件事。

我說這些話，是叫大家「知難」，不是叫大家「知難而退」。「知難」然後能作更大的努力。

漢字改革與政治背景無關，至少是沒有必然的關係。如果我們嫌漢字難學而謀改革，則所改革者只是文化教育的工具。假使工具改善了，無論宣傳那一種政治思想都可以利用它。這幾句話似乎是多餘的，但也值得說一說。

☆ ☆ ☆ ☆ ☆

關於漢字改革的方案，近來常常引起爭論，我想在這裏談一談它的成功的必要條件。一個方案之能否成功，不一定因爲它造得好或不好。先說，文字只是語言的符號，本無所謂好不好。若要談好壞，必須定下了好的標準，例如以便利，合國情，合國際習慣爲標準。但標準的本身也沒有絕對的是非。譬如借用羅馬字母，似乎應該採用國際

的拼音習慣，但我們也可以說，中國一般不認識西洋文字的民衆學起新漢字來，就是將b作d，也一樣的沒有妨礙。又如拼寫四聲，似乎可以說是合國情，但所謂國情是不甚可以捉摸的東西；國人素視四聲爲神秘，拼寫四聲又似乎不很合國情。再說，以便利爲好的標準，該是沒有什麼可說的了，然而我們須知便利也該有相當的限制，不能一味的以簡易爲依歸。只有寫時的便利還不行，我們該顧及讀時的便利。

總之，方案的理論並不都像實驗科學的理論那樣有對不對的絕對標準。譬如你說這個字音是濁音，我說不是，只須拿 Kymograph 來實驗，立刻可以判明誰是誰非。漢字改革的方案却不能如此，它好像政策一般；我們不能令全世界的人崇信一種政策，也不能令全中國人佩服一個漢字改革的方案。

說到這裏，我們可以明白一個漢字改革方案的成功條件是什麼了。文字是「約定俗成」的東西，是社會的產品，只有社會的大量才能改造它。它的成功條件就是勢力；好壞的程度只是次要的問題。國語羅馬字如果在民國十

七年公佈時就把它當做一種國字，像土耳其政府一般地強迫全國人學習，到現在已在社會上養成了勢力，它也就可以成功。可惜政府始終不會真的努力於漢字的改革，公佈國語羅馬字時只許用爲注音第二式；連這注音第二式也是到了蔡元培先生的手裏才有公佈的福分。現在一班青年們所提倡的一拉丁化新文字」就不同了，方案的好壞且不說，而崇信「新文字」的青年比崇信國語羅馬字的多了許多，這是事實。我並不是說這一班青年的力量已夠在最近完成漢字的改造，但漢字改造的希望寄託在青年的身上，這是不能否認的。

✧ ✧ ✧ ✧ ✧ ✧

我們研究語言文字的人，對於語言文字的原理及事實也許比青年們多知道些，但我們對於漢字改革的方案，沒法子勉強青年們接受我們的意見。不過，我們如果有意見，却不該不說；青年們應該希望我們用客觀的眼光去批評他們，並不希望我們一味向他們說「是是是」。說良心話，是我們的責任；聽與不聽，是社會的自由。

和濤鳴先生談醫務

陳志潛

獨立評論四週年紀念特大號有濤鳴先生「與友人論醫務書」一篇。論調着實，言之成章，醫界同人當爲深表同情。

濤鳴先生每次與我討論醫務，意見初似相差頗遠，數「一回合」後，彼此同情心往往油然而生，其可玩味之點甚多，願就此分節簡述之：

(一)濤鳴先生說「衛生事業之改進，以改良經濟狀況爲先決條件。」就字論意，我無異議。但事實上改良經濟，實屬非常困難。我兩年前，相信中國政治如上軌道，採用工商農業近代方法，在知期間內必能提高一般人民經濟狀況。自從去年到東歐各國旅行後，眼見俄國整個革命成功，社會組織變遷，統制階級更動，並以全副精力從事農工，規模偉大，開古今之新紀元。而事實上，十五年的努力尙未影響到大多數的民衆生活，即城市工廠內的人民生活，也還顯然困苦。其他東歐國家如波蘭，匈牙利，南斯拉夫等國，面積雖小，而人才頗形不弱。但以西歐工業先進國家的壓迫，至今人民生活大多很苦，比中國農民生活

充裕者爲數亦不甚多。今日我國處東西南方各個工業先進國家之間，備受種種牽制。同時根據地質學家的考查，我國地雖大而物並不博。因此我對於國內三五十年內工業可以飛速發展之說，在國勢上，地勢上，時機上，人才上，資本上，均不免懷疑。因此我對於我國經濟在最近將來就可有極顯著的改進，也頗懷疑。因此根據濤鳴先生「改良經濟狀況爲先決條件」的原則，我覺得政府即然採用「以後每年增設大規模之醫學院二三所，每年每院畢業生之數俱在一百左右」，其結果爲經濟所限，進步迂緩，也等於「今之熱心公醫者，不待經濟之改良，而毅然進行，荆棘滿途，事半功倍」，十年之後，公醫推行全國仍然是不可能！

(二)濤鳴先生說：「人民衣食尙不暇給，焉能談及衛生？」似乎認爲所有衛生問題都是經濟問題。在此點上，我不能完全同意。健康問題可從教育與經濟兩方面看。吾國國民教育雖因經費無著，推行猶感困難，但在許多省份裏，鄉村人口每到三五百，即有小學一所。最近教育部義

務教育補助費已年達六七百萬元。如能利用現有教育組織與財力，普及衛生方法，則許多人民的基本衛生習慣，如愛清潔，不隨地吐痰，避傳染，利用簡單科學醫藥設施如種痘消毒等等，均可大部養成。在積極維護健康上，固不必因經濟尚未提高而毫無進步。且吾人深知我國疾病，在最有錢與最無錢的人家最普遍。所謂智識階級與富貴家庭內，肺癆病者隨便吐痰，使青年幼童皆受傳染。子女因飲食不常而患營養缺乏病者亦不知凡幾。故健康不僅是經濟問題。在今日利用比衛生機關人言較為普及的各級學校去

提高多數人民的健康，實已值得上熱心公醫者的努力。談到醫務本身經濟問題，吾國人民在醫藥上並非一毫不拔。即以定縣一縣而言，每年人民在醫藥上化費約在十二萬元左右。十二萬元用在零碎舊醫設施上，結果令人非常失望。同時保定思羅醫院名聞河北，每年經費不過三萬元。定縣保健制度分院所有今日最高級學校畢業生三四人主持醫療預防，每年用費亦不過三萬餘元。假如能以十二萬元全辦新醫，我相信新醫在中國三十年內不致受人民經濟程度低落的影响，而成績會比歐洲許多國家為佳。因此我雖然贊成濤鳴先生「人民衣食尚不暇給，焉能談及衛生」的理論，但相信改良人民健康，必須注意今日比較普及的教

育途徑，且相信那樣推行是有效的。同時我相信在經濟尚未顯著提高以前，民間已有成千成萬的金錢，可供「談及衛生」的用途。今日的問題，是要人提出衛生，提倡科學醫學，把人民消耗於「依照天演淘汰公例」必受「西醫」同化的中醫上的費用加以適宜處置。沒有這個基礎，徒然夢想一旦經濟發達，每縣之大，就能有幾十百萬的衛生經費，似乎過於空泛。要抓定現有的經濟基礎，除不怕「荆棘滿途」，一點一滴，逐漸影響政府，取得支配經濟權外，似無簡捷的途徑！

(五)濤鳴先生用「以普利益而增效率」喻公醫之必要，直截了當。又謂「今政府衛生當局銳意維新，已定公醫為目標……然決亦不能反對」，可見先生也是熱心公醫的一人。而我以為先生把目標與步驟似乎混而為一，把實行公醫看得太容易了！美國的醫學程度很高，美國每千人口有合格醫生一人，而在最大都市紐約城內，有百分之十五以上的民衆無力求得現代醫藥的保障。且最近有人在羅斯福權威下，提倡一部份公醫的實行，均遭美國醫學會的擯棄，失職者有之，喪失權利者有之。俄國因整個社會事業公有化，自一九一七年頒令實行公醫。今日鄉村內因人才缺乏，情形不佳，暫且不提。即在工業繁盛人才集中的大

都市內，吾人眼見到的醫葯設施，亦往往與公醫原則相反。國家雖有每年四十萬萬羅布的衛生預算，各城市雖有若干帝國時代訓練成功的專門人才，而醫者往往因醉心私醫，兼職兼薪，忽略公醫質良的必要，此實不得謂為公醫成功。因此我相信在私醫制度普遍後來推行公醫，有錢有人，也不能「易如反掌」！公醫不僅是一個制度問題，而是一個需要長久時間培植醫學良好公務技術人員的結果。假如依照濤鳴先生的意見，除掉全國已有三十醫校外，再每年增設大規模醫學院二三所，而每校教員都私有發財之道，對學生皆是以私醫如何有利為辭，則一百年後，縱得強有力的政府，真正的公醫亦無法實現。先生與我雖熱心公醫，而絕不希望只具形式之公醫在中國產生出來。要真正名實相符的公醫實現出來，我覺得今日各醫校的當局教授們應當與國內推進衛生工作的人員們共同向同一目標上進行，務求學校所教的技術，所養的習慣與態度，都能合乎公醫的原則。經過若干年的努力，然後才說得上公醫應行，能行與常行，才能提高今日新醫實施的水平線。

(四) 濤鳴先生認為「教育之爭甚緩，而實最堪注意」，我亦以為然。又說：「今日衛生當局應明定全國衛生制度並逐年推行之程序，如是則各項衛生人才之需要瞭如指

掌，辦理醫學教育者乃有所遵循。」此係至理明言，我們傾誠唱合。然而濤鳴先生似乎應當問問今日衛生當局為何不明定全國衛生制度。我雖離開南京四年，但時常有來往，深信衛生當局的答覆一定是「我們不知道中國二三十年內可實行何種制度，故不能冒昧定令，以避免過去徒然抄襲法令治國之嫌」。說到這裏，智識界人們應當承認自己幼年的生活大多與民間實情相去頗遠，青年時代的教育往往全盤歐美東洋化，對自己的國家知道實在太少。為今之計，除自願採用「毅然進行，荆棘滿途，事倍功半，其志可嘉，其法則不足取也」的方法，去認識國家的問題，明白國民的生活習慣外，試問還有何種妙法，可以得到可靠的事實，作為「明定全國衛生制度並……辦理醫學教育者乃有所遵循」的基礎。沒有這個基礎，各人根據各人所受的教育，與留學國家的背景，「速成完全之論，各持之有故，言之成理」，教育上的爭執還能有解決的一日嗎？所以我認為無論「試驗」有無必要，吾人必須明白人民生活事實，確定醫學基礎教育。如非六年不可，即當六年；如四年即合乎基礎標準，何必多延兩年。我在中華醫學雜誌（二十四年十月號），根據個人經驗，建議一基礎課程標準，願醫界同人各根據其個人實地經驗，作同樣的建議。

然後根據各方面建議，以確定中華民國三十年內醫學基礎課程的原則。於是一較低者應扶掖其上昇，較高者勿使其下降」，才能有所遵循。若不問國家最近經濟社會的變化如何，民衆要求與青年能力若何，而驟然以程度較高之協和爲表率，我覺這個態度似乎不甚得體。而且如此辦法，教育之爭永不能休，「西醫」內部派別之分必至愈擺愈烈，醫務前途殊覺未可樂觀！

速成論者固失於淺薄，完全論者亦當注意中國社會情形與歐美確爲不同。在中國爲完全者，在歐美未必亦爲完全。吾人不願徒然抄襲他人，而願「往往以試驗爲名」者亦帶有「步步穩固而後吾國衛生事業之發達可期而待」的意思。

(五) 濤鳴先生說：「蓋衛生建設無捷徑，第一步師資訓練，第二步醫師訓練，第三步乃衛生機關之建設。」其言至善，而實則近乎理想。北平協和醫學校以造就師資爲使命，而成立十餘年，用費達五千萬元以上，所造成的師資，恐不夠完成一個醫學院。最近在南京討論成立模範醫學校，想在協和同學中徵求師資，就感到十分的困難。同時協和同學最近有參加各省醫學校的趨向，惜乎參加者因種種關係十未能分滿意，有彼此不能相安之例。于此可

見師資之難，絕非多上一年學校少上一年學校的問題。

師資之成就是天才的表現，是多年的培養，是環境的許可。今日富貴人家少天才，貧窮子弟沒機會，無論何校，大多數學生一旦畢業，即有家庭種種負擔，焉得長期修養。同時各醫學校教授與行政人員分黨分派，英美不容於德日，協和不容於非協和。結果有天才培養者，一部份止於留校助教，一部份「雖心有濟世而志在發財」，轉入營業之途。只有很小部份，認定公醫爲目標，以「試驗」爲名，而求知國內現狀，在明瞭民衆生活中表證科學價值，影響政府當道，參加政權運用，使各黨各派漸由其共同點出發，爭執可漸消息，有天才與培養者才能有做師資的環境！

師資是由選拔而來。假如國家教育普及，智識公開，天才雖少，由小學而中學，中學而大學，大學而專門研究多年，而成師資，是可能的，是可以切合事實的。今日的中國却大謬不然。天才雖有，因貧困而往往中學不能入，醫校雖多，而優秀學生亦只在一二校中有深造的機會。如此狀態下，無怪乎協和雖專心師資訓練十餘年，而社會上的醫學師資仍未見得可以達到「以後每年增設大規模之醫院一二所」的奢望。故爲切乎實際起見，吾人當承認醫學進步的過程，在中國已經是不合道理，當參考過去合併撤

消不良醫校的困難，當認定現有省立醫校爲將來各省醫學院的基礎，於最近期內，能擴充者擴充之，使各省醫校爲全國吸收醫界天才的媒介。北平協和既然設備優良，堪造師資，就當與全國吸收醫學天才範圍比較廣大的各省醫校切實聯絡，使各省各校高材生均有同等深造機會。然後師資來源廣大，才有比較多數產生的可能。

至於各省醫校自然科學訓練稍差，是否可作師資，也許使人疑問。我以爲無論何校，只有百分之二十左右之人才可成「高深學問專家」。有此百分之二十左右之資格者，決不會因自然科學訓練稍欠充實而無法補救。以政府及學校立場而言，當盡力輔助，使其成爲全才。可慮者，選擇不當，以百分七八十之人才當作百分二十左右的材料，費盡許多年程，徒耗社會公帑，而師資問題仍是無法解決。協和諸先生如認他校無天才，是爲過於武斷。如知其有天才，而不盡力選擇其優良者，加以長期深造，是爲違反宗旨。吾故在贊成濤鳴先生師資訓練原則下，考慮國內已成局面，認爲必須以後有將第二步「醫師訓練」做成第一步的必需要。在所謂第二步中，加以選擇，才能促成第一步師資訓練的成功。否則現有各校用各校的辦法，各校籌備各校的師資，協和雖日漸生產，而他人不與接受，又將奈何！同

時最高設備不能推及於他校之良材，亦屬可惜！我但願天下事之合理化，奈天下事不多合理何！「取諸民者用諸民，以求民之福利已耳」。誠爲治國之道。然而無論何人，讀過英國近古史，深知剷除貪污，與用諸適當的困難。吾國政治當局固有日新月異的氣象，而一般官吏大多技能不越「一之乎者也矣焉哉」，工作不出一等因奉此」，如何取諸民而後用諸民這套學問上，有幾個官吏具得近代的觀念！今之熱心公醫者，從事「試驗」，除爲大多數民衆大多數醫學生取得良好影響外，還想借用「試驗」名稱，改換官吏思想，使其取諸民者真能用之有方，其有無長久之價值，是非常有公論，無庸置辯。

想到人在世上做事，看得太近，只顧目前，則「試驗縱有所得，並無長久之價值」。但看得太遠，不務實際，等於渴望世界大同，而強鄰迫境，又何價值之可言！生在這一代，只希望能解決這一代的問題。今代人爲下代人無法代庖。爲下代之便利，吾人只得參照歷史的演進，依社會經濟教育的逐漸進步，而逐漸推進公醫的思想，訓練，與制度。我與濤鳴先生對醫務，基本目標相同，只是在人事與步驟上考慮不同而已。

再論吃飯問題

吳憲

我前四年曾在本刊論吃飯問題（獨立評論第二期），說中國人的營養不良。以後有許多朋友對我說：你既然說中國人吃的飯是那樣的不好，為什麼不再做一篇文，告訴我們吃飯應該怎麼樣改良？這篇文，過了幾年還沒有做。其中有兩個理由：第一，我那篇「吾國人之吃飯問題」所根據的，是幾個範圍很小的膳食調查。全國人口和食物的產量，那時還沒有可靠的數目。所以我那篇的結論，也許不能代表全國。第二，喫飯問題和經濟問題有密切關係。改良喫飯，在中國並不是營養學識的宣傳可以解決。近數年來，全國人口統計，耕地統計，和糧食統計，已有可靠的數目。喫飯問題可以從人文地理方面加以研究。從這個研究的結果，我們可以知道中國人吃不到好飯，是毫無問題。並且我更覺得我們要改良營養，須從改良經濟入手，所以我要再論吃飯問題。

我們的食物不是動物，便是植物。植物能直接從地裏和大氣中吸收物質，從日光吸收能力。動物則必靠着植物或其他動物做養料。所以同一發熱量的食物，動物所須的

耕地面積比植物所須的耕地面積要大的多。據專家的估計，若使我們單吃一種食物，則每人每年所需之耕地面積如下：

馬鈴薯	○·七六英畝
玉米麵	○·七九
小麥麵	一·四五
猪肉及油	三·七（以穀餵豬）
	○·七（以草餵豬）
牛肉	一一·三（以穀餵牛）
	一·五（以草餵牛）

這樣看起來，假使有一塊地，用以產生植物類食物，可以養一個人。若用以產生動物類食物，就不夠養一個人。反過來說，每人所攤的耕地面積愈大，他的膳食裏頭就可以有愈多動物類食物。

美國農部前三年曾發刊一本通告（Circular No. 296），叫做「四級膳食」。其內容大要，乃按近代營養學原理，製就膳食譜四種如下：

(一)緊縮的鑄食 以備患難時之用。

(二)價錢最低的適宜鑄食。

(三)價錢中等的適宜鑄食。

(四)豐富的鑄食。

這四級鑄食之發熱量，第一級稍低，其餘皆相等。其成分之差別，在於牛乳雞蛋水菓青菜之多寡。第四級鑄食含此等食物最多，第一級鑄食最少。據專家的估計，供給每人每年以上各級鑄食所須的耕地面積如下：

第一級 一·二英畝 合七·三華畝

第二級 一·五 九·一

第三級 一·八 一一·〇

第四級 二·一 一二·八

在一九三三年，美國每人所攤耕地面積爲一·八英畝強。

按以上的估計，美國人不能個個用豐富的鑄食，但可以用價錢中等的適宜鑄食。據陳長蘅先生的調查，吾國人口和耕地面積統計大略如下：

人口 四四六兆

已耕之地 一三七四兆華畝

可耕而未耕之地 一五二六至一七二六兆華畝

可耕地總數 二九〇〇至三一〇〇兆華畝

每人已耕之地 三·〇七華畝合〇·四七英畝

每人可耕地總數 六·五至六·九九華畝合一至

一·〇七英畝

這樣看起來，現在中國已耕之地還不夠供給全國人民以第一級鑄食之半數。中國人沒有餓死，一是因爲有洋米洋麵的輸入，二是因爲農民鑄食比美國農部所定之第一級鑄食還差的多。中國可耕而未耕之地多在本部以外。將來能否盡量耕種，不可預測。即使可耕之地都耕了，也僅僅能夠供給全國人民以第一級鑄食。

世界上糧食不能自給的國家不只中國，歐洲之英（本部）德荷比諸國，他們的糧食也是不能自給，並且不能自給的程度比中國還深。然而他們人民所吃的飯還是很豐富。其中的原因是很簡單——就是他們這些國家工業發達，有許多數餘的製造品可以賣給外國，把所得的錢買外國食物。換一句話說，就是這些國家把製造品去換食物。我們中國不但食物不夠，連日常必須的衣服器具還得從外國舶來。每年對外貿易，都是入超。農民不但不能享用自己生產的食物，而且要把性質比較好一點的食物賣出，再買性質差一點的便宜食物。單就人文地理而論，美國人可以吃第三級鑄食，中國人至多只能吃第一級鑄食。實際上因爲

國際貿易的關係，美國人吃的飯比第三級還好。中國人吃的飯遠在第一級餽食之下。

食物有陸產，有水產。吾國是大陸國，人民的食物以陸產為主，水產所佔成分甚微，可以不計。糧食生產固然可以因改良農業而增加，但至多亦不過百分之二三十，不能根本解決喫飯問題。至於營養學理，去鄉村宣傳，更不會有什麼效果。你儘管告訴農民要多喫青菜，但是他所種

再談中國的西洋文史學

陳受頤

前些日子，我曾在獨立（二〇一號）提出了一個小問題，說中國應該開始建設西洋文史學，此學在中國並不能視為無用，更不是絕對的沒有前途。短文匆匆寫成，餘意未盡，現在把一部份補寫出來，請關心此學的人給以指教。

第一個是關於外國語文根底的問題。西洋文史學本身的嚴格訓練，應該在大學本科開始，這是不成問題的。然而西洋文史學所憑藉的重要工具是西洋語言文字的知識；而外國語文的知識，則需靠中等學校植其根基。初中高中的外國語教學不得其法，必至很嚴重的影響到大學本科以

的是玉米和白薯，僅僅夠吃，沒有地方再種青菜。你儘管告訴農民雞子是好東西，他還是把自己家裏產生的雞子賣去，再買玉米麵來喫。因為他們喫自己所有的雞子不能飽，喫那雞子換來的玉米到可以飽。

中國人的吃飯問題不僅是糧食生產問題，也不僅是教育問題，而是一整個經濟問題。

至研究院的西洋文史科目（其實不只西洋文史科目），使它的程度降低多少。外國語教學法是一種範圍不小的專門學問與技術，我懂得不多，更非知文所能詳論，我現在想請大家注意的只是所謂「基本英語」（Basic English）的一個小問題。

基本英語雖然仍在試驗時期中，我們外行人總覺得它並不是毫無足取的，最低限度，它是中等學校英語教學的一種補助，因此也與大學的文史學發生間接的——也許就可以說是直接的關係。

基本英語是二十年前英國人奧克頓（C. K. Ogden）與

李察士(I. A. Richards)兩個語言學家所提倡的一種試驗，挑選八百五十個字以代替二萬字之用。英文詞彙本是最以豐富見稱於世的，硬把無數的詞以八百五十個字翻出，當然要弄出許多笑話。所以我國精通英文的人，都在轉相告述基本英語的笑柄。基本英語本來是替初學英文的學生和沒有時間去精習英文的人設想的簡便工具，無心于登大雅之堂，它大概也很甘願給博學的人們做茶餘飯後的開心的資料。偶然拿它開開心是無害的，但是不要過分的菲薄它，因為它自有用處，奧克頓和李察士都不見得是世間的一等傻子。

中國中等學校外國語教學法之失敗，已是無可隱諱的事實了。失敗的一個大原因是課外讀本的缺乏。外國中等學生本不願意看英美人寫給五六歲小孩子看的書；中國學生又是特別早熟的，假如要他們讀阿貓跟阿狗吵嘴狐狸跟野兔打架的書，更會視為侮辱，最低限度也會覺得味同嚼蠟而索性不看了。於是只得靠一天念一頁半頁的教本，而閱讀的能力便因此也無從訓練出來了。假如以基本英語的讀本為補助，更於原有的八百五十個字之外，酌量逐漸添探有用的詞彙，編成複述名著和灌輸現代知識的書，豈不是英語教學的一個大助力嗎？英文的根底弄好，將來習第

二外國語時，成績也必定較好，較為省力。工具先要弄好，能自由運用，才有文史研究之可言。請大家不要過度的看輕基本英語，應該督促它的改善和施用。

第二個是大學本科西洋文史學教材和風氣的問題。教材應該側重史源的選讀(source readings)，學文學的多讀文學作品，學史學的多讀史料，學哲學的多讀哲學家的著作。一切轉手的記載，如文學史文評史通史專史之類，只可視為教本或參攷的書籍而不是研究的對象。如此，才可以避免耳食之弊，才可以走入研究之途。

現在初進大學文科的學生，對於文科的訓練常常沒有一個清楚的觀念。大抵學英文的想做英文文學家，以英文作詩寫小說編劇，換句話說，志在創作；學西洋史的想追踪吉朋朗克大修西洋之史；學西洋哲學的想做哲學家，繼康德海智兒等等之後而獨創哲學系統。我這話也許說得過火一點，說得太具體一點，但是雄心最大的學生，其志願的路向的確是如此的。

大學中如能產生偉大的詩人哲學家 and 著史的天才，自然是學校——以至全國——所引以為榮的事。然而，大學的設計，並不是朝著這條路走的。原因並不是大學看不起天才，實在是因為大學自問無此能力。尤其文學家與哲學家是

需要整個社會整個人類的生活經驗才能培養得出來的，課程中的試作練習，都不過是最粗淺的規律上的訓練而已。大匠尚且不能使人巧，何況不敢以大匠自居的教員呢？

所以大學裏面的研究工作，只是腳踏實地的勤習資料，學生中如有在此以外的特別成就——如偉大詩文之創作宇宙真理之發現等——都是天才自己的收穫，學校不能，也不敢貪天之功的。大多數的員生如走此路，也必會走不通的。姑且拿英國語文學來做個說明的例子。外國人習英國語文學，正則的研究對象大抵不出兩組：一組是語言方面的材料，如語音文法字義等的歷史的衍變和分析，或這種材料與別一國語文中同性質的材料的比較，這是文字學的研究；一組是文學文評的材料，除了欣賞的部分不能算作研究外，主要的工作也不出比較考訂之途，這是文學史的研究。這兩組的工作，從外面看來，自然都是比較平淡的；然而此外的工作，都不在英國語文學研究的範圍。

文學習作是對於工具上的一種很需要很有用的訓練，尤其是對於外國學生是如此，它可以把學生的英語知識深刻化和系統化，可以加增欣賞的能力和了解語文學材料的能力。然而它的使命就止於此；它並不希望訓練出文學家。外國學生而想將來在英國文壇上耀武揚威，這差不

多是永不可能的事。我們不敢說是對絕的不可能，因為凡事都有例外。原籍波蘭的孔拉德（Joseph Conrad）便是最顯著的一個例外。他二十歲才開始學英文（二十歲前只習法文），但他的英文小說却是要在近代英文文學史裏佔重要的地位的。他的寫作成績極可佩服，但這是例外的成功，不能算作一般的榜樣——正是學他者病。所以小泉八雲在日本教書的時候，苦口的勸人不要妄想以英文學創作成名；所以不守小泉八雲的戒律的日本弟子雖多，比較成功的只有野口米次郎一個；所以太谷爾英文程度雖入上乘，但從來不以英語創作詩文（太谷爾用的是印度的孟加拉語，見諸英文的都是後來的譯本）。

西洋文史學如要走上健全的路，外國語的閱讀寫作能力是要提高的，外國語的文學創作或類似的風氣是不可為訓的。

第三個是關於師資的問題。國人對於這個問題向來頗有一種普遍的偏見，以為西洋人一定比中國人好。這種偏見自然也有歷史的來源。在同文館辦得不好，中國人只得洋涇濱話而番書仔又不知學的時代，洋人教習當然有特別的好處。幾十年來，時移勢易了。中國的西洋文史學的人才雖然還是不完不備，萬分缺乏，然而目今以往，不能

事事依靠外人，外人也不是人人勝任。一個普通的英國人不見得就能教授英文文學，普通德國人不一定能教德國史，此理很淺，也正如一個能說蒙古話的蒙古人不一定就懂得蒙古史。

在青黃不接的時候，選聘西洋人充當教授的辦法也許是無可避免的。然而這不過是一時之權宜，而並不是天經地義。西洋人說本國語言比較流利，在中國學生仍須大量出洋以求文史學的深造的時期，也有相當的好處，然而他們的地位究竟是「客卿」。

而且將來西洋文史學比較發達，比較走上軌道的時候，教室內的演講一定也改用國語，至少是大部分如此。瑞典葛迪堡大學校長兼漢學教授講中國音韻學時，所說的是

編輯後記

△這幾天全國人最關心的是兩廣的問題。若照日本同盟社的電訊看來，這問題是十分嚴重的。前幾天中央與兩

廣當局的宣言，都鄭重聲明：兩廣並沒有軍事上的異動。但我們看這兩天的消息，又不能不焦慮了。我們因為報紙登載的消息太簡略，現在還不能作詳細的評論。我們

瑞典語而不是中國官話；巴黎大學英文學教授呂居義(Ly Gouis)和卡撒密昂(Cazamian)講書時，所說的是法國語而不是倫敦的Cockney；倫敦大學的德文學教授葛德研究的權威羅伯森(J. G. Robertson)演講時也不說德國話。這些都不是例外而是正則。西洋文史學中的許多專名和術語還未有標準的漢譯，中國大學教室裏一時還不能不暫時繼續採用西洋語言講演的辦法，然這只是萬不得已，只是權宜，並不是西化。真正的西化，要能用本國的語言，透澈的，自由的講授和討論西洋文史學。師資的標準，並不全在乎舌頭的利鈍，而在乎實學之有無。

建設西洋文史學的重要步驟，要養成本國西洋文史學的專才，慢慢才能令此學在世界上可以「站得住」。

適之

在二十二年冬天福建人民革命政府起來時，曾說過這樣的話：

這個政府已夠脆弱了，不可叫他更脆弱。這個國家夠破碎了，不可叫他更破碎。今日最足以妨害國家的生存的，莫過於內戰；最足以完全毀壞國家在世

界上殘留的一點點地位的，莫過於內戰。無論什麼
金字招牌，都不能解除內戰的大罪惡！（獨立第七
十九號）

先牛的屍骨剛冷，他的遺戒「親者所痛，仇者所快」八個
大字是全國人不可忘記的！

（十九號）

△「談醫務」的陳志潛先生是協和醫學校的畢業生，

當那個時候，福建的變局震驚了全國，兩廣的領袖胡展堂
先生們都能明白大義，通電勸告陳銘樞李濟琛諸人，指斥
他們的主張「必將為親者所痛，仇者所快」。現在胡展堂
近年在定縣平教會做衛生部主任，兼保健院院長。他在定
縣的公共衛生事業上曾有很大的成績。

最近鑛業紀要

這本書記載中國鑛業統計比較完備，凡煤鐵油鎊鑛儲量均有最新的估計，
各種鑛質的出產運輸銷路成本價值出入口等皆有詳細數字。全書六十萬言
，附表一百二十餘幅，每冊售三元五角。此書每三年出版一次，這是第五
次，以前幾次每冊售二元。此外本所還有許多刊物，印有目錄，函索即
寄。

南京珠江路九四二號
北平西城兵馬司九號
地質調查所圖書館發行

歌謠周刊

本刊由國立北京大學研究院文科研究所歌謠研究會編輯，每星期六出版一
次，已出十期，歡迎直接定閱。

價目：每期零售銅元六枚。全年四十期（四十期為一卷），連郵費

共收大洋五角。郵票代洋，不打折扣。

發行處：北平沙灘北京大學出版組。

向泰山保險公司投保壽險利益偉大

保險單爲不畏盜賊不畏水火之穩固財產

▲百年長壽保險 能使君之家庭獲得永久保障

▲定期繳費長壽保險 能使君之基業穩固無後顧憂

▲儲金保險 儲蓄與保險之利益兼而有之爲老年謀幸福者最爲相宜

各界人士欲謀家庭之保障敬請駕臨敝處面洽曷勝歡迎

總公司 上海江西路四〇六號

壽險部北平辦事處 前內公安街新大路四號
電話東局二六〇〇

獨立評論四週年紀念優待定戶

本刊現值第四週年紀念，舉行優待直接定閱兩個月，自本年五月十日起，至七月十日止。優待辦法如下：

(一) 定閱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二角(原價一元六角)；兩年一百期，連郵費二元二角(原價三元二角)。

(二) 在優待期內定本刊轉贈朋友者，依上條辦法。定全年兩份者，依一人定閱兩全年例。定全年三份以上，每份依一元計算。

(三) 在優待期內購買本刊二百期以前之合訂本者，全購八折，分購九折。

(四) 此辦法以直接向本社定閱爲限，代售處代定無效。

倫敦中國藝術國際展覽會籌備委員會編輯

派別源流
釐然有序

參加倫敦
中國藝術國際展覽會
出品圖說

藝術精品
集於一編

獨立評論 第二〇五號

Illustrated Catalogue of Chinese Government Exhibits for the International Exhibition of Chinese Art in London

全書四冊
三開大本
銅版紙精印

分冊總目	定價	特價	國內掛號郵費
第一冊 銅器	三元	二元一角	五分半
第二冊 瓷器	五元	三元五角	二角三分
第三冊 書畫	五元	三元五角	二角三分
第四冊 其他	五元	三元五角	二角三分
全 部 六 角 九 分			

倫敦中國藝術國際展覽會以我國參加出品為中心，展覽十四星期，參觀者四十二萬餘人，各國輿論無不盛加贊美。我國參加出品曾於出國前在滬舉行預展，現已全部運回，復將於六月初在京展覽。全部出品，數逾千件，本書為其總目圖說，計分四冊：(一)銅器，(二)瓷器，(三)書畫，(四)其他。每一出品，均攝影製圖，附加中英文說明，全部用銅版紙精印。出品機關為故宮博物院、古物陳列所、中央研究院、北平圖書館、河南博物館、安徽省立圖書館等，而選自兩院一所者為多。國立主要文化機關所藏精品，為外間不易見到者，粗備於此。我國藝術之偉美，及其作品之真相，不難於茲編見其梗概。考我國藝術出版物雖不乏宏編巨著，但就包羅完整、系統分明、記錄精確諸點言，如本書備衆長於一體者，實不可多得。略舉本書特點如次：

(甲)包羅完整 凡甲骨、石器、骨器、銅器、陶器、玉器、鐵器、漆器、景泰藍、別紅、書畫、織繡以及摺扇、傢具、文具等，無不賅備，且一一攝影存真，讀者於此可以認識中國藝術之整體。

(乙)系統分明 每類出品，力求各時代各派別或各式樣之具備，如瓷器，如書畫，如銅器，均各自組成系統，以示藝術嬗變之動態，且各附專家所撰長篇論說，故此書即視作有組織有圖例之中國藝術史，亦無不可。

(丙)記錄精確 每一出品，至少有照片一幅，立體之器，一圖不足以明其全形者，有時多至五六圖。瓷器之底文，銅器之拓文，均另附圖片。說明中詳記每器原物之面積、體積、重量、長度之單位，取公分、重量之單位，取市秤、時代紀元，則中西並列。書畫作家下，並附小傳。記錄精確，可備考據。

茲於全書出版之初，特訂廉價發售。國內外交化學術機關、藝術考古學者，以及曾經參觀藝術展覽諸君，自宜各置一編，其受時地之限制，以未能參與藝術展為憾者，得此亦可稍慰矣。

特價於七月七日起截止

商務印書館
精印發行

一一一

「親者所痛，仇者所快」！

胡適

當民國二十二年冬天，福建的「人民革命政府」發難時，他們提出的主要口號是「討蔣，推翻國民黨，建立生產人民政權」。他們通電給胡漢民先生們，要求兩廣領袖的贊助。但胡漢民先生們的回電却責備他們「盡喪所守」，「必將爲親者所痛，仇者所快。」

現在胡漢民先生的屍體方寒，而兩廣的軍事異動已在「抗日」的招牌之下實現了！據最近的電訊，桂軍已到那陽，粵軍已到郴州；又有粵軍第三軍由尋鄔筠門入贛，第三師由饒平大浦入閩之說。衡州以南的中央部隊都已奉命向北撤退。國民黨中央執行委員會已有電請兩廣將領嚴戒所部自由行動，並已決定在一個月內召開二中全會。蔣介石院長也有長電給陳濟棠先生，請他「嚴飭兩粵所有北進部隊即日停止行進」。全國的輿論對於兩廣的軍事行動，都表示很大的焦慮，都怕萬一在這一萬分嚴重的國難局勢之下，抗敵救國的美名真成了掀動內戰的烟幕彈，那就真要「爲親者所痛，仇者所快」了。

我們站在國家的立場，要正告兩廣的領袖諸公：在這

個強隣威脅猛進的局勢之下，無論什麼金字招牌，都不能減輕掀動內戰的大責任；無論怎樣好聽的口號，都不能贖破裂國家危害民族生存的大罪惡。抗敵救國的第一個條件是要在一個統一的政府之下造成一個統一的民族國家。國中無數往日反對國民黨或反對南京政府的人，自從九一八之後，深知統一的必要，都不惜拋棄成見，捐除嫌隙，站在國家的立場來擁護政府。這是時勢所要求，國難所命令，稍有常識的人都不能不如此做。凡不如此做的，必然要墮入外人的誘惑，認意氣爲真理，視私怨重於國家民族，逐漸投到對方的懷抱裏去，自陷於危害國家的大罪惡而不自知！

當九一八事件之後，國聯的李頓調查團報告書發表之前，我們的隣國天天向世界宣傳：「中國是一個無組織的國家，不配享受現代國家的待遇。」三年以來，這種喊聲漸漸的聽不見了，因爲沒有人肯信了。這三四年的努力，中國的政府漸漸像個樣子了，漸漸有組織了，能在很短時期中做到不少的現代建設了，能造成一點國防的軍備

了。總而言之，這三四年來，中國漸漸像個現代統一國家的樣子了。

中國在一個統一的政府之下造成一個統一的國家；這是我們的對方最不願意的，最妬忌的，最必需用全力破壞的。所以這三年以來，「友邦」的策略全注意在一個方向，就是激視中央政府，勾結地方的割據政權，減削中央政府的能力，破壞中國的統一。華北的局面，去年六月的事件，十一月以後的自治的運動，冀東的獨立，察東的進逼，內蒙的獨立醞釀，走私的猖獗，——凡此種種，都只是這一個策略的表現。

「友邦」的策略是路人皆知的：凡可以統一中國的政府必須打倒。這種政策不自今日始。我們試讀梁任公的「從軍日記」，看他民國五年南下入桂發難討袁世凱的經過，就知道他的行動全靠某國軍人「以全力相助」，才能到達海防，由海防入桂境。任公在家書裏詳述此事，說某國人「殊可感也」。及今思之，某國人何惡於袁世凱？何愛於梁任公？梁任公討袁，我們應該贊歎。然而梁任公蔡松坡陸榮廷倒袁的運動居然能得着某國人「以全力相助」，我們不應該深思猛省嗎？

我們在今日必須澈底覺悟：局部的抗敵旗幟，是不能

損失對方一絲一毫的，是對方絕不畏忌的。對方所忌的是一個沉着的，埋頭苦幹的有力政府。在我們的心目中，南京政府離我們理想中的政府還不知幾千里遠。然而這個政府久已是我們友邦的「眼中之釘」了。所以在今日一切割據的傾向，一切離心力的運動，一切分裂的行動，都是自毀我國家一致對外的能力，都是民族自殺的死路，都是「親者所痛，仇者所快」。

最後，我們當然期望中央政府用最大的忍耐，最開誠布公的態度，最和平的方法，來應付這個很不幸的變局。中央部隊在湖南的北退，是全國國民都頌贊的態度。我們希望閩贛兩省的中央部隊也都有同樣的退讓。我們希望粵的領袖到了今日應該澈底明白全國輿論的趨向了。招牌雖好，都不夠掩護分裂國家發動內戰的大罪惡。懸崖勒馬，還可以自贖於國人，見諒於輿論。不然，十九路軍的英名，因鎗尖對外得來，一旦鎗尖向內，就都掃地以盡，最可以作兩粵領袖的前車之鑑！

近日天津某報社論有「無條件的反對內戰」之說，其要點是：

用抗外的題目與中央發生內爭者，我們不能同情。

……時到今日，「統一」兩字亦不是內戰的好題目

……對外守土與對內統一，倘不能同時並舉，政府應放棄對內統一，從事對外守土。……根據這兩點，我們是無條件反對內戰。

這種邏輯，我們不能了解。我們反對內戰，也反對用統一的招牌來起內戰。但我們不反對一個中央政府用全力戡定叛亂。殷汝耕背叛中央，中央應該明令宋哲元討伐。如果

「以中國攻中國」？

粵桂軍入湘的消息，這幾天中外報紙已經紛紛刊載。

據香港九日路透電，廣西入湘軍隊已達七師，「如中央軍阻止前進，則夏威所統之第十五師將首與接戰。」截至十

日止，因桂軍所到處駐軍已先退出，故無衝突。中央已決定召集二中全会，共商大計。蔣院長亦電陳氏，請勿破壞統一。所以目前形勢雖已十分緊急，在內戰未起之前，和平尚餘一線之希望。凡是真正愛國的人士，無不願此希望不至終歸消滅。全國輿論已開始動員，最顯明者在北方有北平教育界之通電呼籲息爭，在南方有上海五團體之電請團結，一致禦侮。又廣州十日路透電說廣州當局曾勸前十九路軍長蔡廷鍇加入合作，但蔡氏因認「此次軍事非真正

華北將來有某一省背叛國家，我們當然主張中央政府明令討伐。今日兩粵的將領如果不明瞭全國輿論的向背，如果他們真要據着抗外的題目作推翻中央政府的叛亂行爲，我們當然應該主張中央明令討伐。

二十五，六，十一日下午。

（六月十四日大公報早期論文）

君 衡

對外，實爲內戰」。所以拒絕參預。可見反對內戰，除少數人外，已成爲舉國一致的輿論。粵桂當局如不從早覺悟，引起軍事行動，必爲國人之所共棄。

西南出兵，以敦促中央抗日爲理由，但就事實來看，破壞統一和抵抗外侮是兩件不可並行的事。因爲西南出兵的理由費解，所以頗有人懷疑粵桂當局「抗日」的誠意。例如倫敦晨郵報說，廣州政客的舉動，其「動因不外乎洩忿」。又說「廣州之倔強，將恢復日本軍閥之信任，而使日軍閣得堅主在華實行迅速之行動」。晨郵報的論斷容許不盡正確（至少我們希望它是不正確）。但粵桂近來聘用日本顧問，購買日本軍火，及派遣潘宜之赴日等事，均見諸

報載。儻若這些消息不是由憑空捏造而來，一般人對於南抗日的誠意當然不免要致疑了。

我們姑且相信粵桂當局是「君子」，我們並且不以「小人之腹度君子之心」，認為他們出兵口頭的理由與實際上的動機完全相符。即使如此看法，他們的「實際行動」也是錯誤的。中央政府以往及現在對內對外的措置固亦不免有錯誤的地方。但是用分崩離析的手段來矯正中央的錯誤，不祇是將錯就錯，必至於一誤再誤，不到亡國不止。有心降敵，是賣國的行爲。同室操戈，授人以隙，是誤國的行爲。粵桂當局想決不至於賣國，但同時也要不誤國才好。日本人每譏笑中國是一無組織的國家。儻若地方的軍隊可以不奉中央的命令而自由調動，地方的當局可以不奉中央的命令而另自對外宣戰或構和，無組織的惡名是難於否認的。粵桂當局的行動在現代國家中固然是不容出現，就是在南宋時外患日深的中國也未曾出現。南宋抗禦外侮最有成績，最富忠忱的民族英雄無過於岳飛。岳飛對於朝廷和議的憤慨至少不亞於今日粵桂的當局。但是岳飛一生的戰績和進退都奉朝廷之命而行。例如建炎元年岳飛屬於宗澤部下的時候會上疏請北伐，朝廷因他越職發言，免了他的官職。此後「岳家軍」的平湖寇，抗金人，都奉旨而

行。紹興十年朱仙鎮大捷之後，秦檜主和，一日之間發十二金字牌令岳飛班師。岳飛雖然痛哭流涕說：「十年之功，廢於一旦」，但是人民遮馬哭留的時候却說：「吾不得擅留。」岳飛的冤死，讀史者至今爲之歎息憤慨。儻若當年岳飛揭出愛國抗金的口號，自由行動；儻若他因爲朝廷不聽他的話而用武力「敦促」政府，或使出倒秦抗金的手段，因而引起內爭；結果當然是抗金的實力大爲減小，岳飛得了「叛逆」的罪名，他的行動的影響同他所痛恨的「漢奸」劉豫實際上是差不多的。劉豫因政府與他的意見不合，忿而通金，兀朮冊封他爲皇帝，國號大齊，起兵攻宋。岳飛說他是被金人所利用，做了他們「以中國攻中國」的工具。劉豫降金，是賣國式的以中國攻中國。假使岳飛因抗金而內戰，也不免是誤國式的以中國攻中國。粵桂當局是不會學劉豫的。但我們希望他們能學歷史上的岳飛，立刻罷兵待命，對熱心抗日的部下說：「吾不得擅動。」

.....

現在中國真到了危急存亡最後的關頭了。內戰萬一發生，全國立受影響，而若存若亡的華北尤其感受直接的危難。內戰不起，保全華北尙有希望。所以停止內戰成了救亡的先決條件。全國人衆應當急速用有效的方法制止內戰

。我們不反對抗日。我們反對藉口抗日而毀滅國家元氣的越軌行動。

六月十一日

論粵桂的異動

陳之邁

粵桂的軍隊據傳已和中央軍隊接觸開火，我們似乎又犯了我們內戰的老病。

無論粵桂此次出兵打的是什麼金字招牌，全國的輿論却只覺得他們的動機是私怨和攫取政權。粵桂的當局對蔣介石先生的個人恩怨，曾經影響到國家的政治，已不止一次了。二十年瀋陽事變後他們便會請蔣先生下台，這次也是以蔣先生為對象。他們在西南建造成一種割據的局面，

他們自然兩不相容。所以在中央的勢力擴張的時候，在「人民政府」傾覆以後佔取了福建，在剿共以後佔據了貴州，即在一個普魯士或皮得蒙特有成功可能時，那一個自然嫉視，自然破壞。這是此次粵桂異動的根本原因。

希望從此逐漸發展出來，達到攫取中央政權的目的。蔣先生近年來從中央擴展中央的勢力，建造統一的國家。西南的當局常以統一德意志的普魯士，或統一一意大利的皮得蒙特自命。前數年英國經濟史家陶納 (R. H. Tawney) 及許多別的外國人也曾勸中央建造東南各省以完成普魯士或皮得蒙特的使命。從前國民黨在廣東的時候，也是以該省為普魯士或皮得蒙特的。現在中國有兩個普魯士或皮得蒙特，它們自然發生衝突。現在中國有兩個卑士麥或加勿爾，

以一個地域為根據來統一中國是很對的步驟。十六年的北伐以此而成功。十六年時國民黨對抗的是軍閥官僚，國民黨有鮮明的主義與政策，國民黨有蓬勃的生氣。因此國民黨在北伐的時候，博得全國及愛護中國者的同情，只有軍閥官僚及利在分崩離析中國者嫉視北伐的成功。

粵桂此次的出兵却不能不受全國輿論的指摘了。統一中國是愛護中國者所最切盼的一件事。但粵桂當局此次出兵是破壞統一的越軌行動。我們不能讓軍閥官僚因私怨及攫取政權的野心把垂成的統一事業破壞，然後由他們再來一次的統一。有了統一的政府我們統一的事業才算有了個起點，我們便得維護這個統一的政府。我們不能讓野心的

起點，我們便得維護這個統一的政府。我們不能讓野心的

軍閥官僚繼續不斷的做統一的功業。武力統一是一耗損國家元氣的，是要兵連禍結的，是要塗炭生靈的。繼續不斷的「統一」戰爭使得統一永遠不能完成，使得國家永遠在內戰蹂躪之下，使得國家的元氣永遠在受損傷，使得建設永遠無法開始。所以我們有了統一政府之後便得維持這個政府，正如德意志統一之後不能再讓白恩 (Bayern) 或巴登 (Baden) 再學普魯士來統一；正如意大利統一之後不能再讓西西利 (Sicily) 或其它各邦來再學皮得蒙特一樣。

如果我們認為這個自負有統一中國使命的勢力比原有的統一政府高明得多，如果我們完全不滿意於現狀，我們也許能擁護這個新興的統一勢力。粵桂這次出兵并不能使我們相信它們比現在的中央政府高明。十六年的時候統一的勢力是有生氣有主義的國民黨，它們的對象是昏聩糊塗的張作霖及各省的軍閥督軍。我們對於張作霖輩早已絕望，對於國民黨實抱着很大的希望。現在粵桂標榜的主張不比中央所標榜的主張高明，它們都是國民黨內的派別。粵桂的軍人在各該省已有許多年；廣西的治績雖有很多可以稱道的，廣東的政治是很不能滿人意的。以粵桂的人才，兢兢業業的做出一點地方政績來，是可能的；如果他們不明白他們的人才能力的限度，好大喜功，想用武力取得中

央政權，他們的前途是很危險的。誠如倫敦郵報的評論所說，中央做不了的事情粵桂軍人也做不了。從前閻錫山先生用全力統治山西，得了「模範省」的榮譽。一旦他跑出來娘子關來干預中央政治，就鬧到晉鈔不值錢，人民大破產，十幾年的大名毀于一朝之小不忍。這種往事是值得白崇禧先生們的深思的。況且，報紙所載，本月十日，日本武官喜多在南京發表：「桂軍有日本教官甚多，係事實。日本售賣軍火於廣西，亦係事實。」（十一日天津益世報南京專電）這樣的「抗日」是不能叫人相信的。

根據這種理由，我們只有認為粵桂的出兵是應受我們所共同反對的。他們這次的行動不是統一中國的行動而是爭奪政權破壞統一的行動；他們的動機完全是卑劣的；他們所樹起的旗幟是有意蒙蔽視聽的。我們對之不應有絲毫的同情。我們這裏所提出的態度是凡愛護中國者所應有的態度。我們可以不同意於中央的措施，我們可以不贊成中央的當政者。但我們不能在這個國家生死存亡的時候，擁護贊成一班只知洩發私怨，不擇手段來攫取政權，無鮮明確定的主張，無光榮顯著治績的野心軍閥政客大集團來破壞統一，遂其私圖的道理。

中央現在處在極困難的地位，因為粵桂的異動牽動了

中央對外的精力。我們不必給中央獻策，我們只願奉勸國人、不要爲粵桂的烟幕彈所蒙蔽，不要因爲不滿意中央使逕行加入那些不擇手段的軍閥政客的集團。我們更願意奉勸各地擁兵的及政治領袖，要從整個國家的立場，來看清中國生死存亡的利害，而不可輕舉妄動。國人的堅決反對

可以成爲有力量的輿論制裁，軍政領袖的決心可以使粵桂的野心無由得遂。這樣粵桂問題也許能得迅捷的滿意的解決。

二十五，六，十三日。

中美賣銀協定

陳岱孫

前幾個月上海銀行總經理陳光甫先生，行政院參事顧季高先生，國際貿易局郭秉文先生，連袂赴美。雖然表面上我們政府並沒有以正式的命令派遣他們爲中國政府的代表同美國商量某項問題，而他們這次旅程實在負有一種重要的使命，也早是一個公開的秘密。果然，從他們到了華盛頓之後，我們便不斷從外電情報上，知道他們同美國財政部長摩根陶關於中美貨幣問題有所商洽。直至五月中旬，這個商洽告一個結束，據說商洽的結果是成立了一個中美關於貨幣上一個協定。這個協定一直到現在還沒有正式公布。我們不知道到底這個協定只是一個「紳士協定」，根據着雙方談話，成立一種口頭上相互的諒解呢？或者它是一個正式書面的協定？如果是個書面的協定，它的詳細

內容如何，雙方的義務權利如何，更是不可得知。我們只能從中美兩方財政當局個別宣言上得到一個梗概。

中國財政當局的宣言是在五月十七晚發表的。其要點爲：（一）「政府爲充分維持法幣信用起見，其現金準備部份仍以金銀及外匯充之，內白銀準備最低限度應佔總額百分之二十五；（二）政府爲使利商民起見，即鑄造半元一元銀幣，以完成硬幣之種類；（三）政府爲進增法幣地位之穩固起見，其現金準備業已籌得鉅款，將金及外匯充分增加。依據上項規定，我國幣制仍保其獨立地位，而不受任何國家幣制變動之牽掣。」同日，財政部發表修正製用品用銀規則訓令，將該規則第二條「所含銀量不得超過百分之三十」一語，改爲「仍照固有習慣辦理」。就上述宣

言訓令來說，沒有一個字提到中美的協定。不過在第三點中，「其現金準備業已籌得鉅款，將金及外匯充分增加」一語，在字裏行間，流露出一個「籌款」的活動。等到美國官稱購買華銀的消息公布之後，一般的人纔知道所謂「籌得鉅款」者是甚麼一回事。

至於美國財政當局的表示是在孔財長宣言發表的翌日。美財長摩根陶的宣言是直接的承認中美兩國已經成立協定，謂「美國即將購買大批華銀。購買的宗旨在於協助中國政府之新幣制政策，並履行一九三四年美國國會所通過之購銀法」；並謂，「購買華銀之款項準備以現金或美元支付，至於購買數量則守秘密，惟將立刻進行，至價格將以世界市場每月平均價格為標準。」

從上面二財政當局的宣言觀察，我們可以知道陳顧郭三氏赴美使命的性質。把二國宣言中一切官樣辭句剝脫之後，所謂中美協定的主題就是中國賣銀給美國。中國為甚麼要賣銀，等一等再討論。只要我們要賣銀，我們得覓一個主顧。今日的美政府當然是一個最主要的主顧。那麼我們向美政府接洽賣銀也當然是一個正當的辦法。不過美國買銀的目的並不是單純的為增加他們貨幣的銀準備部分，以合于金三銀一的規定，他們原始的動機是在于以買銀的

方式提高銀價。沒想到銀價驟然提高的結果，迫使了中國不能不放棄銀本位。中國去年十一月新貨幣法令的推行，實在于美國銀政策一個大威脅，因為若我們真的永遠的放棄了銀本位，那麼我們可以把我們一切的藏銀傾銷于世界的市場，世界銀價不免要受此影響而下跌，那豈不是同美國原始提高銀價的目的背道而馳？原來中國銀本位制的存廢，對於銀價的威脅，是一般美國關心銀價者老早所引為隱憂的。一九三三年倫敦世界經濟會議之唯一結果，白銀協定條文中就有一條是關於這一點的。當時美國政府買銀的政策尚未實現。畢特門參議員在倫敦活動的目標是：（一）使簽訂協定之產銀國家每年由政府購買若干現銀以增加銀的需求；（二）使簽訂協定之存銀及用銀國家不得隨意傾銷大量白銀於世界市場，以減少銀的供給。中國在協定中主要的義務就是屬於第二項。關於此節的規定，就是在此協定有效期間，如果中國廢用銀幣，中國不得以銀幣燻化之銀出賣。當時中國代表團中人有一部分是不贊同任何以人為方式提高銀價，以為過去銀價驟跌對於中國國內經濟的影響實在是利多于弊，畢特門的建議，根本上對於我們沒有好處，我們加入協定，不過增加我們國際上的義務，而未見得有何利益。不過因為別種的關係，中國代表團

對於畢特門不能不有相當的聯絡。況且在那個時候，我們想像不到美國「銀利益」派的勢力居然可以壓迫着美國政府當局採取變本加厲的購銀政策，因此，我們也想像不到我們會在短期內放棄銀本位，所以協定中規定我們在協定期內「不得以銀幣熔化之銀出售」的義務，似乎沒有甚麼重大意義。雖然臨時在協定臨簽字的前日又經過一番猶豫，也終于贊同簽字了。倫敦銀協定同現出的賣銀協定沒甚麼關係，不過從上條文上，我們可以知道中國銀本位放棄的可能性，和華銀傾銷的威脅，老早的在關心銀價者心目中已經成爲一個問題，而從這一段故事中間的經過，我們也可以了解這一次賣銀協定買賣兩方的立場。在放棄銀本

位情形之下，我們可以隨時決定永遠不要銀子作準備金，於是華銀傾銷的威脅是隨時可以產生。美政府如果還是以高價來收買傾銷華銀，那未免太笨了。如果讓銀價跌下去，那豈不是與原始以購銀政策提高銀價者相背？所以他也願意同我們成立一個妥協，節制買賣。不過他們也不能無條件的替我們收納我們所要賣的銀子。美國在今日到底是白銀的大主顧。中國要賣銀，除美國外，也覓不到第二個有同等力量的大主顧。他們的目標既然是在于提高銀價，而政府購的銀不過是增加銀的需求，以達到增價目的的工

具，很自然的，他們會希望我們幫助他們增加銀的需求，以維持銀價，以爲買華銀的交換條件。我們就此可以明瞭孔部長的宣言，雖然對於中美協定不着一字，而宣言中的新政實在就是協定的附產物。百分二十五白銀準備（去年十一月新貨幣法令對於準備成分並無規定），一元銀幣的鼓鑄，製品用銀規則的修正，都是確定或增加銀的用途幾種辦法，也可以說是賣銀的條件。

我們爲甚麼要賣銀？這個問題可以有二個答案：（一）我們不預備恢復銀本位所以要逐漸的把存銀出售，（二）找們法幣對外的兌匯率需要一個外匯基金來維持，以免匯率不定。我們既然不能在別的方面「籌得鉅款」以充外匯基金，那麼把我們一部分的存銀出賣，以賣價作爲基金，也是一個辦法。這二個答案都可以有穩固的立場。不過第一個答案是有待我們貨幣基本政策的決定，而第二個答案比較上是屬於技術方面。財政當局對此次事件沒有公布理由，所以到底那一個答案成分較重，我們不能十分說定，不過只就財部長宣言上說，此次賣銀的理由似乎屬於技術方面的居多。

原來在去年十一月法幣政策宣布時，對於今後法幣發行的準備額沒有法令規定。不過法幣還是有準備：準備額

是以現銀。就理論上說，十一月的貨幣法令既是等於放棄銀本位，則自十一月之後，法幣與現銀可以完全無關。在十一月之前，現銀是錢，十一月之後現銀是貨物。法幣可以無須以現銀為準備。然而政府還是收存大量現銀作法幣的準備者，不外有二個意思：（一）預備一旦恢復銀本位時應用，（二）作為國際清算支付之用。這二個意思的根據，到現在似乎都是很薄弱。銀本位的恢復當然是一件可能的事。不過它的可能性是很大麼？平心而論，在美國購銀政策強提高銀價之前，銀本位制度並無負於中國。銀除在中國一二國家之外，是貨物。如果沒有其他外力的擾亂，它的價值——除開所謂長期趨勢外——是與一般物價的漲落相應的。以這種物品作貨幣的本位，未嘗不可以利多於害。中國自一九二九至一九三三間獨免于世界經濟蕭條的波及，未嘗不拜銀本位之賜。不幸在幾個與我們經濟關係國家如英日等放棄金本位貶抑幣價之後，驟然間又來一個美國購銀政策的外力擾亂，使得前此的優勢不能保持，而終於放棄了銀本位。如果現在美國可以放棄購銀政策，同時保證不再預聞銀價，並且我們能相當的肯定此外也沒有其他的擾亂因素，那麼將來恢復銀本位制度並不是不可以考慮的。不過就現在的情形看，上述的幾種保證恐怕都得不

到，將來的銀價不能與一般物價相應，而是隨時要受外力所擾亂，那麼恢復銀本位當然不是一個聰明的舉動，而恢復銀本位的可能性恐怕是很薄弱。要是我們不預備恢復銀本位，那麼我們便何須在此巨量之銀？至於說以現銀作國際清算支付之用，理由更不充分。銀不如金的地方就是它不是國際貨幣，況且在上述外界擾亂之下，它的價值更不穩定。以它作支付之用實在不合式。只就支付合式上說，以外匯作準備恐怕還要好些。照這樣說，我們恢復銀本位的可能性既很小，而現銀又不大適宜作國際清算支付的用途，那麼我們似乎應該把存銀一概出賣。況且近年來銀價的高漲幾乎是由美國一手提拔的。固然美國民主黨的勢力還是很大，羅斯福下屆總統競選連任的可能很可以樂觀，因此購銀政策的改變未必能實現。然而萬一將來美國放棄購銀政策，銀價也許要慘跌。趁現在這個善價時期，把我們現銀賣掉，也是一着生意經。不過我們政府是決定了永遠的放棄銀本位麼。至少在過去公布的法令和財政當局的宣言中，我們得不到甚麼任何憑據。若就五月十七日宣言中「內白銀準備最低限度應佔發行總額百分之二十五」一點而論，法幣與白銀不但有關係，而且比去年十一月公布法令所規定者更為密切。上文已經說過，這條規定大概

是美國買銀條件之一。若其然也，則此次賣銀主要解釋不能是預備永遠放棄銀本位。美國「銀利益」一派人是希望增加銀的用途，我們永遠放棄銀本位豈不是與他們利益衝突？倫敦金融界的觀察，謂中國白銀準備百分之二十五之規定，與美國貨幣準備規定金三銀一之比率遙相應和，殊足令人玩味，就是針對此點而說的。

我們貨幣基本政策既然尚待決定，那麼此次賣銀的主要解釋應該是屬於技術的。新貨幣政策施行之後，一個常引起人懷疑的事便是匯率的維持。最初道路傳言，以為政府已經向某國借得若干鉅款以為此用，以後乃證明其不實。外款既然是借不到，就得另想辦法。法令固然沒有禁止政府運現銀出口。不過以現銀作國際清算的用途有種種不便，已經在上文說過。所以較善的辦法，就是于現存白銀中，騰出一部分出賣，以賣價所得的外匯存儲為外匯基金，以後外匯買賣都可以就此基金中收付。我們現在白銀準備的數目大約為五萬五千萬銀元左右（約合四萬二千萬盎斯）。我們法幣發行額約為十萬萬四千萬而弱。以現在世界的銀價為標準，一元法幣的現價約等于八毛八九分銀元，所以根據五月十七日宣言，白銀百分二十五準備的規定，十萬萬四千萬法幣只要二萬三千萬左右的銀元準備。那

麼其餘三萬二千餘萬的銀元（約二萬四千萬盎斯）都可以出售以易外匯。若一盎斯以美元四角五分計算，二萬四千萬盎斯的售價約為一萬萬八百萬美元。以一萬萬八百萬元充法幣準備之外匯部分，不能不說是一個可觀的數目。不過協定詳細的內容我們未能知道，而摩根陶對於購買數量復守秘密，于是此二萬四千萬盎斯之白銀中多少可以買去我們也未能知道，而有待于此後事實的證明。就技術的立場說，賣銀換取外匯不失其為一個良好策略，因為除開我們可以利用售價所得的外匯作為外匯基金以穩定匯率外，如果此項外匯是存在紐約銀行，照慣例，我們還可以得些利息，以比現銀存庫不能生利者又勝一籌。

雖然，賣銀換取外匯也有它附帶的危險。外匯基金之穩定匯價是治標的，不是治本的；是可以調劑國際收付短期的不相抵，而不能根本解決國際收付長期的不平衡。我們對外貿易一向是不利的。國際清算總收付的狀況沒有一個準確統計可考，而近年世界經濟蕭條，前此所認為主要無形出口收入者皆有縮減之可能，如果後此逐年清算的結果也是欠人者多，人欠者少，那麼我們外匯基金便有逐漸消滅的危險。這是就國際清算一點而言。再就貨幣制度而論，從去年十一月以來，法幣政策總算有相當的成效，我

們當然希望全國人民和政府能一致擁護這個新制度，不要使其中途失敗，不過在幣制制度之下，貨幣膨脹永遠有可能性，而國家歲計收支的不相抵常常是膨脹一個主因。中國政府過去每年經常收支沒有相抵。這一年以來，走私之風大熾，中央主要收入之關稅大受影響。如果走私沒有法子阻止，此後政府收支相差的數目更要加大。我們會不會因此而引上膨脹的路實在不敢說。如其可能，膨脹的影響也是使得外匯的需求增加，而外匯供給的減少，其結果也是逐漸剝削外匯基金的數目。這都還是就平常時期立論。

若是遇見非常時期，那情形恐怕還要利害。我們的政治基礎實在不穩固。近日湖南江西廣東廣西省邊風雲的急變也許要做到兵連禍結的地步。這為內患。內患之外還有外侮。雖然政府當局向來忍辱負重，虔修「以小事大」之禮，然而國際風雲的變幻更是不可逆料。在內患外侮驟臨的時候，除開上述平時趨勢更為加重外，尚有其其他的因素加入，例如資本的逃避就是一個主要的新因素。從兩粵異動消息傳出後，港粵兩地的匯價便從一百五十左右粵幣對一百港幣的比率長至二百以上。心理作用固是一部分的理由，不過主因是因為粵中資本的逃避。外匯基金的存在，固然可以暫時維持對外匯率，不至像日來廣州的情形，然而若

是逃避資本的數量甚大，區區一萬萬餘元的外匯未必足以應付。到這個時候，政府的態度頗為為難。不維持匯率罷，那就失去基金的用意；維持罷，也許不幾時所有外匯完全消滅。於是現銀既然賣去，外匯也復用盡，法幣制度是否會因此而發生困難確是值得憂慮的。固然我們也聽見有一部分貨幣理論學者以為貨幣制度根本就無須以金銀等貴金屬為本位，銀與外匯的消滅可以不損害及于法幣制度。我們不必討論這個理論原理的是非，只就事實來說，歐美國家此後不見得永遠廢除金屬本位，則我們能否遺世獨立以新貨幣制度為天下倡，已成一問題。藉使我們願意，而我們國內金融機括經濟制度是否有管理貨幣的能力，也是不能十分肯定。況且管理本位與現在賣銀換取外匯以維持匯率的思想，就不大相合。上述危險之能否避免，當然先要看主要擾亂的因素是否存在，而同時亦要看政府隨時措置是否得宜。賣銀換取外匯是我們貨幣制度第二步主要的設施。這種設施是使得我們貨幣制度的機括更為靈細，而運用這個靈細機括人的責任更為重大。

二五，六，十二。

☆

☆

☆

論農本局

鄭林莊

農本局設立之議，起於實業部吳達詮部長。吳氏於四月十三日在上海銀行俱樂部邀請銀行界領袖談話，提出農本局辦法大綱九條，付與討論，並請銀行界予以贊助。當由列席各人發表意見，大致表示贊成政府扶助農業的舉動，最後決定將此案提交銀行公會研究，允於五月十五日以前答覆實業部。

自從此項消息傳出之後，極引起各方注意，報章關於此項新聞也屢有記載。初傳農本局的資金由政府獨力担任三千萬元，繼傳此三千萬元由政府分五年撥付，每年撥付六百萬元。據中央社南京四月廿七日電：第一年應撥付的六百萬元已列入廿五年度的預算之內，並決在七月一日正式成立該局。由此可見銀行界對於政府此舉已予以真誠的贊助，而實部對於該局的設立也具有決心和把握了。

關於農本局的詳細內容，在它沒有正式成立，規程尙未釐定之前，我們無從得知。但據報章所傳，吳氏在討論會中所提出的辦法大綱共分九條。這大綱我們祇在四月十四日的上海的中華日報上見到，故不妨照錄如下：

(一) 農本局以接濟農業資本，分配農業產品爲目的。

(二) 農本局不作爲純粹的公家企業機關或私人企業機關，係作爲一種公私合作之組合，由政府以法令明定之。

(三) 農本局由政府選派理事七人，及全國加入之公私銀行推舉理事六人，組織理事會。由政府任理事會中任命總裁一人，副總裁一人或二人（名義咨商酌），綜理局務；並得於各省設分局，縣設專員。

(四) 農本局資金分爲固定資金流通資金兩種。固定資金爲三千萬元（由政府每年撥給六百萬元，五年撥足三千萬元）。流通資金無定額，由銀行方面選舉之理事隨時審定其投資事業之性質期限，與加入之公私銀行洽定供給之。必要時政府得令農本局發行農業社債，由政府担任保本付息之責。

(五) 農本局事務分兩部：一爲農資部，一爲農產部。農資部辦理左列各項事務：(1) 各縣及各農村擬

創辦農業銀行，或合作社，或農民典當，經審定合格者，農資部得呈准在固定資金內提出由一千乃至一萬元投資提倡之，並任監督攷察之責。但此項投資不得動用流動資金。(2)各縣及各農村之農業銀行，或合作社，或農民典當，因放款所得之抵押品，得再抵押於農資部。農資部所得之抵押品，審查其性質，商得銀行方面理事之同意，得抵押流通資金。(3)農資部得理事會之許可，可規定數日協商(此處疑原文有錯誤——作者)，各縣及農村農業銀行，或合作社，於必要時，向農民作若干信用放款。農資部經理事會之審定，並得酌借改良農產欸項。此兩項資金得銀行方面之同意，亦得借用流通資金。(4)農資部除特許外，不得作直接放款。(5)農資部之放款，其利率應隨各地之習慣，由理事會定之。並得酌提若干為備險金，農資部放款有損失時，得先以備險金填補之。

(六)農產部辦理左列各項事務：(1)農資部押品中農產部份之處分事務。(2)一般農產品販賣事務。(3)得受農家商家之委托，代理買賣農產品事務。(4)得受政府之委托，辦理農產品調劑事務。(5)

得籌辦重要地點之農產品倉庫事務，並得呈准農本局請求各鐵路局建築倉庫廉價租借之。(6)農產部需用之資金，得以抵押或押匯方法借用流通資金。(7)官營鐵路輪船關於農產品運率之規定，須徵求農本局總裁之意見。有異議時，總裁得呈請政府派員裁定之。

(八)農本局得審定各省農區，依產量交通情形，分為五區：第一年辦第一區，第二年辦第二區，依次於五年內組織完成之。

(九)農本局之盈虧，由政府負之。如每年決算有發生虧損時，按虧損數目由政府即時補足之。無論如何，不得使流通資金發生危險。

上列大綱是吳氏在討論會中提出的草案，銀行界出席領袖曾答應提交銀行公會討論，並於五月十五日以前，書面提出意見，再會議進行。可是截至作者屬稿之日(即十五日)止，尚未見銀行界有什麼新意見發表，該局的内容是否有什麼修改，還不知道。我們現在祇能就原案討論一下。

綜觀上列九條辦法，我們要有所說明的有兩點。第一，在政府當局的心目中，這個農本局是統一農業貸款的機

關（見吳鼎昌氏在討論會中的報告詞），今後國內農貸的事務將由該局作整個的計劃來辦理。第二，該局兼營接濟農資與分配農產兩種事務。在接濟農資方面，它所經營的祇限於短期貸款及中期貸款——如農產抵押放款，個人信用放款及農產改良放款。農貸中的知期和中期貸款之須與長期貸款分別經營，乃是「天經地義」的道理，在先進的國家中也早有成規。政府決定採用此種原則，當然是我們贊同的。

其次，我們要有所懷疑的則有一點，就是所謂「農本局係一種公私合作之組合」一點。按照「合作組合」的字義來說，應該是一種合夥的經營（Partnership），合夥的雙方應該負有共同相等的責任。可是我們細查一下吳氏所提出的辦法大綱，其內容迥非如此。第一，在供給資金上，政府擔負的是固定資金，數額是三千萬元；銀行方面負擔的是流通資金，沒有定額（見辦法大綱第四條），祇有什農本局得到銀行界的同意時纔能借用（見辦法大綱第五條第二第三兩項）。第二，農本局的盈虧僅由政府負擔，銀行界無權過問（見辦法大綱第九條）。由此可見銀行界在整個組織中祇處於為客的地位，祇是一個通融資金的戶頭。政府向銀行界通融了資金之後，當然要向它納息；借款期滿之後，不論這筆資金會否由農民手中收回，有否盈虧，農本局都要如

數清還銀行界。所以從銀行界與政府的關係來說，與其說是合夥的夥伴（Partner），無寧說是農本局的投資者（Investor）；從農本局的性質說，與其說是「公私合作之組合」，無寧乾脆說是「公營的企業」。

再次，我們對於農本局的內容有所商榷的也有兩點。第一點是關於資金的問題。政府既然決定農本局為今後統一農業金融的機關，則其必須有巨額的資金方能達到這個目的。該局的固定資金現定為三千萬元，雖說在事業擴充的時候儘可向銀行界通融流通資金，可是這種請求必須得到銀行界的同意纔能實現。銀行界能否同意通融流通資金，當然要看它在這上面的投資能否有利可圖。如果銀行借與農本局的流通資金得不到利息，或別項的投資利息大於借與農本局的資金，銀行當然再不會同意於農本局使用流通資金。照我們看來，農貸的利息本已較諸其他貸款來得低，此種資金再經農本局從中轉借，利息將愈加微薄，而且在我國農村金融枯竭到如此程度的時候，農本局實不應以牟利為目的（此點容後詳論），所以將來銀行界對於這上面的投資，極可能不會十分踴躍。其次，雖說農本局在必要時還可發行社債（見辦法大綱第四條），以充資金，可是在中國金融的現狀下，發行農業債券實屬無利之舉（此

點亦容後再論)。所以我們很容易預測到：農本局的主要資金還是在政府担任的三千萬元固定資金上。依據各方面的統計數字，中國去年一年的農貸總額大約有二萬萬元左右，以三千萬元與二萬萬元相比，僅等於其百分之十五，漫說這三千萬元還要分五年籌足，就是立時可以聚成，欲以此少數的資金來統制大多數資金的活動，怕是不可能的

事。何況以我國農民之衆，需款之殷，這二萬萬元離農貸的飽和度還相差不知多遠，政府要在五年之後，運用這三千萬元的固定資金來統一全國農業貸款（農產分配的經營還不在內）的事業更是不可能。所以爲今之計，還是請政府在最有效與最可能的範圍內增加資本。關於國款的支配，祇有當其位謀其政的政府官吏纔最能明白，我們不詳內情的平民實無須「越俎代庖」。然而祇就現有的事實來看，作者卻見及一條農本局比較容易集資的方法。年來政府不是對於救濟農村常常撥付巨款來應用嗎？例如：在華北停戰之後，政府就曾撥付一百五十九萬元作救濟華北戰區農村之用；在揚子江水災之後，政府就曾撥付數百萬元與華洋義賑會作舉辦災區合作事業之用；在肅清共亂之後，江西方面也有特別指定的救濟農村的款項。諸如此類的救濟費用，爲數實不很小，約略估計一下，定爲五千萬元，

大約不會太多。這些款項來源不一，應用亦殊分歧，且每因運用不得法，不一定能得到有效的效果。現在農本局既以統一農業金融爲目的，實應先從此處下手，在原有的三千萬元之外，再加上這五千萬元，有了八十萬元的固定資金，再加以運用靈轉，所做的事業當然又有一番不同的面目了。

我們要商榷的第二點，是關於分區舉辦的問題。照原案的規定：農本局得審定各省農區，依產量交通情形，按區辦理（見辦法大綱第八條）。在資金未能充足的時候，實行按區辦理，當然是我們贊同的。不過，我們還要提出商榷的，是我們認爲在這有限的資金之下僅僅按區辦理還不能解決資金缺乏的難題，而且僅僅按區辦理也未能十足表現政府居先創導的意義。在別的国家，政府參與農貸工作，多半是爲推行一種已定的農業政策，而不在于從中牟利。我國現在雖然還沒有一個固定的農業政策，不過對於不要以此爲牟利的工具一點，似應採作此次舉動的大前提。農業投資不能完全有利是無可諱言的事實，例如從農民的種類來說，自耕農有財產可作担保，故向自耕農身上放款比較佃農或半自耕農有利；又如從農民經營的業務來說，生產銷路廣價格高的產品的農民對於收入來得有把握，故向

此等農民放款自較生產無銷路無利潤的產品的農民爲有利；再如就時間上說，豐年的農業經營容易有利，故在豐年放款亦較歉收年成有利。所以一個以牟利爲目的的農業信用機關，在放款的時候，必擇其有利的來下手。然而就農民需要資金的殷切程度來說，反而是那些被認爲無利的農民和時間爲厲害，而且也祇有在這種農民和時間上才能加倍顯出農業金融對於農業復興的效果。所以政府要以身作则來創導農貸事業，反而應該向這方面來努力。政府不祇不要想從經營農貸之中得到利潤，反而應當向無利或甚至於有損失的方面去着手，來解決農村凋敝的最難問題。如果政府寧不及此，要與其他農貸機關爭利，如此我國現有農業資金本已很少，爭利的結果祇有阻止其他農貸機關向農村投資的動機，因而更加減低全國救濟農村的力量。即使政府此種爭利的舉動不會把其他私營機關排斥圈外，至少政府此種舉動是不能達到救濟農村復興農村的最終目的，因爲那些最待救濟而不利於投資的農民還沒有得到救濟。農村凋敝的問題是整個的一體的，僅僅解決了一方面絕不能就解決了整個，而且一方面的救濟無非是相對地提高別一方面的問題的嚴重性，這種相對的懸殊祇有愈加深

，分區辦理還是次要的問題，最重要的還是分清事業，把有利的業務儘一些私營的農貸機關去作，以增加吸引資金的力量，把無利或利少的事業由自己來辦理，以符創導的原意。

整個問題的困難程度而已。所以我以爲農本局在經營之初

最後，我們對於農本局的内容有所不敢贊同的也有兩點。其一是關於發行農業社債以充資金的問題。各國政府對於農業金融機關，莫不授與發行債券的特權，如德國的中央農業銀行和土地抵押信用協會，法國和意國的土地信用銀行，美國的聯邦中期信用銀行，和日本的勸業銀行的資本，全有一部分是靠發行債券得來的。因爲農民既無多大儲蓄可資流通，而農業貸款的期限又比較長久，農業銀行又不能吸收普通存款來作資金，故此發行債券乃成農業銀行籌集資本的必然的手段和健全的手段。然而一種事體的實施除了原則的合理外，還要顧慮到實施的環境。發行農業債券，在外國，固不失爲一種有效的募集資金的辦法，但在中國今日，我却以爲它是無效而且不易行得通的辦法。我國發行公債，法定利率雖爲六厘，可是照過去發行公債的慣例看，其折價幾至七折以至五折之多，故事實上公債利率往往在一分以上。再按現行農貸的平均利率來算，最高的祇能到九厘。於是在這一出一入之間，每元的資

本至少也要虧折一厘錢，而且那些經營的費用還不計算在內。至於目前政府已經債台高壘似乎不宜再輕易發行公債一點，我們即不便再提了。所以我不敢贊同農本局也效法別國，以發行債券為募集資金的辦法。

其二是關於農貸與農產分配兼營的問題。我以為農本局如果能做到接濟農業資金一點，它的成功已是很大，對於國家的貢獻已不算小，實無需再去兼營什麼別的業務。

在當局看來，或以為農資部的抵押借款，如發生倒賬，農本局也要負責分其抵押品的任務，既然如此，何不將此工作擴充，使之兼營農產分配的責任呢？可是在我看來，事情並不如此簡單。據辦法大綱的規定，農產部還得受農商家或政府的委托，代理農產的買賣及調劑的事務（見辦法大綱第六條第三第四兩項）。試問這農產買賣與農產調劑是如何

巨大的任務？試問農本局這有限的資金與能力，如何能兼顧它們？而且還有一點我們應該特別注意的，就是農產抵押品的處分是不能與農產銷賣混作一談的。在別的国家也完全將處分抵押品的責權單獨提出，因為這種處分的問題是法律的問題，而不是一般的商業經營的問題。例如法國的一九〇六年修正的農業証券法，就規定農民要舉行抵押借款，須先向抵押品存在地的主管法院申請產品的種類和

價格等項的登記。登記完畢，法院就發與農民一種証券，農民即以這張証券向銀行通融資金。如遇農民不能償債的時候，銀行可持証券請求登記法院處分。一國的法律本是獨立的制度，凡關法律的問題自應分開辦理。農業借款中抵押品的處分既屬法律問題，當然應歸法律機關執行，當事人即欲插手其間，亦祇應居於從屬幫傭的地位。故此，農產抵押品的處分的任務實在不像當局看的那般重要，至於因此而聯起的問題，更不應過度重視了。再者，在事實上，我們更覺得農本局無兼營農產分配業務的必要。去年年底，曾經盛唱財政部將以五百萬元的資本設立全國糧食運銷總局。這個主張雖然至今還未實現，但我却十分贊成此種辦法，希望它能早日組織成功，實以農產的分配與調劑，實是我國農村中幾個主要問題之一，實有專門辦理的必要。固然我們絕對反對政府多設駢枝機關，但是必要的分工也是行政上的必需。以此小有規模的農本局，兼顧這農村救濟的兩項大問題，必致顧此失彼，造成尾大不掉的結局，所以我們對於農本局的兼營性質不能贊同。

最後，我們要討論利率的問題。農本局的主要職務是接濟農資，接濟農資的意義並不是說把農民所需的資金接濟上就算完事，而是在接濟之後還要使農民得到有利的使

用始可。農民借到資金能否有利地使用，其決定的條件在於利率——利率高農民納息就多，他的經營費用就要增高，利率低農民納息就少，他的經營費用就要減低，在這經營費用一高一低之間，就決定利潤的大小與有無。所以農本局的經營實以利率為最重要的問題。關於利率問題，辦法大綱上有如下的規定：『農資部之放款，其利率應隨各地之習慣』（見辦法大綱第五條第五項）。這條條文的意義非常含混。所謂習慣是指何種習慣而言？是指各地納息的習慣呢？還是指各地農業經營習慣所許可的利率呢？如指各地納息的習慣，則中國農村的利率普通在二三分上下，這種習慣利率無疑地是有害的。如指各地農業經營習慣所許可的利率，則計算此種利率將用什麼來作標準？所以我以為

編輯後記

△本期有三篇論兩廣異動的文字，這三篇不約而同，都很不贊同兩廣的行動。今天報紙說廣東的軍隊已撤退到粵邊待命；桂軍也有停止前進的消息。我們盼望這兩個消息都是確的。我們深信兩廣的領袖都能明白全國輿論所表示的公意；我們十分誠懇的盼望他們能夠懸崖勒馬，轉禍為福。我們也十分誠懇的盼望中央政府用最大的誠意和兩

農本局將來在業務章則上，應當規定一個最高的利率，同時如果要保護農本局本身的利益，也不妨規定一個最低利率。而且不但要規定農本局自身放款的利率，還要規定一個下級機關替農本局放款應加的成數。譬如：農本局放款的最高利率是八厘，其下級機關的成數是一厘，那麼下級機關放款與農民祇能收九厘利率。這種規定尤較農本局本身放款的利率的規定要緊，因為農本局是不能作直接放款的（見辦法大綱第五條第四項），款子一放到下級機關手裏，恐怕農本局就無法約束了。我們這種考慮絕不是一種過慮，因為現在鄉村的高利貸化身者變相來利用合作社已經「屢見不鮮」了！

廿五，五，十五，

適之

廣的領袖共商一個推誠合作一致對外的方法。

△陳岱孫先生討論中美賣銀協定，鄭林莊先生討論農本局，這都是今日最重要的問題。因為篇幅的關係，我們把鄭先生的文字刪去了一大段，一小段，來不及徵求作者的同意，要請他原諒。

獨立評論四週年紀念優待定戶

本刊現值第四週年紀念，舉行優待直接定閱兩個月，自本年五月十日起，至七月十日止。優待辦法如下：

- (一) 定閱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二角(原價一元六角)；兩年一百期，連郵費二元二角(原價三元二角)。
- (二) 在優待期內定本刊轉贈朋友者，依上條辦法。定全年兩份者，依一人定閱兩全年例。定全年三份以上，每份依一元計算。
- (三) 在優待期內購買本刊二百期以前之合訂本者，全購八折，分購九折。
- (四) 此辦法以直接向本社定閱為限，代售處代定無效。

四週年紀念 特價二月

獨立評論合訂本

五月十日起七月十日止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冊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每冊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售價	掛號 另加掛號費

特價期內 八冊全購八折 分購九折

商務印書館發售

預約特價書

獨立評論 第二〇六號

書名	冊數	定價	預約價或特價	國內及 日郵費	起迄期	出書期
三一九 世界概況叢書 社會動態 國際政治 世界經濟 世界科學 世界藝術 世界文學	每種六種 一冊	三元五角	預約二元五角	四角	六月一日起 七月底止	預約時已出 二、七月八 月各出二冊
各國社會經濟史叢書 意·英·中·德·日·法·美·俄	八種 每種一冊	五元六角	預約四元	八角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六月代出書 二、七月每 月各出一冊
中學生自然研究叢書	廿五種 三種三冊	十六元	預約一元五角 另定分期交款辦法	一元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預約時已出 五、七月每 月各出五冊
歐美名劇選	十二種 二冊	五元七角	預約四元	五角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預約時已出 一、七月八 月各出一冊
續古逸叢書 水經注 春秋公羊疏 春崖先生文集 謝幼庸說	八冊 二冊 四冊 二冊 一冊	夾頁卅四元 料半十五元 夾頁卅六元 頁四十六元 料半卅五元	特價 夾頁卅五元 料半十八元 特價 夾頁卅五元 料半廿六元	夾頁六角 料半五角 夾頁一元 料半八角 以一冊 純數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分別 另印 傳單 樣張 及目 錄贈 閱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廿四年	一冊	十八元	特價十三元	一角一分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內政年鑑	四冊	十六元	特價十二元	九角二分	七月廿日起 七月底止	
參加倫敦中國藝術 國際展覽會出品圖說 (一)銅器 (二)瓷器 (三)書畫 (四)其他	四冊	(一)一元 (二)二元 (三)三元 (四)五元	特價 第一冊一元 第二、三、四冊各 二元五角	(一)一角 (二)二角 (三)三角 (四)五角 各全部分 六角九分	五月廿日起 七月底止	
新生活活掛圖	一套	甲種九角 乙種三角半	特價 六角五分 二角五分	五分 二分半	六月一日起 八月底止	

二二

對於兩廣異動應有的認識

張熙若

所謂西南兩機關者忽于本月二日發一通電，主張「立即對日抗戰」。粵桂將領陳濟棠李宗仁白崇禧等亦于四日通電響應，並請兩機關「迅予改頒軍號，明令屬部北上抗日」。同時粵桂軍即向湘境出動，于八九兩日佔領了湖南的郴州祁陽，並向衡陽進發。此外又有粵軍一路入贛，一路入閩之傳說。中央當局于此事發生後，除勸告粵桂將領顧念大局迅速原防外，一面電令駐湘南之中央軍向後撤退，以免衝突，一面決定于七月十日召開第五屆二中全會，以決內外大計。十三日平津各報忽傳粵軍已撤退，桂軍亦停進。嗣後數日報紙所載消息都說粵桂軍已先後退出湘省，似乎粵桂將領果能懸崖勒馬，內爭之禍果已避免了的樣子。不過最近兩三日來各方又傳粵桂軍又復前進，一若內戰果將爆發者。究竟退乎進乎，和平乎戰爭乎，此時尙難完全判斷。

但是不管粵軍現在是否再進，也不管內戰最後能否避免，我們對於此次粵桂將領的行動應有以下數種認識。

第一，他們此次完全是借抗日的名義作內爭的口實。

此點不但明眼人一目了然，就是再沒有常識的人也能明白。因為若是真正抗日，那有單獨行動，自亂陣線的道理？那有改立建制，自異于中央的道理？那有視鄰省爲敵國，予取予奪的道理？路透社九日香港電稱：

此間中國觀察家對所稱桂省與日人間之強烈仇恨有表示懷疑之傾向。並稱桂省過去曾聘有日籍顧問，現可確定彼等尙在服務中，桂省向日本購買水泥飛機機器軍火等物品繼續不輟。尙有一層頗爲重要，日本現正攫取足以藉口提出抗議之口實，但日本對西南已往數週之強烈抗日態度竟並一措辭至溫和之抗議而無之。

說日本對於西南的抗日態度，「竟並一措辭至溫和之抗議而無之」一句話，後來證明不確。同盟社十一日東京電稱：

對於中國西南軍人之抗日運動，帝國雖認爲係西南抗爭對南京政府之一種口實而不重視，但因其後廣東廣西兩派之排日運動日見惡化而無所底止，八日

當由廣東河相總領事訪問陳濟棠提出警告矣。

這個抗議的措辭至堪玩味。它的大意只是說：我們可以允許你們利用抗日的名義作反對南京政府的口實，不過還是應該小心點，不要使抗日有弄假成真的危險。其實，這不過是一種外交的形式，日本政府何嘗不知此等抗日並沒有弄假成真的危險呢。

此外陳中孚之南下，潘宜之之北來，不經過上海南京而取道日本大連，其用意豈不明顯？抗日乎，反蔣乎？對外乎，對內乎？三尺童子亦應知之。

第二，從整個國家的立場看來，白崇禧李宗仁陳濟棠等均為民族的罪人，國家的叛徒。以將近五年的國難痛苦而不能消滅西南的獨立狀態，而不能消滅他們因私人仇怨對於中央的反抗心理，這已足令愛國者認為是中華民族墮落沒出息的證據。所謂西南兩機關者，所謂粵桂領袖者，對於南京老是盤扭，不合作，反對這樣，不贊成那樣。這自對於個人恩怨沒有成見，完全站在國家立場的人看起來，早已不耐煩了。然而在從前這還可以拿反對獨裁，反對屈辱外交的話去解釋。但是現在哩？現在一切假面具在事實上都揭開了。現在竟然不惜在國難極端嚴重的時候，在遼吉黑皖四省淪亡的四年之後，在黨察綏岷岷不保，國人

方且憂慮恐慌急思如何應付的時候，忽然掀起內爭大波瀾，而且還要借抗日的名義掀起此種波瀾。用三家村的大衆語來說，這是有人心的人幹得出的事嗎！讀書，明理，愛國，革命，到頭來反幹出這種狀賊國脈的事來！我們已往對於石友三，劉桂堂，白堅武，殷汝耕一流人禍國叛國的行爲本已痛恨萬分，認為罪不容誅，但是這些人畢竟還是些無知的兵匪或卑污的政客，其行爲還可相當了解。現在西南的革命領袖，封疆大吏，竟然因私人嫌怨甘心給人作「以華制華」的工具，教人如何不痛心。

第三，這些民族的罪人，國家的叛徒，政府即一時顧全大局不能懲治，我們站在國民的地位，有表示意見的能力的人却應給他們以道德的抗議和制裁。我們應該全體一致的認他們是民族的罪人，國家的叛徒。我們作國民的人雖然只能拿輿論做制裁，輿論的制裁雖然對於這些民族罪人不能發生效力，但是這是在現在嚴重情形下對上國家應盡且能盡的責任，我們不應躲避。我們在環境允許時還應請政府對於這些國家叛徒予以國法上應得的懲罰。

近日北平上海有一部分學生竟然有響應西南抗日的運動。這是看不清事實呢，還是別有作用呢？我希望他們是看不清事實。我希望他們能看清事實。（二十五，六，二十一）

國語與漢字 (討論)

周作人
胡適

適之兄：

前日長談，甚快。唯有一點匆匆未及說明，今特補說，即關於國語與漢字的問題是也。用羅馬字拼口語寫出大衆可懂的文章來，這不失爲一個好理想，猶如人應長生，活到一百歲以上的提議，沒有反對的道理，但是在正患肺病的時候，晒晒太陽，吃點魚肝油，增加體內的抵抗力，實在也是必要，我說現在要利用國語與漢字，就是這個意思。用時髦的一句話說，現在有強化中國民族意識之必要，如簡單的說，也就只是希望中國民族在思想感情上保持一種聯絡。我不說漢民族，因爲包括用中國言語的回滿蒙人在內，不說中國人，因爲包括東四省台灣香港澳門的人在內。雖然有些在血統上並不是一族，有些在政治上已不是一國，但都受過中國文化的陶冶，在這點上有一種重要的連結，我就總合起來納在中國民族這名稱裏面。我們再舉東四省的例來說，現在他與本國分離了，但大家知道這並非出於人民的自決，完全係敵人的武力所造成，與台灣

等的失去並無什麼不同。由武力失去的，亦唯由武力可以得回，故收復失地非難事，只要有武力，但也無別法。這是一件事。在政治上分離的，文化以至思想感情上却未必分離，除非用人工去分離他。這又是一件事。頭一件事我們等着看，第二件事我們不必等了，大家就都可以來盡點力。我們避免太時髦的非常時囑國防囉的字樣，總之這在現時是值得考慮的事，我們拿筆管的人也不必費什麼大氣力，也無須一定轉變何種宗旨，只要各自盡心，把誠實自己的意思寫成普通的中國文，讓他可以流傳自西南至東北，自西北至東南，使得中國語系統的人民可以閱讀，使得中國民族的思想感情可以聯絡一點，未始不是好事。單有這種聯絡或統一，未必能替代武力而奏收復失地之功，但是這總有點好處吧，我自己不大相信文字的力量，不過大家近來都大提倡其宣傳，可見必有好處無疑，故姑且引用其說耳。要這樣做第一須得「卑之，無甚高論」，利用現成的工具，這即是我所要說的問題，寫了許多費話，到

這里才「七首現」。我的意見是，語言用非方言的一種較普通的白話，文字用雖似稍難而習慣的漢字，文章則是用漢字寫白話的白話文；總括一句，即是國語，漢字，國語文這三樣東西。用方言，用拼音字，均不能通行，注音符號可以加在漢字旁邊，或註中記音，很有用處，却亦不宜專用。我所說的實是老生常談，也近於舊近於沒落，但是我相信自己的意見是對的，因為我寫文章的野心是想給中國民族看，並不單為自己的黨派或地方的人而寫的。我相信上邊的意見在中國近五十年以至百年中都可通用，雖然我也不敢保證，因為假如在這期間內中國魚爛以亡，那麼像法國的安南一樣，拉丁化的中國方言也就可以出現了。本來只想寫一封簡單的信，不知不覺說了許多費話，拉得很長，而且還是不得意領，要請原諒。尊見如能示知一二，尤感。匆匆順頌

近安

六月十二日，作人白。

☆ ☆ ☆ ☆

豈明兄：

謝謝你這封信。

我對於這個「國語與漢字」的問題，向來沒有很堅強的意見。把文字看作純粹的教育工具，我當然誠心的贊成

漢字的廢除和音標文字的採用。但我又是個有歷史癖的人，我的歷史眼光使我相信文字是最守舊的東西，最難改革，——比宗教還更守舊，還更難改革。這個意思，王了一先生（獨立二〇五號）說的最明白。他說：「文字是「約定俗成」的東西，是社會的產品，只有社會的大力量才能改造它。」他又說：「在現在中國的環境裏，民衆所急急要認識的是漢字。如果你教他們認識一種新文字，而不認識漢字，他們在現社會裏依舊是文盲。若要使新文字能代表族語，必須使他們所看見的字都變了新文字，至少是大部分的書報文件變了新文字才行。這是很難辦得到的一件事。」

我在別處（中國新文學大系，建設理論集導言）也說過：「教育工具是徹上徹下，貫通整個社會的。……一個國家的教育工具只可有一種，不可有兩種。如果漢文漢字不配做教育工具，我們就應該下決心去廢掉漢文漢字。如果教育工具必須是一種拼音文字，那麼，全國上上下下必須一律採用這種拼音文字。」

我不信中國現在有了這種「社會的大力量」，所以我不期望在最近百年內可以廢除漢字而採用一種拼音的新文字。我又深信，白語文已具有可以通行的客觀條件，並且

白話文的通行又是將來改用拼音文字的絕對必要條件，所以我們在二十年中用力的方向是提倡白話文，用漢字寫白話的白話文。

但我深信，漢字實在是很難學難寫的教育工具，所以我始終贊成各種音標文字的運動，我始終希望「音標文字在那不很遼遠的將來能夠替代了那方塊的漢字做中國四萬萬人的教育工具和文學工具」。

因為我認定了這個歷史的步驟，所以我對於用拼音文字替代漢字的運動，雖然誠心的贊成，總沒有熱烈的提倡。

今天讀了你的來信，我很贊成你的見解。你相信在今日，爲了「強化中國民族意識的必要」，我們的言語要用「非方言的一種較普通的白話」，文字還得用漢字，文章必須是「用漢字寫白話的白話文」。這個意見，我完全同意。

王了一先生曾說：「我們分明知道文字改革與民族主義無關，土耳其改用羅馬字母，並不因此喪失其民族精神。」我覺得土耳其的例子不是很適當的比例。土耳其的疆域小，語言文字的統一容易做到。況且土耳其本有拼音文

字，近年的改革只是用一種新音標代替一種舊音標。這種改革比較容易。我們的困難就大的多了。我們的疆域大，方言多，雖然各地的人看得懂用北京話寫的紅樓夢，兒女英雄傳，然而各地的人讀音不同，全靠那漢字符號做一種共同的符號。例如「我來了三天了」一句話，北京人，上海人，寧波人，溫州人，台州人，徽州人，江西人，福州人，廈門人，廣州人，客家人，各有不同的讀音。用漢字寫出來，全國都可通行；若拼成了字母文字，這句話就可以成爲幾十種不同的文字，彼此反不能交通了。當然我們希望將來我們能做到全國的人都能認識一種共同的音標文字。但在這個我們的國家疆土被分割侵佔的時候，我十分贊成你的主張，我們必須充分利用「國語，漢字，國語文這三樣東西」來做聯絡整個民族的感情思想的工具。這三件其實只是「用漢字寫國語的國語文」一件東西。這確是今日聯絡全國南北東西和海外海外的中國民族的惟一工具。

我深信你這個主張是最合理的。

適之。廿五，六，廿一。

救濟失業大學生

李樸生

民國二十三年七月，學年結束的時候，北平各大學畢業生曾發起大規模的職業運動，遂促成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的設立。但該處成立以來，登記的有二千零二十五人，經調查清楚，認為合格的也有一千五百六十五人，而各處需要人才向該處徵求的只有三百八十三人，成功的更少，只有一百九十五人！據本年北平學生服務運動大同盟的宣言：由二十二年二十三年兩年度的全國失業大學生統計：工，農，醫，理二千餘人，文，法，商六千餘人，共九千六百餘人。今年畢業的大學生，預計有二千一百〇四人，其出路據學術工作諮詢處的推計，是如下表：

- (一) 擬入研究院者 九八八
- (二) 擬出國留學者 八七人
- (三) 各校擬留用者 八九人
- (四) 擬分發任用者 一一三人
- (五) 各機關預聘者 一一八人
- (六) 各校介紹工作者 三三二人
- (七) 自行預定工作者 二二三三人

(八) 無確定出路者 一〇五四人

這裏面，能免于失業的恐慌的，只有(一)(二)(三)(五)四項的三百九十二人，而擬入研究院及留學的，若非已取得公費，則經費籌措不足時，也不免流入失業之群。所以今年的失業大學畢業生將在一千五百人以上。總計三年來，則人數在一萬二千左右！這大批的大學畢業生如果安置不得法，他們為饑寒所迫，在社會的秩序，國家的安甯上，是大可憂慮的！管子說：倉廩實而後知禮節，衣食足而後知榮辱。國防的建立，在人民的基礎也是養生送死無憾。現在國難這麼嚴重，我們絕不能拿仁義道德的空話來欺人「失節事大，餓死事小」。

我近來因得到機會接近地方行政的負責人員，對地方行政聽到不少傷心愾目的材料。現在大家認為地方行政的中心工作是：

- (一) 緝獲民衆 (二) 訓練民衆 (三) 改良農業
- (四) 防禦旱潦 (五) 發展交通 (六) 整理財賦

這六項的中心工作是極麻煩而艱鉅的工作，而地方政府因

爲佐治人員和技術人員的人才缺乏，如保甲，壯丁訓練，義務教育，農業推廣，倉儲，土地清丈或土地陳報，勞動服務，都極少極少辦得好的，發生流弊的地方則極多極多。中央雖有勵精圖治的法令，但「徒法不能以自行」。而人才的分佈，因待遇及物質設備的關係，在都會則人浮于事，呈爲充血的危險，在鄉村則人才空虛，患腦貧血的重病。根治的方法，問題複雜，非這篇短文所能討論。我所願貢獻一點政急的意見，就是目前如何利用這大批失業的大學畢業生。有人就蘇，浙，鄂，豫，陝，皖等十省七百九十九縣各項工作所需要的人力作一計算：

- (一) 區長需要四千七百九十四人
- (二) 鄉鎮長需要十四萬三千八百二十人
- (三) 農業指導員需要一萬九千一百七十六人
- (四) 醫師需要二萬三千九百七十人
- (五) 工程員需要三千一百九十六人
- (六) 中等學校教員需要三千九百九十五人
- (七) 小學教職員需要十五萬九千八百人

這裏面也許不必盡需要大學畢業的程度和能力，但大學生剛拋開書本，要得實際工作的經驗，所担任職務，愈是低級愈是接近羣衆；愈是直接辦理業務，所得的經驗愈是可

貴。我們將來所需要的政治領袖，行政幹部，是要能夠深切了解民衆生活的需要，同情民衆的痛苦，而爲民衆的利益戰鬥的！我們不需要「何不食肉糜」的白話，我們不需要「念阿彌陀佛」的慈悲，我們不需要「滿口仁義道德」的憐憫，所以我們未來的領袖，必出身在貧苦民衆直接工作的隊伍。我們把這大批失業大學畢業生放在這些級層裏工作，不是糟蹋大學生，而是使知道「貧賤憂戚，玉汝于成」的用意。中國從前的好皇帝好官吏都是「來自田間」，「識稼穡之艱難」的。革命以還，居要樞的雖非不排莖麥的執紼子，而很多是中產階級出身的公子哥兒。革命的時候，因滿洲政府的昏聩，北洋軍閥的顛覆，革命勢力容易取得民衆的同情，所有工作的方法，組織的運用，都不一定要從效率上研究，只要能夠「炸彈！炸彈！幹！幹！」便如摧枯拉朽了。其所居住往來的地方是通都大邑，物質的享受是極利便的，和貧苦大衆的生活却極其隔離，所以政權奪取以後，十年以來，二五減租也辦不了，新鹽法也施行不了，更談不上民生主義什麼建設了，於是捐稅什之七八仍舊向貧苦的農民榨取，加速了農村的崩潰。而民族工業外受帝國主義的壓迫，內受苛捐雜稅的剝削，農村購買力薄弱了，更支持不了。由這些大羣失業的工人與農

難的農民做了現代中國的柱石，如何得了！現在有好些人怪責當局政策不兌現，利祿薰心，欺騙民衆，似乎太過。我們當局雖不完全是聖人佛祖，但他們決不是想「食言而肥」的，他們有些從前也許免不了「宮室之美，妻妾之奉」的念頭，現在也到了「足當自止」的時候了。現在確萬分需要若干意識着貧苦大衆生活的青年，做高級行政人員的幹部，然後下情可以上達，而上澤可以下施，中間沒有阻隔而有聯結，由此便可打成一片。

這樣辦法，本沒有反對的理由，不過大家都有些懷疑：

第一，跑到社會下層去工作，差不多是共產黨拿手好戲，也就是共產黨可怕的地方。現在把這大羣失業的大學畢業生放到這一層與共產黨同一地盤的地方去，「近朱者亦，近墨者黑」，萬一真是「反動」起來，豈不是「藉寇兵而贖盜糧」？這個可慮誠然走對的。不過，我們要問：我們是不是真要把社會下層的服務讓給共產黨去「專利」？如果政府有些領袖這樣子存心，則我們雖不願說悲觀的話，我們何以自解于共產黨說我們不要民衆的攻擊？所謂七分政治豈不是又是騙人的話？現在國難這麼嚴重

，若我們把都市的失意官僚，無知愚民讓給日本做漢奸，把鄉村的農民讓給共產黨做「同志」，我們憑着什麼力量去「復興民族」。我們拿着政權，拿着解放民衆痛苦的母鑰，還不能和共產黨爭民衆，還不敢放有智識有能力的青年去爲民衆真正服務，這個政府還要得麼？從前隋煬帝自己知道罪惡貫盈，常攬鏡自歎：「好頭顱，誰當斫去？」我們若有一點這種心理，便萬劫不復了！我們要痛切反省！

蔣介石先生常教人要有昨死今生的精神，要入虎穴，取虎子。我們的政權必要建立在有智識有能力的青年和廣大的民衆身上纔能夠鞏固！

第二，這一大群的大學生放到農村去服務，如何維持生活？由民衆攤捐嗎？那就民衆未見其利先見其害，要不得。由地方政府供給麼？地方政府那來這一筆經費？只有由中央負擔最爲便當。中央現在也是很窮，增加數百萬一年的支出，財政當局也許要搖頭。不過我們要知道：在這時候苟能夠爲民衆做得出一點事業，不能再打小算盤，而且也打得不通。走私一來，關稅每月的損失就是一千五百萬。共產黨一有流竄，西南一有動員，軍費便又增一千數

百萬或數千萬。若國際到忍無可忍，和平絕望，這筆數字，更不堪設想。我們能夠因這些非常事件，意外事件，花這麼多的錢，何以這筆爲民衆服務的生活費便無所出？羅卓英先生因剿匪的失敗，痛言『平時多流點汗，戰時少流點血』。甘乃光先生對縣市行政人員講習班說：『平常時期做得好，非常時期也和平常時期差不多；平常時期做得不好，平常事情也變做非常事情了。天天都可以說是在非常時期。』我們現在真是天天過着非常時期的生活，雨落多一點，成水災；雨落少一點，成旱災；一個歹人無聊，隨時可以號召幾百幾千吃觀音土草根的群衆；不開公路，剿匪不便；徵工開路，老百姓遭殃，……：這樣子的世界，就是沒有敵國外患，也非魚爛而亡不可！假使我們能夠讓有智識有能力的青年在這裏多做點平常時期流汗的工作，人民正常的收入，真不知增多了多少，政府臨時的支耗，不知減少了多少。所以財政當局對於這一筆經費，無論如何困難，是要負責籌措的。況就中央的豫算決算看，在總數上可說是窮，在分配上則還有不少浪費，如國營事業總務費及財務行政經費之鉅大，各機

關購料組織和辦法的未盡合理，都是利歸私門，爲明頒掃除貪污令的內閣所應整理的。即此整理所得之款，我想也夠這筆經費而有餘了。

所以我以爲救濟失業的大學畢業生，學術工作諮詢處的方式是不夠的，我們要從大處落墨。像這個建議，不只失業的大學畢業生得到工作，就是中學畢業生也有出路。而民族的出路也就由此有了路基了。如慮大學生所學的課程未必能實用，則集中加以短期的訓練，我想是必然勝任愉快的。說到訓練，我近來看到不少的訓練班，辦理不見得滿意。就我所受的公務員訓練來說罷，便有許多要改善的地方。如果我們要訓練這班大學生，必不能以『例行』敷衍的事件來辦，要給他們精神上，思想上，技術上有一種極強大而實際的影響。然後他們到地方去服務纔提得起精神，不當爲一件『慰情聊勝于無』，食不飽，餓不壞，苟存性命的職業。他們到了地方後，我們中央督察考核工作的方法是應注意的。現在各機關對於所屬職員或機關的工作考核，全是以工作報告爲據，這是不夠的。實地視察，報紙記載都是更重要的材料。如照工作報告所報告，則政令多已推行，天下早已安已治，還怕大學生失業，還要我們『垂涕而道』嗎？故所謂督察，不只是『尾巴主義』的批

評，而要在工作過程中解決困難的指揮。現在許多青年在行政機關裏做事，最感煩悶的是：

- (一)工作不夠，精神過剩；
- (二)工作呆板，不能刺激進步的思想；
- (三)努力工作，而長官僚高堂遠，不惟沒有指導與鼓勵，反而有求全之毀，出力不討好。

大學生到了地方去，第(一)(二)項的煩悶是沒於了，而(三)項是極容易有的事。這原因除了僚高堂遠之外，還有地方上新舊思想的關係。定縣霍六丁先生所領導的平教幹部就因受了舊勢力的壓迫而中途停頓的。梁漱溟先生在鄒平用鄉村建設研究院學生，對於新舊之間，調整煞費苦心

讀『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書後

陶孟和

中國向來是一個沒有統計的國家。要問中國全國有多少少男女，有多少方里的土地，有多少畝的耕地，每年有多少人生，多少人死，每年有多少的出產，都不容易尋出正確的數字答復的。

統計記載事物的數量。數量觀念不發達便不會有統計。中華民族並不是一個缺乏數量觀念的民族，它曾發展了

，進行較為順遂。大學生到了地方去，關於這類的人事問題應付絕不易。在我國辦事，專門的智識與技能是不夠的，還要深懂處世哲學。大學生入世不久，如果長官事前沒有提撕，中間沒有照顧，事後不能斷然信任新人物，他們的工作也許會失敗的。不過，這樣子的失敗，和這個獻議的本身沒有關係。而就過去的事實看，江甯蘭溪多用大學生，成績都很顯著，山東的工務生辦法，亦大可取。現在江蘇考選大學生做保甲督察員，對於推行保甲的效果，我想也一定很有可觀的。那末，與其由一個地方零星星來選用大學生，不如統籌兼顧，刷新地方行政的整個陣容。

程度相當高的數字。它所以缺乏統計必然有它的原因，有使之缺乏的條件。簡單言之，中國向來缺乏統計由於三種的情形。第一，數量的認識，數量的準確化要隨着社會的需要。人們需要知道某種現象在量的方面的情形，然後纔有人去對它做估計或計算。沒有需要便沒有知識。我們的社會向來停留在宗法社會階段，我們的經濟向來停留在村

落自足階段，最多只有時編製家譜，實在用不着什麼統計。我們的政府向來只限於維持治安，徵收租稅兩個最低限度的功能，所需要的統計也極有限。周官上所說的戶口，牲畜，車輛等統計，固然只見諸理論，未曾實行，近世所有的也不過是黃冊，魚鱗圖冊，會計錄，類似統計的東西，供徵收租稅，整理財政之用而已。

第二，統計有兩個意義，一個指理論與方法，一個指技術與實用。兩者相輔而行，不能偏廢。這兩個意義正是科學的理論與實用的兩方面。近人有純粹科學與實用科學孰為緩急之爭論，各執一詞。要知理論為實用不可缺少的基礎，而實用則促進理論的發展。中國統計技術向未發達，所有的只是類似統計的表冊，它用不着理論，更談不到促進理論，故吾國關於數量的記載，粗略簡陋，始終殘留在統計前的時代。

第三，統計工作是一個繁雜的工作，它需要學識，它還需要耐性與細心。必然具備這三種資格的纔可以負登記與統計工作之責。我國行政情形，各代不同，有時百政俱舉，有時百弊叢生。但是就是在所謂極盛之世，我國行政也不會達到現代國家所應有的行政效率。沒有相當的行政效率，不會製出像樣的統計出來的，況且我們的幅員如此

的廣大，年代如此的長久，就是類似統計的數量的記錄，在缺乏行政效率的吏治制度之下，要希望能夠處處與時時編製，都是絕對不可能的。何況正式的統計呢。

總而言之，中國統計的缺乏，不能怪我們的祖宗，不能咎責我們的民族，有它自己的原因。如上述的三種情形便說明所以缺乏的理由。近年以來，這些情形都正在變化之中。行政的近代化便不得不感覺統計的需要，同時也增進了行政的效率。教育的進步使人民漸漸認識統計的需要，同時也不斷的造出統計的人才。在這種情況之下，行政機關的統計報告便陸續的出現了。以先只有外人代我們管理的海關按期發表海關貿易的統計，現代如交通，鐵道，教育等等專業也都按期發表它們的統計了。

這實在是可喜的現象，但使我更歡喜的便是最近國民政府主計處統計局所編的「中華民國統計提要」（二十四年輯）的出版。從我國統計工作方面看來，從我國行政效率方面看來，這幾乎可以說是一個劃時代的新事件。

現代國家殆皆有統計年報的刊行。除英國以特殊的統計報告特多，向未有發行全國統計專刊為一例外，如德法美日諸國每年均刊行統計年報一次。美國商部國內外貿易局所主編的 *Statistical Abstract of the United States* 出版

最早，在一八七八年，在本年已為第五十八次。德國帝國統計局所主編的 *Statistisches Jahrbuch für das Deutsche Reich* 出版於一八八一年，在本年已為第五十五次。日本內閣統計局所編纂的『日本帝國統計年鑑』創刊於一八八二年，在本年已為第五十四次，同局所編纂的『日本帝國統計摘要』（有日法兩國文字標題）創刊於一八八六年，在本年當為第五十次。法國內閣統計局所編纂的 *Annuaire Statistique* 創刊於一八八四年，在本年已為第五十二次。由此可見，各國中央政府編纂並發表全國的統計，都已有五十年以上的歷史，我們望之誠然有愧色。但我們這個最近纔踏入近代階段的國家，現在居然能追趕它們，刊行了第一次的全國的統計提要，時代雖晚，仍是可慶幸的。

這部統計提要係由民國二十二年全國統計總報告取材編製。至於總報告的內容則皆由中央與地方機關，依法定程序，呈報給國民政府，然後由國民政府發交主計處轉飭統計局彙編而成的。這部提要共包括三十六類，凡三百三十表，茲將類別名稱及其表數列下：

疆界與地勢	共七表	附圖	地質	共六表
氣象	共二表		政治組織與行政	共五表
法制	一表		司法	共十九表

官吏與考試	共十二表	監察	一表
外交	共七表	人口	共十一表
勞工	共六表	合作事業	一表
教育	共二十五表	社會病態	共六表
衛生	共二表	保衛	共九表
救濟	共四表	人民團體	一表
土地	共三表	農業	共二十九表
林業	共七表	漁業	共七表
畜牧	共四表	鑛業	共六表
工業	共二表	商業	共四表
貿易	共四表	物價	共二表
金融	共二十三表	財政	共十四表
郵政	共十六表	電政	共三十表
公路	共二表	鐵路	共二十六表
航政	共十表	水利及公用事業	共十六表

編製這樣一個統計提要，不是一件容易的工作。如果仔細將這一千二百多頁的巨冊考察一番，一定可以發見若干可以討論的地方。但我們要記着這是一個開創的編製，而且它有它的特殊的情形。關於編製統計總報告，吳大鈞先生在序文裏說：

我國幅員遼闊，基礎組織之各地方統計機關多欠健全，至於材料，平日既鮮登記，更無論於普查。

重要統計不過估計或局部調查而已。

他又說：

其最感困難者，厥為各方所送材料，備極綜雜，或則同一事項而名稱互異，或則同一標題而涵義混淆，單位既不一致，時期復有參差。若夫數字離奇，總計不符，及僅以最高最低計算平均等等，猶其小焉者耳。

在這樣困難的情況之下，編纂統計，實在非同小可。主編的人們對於這些都「詳為統一解釋，折合換算，審核排比，增刪修正」，編輯的初稿，又由「各院部會署審慎商討，復將各類報告發還，詳與原始檔案校勘，並補充最近材料」。只有曾做過實際統計工作的人們可以體會到這是如何麻煩而需要耐性與細心的工作

這次的統計提要的特色有二。一，每類統計之前皆列簡短的引言，敘述此類統計的歷史及資料來源，並列主要參考書報。二，每類統計皆註明來源。這兩點足以表現編纂者所持的科學的精神。我國各種統計的編製，發源甚晚，且最初常是私人機關的擬製。這些材料常散佚於各種

書報之中，其正確的程度如何姑不必論，而在統計貧乏的我國裏，特別是在我國政府能夠辦理完善的統計以前，它們也有不可忽視的價值。現在編纂者對於這些做出雖然極簡略的敘述是可以稱許的。一種統計必有它的來源，統計必註明來源現在已成定例，它不特告訴讀者統計的根據，還可以明統計編纂者的責任，除日本的統計年鑑以外，我們所看見的法德美三國的統計年鑑，對於一切統計表，都將來源註明的。

毫無可疑的，這部統計提要將要成為我國國民的主要參考書。知道自己國家裏政治，司法，社會，經濟，種種現象的情況是在現代國家裏做一個積極的公民的義務。提要裏的統計表，至少可以告訴他這些現象的量的方面。我們希望這部提要與各國的統計年鑑一樣，每年發行新版一次，好使我們觀察這些現象的量的變化。我們還希望此後提要的材料能夠採用更近的，雖然，如吳大鈞先生在序文裏所說明的，這次由於種種不得已的情形，一切統計都截至二十三年六月為止（實際有許多係截至二十二年）。現在我國統計組織，在主計處統計局指導之下，正在節節改進中，這兩個希望大概可以實現的。

最後，我們更希望統計局可以發刊一種關於各國的重

要統計，供國民的參考。法德兩國的統計年鑑都附有外國的重要統計，法年鑑的 *Divers Pays* 部分竟占全部百分之三十以上，德年鑑的 *Internationale Übersichten* 部分也占全部百分之二十六以上。日本內閣統計局且發行「列國國勢要覽」專刊。這都是可以效法的。統計局既然能夠在各方

川行瑣記

衡 哲

——一封給朋友們的公信——

(三) 成都的春

自上次寫信到現在，已經有兩個月了。現在且向朋友們報告一下我們在這兩個月中的生活情形和種種新聞見的大概吧。

第一，是成都的春天終於到來了。牠是這樣來的：經過二十多天的密雲細雨，當我們沒穿著絲棉袍子的時候，忽然太陽強烈的射出了雲端，並且自早到暮的射著。我們立刻脫了絲棉袍，穿上厚夾袍，還是大熱，結果是穿上了薄夾衫。那一天是三月三十一日。到了四月一日，我們跑到院子中一看，呵，紅的山茶，白的薔薇，黃的迎春，各色各種的桃杏海棠，以及頗巍巍花山似的白玉蘭，紫玉蘭

統計組織不健全的情形之下，將破碎支離的材料，以實事求是的精神，編成像樣的統計，外國的重要統計有現成而齊整的資料可尋，編製起來，必然輕而易舉的。對於現代國民，這也是一部不可或缺的參考書。

，都錦繡似的舖滿了一個小小的園子。我有點不信我的眼睛，心想，難道天公也在給我們玩什麼「愚人節」？但接連九天的晴好天氣，證明了春天真正的來臨。雖然以後仍不免有點風風雨雨，陰陰澀澀，悶悶沉沉的天氣；但這是「一春長是雨和風」的當然現象，並不能歸罪於「二雲省」中的天上之雲了。

成都春天最大的貢獻，是花。在我所到過的地方，我沒有看見有一處是有這樣質量並茂的花季的，也沒有看見花是那樣的容易侍候，一點也不要麻煩人工的。有一天，我把小園中所折來和朋友們所送我的各種花，插到了三個瓶子中去，數一數，整整十六種！其中最特別的是一朵含苞過冬的月季花，牠有點像那還過魂來的杜鵑娘；還有一

朵碩果僅存的白梅花，牠又有點像一位老姑母在和她的年

到人山人海的意義。

輕侄女們養美。這十六種花的聚會，大約是在四月五號的那一天。現在已是春到蓄微的時候，花世界的蓬勃，就更不用說了。加上每日清晨從林中送來的各種嬌脆的鳥語，真使我感到成都花鳥精神的美麗，和牠們生活力的偉大。因此我又想，假如這一份天地的精華不鍾於草木花鳥，而鍾到了中華民族的人民身上，中國的強盛還有疑問嗎？真是有點可惜呀。

點綴春天的一個成都風俗是在西門外的所謂花會。在前清末年，此會曾被擴大範圍，改爲一個勸業會。聽說這勸業會仍舊有時舉行，不過今年因民力消沉，物產衰落，故只辦了一個例行的花會。會期在陰歷二月，我們也曾應

中的一幕，大約這個酒館的得名是由此而來的。主人是一位六十三四歲的老先生，叫做黃晉齡，也是一位讀書人。我們會到那裏去赴過幾次筵席，因爲牠在花會的旁邊，生意很好，菜也比別處的貴一點。有時菜做得很好，但並不是每次都好。

過朋友的邀請，去過兩三次。土產可憐得很，差可喜的，有梁山縣的細竹簾，各地的粗細竹蔑做的籃筐，以及蜀地特產的各色夏布。至於那藉以名會的花，却反退到了賓位，不見得有什麼特色。去看會的人擁擠極了，除了成都的紳士外，還有頭上包著白布藍布的鄉下人，有自西藏來的紅喇嘛，有自松理茂等處來的「蠻子」。他們紛紛擾擾，又叫又嚷，走路不知道方向，也不循著直線，常常有人直對著你的身上走來，好像你是一個門洞似的！我到此方悟

第二件可以向朋友們報告的事是我們終於找到了一所較好的房子，已於四月中旬搬家了。我們所要求的是房間略爲多一點，房子比較堅固一點，（堅固的定義很難說，但至少走在走路的時候，全屋的地板能不「銅山西倒，洛鐘東應」的那樣熱鬧！）環境比較清潔一點。如此而已。我們拿了這三個條件去找，結果是在一個教會中找到了一所有三四十年壽命的舊洋樓。牠雖然破舊一點，對於這三個條件卻沒什麼可說的，所以我們便決計搬來了。

這房子原來是一家英國人住的，房東也是一個教會法

團。在別的地方，我是決不願住到這樣地方來的。看著外

國人把環境弄好了，自己來享受，真有點傷我的自尊心。但在成都，却也不敢太固執。假使你要堅持不住教會房子的話，我敢說，即使再過一年，也保你仍舊找不著一所比那汪家拐住宅略爲合意的房子。其實呢，我們一方面罵傳教士，一方面還不是在不知不覺之中受着他們的「慈悲」。試問住居在各省內地的朋友們，有了急病還不是到什麼仁濟，道濟，博濟，廣濟醫院去看？假如他們不願用那面莽滅裂的接生婆爲他們的太太接生，還不是要到教會所辦的什麼婦嬰婦孺醫院去？而成都的唯一牙科醫院還不是華西大學的醫科辦的？假使沒有牠，我們這一羣「糖口」和朋友們中與我們同病的真不知道怎樣去渡過這「痛死沒人問」的關頭了。因此我想，在我們自己尙不能製造出優良的生活條件之前，在我們自己尙不能接受傳教士的禮物之前，至少在我個人是沒有臉皮去罵他們的，即使我自己可以不去接受他們的情。

第三可以報告的是在成都住的人每天都可以用一種喜悅的心情去聽飛機的來臨，不像住在北平的人，聽到飛機便有點心驚肉顫。因爲飛機帶到成都來的大抵是朋友親戚的信件，有時還有一兩位從下江或北方來的老朋友呢。

第四可以報告的是我們在上月間發見了一個地方，可

以證明我上次所說的四川黑暗之源是軍閥和他們的內戰。我們有一次到新都去玩。新都離開成都四十里，中間隔了一條河。當我們的車子由橋的此端開到那端時，我們立刻感到道路的整潔與平坦。我們先到楊升庵先生的故居，叫做桂湖公園的（新都是桂花的大本營），看到了城牆四週的桂樹是那樣的整齊有力；看到了公園中的道路是那樣的清潔；又看到了路上的人民似乎都是知禮守法的；我們真有點驚訝了。有一位四川朋友對我說，「新都是楊升庵先生的故鄉，流風餘韻，至今文風極盛，紳士也還有相當的力量。」我說，「恐怕理由還不止此。」又有一位朋友說，「新都的縣長是一位北平法學院卒業生，年少肯幹，恐怕這是他的成績。」後來我們會到了他和他的夫人，一見便可以知道是兩位有爲的青年。但我仍不相信，單單靠了一位縣長不到一年的努力便能阻止一個小城文化的墮落。後來我們找到了一個販賣糖食的老人，買了他兩毛錢的糖，問起他新都的情形，才知道，可不是在民國廿五年中，新都城內不曾遭到一次的戰爭嗎？得到了這個回答，我才覺得滿意。於是我向新都表示了一個深深的敬意，方同著大家起身回到那剝夷遍體，老大可憐，却同時又正受著花香鳥語之點綴的成都來。

有幾位他們的太太不在成都的明友們近來對我說，「我的太太看了您的第二公信之後，不肯到成都來了，這怎麼辦？」我說，「糟糕，真對不起。我只有趕快再來寫一封公信，向您們和成都道個歉吧！」所以我先擇了幾件成都或是四川的可喜情形作爲此信的開端。希望在北平或下江的太太們都能改一改她們的計畫，要不然，這破裂家庭的責任，我是擔負不起的呀！

至於我在第二公信中所說的話，我敢立誓，沒有一句不是有真憑實據的。（我每次在信中所提及的，說什麼的某某朋友，說什麼的某某四川朋友，也都是有血有肉的人物，絕對不是找憑空想出來的。有對於這些朋友們懷疑到他們的存在，不妨寫信來問我，我可以把一位一位的名字都說給你聽。您如願意，我還可以把一位一位都介紹給你認識，好不好？）有幾位四川的朋友們看了那信之後，說，「您太客氣了，若由我來寫，哼，我不能僅僅說那麼一點。」有一位朋友的父親看了之後，對他說，「這位陳女士真不知道四川的黑暗哩。她那知道比她所說還要醜惡，還要慘酷的四川內地的情形，她說得真太少了。」又有一位剛從北平回來的朋友對我說，「您是外省人，您可以說真話，我們可不敢說。我們一開口，人家就罵，「爲什

麼你不投胎到外省父母的肚子裏去呀？」這位朋友不知道，外省人說真話，也一樣要挨罵的，說，「你是在看不起四川人嗎？」對於這一類的議論，我的答語是，「痛心則有之，看不起則吾豈敢？」我也決不敢文過。要是我對於四川的批評有失實的地方，那豈不是一件最好的事？我個人冒了造謠的罪名，却證實了四川文化程度的高尚，和社會的優良，這真是一件大大可喜之事呀！

又有一位女朋友寫信給我說，「奉勸先生；將先生的人格思想影響到婦女界，最低的限度，到女學生方面，這未嘗不是一個做婦女運動的機會。四川婦女之受賜亦良多矣，先生以爲何如？」我很願意接受這樣的忠告，故一方面要謝謝這位朋友的好意，一方面還要向她說，「正因我自己也感到那「瓶之罄矣，維壘之恥」的一個境地，所以有時也想，用什麼法子可以使一班清白的少女們能永遠保持她們的自尊心，和發展她們的能力與人格呢？」在此，我不妨向關心我的幾位朋友報告一件小事：在我到成都之後，便時時有青年們來函求見。我是沒有一次拒絕他們的，除非爲了生病。這些青年們中尤以女子爲多，並且她們的態度比了男生的還要顯出坦白與信任來，這自然是因爲我也是一個女子的緣故。近來我連著接見了幾批四川大學

與華西大學的女生，和她們隨意談天之後，更使我覺得她們志趣的正當，和她們虛心求導的至誠。故擬自本月起，便來舉行一個曾在北平試辦過的「少女星期日茶會」，以便那些四川的女青年們可以得到一個向我暢談身世問題的機遇。這本是一件很小很小的事，是值得向朋友們提及的。不過因為讀了上述的那位女朋友的忠告，知道我的兩次公信曾引起了有些朋友們的誤會，或者以為我袖手旁觀，冷語批評，所以不得不把我在此小小努力中的一件小事說給你們聽，希望你們可以因此得到一點安慰。

不過，我之所能努力的——無論是對四川的青年，或是對於全國——仍不過是一支筆，一張嘴，和一顆忠誠的心。真是渺小得很呵。四川的大癥結，其實還在政治和社會意識的兩方面，什麼大學教育，什麼經濟改造，還不是要根據在這兩根柱石之上？政治的改造不在我們權力之內，暫且不說；社會意識的改造，却能說不是教育界的責任嗎？這意識是陶鑄人格的一個大力量；故除非我們能根本的把牠改造過，什麼努力都是不但沒用，而且立刻會被社會的醜意識所利用的。所以我再說，希望大家都來工作，各門各種的人才四川都缺少，但最缺少的還是那真牌的社會工作人員——即是我第二公信中所開葯方中主葯之一。

一木不能成林，一人不能成事，僅僅靠了幾個教育機關也是不夠做到民族復興的地步的。

說到教育機關，容許有些朋友們要覺得奇怪，為什麼在上兩次信中，我一字也不會提及四川大學呢？我的回答是，「我之所以不提川大，不是遺忘，乃是有意。」一個機關在改造的過程中，情形當然是十分複雜的；故我以為我們現在的態度最好還是少說話。但在川大教職員中，在建設和學業方面努力的却也不少。對於這一層，我的良心却也不容我緘默。在這些領袖們中，有的是現任校長邀請來的，但也有好幾位是原來在此的。在一個受過軍閥蹂躪的社會環境中，竟還能找到這樣一羣手持火把接前導後的朋友們，真不能不使人感到格外的欽敬。關於川大的話，就此打住。

江蘇有句俗話，叫做「拼死吃河豚」。因為河豚雖有時可以毒死人，但牠的味道太好了，有些貪口的人是受不了牠的引誘的。說到四川的朋友時，我不禁又想起了好幾件有河豚那樣滋味的說話，我這個貪寫的人也有些忍受不住要把牠們寫在這裏了，雖然明知河豚是很危險的。有一位成都的朋友告訴我，「有人批評四川人，說專會做『轟，哄，閔，』的三個字。轟者，用匿名信或其他方法轟逐

一位於他們不利之人。哄著，假如那人被轟而不走，他們更用方法去哄他，使他能爲他們所利用。閱者，既加入被轟之人的內部後，努力造出內鬨，終使他們所欲轟逐之人不能安於其位也。」我說，「我可以把這番話收到我的第三公信中去嗎？」他說，「當然可以。」此其一。又有一位，自北方來的朋友到此的第一晚，興奮極了，計畫著怎樣怎樣的工作。我們大家對他說，「不要期望太高了，怕要失望。明天看看成都的情形再說吧。」明天晚上，我們又見著他，我問，「怎樣了？」他苦笑著說，「掉下去了一千丈！」我說，「有希望了，明天準可升高一點。」隔了兩天，我又見著他，我說，「升高了多少？」他搖頭說，「更掉下去了，更掉下去了！」此其二。又有一位朋友告訴我，「有一隊打共產黨的川兵，正到打仗的時候，他們仍舊躺著吸鴉片，不肯起來。長官把刺刀去刺他們的腿，血直淌，他們還是躺著不動，一直到吸足了癮方起身。這怎麼辦呢？軍官想到了一個好法子，他叫人把鴉片烟和在麵粉內，搓成一條一條的，每一個兵發一條。在臨陣的時候，那些兵丁便一手拿著麵條咬，一手放槍！」此其三。好像是金聖嘆說的吧，「飲酒至快也，殺頭至痛也，飲酒殺頭，痛快痛快！」我現在把這幾件事寫完了，也說，「

直言至快也；挨罵至痛也；直言挨罵，痛快痛快！」

至於有幾位朋友疑心我所說的「充軍生活」，是因爲我們對於物質享受的奢望太多了，這却有點誤會。我們這一羣人在此的最大困難却也不盡在物質的環境上，雖然我們對於有些情形，有時也感到難受；但一想到現在正在被人吃，或吃他人之肉的四川災民，想到了四川內地人民的流離困苦，我們也就懷著一顆慚愧的心，自動的去和環境妥協了。不信嗎？我告訴你幾個例子：其一，我們對於地震是漸漸的受慣了。在四月二十七日早晨七時到八時之間，成都接連的地震了三次。二十八日的午夜，又震了一次。我們都從睡夢中驚醒起來。自五月起，更是差不多兩天要震三次。我們雖然驚惶，却大家都能聽天由命的任牠震去。其二，我們對於那愈洗愈黑的衣服和手絹也漸漸的看慣了。但這倒不關四川僕人的不行，却是水太壞了，要不然，爲什麼薛濤井和濯錦江能那樣的出名呢？說到水，我又忍不住要告訴你一件關於「回龍水」的故事。當我們還在汪家拐住的時候，我們喝的水是又鹹又濁又澀的，但我們尚以爲那是井水的原味。忽然有一次，有一位朋友看見有好些臭水，點點滴滴的向著井中流去，便叫我們去看「瀑布」。我們方知道那水井却是臭水溝和毛廁的總匯流

處呢。因此，我們便把那吃喝的水叫做「回龍水」。其三，不知爲什麼，成都的日用小器具都缺乏得很。所謂小器具者，指酒家送酒的壺，鞋店裝鞋的紙匣，以及其他。我們現在是什麼都留下不拋棄了，自香烟罐到舊報紙。這使我不禁想起了那些在川江上划著小船，到輪船邊來搶取那些正被茶房們投到水中去的空罐子的窮人們。從前我對這類行爲的感想只有哀憐，現在却加上了了解與無限的同情。我們現在不也到了他們的地位嗎？因此，我又製造了一個小句子，說，「渺小的器皿呵，不要自卑吧，你們都是文化之花呀！」

雖然我們所妥協的不過限於物質的環境，雖然在精神方面我們自信是有把握的；但即使在物質生活的方面太妥

編輯後記

△李樸生先生是研究行政效率的，他的失業大學生救濟策是值得大家考慮的。

△周作人先生提出的「國語與漢字」的問題，我們盼望能得着國內研究語言文字的專家的考慮和討論。

協了，不也有牠的危險嗎？叔永常說，「有一天，我們覺得在成都住得很舒服時，那一天我們便完了。」他又說，「但無論什麼人，都應該至少到成都來一次，並且至少要住一年，方能真正的了解到一個文化是可以降落到什麼地位。」因此，我們便常勸我們的成都朋友們應該時時出川走走看看。同時，我們也勸外省的朋友們應該都到成都來看看，給這一個老腐而又自足的可憐城一點新的激刺與比較，一點新的力量。

但是，成都的春天確是太美了，我不該不向牠表示敬意。

二十五年，五月五日，於成都。

適之

△我們盼望我們的讀者注意本週出版的「地質論評」第一卷第三期，這一期是丁文江先生紀念號，內中有很多有價值的紀念文章。（每冊四角，北平西城兵馬可九號或南京珠江路九四二號發行。）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年廿四
輯四

國府主計處統計局編

本書為國民政府主計處呈送 國府全國統計總報告材料之提要。全書計一千一百餘頁，內容分疆界與地勢，地質，氣象，政治組織與行政，法制，司法，官吏與考試，監察，外交，人口，勞工，合作事業，教育，社會病態，衛生，保衛，救濟，人民團體，土地，農業，林業，漁業，畜牧，鑛業，工業，商業，貿易，物價，金融，財政，郵政，電政，公路，鐵路，航政，水利及公用事業等三十六類，共三百三十表。在可能公開之範圍內，我國所有之統計材料，均已包括在內。各表材料無論為官方報告或工商團體，學術機關及私家之調查，均經縝密審核，嚴定取舍，其數字之有疑問者，寧闕弗濫。編竣後，中央各關係機關主辦統計人員及海內統計專家校閱一過，呈奉國府核准後，始行付印。關於材料之來源及說明，均於各表下端一一註明。此外，每類材料之前，另有簡短之引言，對於該類材料已往調查統計之經過及編製之方法，作扼要之敘述，並開列主要參考書報名稱，俾閱者可作進一步之研究。茲值政府勵精圖治，朝野上下，努力國民經濟建設之時，正確之統計數字，有迫切之需要。茲編之輯，蓋欲於此方面致相當之努力也。

三開大 本布面精裝 道林紙印

每冊定價 國幣八十元

六月一日起 特價三十元 八月月底截止

國內郵費三角一分 餘地郵費詳載本樣

樣本備索

商務印書館印行

北局危言

孟 真

最近幾天北平又是謠言的世界。這次大家對於謠言不如以前之驚惶者，因為聽也聽慣了，見也見慣了，不是覺得這次謠言不格外可怕。至於這次謠言之緣起，在外表有跡可求者，始于宋韓二氏之所謂「馬電」。馬電中呼籲和平本是公論，也是國人所渴望者，只是對中央與西南未免有點同樣看待的嫌疑，而文中有「不得不先泣涕陳詞」云云，先字大意人注意。接着是天津益世報廿五日的一段新聞，說

萬一馬電之呼籲無效，內戰終不能免時，爲應付內外雙方起見，將由宋韓兩氏首倡，並聯合華北各省區共同組織一華北保安機關，實行嚴守中立，保境安民。

我們相信這消息的內容決不會實現，我們以宋韓二氏之深明大義，艱苦撐持，所以才敢這樣信。然而時局既已到了這樣的悲慘關頭，北方又已到了這樣的危殆局面，終不免還有幾句話向冀魯當政諸公呼籲一回，同時也請住在這個危境中的人們想一下。

第一，我們要知道，所謂西南兩機關全是不法的組織，全是私人把持地盤的藉口，在這時局下有這樣組織，是爲國家添無窮不幸的，爲外國增無窮方便的。這樣組織，所表現者是國家之分裂，所運用者是大局之不安，所增加者是民族之危機。這樣組織，一之爲甚，豈可以再？有者當改，何況新添？且就冀北嶺南之形勢論，在兩廣以地勢上之不接近敵人，如此「竊號自娛」，尙可敷衍一時。在冀北則不啻前敵，一旦自斷其後路，就執政者個人之利害言，誠亦不堪設想，何況國家？

第二，就國家民族言，若此時渤海諸省有不奉中央委命之新組織發生，實是一個空前的浩劫，勢將一發不可收拾。蓋假如這樣一辦，國人看起來是去年冬天所謂「自治運動」之復起，是前敵對本幹的分裂，是人心之大打擊，是國體的大迫害。非敵人的外國看起來，是中國政體之大崩潰，是中國大局之總瓦解，是外人勢力侵入之大決口，是中國人不成人形的確證據。敵人看起來，可就真正高興極了，可以暢說中國不是一個國家，是一個地名了！可以

縱心壓迫了，因為當政者已沒有了後路了。這真是求之不得，夢想而得的了。

第三，就此時渤海諸省執政者自身之利害言，此時只有依賴中央才可以自存，若形成一種近似獨立的形態，必在不久的將來中全盤棋子輸到敵人手裏去。這道理是非常明顯的，以國家的力量對付此日之危局猶虞不濟，何況一隅？以整個的組織策應此地之困難猶覺不可，何況一方？且此時冀兗當局猶可推大事到中央身上，彼時又有何說？所以這道理本是很明白的：中央一斷，外鄰便緊，既失後聯，即陷前敵。無論在何種考量之中，何種口號之下，凡有特殊組織起來，在意義上無殊于「冀東」之傀儡，在結果上尤必迅速的演成同彼一致的狀態。這是毫無可疑的，這是很明顯的。

第四，此時此地有一種不負責任的邪說流傳，說是最好騎牆于南京東京之間，庶幾乎可以自存。這真是發昏的話，做夢的話！我知道此間的忠義軍人必痛恨這樣話，我尤知道深明大義如宋韓諸氏者一聞這話必斥為邪說。然對一般無知者猶不可不破此說之肅妄。執此說者固不為國家及大局設想，一以個人利害發動聽聞。然試問在此等局面之下，雖欲騎牆，如何騎得下去？以此時歐洲的局面論，

小國尚不能自存，必附大國以存，何況一國之一地方？果真騎牆，連一個月也騎不下去，便要向外倒下去，或一跌致命了！騎牆即等于獨立，獨立即等于自亡。

一人或一團體之現在立場，可就其歷史推斷之。現在我們對北方危局猶有慶幸者，即因冀魯二省之當局過去之歷史使人安心之故。一則長城戰中之英雄，國人共戴，一則對外不屈之大將，舉世共聞。然而所最可慮者，此間地方宵小太多，失意政客軍人太多，自負聰明的妄人太多，漢奸太多！他們浸潤之訴是極可怕的，他們賣弄聰明的策略是極危險的。再加上號稱抗敵實際通敵的西南漢奸們派人到此招搖，於是社會上羣疑並起。深願渤海諸省的當局澈底看穿這些敗類的居心叵測，澈底明白他們的設計自陷，將他們屏斥得遠遠的，或把他們正刑定罪。這是安定北局之一要着。

在這時候，個人恩怨是談不到的，政治的細目是不暇論的。我個人也是深慮中國政治之無出路的，尤其痛恨浮薄少年模仿意德之邪說。然而權衡輕重，縮北局之安危者應該知道，與其亡國于異類，毋寧亡政于獨裁，與其作弘光朝的左良玉，毋寧作大宋朝的吳越錢氏，與其作宋亡國時徘徊旁觀的淮上諸將，毋寧作晉南渡時奉持正統的西涼

世家。這道理本明顯，何況趨勢也並不盡如此不幸。般汝耕本無兵柄，一身投降，不過爲黃郛之羞，這也是一「錦上添花」，不足爲黃氏增色。至于軍人，亡國後之末路是不可思議的，因爲軍隊是有力量的，不能苟全，軍人是有地位的，不能幸免。魯肅對孫權的話說得透徹，「子布等（文人）猶可不失爲下州從事，如將軍（武人）者將安所歸乎？」

歸結說來，就國家民族的立場論，就北方的安危論，

就北方執政者之自身利害論，此時只有奉持中央，才有辦法，新組織無論在何種彩色中，何種程度上，都是絕不可有的。對於西南，自當願其和平，若真不免一戰，此間應以中央之立場爲立場，決不可聽西南之敵方軍事教練顧問之包銷人之鼓簧！這樣子才可以維持國家，維持地方，維持軍譽，維持本人。這樣態度，我相信宋韓二氏定可辦到的。

二五，六，廿八。

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陳之邁

中國現在恐怕找不到一個對於政治現狀完全滿意的人。這種現象不但不足悲觀，它適足以證明這個國家的命脈還未曾死。

我們對於政治現狀不滿意，設法使政治比較滿意。但

中國政治之所以未能滿意的原因很多，一般人的看法亦不

盡相同，甚至於相去霄壤。中國政治上有許多亘古便已存

在的問題，至今還未曾解決。就中一項最重要的便是中央

政府與地方政府的關係。便讀外國書籍的人不能了解這個

問題的嚴重性，因爲這個問題是外國早已根本解決了的問

題。但中國的情形則大不相同。中央與地方關係是中國二千多年來內政上的根本問題，多少的朝代因這種關係之失調而傾覆，多少的外患由於這種關係而孳生。我們可以說：中國政治之能否「走上軌道」繫於這個問題之能否獲得適當的解決。

自從秦代統一中國以來，我們一向的理想是中央集權的政制。在中央集權的原則下，地方政府應當絕對服從中央。但地方的官吏不一定是絕對服從中央的，不服從中央有時是很方便的，並且是很有利益的。封疆大吏往往不免

有脫離中央的思想，亦即是有「封建思想」。爲剷除這種思想，中央往往加緊集權。中央派人去監視封疆大吏，使得他們服從中央。秦代的時候專有監郡御史去監視郡守；漢代有刺史的制度去監視太守。到了後來這種制度越加嚴密完備，其目的都是加緊中央的集權。但是加緊集權的結果却并不一定能夠達到中央集權的目的。反之，加緊集權往往使得地方的「封建思想」更加深刻，使得「地盤主義」更加爲封疆大吏所信奉。

民國以來的歷史充分證明這個中央與地方關係的問題依舊是中國內政上最主要的問題。民初的中央想建設一個極端中央集權的國家，所以「臨時約法」時代中央很欽羨法國的政制。到了後來，督軍的勢力膨脹，使得中央集權的理想完全沒有貫徹的可能。於是督軍們竟有提倡效法美國的聯邦制的，借着一種舶來的制度做「地盤主義」的金字招牌。果然十二年的「曹錕憲法」便制定了一種聯邦制度，湖南浙江等省并且曾經制定了省的憲法，儼然美國的各邦式。孫中山先生不贊成這種制度，因爲他看穿了那個金字招牌，但在「建國大綱」上他所提倡的「均權制度」依舊是聯邦主義的理想。國民黨當政以後，把「均權制度」寫在「訓政時期約法」上，但國民黨的政府却是最集權

的政制，顯然違反了「均權」的原則。一位研究地方政府的專家說：

我國省市縣現時既無法人資格，又無自治權力，故中央控制權之行使，不受此二者之阻礙。惟省市縣之地方官治權，足以影響中央之控制權。但其影響，亦僅阻礙中央指揮權之行使，而不足以阻礙其監督權之行使也。至於省對於市（隸屬於省政府之市）縣之控制，其情形亦復如是：足見我國中央之於省市縣，與省之於市（隸屬於省政府之市）縣，其控制權在行政法上，皆屬漫無限制。（沈乃正，「中國地方政府之特質與中央政府之控制權」，社會科學，一卷二期。）

這便是說，國民黨雖然標榜的是「均權」，在法律上制定的（除紙上空文的約法外）都是趨向集權的，雖則事實上何，又當別論。前年的四屆五中全會裏汪精衛蔣介石兩先生會聯名提議「中央地方劃分權責綱領」，說者謂是解決西南問題的途徑之一，可惜近事證明這個途徑并未走通。總之，二千多年來，中央政府總是高懸集權爲理想，制爲層層監視的官員或機關，希望監視者與被監視者彼此牽制，中央從中貫徹其勢力。同時，二千多年來，地方政

府的官吏縱然在拜命之初是最忠君愛國的，一到了地方，便感覺到中央統制的掣肘，而發生一種反集權的心理。但是中央所知道的制止這種「封建思想」的方法唯有加緊集權的一個方法，所以不斷的加多監視的官員與機關，因此不斷的與地方發生齟齬與衝突。

地方政府反集權的心理有時是極端強烈的。歸納起來，他們所採用的方法有下列四種：

第一，他們把他們的「地盤」實際的封鎖起來，不讓中央的勢力侵入。他們拒絕執行中央的政令，拒絕解款到中央去。

第二，為保持其「地盤」不被中央的武力征服，他們徵練強有力的軍隊。遇中央政府用武力來壓制他們的時候，或他們公開以武力來推翻中央的時候，或他們彼此衝突的時候，便有連年的內戰。

第三，他們希圖擴張勢力，故有時與別的地方聯合起來對抗中央，組織所謂「聯防」。他們所「防」的不是敵國外患而是中央政府。

第四，最可耻的是他們時常憑藉着外國的勢力來對抗中央。他們對於中央的仇怨太深，而自身的實力又不夠達到他們的目的，故往往假借外國的幫助來遂其私圖。他們

夢想目的達到之後，外國的勢力不難掃除。他們不一定是而且往往不是甘心賣國，不過在他們的心目中，打倒中央是最急最要的一件事，可以不擇手段地來進行，因此他們往往做了外國的傀儡，斷送了國家的存在。同時，有的外國是專喜歡破壞中國統一的，專愛中國的行政系統分崩離析的，故最樂意與這些反集權的地方政府勾結，供給他們實力，來破壞中國的完整。所以外患與中國的內政是永遠息息相通的，而其相通的目的與方法亦迥然與歐西各國的情形不同。

以上所舉四事，是我們所司空見慣了的。中國的歷史充滿了這四種方法的例証。這種事實的存在，證明中國內政上的根本問題此時不但未曾解決，並且是到了最嚴重的關頭，因為此時在中國玩這套把戲的外國的實力遠非從前的夷狄可比。我們在這個嚴重的關頭，應該竭力把這個國內政上的根本問題加以一番澈底的解決。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此時應有一種痛切的調整。我們以為：

(一) 中央政府應該放棄其集權的夢想，而產生一種合宜的「中央地方權責劃分綱領」，不能只開空頭的支票。
(二) 地方政府應該同中央政府通力合作，從國家的立場，認清養兵自重以備對抗中央，勾結外力以破壞國家的

辦法，是民族自戕的辦法，當爲歷史與輿論所共棄。

我們看在這兩點上，中央的責任比地方的責任重要。

中央要開誠布公地提出一種切合實際的方案，與地方當局誠意的磋商，其間談得一種雙方都相當滿意的結果。這樣不但孫中山先生最值得保存發揮的「均權」思想能得到實現，中國的內政也能得到一個根本的解決。這樣各地方當局的養兵可以逐漸地失却其意義而消除，陰惡狡猾的外國也失去了挑撥播弄的機會。我們是局外人，不甚清楚中央與地方實際上所爭的是什麼，中央與地方當局的恩怨是什麼，

國人與時局

近日華南的局面，時而緊張，時而緩和，撲朔迷離，愈使國人惶惑不解，無由辨識真象。

我們在這尙未絕望的時候，應用盡一切力量阻止戰爭發生。環境不再容許我們悶牆！分析起來，我們對時局可以得到這樣的認識：第一，兩廣的行動，決非抗日，這是昭然若揭的。第二，就情形論，兩廣出兵北進，很少戰勝中央軍的可能；商民的不安心理，省幣的狂跌，糧米的缺乏，更形成他們內部的嚴重問題。第三，就地理論，中央

麼，所以我們不能提出一種具體的方案。這個方案有待於當政者本着其經驗來籌劃。我們所敢說的是，孫中山先生的「均權制度」在原則上是極正確的，汪蔣兩先生的「綱領」也似乎可行。現在所需要的只是中央與地方兩方「尤其是中央」的誠懇懇切態度的表示，及澈底解決這個問題的決心。一個中央地方當局融洽的，沒有內戰的，沒有外國挑撥播弄機會的國家，是政治上軌道的國家，是四萬萬人民馨香祝禱的理想國。

二五，六，二九。

佛泉

若出師討伐，兩廣非福建可比，恐亦非短期內所能平復，——除非兩廣軍隊內部發生變動。第四，華北千鈞一髮之局面，更當惡化。第五，寧粵裂痕現已畢露，中央重添了後顧之憂，既使年來曾有幾許準備，最近恐亦不敢輕言抗日了。所以這次兩廣的異動，我們看無論在那方面都找不到正當理由的。

那末，現在在人人腦子裏都有一個問題，便是：我們對這嚴重的時局有無對策？這簡直是不能以語言文字來回

答的問題。我們有甚麼辦法？我們現在是啼笑皆非！

不過，比較冷靜的分析，也許可以幫助我們對時局有更清楚的認識。我們先在這裏提出三件不應做的事。

第一，我們大家對此次戰爭的醞釀不應持緘默的態度。固然我們已經見到許多團體通電呼籲和平，反對假藉名義，發動內戰。但是在這些團體人士之外，還不知有多少團體，有多少個人沒有表示意見。我們以為凡有是非之心的，都應聯合起來大聲疾呼反對國人以兵戈相見。這是我們的權利，這是我們的義務！知識份子的責任尤其重大。我們比較最富於民族意識，我們最感覺到國難的嚴重。無論從那一方面看，我們亦不應，不容，對內戰取隔岸觀火的態度。

中國人的頭腦本都是 Lippmann 所稱的 Stereotypes，有人如在此時有所表示，便立刻會有人指出那是受了那一方的「御用」，有背景，有作用。尤其有相當地位，有相當影響的人，更難說話。但事急矣，我們不應聽壞意的解釋克服了愛國熱情。凡是社會上稍有能力的人，都應出來反對內戰。

還有許多人夙以為粵亦不過一丘之貉，此時正未知所以左右袒。此亦是最壞的心理。粵陳之口碑，本來最壞

。廣西之努力經營則最博人同情。但我們終究要問：廣西何以獨窮至不堪？（據說經濟困難，是桂省想衝破現狀的最要原因。）軍費及訓練費的浩繁，恐怕與之有直接關係！但何以一省必須單獨那樣秣馬礪兵？這便更令人難解了。南京蔣介石先生本也有他的缺欠，但他近幾年的進步，恐怕是國人同聲稱讚的。並且中央與地方究有階級的分別，正未容我們等視。行政領袖之有疵可指，不是我們否認中央政府的存在的理由。平時求全責備的心理，在危局中如不改換，便成了挾私啣怨。事急矣，純潔的國民全應維護中央的立場，堅決反對兩廣個別動作！

第二，我們不應主張討伐兩廣。抽象地講，我們可以無條件地反對內戰。惟其含義不應是：如兩廣軍隊節節北進時，中央軍應節節北退。任何一省的軍隊未奉命令，自動越防時，全要受制止。譬如兩廣軍如侵至湘贛要地時，便應阻止其繼續前進。但是在另一方面講，在粵桂軍沒有逼來時，我們站在國民的立場，不應公然主張討伐。

第三，在此時不應主張抗日。這是事實問題。有許多人，尤其是青年人，以為兩廣既聲言抗日，那末現在最好的方法便是大家都站在一條戰線上來。這用不着詭辯，先毋論中央沒有抗敵的充實準備，即使有，在兩廣問題沒有

解決之前，外禦其侮，也是不可能的了。我想這次西南問題的發生，不多不少正告訴我們一件事：那就是寧粵在軍事上是不能合作的。所以不言舉國抗日則已，如言抗日，便須先就寧粵關係上加以調整。

在此我們願附帶提醒當局一件事。這便是對國防的布置應該告知國人一二。在國防上如確有準備，我想這第一先瞞不過我們所想防範的人，而所能瞞的恐祇有我們，祇有政府所離不開的我們這些百姓。許多青年人對中央政府的猜疑，是同情西南假口號的主要原因。中央應設法向國民證明牠是有最後立場要守的。

在積極方面，我們有無制止內爭的辦法呢？亦不是完全沒有。我們以為國人除了呼籲和平，痛陳利害之外，還應更進一步，組織起無數的反對內戰的團體。我們要宣傳

擁護礦權

清末時候，雖然在專制皇帝統治之下，民衆擁護國家主權的思想，却是十分發達，所作的事情，也覺得轟轟烈烈，凡有遇着路權礦權發生問題時候，如某國要開採中國某處的礦產，某國要建築中國某條的鐵路，總有許多同鄉

，要遊行，最請願，要拒絕與挑戰和應戰方面合作，要設法阻撓破壞他們戰爭的行爲。我最奇怪的便是青年的無所表示。我們須知道在今日祇用罷課遊行的方式，是擋不住強敵的。但是我們如果在今日對內戰做具體的反對，却可以收相當效果。內戰是我們的事，我們大家如果都不願看這事的發生，便可以將牠抑制下去。內戰之所以屢次發生，便因為民衆始終容許內戰。內戰同水災瘟疫一樣，全是落後國家的象徵。在有民衆制裁力的國家是不會有我們這樣的混戰的。所以內戰的發生，是民族弱點的暴露，而容認內戰的發生，更是民族弱點的暴露。我們要起來成立大規模的民意組織，要抑止由自私動機而發起的內戰，要將統一的民族意識做一個有力的表現。我們要知道這並不是不可能的！

黎 民

會學生會等等團體出來開會干涉，通電請願反對，甚至有人斷指血書，誓死抵抗，這種運動的結果也頗有一部分力量，就是辛亥革命，推翻滿清，導火線也是由於爭執川漢的路權。民國成立，國體改爲共和，民權總算有了相當的

進步，尤其是國民政府成立以後，在位的人，有許多就是從前爭路權礦權的人們，想來保護礦權，比從前必定更加努力了。就是一般民衆，既然加倍灌輸了民族民權的思想，對於保衛國權，擁護礦權，也必定比前清時候更加熱烈了。那曉得這種想頭却是一個大大的錯誤，實在叫人十分憤懣。諸君不信，請看最近各報所登的新聞幾段，現在節錄如下：

(一) 民國二十五年二月一日，上海時報載：

廣東三十日同盟社電：日本住友礦業公司，計劃在廣西開發重要工業資源，與興中公司十河社長協議之結果，決定投資本金一千五百萬元，與廣西省政府合辦中日礦業公司，從事開礦。

(二) 同年二月三日，南京中央日報載：

中央社福州電：日本住友會社，與桂省合辦中日公司，開發鐵錫等礦，在台灣高雄設辦事處，礦砂運台製煉。

(三) 同年二月四日，南京中央日報載：

福州通訊：關於探測安溪鐵礦，因聘用某國技師，與租用某國機器兩事，曾引起社會注意，茲據閩建設廳報告：(上略)一年來對於安溪鐵礦的進行，

去年三四月間由廳派技術人員前往勘查，并由省府函請實業部地質調查所，上海中日文化協會，自然科學研究所，派員覆查，認為礦質甚佳，化驗結果，鐵砂佔百分之六十六至六十七，錳佔百分之三，硫黃及磷佔百分之零五。(中略)據某國專家估計，地下所藏，達四千八百萬噸左右。(中略)近來最新探礦方法用電，但尚未十分發達，故只有借機器作試錐的工作，可是這種錐機的金鑽石機，價值非常昂貴，江浙兩省雖備有普通的試錐機，但自己要用，不易借到，最後決定向某方商借，同時欲求較有經驗的專家相助探測，又酌聘某國技師若干人。現全部工作，分四隊前往，一隊調查鐵路線，一隊調查海口港灣，一隊做勘礦的工作，又一隊試錐，前兩隊的工作約二三月可以竣事，後一隊約十個月。(下略)

在報紙未登出這幾天新聞以前，已經有人說起廣西和福建的事情。因為廣西比較遠一點，所以沒有探聽出確實情形。至於福建方面，還有人替省政府辯護，說是完全謠言。現在報紙已明明白白的登了出來，並且說是閩建設廳的報告，難道這也是假冒的嗎？

報紙登載以後，還沒有見到甚麼反對的聲浪，這實在是我不十分懷疑的地方。

廣西和日本，本來沒有接觸的地方，可算是風馬牛不相及。廣西當局素來是以愛國作標榜的，鐵和鐵又都是國防重要的原料，就是廣西省要開發他的礦產，國內尚有遊資，何以不向上海銀行界商量，再不然，稍緩一點，也沒有甚麼妨碍，何以必定要和強鄰接洽，送給他重要原料，作為侵略我國的工具呢？并且製煉工廠還要設在台灣，廣西不過是原料生產地罷了，這不是大大不合算嗎？這是我對於廣西省當局大大懷疑的地方。

說起福建安溪事情，不但使人大大懷疑，并且使人異常憤怒。據中央日報所載閩建設廳報告：因為錐機沒法借到，所以向某國借用，同時又要較有經驗的專家相助探測，所以聘請某國技師若干人，這話實在是以前一手掩天下人耳目的說法。我國探礦和測港灣的專家未嘗沒有，閩建設廳為甚麼不聘請呢？若是說要有經驗的專門助理，除非聘請某國人，國內就沒人能夠擔任，恐怕全國工程界也不肯承認這句話罷。至于打鑽機器，價值也不見得絕端昂貴，尤其是鐵礦井不見得深到甚麼地位，所用的鑽機也不用十分特別，一架機器，充其量不過萬餘元，一個省政府未必

就花不起，就是無款購辦，也何妨暫緩一時，何以必定要交給某國人手裏，倒持太阿呢？現在探測時候，用款還是無多，到了開採期間，應花資本更大，那時候恐怕還要鬧甚麼合辦或是租讓的把戲呢，請太衆瞧着罷。

我國全國鐵砂的藏量不及十萬零五千萬噸，遼寧省有七萬五千萬噸，熱河省有一千一百萬噸，現在已經都給強鄰佔領了，察哈爾省有九千一百萬噸，現在也是岌岌可危的了，其餘的不滿二萬萬噸，安溪一處就佔了四千八百萬噸，約合四分之一。據說鐵砂成分甚好，有百分之六十五鐵質，假定所說不錯，計算可以煉成鋼料三千萬噸。採礦煉鋼，所用材料如煤焦石灰等等，都是國貨，所用職工，都可以用國人，所得鋼價，可以算是國內增加的收入。比方鋼一噸，價值一百二十元，三千萬噸的鋼就值得三十六萬萬元，這個數目比現時全國新舊公債十八萬萬元的總數超過一倍，比甲午中日戰爭賠款的數目超過十二倍，比庚子賠款的數目超過五倍，這就可以見得數目的大。比方把三千萬噸的鋼料都製成八十五磅的鐵軌，就能夠鋪鐵道三十萬公里，共計有英德法三國鐵道的總長二倍，有日本鐵道的總長十一倍，有中國鐵道的總長二十倍，這就可以見得數量的多。比方以全年工作三百天計算，每日煉鋼五百

噸，就可以供工作二百年，就是每日煉鋼一千噸，也可以供工作一百年。這樣偉大的產業居然讓某國人覬覦，並且讓他勘測港口以作侵略我國的預備，我們爲甚麼作這樣自掘墳墓的事情呢？

廣西和福建礦產雖然經報紙登載，我想還是在磋商協議期間，未必一時就能夠成爲事實。我希望兩省當局本着

良心，爲地方謀幸福從速取消。我希望中央政府以國家資源爲重，趕快制止。這個事情雖然發生在廣西福建兩省，但是這種礦產是全國民衆生存關係的資源，我更希望全國大衆羣起抗爭，閩桂人民尤當竭力反對，以達到保衛國權擁護礦權的目的。

留學時代的丁在君

李毅士

在君病歿，舉國傷悲。我們做朋友的念他生前爲國盡瘁的勤勞，自應當於他死後使國人知道他的好處。在君自十八歲出洋赴英迄至廿五歲回國，和我差不多常在一起。

他在這個時期的生活，除非他生前自有記載，我想恐怕沒有第二個人知道得像我這樣完全。況且這八年要算是在君一生中一個最要緊的時期，他的學業是在這個時候完成，他的性格也是在這個時候養成。我想，關於他的記載，倘若沒有這時期生活的一段小史在內，決不能稱爲完全。我懷念及此，雖然筆懶，總覺得我責任上應該在此地把他留英八年間過去約略敘述一下。

我幼時的生活是不甚有規則的，日記是懶得做，親友

給我的書信也沒有想到保存，所以關於在君和我兩人在英的生活，現在一點可以供稽攷的筆記資料都沒有。我以下所記都憑我腦中所留的印象寫下來，雖然不會大錯，但對於事的年月地名和人名等等往往都說不出來了。

我初次會見在君是在光緒二十九年。他先我一兩年到了日本，在東京和家兄祖漢及我許多舊友都往來相熟，所以我到日不久便和他會面。他起初和我往來不密，因此我不能記載他在東京的生活。後來日俄戰爭發生，在東京的中國留學生頗受日本人的誹笑，有許多學生因受了激刺，便無心讀書，在君那時也是其中之一人。又在那個時候，吳稚暉先生方居留在蘇格蘭的藹丁堡城中。他常有信給東

京留學生，稱蘇格蘭生活的便宜，勸人去留學。據他的計算：中國學生到那裏留學，一年祇要有五六百元的學費，便夠敷衍。在君受了這種引誘，便動了到英國去留學的意。我那時是和一個同鄉學生莊文亞君同住，莊君也在這個時候起意要到英國。他在君一日遇見，彼此一談，志同道合，他們出洋的醞釀，即就此開始。在君搬到我們那裏來同住了。他們時常商談出洋事，自然也衝動了我去英的念頭。但是我的家况和他們的不同。我父親是一文沒有，家用都是我先長兄祖年所供給。我長兄那時是山東現任知縣，雖還有錢，但是兄弟很多，我不敢望他特別待遇我。我到日本是和亡弟祖植同去的，由我母親特別向我長兄商量，纔得成功。若我這時忽然又想要出西洋，不但我長兄不見得肯，便是我母親也要覺得不好意思開口了。後來是在君出主意，由他先資助我路費，且同我出去，到上船以後，再報告家中，商量以後的學費。家兄祖虞和亡弟祖植都是同在東京，當然都瞞不過的，均由在君代我向他們疏通。現在我回想到這件事，我是一方面十分感激在君肯爲朋友仗義任勞，同時我也不肯抹殺我兄和我弟的慷慨，竟允許我和丁莊二君同去。

我三人既決定出洋以後，還繼續住在神田區某下宿裏

預備了大約一兩個月的英語。在君的英語是一點根基都沒有，比莊文亞和我都差，然而到我們出發的時候，一切買船票等交涉，都是他出頭了，足見他求學的聰明，真可令人佩服。至於我們那時爲什麼不立即出洋，要在東京挨延呢？我已記不清原由了。大概是因爲他們家款都還沒有準備好，或者是因爲我三人都手頭拮据，沒錢出發。

我們離開東京是在光緒三十年，時間大概是春夏之交。我們那時所謂經濟的準備，說來也甚可笑。在君的家中答應給他一千元左右，交他帶去，至於以後的接濟，他家雖允籌劃，却毫無把握。文亞得他家的資助不過四五百元，以後却再無法想了。至於我呢？那時正值我家把我和我弟祖植半年在東京的學費（二百元）寄到，我們就向家兄祖虞商量，先把此款盡數歸我帶去。總算起來，我們所謂準備好的經費，統共不過一千七八百元。依我們當時的計算，日本郵船價廉，三等的艙位每人不過一百數十元。倘再加上治裝和沿途開支三五百元，我們到英國時至少可以有好幾百元餘款。不料那時適因日俄戰爭，日本船不能乘。於是改乘德國船，每人船價是三百元左右。還有，我們沿途開銷也不能如我們理想。我們自東京到橫濱，再自橫濱到上海，已差不多把我的三百元用完。我們在上海是須

得耽擱一陣，因爲丁莊二君的家款都約定在上海交付，因此我們途中開銷，又增加了一筆旅館費。統計一切，到我們上船赴英的時候，我三人手中，祇剩了十多個金鎊。茲把經濟之事拋開，且說我三人到達上海以後，文亞因爲家在上海，回家去住了。在君是有他父親和長兄到上海來送他，惟有我祇得隱身客棧裏，等他們把一切事務辦了，三人一同上船。我們上船的日子，應該是我們的一個重要紀念日，不幸我把牠忘了，真是慚愧。

我們於上船以後，除說我在香港寄信到家中報告我出國外，沿途本不應有可記載之事，豈料在半途中，我們竟有一個最可紀念的奇遇。我們到英國去，雖然手中錢不多，却以爲到彼遇見稚暉先生之後，終有法想，所以沿途仍是一樣化錢遊玩，並不着急。有一天在君聽得人說，講了堡距離倫敦甚遠，每人火車費要若干鎊。計我們當時手中所剩的款，已竟是不設買車票到藹城去會見吳先生了。試想我三人遠在異國，語言不通，舉目無親，果真缺錢流落，就是討飯也沒處討。我們當時的焦急是可想而知，豈料我們竟有一個奇遇，解了我們的危險。和我們同船的有一個福建人方某。他雖然乘的頭等艙，却愛和我們做伴。船抵新嘉坡，是他約我們上岸探訪林文慶先生。林先生那

時在新埠行醫，和方君相識。我們承他的招待得飽餐了一頓。他在席間說起康南海現住檳榔嶼。檳榔嶼是我們的船要經過的口岸，因此他給了我們南海的住址，囑我們路過時往訪。我們那時主義雖不傾向保皇，對南海還是崇拜的，會他一面豈不榮幸？因此船到檳埠，我們果然登門叩謁，南海出見我們後，問過姓名即發了一篇勸戒青年的宏論，說畢隨即問及我們各人的情況。代表我們答他的是在君。在君的言語是很得體的，絕沒有向他求助的口吻，然而究竟我們的情況奇苦，有許多地方在君也遮掩不住。南海聞聽之下，很代我們焦慮，一方面應允我們於他到英時（他說不久要去）爲我們籌永久辦法，一方面由身邊取出十個金鎊奉贈，並有一函托我們帶給他女婿羅昌君。

康南海的贈金既救濟了我們途中的危險，豈知他所托我們轉交的信，也是我們的一個重大救星。我們船抵英國，大約是七八間，在南漢濱登口岸登陸，再乘船公司包定的火車到倫敦。同船的方君是第二次到英了。他是有友人到車站接他。我們由方君的朋友順便招待，當晚得上了北行的火車。方君友人的招待也是我們途中一件極微幸之事，因爲我們如果沒有他招待，勢必須要沿途問訊和耽擱，又要化不少錢，甚至於到藹車費仍歸要不敷。我們到藹以

後，稚暉先生已代我們覓好了住所。我們這住所裏的待遇，先打破了我們的迷夢，使我們知道我們當初的計劃又要

失敗了。我們在日本時，大家相約於到英國後，要住居陋巷，憑麵包白水過日子。今在這裏有如此的華居肉食，恐怕經濟上又要發生問題。待我們卸定行裝，向稚暉先生訴述我們的情況並報告我們的志願後，我們方知道我們以前的計劃果然是夢想。據稚暉先生之見，在蕩城過我們預計的那種生活是不可能的，因為本城中國人少，城中人都注意我們。如我們在此過那寒酸的生活，是要為中國人去臉的。倘我們願意，他可以和我們同到蘇格蘭的葛蘭斯哥(Glasgow)或英倫的利物浦(Liverpool)去住。那兩處常有中國水手往來，那地方的人對於中國人的寒酸氣是司空見慣了，所以我們在那裏不要緊。我們對稚暉先生所說，雖沒有什麼不同意，然而我們的錢囊已竟又是空了，即使要搬走，也不是一朝一夕能做到。若要說借貸，稚暉先生也窮得狠，無錢可借，那末我們目前的幾日將如何度過？幸而我們到蕩的第二天，即把羅昌君的信轉寄給他，豈料他於我們千愁百慮的時期中，給我們一封回信，附了二十鎊的匯款。我們受南海先生之賜實在不淺。後來康南海到英，在君重又會見了他。至於所贈三十鎊，我聽見在君說

，於南海先生逝世以前，曾償了他一千元以示不忘舊德之意。

羅昌君的二十鎊支持了我們不少日子。後來我家欸也寄到了，家信裏也答應了我要求的學費，我們的經濟問題算告了一個小段落。至於到蕩城或利城去的問題，經大家商議結果是稚暉先生和文亞兩人同到利物浦去，在君和我仍留蕩城。文亞所以要離開我們，大概是因為他家無錢，不願常為我們之累。在君和我所以不去，是恐怕那種生活不宜讀書。若不讀書則不免失去了我們到英國來的目的。

我上面所述似乎是記載我們三人出洋的經過，不像紀念在君的文字。但是讀者要知道我三人之中，在君實在是領袖，我們一切的計劃，言論，行動，大半是他出主意。我們如此的冒險出洋究竟對不對，功過可說都是在君的。所以我把這一段的故事詳細的記載了。至於我對這件事的評論，以為在君那時雖免不了幼年的鹵莽，他一切行動，皆因受愛國心衝動而出。在君那時的愛國心很切，那是無疑的。他在日俄戰爭之時無心讀書；他在由橫濱到上海的船上，遇見一個菲立濱革命黨，雖語言不甚相通而竟和他十分同情，幾成莫逆。他對於救國方法，那時並無具體計劃，但是他覺得學問非常要緊，要救國必先要求學。他冒

險出洋，也是受了這個見解的驅使。我常想天下的冒險事，不計成功或失敗，祇要有正當目的的即是勇敢，若是任性胡行的則是胡塗。那末我們冒險到英，不能不算是任君一件勇敢之事。

惟暉先生和文亞去後，在君和我留在藹城，從一個蘇格蘭女子孔馬克(Carmack)夫人學習英語。(孔夫人後隨其夫孔大夫於民國初年在北京行醫。)如是未久，因一個曾在中國傳道的司密士(Smith)醫士的介紹，到英倫林肯府(Lincolnshire)一個小城名司巴爾丁(Spalding)的，入了那裏的中學。我們到那裏去的理由，大半是省錢，也因為司醫士家在那裏，我們可以順使得許多招呼。那時中國學校不單現在這樣功課完備，留學生到外國時常常一點普通知識沒有。在君到英國時，除國學和英語外，一點都不知道，所以我們到中學去讀書，算不得屈就。我們到那學校後，頗受校長士意特(Tweed)的青眼，雖然驟然間我們須同時學許多門新功課(如拉丁文，法文，數學，史地，理化等等)，居然於第一學期終了時都還得了獎。這學校裏還有一個教員格靈胡(Greenwood)，對在君分外器重，後來在君學業的猛進，很得他教導之功。我們在司巴爾丁約有兩週年，在君攷取了劍橋大學的入學試驗，我是蒙教員司

拜塞(Spicer)的介紹，入了利克府(Yorkshire)董克司多(Doncaster)城內的美術學校。

我們在司巴爾丁兩年的生活裏值得記載的是，除在君對功課的努力外(假若讀者要知這劍橋大學入學試驗之難，便知道在君的用功)，在君後來能徹底了解英國人實基於此時。我們在此地，中國人一個不見，終日所交際的都是誠實的村人，且司密士的家族親友，經司密士介紹後，都把我们當自己人看待，家庭瑣碎絕不對我們有所隱藏，更兼格靈胡為盡其教育的責任，對所見所聞，處處對在君加以解釋和指示，所以在君此後可以對英國人的心理和思想，用正當的眼光去觀察，不至於誤解他們了。

至於我和在君，雖未曾完全住在一處(起先我住校中，在君在外寄宿)，當然定常在一起。因為那時在君的家款尚不能按時接濟，我們是經濟通用，患難相共的。我還記得有一次我們手中缺用，我去家函催電催匯款都沒有回信。我是鞋頭開口幾不能步行，不記得在君為什麼也焦急萬狀。我兩人携手在校門前踱來踱去約有兩個鐘頭，沒有想出辦法。到第二天我家款幸而寄到，救了急，但是這兩個鐘頭的情景，在君和我都始終沒有忘記。去歲在君說把這件事詳告我小女，以表示我們當時患難相共的情況。至

於我們以後六七年間的經濟，我順便在此說一下，免得再行提起。我的家款是可以稍有伸縮，大約是每年在八百元左右，在君後來也有家款寄來，聽說多半是他本縣的公費，但到我們到了葛蘭斯哥（Glasgow）之後，在君承公使汪大燮幫忙，補了每月十鎊的半官費。至於我們兩人間，則自始至終，經濟通用，沒有分開。

在君進了劍橋大學之後，選習的大概是文科，但我記不清楚了。他於年假（光緒三十二年底）的時候到董克司多來和我小住，說他不再到劍橋去了，因為那裏局面很大，我們的經濟支持不住的。從這時候到能改進別的學校時候還有八九個月的光景無事可做，他使到歐洲大陸去遊歷。他在大陸上住得最久的地方是瑞士的羅山（Lausanne）。到光緒三十三年七八月間他來信約我同到蘇格蘭的葛蘭斯哥（Glasgow）去讀書，因為他探聽得那裏的美術學校很好。至於他呢，他已決定改入倫敦大學習醫，但是該校有外讀的規則（External Student），他可以不必去倫敦，所以也預備到葛城來和我同居。我遵從了他的意旨，遷移到葛城，他也從大陸來，兩人在此重復相聚。

在君在這一年間雖說是荒廢了學業，却增長了不少以後有用的才能。他在劍橋大學時，受了名師的指導，於英

文一項，竟告完成。他的文字居然於這個時期在一兩個大雜誌裏發表。至於他在大陸上居住，不特使他對於歐洲政治的觀察有了長進，又使他的法語可以談話自如。

在君在葛蘭斯哥住了將近四年。第一學年裏，他是在本城的專科學校（Technical College）選科，至學年終了時往倫敦應試。倫敦大學的攷試規則是分中間試驗（Inter-mediate）和畢業攷驗（Final），每次攷試是要各門功課同時錄取，若有一項不及格，則全部作廢。在君這次的攷試，一則因倫敦大學的攷試為全國最難，二則因在外預備竟有諸多隔膜，其中竟有一門未能及格。這一件事要算是君求學上唯一的失敗事，然而也可以算是他失馬得福的一件事。在君經過了此次失敗，即拋棄了他學醫的志願，改入了本城的大學（在君以劍橋大學的資格攷入別校都不成問題），選習了動物學。在君在此時的思想已轉移傾向於科學方面，又急急要畢業回國，因此他那時的意思祇指望任選一種科學讀畢，便了結他的志願。按葛蘭斯哥大學的規程，凡選讀科學的，須先選讀數、理、化等四五門科學一年後，即受初次試驗（First Science Examination）。初次及格後，則應選讀主要學科（Principal Subject）一種，副科（Subsidiary Subject）兩種。這種學科的試驗是於初

試及格後任何時可應攷，但正式畢業則至少須要兩年。在君的初次試驗是一試即取不成問題。他以後所選的主要學科是動物學，副科是地質學和還有其他一種。他於第二學年終了時（宣統二年），把兩種副科攷過，主要科也攷取了一部份。到第三學年開始，他覺得很閒，因增修了地質學也作為主要科並地理學為副科。到宣統三年他是葛蘭斯哥大學的動物學和地質學雙科畢業。

在君在這四年期間的生活，除每逢假期遠出遊歷外（最遠是到德國），我所可記的是他的科學化的性格的養成。我記得他有一次不知在那一個實驗室裏工作覺得很難，頗感棘手，他歸家對我一方面表示對他的師長的佩服，一方面自勵說：「我必須養成這種好習慣，方始有真正求學和做事的才能。」即此一件事，我們可以知道在君後來所以能在中國地質界中做許多偉大事業，都是他在格蘭斯哥努力的結果。

關於在君的事，我還有一段最後的記載，這是講他回國的途中。我先要說：在宣統二年的時期，我們忽有補全官費的希望。那時在君因將要回國，請把官費讓給了我。代我們中間斡旋其事的人是現在實業部的張軼歐先生。承他的大力，我不但於宣統二年的夏間補了官費，並且把我

的官費自一月算起一次補給了我一百多鎊。我得了此費沒有什麼用處，便下成了在君一件大事。在君性好遊歷，我是說過的。這次他畢業回國，他便想在中國旅行一下。他的計劃是由美坐船到安南的西貢，由西貢到雲南，再由雲南在中國內地旅行東行回家。在那個時期，內地的旅行豈是容易事！不是他卓絕的勇敢，誰敢幹這種辛苦冒險的事？他當時要如此行路，是不是專為調查地質，則我不記得了。但他此行却幫助他以後事業的成功則是無疑的。我們所多餘的一百多鎊，解決了在君旅行經濟問題，他於宣統三年春間，學校畢業以後（我記得彷彿沒有等待舉行畢業典禮），便依照了他的計劃，沿中國內地回返故鄉。我於民國四年返國，與他重逢，民國五年與他同居北京，雖同居還有數年，但因他的事業是和我兩途，我願把關於他以後的記載的責任，讓給和他共事的諸位先生們。

傅孟真啓事

上海的「文化建設」上常有署名「孟真」的文字，是與我毫不相干的！孟真是我的字，我沒有所謂筆名，我用孟真發表文字是從民國七年起的。

編輯後記

適之

△「黎民」先生「擁護鐵權」的文字，指出廣西福建兩省鐵產的危機，是應該引起全國的特別注意的。

△寫「留學時代的丁在君」的李毅士先生是國內一位

有名的畫家。他和丁在君先生同行留學英國，又同住多年，所以他的記載親切可讀。

獨立評論四週年紀念優待定戶

本刊現值第四週年紀念，舉行優待直接定閱兩個月，自本年五月十日起，至七月十日止。優待辦法如下：

- (一) 定閱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二角(原價一元六角)；兩年一百期，連郵費二元二角(原價三元二角)。
- (二) 在優待期內定本刊轉贈朋友者，依上條辦法。定全年兩份者，依一人定閱兩全年例。定全年三份以上，每份依一元計算。
- (三) 在優待期內購買本刊二百期以前之合訂本者，全購八折，分購九折。
- (四) 此辦法以直接向本社定閱為限，代售處代定無效。

四週年紀念 特價二月

獨立評論合訂本

五月十日起七月十日止

特價期內 八册全購八折 分購九折

每册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掛號
售價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另加掛號費

- 第一册(第一一期至二十五期)
- 第二册(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 第三册(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 第四册(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 第五册(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第六册(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第七册(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 第八册(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世界概況叢書

- ▲一九三五年的社會動態 林孟工編著
- ▲一九三五年的國際政治 萬良炯編著
- ▲一九三五年的世界經濟 龍大均編著
- ▲一九三五年的世界科學 周太玄編著
- ▲一九三五年的世界藝術 林風眠編著
- ▲一九三五年的世界文學(已出) 李青崖編著

王雲五 章 憲 主編

因為交通工具的發達，政治經濟關係的繁多，和文化溝通的擴展，現在這個世界已變成像一個蜘蛛網，為各民族與各國家的多方關係所連結而成的。在這個連結的關係中，我們必須明瞭其中的實情和動向，才可以與世界各民族及各國家相周旋，而建立我們在國際間的優越地位。本館站在文化復興的前線，極願以出版的力量為國人服務。茲特編著這一部世界概況叢書，對於一九三五年的國際政治、社會動態以及經濟、科學、文學、藝術各方面的概況，均有透闢的見解，與清晰的敘述，由各專家分別執筆。我們希望國人不僅從本叢書裏可以明瞭世界各方面的實情和動向，且可因此立定迎頭趕上的決心，在世界的荊棘途中開闢一條大路。

全書六種 每種一冊
 六開版本 道林紙印
 已出二冊 本年七月八月各續出二冊
 定價每部三元五角
預約價二元五角
 郵費國內四角
 預約自六月一日起
 至七月底截止
 贈閱樣張

商務印書館發行

二十五年年度國家總預算的分析

陳岱孫

再論外蒙撤治

徐道鄰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張忠絨

此路不通

溥鳴

長沙通信

靜山

封神演義的作者(通信)

張政煊

胡適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刊寄售處

北平	天津	上海	南京	漢口	武昌	徐州	蘇州	無錫	鎮江	揚州	南通	常州	江蘇	浙江	安徽	江西	湖南	湖北	廣東	廣西	雲南	貴州	四川	陝西	甘肅	山西	察哈爾	綏遠	熱河	遼寧	吉林	黑龍江
佩文齋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華英書局	

獨立評論

第二〇九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二十日

定價：每期實售洋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六角，半年九角。國外全年加郵費二元四角；香港澳門加八角。郵票（一角七分以下爲限）代洋，不打折扣。

廣州	汕頭	福州	廈門	長沙	衡陽	昆明	貴陽	成都	重慶	西安	蘭州	西寧	石家莊	保定	南陽	開封	太原	濟南	青島	煙台	威海衛	安東	營口	瀋陽	長春	哈爾濱	齊齊哈爾	大連	旅順	天津	北平
開通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上海書局

二十五年國家總預算的分析

陳岱孫

二十五年的國家總預算案已於六月三十日經立法院第六十五次院會審查通過，並於七月一日經國民政府明令公布，于本會計年度初開始執行。我們的會計年度是七月一日開始，所以本年預算案公布之日，實際上也就是會計年度開始的日期，可謂緊湊。只就行政形式上說，我們得承認這二年來預算制度確有進步。北京政府時代不論矣。國民政府成立後，雖然財政部曾經先後編訂十六年度十七年度預算例言及預算書式呈准通行，十六年度尚在軍事時期，預算等于具文。十七年度北伐告成，各機關應送預算仍多缺略。十八年度各機關預算仍多編送後時，且大部份未由主管機關彙總核編，致總預算未能成立。十九年度亦因規定編審時期較迫，事實上未能轉送核定，故總預算亦未成立。二十年度為國民政府第一次正式總預算成立之年，然公布之期乃延至二十一年四月二十八日，在執行此預算的會計年度開始的日期之後幾十個月。廿一年的國家總預算，因為困難發生後進行困難，又未經成立，只以二十年預算為執行的根據。二十二年度的總預算也沒有成立。

二十三年度的總預算雖然順序進行，經立法院通過，國府明令公布，而公布的日期為二十四年一月二十三日，在會計年度開始之後六個多月。二十四年的預算算是比以前都進步了，一切法定手續都在會計年度開始之前辦好。今年預算編審的進行也是如此。不過這二年總預算送達立法院備審查的時期尚是太遲，而立法院的工作也變為一種具文，這是手續上一個缺點。

本年度預算的總數收支各列九九〇，六五八，四五〇元，以較諸廿四年度的九五七，一五四，〇〇六元，多了三三，五〇四，四四四元，以較諸廿三年度的九一八，一〇，〇三四元，多了七二，五四八，四一六元。在一方面，中國今日民窮財盡，國家總預算的增加當然是直接或間接的增加人民的困苦。從另一方面說，我們今日外憂內患層迫而來，而應付這一切的困難處處都得需錢，在這種情形之下，我們國家總預算較諸去年只增加了三千三百餘萬，尚不能算為一個驚人的數目。我們所憂慮的是這個預算之不能嚴格執行，致使本年度實際決算的總數超過于預

算的總數，那問題就更爲嚴重了。

預算是以收支平衡爲要旨。本年度總預算案中經濟臨時收支總計各列九九〇，六五八，四五〇元。表面上收支適相抵合。然而我們一查收支的項目，我們就知道這個表面上的抵合並不是收支的平衡。收支的平衡是指通常收入能夠抵合一切的支出。本年度預算案中列有債款收入一二五，〇〇〇，〇〇〇元。我們一向財政離不開舉債是個事實，然而這個事實不能使債款收入變爲通常收入之一種。債款收入是通常收入與支出不相抵的時候一個補救的方法。此項項目的存在就是說我們預算沒有做到平衡的地位。我們再查過去二年的預算案，廿三年度所列的債款收入爲五千萬元，廿四年度爲七千萬，只就預算案數字來說，本年度歲計不敷的數目若以此一萬二千五百萬債款收入做標準，已經遠過于廿三廿四兩年度。再說是否本年度債務不至于超過于此一萬二千五百萬元的數目實在不敢肯定。即以廿三廿四兩年度爲例，雖然預算案中債款收入一項只列五千及七千萬，而實際上這二年中所舉之債豈只此數。至於報載立法院某委談稱，此一萬二千五百萬之債款收入「係指過去發行統一公債換償舊債之中餘額，並非舉新內債，於債市毫無影響，此與法幣信用關係甚大」云云，我們只

能希望它是一個事實。統一公債的發行額較所抵換的舊債額確是多出一萬八九千萬。不過與統一公債同時發行的還有三萬四千萬元的復興公債。本年度預算案中債款收入一萬二千五百萬元既然是統一公債的餘額，那麼這三萬幾千萬元復興公債是否在三四五六幾個月都用完了麼？或者它也沒有一個餘額呢？如其有之，這個餘額當然也要列入本年度預算案內，然而除開這一項一萬二千五百萬債款收入之外，似乎沒有其他的債款收入。如果這一萬二千五百萬元是包括統一及復興二種公債的餘數，那麼我們對於本年度歲計不敷的狀況更覺憂慮。因爲如果在過去幾個月內，五萬二千三百萬的新債款能夠用去了四萬萬，我們很難希望這一萬二千餘款可以維持此後的十二個月。

以上是就整個收支情形立論。我們還可進一步來分析收支中主要的項目。在支出項下最大項目有四個：(1)軍務費，三二六，七二七，六五五元；(2)債務費，二二六，六四一，九〇八元；(3)補助費，一〇五，二九一，六六〇元；(4)國有營業資本支出費，九六，三三七，七二〇元。軍務費一項，較諸去年之三二一，〇〇〇，〇〇〇預算稍爲增加，而實際上實支的數目如何，我們無從斷定。債務費一項，較去年減約三千六百萬元。然而此項減少

之能否維持，要看本年收支實際相抵的情形是否需要發行

新債而定。補助費大部分是用在建設，同國有營業資本支

出都可以看為政府的投資。在提倡國民經濟建設口號之下

大增的可能性。「節流」恐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此二項的支出只有增加不應減少。在案內，前者減約四

再說收入一方面，除債款收入較去年預算增一萬二千

十餘萬，而後者却增加了三千五百餘萬。所以只就這四大

五百萬外，其他收入之增加者只有統稅，鹽稅，國營事業

項而論，預算所列的數目都是增的多減的少。此外較小項

及國有營業純益四項。統稅收入的增加為最大，約為壹千

目中，增加的有：國務，內務，外交，司法，教育，建設

八百餘萬元。鹽稅增加約四百九十餘萬元。其餘二項增加

，撫卹，預備費等項。主要的如五〇，一六二，一八三元

之數極為有限。鹽稅的增加固然是局部因為內部的解組和

的教育費，就比去年多一千三百萬餘元。五二，七一四，

節省。不過鹽稅在原則上是個劣稅。而在今日情形之下，

七二一元的建設費，就比去年多一千六百餘萬元。減少的

不但從恤民一點說不應加稅，就是在事實上，稅率之高已

有：黨務，財務，實業，交通，蒙藏等費，不過這些減列

經是很勉強了。至於收入減少的项目倒有九種：(1)關稅

是否可靠尚有問題。例如財務費本年列為六四，五一五，

(2)煙酒，(3)印花，(4)礦稅，(5)交易所稅，(6)

五六六元，比去年減約一百五十萬元。我們很是懷疑它為

行政收入，(7)國有財產收入，(8)協款收入，(9)其他

甚麼不是增加而是減少。固然我們過去財務費與稅收比例

收入。就以關稅減收二千三百餘萬，印花稅減收五百三

之大一向為人所指病，在平常時候，這一方面經濟未嘗不

十餘萬為最鉅。統算起來，若把債款除外，本年度通常收

可以省出幾個錢。不過這一年來走私的猖獗，迫使政府不

入的總數為八七〇，六五八，四五〇元，比去年度通常收

能不加重緝私的工作。就此一端已經可以增加財務費的負

入之八八七，一五四，〇〇六元(七千萬債款收入除外

担。這一百五十萬元能夠節省與否的確是個很大的疑問。

)，淨少一六，四九五，五五六元。支出方面比去年增

總而言之，在支出方面，總數是增加了二千九百餘萬，每

計不敷的總計，當然要從去年度的七千萬變為一萬二千五

個項目的縮減性都很小；而同時軍政費方面的支出都有很

百萬了。況且只照現在情形而論，這幾項收入減少的項目

，到後來實收的時候，是否不會還要少過于預算案所列的數目，尚是不能肯定的。關稅收入的減列，據說是因爲走私的關係。走私情形之日趨嚴重，無容諱言。而我們政府之幾于束手無策，也幾乎是公認的事實。我們沒有正確統計，無從斷定過去數月關稅因走私所受損失的程度。據海

關方面累次的說明，損失程度總不在百分二十以下。如果在最近的將來，走私的情形仍是如舊，或且加甚，本年度關稅所受損失的程度恐怕不會比去年淺，則本年度預算上區區二千餘萬元的減列，恐怕還是太樂觀。走私不但影響及于關稅，就是統稅烟酒等稅也要直接或間接的受到影響。這二三月來華北各地統稅的情形就是一證。這樣一來，就是預算案中所列于收入增加希望最大之統稅也未必盡如編列所期望者。收入中還有一類是比去年無增減的，這就是所得稅和銀行稅。所得稅據說立法程序將畢，八月一日

再論外蒙撤治

外蒙撤治一事，在「獨立」中已引出了三篇文章。我

因爲對於張先生答我的『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還有些要補充的事實，現在不能不再有所討論。不過張先生的答辯

便可開徵。不過總數只五百萬元，不甚重要。銀行稅只列一百六十萬元，更爲無關宏旨。總之，在收入方面，以新稅開源不是本年度所能作到的事，而舊收入中，除少數者稍可希望增加外，其他皆在減少之列，只就預算數字卜說，已經表示一個十分困難的情形。

綜合以上的分析，我們可以說，如果在這一年度中，我們收支的情形真能如預算案所規定的按序執行，一萬二千五百萬的債款收入確可補抵歲計的不敷，我們就應該自慶了。我們生怕這個預算不久就變爲具文，而歲計的不敷遠在預算案推測之上，那就困難了。當然，最大的危機是在于軍務費一項，而軍務費一項的變動是看我們對外對內的和平之能否維持。上者，我們不知道，下者，近一個月來西南方面的異動實在可以加我們的危慮。

廿五年七月四日

徐道鄰

文字，實在有點支離瑣碎，（如同有一兩處對我「疑問」中的文字——中國軍隊入庫之「首創」（頁九）及外蒙反覆如何「快法」（頁十）等等——簡直故意曲解。或者談到喇

嘛反對撤治的六十三條，却說他們在自治以前不能干政（頁九），也是無理強辯。）我不願意在大眾刊物上條條辯駁，去作私人文字爭執。現在仍舊是就幾項大題作些事實的補充，就便申述點意見。大體既明，則一切枝節問題無關緊要。我不是對張先生此外所說的各點一切表示同意。更不是第一次所爭辯者尚多，第二次有幾點認輸，所以爭辯的變少。

（一）張先生說外蒙取消自治的一幕交涉，其主動不在中國而在外蒙的王公。他依據外交部所簽註的考慮，斷定中國政府無撤銷外蒙自治的意思，並且推定先君當時也沒有撤銷自治的主張。

我在『疑問』中曾對此指出三個事實略有申述，——李褚二人到庫，他們代表一部份實力，先君個人的地位與名望——在『獨立』發表之後，有一個老前輩寫信給我，又告訴我一二補充的事實。

他信裏說：民國七（一）年的夏天，先君與張雨亭發生意見，辭職奉軍副司令之後，就一心注意西北邊防問題，結果於當年陰曆七月作了一個籌邊策上給政府。在這個條陳裏面，記得是提到撤銷外蒙自治的事情。後來得到國務會議通過，成立了西北邊防籌備處（在東城北兵馬司），就

任他爲處長，這是民七夏末秋初的時候。當時籌備的工作非常緊張。到了冬天他派西北軍第三旅旅長（？）褚其祥（當時番號如何，尙待查）和參事長（一）李如璋（民八改充總參謀，民九春改充第五旅旅長）兩人到庫倫視察當地情形，籌劃撤治辦法。在庫四十餘日方始返京。第二年春天（端午節前），二人再度赴庫進行撤治，又住了二十餘日（二人兩次出差旅費是由籌備處軍需處報銷的）。回來的時候，皆有報告書作成，由先君簽註意見，擬具辦法，陳報府院。（此事皆由張千子一人經辦，極其慎密。張君現已物故。底稿我這裏沒有，惟有希望將來可以得到府院舊卷。）在這個當兒，先君又派第一旅旅長宋邦翰第四旅旅長張鼎勳先後赴庫（二人旅費抑由籌備處報銷或係旅部報銷記不清楚），等到八年六月十三日，西北邊防籌備處處長改任西北籌邊使（當時國會通過），及六月二十四日兼派西北邊防軍總司令（但由國務院令派，未經國會通過），兩個命令下來之後，李褚二人又奉命聯袂赴庫（就是我在『疑問』中所指出的），已經是他們第三（一）次庫倫之行了。

照上面所說：先君七年夏天上給政府的籌邊策已經有撤銷自治的主張；而褚李的三次入庫更實在負有接洽撤治的使命。就使張先生仍認此爲反證不足，至少也許可以承

認先君當時既有精密考慮的籌邊策的整個計劃，事前謀慮經營又有一年三個月充分的光陰；更且派遣高級軍官五次入蒙，作了比較長期和切實的視察，對於撤銷自治的問題或者不至於完全沒有想到。

後來車林向陳士可（毅）建議撤治，固然不能說一定是褚李三次入庫的收穫。不過因此就說外蒙取消自治係外蒙王公自己提起的，與先君「無涉」，未免抹殺了上面所述的一切事實。

（二）張先生維持他的論斷，說取消自治條件已經陳毅與外蒙王公商定，且已得活佛允許。不過後來先君到庫別有主張，所以活佛才又變了卦。

張先生依據陳崇祖的外蒙古近世史，補述「活佛原不贊成撤治，但是後來經商卓特巴親王面陳，終於允許。活佛允許後，陳毅方始與王公議定條件，派秘書黃成序進京，請政府核定。」可是陳書同頁又說：「擬定條件六十三項，喇嘛等多不贊同。各王公恐事敗垂成，商請都護使派人持條件赴京，先請政府認可。喇嘛等知都護派人入京，即要求活佛抗爭，活佛恐都護偏袒王公，亦派大喇嘛密力根入京爭之。由是王公喇嘛等彼此益相持不決。」

（陳書第三篇頁二，此與遠東外交研究會所編最近十年

中俄之交涉頁一六二所述相同。）

於此可見，縱使活佛對商卓特巴的面陳，或者有過應諾的表示，可是對於陳士可所擬的六十三條實在並未曾允許。因為若是已經允許，他派大喇嘛入京所爭的是什麼？而大喇嘛的入京是在先君尚未向庫倫出發的時候。

就是後來陳士可十一月十四日致外交部的鹽電，也僅說「巴特瑪前以須召集外路王公與議為詞，藉圖延宕抵制」和「巴特瑪藉詞活佛不願」等語。足見六十三條乃是一種曾經提出的草案，並不是業已商定的條款。如果六十三條是蒙古方面（活佛喇嘛王公）和中國方面已經完全商洽妥協毫無問題的條約成案，徒以先君到庫以後別有主張，而活佛遂變了卦，否認前議；則這活佛「變卦」的事實，已足為先君破壞撤治成功很大的罪名。可是陳士可許多的電報裏，和當時一般的新聞和輿論及一切論蒙事的書籍，並沒有這一類的論調。——陳士可不是沒有攻訐先君的電報，不過也僅說到「徐使對於條文過事挑剔，不諱辦事苦衷，竊恐有辜王公希望，又難措手」而已（鹽電）。陳崇祖之外蒙史及中俄之交涉兩書，與先君並無好感，亦皆無活佛「變卦」之說。

張先生所說六十三條已經得活佛允許，不過先君到庫

之後，活佛才又變了卦，可以說是一種毫無事實根據的強辯。

(三)張先生繼續主張：「徐氏因爲不滿意於陳毅，定將原已議定的條件取消」，因而討論到先君和陳士可關意見的事實。

先君之所以要取消原擬六十三條，曾有七種理由。一，未能作啓化蒙人的基礎；二，保留了制度上開化的障礙；三，增重了王公們把持的勢力；四，應許了他們以我們所供給不出的俸費；五，國際條約上的立場無根據；六，保留了所要廢棄的條約的效力；七，失掉喇嘛王公兼馭的平衡。皆是極其重要。尤其第四點馬上會使中國丟面子；三與七兩點會使外蒙不久就發生內亂；第五點所說的，更符合張先生所引的外交部的見解：「此時多得一分之證據，即於將來公布之時少一分阻碍。」

我們要批評當時取消原擬條件的是非，應該研究原擬條件妥當不妥當，和要取消的理由充分不充分。如果原擬條件實在不妥當，因而應當取消，則取消的動機如何，是否因爲鬧意見，批評者可以不必細究。如果原擬條件並非不妥當，無須取消，則就是不鬧意見，要取消也不對。先君陳述他要取消原擬條件的理由有一千四五百字的東電，

我會整個的抄出。張先生對他並無一句一字的批評，而簡單地以「官話」兩字了之，陳崇祖確有「代陳毅說話的嫌」，却認他的話似乎是大致不錯。絲毫不問取消原擬條件是否有理，斤斤的堅持其動機爲鬧意見，而結果則根據此點，說取消原擬條件爲不應該。歷史學者的批評態度不應當如此！

陳崇祖的外蒙古史書中說：先君晤見黃成序，詢以有何秘要，成序未曾以條件見告，徐陳意見，即胎於此（頁三）。這是張先生所根據的材料。不過此說尙未盡其詳。我現在把先君後述及此事的卦電（八年十二月十日）抄錄在下面：

查陳使原擬條例，定稿之初，樹錚即有所聞。集遣秘長黃某，甫到京，亦即知之。因未來見告，故亦不過問。乃黃到六七日後，陳使忽電樹錚，謂黃有秘要赴京，到時祈面晤。詎黃晤時，躊躇其狀，閃爍其神，吞吐其詞，詢其有何秘要，則云無他事，因請假赴奉，故都護屬使道一催隊伍耳。樹錚更笑而遣之。樹錚啓行前一日，謁大總統叩辭，奉詢及撤治條例事，飭取閱研考。歸向院（國務院）秘書廳借得外交部簽註原件，即携之北行。途次日夕審核

，頗悉利弊所在。意到庫陳使必以見商，故早作預備。又來時本望以籌邊事業問諸陳都護及各副使，共同計籌。明年開春，即可興辦，一備國家另設官額，一使外政之官潛移默化，漸改爲民治之區。於行時亦經陳明大總統審核，奉諭甚好。聞陳爲助，自是善策。故停車之夕，即取治蒙條議秘案傾誠相示。而渠始終意殊不屬，略與譚及撤治事，其閃爍吞吐亦與黃同。樹錚不便再言，是以電陳意見，擬俟李恩兩副使到後公同商酌。（即前「疑問」文中抄載的東電）嗣知陳使接政府中人秘授意旨，屬其不須以條文相示，意在勾結一二黨員，自行分授辦理。查樹錚自到庫之日起，一言一動，每日必電陳政府審核。事因所見所聞，或所意揣，無不分析明白，自問無負於政府，無負於道義。樹錚在外之時，權宜甚大，豈好爲馴謹哉！祇以歷來國家威信不出都門，天下蔑視者多，故願率爲矩式納人以軌物耳。今再陳管見，祈賜鑒照。……（後半段已在「疑問」十七頁中引出）

我們現在可以知道：先君起先與陳士可並沒有什麼個人意見，以後的不和，是因爲陳士可受了政府中人的意旨

，對他在外蒙的工作有掣肘的趨勢。取消原擬條件的理由既然很多，也不能說這一定是鬧意見的結果。

至於鬧意見的收穫，是王公們益堅附陳使，不慮再有渙散，喇嘛輩則依附先君，認爲得援，後來莽入本題，爲恩以威，喇嘛輩既一向以依附先君爲號召，現在自然沒有堅決反抗他的力量和餘地，而不得不服。這就是擒賊擒王和孤人之勢的辦法。關於此段事實，我於「疑問」中曾摘抄兩個電報（十五頁的巧電十七頁的寒電）。現在再補充一些：

……樹錚察知此情，……一意向喇嘛市好，俾知依附。然後濟以恩威，期遂吾計。本擬與陳使協同妥辦，奈與晤談，稍及喇嘛，渠即苦苦向樹錚代王公求請，一若樹錚與王公有深仇大恨不能相容也者，故前電有不敢盡情信任之說也。自嚴諭岱青王瑚楚克後，迭向喇嘛中人日加灌漑。又探知巴特瑪因前充商卓特巴，爲活佛所奪，又年輕者皆封親王，而彼祇有王銜，心中亦多不平。且現任總理，手執政柄……，故屬其盡力以自託於中央。樹錚亦許以全力相輔。巴甚感戴（中間節文見「疑問」十七頁）。數往謁活佛，往來三數日，佛仍推宕不應，託詞非待會

議，即聲言外交有關。昨晚遂與勒限：謂外交有中央政府，會議無可待，活佛向來辦事不待會議，今不能獨待。我所責求：活佛與執事兩人簽見。他有異言，我自當之。執事如此高年，不憚奔走，以謀黃教之安。而活佛罪惡已滿，尚不肯發此言，徒令喇嘛假威福以禍王公，王公不平已久，必思起復，爭亂相尋，則黃教已矣。黃教去，外蒙必如散沙，則外蒙已矣。是執事有愛外蒙愛黃教之心，而活佛持之以攘亂也。外蒙爲國家領土，我爲外蒙長官，有彈壓地面之責。不能坐視。請往告佛：明日速應則已，明日不應，當即拿解人京，聽政府發落。巴又稍以俄人及蒙兵爲言，意謂如是必致驚恐地方。樹錚謂卽有驚恐，是皆佛使然，非我之咎。……渠許再往，向佛力勸，更略談其不平之事。樹錚許以事定後，王銜立可冊真，併其弟皆與雙俸。渠更約明晚再見。今晨獨坐默念：萬一佛再不應，安能逕行拿解？當即坐罪彼四人（四最高喇嘛），責以不能善輔活佛，姑作拘禁之狀以恐之，再圖別策。庶剛柔兼濟，而不損國家之威。正自籌酌，巴忽驅車而來。……云佛允撤治，惟言陳使偏袒王公，所擬

條件，決不願用……等語（節文見「疑問」十二頁），并臆舉佛懇代維持往事數件。樹錚以機不可失，遂許以今借其謁佛面商，決不令佛有失體面，或喇嘛王公有何不均。巴稱謝而去。臨行又堅囑守嚴密，盼事定後再告他人云云（十一月十四日寒電）。寒日到巴寓所，議商條件，因仍爲去喇嘛權職，樹錚堅持：欲定條例，非簡略不可。詳細辦法，可另定邊事章程。或不定條例，但由佛率衆具請撤治，一切辦法，統待另商。或派人隨樹錚入京詳定。渠狡展良久，處之去謁佛。樹錚尋又嚴詞詰論：謂禍蒙之罪，不在佛而在喇嘛，寬限一日夜，明晚定須解決。否則拿解者不止一佛，執事雖老，亦當隨行。渠狀極畏懼，大約一二日內可見定奪。（十一月十五日刪一電）

刪電計達，今日已招集喇嘛王公全體會議，議定：先由佛簽名蓋印，率衆具呈自請撤治。一切條件辦法概從另定。飭人來求：今晚不必再逼，日內定即妥辦。……（刪二電）

刪二陳報蒙員會議情形，並求樹錚今晚不必往逼，係都驢派人來告，謂蒙員託其轉達。甯發後，有人

詢巴，何以會議未散，匆匆先歸？答云：昨徐公限今晚六時晤面，故早歸待之耳。樹錚仍即往晤。始悉議定辦法稍有不同。都護是傳聞之誤。活佛簽名蓋章，向無此例。……佛不具名，亦於外無嫌，慨然允之。並致昨晚歉意。其公文旦夕即定也（刪三電，節文見『疑問』十八頁）。

看了以上四電，當時接洽撤治手續的經過可以瞭然。張先生在『外蒙問題的回顧』中說：「徐氏將六十三款大加修改，將優待蒙人的條件多數刪去，向外蒙內閣總理提出」（獨立一九八，頁六），殊不確實。先君的主張是但請撤治，不定條件，後來蒙方正式的請願呈文就是如此辦理。陳崇祖的外蒙近世史（頁四）和中俄之交涉（頁一六二）也皆是如此說。張先生所說的事實（大加修改和刪去優待條件）不知根據甚麼材料？（China Year Book?）

（四）張先生責問先君：陳錄陳毅，都可以到外蒙坐鎮，以他的地位和名望，又有四千兵，何以反不能去？就是實在感覺困難，何以早不辭職？中國此時沒有經營外蒙的實力，根本不應作名實全歸的夢想。

我在『疑問』一文中已經詳述先君在政府中之樹有強力政敵，因之他的外蒙政策受了財政上極大的掣肘。二陳

之所以能先後坐鎮外蒙，是因為他們在政府中沒有敵人，不慮中央財政之無接濟，而且開銷又不大。在先君則不同：他本人尚在國內之時，已經不容易為蒙事籌款，若到了庫倫坐鎮之後，中央一文不發，這四千士兵如何生活？生活都成問題，還說甚麼坐鎮？還說甚麼開發？（直皖戰事之後，駐庫的四千士兵未得中央片錢粒米的接濟，他們自然須別謀生活。而他們這被強迫的生活方法，也許就是後來外蒙勾結謝布圖謀復治的主要原因之一。不過這是我的推想，並非見諸記載。）

中國當時不是沒有經營外蒙的實力。（我們曾經派過兵駐紮俄界，反對共產黨的俄人，在俄國境內，多有掛中國旗以資保護的。）不過政府中人，不願意贊助先君經營外蒙的計劃罷了。並且他不是不知道政府中有人反對他的計劃，但是一方面他知道段合肥是有心給他贊助，一方面他希望當時的東海總統，（徐東海之作總統，是在安福時代的國會中選出。而安福議員之選舉東海，先君是極力主張的一人。）最後也應該可以給他幫忙。不知道東海雖以段系（安福）之力當選總統，後來却利用張（志潭）靳（翼青）聯結八省（直奉為首）以排擠合肥，而釀成直皖之戰。那有心對他的外蒙計劃給幫忙呢？

至於「早不辭職」的話：身負重責的封疆大吏，那能一感覺困難就去辭職？何況他的困難的最高點就是國內政爭極烈的時候。如果政爭勝利，他反可以貫徹他的外蒙政策，又何必辭職？

如果承認先君之參預國內政爭是「不得已而爲之」，那就不能責備他不赴庫坐鎮，也不能說「這是另外一個問題」。再看他對籌邊事業有將近兩年的經營，五次遣將，兩次入蒙，及在蒙古的各種計劃及佈置，（如同設立邊業銀行，籌還俄債，條陳消弭政教之爭諸端）不能說他是有心於國內政爭的。

「利用武力」，固然可以說是先君用以達到撤消自治目的的辦法。「無以爲繼」，却是因爲當時政府中無人注意邊疆事業，及國內政爭的結果，不能說是他的「辦法」不妥。

（五）關於外蒙「議會」一層，陳任先（錄）的蒙事隨筆（頁一九一），陳崇祖的外蒙史（第一篇頁四一），及中俄之交涉（頁一三五），皆載有「上下兩議院規則」，（張先生若引此三書爲證，似乎比較引用 China Year Book 更爲有力。）不過簡單數句，而「下議院」之組織如何皆一字不及。我想是大概當時實際上沒有成立。至於「上議院」是

以「各衙門正副大臣及在庫倫當差各王公組織之，以總理爲議長」。中俄之交涉說他「名爲議院，實權惟操諸上議院議長一人之手」（頁一三五），這大概就是活佛屢次以之託詞，而後來卒由總理召集的「喇嘛王公全體會議」。看先君的寒電說：「活佛向來辦事不待會議，今不能獨待。」可見這個「上院」實際辦事的時候也極其稀少。無論如何，先君既於十一月十四日主張不定條件，但請撤治限期答復。「翌日，巴特瑪即召集喇嘛王公全體會議，議定照辦」（陳史頁四，中俄之交涉頁一六二），已是明白的事實。張先生於外蒙問題的回顧中却說「外蒙議會也未肯通過」，不知他所指何事？

總而言之：我們今日批評當時外蒙撤治的一段公案，如果知道當時辦到撤消自治的經過，並非簡單，（就拿陳士可的六十三條來說，也有各喇嘛的從中力阻，和活佛派大喇嘛入京力爭的困難。）則起先撤治的主動在何方，已不是主要問題。既是原擬六十三條後來未能施用，則其當時之已否商定，也不大要緊。承認中國應該派遣軍隊入庫，則應看派去的軍隊的能力如何，首創之議，無足輕重。並且研究了取消原擬六十三款是否得當，則鬧意見的如何是沒有關係的。明白了先君參預國內政爭的不得已，就不

能責備他不赴庫坐鎮。問一問在當時邊圍未失外患方殷之時，我們應該不應該注意守禦藩籬？和先君所計劃的外蒙政策及他在庫倫的一切設施是否符合機宜？則後來綱領才施後繼不至的結果不能教他負責！

張先牛對先君的外蒙政策，在庫倫一切的設施，和中國當時整個的環境，未嘗有些許的批評；而只側重幾個無關緊要的枝節問題，根據些傳會失真的傳聞，來勘定先君「無功有過」。甚至於說：「假定外蒙王公之所以自請撤治的原故，是由於目睹中央漸有注重邊事的意思，而且具有實力，然而這只能說是中央的功績，也不能說是徐先生的功績。」對於外蒙事業有望，中央頗已成功，不與援助的事實，說這是他「逞一時的武力而又無以為繼的辦法」。實在常時政府中注意邊防實力經略的大員，只有先君一人，（直皖戰後，中國再無一人去經營邊疆了。）却說這只能算中央的功績，而政府願忌他的成功，不予援助，則倒是他的「辦法」不好。這種筆法，我不能認為「秉公論斷」。我不能不對張先生之「無成見」懷疑。

研究外蒙撤治一事，與研究一般外交史不同：對方的公私材料簡直可說沒有。（關於對歐美的交涉，那是何等不同！）我國所可利用的更是異常缺乏。因為治蒙一事，

撤治前後，皆由籌邊使署主辦。外交部當時雖曾抄留了一部份文件，可是籌邊使署整個的檔案現在尚無下落。至於私人記載，則常時同先君共事的人以武人居多，後來多別有工作，無暇著述。現在所有的書：有同陳士可入蒙的陳崇祖所作的外蒙史，雖非盡無成見，實已鳳毛麟角。陳任先的蒙事隨筆，材料甚多，但僅限於撤治以前的時候。遼東外交研究會所編的中俄之交涉，固然叙及撤治經過，不過是偏重於對俄交涉。Koresovetz 的 Von Chinggs Khan Dis Sowjetrepublik，詳於外蒙本身，疎於我國的設施。關於外蒙撤治一事，書面的材料實在是異常希少。所以我認為要明瞭當時實在的情形，必須找到幾個身臨其境的前輩，詳細諮詢，再拿我們所知道的事實妥慎對正。好在事情相隔尚不過遠，真實的情形是還可以考據出來的。

外蒙撤治的經過，和對於國內政爭的相關，其中情形是非常的曲折和複雜。（如同籌邊政策中注意到中俄分界問題，及西北軍入庫以前調和高在田駐軍和蒙人感情等節，皆非片言可述。）中蒙兩方可利用的公私材料既像以上所說的缺少，而張先生恰有「感情作用參雜其間」，又不肯咨詢當時親身經歷的前輩。却是他對於外蒙撤治經過的論斷既非常肯定，並且認為這段公案他已弄的「水落石出

」。我想他所利用和根據的，除了 China Year Book 和陳崇祖的外蒙史以外，必定還有其他更好的材料。求張先生不吝的介紹給我！我現在也想研究外蒙撤治的一段史實。同時請讀者和曾預其事的老前輩多多給我指教！

（六月十七日，南京）

稿發之後，接到當時籌邊使署總務廳廳長王蔭泰先生一封信，可作參考，補抄如下：

茂翁所述，褚李三次入庫，有關撤治，係屬事實。

陳擬六十三條與王公商定得活佛允許一節，未之前聞。又外蒙當時確無議會，年鑑不知何據。湖外蒙撤治以後，所有接收，皆由弟經辦。據知絕無此項機關。蓋當時外蒙一切政務，除軍事財政以外，咸屬總務廳之職掌，故弟知之尤悉。事實具在，固無勞徵詢伍君矣。看管陳士可之說，更絕無其事；甚矣聞見之異辭也！

（六月十七日）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張忠絨

我在獨立評論一九八號上發表的「外蒙問題的回顧」

一文，因為牽涉到徐樹錚先生，竟引起徐道鄰先生出來為

他的「先君」辯護。因為徐道鄰先生作了一篇「外蒙問題

回顧的疑問」，於是我又在獨立評論二〇四號上作了一篇

答覆的文字。在那篇文章中，我曾經對於道鄰先生的疑問

逐一答覆。我在那篇文章中，曾經說過如下的幾句話：「

我素來不願意與人作爭辯的文章，……道鄰先生所提出的

理由和證據，據我個人的看法，并不能推翻我在前文中所

下的論斷。我不是說我的論斷一定就是對的，我只是說，

要推翻我的論斷，尚須有待於新的史料的發現。在沒有足以推翻我的論斷的新史料發現以前，我仍然認為我的論斷是對的。」

現在道鄰先生又作了一篇長約九千字的文章來與我辯難，但是在他的這篇文章中，除了他所提到的「一個老前輩」的信外，他沒有提出任何新的史料。就是據他所說的這位「老前輩」的信中所談的，似乎對於道鄰先生和我辯難的主旨也無關重要。

道鄰先生雖又作了這樣長的文章來與我辯難，但是他

在他給胡適之先生的信中，却表示願意「結束這個爭論」。道鄰先生自己既不肯以身作則，而反作了一篇如此長的文字來辯難，他的言外之意自然是希望我不再作答辯，或者甚至於希望獨立評論的主編人發表了他的這篇文字之後，不再發表我的文字。道鄰先生既希望「結束這個爭論」，而他自己又不肯停止辯論，要停止這種無聊的辯論，我只好不再作長篇的答辯了。

我之所以不再作長篇答辯的理由有如下列：（一）這次的辯論根本就沒有多大的價值。道鄰先生第一次文章中所提出的「疑問」，老實說，我都覺得不大切題。（二）道鄰先生這次的文章中沒有提出新的理由，新的史料，似乎更沒有需要答辯的價值。（三）道鄰先生既願「結束這個爭論」，而他自己又不肯停止辯論，這次的辯論祇好由我來停止了。（四）我個人明天就得離開北平，本月（七月）十四日

此路不通

以往的鄉村建設運動是一件不滿意的事情，陳序經先生已經說過（獨立評論第一九六號）。其實在現在狀況之下，鄉村建設是一件不揣其本而求其末的事，所以是只有失

由上海出國，我現在也沒有功夫來作這種無聊的辯論。

最後，我希望道鄰先生能如他給胡適之先生信中所說的，將外蒙撤治的歷史整個的寫出來，作成一本書，那未始不是一種貢獻。道鄰先生說：「整個的敘述當時撤治情形，我（指他自己而言）的材料尚不夠用」，但是他却說我有成見，我所說的是錯的，他所說的是對的，這是不是證明他自己先有「成見」？我現在願意再拿我在上次文章中所述的幾句話來作結論：「道鄰先生所提出的理由和證據，據我個人的看法，並不能推翻我在前文中所下的論斷。我不是說我的論斷一定就是對的，我只是說，要推翻我的論斷，尚須有待於新的史料的發現。在沒有足以推翻我的論斷的新史料發現以前，我仍然認為我的論斷是對的。」我現在敬祝道鄰先生努力發現新的史料，那時——也祇有到那時——我自然甘拜下風！

濤 鳴

敗而不能成功的事。陳序經先生說鄉村建設失敗的情形，說的很清楚，但其所以失敗的原因，則只有「也許是由於經費的缺乏」一句話。陳先生對於鄉村建設運動知道的很

詳細，而其所以失敗的原因還沒有直截了當的斷語，社會上對於鄉村建設沒有澈底的認識而還在那裏做夢的必大有其人在。所以我要來稍爲補充陳先生的議論。

中國以農立國四千年，其間治亂相承凡幾十次。治的時候，農民通士工商一樣的安樂；亂的時候，農民通士工商一樣的遭殃。現在鄉村破產，是中國經濟困難的一個現象，而不是中國經濟困難的一個主因。農村固然破產，城市豈不是也破產？鄉村固然應該建設，城市豈不是也應該建設？爲什麼時髦的人單說鄉村建設而不說城市建設？這大概是因爲農民佔中國人口十之八九，而民爲邦本，所以鄉村應該首先注意。這當然是對的。不過我們要想看鄉村是否能夠離開城市而自立？是不是能夠不管城市情形如何而單獨建設起來？中國的建設是不是可以從鄉村起首？

假使中國是一個地廣人稀的國家，一夫授田百畝，五穀可以隨意種，牛羊可以隨意養，有山林，有川澤。這樣的農民，衣食住都不成問題，而且有餘裕。這樣的農村，要建設起來當然是不成問題，只須有指導有督率就可以成功。你告訴他小孩應該讀書，他就拿錢出來辦小學。你告訴他疾病要預防，他就拿錢出來辦衛生事業。但是現在中國的鄉村却不是這樣。

據我們聞見最多的定縣來說，平均每每人約有田地四畝（李景漢「定縣社會概況調查」第十三章）。這樣小的一塊田地，據外國專家的估計，是不夠養一個人。就說中國人克勤克儉爲世界冠，至多也不過僅僅糊口，度最低程度的生活，那裏還有錢做建設的事情？所以我說現在的鄉村建設是一件只有失敗而不能成功的事。

農民不能增加生產，不能談鄉村建設。增加生產的唯一方法就是興工業。假使一個地方有可以供給工業的資料，農民於農業之外還可以參加工業，而藉以增加他們的收入，他們的鄉村便可以自給自足。這樣的鄉村便不須倚靠國內別的区域，而自己建設起來。假使一個地方沒有工業可辦，那麼這地方的農民只有二條路可走：第一是搬到地廣人稀的地方去耕種，第二是搬到有工業的地方去做工。有些農民搬走之後，剩下來的農民每人均攤耕地就多出來。而搬走的農民還可以寄錢回家去幫助鄉村建設。這樣地方的鄉村建設，必須靠着國內其他區域，是不能自己建設起來。中國可以耕種而未耕種地方已經不多了；但是中國可辦而未辦的工業很多。這工業都是農民的出路，也就是鄉村建設的出路。

工業是要隨着天然出產，不是在任何地方可以辦的，

所以個個農村不能都有充分的工業，個個縣也不能都有充分的工業。建設事業至少須以一省爲單位，纔能有調劑餘地。若使我們抱住一塊幾百里大一個縣，縣內人口稠密而沒有工業可辦，在這種狀況之下，想關起大門自行建設，無論你飛天的本領也是不成的。無論你什麼試驗，什麼實驗，什麼研究，都是緣木求魚，白費工夫。

李樸生先生提倡把大學畢業生放到農村去服務（獨立評論二〇七號），這樣辦法，從學生方面着想是否合宜姑且不論，從農村方面看，是害多而利少。農村有了大學畢

長沙通信

適之兄：

二十二日的信已經收到了。希望這封回信能在你離平以前遞到。關於此次兩廣行動，弟處所得消息較報紙所載稍確，請爲兄約略言之。

此次粵桂軍隊突然入湘，正如兄所謂「聞所聞而來」。近兩年來，大約中央欲向兩廣表示誠意，所以一方由粵邊宜章至長沙，一方由桂邊黃沙河至長沙，均未駐一正式軍隊。自本年一月蕭克賀龍率部離湘西竄，湖南軍跟蹤追

業生來工作之後，一畝地不能出二畝地的糧食，而多一個大學畢業生來工作，農村便多一個人生活費的負擔，農村那裏負擔得起？若使中央政府能拿一筆大款來養活這一群大學畢業生，叫他們去做鄉村工作，不如多多的開工廠，叫他們辦理工業直接增加生產，間接幫助農村。

中國的建設須從增加生產入手是毫無問題的。已耕地的農產增加不了多少。所以中國的建設須從移民與工業二項入手。這二件事沒有成功，而想大規模的建設，城市也好，鄉村也好，都是不可能的。

靜山

剿，兩師（李，章）入滇，一師（陳光中）入黔，兩師（王，鍾）在川湘、川黔邊境搜剿零匪，皆在交通不便之處，一時無法調回。其餘陳渠珍一師，現方改編整理，不能作戰。湘省全境僅有中央軍第七十七師羅霖部下數團分駐瀏陽、平江一帶（尙有一部分在萬載、銅鼓），故防務異常空虛。粵桂軍預料可以長驅直達衡陽，不致遭遇抵抗。更擬進駐長沙、岳陽，將湖南劃入彼等軍事範圍。兩廣於六月四日來電假道，復分派李品仙、但衡今來湘面商，使者方遠

長沙，軍隊已開入湘境。粵軍於八日入郴州。桂軍八日入零陵，九日達祁陽，更由祁陽進駐虹橋，距衡陽不滿九十里。(衡陽以南，湘省軍隊均退避，以免衝突。)

中央方面，於七日上午尙電粵桂，令其約束軍隊，勿得侵入隣省。於七日下午得到湘省確報，粵桂軍均已越境。乃於七日晚間急電羅霖，立即馳赴衡陽死守。羅師分駐四縣，集台不易。羅霖僅率兩營趕赴衡陽，於九日達到。同時中央於八日將駐鄂兩師用火車運往衡陽，九日過長沙，十日黎明到衡。其後復將第一師、第十師陸續運湘，取得密切之聯絡。空軍一隊亦於九日達到長沙，並飛前方偵察。

此次中央軍行動之速，出乎粵桂意料之外。一乘虛而入」之幻夢忽然驚醒。據確知廣西軍隊實力者言，桂省正式軍隊雖號稱二十團，但可以出省作戰者至多不過七團(

即二十一營)。雖對外宣傳將召集民軍八十團，實則竭其全力僅召集六萬人，非再加三個月訓練不能作戰。以七團兵力，欲與中央軍對抗，當然不可能。故由虹橋退祁陽，復退零陵，終於退入桂境。然恐非真正覺悟改變根本計畫也。

至於粵軍方面，養尊處優，進取之心，原不十分堅決。中央軍未到以前，既未用火車載兵直趨衡陽。中央軍既到以後，即首先撤退，放棄郴州，僅將湖南公路局之汽車汽油帶回廣東，未有其他損失。近日廣東境內，軍隊調動甚忙，對湖南贛南閩西均有所佈置。然其目的似在防禦，非欲積極進攻。

中央軍近日亦無進攻桂粵之意。外間盛傳雙方已開火，此種消息絕對不確。

(六月二十八日)

封神演義的作者(通信)

張政 適 張 適 張 適

適之先生道鑒：

本年以史學系功課甚忙，未獲修先生文學史課程，時以爲憾。昨晚與同學李光壁君閒談，得悉先生近講晚世章

回小說，對於封神演義作者究屬何人，曾詢同學如有意見可率爾以對。學生謹案無名氏「傳奇彙攷」卷七「順天時」下云：

按封神傳係元時道士陸長庚所作，未知的否。觀傳

咸豐興化志卷八（文苑）：

內燃燈，慈航，接引，準提，皆稱道人；文殊，普賢，衛留，皆稱元始弟子，其崇尚道家，疑必道家之作。但封神事屬荒唐，而商周臣宰內中半實半虛，大略扭合裝點，以伐紂爲題目，蔓引釋老，以封神作演義耳。

陸西星，字長庚，生而穎異，有逸才。束髮受書，輒悟性與天道之旨。爲名諸生，九試不遇，遂棄儒服，冠黃冠，爲方外游。數遇異人授真訣，乃纂述仙釋書數十種。其「南華副墨」爲近代注莊者所不及。西星於書無所不窺，嫻文辭，兼工書畫。同時宗臣最以才名，而著作之富獨推西星云。

直言此書「係元時道士陸長庚所作」，似有所依據，而以故事演進觀之，其時代又失之太早。因疑「元」乃「明」字之誤，蓋卽萬曆間興化陸西星所作。長庚者，西星之字也。其人著述甚富，所作「南華副墨」（首有萬曆戊寅自序）最爲有名，焦弱侯「莊子翼」多所援引，而四庫不著錄（入存目），今頗不易覓。（浙江圖書館藏有萬曆刻本，見該館館刊四卷五期。）生嘗於二十三年一月見一舊鈔本，乃同鄉呂某物，持平求售者，頗奇之。因嘗留心長庚事迹。考嘉慶重修揚州府志卷五十三（人物隱逸）

其著述見縣志卷九藝文者：

周易參同契測疏一卷

老子元覽二卷

南華副墨八卷

陰符經測疏一卷

張紫陽金丹四百字測疏一卷

金丹就正篇一卷

方壺外史八卷

楞嚴述旨十卷（八種，明史入藝文志）

邑志

楚陽詩逸（共十種，皆陸西星著）

陸西星，字長庚，興化人，生穎異，才識宏博，於書無所不窺。嫻文辭，兼工書畫，爲諸生，名最噪

。試不售，遂棄儒服，冠黃冠，爲方外之游。數遇異人受真訣，乃纂述仙釋書數十種。所注莊子尤盛行於世。（興化縣志）

見府志卷六十二藝文子部道釋類者：

楞嚴述旨十卷，南華副墨八卷，方壺外史八卷（陸

西星撰)，無上玉皇心印妙經測疏，黃帝陰符經測疏，老子道德經元覽上下卷，魏伯陽周易參同契測疏三篇，周易參同契口義三篇，崔公入藥鏡測疏，

呂真人百字碑測疏，張紫陽金丹印證測疏，龐眉子金丹印證測疏，邱真人青天歌測疏，元庸論金丹就

正三篇(陸西星測)。

皆可見其人嫻文辭，有逸才，習金丹真訣，迷於道術，而又不廢釋教。故其南華副墨「大旨謂南華祖述道德，又即佛氏不二法門，蓋欲合老釋為一家」(四庫提要語，子部道家類存目)。其思想與封神演義之稱燃燈，慈航，接引

，準提為道人；文殊，普賢，衛留為元始弟子，混釋老為一談，既崇道家而又不廢釋教者，正合。以是頗疑演義即西星所作。至於「元」「明」一字之差，或由筆誤，或以傳聞異辭，皆為可能。惟以更無它證，不敢遽爾斷言。西星著述雖夥，今多不傳。其方壺外史一種，似於近時某書目中見之，而印像模糊，不可蹤跡。又興化縣志所稱與陸氏同時之宗臣，有宗子相集。往者其邑人李審言(詳)嘗勸人與南華副墨同刻之(見國聞週報卷九第四十九期凌霄一士隨筆)。今李氏早卒，書未果刻。其中是否有與此相關之記載，亦不可尋矣。文獻無徵，疑題莫釋。謹書狂簡

之見，幸先生有以裁之。

學生張政煥敬肅。六月八日。

政煥同學：

謝謝你八日的信。

這封信使我很高興，因為前幾天孫子書先生把「傳奇彙攷」的一段鈔給我看，我不信「元時道士」之說，故頗不信此段記載，現在得你的考證，此書的作者是陸長庚，大概很可信了。

他的南華副墨有萬曆戊寅自序，戊寅為萬曆六年(一五七八)，其時已在吳承恩(生約當一五〇〇)近八十歲的時候了。西遊記必已流行。陸長庚大概從西遊記得着一種 *Inspiration*，就取坊間流行的「武王伐紂書」(全相平話本，與今存之列國志傳之第一冊相同)，放手改作，寫成這部封神演義。

我那天在講堂上會說：封神改本所以大勝於原本，只是因為作者是個小說家，能憑空捏造出一個聞太師來，就使紂方大大的生色，又造出一個申公豹來，從中挑撥是非，搬仙調怪，才有「三十六路伐西岐」的大熱鬧！

「三十六路伐西岐」似脫胎於西遊記的八十一難。封

神一榜似從水滸的石碣脫胎出來。但封神中的三十六路，

一路未完，一路已起；十絕陣未全破，而趙公明兄妹等都

已出場。其章法之波瀾起伏，實勝於西遊記。

陸長庚的年代，我盼望你有空閑時再向舊修的揚州志

或興化志一查，也許舊志能提及封神一書，而後人刪去不

提了。

我寫此信，只是要謝謝你的指示。你若不反對，我想

把你的原信送給獨立評論發表。

胡適，二十五，六，十夜

編輯後記

編者

△「再論外蒙撤治」是徐道鄰先生對於張忠級先生「

答徐道鄰先生關於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一篇文章（本刊

二〇四號）的討論。

△西南異動的真相，局外人苦於無從知悉，我們本期

發表一篇長沙通信，內中所敘述的事實值得特別注意。

四週年紀念 特價二月

獨立評論合訂本

五月十日起七月十日止

特價期內 八册全購八折 分購九折

第一册(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第五册(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第二册(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第六册(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第三册(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第七册(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第四册(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第八册(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册 售價	另加掛號費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續出五種

商務印書館編輯

續古逸叢書

發售特價

水經注 十五卷 八册

水樂大典原寫本

是書收入大典附韻水字中，凡十五卷，與原書分卷不同，然首尾完善，一無殘逸，四庫總目謂原出宋槧，戴震校上是書，訂正時本至七千餘字，且創為經注分別之三例，同時趙一清著成水經注釋，大致相合，於是二家爭端以起，學者各為左右袒，聚訟紛紜，皆以大典為樞紐，今異書特出，懸案可以大明，亦士林之快事也，卷末有總校官高拱胡正蒙題名為嘉靖重錄官本，謄寫句讀，訛誤均所不免，然四百餘年，頻經兵燹，煌煌鉅冊，完璧猶存，雖有微瑕，要亦人間瑰寶矣。

右書一種 八大册裝一布套

夾頁紙本 卅四元 特價廿五元

郵費一單純費六角

料半紙本 廿五元 特價十八元

郵費一單純費五角

特價期限一律自本年六月一日起至八月三十一日止

春秋公羊疏 二十八卷存七卷 二册 宋刊本

公羊疏本，唐志不載，崇文總目始著錄，無撰人名氏，是本存隱公三卷，桓公二卷，莊公二卷，全書二十八卷，此僅存四分之一，阮文達校勘注疏，據惠定宇何君鎰校本，與茲本頗有異同，此為惠何二氏所未見之宋刻宋印，可稱人間孤本。

中庸 庸 說 六卷存三卷 一册 宋刊本

宋張九成撰，宋史本傳稱，九成早與學佛者游，議論多偏，當時嚴於儒釋之辨，朱子於是奮力加抨擊，遂致湮沒不傳，四庫亦未著錄，是為南宋初年刊本，得自海外，全書六卷，後半已闕，分章分節，與通行章句迥不相同，近世學者思想寬博，想治吾國哲學者必快先睹也。

乖崖先生文集 十二卷附錄一卷 四册 宋刊本

宋張詠撰，詠任蜀帥，有治行，卒諡忠定，乖崖其自號也，其文光明俊偉，發於自然，詩為西崑體，四庫提要取稱之，初僅十卷，郭森卿重刻，廣為十二卷，此本前有森卿序，蓋即書錄解題所收之本，後有附錄及忠定遺事十則，全部行疏字大，精整悅目。

謝幼槃文集 十卷 二册 宋刊本

宋謝過撰，過字幼槃，臨川人，呂本中稱其詩似謝元暉，清王士禛亦謂在江西派中清逸可喜，四庫著錄，稱竹友集，係傳鈔本，然卷數與此相同，此本得自東瀛，為中土久佚之書。

右書四種共九大册 夾頁紙本 卅四元 特價三十五元 郵費一單
每種裝一布套 料半紙本 廿五元 特價十八元 郵費一單
純費八角

均權與均勢

君 衡

獨立二〇八號「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一文裏面陳之邁先生提出了一個很重要的政治問題。陳先生以爲「自從秦代統一中國以來，我們一向的理想是中央集權的政制。但是事實上地方的官吏不一定是絕對服從中央的，不服從中央有時是很方便的，並且是很有利權的。」所以集權理想和地盤主義的趨勢是永遠相衝突，因此引起了政制上的重大糾紛。陳先生主要的結論是：

二千多年來，中央政府總是高懸集權爲理想，制爲層層監視的官員或機關，希望監視者與被監視者彼此牽制，中央從中貫徹其勢力。同時，二千多年來，地方政府的官吏縱然在拜命之初是最忠君愛國的，一到了地方，便感覺到中央統制的掣肘，而發生一種反集權的心理。

這種反集權心理可用四種方法表現：

第一，他們把他們的「地盤」封鎖起來，……拒絕執行中央的命令，拒絕解款到中央去。

第二，爲保持其地盤不被中央的武力征服，他們徵

練強有力的軍隊。……

第三，他們希圖擴張勢力，故有時與別的地方聯合起來對抗中央，組織所爲「聯防」。……

第四，最可恥的是他們時常憑藉着外國的勢力來對抗中央。……

陳先生所提出補救的方法是：

(一) 中央政府應該放棄其集權的夢想，而產生一種合宜的「中央地方權責劃分綱領」。……

(二) 地方政府應該同中央政府通力合作。……但是陳先生又加以聲明，「在這兩點上，中央的責任比地方的責任重要」，而實現均權的途徑，在中央與地方的誠意磋商。

我對於陳先生所主張的「均權」原則是無條件的接受。但我以爲陳先生所舉的理由和所得的結論似乎還有可以補充的地方。現在提出幾點以就正於陳先生及讀者。

自從秦代統一中國以來，政府總以「統一」爲理想而未必總以集權爲理想。「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

，莫非于臣」，成了政治的基本信條。但是改朝換代的時候總要鬧一鬧「因革損益」的大問題，而「扶衰救弊」是解決這問題的通用公式。集權與分權的政制便大體上更迭或參雜爲用。我們姑且就統一的朝代說。秦代的郡守丞，縣令長都是直接由皇帝任命，並且每年要向中央呈報政務。這是集權的郡縣制。漢朝採用郡國制，在景帝三年以前

諸王自治之權較大，釀成了七國的叛亂。三年以後把「國」權減削，中央且派相國以監視之。兩漢的刺史各主一州。在西漢時代，刺史每年之末要親到京師奏事，東漢時權力逐漸擴大，至靈帝時竟專州郡之政，養成了割據的風氣。兩漢雖沒有盡「革」秦代的集權制，却也沒有完全因襲它。此後隋唐兩代的刺史雖名存實亡，非漢時之舊，但唐代的各道巡察使（後屢改名）尚不失集權的色彩。景雲以後節度使統掌數州的軍兵庶政，割據的局面比漢末還要嚴重。宋德唐末及五代的失誤，極力推行集權的制度。例如知府州軍監縣事的地方官都由朝臣京官出任，如巡按地方的使官甚多，都由中央差遣，如各路的兵民，刑獄，財賦由中央派官分掌，每遇較重要的事件須呈報中央施行。因爲宋代集權制度實行比較徹底，所以在南渡以後每有人把政

府無力禦侮的過失算在集權制的帳上。陳亮會說：「郡縣

太輕於下而委瑣不足恃，兵財太關於上而過重不易舉。」其結果是「郡縣空虛，本末俱弱」。元代的行中書省制傾向於分權，明代雖沿襲前代的行省，集權的成分却比較增高。清代總督巡撫的權力，比較明代因事而設，廢置不定的總督巡撫較爲重大，集權的程度又不及明代。到了末年竟有北洋打仗，南洋中立的異聞。

如果上面我對於歷代中央與地方關係的見解尙非盡誤，我們似乎可以說：（一）在理想和事實上二千年來並沒有貫徹集權的政制，（二）陳先生所描寫的反抗中央心理及行爲是一代政治衰敗後的非常現象而不是「天下一統」盛世的正常現象，（三）「地盤主義」的盛行，除其他原因外，每由於地方之「集權」——地方長官總攬一方之兵民財運種種大權——而不一定是中央集權的反響。其實，就歷史的事實看來，反抗中央集權舉動的發生，往往在地方集權成功以後。東漢的州牧，唐代的藩鎮，民國的督軍，都是如此。

均權或分權原則，在政治學上有不容否認的價值。但在實際應用之先，必須認清其成功的條件。第一，實行均權，須以政治統一爲條件，而不可用「均權」爲應付地盤主義的工具。理由是很明顯的。試看歐美各洲，已經根本

解決了中央與地方政府關係問題的國家，也就是早先已經解決統一問題的國家。倘若統一問題沒有解決，地盤主義依然猖獗，在這種情形之下而行「均權」，想由中央政府與地方當局的磋商而產生合宜的「中央地方權責劃分綱領」，勢難有效。地盤主義者的慾望甚大，而且態度無常。要他們放棄割據的利益，差不多等於「與虎謀皮」。讓中央遷就割據，犧牲統一，也不免像「削足就履」。第二，均權制度的施行，必須待各級政府大體上已養成「法治」的習慣，國內重要的政治或軍事糾紛已經解決。不然，任何均權的規定，不免成爲具文。

根據以上的見解，我覺得陳先生所提出解決均權問題的辦法，似嫌不甚徹底。陳先生過於熱心均權制度的實現，同時似乎過於輕視政治統一的價值，而有對地盤主義讓步的危險。也許我誤解了陳先生的意思。但無論如何，我相信與統一不相容的中央與地方分權，實在祇是均勢，而不配稱爲均權。我相信真正均權的實現，當從比較基本踏實的工作上努力，不可把希望放在一切應變的政治磋商上面。有兩件事至少是必需要做的：爲消滅地方集權起見，

地方政府必須軍民分治，而全國的軍令必須統一於中央。爲培養地方健全的政治能力起見，必須推行地方自治，消除地方專制。這兩件事雖然已是「卑之勿甚高論」，實行起來也要相當長遠的時日。要想已經嚐到地方集權專制滋味的地方當局接受現代法治精神的均權制度，不是一樁容易的事。除非是他們認識了國家的立場，自動放棄不合理的特權，或者是中央貫徹統一，使他們不得不就範圍，均權的理想同中央集權的理想一樣的实现。如果統一的均權可以和平的代價取得，我們應當努力於和平的方法。如果和平的方法行不通，萬不得已的實力手段也未嘗不可用。北美合衆國一八六五以後的統一和均權制度比前更形穩固了，就是一個很好的例子。據這幾天報紙上所登載的消息，因廣東軍人中深明大體者表示服從中央，所以兩廣問題和平解決的希望又擴大起來。這的確是一件值得慶幸的事。但同時我希望和平解決的結果，不是暫時的均勢，而是統一的均權。

二十五年七月十日

☆ ☆ ☆ ☆

☆ ☆ ☆ ☆

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

顧毓琇

本年四月，國立中央研究院的評議會舉行第二年年會，經翁詠寬氏之提議，決定政府及學術機關合作互助之原則如下：

(一)研究工作，應特別注重於國家及社會實際急需之問題。(各類科學之應用，皆包括在內。)

(二)中央研究院所屬各研究所，及國內其他重要學術機關，對於經費之分配，酌採第一項之意見。

(三)各學術機關對於上項問題之研究方法及其所得結果，隨時報告於中央研究院評議會。

(四)政府各機關如有何種需要研究之問題，可與中央研究院商酌進行方法。

這些原則通過以後，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因為有鑒於「以上各項，關係國家民族之前途至為重大」，特函請行政院「分別查照辦理」。行政院接到了這封公函以後，近又分令各機關遵照。所以從理論上說，以後國內各學術機關研究的方針，都應該遵照以上規定的原則，而政府各機關如有何種需要研究的問題，亦可以儘量同中央研究院「商

酌進行方法」。中國自提倡科學以來，這樣明白規定全國科學研究的方針的乃是第一次，自然是值得我們大家注意的。

記得在本刊第三十三號，我曾經討論過「我們需要怎樣的科學」。當時寫那篇文字乃是因為胡適之先生在湖南演講「科學救國」，所以我願意問一個究竟：「科學怎樣纔可以救中國？」那篇文字太簡單，有許多地方或者容易引起誤會。最後有一個結論，說：「我們目前最需要的不是科學的新發明，而是已有的科學發明的應用。」這個結論對於「科學研究」的提倡表面上似乎是不利的，但是在「科學救國」的立場下，「國」乃是主體，因此「需要」與否乃在乎目前中國的客觀條件所決定，對於「科學研究」的影響實在只是注意點的不同，而沒有方法上的差別。

這次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的公函裏說得好：

考歐洲大戰時期，參戰各國莫不以全國科學力量切實動員尋求戰時必要之原料或其代用品，探討加量出產之方法，而竟獲有對於國防極有效益之成績。

例如美國所用鉀鹽向自德國輸入，乃因積極調查，卒能發現含鉀湖水；英國所用汽油向自國外運來，乃因努力試驗，卒能氧化煤炭。可見人力每可勝天，科學誠能救國，而況國步艱難，至此已極，一切環境，皆使我輩深切覺悟，此實全國學者誓死努力之期，決非從容坐談之日。……

按中央研究院評議會乃是指導全國學術研究的權威機關，該會的評議員都是各項學術的專家，其中許多位自己主持着重要的學術研究機關，所以這一次的決議，一方面代表全國學術研究機關共同目標的確定，一方面又代表全國學術領袖的「深切覺悟」，而所「深切覺悟」的乃是因爲「國步艱難」，所以決心要「科學救國」，決心要全國學者同來「誓死努力」，不再「從容坐談」。

我在「科學研究與中國前途」一文裏曾經說過：

科學同中國的關係實在是片面的：科學無求於中國，而中國實有求於科學。科學之肯否爲中國用，乃在乎科學家的自擇。

那篇長文字乃是進一步討論「科學怎樣可以救中國」的，其結論說：

科學不一定要救中國，但是中國是要科學的。

科學只要肯救中國，科學是可以救中國的。

科學怎樣可以救中國的答案不在科學本身，而在中國的科學家。

現在好了，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的決議，已經代表全國科學研究機關宣言中國的科學家願意爲國家所用，同來擔負科學救國的艱難工作了。我們進一步所要討論的乃是這種使命怎樣可以完成的問題。

現在姑照個人所想到的貢獻幾點比較具體的意見，還請高明指教。

(一)解決國家需要的科學研究，應該先認定需要的問題。例如汽油代用品問題，我們全國各學術機關應該共同來負責解決。在認定問題以後，全國最好的人才，最好的設備，都應該總動員，而政府亦應該與以充分的經濟援助。現在經濟委員會雖然組織了一個委員會，但範圍似乎還嫌太小。其他各方面從事酒精製造或油類研究的，對於專門學術方面亦還沒有得到充分的聯絡。個人的意思，全國實有從速舉行汽油代用品問題研究討論會的必要。其他問題亦可類推。我們認爲國家需要的問題，要國家自己來出題目的，等科學家自己去找，那麼，各人有各人的興趣，所出的題目很多，而在短時期內以有限的人力財力去研究

，便感覺困難了。

(二)國家需要的問題不應該以中央研究院已有的研究範圍為限制。例如社會科學的範圍很廣，中央研究院的社會科學研究所雖然有很久的歷史和很好的成績，但是因為歷史的關係該所研究的範圍乃偏於社會調查。我們的意思以為國家急需的社會科學問題，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應放開眼光去探討和注意，而社會科學的範圍很廣，現有的評議員似乎還不夠充分代表。又如工程的範圍很廣，中央研究院的工程研究所雖然已經包括了鋼鐵，陶瓷，紡織，玻璃各部分，但是同整個工程範圍相比，實在相差很多。工程方面的評議員有水利的李儀祉先生，鉄路的凌鴻勛先生，同紡織的唐炳源先生。水利鐵路都不出土木的範圍，其他方面如機械，電機，航空等等，便付闕如了。假定我們認定國家最需要的問題之一是「飛機製造」，試問現有的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是否願意加以指導和提倡？我們的意思並不是對於已成立的評議會過於求全責備，乃是因為我們希望這個評議會對於「科學救國」的工作要有切實的貢獻，所以聯想到這個評議會的組織過於注重中央研究院已有的研究事業，而沒有注意到整個學術的合理分類，不免遺憾罷了。我們以為補救的辦法並不在乎多添評議員，乃在乎多

請專家來參加特種問題的討論研究會。但是現有評議會的組織對於社會科學同工程學農學的忽視，亦還希望將來有改善的餘地。

(三)國家需要的問題，我們一方面希望政府機關自動交出來，但是另一方面我們希望中央研究院評議會要盡量向政府機關接洽，以便將各問題轉達各學術機關負責研究。試再舉汽油代用品與飛機製造為例。汽油代用品問題，誰都知道是國家所需要的，但是經濟委員會同軍事委員會若拿這個問題同中央研究院「商酌進行方法」，中央研究院的化學研究所是否便對於這個問題發生興趣呢？倘若不發生興趣，或者僅僅發生興趣而不願負責研究，那麼政府與學術機關合作的程度亦只限於初次的「商酌」而已。再如飛機製造問題，航空委員會因為軍事秘密的關係，未必便願意把許多問題正式提交中央研究院。但是中央研究院評議會如能向航空委員會接洽，把個別的問題分交各學術機關，那麼各學術機關或者亦可以有所貢獻。但是，這些具體問題的如何分工合作，便需要航空和機械的專家來支配，而航空製造討論研究會的召集，似乎又是必要了。

總起來說，我們希望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的決議要充分發生效力，所以拉雜說了許多意見。但是，現在「決非從

容坐談之日」，我們只有竭誠希望中央研究院根據這次評議會的議決案「以身作則」，全國其他的學術機關「聞風

而起」，以共同「誓死努力」於「科學救國」的大業。

二五，七，五。

農本局的地位

鄭林莊

關於農本局的內容，各參加銀行及專家都有意見提出過，就是作者也曾在獨立評論第二〇六號中貢獻過一些意見。在那些文字裏面，祇討論到農本局內在的形式，而沒有提及它的外在的關係。所以作者願在這裏，分（一）設立農本局的必要，（二）農本局在整個農貸體系的位置，（三）農本局與農家經濟，及（四）農本局與合作運動等四方面，來討論農本局在農貸的地位，以證明它與國中現有的農貸的關係。如果它在那裏所佔的地位不算重要，那麼它將來成功或失敗對於整個農貸沒有多大的影響，目前我們對它也可以不必過於重視；如果它在那裏所佔的地位是非常重要的，它的成敗可以牽動整個農貸系統的前途，那麼我們不但要對它格外地嚴厲監察，就是政府也應該謹慎組織，使它先有個健全的基礎！

（一）設立農本局的必要

中國雖然是個農業國家，她的農業經濟要比工業經濟

不知大幾許倍，雖然她的新式信用機關創立至今已四十餘年的歷史，但是它們對於農業投資和農貸的經營能有注意，還是比較晚近的事。國內新式信用機關之能轉向農業投資有兩個原因：（一）近中國經濟破產，資金充塞都市，發生遊資過剩的現象，而鄉村之中，農民被捲入不景氣的漩渦，資本益感缺乏，因此雙方彼此就合；（二）信用機關覺悟農業生產是國民經濟的基礎，如再不加以救濟，國民經濟更不易有復興的希望。所以自從民國二十二年上半年銀行首先提倡農業貸款起，簡直是一呼百應，其它的新式信用機關也風湧雲從地起來追隨效法。據說去年一年此種信用機關放到農村的款項至少在二萬萬元左右。

然而分析一下現時經營農業貸款的，新式信用機關雖有銀行，儲蓄機關（如郵政儲匯局）及合作推進機關（如華洋義賑會的農利股）三種，但就其勢力來說，還以銀行最佔重要；而且這些銀行雖有少數是專以經營農民貸款為

業務的農業銀行——如中國農民銀行，江蘇省農民銀行和各地地方農民銀行，但是還以普通的商業銀行佔大多數。

以一商業銀行來辦理農業貸款有許多缺點和困難。第一，商業銀行所吸收的資金多數是商家的往來存款，它的提取率是非常的快的，所以商業銀行的貸款期限普通最長久的祇有三個月。這種短期貸款對於生產週轉率運行迅速的工商業還沒有什麼妨礙，至於對於生產週轉率運行滯慢的農業就有許多限制。農業貸款普通都分為短期，中期，和長期三種。短期貸款是指三個月至六個月的期限的貸款，農民借來是做購買種籽肥料和支付工資之用的。中期貸款是指六個月以上以至三年的期限的貸款，農民借來是做購買農具，修理農場之用的。長期借款是指三年以上以至十數年的期限的貸款，農民借來是做購買土地之用的。商業銀行既不宜於經營超過三個月期限的貸款，而農民需要的貸款又非最低有超過三個月的期限不可，所以勉強一個商業銀行來經營農業貸款必有許多牽掣。第二，因為農業生產週轉率運行的滯慢，農業生產的利潤率就較其他企業低，因而它負擔利率的能力也較其他企業低。換言之，就是銀行向農業投資所得的報酬要比它向其他企業投資所得的報酬少。為解決此種困難，在外國，多數是使農民負擔一

部分分配貸款的責任，以減輕銀行的經營費用。那就是說，銀行僅以農民自動組織的信用機關——如信用合作社，地方農民銀行等——為貸款的對象，銀行把款項帶批地放給這些機關，手續簡便，耗費有限。這種便利，在中國還一時不易獲得，因為中國地方農民銀行還未發達，農村合作運動亦僅在發軔初期，銀行經營農業貸款就不得不親自為農民組織信用機關，或在窮鄉僻壤分設支行。這些舉動不但不能節省經費，反而增加經費，以致銀行由農貸所得有入不敷出，得不償失的結果。雖說銀行界此種舉動具有遠大眼光，可以為將來開闢一條投資的路徑，然而在此已類崩潰邊沿的金融界，對此額外的負擔，實有一心有餘，力不足」的困難。而且在這兩個原則上的限制以外，還有許多經營的阻碍。諸如同業的傾軋，由於操之過急而造成超越範圍的不利業務，營業的畸形發展等等，都足以斷傷這新的投資路向的生命。

因此在過去一年中，銀行界對於農村的投資不論如何地有增無減，在業務的經營上不論如何地力求合理化，但是內部的蝕敗仍然愈見暴露。所以去年一年曾有某一銀行在某一省的農業投資損失了幾十萬元，和某一農業貸款合作團有不能繼續進行等等的傳說。這些傳說如果真實，如

果擴大，其影響整個農業生產的前途實在很深。現在政府既能看到這一點，而組織農本局，以為統制指導今後農業投資的總樞紐，實在是應時的急務！因為政府如果在這緊要關頭再不妥籌辦法，任聽銀行界的農貸事業自生自滅，任聽農民再度轉輾於高利貸者的門下，即中國的農村經濟從此將更江河日下，而整個國民經濟將愈臨近破產的邊境了！

(二) 農本局在農貸體系中的位置

中國的農業貸款向來是操持於高利貸者的手中的。雖然近幾年來新式的信用機關已開始注意農業的投資，而且不遺餘力地與舊勢力爭奪地盤，但是它在農村之中，所得到的位置實為有限。據中央農業實驗所在民國廿三年所作的估計，中國農民借款的來源約如下狀：

借款來源	百分率	借款來源	百分率
銀行	二·四	商店	一三·一
合作社	二·六	地主	二四·二
典當	八·八	富農	一八·四
錢莊	五·五	商人	二五·〇

從上面這張表，我們可以看出來，就是在現在，農業貸款的經營還是大部分在高利貸者的手裏。上表所列的八種借

款來源，有地主富農和商人，明明是高利貸者，他們的放款已佔整個農業貸款的百分之六七·六，而其他的來源，——如典當，錢莊和商人，則完全是和高利貸者携手勾結，狼狽為奸的。如果把這些來源也算到高利貸者的營壘裏去，那麼他們就包辦了整個農業貸款的百分之九五！所以不論近年新式的信用機關是怎樣努力於農業投資的地盤的開拓，不論它的投資額是怎樣的有二萬萬元那樣的巨額，與舊勢力比較起來，還有一「滄海一粟」之慨。

不過我們全知道而且承認，高利貸者在農業貸款上的優勢是不能持久的，他們的地位必有一日為新式信用機關取代。農本局既以統領新式信用機關來經營農業投資為任務，所以它的前途實在不容輕視，不可限量，——雖然它目前所有的資金僅有三千萬元的固定資金和三千萬元的存放資金，而且還是分五年籌足的！

(三) 農本局與農家經濟

農本局經營的業務僅有中期和短期兩種貸款。據其組織章程第五條農資部份第二項所載：該局將「聯合及介紹各參加銀行等，為一般農產品抵押借款，或各縣及各農村農業銀行，農業合作社，農業典當，以放款所收抵押品之再抵押借款」（這是中期與短期貸款）。又全條全部第

三項又載：該局「經理事會議決，得酌放改良農產借款（這是中期貸款），或規定數目，協商各縣及各農村農業銀行，農業合作社，向農民貸放信用借款（這是短期貸款）。」農本局限定其業務於中期及短期貸款上，自有其原因。及理由在，在這裏不必討論。不過農本局有此種偏重，實是最佳的政策，因為祇有如此纔能和農家經濟發生更密切的關係。這一點可分兩方面來論証。

第一方面可從分析農場支出上來論証。我們根據卜凱教授的農場支出的研究，得出中國農家在農場上的現款支出，約略分配如下：工資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四〇・七，房產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八・九，農具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五・九，肥料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六・四，飼料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二・一，種子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六・一，賦稅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五・九，牲畜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六・八，錢租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二・四，其他支出佔全體的百分之五・九。上列各項農場的現款支出，除房產支出是要間隔許多年始會出現一次之外，其他各項支出全是年年都有。所以假如現有的農家需要借款來償付支出的話，他需要中期與短期貸款較般於長期貸款。

第二方面可從分析農家借款的期限上來論証。據中央

農業實驗所同前的報告，中國農家借款的時期分配如下：六月以下的佔全體的百分之二・六，六月至一年的佔全體的百分之六・四，一年至二年的佔全體的百分之四・三，二年至三年的佔全體的百分之五・〇，三年以上的佔全體的百分之二・一，不定期的佔全體的百分之二・一。其中超過二年的長期貸款祇有百分之二・一，其餘除不定期者外，有百分之八六・六是中期和短期貸款。由此亦可見一般農家需要中期和短期貸款較般於長期貸款。

（四）農本局與合作運動

中國的合作運動雖在近年來已呈出勇往邁進的雄姿，但其內容仍十分空虛。一年以前，作者曾為東方雜誌寫過一篇文章，論及中國合作運動的弱點在於職權混淆和缺乏統一。此外還有一點是當時沒有提到的，就是整個運動和單個組織的渺少。這些弱點不祇是作者一人的私見，一般國內外的專家也有同樣的感想，就是一般擔任推動責任的實踐者也如此想法，並無時不在想改進的方法。

然而，為什麼這些弱點至今依然存在，整個運動依然無法改進呢？這是因為合作運動至今還不能脫離依人資助的境界，而這些資助機關又不能脫離商業的競爭心理的緣故。由於一般農民經濟景况的脆弱，合作運動自然不能成

爲自主的運動；由於一般投資者的目的在於爲過剩的資金求出路，求利潤，他們當然不在乎，也不希望，整個運動有合理的系統，單個的組織有健全的內容！

如今農本局既以統一和合理化全國農貸爲宗旨，而在它的組織章程中又切實規定資助農業合作社的義務，那麼它正是改進中國合作運動的適當媒介了。

由以上所論，我們可以看出，農本局在整個農業貸款的體系中實在佔有很重要的地位。它不但是應時的急需，

且與農家經濟和合作運動都有極深的關係，而其發展的前途又是十分廣大的。

既然如此，我們當然希望這農本局的設立不是一種應時的文章，而是出於嚴肅的態度和誠懇的心情的組織。因此，政府當此組織之始，應該廣納各方的意見，謹慎從事，以固其基礎。但是，現在是否是照着這樣辦呢？

廿五，七，四。

行政效率的幾個問題

張茲園

獨立會登載過不少關於討論行政效率的文章。行政效率這個名詞，其實不應限於對政府機關而言，即所有一切公私團體的辦事效率也可以包括在這個名詞之內。作者個人本是學做生意的，已經會任事或實習的地方，也很少在政府機關。如果用行政效率的名詞專指政府機關而言，我是無此資格來討論。但如用廣義的解釋，很願意把我隨地觀察所得，對這問題略有申論。

作者認爲中國機關辦事效率之低，最大的緣故是組織不良。我們對於組織的方法太缺乏經驗了。我們一向對於

一個機關組織的觀念，只看重在平面的將各部分平排分列，及規定員司的階級；而不能注意到各部分的機能如何平均分配。譬如開一家銀行，往往在未經營之前，擬定組織，便將內部分成「營業」，「會計」，「出納」，「文書」四股。每股設主任一人，股員若干人。這種組織法，缺點甚多。其弊在不是按照銀行業務的機能 (Function) 來組織。就前列四股的工作來比較，營業和會計兩股的工作太繁重了，責任也太大了，而出納和文書的工作比較簡單得多。事實上文書股實在不能成爲獨立的部分，因爲辦文書的人

如果平日完全不辦業務，臨時要他起稿，不是辦稿的人無法下筆，便是文不對題。反過來說，辦業務的人不會辦稿，也是我國銀行的大笑話。按這種的組織，自然辦事決不能有效率。

再看英美銀行的組織，却都是按業務的機能來分配的。在英國銀行一般的組織，在經理之下通常有一位 Chief Accountant，他如上節所說會計主任不同，他主持全行的事務。以下再按銀行的業務來分組，如國外匯兌，貼現，往來存款……等等，其負責人則名為 Sub-Accountant，都要聽命於 Chief Accountant。而關於各部分工作之相互間的關係，也規定一種程序，日常事務便可不致遲緩紛亂了。

在美國的銀行，往往在他們職員名單內看見 President 之下有一大串的 Vice Presidents，這班 Vice Presidents 也是各按銀行業務的機能分擔一部份工作。其與英國銀行組織所不同的無非頭銜不同而已，而其按業務機能來分擔工作的原則完全是一般無二。現時國內著名的銀行也很多按這原則組織，自然是一種進步。

我們似乎還脫不了官階的觀念，所以翻開了政府各機關的組織法，着重點仍在司長科長秘書若干人，及其官階

之分等，而內部的分部工作似乎還不能全按機能來分配。

即本國人組織的工商業也同樣毛病。有人到一個內地的大工業管會計，初到時見賬目落後兩個多月，工作十分遲緩。再看他們每天做的事，全是科員簽呈主任，主任簽呈科長，科長簽呈總經理。一天的工夫全在做簽呈用完。會計科不登賬目，而大家去做簽呈，真乃大荒話。這種弊病，全在員司之層層分級，而位置愈高，愈不做事，而遇事毫無不着頭腦，於是不得不由經手的科員一層一層的簽呈上去。這種組織和軍隊的軍師旅團營連排一樣。在談機關管理法的人講來，叫做「軍隊式」的組織，而與「機能式」的組織完全不同。在軍隊裏面，第一團和第二團一樣是管一千五百多人。但在一個事業機關內，這一部分的工作性質和另一部分的工作性質是完全不同。一個事業機關要用軍隊式的組織，要想提高行政效率，是決無希望的。

其次與行政效率有關的問題，便是人位的升降問題。國內一般機關的組織既是採用不合用的「軍隊式」，而關於人位問題也是很多不合理。只要是做了司長，一律是竹字頭。講起排場是一樣，待遇也是一樣。頭銜相同，便都「一字並肩王」。然而我們看看，如果一個銀行內部分

籌營業會計出納又書四股，這四股的工作繁簡是不是一樣？這四股主任所需要的能力標準是否一樣？那麼，這四股主任的待遇是否應該一樣？如果硬把能力，責任，工作不同的職員一樣看待，必致勞逸不均，報酬不平等，而工作效率也就難求提高。

關於升降問題，許多人喜歡講資格，而所謂資格實在是工作的年份久暫。這種按年份的資格 (Seniority) 做升格的標準自然有其長處，可以杜伴進之路。但也有他的壞處。在國內很嚴格按年提升的機關，如同海關和郵政，已

公務員的考績

池世英

去年夏天，我國中央政府為着整理行政起見，曾有普遍減薪的擬議。這種擬議究竟有無實行，我們不得而知。但當時有一部分人却認為這種擬議大可不必。他們以為欲整理行政，提高行政效率，非從速厲行公務員的考績不可，普遍減薪是無濟於事的。大公報有一篇社論就這樣說（二十四年五月七日「行政整理與厲行考績」）：

不過關於減薪一層，我們的見解却不能無條件的贊成。我們以為中央許多官吏，同地方服務人員比較

經試行了很久。在這些機關，一個職員可以由最低級升到高級職員。但是往往經過一個時期，不得不把一個能力不足的職員，任以不能勝任的職責。（所謂能力不足自然是與位置比較而言，不是說毫無所長的職員。）在真正能按年提升職員的機關尚且不能免去這種弊病，若在其他不能真正按年份資格提升的機關，徒然是做了偷懶的職員之護身符。這也是增進行政效率之一種障礙。我并不反對用年份資格來做提升職員標準之一，但不敢說這是惟一的标准。我希望管理餘叙的人想出可以補救的方法。

起來，薪俸不免太大，酌量減削，未嘗不可。但是政府如果抱着「有飯大家吃」的主義，不肯裁併機關，取銷冗員，而僅僅普遍減薪，則我們期期以為不可。我們始終主張：切實整理行政，徹底裁併機關，淘汰冗員，樹立考銓制度，登用新進人才，這其間應從厲行考績法下手，否則行政整理不會有實際效能，普遍減薪尤僅祇是敷衍手段。

又說：

我們以爲目前制定考績法首先是爲澄清仕途，暫還談不到是爲促進行政效率，我們現在要利用考績作瀉劑，而不是以之爲營養。……我們先應把考績視爲一種消極的工作，一種爲積極建設開路的消極工作。

主張政府應厲行公務員考績的不僅是新聞記者，雜誌上也常常發現鼓吹從速考績公務員的文章，「行政效率」卽其一例。因此，我們的政府不能不「俯順輿情」，於去年七月間公布「公務員考績法」，同年十一月一日起施行。「考績法施行細則」亦於同日施行。南京二十四年十月三十日中央社有這樣的電訊：

銓叙部擬定之考績法施行細則，三十日經國府公布，併定十一月一日起施行。現銓叙部決定於本年底開始辦理公務員的考績，將來對公務員資格的審查，將以經考績合格者爲準。

照這樣看來，銓叙部已決定于二十四年底開始辦理公務員的考績了。然而自「公務員考績法」施行至今，差不多有半年之久，真正實行公務員考績的機關誠如鳳毛麟角。考試院與行政院曾經考績其本身的公務員，但其考績結果，完全不能令人滿意。考試院及所屬部會二十四年終考

績的結果是這樣的：考試院參加考績者四一人，一等七人，六等一人，考選會一等九人，六等三人，銓叙部一等十七人，六等五人，凡列一等者荐任以上晉級，但不加薪，委任官則晉級加薪，六等者解職。行政院考績結果，決定裁去職員二十二人，其中職位最高者爲科長一人。

堂堂一個考試院，職員何止數百？但參加考績的只有四十一人，試問那些不參加考績的根據什麼法律？行政院所用的公務員比考試院更多，但考績的結果只裁去職員二十二人，其中有科長一人，就認爲了不得，大吹大擂，好像科長就不應該裁去一樣。我們看了這種結果，豈不大失所望？

我們以爲政府此時應該下一番決心，厲行公務員的考績，因循敷衍，是不應該的。十八年公布的考績法沒有實行，尙情有可原，但這一次公布的公務員考績法又視同具文，則說不過去了。因爲十八年制定的考績法，有許多窒礙難行的地方，且那時高普考試尙未舉行，銓叙部正在舉行公務員的甄別，欲驟然舉行公務員的考績自不可能，但現在公務員的甄別已經停止，公務員任用法業已施行，厲行考績，樹立考銓制度的呼聲正高，高普考試亦舉行數次，正是裁汰冗員，爲考取人員開進身之階的時候，若政府

還敷衍塞責，處治焉能澄清？

我們所主張的考績並不僅是一種稽核動情，藉以「評定等級，分別決定獎罰」的辦法，而是藉考績法來決定已被登用的公務員之去留，開闢登庸之途，為行政開整理之路。高考已經舉行三次，錄取的人員本應一概依法任用，但實際上未被任用的人員為數不少。經過考試及格的人員尚且如此，其他當可想而知了。我們以為這全是因為各機關不肯裁汰不稱職的人員所致。據銓敘部的調查，中央政府現在約有公務人員四萬餘，全國各機關約有公務人員十四五萬。我們相信，這十餘萬的公務員起碼有一半是未經過合法手續任用的，其資格不能不令人發生懷疑，能否盡職，更成問題，若經過一番考績，將其淘汰，不但為有資格有技能的人員開一登庸之路，且行政效率亦可提高。

我們在上面已經說過，十八年公布的考績法有許多窒礙難行的地方，但去年公布的「公務員考績法」亦不能完至令人滿意。如考績的時間，它規定公務員的考績分左列一種：

(一)年考：就各該公務員一年成績考核之。

(二)總考：就各該公務員三年成績考核之。

這種辦法似有未安。考績的時間過於長遠。不論年考或總

考，時間均應短些，否則便難期達到考績的目的。薛伯康

先生說（行政效率二卷十一期）：

此種辦法似難達到考績之目的，蓋際此考試制度尚未樹立之前，公務員多抱五日京兆之心，而考績期間長遠若此，殆將抱「於吾何有」之感，是則法同虛設，而難期勸勉警惕之效矣。

薛先生認為考績應分為年考與月考兩種，他說：

月考就各該公務員一月成績考核之，考後通知各該公務員，務使其明瞭成績之優劣而有所警惕，但成績過劣者，只得令其解職，以警效尤。年考就各該公務員一年成績考核之，為各該公務員應獎應懲之決定。

他又認為考績應于每年三月舉行，始能與會計年度啣接，因會計年度起自七月，雖概算應于三月十五前送交主計處彙編，然在十二月舉行似嫌過早。

我們以為薛先生的意見很對。他的文章發表在公務員考績法頒布之前，政府未採納他的意見，誠為可惜。政府堅持每年一年舉行年考，每三年舉行總考的意思，只有一種可能的解釋，那便是政府不願意裁汰冗員，換言之，即政府各機關不願意把親戚朋友的職位裁去，制定此長遠的考

續時間，正好延長他們的職位。如果這種推測是對的，我們還談什麼整理行政呢？

加主持，至少銓叙部的「審核」「核定」要有實際的權能。

關於考績的機關，修正的考績法規定年考由各機關自

薛先生也這樣說：

行舉辦，即獎懲決定的權力亦付諸各機關，以後各機關均得因地制宜，切實推行考績制度，藉以振作工作人員的辦事精神。但是我們認為這種辦法亦不妥當。因為考績一事，專門的很，非一般上級官員所能辦到。我們主張各獨立機關應設立人事管理的機關，於各處司科派定具有相當學識的管理員一人，隨時依所定的標準負責辦理各公務員成

一則直接主管官長以忙于處理重要事務，對於所屬人員成績之詳細考查，在事實上恐難辦到。二則考績一事漸趨專門，直接主管官長非人事專家，欲其兼理此項職務，非但有扞格不勝之虞，且於本職必多窒礙之處。三則考績須獨立行之，設由長官辦理，似難避免營私舞弊之嫌也。

績的考核，以便在每月終了的時候，送給人事管理機關，覆核以後，通知公務員，藉以激勸。年終的考績亦照這樣去做。如果公務員不服時，得向考試院申訴。這樣，不但考績有專門的人員去辦理，且可避免官長的營私舞弊。因為許多機關的職員都與長官有親朋的關係，叫他考績，自難免有徇情之處。大公報的社評說（廿四年五月七日）：

考績後的處置，據「考績獎懲條例」中規定，凡成績優良的公務員得分列予以下列之獎勵：（一）升等，（二）晉級，（三）加俸，（四）記功，（五）嘉獎。凡成績劣者，應處罰之，（一）免職，（二）降級，（三）減俸，（四）申誡，（五）記過。

如果完全由各機關自身，或各主管長官單獨主持考績事宜，一定免不了徇情敷衍的弊端，因許多機關引用私親，結納黨徒……今反要叫他再來嚴格與屬員作難，豈不叫他向自己考績？所以我們以為若果真要實行考績，還得設法讓其他獨立機關來參

我們認為這種規定不很妥當，因為獎勵的升等，晉級及加俸不易分清，似應改為升職與加俸二種：升職即同時升其職位與其薪俸；加俸即維持原職而加俸。至於記功，記過，嘉獎及申誡等，應規定核算的方法，例如記功若干次得享受加俸一次等等。減俸方法亦不很好，會使人志氣沮喪，與效率有碍。

以上數點，希望考試院能夠注意及之，而速將考績法加以修正，否則法律不妥，雖厲行考績，亦沒有什麼良好的結果。

最近銓叙部解釋「公務員考績法施行細則」第二條及「公務員考績獎懲條例」第八條所謂總員額與淘汰百分比等項後，乃規定辦法四項：

- (一)所謂各機關總員額，係指各機關現有簡荐委人員之總數，非僅指受考績員額。
- (二)應受本屆考績人員，應就已送表員額淘汰百分之二。
- (三)其未受考績人員，除依法任用未滿一年及任用未滿三月正在趕辦送審手續者外，餘由部限期送審，並應由各機關即時先行裁汰百分之二，過期不送審或送審不合格者，均遵照國府廿三年十二月第九七三號通令辦理。
- (四)各機關總員額在五十人以上未滿百人者，必須

就成績最劣者淘汰一半，以符定例。

由此看來，政府真有厲行考績，裁汰冗員的決心了！我們希望這些辦法不要再變成具文，銓叙部能夠速令各機關舉行公務員的考績。須知考核公務員的成績乃銓叙部之責任，惟有考績，才能澄清吏治，提高行政效率，登用精進的人才。最近北平各大學畢業的學生有服務運動大同盟的組織，其意蓋在促政府能將冗員除去，而為有學識有技能者開一新路。前數日行政院會議議決由中政校舉辦大學畢業生短期訓練班，及香考試院每年舉行高考一次。此或係受服務運動大同盟的影響。辦法本來甚好，究非治本之道，欲求根本解決大學生的失業問題，及澄清吏治，提高行政效率，惟有厲行公務員的考績，徒然普遍減薪或辦短期訓練班是沒有什麼效果的。至每年舉行高考一次，我們亦甚贊成，但是，冗員未去，新職無多，每年考取一大批的人員仍然無法任用，對於行政整理亦是沒有用處的。

六月廿六日於清華。

編輯後記

編者

「均權」的問題，兩年多以前本刊曾討論過。讀者

可以參看第八十一期陶希聖先生的「中國歷史上的集權與

分權」一文。

△顧先生在「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一文中，指出我們應該先認定何者為需要的問題，然後再注意到一種合理和有效研究的步驟，講科學救國的當不忽略此點。

△鄭林莊先生是燕京大學的經濟學教授，他以前曾為本刊寫過許多篇文字。

△行政效率問題近來頗為朝野所注意。張茲園先生是研究經濟的學者，池世英先生是清華大學政治學系本年度的卒業生。張先生的文字提出一個政治學上的重要問題：商業機關的組織方法可否應用到政治組織上的問題。美國的商業組織是最有效率的，但美國政府則望塵弗及。這裏的原故值得研究行政效率者的深思。

獨立評論合訂本

-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冊售價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另加掛號費

本刊第二〇八號要目

北局危言
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國人與時局
擁護礦權
留學時代的丁在君
編輯後記

孟真
陳之邁
佛泉
黎民
李毅士
適之

本刊第二〇九號要目

二十五年國家總預算的分析
再論外蒙撤治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此路不通
長沙通信
封神演義的作者(通信)

陳岱孫
徐道鄰
張忠絳
濤鳴
靜山
胡適
張政煥

中學生 自然研究叢書

王雲五 周建人
主編

- 地球的歷史.....呂金鈺編譯
 - 古生物.....張作人著
 - 生物學講話.....陳一白等編譯
 - 植物的分類.....胡哲濟編
 - 動物的分類.....費鴻年編
 - 植物的生活.....董爽秋著
 - 重要的樹木.....呂知勉編
 - 藥用植物及其他.....樂文等著譯
 - 動物談.....計心芸等編
 - 昆蟲的研究.....尤其偉等著
 - 昆蟲的社會行為.....A. D. Imms 著
黃其林譯
 - 中國普通動物.....喬風等編譯
 - 長江流域的鳥類二冊.....Gee 等著
王開時等譯
 - 顯微鏡術與人生.....R. M. Neill 著
費鴻年編譯
 - 寄生物和微生物.....杜其克等著譯
 - 動植物研究法.....賈祖璋等著譯
 - 植物標本採集製作法.....嵇聯晉著
 - 動物標本採集保存法.....陳勞薪編譯
 - 科學隨見錄.....薛德培編
 - 植物圖譜(二冊).....沐紹良編譯
 - 觀賞植物圖譜(二冊).....沐紹良編譯
 - 昆蟲圖譜(二冊).....沐紹良編譯
 - 魚類圖譜.....沐紹良編譯
 - 鳥類圖譜(二冊).....沐紹良編譯
 - 哺乳動物圖譜.....周建人編譯
- 書名前加*符號者係第一期已出之書

“自然研究”一語，在教育學上原指一種動的教學方法，即指導兒童向自然界中去研究實物，以代替單純的文字教學。本叢書的範圍與此相似，但內容却微有不同。它包含研究方法，兼有理論的說明，使適合於程度較高的學生閱讀。全書三十冊中，以文字為主的佔三分之二，內含基本理論，論文選輯，生物記載，研究方法，以及地球的歷史，科學摘記等項；又三分之一是圖譜，以圖為主，說明為輔，包括普通植物，觀賞植物，以及魚類，鳥類等動物的圖譜，並各有三色版彩圖約十面，於辨認實物，極有幫助。

全書二十五種 三十冊
六開版本 道林紙印
內圖譜十冊各有三色版圖多幅
已出五冊
餘書於七月至十一月五個月內
每月各出五冊
每部定價十六元
預約價十一元五角
〔分期交款者先付三元五角七八九
月底各續付三元共付十二元五角〕
國內郵費一元
◀ 樣張備索 ▶

預約自六月一日起至八月底截止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登記証：警字六六二號，中字八一二一號

論均權與統一

陳之邁

談婦女競選

佛泉

關於大學畢業生職業問題一個建議

陳岱孫

吃飯問題如何解決

彭光欽

對於丁在君先生的回憶

湯中

丁在君先生之遺囑

竹垚生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刊寄售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北平 | 天津 | 上海 | 南京 | 漢口 | 武昌 | 重慶 | 成都 | 西安 | 石家莊 | 保定 | 開封 | 濟南 | 青島 | 煙台 | 威海衛 | 廣州 | 汕頭 | 廈門 | 福州 | 長沙 | 衡陽 | 昆明 | |
| 佩文齋
華書局
景華書社
侯紀
華盛書局
華山 | 明報
新華書局
北平
華北書局
華北書局
華北書局 | 神州國光社
神州國光社
神州國光社
神州國光社
神州國光社 | 中央書局
中央書局
中央書局
中央書局
中央書局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商務印書館 |

獨立評論

第二二一號

中華民國二十五年七月廿六日

定價：每期實售洋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連運費
 一元六角，半年九角。國
 外全年加郵費二元四角；
 香港澳門加八角。郵票（
 一角七分以下爲限）代洋
 ，不打折扣。

論均權與統一

陳之邁

在本刊第二一〇號裏，「君衡」先生有一篇論「均權與均勢」的文章，是指正拙作「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本刊第二〇八號）的。「君衡」先生對於我所主張的「均權」原則，「無條件的接受」，因為「均權或分權原則在政治學上有不容否認的價值」。但是「君衡」先生認為我對於中國歷史的觀察，即「二千多年來中央政府總是高懸集權為理想」的觀察，不盡與史實相符，因為他說：

（一）在理想和事實上二千年來並沒有貫徹集權的政制。

（二）陳先生所描寫的反抗中央心理及行為是一代政治衰敗後的非常現象而不是「天下一統」盛世的正常現象。

（三）「地盤主義」的盛行，除其他原因外，每由於地方之「集權」……而不一定是中央集權的反響。

「君衡」先生以為均權的成功須要特殊的條件。這些條件有二：（一）政治已經統一，（二）法治習慣已經養成。

同時真正的均權（與此不同的是均勢）還有兩種制度可以

促其實現：（一）地方政府必須軍民分治，（二）地方專制必須用地方自治來消除。有了這些條件，建立了這些制度，便有真正的均權可期。

「君衡」先生這裏提出了一個極為重要的問題：均權與統一的問題。各地方政府維持着相當的權力，在一定範圍以內不受中央政府的統制的政治制度能不能和統一的國家并存不悖，是政治學上一個很重要的問題。美國，瑞士，德帝國，德共和國，蘇俄，以及許多小國家及英屬自治領，都實行所謂聯邦制度。這些國家是統一的國家嗎？

有一位美國作家稱讚希特拉，說他竟卑士麥未竟之勤，「統一」了德意志。卑士麥在十九世紀裏把德意志的各邦聯合起來，先而組織「北德意志聯邦」（Norddeutscher Bund），繼而組織「德意志帝國」（Kaisereich）。在帝國之下，普魯士顯然佔有特殊優越的地位；其它各邦如巴恩（Bayern）巴登（Baden）物騰布格（Württemberg）等等亦享受特殊的權力。後來經一九一九年的社會民主革命，則造德共和國，但依舊維持聯邦的制度，用複雜的列表分類

方法，將中央與地方的權力詳細加以劃分。一九三三年國社黨上台後，便次第消滅各邦的勢力，憲法被中央政府擱淺，各邦的自治能力被中央政府取消，各邦政府由中央指派特派員(Reichskommissar)組織，不復由各邦的人民選舉。這樣希特拉說是「統一」了德意志。在向英國宣戰之前，美洲各殖民地先後宣布獨立，在戰事發生之時，它們共同聯合組織所謂「邦聯」。到後來它們感覺到「邦聯」的勢力薄弱，實無應付當時危迫環境的能力，故而進一步組織所謂「聯邦」。那時各邦主張「邦權論」(Doctrine of States' Rights)者極衆，故漢米頓(Hamilton)輩諄諄以共同聯合相勸告(見其所著「聯邦論」The Federalist)。但「邦權論」者一直維持着他們的信仰，至南北之戰時(一八六〇——六五)的加爾洪(Calhoun)而益盛，主張：(一)各邦享有主權，(二)各邦可以自由退出聯邦，(三)聯邦政府的法令各邦政府可以拒不接受(所謂「否認論」Doctrine of Nullification)，直到林肯(Lincoln)總統才用武力的方法來將其解決。其它國家的情形也大致若此，在聯邦制度之下各邦仍舊維持着相當的權力。

民國以來我國曾屢次討論到「聯省自治」的問題。那時一般論政者都不敢公然提倡聯邦主張，因為他們一直把

聯邦看作與統一相反的名辭，統一的國家(United States)與單一制國家(Unitary State)在他們看來是沒有區別的。在討論天壇憲法草案第一條「中華民國永遠爲統一民主國」的時候，起草委員之一楊銘源氏說：

民主國有單一與聯邦之別，如美國爲聯邦民主國，中國則不然。辛亥革命，并非先有各省然後始成爲中華民國，因中國本係數千年來統一之國家，非如美國先有十三州然後始有北美合衆國也。故必須於條文中規定國家爲「統一」之民主國家。

本草案起草時對於「統一」二字亦甚費斟酌，亦知統一二字非僅指單一國家而言。惟因我國數千年來皆係統一制度，自習慣上言之，統一二字當然指單一國家而言，故起草時採用統一二字。至「單一」二字不過爲「聯邦」二字之對待名詞而已，與統一二字本無其分別也。(見憲法會議會議錄)

這一段話很能代表民國初年一般人對於這個問題的意見。我們以爲這裏有兩點極大的錯誤：

第一，我們不能以爲聯邦制度的先決條件是獨立或半獨立單位的存在。德意志的普魯士，巴恩，巴登，勃騰布格等等，以及北美十三州，在組織聯邦前誠是獨立的單位

。但是有許多別的國家，本來行的是集權（即單一）的制度，嗣因集權制度窒礙難行，故將集權制度取消而代之以聯邦制度者亦所在多有。歐洲大戰前的俄羅斯帝國，奧地利王國，墨西哥共和國，都是中央集權的國家，但是後來都把集權單一制取消而改爲聯邦的制度。從這些事實，我們看出聯邦制度不必以先具有獨立單位爲必要的條件；有了實行聯邦制度的意志時單位不難產生出來。上引楊銘源氏以及許多反對聯邦主張統一的論者的說法是沒有歷史根據的。

第二，我們看出統一，聯邦，單一等名辭的應用是很凌亂蕪雜的。照上引一段的說法，美德瑞士蘇俄等國都不是統一的國家，而是內部「瓜分豆剖，分立并峙，四分五裂，十餘新國蓬起」的國家（國會議員景耀月氏語），其各部分的地位正可與我們督軍割據局面下的省分相提并論同日而語。加勿爾（Cavour）因爲建立了單一國家，故用不着墨索里尼來竟其功；卑士麥因爲只聯絡住「一隻雄獅幾條狐狸及一羣老鼠」（美國人 Lowell 語，譏德帝國的各邦地位不平等），而須要希特拉來奠定統一的偉業。稍通西洋史者都能承認這是不可通的看法。

我對於「君衡」先生的中國歷史觀察這樣答覆：中國

一向把集權與「天下一統」「太平盛世」看成一件東西，統一便要集權，唯有集權才能消滅割據；同時地方的州牧，郡督，存撫使，觀察處置，節度使，安撫使，巡撫，總督等等，亦根本沒有中央地方分權，聯邦，均權一類的觀念，所以他們所能看得見的只有兩條路可走；其一是消極的聽從中央的命令，在地方長官則不企圖反抗中央，在中央派到各地去的監督官則不希望所在地培植其個人的地盤勢力；其二是積極的反抗中央，（一）封鎖其地盤對中央獨立，或（二）養兵自重以期對抗中央，或（三）與別的地方聯合聯防來擴張勢力，或（四）勾結外國的勢力來打倒中央。這便是「君衡」先生所謂「地方的集權」，中央在初每不介意，到了後來形勢嚴重了，便加緊集權，有時成功，有時則弄到朝代都傾覆了。其實中央能把統一與集權混談，地方何以不能以割據與分權并舉？這樣的結果不是中央地方權力合理的劃分，而是中央與地方以實力相對抗。所以中央要集權，地方也要集權，中央集權成功（即地方集權失敗），便是「天下一統」；中央集權失敗（即地方集權成功），便是分崩離析的亂世了。這是在中央統一與集權混談，在地方割據與分權（即其本身之集權）并舉的必然結果。

我們現在須要根本剷除的是這個統一與集權混談的惡

習。我們得根本承認實行聯邦均權的國家也能是統一的國家。統一的對待名辭是瓜分割據（例如一省或數省或一地）方宣布獨立），聯邦（分權，均權）的對待名辭是單一（集權）的國家。如果我們弄清楚了這一點，我們便不必學民初之時一樣提到聯邦便認爲是存心破壞統一，而能在合理的原則上建造一個中央地方權責清明的「均權制度」。認清了這個原則後，「君衡」先生所提出的第一個條件，即「政治統一」的條件，亦可以迎刃而解了。

至於「法治的習慣」，「軍民分治」，「地方自治」的三點，當然是最緊要的。我們制定一種均權的制度，自然須要中央與地方都能誠意遵守，不容軍閥武人去任意踐踏蹂躪，中央與地方都受輿論的監督，才能望其達到建立這種制度的目的。英國憲法學家戴韋（Dicey）曾說：「聯邦制度是法治制度。」實現均權定然需要法治。但法治精神的養成在西方是與民主主義并進的。西方的民主國家特別注重立法機關應由人民產生，其用意是使得守法者同時也是制法者，不是一方制法一方守法。這樣我們可以期望法律能爲舉國上下所遵守，這樣才有法治可期。我們期望中央與地方當局開誠磋商，共同制定一部「均權法」，其用意亦正在避免一方制法一方守法，俾得這部法律制定之

後，可以爲中央及地方所共同樂於遵守，所不忍踐踏蹂躪。這樣的法律可以養成法治的精神，法治精神的養成可以使均權制度實現。

我們還敢進一步地希望，「均權法」制定之後地方當局的權力便有堅牢妥實的保障，在這權力的範圍以內有週翔的餘地，不感受中央的威脅，不必事無大小悉須聽命於不甚熟諳地方情形之中央。如此地方當局可以不必去養兵自重以期對抗或防禦中央的侵蝕；如此地方當局可以不必去爭取必須統一於中央的權力；如此地方當局割據的野心也許可以減少或甚至於消滅；如此外國的勾引播弄也許因而而失掉其誘惑性，國家的觀念也許因之增強；因地制宜所收到提高行政效率的結果也可以爲我們所指日期待。這種期望不見得是過分的樂觀。如果我們幻想中央對一個現在帶有割據色彩的地方當局這樣說：「現在我們本着孫中山先生的均權制度原則同你誠意磋商一部「均權法」，把有全國一致性質的事權劃歸中央，把有因地制宜性質的事權全交給你，只要你不違反這部法律，在任內沒有重大違法失職的行爲，你的地位便有妥實的保障。」這個地方當局相信中央的誠意，與中央共同制定這部「均權法」，相信中央絕對不是伺機來用武力解決他的，在用人行政上有

相當的便利，他不必耗費大宗金錢來培植他的軍隊，這些金錢便有更有利的使用方法。同時他又知道，如果他仍舊冥頑不靈，仍舊擴充軍備來對抗中央，他便要受全國輿論的譴責，受中央軍事的制裁，那麼他也不敢輕舉妄動了。現在分駐各省的軍政領袖都是有常識的人，他們之所以亟亟於軍隊的培植是因為他們知道如果他們沒有實力他們便受中央集權主義的併吞；中央如果確實表明沒有併吞的意志，他們的軍隊也使失掉存在的意義。我們即使「用均

談 婦 女 競 選

佛 泉

七月二十日。

婦女得到參政權，在歐美本也是很近的事。工業發展過程中特別需要人力，婦女們許多都到社會上來任事。在民法上婦女已漸漸可以和男人享受同等權利。及至歐洲大戰發生，參戰國的婦女表現出驚人的能力，婦女參政權於是更不容不承認了。現在主要的民治國，除去有特殊背景的一（尤其是天主教的）國家，大體都許婦女參加政治活動了。

婦女參政之後，對政治又有甚麼影響呢？一般地講，除去選票在數目上的增多，在解決政治問題方面看——即

權爲應付地盤主義的工具」，而其結局是地盤主義的消滅及統一的完成，我們又何樂而不爲呢？

西南形勢已成殘局，中央當前又有了收拾這殘局的問題。憲法草案又將公布施行，而草案之中則對於中央地方的關係隻字未提。我們用敢貢獻這些粗淺之見，希望孫中山先生的均權制度成爲中國內政的對症良藥，并以就正於「君衡」先生。

在「實」的方面看，婦女參政對於政治沒有特殊影響。這祇是就大體上看，因爲在婦女參政之後，一國的政治趨勢沒有顯著的變化，所以才斷論如此。至於在特殊問題方面有怎樣的影響，因爲各國對男女票不單獨計算，便沒法判斷。

根據這件事實，即婦女參政之後對於政治沒有特殊影響，可以進而斷論，在政治方面，婦女與男子沒有區別，參政自然是應該的事；同時也可以說，婦女參政與否，就國家立場來論，沒有多少重要性。

但歐美的問題，不是我們的問題。西洋婦女參政有無必要，我們不論。在今日的中國，受過新式教育的婦女却全應參加政治活動。

我曾指出，民主政治應是這樣的，即在牠的治下，一國的政治力，社會力，可以得到最寬的解放，最大的利用。凡是業已存在的勢能，即容牠化成動能，不使任何力量棄而不用。從這個前提來論，我看到中國婦女的參政是有特殊意義的。

中國有許多事情都是「迎頭趕上去」的，以中國的財富及開化的程度來與歐美日本比，中國婦女在教育方面所受到的待遇實不為不優。近來自幼稚園一直到專科以上的學校，男女受教育的機會完全是平等的。雖然女子受教育的究不如男子多，（我想在最近若要女子受教育的，尤其是高等教育，可在數目上與男子相齊，是很難的。）但是幾十年來的培植，新式女子已很形成一部份民族力量。這些女子同受過教育的男子一樣，都是有國家民族觀念，有新社會有新政治理想的。改造社會及政治的動力便正在這裏。動力既在這裏，應讓牠儘量發揮出來。

同時我們要記得中國是有多少人沒有受過教育，沒有現代社會活動中所必須有的基本概念。大多數人不能想像

到現代社會應是怎樣的，不能想像到現代政治應是怎樣的。那末我們更可以見到現在既有的那一點新式動力是如何的珍貴。所以在這種意義下，中國婦女的參政不祇是權利，並且是一種義務。在同一意義之下，我們也可以見到，中國婦女不能與其他一般國民教育程度較高的國家的婦女比，中國受教育的婦女在改造社會，改造政治方面，所負的使命與責任是重得多的。在西洋，婦女參政也許是為爭平等爭權利。在今日的中國，婦女參政的意義却已超過了這個階段。她們參政，是盡義務，是為領導。從這個觀點來論，我看到婦女參政是有特殊重要性的。

下面再略談幾句目前實際問題。

談到實際問題，我們立刻可以見到參政問題離實際尚極遙遠。在報紙上我們得悉南京婦女界發起了「競選」運動，他處並且不無響應。不過這裏所說的「競選」，如果不是指着在國民代表大會裏面爭幾個座位而言，我想「競選」二字不算十分恰當。

先就這種競選運動自身論。既曰競選，當然在求選民的同情，贊助，與選舉。那末這樣依理言，競選應先提出解決目前問題的綱領來，如此方能有所號召。不然，試問競選如何「競」法。難道競選所措祇是「拉票」？我們先

聽到女同胞有競選運動，但她們沒有使社會上注意到她們對時局的政見綱目。沒有後者，前者是沒有目標的。

還有就國民大會的準備階段論，恐怕我們所應有的還在競選之前。譬如我們看公民登記的問題。以人口尚不知有若干的中國，以毫無選舉經驗的民族，對於國民大會這樣隆重的選舉，應有如何積極的準備。但現在我們還不曉

得到時有沒有投票的機會。昨天我在天津大公報上面讀到一段消息說，天津市「選舉公民，將中止重新登記，即以民國二十三兩年登記之公民為有效」。我不知這消息究竟確否，我不知其他省市是否要效顰。但是從這裏暗示出一些嚴重問題。我怕我們連投票的機會都不易得。

最後，據我們看，今日我國婦女界的問題，恐怕不外

是全國的一般問題。她們是否有發起特殊組織的必要，我們不知道。我國近年來似乎很不想歧視女同胞。西洋婦女

爭政權的運動，在中國用不着發起。現在我們所有的問題，大家是一樣的。譬如現在我們如說爭政權，恐怕男女都須一樣爭。我們的陣線是一致的。

總之，我們很以為婦女界在今日言「競選」，實不如言參政。受過新式教育的女同胞，與受過新式教育的男子一樣，大家對目前政治改造有同等責任，我們同負有發動推動的使命。婦女界的領袖應多注意鼓舞女同胞都積極參加此次政治開放運動，使牠能合我們的理想。

七月十六日

關於大學畢業生職業問題一個建議

陳岱孫

每年夏天，全國專科以上的學校總送出來一大批的畢

業生；每年夏天，這一大批畢業生都是柄柄徨徨四處奔走

以謀解決職業問題。近幾年來，因為種種的原因這個問題

似乎日就嚴重，「畢業即失業」一句話變為學界中一個普通

口頭禪。在沒有其他辦法情形之下，這些失望的青年乃轉

向政府請求救濟。年前大學畢業生職業運動大同盟開其端

，今年又有大學畢業生服務運動大同盟的繼起。他們的代

表前幾日正在南京分赴中央黨部，行政院，教育部等機關

請願，要求「澈底救濟大學畢業同學」，而政府方面對於

這問題也極為重視。去年因為職業運動同盟的刺激，成立

了學術工作諮詢處。不過因為制度與職權上的缺點，這個機關似乎沒有如何卓著的成績。最近政府當局對於這個問題更加注意。行政院院長前月在地方行政會議的席上宣布一個救濟大學畢業生的方法，接着就令飭教育部調查過去數年大學畢業生的人數，以為救濟的根據。上月底行政院第二六八次例會，又由行政院長提議幾項甄用專科以上畢業生辦法，就中，專科學校畢業生就業訓導班一項辦法不久即可見諸實行。政府對於這個問題的重視是無疑的。

社會費了大量的財力，造成了這一般的人才，造成之後，又把他們棄置不用，當初的財力豈不是虛擲？尤其我們現在社會經濟的情況窮困萬分，一個專科學生的養成是一件極賣力氣的事，此種情形豈能容得我們浪費？再進一步說，在一個各方面都進步的社會裏，某種專科人才有時供過于求是一個很可能的事。但是我們不足以語此。我們社會現在是百廢待舉，無論那一種的人才都應該是只怕其少，不怕其多，然而事實上每年專科以上的畢業生總是供過于求。這個事實可以反映出我們社會上種種落後的情形。我們當然承認專科以上學校的畢業生不是個個都是專科人才。教育制度的不良，粗製濫造的結果，辦學者不能辭其責；天資的限制，嬉荒的積習，也是一部分受教者深入

膏肓的毛病。這二個惡因當然不會產生好的結果，所以有一部分專科學校學生，在四年求學期間，除開學會大都市種種「精緻淘氣」之外，專科學識毫無所知。這種的畢業生不但不該有職業，而且應該受社會的懲罰。不過這種學生究竟是少數，並且失業者未必是這一般的人，因為這種人提携汲引的機會也許反比一般苦學生為多，荒嬉的習慣未始不就是有恃無恐心理的表現。

大學畢業生向政府呼籲求助是無辦法中一個辦法，因為如果社會上各方面可以容納如許的專科畢業生，那就無需仰賴于政府了。其實這個沒有辦法中的辦法不是一個治本的辦法，不能解決全部失業問題。政府是個政治機關。政治機關是社會上各種機關之一種。固然現在我們社會其他機關尚在極端幼稚時候，政治機關的地位是比較高重。然而以制度論，我們的政府還是一個政治組織，它並沒有把國內一切政治，經濟，社會等等職權與事業一起包辦。所以政府本身所能甄用的專科人才是有限度的。我們不能希望每年各專科學校畢業生都可以由政府吸收任用。專科人才失業問題根本解決的方法當然是在於促進我們國內各方面事業的進步，使得社會上除政治機關之外的其他機關能夠發達增榮，如此則專科人才的需要自然與日俱增。這

一方面的努力是政府的責任，而其實就是救濟專科人才失業的根本辦法。不過這種救濟是間接的不是直接的。

治本的，間接的救濟方法固然重要，然而從現已失業的專科人才看來是「一河清難俟」。我們以為除治本辦法外政府不是不可以有治標的直接救濟的辦法。直接救濟固然不能解決全部失業問題，而至少可以解決局部的問題，且如果應用得當，專科人才的甄用未嘗不可以增進政府本身的能力與效率，好處不僅在於為專科人才謀出路也。過去「職業運動」失敗的本因是在於請求者與政府俱在空談原則，而不注意到具體的計劃。專科畢業生儘管請求政府以後政府所屬各機關登庸人才必儘先甄用專科畢業生，政府也准如所請，明令各機關知照。然而這不過是個原則，原則與事實未必可以符合。為這個事政府也曾成立一個學術工作諮詢處。工作諮詢處的任務就是一個專科人才交易所，一方面調查各種失業人才，另一方面介紹這班人到各機關去。然而諮詢處是個無權無治的機關，它的介紹發生效力與否它無從過問。事實上，政府其他機關任免事項還是自作權衡，率仍舊貫，無須重勞諮詢處。於是此交易所便生意清淡，門可羅雀了。

要免除過去「口惠而實不至」的情形，我們應該放開

空洞的原則而考慮具體的辦法。政府直接救濟失業專科人才的辦法不外由所屬各機關任用。以明令令各機關儘先任用是原則，是具文，不發生效力。我們所要建議一個具體的辦法是把政府所屬機關分為種類，明確指定某某種類機關，此後任用人員，必須為公開考試錄取之人，從前的薦引辦法絕對不適用。是項考試或為本機關舉行，或為一綜合機關，如考試院者，代為舉行，皆無不可。主要目的是杜絕過去薦引提携的弊病，而予專科人才以一個公開的機會來證明他們專科的知識與能力。初辦的時候，範圍儘管小些，所指定機關儘可少些，行之一時，有了基礎，然後再推及於政府其他各機關，一直到政府各機關中各事務官的任免都經過這個「正途出身」與甄別考績的手續為止。這不但是救濟失業專科人才的一個具體辦法，而且是推行員司制度一條途徑，二者其實有一個密切的關係，而二者都不是可以一蹴即致的。

我們不主張馬上就把一切政府所屬機關都包含在內，因為範圍太廣，阻力便大，任何良好的辦法經過官場裏幾番磨折，都要變為具文，反不如初步推行的時候有一個明確的範圍；在這範圍能夠嚴格執行，成功的希望也許多些。文官考試的經驗難道我們沒有過嗎？幾次的掄才大典，

除開點綴考試院清冷的門面外，到底爲國求了多少賢？簡單言之，爲專科人才開了多少爲國家盡力的路，確是一個

大疑問。只看現在政府各機關中所任用的人員，多少是由

那麼現在推薦汲引的辦法還要保留，則一切救濟辦法恐怕又成爲具文，而上述的建議更是「水中撈月」。

不能諉過於考試院，因爲考試院除開分發高考及第的人員于各機關外，以後的事情它無從過問。任用升擢的權還是在各機關，各機關任用的方法還是推薦汲引。高考及第的人員如果沒有其他的繫援，那就只可委曲了。再說考試院考取的人員是否適合各機關的需要，也是個問題，於是各機關更振振有辭了。過去高考的難關是在員司制度沒有成立之前，想干預各機關甄任人員的權，其磨折是可以推想的。爲顧慮現實，減少阻力，我們主張限制上述考試甄用的辦法，而在此範圍之內，必須能嚴格執行，務使在此範圍之內機關一切人員的需要，都由這一個規定的途徑來供給。至于有人疑問爲何一定要用考試的方式。答案是很簡單：考試雖然不是一個完全可靠的甄別方式，而除此之外似乎沒有其他更好替代的方式。上文已經說過，政府不過爲社會上機關之一種，我們不能希望它能夠吸收每年各專科學校所造就的人才，那麼取舍的標準，只好倚賴諸較爲可靠的考試制度。其次，如果取舍的標準不用公開考試，

那麼我們應從何種政府機關着手呢？爲適行我們辦法起見，政府的任務可簡單的分爲政治的與非政治的二種。例如外交，司法，便屬於上者，交通，金融，便屬於後者。因此政府的機關也可以簡單分爲二種：政治機關是執行政治任務的，國民政府中各院，院中各部，各會本身組織皆屬之；非政治機關是執行非政治任務的，這後者包括鐵路，郵政，電報，電話，公路，水利，銀行，水運，航空，電氣，及其他一切國營工業，礦業，商業等等。雖然我們這些非政治的任務較諸歐美物質文明進步的國家尙幼稚，然近年來政府努力的結果亦復可觀。並且近月來政府當局不是高唱國民經濟建設嗎？因爲推行國民經濟建設而增加的政府任務大部分是非政治的。我們可以推測到將來國營公用事業的發展有其大的可能性。我們以爲這些執行非政治任務的機關，就是我們所認爲應該先着手的機關。這些機關所辦的事情多少總要一種專門的知識或技術。爲「事得其人，人用其能」起見，政府應該以公開考試的辦法來拔取專科人才，使其爲國家社會效力。然而這種機關有已經開辦的舊機關，有尙未開辦，或正在籌備開辦的新

機關。我們的建議是後者應該絕對的執行考試任用辦法；新機關中一切技術，事務，管理等人員，非經考試錄取，不得任用，非經考績不及格，不得免職。至于舊機關，其已有人員，應嚴加考績，以定去留；而新任用人員，也必需依照新機關辦法，絕對以考試錄取為任用的根據。這初步的辦法，我們承認，只能局部解決現在專科人才失業的問題。不過這辦法如果能繼續嚴格執行，則此後關於國家建設所成立的新事業，都是專科人才用其所學，努力社會的新途徑。而這一部分政府機關人員任用制度的改造，也可以為成立全部員司制度的基礎。因為這只是初步着手

吃飯問題如何解決

彭光欽

吳憲先生前後在本刊發表過兩篇關於「吃飯問題」的文章，表明了兩個重要的事實：第一，中國人吃飯在營養上很不相宜，第二，中國人不能得到飽飯吃。前一個事實是多數具有新知識的人都知道的。後一個事實則非拿統計數字來表明，一個自命為地大物博的中國人定然夢想不到。在目前的中國，吃飯問題本是一個極複雜的問題。其所遭的困難，的確難覓出有效的辦法來補救。不過我們又不

的機關，我們還希望在這一部分事業辦有成效之後，將這一個辦法推廣到於執行政治任務的政府各行政機關。我們上文已說過，這不但是一個大學生職業問題，而且是一個改善政府制度和增進行政效率的問題。一個善其始的登庸辦法，是員司制度的基礎，是達到行政效率的途徑。

政府當局近來對於這個問題十分關心的誠意是無須懷疑的。不過如果沒有一具體與切實的辦法，其結果恐怕還是「口惠而實不至」，我們上述的建議也許有考慮的餘地罷。

（轉載七月二十日大公報星期論文）

可不在無辦法之中想辦法。若是我們定要等到時機到來纔想辦法，我們知道這種時機何時纔會到來呢？

誠如吳先生所說的，在中國，吃飯問題根本上是一個經濟問題。經濟問題先解決了纔能夠有飽飯吃；要有了飽飯吃纔能夠談到營養問題。照美國的標準，每人要有七、三華畝的耕地纔能得到最低級的合乎營養原理的飽飯吃。中國現在每人平均祇有三個華畝的耕地，所產的食物還不

夠吃個半飽。即使把中國可耕之地都耕種起來，每人充其量可得七華畝的耕地，勉強足以供給最低級糧食。但是這裏的預算，我們是假定可耕之地都有出產，才能如此；若是我們再把天災水旱的損失都算起來，食物又無法足用了。我們既不能把別的國家的土地作為我們的『生命線』，而用強力去掠取過來；那末，我們祇得在我們權力範圍以內想出補救的辦法了。

一個唯一的補救辦法便是充分的利用土地的能力；也就是孫中山先生所謂『地能盡其利』的政策。

要充分利用土地的能力，有幾方面的辦法：第一，人口與土地的分配要使其合理化，換句話說，便是要移民。第二，旱災水災必須禦防。換句話說，便是要植樹，築堤，通渠，鑿井。第三，農產物的蟲害病害必須免除，以免產物的損失。這些都是國家已經定有政策，設有機關，祇待切實實行的，不必討論。此外有幾個為一般人所不甚注意的方面，也許值得提出來談談。

前面所說每人需要七畝地，是用美國的標準。美國的人口比中國少四倍，面積和中國相若，而可耕之地則較中國為多。他們不感覺着『地盡其利』的需要。他們農業上的算帳注重在如何以最低的資本換得最大的收穫；所以他

們行機械化的大農制。在同面積的土地上，行大農制所得的農產品，比行小農制所得的要少些。中國本來就是行小農制的，若是維持這種小農制，更加以講求；那末，每人所需要的地畝便可以減少了。此其一。

美國的農人很少兼營副業的。他們除了使其所經營的農產物大量產生以外，因為人工的寶貴，不常利用荒廢的或空閒的土地去經營別的農產品。說他們有些浪費土地也不為過。在中國，尤其在南方人口稠密的區域，人多地少，所以利用土地的程度也極高。鷄鴨豬牛，差不多家家都養的；蔬菜菓木，也到處都種的。所以他們一草一木，殘餘廢物，都有用處；園庭，路邊，山岩，河岸，無一荒廢之地。因此一小塊地方，竟可以養活幾口人。足見農村副業的經營，也是減少每人所需耕地之一法。不過，有許多農村副業，例如養蜂養魚之類，在中國還沒有普遍；有些已經盛行於一方的副業，在別的地方就沒有。所以我們應當普遍的提倡農村副業，以補救耕地的缺乏。此其二。

中國農人的農業知識全由傳統見習而來，關於種籽的選擇，土地性質，施肥的方法，作物的替換種植等等，都不甚知道。若是設法將農業的常識普遍的灌輸到農村裏去，便可以使農產物的產量增加；間接就是減少每人所需

要的耕地。此其三。

以上所提三點，都還須待各方面的專家仔細研究，逐漸施行。前兩年德國曾經派了幾個人來中國研究中國的農業狀況。他們研究的範圍廣大；但尤注意於小農制度之利弊，農業上之技術，及農產物之種籽諸方面。既然外國派人來研究，必然有值得研究的地方；難道我們自己還不該趕快去研究？

關於營養失調，我們以為也有在可能範圍內加以改良的地方。中上階級的人，他們的經濟能力本可支持合乎營養學原理的膳食；祇因習於傳統的食物配合及烹調方法，單注重口味，不講究養料成分，以致營養不良。這一班人的問題比較易於解決。他們多半都曾受過教育，可從灌輸營養學的知識入手。灌輸這類知識的方法，不外假藉社會教育的工具，如報章，雜誌，電影等等，以淺近簡明的文字來鼓吹營養學上的常識。關於食品的配合方面，宜由營養學家仿照歐美各國的辦法，依各時季所產的食品，開成各級膳食的膳食單，在各種報章上公佈，使一般人有所依循。關係烹調方法方面，宜就傳統的烹調方法加以改良，使其合乎營養的原則。至於如何改良，則尚待專家去研究。

上述營養失調的補救方法，在起初去提倡宣傳的時候，不必希望能有多少效果；但久而久之，一般人對於營養學有了知識和信心，自然會有成績表現出來了。現在蔣介石先生所提倡的新生活運動，對於飲食也定有規條。其着眼點在乎節儉。若是我們建議在這種運動中關於飲食的規條，除了提倡節儉之外，更採納營養學家之意見，同時提倡合乎營養學原理的膳食，那末，一方面新生活運動更加有意義；另一方面膳食的改良，也借了這種運動而得迅速推行。

至於大多數的下層階級的人，其經濟能力薄弱，在現狀之下，沒有希望得到營養充足的膳食。不過我們也可以在他們的經濟能力範圍以內想出補救的辦法。這等人的膳食之缺點：因為他要求飽，祇得買賤價的食品，如米，麥，玉米粉等來充饑。其結果，食料中澱粉質超過分量，而油質不足，蛋白質更少，維生素亦甚為缺乏。為補救起見，一方面可以將他們常吃的食品改良吃法，例如以糙米代替熟米，在吃麥麵時兼吃麥麩，米與玉米兼吃；一方面可以減少以上諸種食品而兼吃賤價豆類的食品。蔬菜的價值，當大量產生之時，並不比米麥等食品更貴，也可以兼食。如此，營養料的成分雖不能充分，但可提高許多。

不過這一班人多半都是文字的力量達不到的，所以如何把這種知識傳達給他們倒是問題。

就全般而論，中國人的膳食，蛋白質不足，而維生素缺乏。其故由於動物類食品的稀少，蔬菜的缺乏，菜類出

產的分佈不勻。爲民族的健康上着想，政府應當鼓勵牧畜及園藝事業。漁業必須講求。蛋品及豆類的出口應當禁止或加以限制。如此，則營養原料的不足可以得到補救。

對於丁在君先生的回憶

湯 中

在君已死了四個月了！我時常想起在君這個人，因爲我對於在君有深刻的印象，所以不知不覺地回憶在君過去的種種情狀。

在君給我的第一次印象，是在日本東京留學的時候（一九〇四年）。當時在君的年紀只有十八歲，和我同住在神田區的一個下宿屋，他那時候就喜歡談政治，寫文章。我記得東京留學界，在一九〇四年的前後，出了好幾種雜誌，都是各省留學生創辦的；如湖北留學生之有「湖北學生界」，浙江留學生之有「浙江潮」，江蘇留學生之有「江蘇」，執筆者大概是能文之士，總編輯是各人輪流的。「江蘇」雜誌第一次的總編輯是鈕惕生先生，第二次是汪

袁甫先生（袁甫在江蘇留學生中最負文名，筆名爲公衣）

，後來就輪到在君担任。在君的文章也很流暢，也很有革

命的情調（當時的留學生大多數均倡言排滿革命），可惜在君在「江蘇」雜誌上發表的文章現在都散失了，我蒐訪了多時，一篇也沒有找到，是最遺憾的一件事。在君住在下宿屋，同我天天見面，他談話的時候，喜歡把兩手插在褲袋裏，一口寬闊的秦州口音，滔滔不絕，他的神氣和晚年差不多，只少「他的奇怪的眼光，他的虬起的德國維廉皇帝式的鬍子」而已。我最佩服在君離日赴英的勇氣。在君在東京不過讀了一冊英文讀本，他的英文教師係僑居東京的蘇格蘭人，有一日本老婆，他和同居的李毅士，莊文亞，天天去就讀。不久，文亞接到吳稚暉先生由蘇格蘭來信說：

……日本留學生終日開會，吃中國飯，談政治而不讀書。……留英讀書並不太貴。……

於是他們三位不管腰包裏的錢有多少，竟以是年三月某日離開東京的新橋車站，轉滬赴英了。在君曾告訴我到英的一段經過：

船經檳榔嶼，遇見康有爲先生，送我們旅費十鎊，才能夠到愛丁堡。但到了愛丁堡，三人身上只共剩旅費五鎊，後向康有爲先生的女婿羅昌先生借得二十鎊，即同教士離去愛丁堡，而往Spalding(Lincolnshire)的一個小城)進Spalding Grammar School。當時寄宿的地方距學校不近，每天來往都是走路，往往遇到下雨，襪子總浸濕了。歸寓以後，把襪子脫下晾乾，至明早再穿上到校，因爲只該一雙襪子，所以無法替換。

在君這樣的壯志，這樣苦學的精神，無論何人沒有不佩服他的。而且學得那樣好，竟成了國際間的一位有名科學家，更值得我們贊歎。再看了他一段少年時代的歷史，可以知道他後來的立身行事也非偶然：(一)他少年時既有這樣不畏難的決心，所以他後來辦事有那樣堅決的果斷。(二)他少年時既如斯刻苦，受經濟上的困難，所以他一生用錢不超過他的收入，從來不欠債。(三)他少年時既喜歡談政治寫文章，所以他雖然成了科學家，而對於政治的抱負及

寫作的興味仍始終不衰。除了以上三種情形以外，還有一件小小的事也和他少年苦學有些關係，就是他的腳癢病或許受濕襪子的影響。

他第二次給我的印象，是在民國十六年卸任淞滬總辦來到北平，和我同住在德國飯店的時候。初見在君，以爲他做了闊官，總有些官氣，不料一見之下，他的舉動，他的言談，完全與以前一樣。他曾告訴我所以辭職的原因，係爲了孫傳芳被國民軍打敗以後，就跑到天津屈膝於張作霖麾下，原來孫傳芳是反對張作霖的，因爲要保全自己地位，不惜認敵作友，這種行爲的人，那裏可和他共事。可見在君當淞滬總辦，並非爲做官而做官，實爲事而做官，一旦意氣不合，即拂然而去，真可以把他自己所寫的兩句詩「爲語麻姑橋下水，出山要比在山清」，來形容他的出處了。在君做了淞滬總辦，不但無一些官氣，而且依然是一個窮書生，他和他的夫人雖然住了德國飯店的兩間房子(是在我住的房間隔壁)，而出入不過坐一輛破東洋車。他有一天對我說：「我在上海節下薪水三千元，已被我的大家庭中的人索去了。」許多人以爲在君賞了淞滬總辦，必賺到不少錢。不錯，淞滬總辦本來可以發橫財的，但在君的操守是一絲不苟，所以只剩了三千元的俸給。後來

在君夫婦由北平搬到大連去住，聽說他們在大連的旅費還是楊樹誠接濟的，這件事在君的朋友知道的很多，用不着我來說明。

意思。這半日間長談的情況，至今猶時時在我的腦海中泛現着。

他第三次給我的印象，是在去年夏天在莫千山鐵路旅館避暑的時候。當時我住在第一館的樓下，他和他的夫人住在第一館樓上，還有一位他的內姪女史小姐陪着他的有病夫人，常到竹院裏散步。我住莫千山約有兩個月，見在君來往兩次，第一次他住了半個月就下山，隔了十幾天他又上山，大約因為中央研究院事務甚忙，不能久居的原故。他腰腳很健，每從南京來山，到了庾村汽車站，即步行到旅館，不須坐山轎。庾村到鐵路旅館為程約有十里，山路極崎嶇，在君一點不覺得疲倦。他在山中常同着史小姐遊逛塔山。此山為莫千山最高主峯，高出海面二千五百尺，遊人到此，均須坐山轎，而在君總是步行，我非常羨慕他的身體強健，決沒有料到他就會死！他有一天吃過午飯之後，和我坐在走廊，促膝談話，一直談到黃昏，差不多把二十年前的往事重新溫理一遍；他又對我說，要把現在担任的各種職務一一覓替人繼任；且提到梁任公先生的年譜，長編已脫稿，擬交燕大學生某君（姓名我已忘却）整理，他的詞氣之間，隱隱然有把經手未了事件付託別人的

最後我對於在君還有一件不能相忘的事，即去年十一月十八日午前十時，我帶了亡兒哲的遺著，到中央研究院訪問在君，託他寫一篇序文。他一口答應，當晚七時，他就派信差把寫好的序文送到我寓所了。當時他的工作甚忙，對於朋友竟如此熱心，實在值得感謝。他這一篇序文，是他的絕筆，更為可寶。茲把原文照錄如左：

湯愛理先生是我三十年以前的老朋友。民國以來，同住在北平，不斷的見面。民國十六年我同他同住德國飯店，一天晚上看見他同一位青年吃晚飯。我過去招呼方知道是他的公子湯哲。十七歲已經致入燕京。我當時很替他高興。不料去年他竟因溺水受傷死在南京了！愛理把他的遺文搜集起來出版為他紀念，叫我做序。我把這本遺著看過一遍，發生兩種感想。湯哲是先學物理，後學新聞學的。在教育上這是一種很難得的連合。學自然科學的人往往不屑得做宣傳與通俗的文章。普通新聞記者又很少有科學的訓練。假如他不死，投身於新聞事業，一定可以提高新聞界的程度。我很希望有志於新聞事

業的青年，學他的好榜樣；在沒有專習新聞學以前，先受一番科學洗禮。他的遺著很可以代表目前優秀青年的知識和志趣。七篇中文，五篇英文之中，一篇是他畢業的論文，是講物理的，此外六篇講航空，一篇講醫學史，一篇講新聞史，兩篇講外交，一篇小說。許多腐化的人動輒罵現代青年不如從前。請問三十年前，那一位二十三四歲的青年有這種知識，能寫這種文章？就是他的死也足以代表時代的進步。三十年前二十三四歲的青年，還飽受了「千金之子，坐不垂堂」的教訓，路且不會走，何況游水？喜歡運動，不怕冒險，現在的青年比三十年前高明何止十倍！所以我看了湯晉遺著，一面為朋友和社會可惜這一個優秀的青年，一面覺得這是三十年來青年進步的證據；在國難當頭的時候，給我

不少的安慰，增加我不少的民族自信心！在君這篇文章，對於我的亡兒留下來的的小小學績，寫得多麼深刻；對於現代青年人的進步，寫得多麼興奮；在君真是一位青年學子的愛神。他死了以後，我翻讀這篇文字，覺得格外傷感！一則痛惜我的兒子，一則悲傷我的亡友。當時我請在君做這篇序的時候，再也不想不到把他的序文寫在追悼他的「回憶」的文中！

在君的遺櫬，今天在長沙嶽麓山安葬，我沒有能夠去參加執紼，遂寫了幾句挽歌，聊表哀思，並作為這「回憶」的餘音：

死在那裏，葬在那裏，先生之言，亦可哀矣！
死在那裏，葬在那裏，楚山楚水，招魂千里！
死在那裏，葬在那裏，長眠嶽麓，悠然終古！

廿五，五，五。

丁在君先生之遺囑

竹 垚 生

丁在君先生在二十四年三月七日從南京寄一封信給我，他說：

弟新立一遺囑，請兄為執行人之一。遺囑同樣一共

有三份：一份存此（南京中央研究院），一份擬存上海浙江興業銀行保管箱，一份寄上乞兄代存。遺囑執行人責任甚重，以此累兄，心甚不安。忝在知

交，想不見怪也。

他的遺囑內容是這樣的：

立遺囑丁文江，字在君，江蘇泰興縣人，今因來平之便，特邀旅平後列署名之三友簽證余所立最後之遺囑如左：

遇本遺囑發生效力時，即由余親屬邀請余友竹垚生先生爲遺囑執行人，余弟文淵亦爲余指定之遺囑執行人，依後列條款，會同處分余之遺產及督理余身後之事。

(一)余在坎拿大商永明保險公司所保余之壽險，所保額爲英幣貳千磅，業由余讓與余婦史久元承受，并經通知該保險公司，以余婦爲讓受人，即爲余婦應得之特留分。

此項外幣之特贈，爲確保其依兌換率折合華幣之數足敷生活費用起見，茲特切託本囑執行人，遇兌換所得不足華幣現銀三萬元時，即先儘余其餘遺產變價補足之。

就換足前項額數之貨幣中，至少有半額，終余婦之身，應聽本囑執行人指商存儲，平時祇用孳息，不得動本。遇有變故，或其他不得已事由，仍得商取

本囑執行人之同意，酌提一部分之本。此項余婦生前用餘之款，除其喪葬費用外，概聽余婦以遺囑專決之。

(二)除前項確保之特留分，及後項遺贈之書籍用具文稿外，余所遺之其餘現金證券及其他動產，茲授權於本囑執行人，將可變現金之動產，悉於一定期間內變易現金，就其所得之現金，以四分之一歸余三弟文潮之子女均分，以四分之一歸余兄文濤之子明達承受，其餘四分之二歸余弟文淵文瀾文浩文治四人均分。

(三)余所遺之中西文書籍，屬於經濟者贈與七弟文治。屬於文學者贈與七弟婦史濟瀛。中文小說留給余婦。其餘概贈現設北平之中國地質學會。

余所遺家庭用具，除儘余婦視日用必要聽其酌留外，其餘悉贈上開中國地質學會。

余所遺文稿信札，統由余四弟文淵七弟文治整理處置之。

(四)以上各條之遺贈，遇失效或拋棄而仍歸屬於遺產時，即由余友竹遺囑執行人商取本囑見證人之意思，就歸屬於遺產部分之財產，以一半分配於現設

北平之中國地質學會，其餘一半準本囑第一條第二條所定比例攤分於該兩條之受贈人。

(五)於余身故時，即以所故地之地方區域以內爲余葬地，所占墳地不得過半畝，所殮之棺其值不得逾銀一百元，今并指令余之親屬不得爲余開吊，發訃聞，誦經，或徇其他糜費無益之習尚。遇所故地有火葬設備時，余切託遺囑執行人，務必囑余親屬將余遺體火化。

現行法已廢宗祧繼承，余切囑余之親屬，不得於余身後爲余立嗣。

以上遺囑，爲余赴北平時約集舊友眼同見證，同時簽署。并囑余友林斐成本余意旨爲之撰文，合併記明。

中國民國二十四年二月二十二日立於北平

編輯後記

編者

立遺囑人丁文江

見證人胡適
翁文灝

撰遺囑人林行規

丁在君先生的爲人同學間，獨立評論一八八號的紀念號已有詳細親切的記載了。不曉得的人都以爲丁先生做過淞滬督辦，必定大有錢，實在是不對的。他的財產只有幾種股票，照廿五年四月一日的市價變成法幣，共得法幣一萬七千另七十元。除去葬費一千五百元，還多一萬五千五百七十元。遵照遺囑按八股均攤，每股得一千九百四十六元二角五分。上項遺贈金，已於二十五年四月一日分贈與在君先生的兄弟。丁夫人的生活費就靠永明公司貳千磅的保險金和中央研究院的恤金，現在也已如數領到了。

△「君衡」先生與陳之邁先生所討論的問題，是中國極重要的內政問題，我們歡迎各方對於這個問題的討論。

△佛泉先生這篇文章，是在北平婦女社會服務促進會的講演。

△近來我們收到許多討論大學畢業生職業問題的文字，但大都只限於提出這個有目共睹的問題，而缺乏具體及有實現可能性的建議。本期陳伯孫先生的文章所提出的建議值得當局的慎重考慮。

△彭光欽先生是清華大學的生物學教授，前曾爲本刊作過兩篇討論科學研究的文章。

△湯中先生及竹蕘生先生都是丁在君先生的老朋友。他們所報告的事實當是丁先生的朋友所樂於知道的。

獨立評論合訂本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冊 售價	另加掛號費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本刊第二〇七號要目

對於兩廣異動應有的認識
國語與漢字(討論)
救濟失業大學生
讀「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書後
川行瑣記(三) 成都的春
編輯後記

周作人

張熙若
胡適
李樸生
陶孟和
衡哲
適之

本刊第二〇八號要目

北局危言
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國人與時局
擁護礦權
留學時代的丁在君
編輯後記

本刊第二〇九號要目

二十五年國家總預算的分析
再論外蒙撤治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此路不通
長沙通信
封神演義的作者(通信)

張政烺

陳岱孫
徐道鄰
張忠絨
濤鳴
靜山
胡適

本刊第二一〇號要目

均權與均勢
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
農本局的地位
行政效率的幾個問題
公務員的考績
編輯後記

孟真
陳之邁
佛泉
黎民
李毅士
適之

君衡
顧毓琇
鄭林莊
張茲闢
池世英
編者

歐美名劇選

Select English Plays 方樂天選註

歐美名劇選係英語作成或譯成的對白體的著名戲劇，其編印目的在供讀者欣賞文藝外，並予以練習種種會話的機會；又因其含意表現各作家對當時政治、家庭、社會、民族各方面的觀念，故亦可作研究人生哲學的資料。全書經選註者詳加漢文註釋，其特點約有三端：

(1) 難字難句均經譯註，如 neer-do-weel 無機變的人 (矛盾 89 頁)；the dearest burg I ever struck 我從來沒有到過這樣死氣沈沈的地方 (月明之夜 72 頁) 等；譯筆忠實而不拘泥於文字。

(2) 文字中所引掌故，均加以簡短的說明，如 Crimean War, 1854 年克里米戰爭，俄欲伸其勢力於地中海，英法阻之，遂有是役。(矛盾 100 頁) 足助讀者的理解，並免檢查他書之煩。

(3) 文法修辭上遇有特須研究之處，均提出評述，如 flood of waterly moonlight, flood 一字，將月光普遍灑漫無孔不入的景象描摹盡致，文學上 choice of words 的工夫，讀者宜隨時注意。(矛盾 17 頁) 諸如此類的注釋，在作文上，在文學了解上，亦可予讀者許多幫助與指導。

全書十二種十二冊
六開版本 道林紙印
已出三冊

餘書於七月八月九月各出三冊
每部定價五元七角

預約價四元

國內郵費五角

預約於八月底截止

◀ 樣張備索 ▶

矛盾	B Shaw: Too True to be Good
男子與家務	J Galsworthy: A Family Man
月明之夜	E. O'Neill: Ah, Wilderness!
皇后的丈夫	R. E. Sherwood: The Queen's Husband
婚姻夢	Moliere. The School for Wives
大紅袍	E. Brioux: The Red Robe
海鷗	A. Tchekov: The Sea-gull
巡閱使	V. V. Gogol: The Government Inspector
英雄兒女	Lessing: Minna Von Barnhelm
水落石出	M Maeterlink: The Cloud that Lifted.
鬼	H Ibsen: Ghosts
誰是父親	A Strindberg: The Father

書名前加*符號者係第一期已出之書

商務印書館
發行

國難的下一幕

張熙若

自九一八以至現在，國難自然是時時加重，一年不如一年，一月更甚一月。因為國際種種關係，敵人不能採取極端的猛進政策，將中國一舉而囊括之，只得應用漸進的分期攫取方法，以達其最後併吞之志。因為是分期漸進的，所以我們的國難也就分做許多段落。每一段落告成之後，不能不暫時休息整理，佈置下着；下着佈置就緒之後，空氣自可隨時緊張，情形亦可任意嚴重；緊張嚴重的結果，自然又是如願以償，又踏入一個新階段。這些階段自然都只是些步驟，它們的目的，用不着說，是併吞全中國。步驟儘可隨時變更，目的却是永遠不易。所謂九一八，一二八，塘沽協定，何梅協定，自治運動，走私政策，不過是這些步驟的一部分。其它的步驟自然會應時出現的。

本來自去年十一月的華北自治運動告一段落之後，至今已已有八九月之久，以其時考之，儘應有「事件」發生。何況華北增兵已有數月之久，走私亦到了相當的程度，一個階段後的整理佈置也應該完備了。而且兩廣叛變的順利解決意外的增加了中央政府的力量，造成了華北以外的

真正統一局面，這豈是以反對中國統一為傳統的國策的人所能忍受的？

果然，最近數日各電訊社紛傳日本外陸海三相之對華宣言矣。路透社二十二日東京電稱：

外務，陸軍，海軍三相會議後，本日發表半官聲明，其要點為：「如中央政府漠視日本在華北之特殊地位，仍採以夷制夷政策，日本在華北之政策不能避免的將更趨強硬。」該項會議在「考慮中國統一之進步及反日之增加」。彼等曾引中國以夷制夷之例證二，即中德借款及中美借款。二者雖經否認，但東京仍謂牽涉購買軍火。該聲明結論稱，「吾人應忠告中國政府，表示誠意，以日本可以接受之方式解決華北問題」云。

這個電訊雖然過於簡略，不能窺見宣言的詳細意義，但宣言的大致輪廓已可謂相當明瞭。宣言的起因，據路透電說，是中德借款及中美借款。宣言的結論是「日本在華北的政策將更趨強硬」。雖然所謂中德及中美借款關係各方

一再否認，但日本政府似乎成見在胸，不願置信。其實，否認不否認，並無多大關係，因為這不過是一種藉口而已，真實原因當然別有所在。同日日本電訊機關同盟社東京電云：

以經濟提携爲目標，而入手中日國交調整之日政府，自川越大使赴任以來，着着努力於親善空氣之釀成，與經濟提携之基礎工作。惟是中美借款成立，西南問題，中德密約等，予最近之中日關係以重大影響。中日關係已現出微妙關係狀態，據最近之情報，可稱爲經濟提携前提之華北工作，意外展開良好氛圍。日政府俟王克敏入冀察政權之機會，即將入手關於依低減高率關稅之華北貿易，鐵道交涉，其他一般的經濟提携之具體交涉，而已定入手冀察政權明朗化之程序。外務軍部既一致向駐在官憲發出重要訓令，(中略)中國依然不放棄歐美依存主義，查中美借款成立及於日本之影響，與日本朝野對西南問題之意向，而後徐徐入手對日工作，故日本政府以中國尚未覺中日提携之真意義，於東亞之安定上深感遺憾。至當事者國民政府既眩惑於對西南工作之成功，而出於無誠意之態度於此，認爲

不得不暫察其所爲，因決暫探靜觀主義。日政府之方針，擬始終不弛監視之目，於適當時期促其反省。

這個電訊裏三次提及「西南問題」，使人不能不疑心「西南問題」乃是「三相宣言」的真實原因，事實上並無根據之中德中美借款不過是一種陪襯而已。這個電訊中所傳的警告是「冀察政權明朗化」及對於國民政府「于適當時期促其反省」。「冀察政權」將「明朗化」到何等程度？大概恐不外乎與殷汝耕「合流」或脫離中央之類。對於國民政府將如何「促其反省」？這是一個普及的恐嚇，範圍甚廣，伸縮性亦大，既無一定作法，也可用任何作法。

以上係就中日兩國的關係上推測現在及最近將來的發展。同時自國際方面看，日本侵略中國的政策更有強化的趨勢。日俄關係將來究竟怎樣現時雖難斷定，但現時雙方積極備戰却是人所共知的事實。蘇俄不必說，日本對於外蒙古及西伯利亞當然有種種準備。察北六縣之佔領，內蒙古獨立之醞釀，綏遠以西以至阿拉善之種種佈置，均屬既成或公開的事實，無從諱言，亦不必諱言。爲預備將來對俄戰爭計，後方之中國自不能不先事預防，庶臨時不至有任何可能的後顧之憂。此着遲早必出，而現在似乎並不能

算是過早。因此，我們的國難也就不能不更趨嚴重了。

無論自併吞中國的政策本身看，或自反對中國統一的傳統策略看，或自對俄準備作戰的計劃看，國難的下一幕都到快要揭開的時候了。惟一的問題就是內容究竟如何及我們應該如何應付而已。內容雖由他人決定，應付之道却完全操在我們手中。應付之道我以為應有以下數點。

(一)中國政府應明白告訴日本政府：現代的中國人對于作另一民族，另一國家的被征服的臣民並不感覺任何興趣；反之，他們對於侵略他們領土，侵犯他們主權的國家將堅決的反抗到底。為擁護他們民族生存及國家獨立計，他們可採取任何人類常識和國際習慣所允許的方法。日本人所咒罵不已的「以夷制夷」政策不過是此種方法之一，任何國家，包括日本在內，都可採用，都曾採用，都將採用，中國當然不能獨作例外。中國今日在事實上採用此種方法的能力和機會雖然甚小，但在原則上却與其它國家一樣永遠享有此種權利。日本人近日所傳之中德密約，中美借款，事實上雖無根據，但在原則上中國既為獨立國家自可隨時與任何國家訂立密約，商訂借款。日本政府以後儘可不必為這些事徒費唇舌。若謂日本為東亞之「安定勢力」，不能坐視此等事之出現，須知這不過是日本一面之詞

，中國並不承認。中國不但不承認日本是東亞的「安定勢力」；反之，中國根據最近數年的痛苦經驗確認日本為今日東亞最大的「擾亂勢力」。事實俱在，不待引証。昨日(二十五日)報載中國政府已接到日本「三相宣言」，我以為我們應藉此機會根據上述各種理由向日本作一堂堂正正的表示，不必僅僅置辯于中德中美借款之有無的瑣碎問題。如此則外交空氣或可淨化而外交精神亦可振作。

(二)關於走私，要求減低關稅及華北關稅獨立，劃歸冀察政權的計劃均應有有效的處置。我至今不懂冀魯以外的走私何以擾攘數月至今不能斷絕的道理。冀魯有「特殊環境」可作解釋，冀魯以外則固中央勢力之所達，何以火車不能絕對統制，竟使徐州，鄭州，西安，蘭州，重慶，成都，亦成私貨充斥之地？在現代有組織的國家裏，凡屬政府勢力所到之處，此等利用鐵路的大量走私應在二十四小時內完全消滅，而我們弄了數月還是不能為有效的制止，豈非怪事！關稅稅率關係國家經濟政策，若屬過高，于國不利，自應自動減低，毋待他人要求，倘若並非過高，即有要求，亦應置之不理。至于分裂關稅，劃歸地方，自屬侵犯主權及破壞行政完整，理應不加考慮的嚴詞拒絕。

(三)空言無補于實際，形式的拒絕亦難有實際的效力

，除過糾正日方謬誤見解及拒絕其無理要求外，最要之着
還須有實力的準備，以防萬一。華北一但有事，冀魯晉綏
一旦被侵，究應如何應付，均應有積極的詳確的實力準備
，不是臨時隨便對付，歸咎于天，所可塞責的。住在華北
的人數年來頗感覺政府對於華北的看法極端錯誤，亟應改
正。政府年來似乎以為華北之事不可挽回，只有聽其自然
，能保持一日算一日，不能保持只有放棄。換句話說，政
府年來對於華北似乎採取一種消極的旁觀態度，不把它放
在國防計劃之內的樣子。我以為這種態度是極端錯誤的。

航空建設的途徑

顧毓琇

航空救國的呼聲，在近年來真是高唱入雲，不但是因
為政府提倡，實在乃是全國上下共同認識的表示。報載一
個乞丐把三個月儲蓄的一元錢捐給國家買飛機，乞丐知道
愛國，本來就可以讓許多人慚愧，而這位要飯的同志更能
進一步認識航空建設的重要，更可見人同此心，心同此理
了。

航空建設的第一件事自然是籌款，但是籌了款並不能
算解決了航空建設的整個問題。關於籌款的方法，除了政

不但華北不保，華中華南失却屏障，而且那有一個政府把
偌大的半壁江山輕易認為不易守衛，在心理及事實上早已
事先放棄的道理！現代戰術爭尺爭步，我們對於數省地方
焉能不爭，焉能不抵死力爭，而隨便把它放在國防計劃之
外？

總之，國難的下一幕不久自將揭開，我們任外交，經
濟，實力三方面均應有充分的準備，勿令臨時又是束手無
策，徒喚奈何。

二十五，七，二十六。

府於軍事建設或交通建設經費項下指撥外，只有由人民負
擔。近年各地人民自動集款捐助飛機的固然不少，但是政
府方面還覺得來源不一定，數目不可靠，又曾先後採用兩
種不同的辦法。一種是我們大家都知道的航空建設獎券，
希望利用大家賭博的心理來完成捐款的任務。這種辦法已
有許多人曾經加以批評，以為養成人民微幸的心理，實在
有很大的流弊。我們姑從實際方面着想，倘若這種獎券的
辦法，並不能得到很大的餘款，那麼對於航空建設的關係

便很少，政府大可不必多做這種有名無實的舉動了。第二種辦法是最近公布的飛機捐，凡是公務員以及在公立學校服務的人都要按月捐助，自本年七月份起暫以一年為期。飛機捐的徵收數目，隨個人所得的多少而定。薪水較低的百分數較小，較高的則較大。大概說，所定的百分數比較黨部向各機關徵收的所得捐為大，而同財政部預備徵收的所得稅相比較則更大了許多。這次的飛機捐，範圍雖僅及公務員以及在公立學校服務的人，但是一年以後，數目亦可觀了。

航空建設的第二件事是航空的器材的購置與製造。在航空建設的初期，我們誠然急不及待，只好向外國購買飛機及其他的航空器材。但是，從永久的計劃看來，我們不但應該自己修理飛機，並且還要自己製造飛機。其他的器材亦正相同。因為飛機同國防有密切的關係，戰時的修理和補充，必須仰仗自己的能力。又況在國際戰爭的時候，新的式樣同新的器材便會因事實需要而產生，倘若一個國家知道別的國家已經改用新式樣或發明新器材以後，而還不能照樣仿造急起直追，那麼這個國家的空軍不久便會完全落伍了。改造新式樣發明新器材固然需要科學和工程專家的努力，但是我們在航空建設的過程裏，早就應該準備

自己製造全部飛機以及各種器材的工廠，以便平時自己先有充分的經驗，戰時方可擔負非常的工作。

航空建設的第三件事是航空人才的訓練與培養。航空人才包括飛行人員和技術人員。這兩種人員性質雖然不同，但在航空建設的事業看來，都是十分重要的。在作戰時候，飛行的人員不但需要報國的毅力和犧牲的精神，並且要靈敏果斷，自然非經過極嚴格的精神訓練體格訓練以及飛行訓練作戰訓練不可。現在我國的飛行人員對於體格訓練飛行訓練的注意自不待言，而最近廣東的空軍全體深明大義，歸順中央，更可證明我國飛行人員精神修養的成功。有許多人說：空軍的教育程度最高，所以最能深明大義。其實教育包括的範圍很廣，而教育的最大成功還在精神表現。我們的空軍已經充分表現公忠體國的精神，那麼未來飛行人員的訓練亦就有了很好的基礎了。關於技術人員方面，我們誠然感覺異常缺乏。修理飛機的員工已經不夠，製造飛機的專家更是很少。這種人才，我們非積極訓練培養不可。訓練的方法，固可以辦學校，或者派赴國外實習，但是真正要培養這種人才，就非有實地磨練的機會不可。要有實地磨練的機會，便非自己多有大規模的修理廠和製造廠不可。我國的航空建設，對於這一方面比較最為

落後，而其急不容緩亦爲有識者所公認。我們很希望政府對於飛行人才和技術人才能夠變管齊下積極培養纔好。至於航空學術的研究，有關於製造和發明很大，又非多請國內的科學工程專家注意研究，並由政府供給費用及設備，以資鼓勵不可。

以上略述航空建設的三大要素。我們倘若大家注意於航空建設，而又認定了經費，設備，人才三方面的重要性，我相信航空救國的使命總有完成的一天。但是，照上面已經討論到的，航空建設決不止於捐錢購機，捐錢雖是初步所必需，而購機決非永久的打算。幾個月以前，各地盛倡購機獻壽的時候，南京方面便有許多人主張與其購機，不如造廠。老實說，從獻壽的眼光看來，造廠比購機永久得多。我們既不能希望一隻飛機在二十年後還可以照常飛行，又並不預備另造一座紀念館去陳列這種飛機，那麼永久紀念實在無從談起。但若我們拿這些款項建廠造機，我們的空軍便有自給的可能，而幾百年幾千年以後，我們這個製造廠或者還在製造我們現在無從夢想的全世界最新式的飛機呢。現在我們即使捐機不爲獻壽，而爲救國，我們的難道不應該做點比較永久的計劃麼？又況在作戰的時期，我們的一切航空器材決不能希望從外洋供給，那麼爲了非

常時期救急起見，我們亦就應該注重於飛機製造廠的建設了。

除了造廠建機之外，我們覺得人才的培養實爲重要，因爲作戰必須飛行人才，而造機又必須技術人才。兩種人才都需要長時期的嚴格訓練，而且並非個人可以勉強擔任的。飛行人員的體格檢驗是非常嚴格的。聽說近年在應試的人員中間，只有百分之幾體格可以及格。這一方面證明檢查的嚴格，但一方面亦表示一班有志青年體格還不夠健全。關於航空的高級技術人員，亦是比較不容易培養。普通的機械工程師並不便可以做航空工程師。另一方面說，傑出的科學家和工程學家倘若經過相當的努力，或者可以擔負一部分航空研究的工作。航空工程是工程學問中最新的一門，所需要的物理算學的程度很高，所以不一定個人都能學得好。

關於捐款的方式，我們並不反對按薪加捐，但是非公務員方面，似乎亦應該有積極募捐的方法。例如，積資十萬元以上者應捐若干，百萬元以上者應捐若干。公務員之中倘有家財萬貫的，我們更希望他們以身作則，踴躍輸將。

關於捐款的用途，我們覺得捐款人或者亦可以有建議

的權利。例如一部分人主張捐款建廠，政府方面似乎亦應該顧到。又如教育界的捐款或者可以用在提倡航空研究培養技術人才方面，庶幾航空學術可以發達，航空製造可以

進展，而我國的航空建設亦可以奠定百年的大基。

二十五年七月二十五日

論所得稅暫行條例

蔡鼎

中政會於六月十七日通過了所得稅原則，立法院復於七月九日第六十八次會議通過所得稅暫行條例。於是民國三年以來久議而不決，決而不行的所得稅，勢必於最近期內按照此條例開征了。所得稅本係良稅，無可非議。但實施條例應求相當的嚴密，庶開征以後，不致喪失此稅原有負擔公平和納稅普及的兩優點，而令人失望。此次立法院所通過的暫行條例，都凡六章二十二條。初讀一遍，覺其詳確無疵，足徵政府當局的盡謀碩劃。然而我們試就該條例詳細的推敲，就發現了很多遺漏或不妥的地方，值得批評。茲分述於後，以就正於當代學者。

第一，在該條例第一章總則內，首先令人注目的，就是第二類薪給報酬所得免稅的規定，對於已婚和獨身的納稅人並未予以差別的待遇。依此條例，已婚的甲和獨身的乙，薪給所得不及三十元，均得免稅。甲既已婚，即無子

女，至少必有一配偶待其贍養，負擔較重。而乙則一身自食其勞力，負擔自輕。此三十元免稅的規定，如政府認為係已婚納稅人之合理的最低生活費，那就應該將獨身納稅人的免稅額酌量減低；如政府意指獨身納稅人之合理的最低生活費，那就應該將已婚納稅人的免稅額更酌量提高。而今已婚和獨身納稅人免稅額一律相同，未免薄於前者而厚於後者，實欠公允。對於納稅人的免稅額，英國於一九二五年規定已婚者為二百二十五鎊，獨身者為一百三十五鎊；美國於一九二六年規定已婚者為三千五百元，獨身者為一千五百元。我政府當局何不斟酌國情，就納稅人之已婚或獨身的個別情形，而設差別的免稅限額，使此稅更躋於公平？

次之，政府當局在規定三十元免稅額時，完全忽略了納稅人的個別環境。英美等國均斟酌個人各種不同的環境

，而制定不同的免額。英國規定有子女負擔的納稅人，其第一小孩可減免三十六鎊；嗣後繼生者，每一小孩可減免二十七鎊；如尚有依賴人之需扶養者，每一人亦可減免三十六鎊；另歷有當家人者，又可減免六十鎊。美國規定，如有未滿十八歲或殘廢的依賴人，每一人可減免四百元。反觀我國的暫行條例，絕未考慮及此。我國人民已因天災人禍，苛捐雜稅，生活極感困苦。今又加以毫無差別待遇的所得稅，影響所及，生活益將艱難。自顧不暇，焉論子女？故勢之所趨，人民之獨身者將遲婚；已婚者將力求節育。這是政府的人口政策麼？

政府認為小學教員生活清苦，對其薪金全額特予免稅，這原沒有可以反對之理。在江浙京滬等比較富饒的省市，小學教員月薪平均約在四十元之譜。依此條例，其薪給自屬全額豁免。但我國現在仍有不少的工人職員與公務員，薪給介乎三四十元之間，生活又何嘗不一樣的困難？而獨責令他們納稅，這難道也公平嗎？雖所得在三十元至六十元間，稅率為每十元五分，微乎其微，可是這每十元的五分，對於這般小所得者的限界效用却很高，價值亦大。至其他邊遠與貧窮的省市，小學教員的月薪很少超過三十元。在此條例的第一章第二條第二項子目，既已特別規定

每月平均不及三十元的所得免稅，那又何必重複的於貨目更標明小學教員之薪金免稅呢？或者立法原意，小學教員之薪金因時代的演進，或超過三十元；且其超額或甚大，故有此規定，以示優待。如果小學教員之月薪真超過三十元而達七十元（如上海工部局所立的小學），因得全額免稅；難道其他薪給較低或相等的人們就不應同樣的全額免稅嗎？這不但有欠公允，抑且有違納稅普及的原則。

暫行條例之第二章專論稅率。所得稅在最初創辦時，稅率不宜過高，但亦不宜過低，應與所得的大小切合，此乃盡人所共知。此章第三條第四條與第五條所列第一類與第二類的所得稅率，除關於公司商號行棧工廠或個人營利事業，資本標準定二千元以上，似於小企業負擔太重，薪給報酬的所得規定三十元以下免稅，似亦太加重小所得者的負擔，均應酌量提高外，大體尚屬適當。但第一類所得課稅的稅率，係按所得合資本實額的百分數而征課。所謂資本的實額，究竟如何解釋，資本實額是否專指一業所實收的資本額而言？抑或所認而並未實收的資本額一併計算在內？實收與所認額大有分別。很多企業名義上所認的資本額為五十萬或百萬元，而實收的數額或不及二三十萬元。若按所得合其資本實收額的百分數而征稅，那就大大

苦了這般企業。反之，若僅以其所認資本額為根據，豈非又便宜了它們麼？而且公司商號行棧工廠與個人營利事業的資本，有時與其營利之所得並無直接關係。常見資本額很小而舉債特重的企業，其所得大部份由於利用債款的結果。對於此類企業，若祇認其所得為資本的報酬，而即按其所得合資本實額的百分數而徵稅，那不是有點不合理嗎？如此如企業為公司組織，則所謂資本實額的價值如何計算？是否應單指其所實收之資本總額的價值而言？抑須並其債額的價值也應包括在內？抑所謂資本實額的價值另有計算的根據？如以所發行的股份證券為根據，又將如何計算？是否專指股份證券的市價而言？抑取其額面的價值？抑除股份證券外，應將公司債券亦加入，二者均按其市價而計算？諸如此類的問題，這暫行條例既未論及，則以後在開征時至少應於施行的細則內，詳細的予以限定和闡明。

第三類證券存款利息的所得，依該條例第二章第六條所規定，稅率不問所得數額之大小，一概為千分之五十，自屬簡便易行。第一類與第三類的所得，皆為資本的所得；且第三類所得，其不勞而獲的色彩似較第一類所得更為顯明濃厚。第一類各項所得的稅率既為累進等級化；而第

三類所得的稅率反為扁平一律的比例稅。第一類所得的最高稅率為千分之一百或千分之二百（不能依資本額計算的丙項所得）；而第三類所得，無論數額多少，均為千分之五十。投資於實業而事生產的社團或法人，納稅特重；其專事投機，買賣證券，而無裨於生產的人，（事實上現在確有許多購置證券，用意並非投資實業或資助政府，不過希望從事投機，於買進賣出一剎那間，不勞而獲致厚利。）納稅反輕，這是從何說起呢？

說到所得額之計算方法，我們也覺得有幾點值得研究。第一，依暫行條例第三章第七條所載，第一類之所得，係以純益額計算課稅。而如何始可稱為純益額，條例上並未明文規定。我國各種企業，大都尚未實行新式會計制度，現在又不予以純益額以準確詳盡的解釋。這真使一般人對於它的觀念更是非常模糊。美國法院在十九世紀下半年，因為判決了多次鐵路公司爭執的案件，漸漸對於純益額獲得一個比較明確而有系統的見解。根據那些判詞，各鐵路公司的總所得是包括一切貨運及客運的收入，所有股票債票的收入，以及其他零星雜項的副收入。從這總所得的總額，減除各該公司經營必需的經常流通費，所淨餘的始為純益額。但其屬於固定的開支，如債項的利息和稅款，新

建築，新設備，改進和投資之所費，或其能獲致贏虧的費用，均不應予核減。至一九〇九年，英國的公司稅法解釋公司純益額，係從估計年度內一切來源的收入總額，減除下列各項：（一）該年度內為維持和經營其業務與財產普通所必需而已實付的費用，包括為事業目的所付出的租金或特許（Franchise）費用。（二）該年度內因維持事業所致而未經保險賠償的一切損失。如有為彌補財產折舊耗損的基金，亦應一併照數准予核減；如為保險公司，則該年度內凡按照保險單和年給契約所付的款額（非股息），及按照法律規定所應撥存為準備基金的款額，也應一併照減。（三）各項債務的稅款。（四）各項債務的利息。（五）該年度內自其他公司股票所獲得的一切股息。除了允許核減債務的利息和稅款為不合理外，這種解釋總算得是詳晰適當。我政府當局在釐訂所得稅實施細則時。似可取為藍本，再斟酌國情，另予切實的限定。

第一類之所得課稅，依該條例第三章第八條所載，得以年計。換言之，即計算課稅之時，以本年度內之實際所得為標準。不過公司商號行棧工廠或個人事業，有的所得毫無一定。或最初數年虧折很大，過後贏利大增；或最初數年就贏利很厚，過後漸漸虧折加重。這種企業的贏利，

不可完全視若尋常真實的贏利。蓋如將目前短期內的贏利連同以前數年的虧折，一併平均計算，必定所贏不多，或竟沒有贏利可言。如就其估計之一年度內的贏利而征課，絲毫不顧及其以前屢年的虧折，不特稅課欠公，而且也違反國家恤商惠工的本旨。所以以為在征課時，不必一定要以估計年度的所得為唯一計算是年之稅的基礎。對於這般所得無定的企業，何不仿英制而用平均計算法，以各該業以前三年（或二年）之平均所得為征課標準，以求稅課相當的公平。至第二類所得的課稅，依照暫行條例第三章第七條第二項，係按月平均計算，或以各該月之所得額計算。這是因襲英制的二法，以實際所得及平均所得並用為計算的根據，此與第三類存款所得的課稅，以每次或結算時付給之利息計算，均無可置議。但關於第三類證券所得的課稅，是否包括一般買賣證券，意不在真實投資實業，而專事投機獲利之徒，在他們每次買賣交割時，也應按其買賣價格的差益照繳此稅。現在證券買賣交易毫無賦稅負擔可言；而投機獲利之厚，至堪驚人。如果國家對它仍舊免稅，豈非又犯了納稅不普及和負擔不公平的弊病嗎？

暫行條例的第四章關於所得之調查及審查，與第五章的罰則，簡明切實，頗為適當。所得稅在我國尚係創辦，

不無種種的阻礙力。故爲先事預防計，設有這嚴密的罰則。惟此屬消極推進這新稅的辦法。積極方面，似於罰則外，也應設有獎勵辦法。如杭州市現行的土地稅則規定，凡地主能於清繳限期前一個月內繳納其稅額的全數，可照額減納若干（百分詳數可查杭市土地稅條例）。雖此爲數甚微，但對於一部份的人不失爲一種鼓勵的妙法，使納稅不致愆期而增加行政手續上的種種麻煩和損失。據聞杭州市征收土地稅，採用此法，結果尙佳。現在中央開征所得稅，何不也參用此法呢？

末了，最令人疑惑不解的，就是在這六章二十二條的暫行條例內，竟始終找不着關於此稅課征範圍的規定。假使現在有人問，我國所得稅被課的人是些什麼人（當然包括社團法人）？我們必定瞠目不知所對。我國所得稅的征課是否因襲英例，凡住於我國境內人民之所得全額應負納稅義務；凡在我國境內無住所之人民，其所得部份發生於

我國境內者，亦應負納稅義務？抑或因襲英例，凡屬我國公民及居民均應納稅，如爲在我國無住所的外人，祇課其獲自我國境內之所得；如爲我國公民，而其所得獲自我國的殖民地，此所得部份亦應納稅？條例上既未明文規定，這真使我們莫明其妙。納稅者不僅爲個人，公司商號行棧工廠或個人的企業亦在被征之列。那末，這般營利組織的征課範圍又將如何決定？如此很重要的條款，理應標列在此暫行條例的開首部份，而竟被遺漏，豈非奇談？雖以後在釐訂施行細則時尙可從容詳細規定，但施行細則總非規定這類很重要條款的適當處所；而且亦不免陷於迂緩遲誤之譏！

本文係根據七月十日上海申報所登載的所得稅暫行條例，想不致與立法院所通過條例的原文有多大的出入。特此附帶聲明。

從教育觀點論漢字的存廢

吳俊升

關於漢字存廢問題的討論，由來已久。近來因有所謂新文字運動的產生，這個問題又重新引起一番討論。國家

固有文字的存廢，所關涉的方面極多，應該從各方面來考察，然後才可得着一個比較健全的結論。

主張廢漢字代以拼音文字的人的理由很簡單而明白，即是：拼音文字比漢字容易學習，是一種比較便利的工具。可是不主張廢漢字的人，也各有重要的理由。有人以為文字是最保守的一種社會制度，非人力所可強變；在事實上漢字一時廢不了。有人以為漢字是全國在時間和空間上統一通用的文字，為加強民族意識的利器，而拼音文字因為方言不一致不能全國通用，古今無間，必致分裂民族意識；在此民族生命不絕如縷之時，先毀團結民族的利器，無異於『自壞長城』。有人以為中國語言自成一種系統，根本不適宜於用拼音文字來記錄，勉強應用，必不免於矯揉造作，徒滋紛擾。

純從語文技術的觀點而論，拼音文字也許比漢字要便利；可是就以上反對廢棄漢字的理由而論，以拼音文字替代漢字，實在是利小而害大。我想只要是無作用無成見的人，對於漢字的存廢問題總會下一個正確的判斷的，因此本文的目的並不在於對於已經發表過的論據加以申論，而在於另外從一個新觀點來討論這個問題。原來漢字改革的提議，一向是與教育問題相聯的。一部分人感覺漢字的繁難為教育普及的大障礙，所以才主張改革漢字。一般社會所以對於本問題感覺興趣，也因為它和四百兆平民的教育

有關係。因此我現在便想從教育的觀點，對於這個問題作一番放量：究竟中國教育的普及的最大障礙是不是漢字？究竟學習漢字和學習拼音文字的難易的差別是否如主張廢棄漢字者所想像的那麼大？究竟漢字的教學是否永不能辨究出簡易的方法？

中國教育不普及的最大原因，在於過去政府無此決心，也在於人財力的不給，並不在於漢字的繁難，這是顯明的事實。依辦理平民教育者的經驗，對於成人四個月識字訓練，便可以教他們認識一千個最常用的漢字。漢字並沒有什麼神秘性，只要政府有決心，籌集充足的人力和財力，全國的文盲馬上可以掃除。現在中央已經在義務教育和成人教育方面下了最大的決心了。倘能繼續努力，雖漢字不廢，文盲也可剋期除盡。否則縱然用拼音文字代替漢字，漢字官雖然不存，拼音字官依然存在。我們再看看外國的例證。日本的文字非常繁難，漢字至今沒有全廢而教育早經普及。土耳其已經改革文字多年而教育至今沒有普及。可見文字的繁難，決非教育不能普及的主要原因。

論到學習漢字與學習某種拼音文字的難易的比較如何，却並未有人做過客觀的科學的研究。說漢字比較難學，

是一種主觀的揣測或推想，究竟較難至何種程度，很難臆斷。一般人以為漢字難學，在於字形與字音無自然的應合

，不能由字形自然審識讀音，也不能由字音自然寫出字形。因此每個字的形和音均須個別強記，不若拼音文字形音相應的容易學習。其實這種分別也不是絕對的。就漢字方面說，所有的字也不是完全沒有讀音的標識的。就大體面論，形聲字便可一望而知其讀音。除了若干的例外，形聲字在形音相應這一個優點上，正和拼音文字彷彿相似。如果教學得法，這些字正和拼音文字同樣的易學。普通常用的漢字不過數千個，這數千個漢字中却有很可觀的數量的形聲字，所餘的字在讀音上毫無標識的不過是一部分而已。何況這一部分的字，在意義的認識方面，有些比拼音字還強。一個拼音的生字，憑着字形，只能指示讀法，是不能指示意義的。可是漢字中除了形聲字可以兼示意義而外，有些象形指事和會意的字却可憑着字形指示意義。因為字體的變遷，現在的漢字固然已有許多不再能象形，指事，也無從會意。可是教師如果稍悉文字源流，把這些字的原形酌量加以指點，也能幫助學生對於意義的認識和記憶。在十多年前，師範學校所以設立文字源流一科，其用意正在幫助小學兒童識字。這種「望文生義」的便利，有時

可使兒童對於識字的功課感覺生動的興趣，這正是漢字在讀法心理上所表現的特有的優點。

就漢字的性質而論，在學習的難易程度方面，依以上的分析，已經不盡然不如拼音字。再就拼音字本身而論，號稱形音相應的唯一優點也不是普遍的存在。世界上現有的真實存在的拼音文字，沒有一種是簡便的文字的拼法和讀法完全一致的。最主要的幾國文字，例如英，法，德文，即有許多字的形音全不相應，這種情形，英文尤其。這些字在教學方面，至少和教絕無讀音標識的漢字同樣困難。所以在英，法，德等國的初級小學的本國語，關於讀音和拼法的部分，同樣佔很長久的時間。決不如我們的想像，只要學會了幾條拼音的規則，便什麼字會讀，什麼字會寫。在這種情形之下，拼音文字究竟有什麼優點？也許有人要說，英法德等國的文字并不是理想的拼音文字，我們如果廢漢字新創拼音字，正可發明一種形音完全應合的系統。可是我要先問一句，英法德等國文字既有此缺點，何以不用人力加以改造？這個理由已經夠我們的漢字改革家深思的了。這一層姑且撇開不論。我們不妨假定一種代表中國語言而形音完全相應的拼音系統可以，甚至於已經發明，可是按語文演變的定律，讀音的演變較速，書法的

演變較遲，經過較久的時間以後，有些文字的形音終於不能完全相應，到那時在學習上又將發生困難了。現時沒有一種文字完全形音相應，其原因正在於字形字音演變的遲速不同。如果再經較長的時間，字形跟上字音重行相應，學習當時文字可免困難；可是今昔的字形發生差異，以今人讀較古的書籍又將發生困難而另需一種學習了。以英文字而論，現時的文字和二三世紀以前的文字便有顯著的差異。其原因正在於此。在這種情形之下，倒不如學習字形離字音而獨立少變化的漢字是比較的一勞永逸的了。

還有一層，中國文字如改用拼音系統，因為語言中同音字極多，為避免意義混淆起見，便不得不出種種救濟的方法。一種方法是藉上下文來確定字義。這正是在教學上增加了困難。因為在兒童方面，藉上下文來確定字義，比較成人是格外困難的。還有一種方法是詞類連書，把兩個以上的單字集合而成的詞，拼音連書成一個字。這種辦法也不免有缺點。第一，連書必須遵依許多矯揉的規則，這對於兒童是很大的困難。其困難遠過於拉丁化派所反對，羅馬字派所主張的標點聲調。第二，連書的詞類不容易分析成原來組成的單字，在意義的認識和記憶上缺少類化和聯念作用的幫助，這也是一種損失。

從以上漢字和拼音字的難易的分析比較，已經可見，

漢字雖然似乎在形音不相應這一點上不如拼音的易學，可是也有一部分形聲字可以和拼音相比，並且有些字能由形生義，在學習上比拼音字便利；拼音字雖有形音相應的便利，可是也不盡然如此，並且中國文字採取拼音系統，在教學上還要增加許多困難。那麼拼音字比漢字究竟容易學到何種程度，至少不如主張廢漢字者想像之善，已可概見。不但如此，從教育觀點而論，拼音文字唯一優點——形音相應——究竟在教學上能否生效，還成問題。原來據讀法心理學以及語文教學法最近發展的結果，兒童學習文字的自然歷程是先認識一個字的整體，然後才分析所構成的部分的。因此進步的讀法教學不再把一個字先分析成各個單音或字母來教兒童學習，而是教兒童先認識整個的字，有時甚至教他先認識整個的句子；這種方法便是比國教育家德可樂利 (Decroly) 所謂統整法 (Méthode globale)。這種方法如果是健全的，那麼拼音文字的好處正是用不着，因為要適合兒童的學習心理，正無需作字形字音分析的功夫。這樣一來，主張拼音文字者所想像的容易學習這一項優點，又恰恰為最新的兒童心理學和進步的教學法所否認，若是再想用拼音字來代替漢字，豈不是徒勞無功麼？

依以上討論的結果，在學習方面，拼音字和漢字的難易正未易言，更加以篇首所舉種種反對廢棄漢字的理由，我們教育者實在不應也不必附和廢棄漢字的提議，而應在改良漢字的教學上多用功夫：第一，應該更適當的確定常

用字彙，以爲教學漢字的根據。第二，應該就兒童學習的心理和漢字本身的體系，研究出漢字的經濟學習法。這兩種功夫如能做到，漢字的存廢問題也將不成問題了。

（轉載七月二十六日大公報星期論文）

對學生運動的一點建議

慶



經過一番狂熱後，學生運動外表上已漸趨沉寂了，但是這個運動只能說已經走上了另一個階段，而不能說已經過去，因為牠發生的客觀條件始終存在，只要受到一點刺激就必然的會再高漲的。在這種時候，對學生運動來下評判誠然太早，但是，站在運動中一份子的地位，我覺得許多話該是說的時候了。

誰也不能否認這次運動是個偉大的運動。在「民意」的烟幕快要蒙蔽了世人的眼光的時候，這個運動的爆發是對圖謀分裂中國者的當頭棒喝。雖然牠終於阻止不住敵人豫定了的步驟，但是牠表現了民心中蘊蓄着的憤怒，牠爭回了一點殘餘的國家尊嚴。不過，牠終於只是一種表示而已。縱然有許多同學犧牲了事業來從事「救國工作」，而這半年工作的成績，如果我們不作掩耳盜鈴之語，恐怕除

了「民衆的感動」「世界的同情」等飄渺的名辭外再沒有甚麼了。

可是爲了「救國工作」，我們所付的代價如何？以運動核心的清華爲例，自去年十二月以來，罷課五次，犧牲了兩個月的光陰。其餘上課的三個半月，也是充滿了不安和紛亂。這還僅是一方面。在運動發生之初，同學間沒有意見的辯駁，沒有文字的糾紛，更沒有派別間私人間的怨恨。同學師長間也是相處無間。可是，「救國工作」逐日加緊，平靜的校園裏風波便接踵而至了。從晉京代表的「處置」問題起，事件之來，有如後浪逐前浪。一方面喊着「肅清內部的漢奸」，一方面喊着「剷除萬惡的共產黨」。甚至直接用武和鬧上法庭。同時，自免除期考和實施「非常時期教育」的問題起，同學與師長間的關係也日漸緊

張，二月中的教授總辭職是這緊張的一個高峯。可是誰也不敢擔保以後沒有更高的高峯出現。最近由開除四位同事而引起的緊張情形就很可慮。清華的近況是這樣紛亂如麻，其他各校也多如此。總之，半年來爲了我們的救國工作，我們犧牲了大部的學業，犧牲了同學間師生間良善的感情，毀滅了學校正常進行不能缺少的秩序，然而我們獲得的結果在那裏？

自然，只要目標不錯，我們並不一定要追究獲得的結果，何況我們的力量太薄弱，也不能有多大的期望。但是救國工作的目的是在救國而不在工作的本身。我們至少也該想想，究竟我們的行動與我們的目標一致嗎？究竟我們的一切作爲有益於國家嗎？這問題的答案自然隨人而異，但是，我們摒去一切私心，一切自欺的妄想，自問一下：在國難緊急的時候鬆懈了自己的工作，這是救國嗎？在敵人的槍尖下加緊自家兄弟間的混戰，這是救國嗎？在國家的基礎動搖的時候促成教育組織的毀滅，這是救國嗎？在這些問題下我們的感覺是得意還是慚愧？

有的同學以爲我們所犧牲的是不值得看重的。他們以爲現在不是讀死書的時候了，我們應該致全力於挽救國家的危亡，不應該爲個人的發展去造就一己。這種理論誠然

很可讚美，但是沒有涉及真正的問題。我們當前的不是應否救國的問題，而是應當怎樣去救國的問題。「救國工作」本來是一個很籠統的名辭。關於這四個字既沒有公式也沒有定律。誰也不能斷言某件事是救國工作某件事不是救國工作。求學之與罷課示威貼標語喊口號那一件對於國家更爲切要，這是各人主觀的問題。中國興學數十年沒有多少成效，「劉項原來不讀書」，這些固然是事實，但世界的同情民衆的感動挽救不了阿比西尼亞的命運，阻止不住日本向華北增兵，這也是事實。熱心救國工作而耽擱學業的同學固然不會在這些事實前動搖他們對自己的信心，熱心於報國而知道寶貴求學機會的同學也不會在這事實前動搖對自己的信心而減少他們因不能盡他們的職責而感到的苦惱。

我以爲這些爲救國工作而受到的犧牲，並不是無可避免的事，而是我們自己的錯誤。長期罷課是我們自己製造的。同學師生間的感情是我們自己破壞的。學校的秩序是我們自己擾亂的。自道學而自食其報，我們爲甚麼不斷然的改過來？

爲罷課辯護的人說，罷課是學生的惟一武器，所以在內憂外患中，罷課是無可避免的。誠然，五四運用罷課而

收過效。但是，罷課究竟是怎樣一個武器？五四時的罷課是對政府的一種輿論壓迫。時至今日，罷課仍舊只是一種輿論壓迫。然而這種輿論壓迫施於我們的「友邦」會生效嗎？這是不待回答的問題。罷課用來對付本國政府誠然有時可以發生效力，但是牠應用時並不能脫出效用漸減定律的範圍。任意濫用罷課，不但自己受學業上的損失，而且使罷課失去其輿論上的力量。近來更有些同學想用罷課來實現「集體鬥爭」。可是清華這幾次長期罷課的結果，證明雖然有糾察隊很努力的制止同學離校，雖然有很好看的罷課期間工作表，而「集體鬥爭」却終於不會出現。罷課的效力是如此，所以我以為牠只是一種可以避免的不幸，而我們這幾次之終於遭受這種不幸，只能歸咎於我們自己的錯誤。

說到同學間感情的破裂，尤其令人痛心。我不相信這是不同信仰衝突的必然結果。我不能忘記大家都有一個共同的最後目標。縱令各人有不同的信念，不同的見解，然而這並不妨礙大家之為同一戰線上的伙伴。信仰的不同是可以暫時放棄的，即令不可能，大家還可以各行其是，最後仍舊不失為相輔相成爲同一目標而努力的朋友。爲甚麼我們起頭喊着抵抗外侮而結局弄成了兄弟火併呢？信仰

的不同絕不是滿足的解釋。我以為這只是偏狹的固執和狂妄的自是所造成的。一羣人中有了不能融和的相異意見，大家不離開這個羣去各行其是而強要壓倒對方以貫徹自己的意見，不論那一方的意見被壓倒，感情上的破裂是難免的。過去師生同學間的一切裂痕，只是這種師心自用的結果。

半年來在清華不斷的有「同學團結」「師生合作」的口號。可是我聽到「同學團結」四字後，有聽到國內的「精誠團結」後同樣的感覺，聽到「師生合作」後，有聽到「中日親善」後同樣的感覺，這都是很好聽的口號，但是，一面喊着團結合作而一面固執着以前的錯誤，這是絕大的滑稽。

我覺得我們過去的錯誤不能再長此放任下去了。現在的时光愈加可貴了，同學間師生間的關係不堪再惡劣下去了，我們如果不能改善我們的運動，那就只有坐視教育組織的紛亂和覆滅。所以我以至誠向我虛懷若谷的各校同學建議：「以後的一切行動，務以個人爲單位來參加，不要再籠統的用全體的名義。」

我的理由很簡單，就是我認為過去的種種不幸，是一部分同學的意志貫徹到全體同學身上的結果，換句話說，

就是一部分同學支配了全體同學的結果。學校並不是一個自治政府。各同學進學校的主要目的是求學，不是參加學生自治團體。學生自治團體的設立是爲治理同學間的公共事務，不是來統治各同學的私人行動。這是平坦的事實，用不着證明的。過去救國工作的方式，使一部分同學執行了自己的意見而剝奪了別人的自由。無論誰是誰非，誰是多數誰是少數，這種事情顯然是不合理的。這種不合理就是一切同學間苦惱糾紛的來源，也就是同學與學校演成對立的主要原因。這個不合理一日不改正，救國工作的種種不幸也一日無法免除。

我並不反對同學進行現在的所謂救國工作，我只以爲這種狹義的救國工作不應阻塞別人報國的途徑。清華二十五週年紀念時馮友蘭先生有這樣的話：

但因種種的關係，清華的空氣，近來頗有轉變。學生對於政治的興趣，大見濃厚。在這空氣轉變之中，清華是不是有所謂「未得國能，已失故步」之危險？學術空氣與政治空氣是兩種不同的空氣，這兩種空氣是否可同時存在於一個地方？

這是我們眼前的問題，我們希望清華能圓滿的解決這些問題。我們希望他成一個「萬物並育而不相害

，道並行而不相悖」的大學，與民國同其始，與民國同無終。

然而，馮先生這個問題提出後在清華的反響如何？我只看見學術空氣之爲人詬病，以爲不合時宜，和研求學問的同學被罵爲不認識環境的書呆子，頹廢的個人主義者，欲「爲自己造地位，爲太太製大衣」的人，這些話我不想拿來批評，可是由此可以看出在濃厚的政治空氣裏，學術空氣是怎樣的難於存在。我固不敢希望熱中政治的同學會突然的改善他們對於學術的態度，可是爲了學生運動的前途，爲了學校的安寧，我却誠懇的希望我的建議能被容納，使願意從事學術的人得有研求的機會，同時不致影響別人的救國工作。

提倡集體行動的同學看了我的建議也許要生氣。但是我相信這個建議絕不會減弱學生運動的真實力量。我們的參加運動是被良心所驅使，不是被團體命令的。被人「領導」的運動，根本沒有意義。倘若某件事是真正該做的，參加的人自然會多。不能得全體同意的事，認爲當做的人仍舊得以去做，認爲不當做的人也可不致被勉強。這樣自然沒有用全體的名義那樣好聽而步調齊一，但是救國工作並不是爲着好聽，而是爲着實際的效果，而齊心合力的較

少數人工作起來，是比意見分歧的較多數人效率更大的。至於步調齊一，尤其不是必要，因為，我已經說過，學校並不是一個自治政府，大家本來沒有齊一的義務的。自然這個建議究竟怎樣才能實行是很難說的一件事。

即如在清華，就不知怎樣才能使「全體大會」少開幾次。不過我相信許多同學都誠摯的希望學生運動合理化，這個建議或者能使同學們注意到這個問題而加以考慮。

編輯後記

編者

△蔡鼎先生是之江大學教授。

的，大概不只是慶基君一人。多數學生常被少數劫持，這

△吳俊升先生是北京大學教育系教授。

是應由那多數學生積極負責矯正的。

△慶基君是一位大學生。對近來學生運動取卅評態度

鐵道問題研究集

第一冊

要目

全國鐵路管理制度	麥健會	朱祖英
美國鐵路到達貨棧之組織及管理	許靖	
鐵路發展農工業之方策及其組織	梁矩章	
從我國預算制度說到鐵道預算	祝開源	
中國鐵道外債數字之估計	陳暉	
中國鐵路轉運公司	劉金泉	
中國鐵道問題參攷資料索引	麥健會	李應兆
全國鐵路管理制度		四角
鐵路發展農工業之方策及其組織		三角
中國鐵路轉運公司		四角
中國鐵道問題參攷資料索引		三角

國立交通大學研究北平分所

研究集每冊一元

發售處

南京

交通雜誌社

上海

交通大學研究所

生活書店

天津

天津書店

北平

佩文齋

交通大學研究所北平

分所

本刊前十一期的要目

第二〇一號

獨立評論的四週年	胡適
獨立評論四週年祝辭	君衡
中國國勢的烏瞰	張其昀
國聯的沒落	張忠絳
軍事的機械化與科學化	顧毓琇
所得遺產二稅的舉	陳岱孫
辦與人民的負擔	陳之邁
論中國外交政策	陳受頤
中國的西洋文史學	濤鳴
與友人論醫務書	吳景超
地方建設的一線曙光	張熙若
世界大混亂與中國的前途	陶希聖
低調與高調	
第二〇二號	
國聯還可以抬頭	胡適
以工作答復批評	瞿菊農
行政改革的困難	李樸生
從德國的小學談到大學	張富歲
悼沈敦輝先生	彭光欽
第二〇三號	
談經濟建設	陳岱孫
解決中日問題的途徑	沈惟泰
「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	徐道鄰

第二〇四號

敬告宋哲元先生	胡適
答徐道鄰先生關於「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	張忠絳
戒嚴令下的日本特別議會	向愚
「國聯還可以抬頭」？	羅隆基
第二〇五號	
再論政制的设计	陳之邁
漢字改革的理論與實際	了一
和濤鳴先生談醫務	陳志潛
再論吃飯問題	吳憲
再談中國的西洋文史學	陳受頤
第二〇六號	
「親者所痛，仇者所快」！	胡適
「以中國攻中國」？	君衡
論粵桂的異動	陳之邁
中美實銀協定	陳岱孫
論農本局	鄭林莊
第二〇七號	
對於兩廣異動應有的認識	張熙若
國語與漢字	周作人
救濟失業大學生	胡適
讀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書後	李樸生
川行瑣記(三)成都的春	陶孟和
	衡哲

第二〇八號

北局危言	孟真
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陳之邁
國人與時局	佛泉
擁護礦權	黎民
留學時代的丁在君	李毅士
第二〇九號	
廿五年度國家總預算的分析	陳岱孫
再論外蒙撤治	徐道鄰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張忠絳
此路不通	濤鳴
長沙通信	靜山
封神演義的作者	張政烺
第二一一〇號	
均權與均勢	君衡
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	顧毓琇
農本局的地位	鄭林莊
行政效率的幾個問題	張茲闢
公務員的考績	池世英
第二一一一號	
論均權與統一	陳之邁
談婦女競選	佛泉
關於大學畢業生職業問題	陳岱孫
一個建議	彭光欽
吃飯問題如何解決	湯中
對於丁在君先生的回憶	竹垚生
丁在君先生之遺囑	

各國社會經濟史叢書

商務印書館發行

經濟為一切社會機構的基礎，我們想了解各國社會的情形，首先要認識各國的經濟基礎，更須研究它們的社會經濟史。我們正在計畫這一部叢書，恰好日本有這樣的書出版，特譯出以饗國人。本叢書所敘述的都是世界最重

意國社會經濟史	山口正太郎著	陳敦常譯
英國社會經濟史(甲)	堀經夫著	許嘯天譯
中國社會經濟史	森谷克巳著	陳昌蔚譯
德國社會經濟史	加田哲二著	徐漢臣譯
日本社會經濟史(甲)	內田繁隆著	陳敦常譯
法國社會經濟史	久保田明光著	
美國社會經濟史	猪谷善一著	張定夫譯
俄國社會經濟史	小林良二著	顧志堅譯

全計八種 每種一冊 六開版本 瑞典紙印

本年六月底已出一冊 七月至十二月每月出書一冊

定價每部 預約價四元 國內郵費五角

預約自六月一日起至八月底截止

◀ 張樣閱贈 ▶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登記証：警字六六二號，中字八二一號

均權與聯邦

君衡

兩粵事變和中國統一

齊思和

胡適再見記

至伏高信

避暑

溥鳴

關於留學的幾個先決問題

李宗義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刊寄售處

- | | | | | | | | | | |
|--------|--------|--------|--------|--------|--------|--------|---------|--------|--------|
| 北平 | 天津 | 上海 | 南京 | 漢口 | 武昌 | 重慶 | 成都 | 昆明 | 廣州 |
| 風文齋 | 天華書局 | 上海維多利亞 | 南京中央書局 | 漢口大華書局 | 武昌新華書局 | 重慶新華書局 | 成都新華書局 | 昆明新華書局 | 廣州新華書局 |
| 景華書社 | 北平華北書局 | 神州國光社 | 南京新華書局 | 漢口新華書局 | 武昌新華書局 | 重慶新華書局 | 成都新華書局 | 昆明新華書局 | 廣州新華書局 |
| 侯記 | 北平華北書局 | 神州國光社 | 南京新華書局 | 漢口新華書局 | 武昌新華書局 | 重慶新華書局 | 成都新華書局 | 昆明新華書局 | 廣州新華書局 |
| 長沙 | 衡陽 | 常德 | 益陽 | 湘潭 | 株洲 | 安源 | 萍鄉 | 吉安 | 撫州 |
| 長沙新華書局 | 衡陽新華書局 | 常德新華書局 | 益陽新華書局 | 湘潭新華書局 | 株洲新華書局 | 安源新華書局 | 萍鄉新華書局 | 吉安新華書局 | 撫州新華書局 |
| 南昌 | 九江 | 贛州 | 吉安 | 撫州 | 宜春 | 上饒 | 景德鎮 | 鷹潭 | 新淦 |
| 南昌新華書局 | 九江新華書局 | 贛州新華書局 | 吉安新華書局 | 撫州新華書局 | 宜春新華書局 | 上饒新華書局 | 景德鎮新華書局 | 鷹潭新華書局 | 新淦新華書局 |

獨立評論

第二一三號 民國二十五年八月九日

定價：每期實售洋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六角，半年九角。國外全年加郵費二元四角；香港澳門加八角。郵票（一角七分以下爲限）代洋，不打折扣。

均權與聯邦

君 衡

在本刊二一〇號裏我曾略論均權和均勢的分別，藉此與陳之邁先生討論中央與地方關係的問題。多承陳先生不棄，在二一一號裏發表了一篇約近五千字「論均權與統一」的文章，對於我的意見有所辯駁。如此一來一往，幾乎有釀成「筆戰」之勢。陳先生聲勢浩大，我決非他的敵手。但是在被迫投降之先，我還有「餘勇可賈」，再略述我的意見。

陳先生「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一文雖然討論一個政治的基本問題，似乎也是針對兩廣事件而發的。我同意他所主張的均權原則，但不同意他所建議實行這個原則的方法。爲便利讀者起見，我把我在「均權與均勢」一文裏所提出，並且現在仍堅持的幾點，簡述如下：第一，要實行均權，須先統一，須先除去地方的「集權」。第二，要除去地方的「集權」，須促成軍權的統一（地方的軍民分治）及人民的自治。第三，均權制度成功的條件，是各級政府大體上具有法治的習慣。這是我對於中央與地方關係所抱的見解，且承陳先生表示，「當然是要緊的」。儻若

我沒有誤解他的意思，我以爲我們主要的意見是相當的接近。

陳先生最不滿意於我的地方是我沒有區分集權與統一。他反覆譬解，博引旁徵，以求剷除「統一與集權混談的惡習」。因爲

我們得根本承認實行聯邦均權的國家也是能統一的國家。統一的對待名辭是瓜分割據（例如一省或數省或一地方宣布獨立），聯邦（分權，均權）的對待名辭是單一（集權）的國家。如果我們弄清楚了這一點，我們便不必學民初之時一樣，提到聯邦便認爲是存心破壞統一，而能在合理的原則上建造一個中央地方權責清明的「均權制度」。

這一段話說的非常明快。儻若我果然把集權與統一混爲一談了，陳先生的襲擊當然要使我「全軍覆沒」。但是微幸，我雖未會明白地區分統一與集權，却並沒有使它們親善之極，合爲一體。陳先生如果注意我在前文裏會說，「北美合衆國一八六五以後的統一和均權制度比前更形穩固了

「，必定不會說我把統一與集權混爲一談，或把均權與統一認爲兩不相容——除非陳先生以爲一八六五以後美國變成了單一國。」稍通西洋史者都能承認這是不可通的看法。民國初年政論家的「惡習」因爲我尙未曾染上，不敢「掠美」，而陳先生這方面的襲擊雖然有力，但其結果只等於現代國家中之戰鬥演習，所「戰勝」者不過是自己安排的假想敵。

陳先生把聯邦與均權或分權看成完全同義的名辭。在原則上這是不錯的。但似乎也還有可以考慮的地方。一切聯邦的國家都採用分權制，但是分權的程度或情形不盡相同。一切單一的國家都是集權的國家，但是集權的限度不必一樣。法國可以代表高度集權的單一制，美國可以代表高度分權的聯邦制。加拿大的分權程度不及美國，英國的集權較之法國亦有遜色。建國大綱說明中央地方權限的時候不用分權而用均權的字樣，似乎有特殊的用意。建國大綱所指示，憲法草案所規定和現行的政制，顯然是單一而非聯邦。現在我們的問題是：單一的國家能否均權？如我們嚴守陳先生的界說（即單一＝集權，聯邦＝分權或均權），我們的答案當然是：不能。但如果我們略爲變通，拿均權這個名辭來表示程度較低的分權（或程度較低的

集權），我們的答案是：可以。我們不妨把上面的意思，用圖表明如左：



「地方」一個名辭的含義也頗複雜。至少它可以同時指自治的單位（如我國之縣）和介乎中央與這些單位之間的組織（如我國之省）。陳先生和我以往的討論都偏於後者。其實在中國的情形之下，均權的對象應注重前者。均權的要義不過是把有全國一致性質的事務和有因地制宜性質的事務分別劃歸中央與地方政府。我們可以按照均權的原則，充分擴張縣市的自治權，却並不必須增加省的獨立性。我們的理想略近於英國的地方自治而與美國的各邦聯治不同。如此我們可以避免聯邦制分離析可能的危險（如 Ferguson 所說）而受均權制的實惠。

關於中國歷史上集權分權的事實，我以爲本刊八十一號陶希聖先生的一篇論文可以供我們的參考。陶先生說「從來的行政祇有地方的行政」。這是極敏銳正確的觀察。歷來的縣官，在他一縣範圍之內，職權甚爲廣泛。就拿號稱集權的宋朝說，縣令的職權是「掌總治民政，勸課農桑

，平決獄訟……」（宋史職官志）。因為職權廣泛，所以地方官可以不必秉承中央而自辦「因地制宜」的事務。例如王安石知鄞縣時行青苗法，以便利農人，如崔立知江陰軍教民濬港溉田，開河通運，如吳遵路知常州預市米備荒等事務：都不是澈底一貫的集權制下所許可的。其實中國以往的制度固然是現代的分權，亦何嘗是真正的集權。我們如說「地盤主義」是集權的結果，恐怕不很確當。

上面探討的結論是：我們所贊同的均權制不一定是聯

兩粵事變和中國統一

齊思和

七月三十一日

「中國不是一個國家，至少不是一個現代式的國家。

」這不但是我們的敵人對我們最得意的考語，也是一大部分歐美人士對我們的看法。最近兩粵幾個不顧大體的軍閥的分裂運動，似乎更証實了外人對我們的傳統的，輕蔑的見解。但是出乎一般人意料之外的是這次變亂的中心人物陳濟棠氏發難不到幾個星期，便鬧得乘叛親離，亡命出走。李白二氏雖然還偏強負隅，圖謀背城借一，但大勢已去，已無能為力，假若他們二人仍是執迷不悟，解決恐怕只是時間上的問題。一個天大的禍患，大體上如此和平地迅

邦制，而單一的國家也可以均權。這樣說法，也許不合政治學者普通的論調。但我希望陳先生和讀者能「不以辭害意」，對於鄙見加以實質的指正。末了還要附帶聲明，陳先生所抱中央與「帶有割據色彩的地方當局」商談均權而得着消滅地盤主義結果的「幻想」，我認為是近乎「美言不信」。但是關於這點，我不堅持。我希望陳濟棠，李宗仁，白崇禧諸公能證明我的錯誤。

速地解決，這在民國以來還是頭一次。這一方面固然由於中央的隱忍寬大，處理得當；和陳濟棠一般人幾年來在廣東的搜括昏虐，激起了地方人民的反感，大家都以去之為快；但是最重要的原因是中國現在的士兵將校已經充分的覺悟，不肯再為私人作戰了。利用自己所餵養的士兵，作自私自利的工具，到了現在，已經是不可能的事體了。

這是幾年來中國的大進步，這是中國統一的基礎。以前一般人豈不知統一的重要？豈不知內戰的可恥與痛苦？但是一群綠林式軍閥擁着龐大的軍隊，人民沒有能力反抗

。而一般兵士正如西洋十九世紀以前以當兵爲職業的士卒，沒有受過教育，沒有普通知識，沒有國家觀念。當兵於他們是一種職業，誰僱用他們便爲誰拼命。軍閥們憑藉着這些忠實的工具，割據各地，互相殘殺，鬧得中國民窮財盡，事事破產，而外人更利用這個機會，伸張他們的政治經濟勢力，甚至企圖瓜分或吞併中國。

但是中國的統一是一必然的趨勢，不能阻止的趨勢。外侮的日亟，適足以激起我們愛國的高潮，喚醒我們的民族意識，促早統一的完全實現。不合乎這潮流的舊式軍閥相繼失敗，國民革命軍北伐的成功，完成了中國名義上的統一。這已足引起敵人的嫉妬，於是九一八事件發生了。這是中國生存最大的威脅，這是中國國民愛國心最大的試驗。但結果國難的嚴重促進了人民的愛國情緒，幾年來政府的勵精圖治，人民的埋頭苦幹，表示中國民族圖存的決心。這次廣東的士兵拒絕爲私人作戰，而其中知識最高的空軍人員全體飛向中央投誠，更是幾年民族覺悟最具體的表現。

假設我們這個泱泱大國從此就踏進了統一之路，以前的經過雖然困苦，是值得的。近來頗有些人根據十九世紀中葉義大利德意志的統一的經驗，對於中國統一進展的遲

緩表示急燥，悲觀。急燥是很自然的情緒，但悲觀却不必。拿歷史上的事情來和現在的事情比擬本來是很危險的事，而中國目前的問題更不能與七十年前的義大利德意志相提並論。僅就面積來說，德義兩國皆不過當我國大點的一省（德較雲南略大，義較甘肅略小），全中國的面積比整個歐洲還大，人口與歐洲相等，而中國各地風俗習慣，語言生活的不同，也和歐洲各國間的歧異差不多。所以拿歐洲的標準看來，中國的統一不是統一國的問題，直是統一一洲的問題。如果我們想起蓋世英雄如查理五世，菲利二世，路易十四世，拿破崙等人的統一歐洲的春夢都沒有實現，便可知道統一中國是如何的艱難。同時也惟有從這個觀點來看，才可估計目前中國行將完成統一的意義是如何的重大。

自然，我們對於現今中國的時局也不敢過於樂觀。廣東人士的反對內戰不見得就是擁護中央，他們的厭陳不見得就是贊成現今中央政府。如何掃除陳氏的稅政，收拾百越的人心，當然是中央重大的責任，中央似乎也正向這方面努力。然而比這些工作更重要的，就是要溝通嶺南與內地的思想，化除兩方面的隔膜。廣東人士對於地方觀念之強，是無庸諱言的事實。這種態度自然有牠的好點（如團

結的能力，在海外組織的嚴密，和彼此幫助的精神等是），但同時也是和其餘中國部分合作的障礙。我們試打開民國二十多年的歷史來看，便覺到廣東除在很短的時期外，永是立在半獨立的狀態。這不能說是偶然的事，也不能僅歸咎於一二領袖的權利慾。最重要的原因是兩方面的一般人彼此不能了解，不能合作。但這也是很自然的事情。現代國家之所以能達到澈底統一的根本原因，是因為一般人民在思想上大體是一致的（至少大多數是一致的），而他們在思想上的一致是根據物質環境。交通的便利掃除了地方間的隔膜。大規模的生產統一了大家的嗜好。譬如就美國來說，從前美國因為面積太大，交通不便，各部地方觀念之重絕不在中國以下，但自從工業革命以後，交通便利，消息傳播靈通，地方的偏見便漸漸地化除了，到了現在，

胡適再見記

——中華的動靜如何——

這篇文章載在本月二十三日東京「讀實新聞」的文藝版，是胡適君這回出席太平洋學術會議，路過日本時，室伏高信君和他晤談後所寫的。原文

全國人民所看的是同樣的電影，所聽的是同樣的播放，所讀的是同樣幾個風行的報紙，所乘的是同樣式的汽車，所用的都是那幾個公司的出品，又何怪他們所想的都是同樣的問題，所討論的是同樣的事體呢？而我們的廣東，僻處海南，和內部交通非常困難，有自己的土話，有自己的風俗，儼然別為一國，地方觀念又那能不強？所幸最近粵漢路的將近完成，是溝通嶺南與內地最重要的利器。此外在文化思想上也要注意溝通。如將內地的出版的書籍，報紙，雜誌，儘量向廣東介紹，各大學與廣東交換教授，藉以交換思想，而私人方面多組織旅行團，考察團，觀摩彼此的情況，促進正確的了解，這都是目前應作的事情。有了思想的統一，然後政治上的統一才能維持永久。

室伏高信

的末尾有編者的附記，是：「原稿因為揭載的原故，有相當的刪削，請筆者原諒。」而就這刪削所餘的文字看來，已經是十分令人感動的。大小標題，都保存原文的樣子。（譯者）

他是個甚麼人

胡適的名，在日本也是很多人知道的，現任北京大學的文學部長。可是他這個部長並不像日本的大學裏輪班似的部長先生那樣平常，他是中國第一流的哲學家，新聞記者。自文學革命以來，馳名世界已二十年，在中國四億民衆裏數人中的一人。

從歐洲或美國來的，就是二流三流的文士，也是熱鬧記載的日本各報紙，對於這樣一位鄰邦的客人却以沉默迎之，不能不說是一個有興味的現象。車站上看不見一個日本人迎接他，這也可算是當代日本的一種特殊景象。

排日的煽動家！學生抗日運動的指導者！或者就是這個原故吧。

某雜誌因爲譯載胡適的「抗日論」，在日本被禁止發賣；我並且聽說：這次陞任大使的川越君約定了和胡適會見，而因爲胡在大公報揭載一篇抗日的論文，便把那約會取消。

我們自然希望排日運動的根絕，中日兩大國民如兄弟的和睦起來，是再好沒有的事。可是我們設身處地的想一想：中國人是土地喪失了，並且還在要更加的喪失，簡直暴露於亡國的危機下；他們這樣一個立場，我們又能夠

忽視嗎？

不愛日本的日本人，無從尊敬；不愛中國的中國人，我們尊敬他，便非日本精神所許！

親善是從相互諒解起，相互諒解是從相互反省起。胡適是不是排日的「煽動家」？我不知道。可是，我們是不是應該知道這個「敵人」，本着愛惜敵人的大國民的襟度？

學生運動

「與你的論戰，」這是胡適先生開口的一句話，「那時很成爲一般人所議論的問題，中國的各報都記載了，英美的報紙也有很多把他看做一個有名的東西。」（譯者按：胡與室伏兩君關於中日問題的辯論文章，詳載去年十一月十七，十二月十日等日的本報；及獨立評論第一七八期，一八〇期，一九二期。）

「日本國民對於你那篇敬告日本國民的論文也是非常注意的。」

「我是一個率直的性格，無論甚麼事情，不率直的說出便覺着難過。……」

「那是很好的啊，日本人也是愛率直的。至少日本的知識階級，對於貴國是十分理解的。學生運動怎樣呢，日本的報紙都說你是指導的人。」

「我嗎，」胡適之先生現着不勝感慨的樣子，「老人們說我太激烈，青年們說我太保守哩。」

「學生運動在這時候是怎樣的情形呢？」

「因為去年的排日取締令，暫時平息下去，到了所謂北自治運動，其實就是分離運動；後來又有冀東組織；又有察北事件；又有駐屯軍的增加；以至走私問題；這許多情形，排日的取締便歸於無效了。」

「我看最近日本的對華政策，尤其是華北政策，好像有相當的變化。我雖然沒有聽說甚麼，像援助王克敏的事，好像是有的。」

「我是七日由北小動身，沒有得着甚麼消息。」

「中國人對日本人有些不放心，是當然的吧。不過，我想日本征略華北的打算是不有的。」

「我也是這樣想的，華北駐屯軍首腦部假使也是比較穩健的話。可是……」

才氣煥發的胡適之先生談到祖國的事情，也現出幾分沉悶的樣子。

中華青年的動向

我和胡適說了很多不客氣的話。我個人對於中日關係決不絕望，即使在日本具有勇氣和認識的政治家一個也沒

有，也不會不由僵局裏得着轉機：這是我所相信的。至若這個轉換是該怎樣的，我已經把我個人的感想說過了，我所說的內容，在這裏只好割愛。（按：不便寫出之意。）

我關於日本的南進政策向他談過，說是日本立了由北進而變為南進的一轉機，在這裏也可以產出一種中日提携的機會；我又談到青年們在日本的勃興，日本可以藉此圖自己的更始一新。

「貴國青年們所表現的是怎樣的傾向呢，在最近？」
「我們由指導青年的時期起已二十年，在這期間裏，中國青年已經好幾度變遷了。」

「我雖然是個自由主義者，」胡適之先生繼續說道：「但是像我們這樣的自由主義者已經成了少數了。」

「由蘇俄所來的影響，長時間支配了中國的青年。」
「雖然如地，到了最近，」這位自由主義者得着了結論，「民族主義已經獲得壓倒的勢力，國家這個東西成了第一線，在現下的中國裏是沒有一種力量能夠阻止這種大勢的。」

我這時不禁想起去年夏天遊歷北平的情形，這位自由主義者在當時對於已經顯著發展的民族主義的傾向，我總覺得他是看做一個反動的東西似的，去年夏天的胡適之先

生。

民族統一

「我們也希望貴國統一，無論甚麼是沒有比統一再要緊的。」

「同感。」

「解決西南問題是當前的急務。」

「這點我也同感。」

「在日本都說是蔣介石獨裁，可是，除了蔣氏政權而外，貴國將無統一之途；我們是這樣想的。」

「這點我完全同感。」

「在蔣氏政權下，貴國是向着獨裁政治方面走呢，還是向着民主主義的方向？」

避暑

現在天氣這樣炎熱，誰不想到涼爽的地方去避暑？但是一百個中國人之中，有幾個人去避暑？而西洋人差不多全去避暑，這裏頭有什麼緣故呢？

避暑似乎是一件小事情，不過從這個小事情，我們便可以看出來中西社會狀況民族個性和人生哲學不同的地方

「關於這一點，中國人倒不大注重。應該用甚麼方法是第二問題。無論甚麼，沒有比統一再要緊的，除此而外，全不是現在的問題。」

這是在去年夏天以前極力反對獨裁政治主張民主政治的胡適之先生的言辭。若說是變說，自然是變說，而且是很鮮明的變說。可是，像這樣一個人的變說，是誰使之然？不是中國的局勢有以導之使然嗎？那麼，中國的新局勢又是誰導之使然呢？

這些問題的一切暫且不論。我們只要知道中國人的心境是怎樣，中國人是向着那一方面進行，就很夠了。由外部所加的分裂政策，只有造成民族統一的反對效果：本來是個不朽的真理。（轉載七月二十九日天津大公報）

。你不信吧，請聽我講。

中國人沒有離開家到別地方去避暑的習慣。從前漢武帝避暑於甘泉之宮，唐太宗避暑於九成之宮，那也是偶爾事情，不是慣例。有錢的名士，或在離家不遠的地方，有一所別墅，偶爾到那裏去，迎花賞月，怡情養性，似乎

濤鳴

和西人的避暑相同。其實不同。別墅不過是一個花園，有山石，有花木，有亭臺樓榭，比平常的房子稍爲涼快一點。比之海濱山頂，外國人所謂避暑的地方，那是完全兩樣。至於平常的人離開家去避暑，那是稀罕極了。班固說：

「來風塔避暑，靜夜致清涼」（詠扇）。梁簡文帝說：「避暑高梧側，輕風時入襟。」可見古人避暑的法子，就是在家裏樹下陰涼的地方，用一把扇自己扇扇罷了。中國詩人詠夏日尋涼的詩很多，但是詠海濱沐浴詩，我們沒有聽見過。可見中國人避暑的地方和避暑的方法和西洋人不一樣。

中國人沒有避暑習慣的原因很多。據我看有下列數端：

(一)家庭太大。西洋人家庭，以夫婦爲單位，兒女也不多，全家出外遊覽，沒有什麼麻煩。沒有兒女的夫婦，和未婚之男，未嫁之女，拏起皮包就可以走，出外避暑，更無問題。中國舊式家庭，一家之中，人口多則數十，少則七八。這麼大的家庭，搬起來當然是太笨重。

(二)行旅艱難。歐美各國交通便利，而可以避暑的地方又很多。住在城裏的人，幾個鐘頭就可以到有山有水的地方。不但夏天避暑不費腳腳，就是其他時令，每逢星期

末，也可以出外消遣。中國交通不便，而可以避暑的地方又少。即就現在情形而論，除了幾個地方以外，從城市到避暑的地方，有一二天火車或輪船的路程。以前的情形，更不必說。

(三)生活程度太低。西國生活程度比中國高，富人不必說，就是靠着工資過生活的人，一年之中也可以省點錢到有山有水的地方休息二三星期。中國平民收入僅僅夠最低限度的生活，那裏談得到避暑？

(四)衛生學識缺乏。避暑有三個目的：一是狹義的避暑，就是尋涼，二是休息，三是改換環境。中國人只知尋涼，知道休息重要的很少。平常的人一年三百六十天都得工作，連星期休息都沒有，出外休息一兩個月更談不到。改換環境，對於身體的利益，完全是新觀念，從前的中國人沒有想到。

(五)民族個性。中國人好靜不好動，富於忍耐性，而缺乏奮鬥精神。世界上最能吃苦的人算是中國人，世界上最不肯奮鬥的人也是中國人。年年水災不治水，年年瘟疫不防疫。好官來我們服從。貪官來我們一樣的服從。富貴貧賤生死禍福，都委諸命運。西洋人所不能忍受的苦痛，我們老百姓都能受。夏天熱一點，不算什麼回事，當然不

想逃避。

(六)人生哲學。中國人只知節儉而不知正當娛樂。克勤克儉，置產買業，以留給子孫，而個人生活不甚注意。西洋人絕不是這樣。他們並不是不為兒女打算，不過他們父母替兒女打算是有有限度的。他們兒女教育，看的極重要，兒女有了教育之後，做父母的人用不着替兒女留產業。他們可以自己享福。每年避暑，就是花一筆大款，他們不以為可惜。因為他們注重生活，為生活而花錢是應該的。

以上所說中國人沒有避暑習慣的原因，有的是社會問題，有的是經濟問題，現在正在改革過程之中，以後不會存在。最要緊的還是衛生觀念。若使我們知道避暑是衛生的需要，無論情形如何困難，我們還是要想法子使其實現。好像教育，大家都曉得重要。無論家道如何清寒，子弟是一定要上學。避暑的習慣，應該從少年培養起。西國兒童，有的隨家長去避暑，有的去「夏令露營」(Summer

Camp)避暑。這「夏令露營」是專為兒童而設的。從七

八歲到十七八歲都有。有的專為男，有的專為女。這些兒童在夏令露營不但得狹義避暑的利益，他們學遠行，學爬山，學游泳，學自己看護自己，學為大眾服務，所以他們的避暑，不但于身體大有裨益，對於他們的人格，他們的人生觀，也大有培養。做兒童的時候，既然有避暑的習慣，有避暑的訓練，成人之後，避暑看做每年應作的事情，並且不怕預備避暑手續的麻煩，所以他們在本國要避暑，來中國也要避暑。中國本來沒有避暑的地方。北戴河，牯嶺，莫干山等處，都是西人經營的結果，而中國人漸漸分潤他們的利益。

現在中國的學生，在夏天放假時候，大半沒有事做，也沒有西洋人所謂避暑，寶貴的光陰白白過去。

所以我希望當家長的人和熱心社會的人，對於避暑的問題予以注意。

關於留學的幾個先決問題

李宗義

引言

在我們不能自信能獨立的建設新中國以前，留學的制

度當然有牠存在的必要。這種制度只能當做過渡的橋樑，而不是康莊的大道。雖然是國難日趨嚴重，留學的風氣仍

不減當年的盛況。第一批，第二批，第三批橫渡太平洋的總統號，擠滿了赴美的留學生。德國登記馬克的討巧，比國法郎的便宜，法國生活的舒適，引動了許多的青年要實現他們留學的美夢，雖然生活奇貴氣候陰溼的英倫，因有庚款生一批一批的考送出來，於是留英的空氣又濃厚起來。就以倫敦大學一校而論，中國留學生已在二百人以上；其他如牛津，劍橋，利物浦，里子，愛丁堡，曼徹斯特等地，都有中國學生的足跡。最近因為中日關係的密切，赴日留學生竟超過二千人以上。這大批的中國青年為要探求新文化的真諦，解除民族的痛苦，不惜離開了可愛的故鄉，遠隔了阡危的祖國，這種努力邁進的精神當然值得我們鼓勵和敬佩。

出洋前的準備是忙製服裝，忙簽證照，忙定艙位，在這萬忙當中，親友的餞別同時湊起熱鬧，把你忙得頭昏腦悶，應接不暇；加上師長的勗勉，家庭的企望，朋友的傾慕，會把你的情緒掀動得十分緊張。你當時也覺得有一種特殊的心理，好像是負了重大的使命，走上光明的前程。有留學幸運的青年，在旁人看起來，都是天之驕子。

登上渡洋的大輪船，有情人的熱淚，有雙親的囑咐，有朋友的送別，處在這生離死別的境地，免不了心神黯傷

。可是想到留學歸來，前程遠大，一種樂觀的心情和未來的希望，消散了不少的煩惱。等到船慢慢的駛向大洋，海闊天空，白鷗雲集，大自然的美景，把你一切的留戀掃除得乾乾淨淨。

諸位讀到這段描寫，當然要鼓起你們留學的興趣，堅定你們留學的決心。可是根據我這兩年來的留學經驗，和各方面考察的結果，才深切的認識：與其盲目的提倡留學，不如客觀的批評留學，與其客觀的批評留學，不如把留學生實際的狀況做一個很忠實的報告，一方面給教育當局一個新的認識，一方面給未出國的青年一個重要的參考。

(一) 經濟問題

除掉各省市各機關各級黨部所選派的公費生外，其餘大都是私費生。在私費生當中又顯明分做兩派：第一派是驕奢逸樂揮金如土的花花公子，我稱他們叫做游學派；凡富商大賈的子弟，軍閥官僚的兒郎，大都屬這一派（當然也有例外）。第二派是勤苦耐勞省吃儉用的讀書份子，我稱他們叫做苦學派；他們既沒有顯貴的父兄，又沒有權勢的靠背，他們經濟的來源不外是自己的節蓄，朋友的贊助，和各方的借貸。

第一派的留學生本來在養尊處優的環境裏薰陶出來的

，所以對西洋物質的享受向來是推崇讚美的；既然有到外國的機會，當然要充分的享受一下，方不辜負這一生的光陰；專心去埋頭讀書，在他們看起來好像有點太不識時務。他們終日講究服裝的式樣，跳舞的節目，他們無所謂痛苦，無所謂煩惱，他們所有的痛苦就是上帝爲什麼不給他們一副白面孔？

第二派的留學生因爲經濟的限制，只好維持那清苦的生活。竟有不少的人能夠燒茶煮飯，洗衣熨裳，有的人竟來往步行，節省車費。這一班留學生雖然讀書的效力要比第一派顯著得多，可是讀書的興趣也常頹喪不振。忽然聽說金價高漲，國內的準備金無形的打了一個七折，心裏頓時煩燥起來，無心去讀書。還有些靠朋友接濟的，格外毫無準繩。明明有一千塊錢的希望，結果只匯來六百元，某某親戚允許我回國的川資，可是親戚的本身已經破產，怎好向人開口？諸位想一想，在這種經濟的壓迫之下，還有什麼興趣去讀書？還有什麼耐心去研究？天天讀報紙，注意金價回跌了沒有？時時等消息，要求的津貼匯來沒有？剴刻想朋友，有沒有借錢的地方？在這種經濟狀況之下，逼得一般留學生繳不了學費，聽不到課程，從甲國轉到乙國，從城市搬到鄉村。有志氣的總想緊縮預算，咬着牙根

，含着熱淚，渴開水，吃麵包，維持那最低的生活；沒志氣的就東借西挪，逢人告貸，竟變做一個海外的流落生。這種淒涼的情境，只要諸位設身處地想一想，定會體驗出一般留學生實際的痛苦。

我以十二分的誠意奉勸諸位，在未決定留學以前，先要把經濟問題加一番慎重的考慮！自己的財力未充分準備齊全，不可輕舉妄動。靠朋友經濟的幫助更不可有恃無恐。萬一不顧一切，冒險出洋，結果會使你回不得家鄉，見不得父老。如果諸位已經看穿了這留學的騙局，最好打斷這留學的夢想。萬一要嘗試這洋水的滋味，最要緊的是對於經濟問題要有一個最穩妥而最安全的準備。

(二)文字問題

經濟的準備是留學的第一個先決問題，無須我多贅了。我要再進一步討論到外國的文字準備問題。很有許多人這樣的鼓吹：「只要住在外國學習語言文字，是很容易成功的。」所以有一班剛從大學畢業出來的青年，對於外國語文的造詣本很淺薄，跑到外國以後，既不能閱讀書籍，又不能了解講演，半盲半聾，得不到讀書的興趣，更說不上什麼高深的研究。心慌意亂，神志不安，雖然有補習教師的課程，一星期兩三小時的訓練，所得幾何？跑到夜

校補習，得些破碎零亂的語言，又有什麼效用？

赴英美留學的，多少對於英文還有三五年的基礎，帶着英漢字典，鑽進圖書館，勉強還能讀一點英文書。最奇怪的，有些赴法赴德的學生，對於法德文字毫無根底（當然有很好的），口不能講，耳不能聽，手不能寫，幾乎自己的日常生活都不能應付過去。雖然進語言學校拼命從頭學起，可是年齡較長，發音的訓練已經覺得生硬，記憶單字更覺得力不從心，各項文法規條又是千頭萬緒。能努力用功而又有耐心的人，至少需一年的苦讀才能讀點淺近書籍，沒有耐心的少爺公子，早把讀書拋到九霄雲外，另找他們的新生活去了。難怪在留學生中發現不少游手好閒，逍遙自在的份子。這不能怪他們自暴自棄，實在因為缺乏語文的工具，逼得無書可讀，在國外逍遙幾年，留學生的招牌也是一樣的值錢，如果他有特殊的門路，馬上可以升官發財，榮宗耀祖。

我們要承認學習一國語言文字絕不是一件容易的事。要想短期速成更是欺人之談。出國留學，對於文字方面沒有很好的基礎，出國後才開始訓練，這是一件最不經濟最不聰明的辦法。諸位要想出國後能多讀點書，多得點實際學問，先要把語言文字準備到一個相當程度，我以為至少

要達到下面幾個條件：

(1) 說的方面能操普通日用語言，以免交際上的隔閡。

(2) 聽的方面能了解教授講演百分之七十。

(3) 讀的方面能在每小時讀書十五頁至二十頁，並深切明瞭。

(4) 寫的方面能整理講詞發表簡短文章，無文法上的錯誤。

文字上有了相當的基礎，讀書的興趣自會濃厚，研究的效能當然猛進。什麼意外的引誘，內心的煩惱，自然無形消散。經濟的準備和文字的熟練是留學的兩個先決問題。具備了這兩個條件以後，還要對自己所研究的學科須有忠實的態度和相當的準備。不然也是投機取巧，得不償失，自欺欺人，名不副實，所以形成中國學術界的破碎支離，忽略了整個文化積極的建設。

(三) 學科問題

留學生最大的責任是研究各國立國的精神，科學的技術，從精神物質兩方面了解他們文化進步的軌跡，找出改造中國建設文化的途徑。可是中國幾十年來的留學政策從沒有一個通盤籌劃的辦法。最初覺得堅兵利甲可以富國強

兵，于是遣派留學生出洋學習科學。後來又覺得政治組織的重要，于是派留學生出洋研究法政。最後覺得思想的改造是一切建設的基礎，于是出洋學習文學哲學的又佔了重要的地位。最近幾年又發現到理論的分歧，思想的混亂，看不出什麼實際的成績，又轉到學習科學的風氣。朝三暮四，破碎支離，弄得政治方面不但不能建設一個現代的國家，反而是山河破碎，民不聊生。科學方面雖有相當的進展，也是頭痛醫頭，腳痛醫腳，形成都市畸形的發展。

我以為要選定學科，一方面要顧到客觀的需要，一方面要顧到主觀的興趣，決不可隨波逐流，無堅定的目標，或者是投機取巧，迎合社會的風尚。見異思遷，朝更夕改，都是自尋煩惱。我常這樣想，復興中國民族固然需要科學的建設，但是比科學建設還重要十倍百倍的是整個民族科學精神的建設。譬如：

- (1) 奉公守法——不貪污的操守，
- (2) 明辨是非——不盲從的觀念，
- (3) 賞罰嚴明——不徇私的態度，
- (4) 忠于職守——不苟安的心理。

如果整個民族對於以上的精神沒有相當的修養，那物質的建設是空虛的，是動搖的。我們也承認要復興中國農村，

先要經濟的建設，但是比經濟建設還重要十倍百倍的是如何喚起民衆團結一致去反抗帝國主義者的經濟侵略。

我想把我的意思說得具體一點，得下面三個建議：

(1) 任何學科，無論是屬於社會的，科學的，或者藝術的，他們各自在文化地位上有同樣的價值，決不可有一種畸重畸輕的偏見。

(2) 研究任何學科，都要以自己的能力和興趣做選擇的標準，決不可有投機取巧的心理。

(3) 研究任何學科，都要注意到復興中國，解放民族的急迫問題，不要為個人的出路太想得週到。

(四) 學位問題

最近國內的輿論好像對外國學位的重視比從前冷淡一點，這是一種最可喜的現象。可是對學位的偶像觀念沒有完全打倒。譬如有的少數的中國大學竟以外國學位為充當教授的必要資格，逼得許多沒有出過洋的助教雖然能力經驗都夠得上教授的地位，因為沒有一個外國學位的頭銜，好像相形見绌。于是這班優異的青年不惜傾家蕩產跑到外國來，無論如何要混個學位回去。竟有少數的人為要解決婚姻問題，不得不拼命讀個學位。外國的學位在中國社會上有如此的重要，所以中英庚款生都有一律須讀學位的規

定。向來對學位不發生濃厚興趣的留英學生現在也有一種追求學位的傾向。與其讀碩士手續麻煩，不如讀博士更來得簡捷便當。——英國博士學位分兩種：一種叫做 Doctor of Science (D.Sc.)，另一種叫做 Doctor of Philosophy (Ph.D.)。這兩種大有分別，後者多為外國學生而設。

讀學位的人明知道一篇博士論文沒有多大的益處，但為了虛榮心的趨使，不得不犧牲一下；明知道論文的材料範圍狹窄而不合中國需要，但為了將來的出路，不得不勉強一下；明知道做了論文妨礙了讀書的時間，但為了偶像的觀念，不得不忍痛一下。總起來說一句，出國留學的青年真正對學位發生興趣的實在很少，但為了中國社會的推崇，個人出路的打算，不得不忍耐的苦幹，不得不勉強的犧牲，這種內心的痛苦，心理的矛盾，絕不是國內的青年可以想像得到的。

雖然在過去或現在的留學生中的確有不少的宏儒博學，在國際上享有聲譽的。他們的論文對於世界文化或中國建設有相當的貢獻，不過這一班真正的學者還是鳳毛麟角。大多數的人都為了虛榮而去讀學位，爲了出路而去讀學位。什麼高深的研究，文化的貢獻，絕不是一篇論文可以做到的。有能力有志氣的留學生還能東湊西挪，完成一篇

洋八股的學位論文；沒能力沒志氣的留學生，那就無所不爲了！有的把論文的材料在國內籌備齊全，出國後可以收事半功倍之效；有的找一兩本中國古書改頭換面的翻譯過來；還有一批不擇手段的碩士博士們，他們的論文免不了要請外國顧問起草了。

如果把各國的中國留學生所做的碩士或博士的論文一齊搜集起來，開一次學位展覽會，或者成立一個論文圖書館，一定最包羅萬象，無奇不有。有的譯一章儒林外史，可以得文學博士；有的抄幾章三民主義，可以得法學博士；有的寫一篇西藏風俗，可以得哲學博士。研究社會科學的，做文章，寫論文，還是一種通病。學自然科學的人，應當腳踏實地，做些實際的工作了；可是事實告訴我們，也是同樣的追求學位。譬如學紡織的，似乎要注重工廠的實習，紡織的研究，但爲了讀學位的關係，不得不在那裏想論文題目，在無可如何當中勉強找到一個「中國夏布漂白法的研究」，外國教授得着這篇論文固然無足驚奇，可是紡織的技術並沒有完全精通。譬如學水利工程的学生，好像要多參觀，多實習，尤其對於中國水利工程方面的特殊困難要在外國找到一個答案；可是爲了讀學位的關係，只好找到一個不關緊要的「流水過沙石的現象」準備做論

文的材料。

無論研究社會科學或自然科學，不從事實際問題的解決，而徒在學位上追求，的確是自殺政策。對於普通的知識還沒有相當的基礎，而專在一個最狹的小問題上做洋八股的文章，也是天下最愚笨的辦法。我們都知道：日本選派出洋留學生和中國選派出洋留學生大概是同時的。一個是利用留學政策，樹立一個現代的國家；一個是利用留學政策，造就了大批的高等華人。現在日本留學生在歐美各國的是為數極少；而中國留學生的足跡幾乎普遍了歐美各國。這種如瘋若狂的留學風氣的確是中國最大的羞恥，形成這種現象雖然有很多的原因，但有兩個最大的區別值得我們注意的：

(1) 日本選派出洋留學是有一貫的主張和周密的計劃。我國選派留學生是毫無政策，毫無計劃。

(2) 日本在國外的留學生是專以研究各種問題為對象，以求適合國內的需要。我國的留學生（當然有例外）是專以獲取外國學位，為解決個人生活，提高自己地位的招牌。

如果政府當局對留學政策沒有一個周密的計劃，那中國留學的風氣決定是風起雲湧，無法統制，輾轉循環，造

成政治的紊亂。此疆彼界，各自標榜，永無真正文化的建設。如果留學生對學位的觀念沒有一個澈底的分析，那精神上的痛苦，心理上的矛盾，是自然的結果。對己對人都毫無實益，彼此欺騙，造成崇尚虛榮的觀念，學術的建設永無成功的一日。

我既沒有力量能說動政府當局實行統制留學的辦法，我更沒有勇氣勸一般留學生有共同的主張。我只好就個人的觀察，受着良心的驅使，不得不苦口婆心勸一班將出國的青年下一個絕大的決心，樹立一種革新的風氣。為了虛榮的追求，反引起內心的煩惱；致力於實學的研究，才是光明的大道。

留學諸君能在未出國以前對於以上的幾個先決問題加以慎重的考慮，我想出國後的煩惱一定減少，讀書的興趣一定增加。假如你再能忍受外國社會人士給你的冷嘲熱諷，小說電影的侮辱欺凌，那國外的生活也許能維持下去。萬一你青年的熱情受不了那種意外的刺激，我還是勸你以不出洋為上策！

結 論

我寫這篇東西並不是我個人的偏見，而是現代留學生普遍的認識。我不過把零碎的材料整理起來赤裸裸地公開

在諸位面前，請求指教！這是我第一點的聲明。

現在許多的留學生都身受了實際的痛苦，好像有骨在喉，以一吐爲快，並不想阻止未來的留學生，藉此增高現在留學生的地位，請諸位不要誤會！這是我第二點的聲明。

果真自己的經濟充裕，在國外的期間很久，論文的材料的確與國計民生有相當的貢獻，不妨在國外讀一個學位。如果在國外的期限很短，研究的材料也不充足，專想在學位上追求，那是太不值得。所以我對讀學位的意見是相對的，而不是絕對的。請國內的碩士博士竭誠指教！這是

編輯後記

編

我第三點的聲明。

除掉上面三個聲明以外，又有三個希望：

第一，希望未出國的青年在決定留學以前，要三思而行，以免後悔！

第二，希望已歸國的留學生要對留學問題多具體的討論，創立正確的輿論，指導青年。

第三，希望政府當局即須實行統制留學的辦法，一方面要監督公費生，使其事有所用；一方面要限制私費生，爲國節財。

二十五年四月二十六日于倫敦大學

△君衡陳之邁兩位教授所討論的是中國目前的重要問題。

△齊思和先生是師大歷史系教授，他在北大，清華，也都有功課。齊先生的文字散見各刊物。我們很感謝他在溽暑中給我們寫這篇文章。

△「胡適再見記」是一篇有光有熱的文字。「由外部所加的分裂政策，只有造成民族統一的反對效果。」願導

演分離劇及被導演的人們將這句話高懸在座右。我們希望適之先生能爲我們寫一篇「室伏高信再見記」，把他們所說的内容儘量寫出來，並望遇不到「相當的刪削」。

△科學家「濤鳴」先生講避暑，不能當做閒談看。

△「關於留學的幾個先決問題」一文是一位留英的學生的經驗談。

獨立評論合訂本

- | | |
|----------------|------------------|
|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
|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

每册售價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另加掛號費

胡適之的書

- | | |
|------------------|---------------------|
| 胡適文存..... | 定價 洋裝二元八角
平裝二元二角 |
| 胡適文存二集..... | 定價 洋裝三元四角
平裝二元六角 |
| 胡適文存三集..... | 定價 洋裝三元二角
平裝二元四角 |
| 胡適文選..... | 定價一元一角 |
| 先秦名學史(英文本)..... | 定價一元三角二分 |
| 四十自述..... | 定價七角 |
| 神會和尚遺集(編校)..... | 定價七角五分 |
| 短篇小說第一集(選譯)..... | 定價三角 |
| 短篇小說第二集(選譯)..... | 定價三角 |
| 嘗試集(新詩)..... | 定價四角五分 |
| 藏暉室劄記..... | 定價四角五分 |

亞東圖書發行

- | | |
|------------------|-----------------------|
| 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卷)..... | 定價一元二角 |
| 白話文學史(上卷)..... | 定價一元二角 |
| 章實齋先生年譜..... | 定價七角 |
| 淮南王書..... | 定價四角 |
| 戴東原哲學..... | 定價 學生本一元二角
精裝本一元四角 |
| 詞選..... | 定價 學生本一元六角
精裝本一元八角 |
| 胡適論學近著..... | 定價 精裝四元
平裝二元 |

商務印書館發行

第六卷 學風

要目

- | | |
|------------------|-----|
| 本館二十五年度推進綱要..... | 吳天德 |
| 改進中國教育之途徑..... | 蕭莫寒 |
| 近故餘杭章太炎先生哀詞..... | 徐景賢 |
| 研究國學應持之態度..... | 嚴耕望 |
| 孔教之原流及其地位..... | 總民 |
| 東流風土誌..... | 洪憲 |

- | | |
|------------------|-----|
| 金聖歎讀書方法的剖解..... | 姜天良 |
| 文選讀餘..... | 葉履工 |
| 金氏花近樓書目解題六則..... | 金濤 |
| 城南草堂題跋一則..... | 王立中 |
| 書報評介(三篇)..... | 學翁等 |

發行處：安徽省立圖書館
定價：每月二元
全年十元

國立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

明清史料

〔本書編刊會〕

陳寅恪 傅斯年

徐中舒 李光濤

續出 乙編 十冊一函 華裝四開本 連史紙印

定價九元 特價六元五角 郵費一厚 郵費五角

特價期：七月十日起九月三十日止

中央研究院歷史語言研究所編刊其所藏明清內閣大庫殘餘檔案，題曰「明清史料」，前已印成十冊，為學術界所重視。茲又輯成乙編十冊，每冊百葉，歸本館印行。乙編十冊之編制，一仍舊例。惟甲編各件所標題目，僅在各件原名上加銜名人名，凡於內容方面，概不涉及，以免冗繁；茲以編刊經驗所得，各件皆擷舉其原題，奏塘報人名銜，以示事有本原，或撮其旨要一語，以便稽檢，於標題意旨，視前益見明晰。此十冊中共收六百餘件，均為值得流通於世之直接史料。蔡子民先生嘗謂本書編印之意義有二：一以開此後注重直接史料之風氣，一以備官府文籍與私家記載之比核。今續出乙編十冊，貢獻益多，研究史學者當以先睹為快也。

商務印書館印行

四川問題的又一面

叔 永

自國難嚴重，一般的注意都轉向內地去以求一個民族復興的根據。這個傾向是對的，也是必然的。四川就是這種目的地之一。自去年中央軍隊入川以來，四川的各種事業已有相當進步，尤其是公路的延長與整理，幣制的統一，以及地方秩序的安定，使其他建設事業漸漸有進行的可能。這是凡到四川遊歷觀察的人所一致承認的。目下正在計劃與進行的兩大建設，在物質方面，則有成渝鐵路的修造，在精神方面，則有四川大學的改革。這兩件事業，如能順利進行，在兩三年之內，皆能如期完成。我們可以斷言，兩三年之後四川的物質環境與精神生活必定煥然改觀。這也是凡留心四川前途的人所熱心期待的。

可是，凡是改革，皆有牠的障礙與困難。鐵路的建設是好的，但是我們不要忘記，在民智閉塞、智識落後的地方，儘有爲反對鐵路而發生風潮的事體。教育的改革也是好的，但在文化程度未到真知灼見教育與學術的使命時，也許以爲這些精神上的激勵是不必要的過程。目下四川的情形，就物質方面言，已經越過反對鐵路建設或與此相類

的事情的時代了，因此，鐵路的建設是可以不發生問題的。就精神方面言，對於教育的改革與學術的需要，是否有真知灼見，則尙成疑問。這個情形很容易了解。因爲物質建設影響所及只是一個人的物質環境，要調和起來比較容易；學術建設影響所及的是一個人的精神生活，牠有一套心理疙疸 (Complex)，在不知不覺之中與人作怪。這種心理疙疸的除去却最是困難不過的。

照上面所說的看來，四川的學術建設，至少有兩種困難。一是見識上的困難。他們以爲一個大學或是一個甚麼學術機關，與其他的公事機關組織沒有甚麼根本不同的地方。聘請一位教授，你得要先問他的背景，他的黨派關係，甚至於他的生活情形，但他一學問成績，你可以不必多問。設一門學程，你是因爲要安置幾位某某大師的門徒或當地曾敬的紳士，至於學程的內容是否充實與適當，你可以不必過問。我還記得去年初到川大的時候，見到的朋友，不是罵人，就是指摘某人的薪水少些，位置低些。我後來急了，不客氣的說，「我不遠千里來川辦學，朋友們不

指示我以教育的大計，而斤斤於幾個人的位置與薪水，何所見之不廣也？」這樣纔把這個飯碗的戰爭結束過去。我說這些話，見得內地的智識界，所見的大學問題，高等教育問題不過如是，其餘自卽以下的平常人更不說必了。因此，你要拿改革教育提倡學術的旗幟來引起一般人的同情是不容易的。

其次是心理上的困難。我上面已說過，越是在僻地的人們，心理上的疙疸越大。這種疙疸的存在，使他們對於真實的批評，不但不能虛懷領受，而且容易發生誤會。因為誤會真實的批評為輕視，於是自己先存一個抵抗的心理。同時又因為種種私人利益的關係與不便，都可以不知不覺的增加他們對於好意批評的反感。這樣一來，一切新的計劃與事業便不容易進行了。然而新事業與新計劃，必須拿新的態度與心理做基礎，方纔有發展的希望。所以我們對於這個困難也須有一個真切的認識。

讓我們先舉一個實例來說明上面一段話的意思，然後來提出兩個解決這些困難的方法。

在四五個月前，本刊上曾發表了陳衡哲女士的「川行瑣記」。這原是幾篇遊記，除了敘述一些個人途中的經驗和生活情形外，有時對於四川一般的社會與有趣味的故事

，自然也加以記載與批評。但是記載的本意，是希望四川人的注意與改善，這是凡讀「川行瑣記」的人所得到的共同印象。不意到了六月下旬——即是學年將要完畢，也是西南問題發生之後——成都的報紙忽然對於這篇文字大肆攻擊。攻擊不夠，還要利用對方是一個女子，捏造許多不相干的事實，用極穢惡的言辭來詆毀。這在對方一個有地位有聲望的女子自然不屑與計較，而那些穢惡的言辭也不能損到對方的豪髮。不過這件事所引起，却有幾個嚴重問題，使我們不能不加以注意。

一，到僻地去工作的自然是甘心吃苦的人，不過也希望以身體上痛苦，來換一點精神上的安慰。如其當地的人們對於這些「送禮」的人們，根本上不但不能諒解，而且還要施以侮辱，那末誰能不寒心與裏足呢？將來到那些地方去工作的人員就更不易得了。

二，上面說過，一切新事業，要以新態度新心理做基礎。如其當地的人們認一切舊的生活與習慣都是神聖不可侵犯，或是諱疾忌醫，有人偶然提及，便不擇手段的與他為難，這樣，改進的工作是否還有進行的可能？

所以成都報紙爲了「川行瑣記」發生的一段紛擾，我以爲不能看作小事，而實是改革社會的一個重要問題。我

們如其不願讓小我的私意或地域的成見來防礙百年的大計；我們如其不願讓一兩個無賴的文氓來代表一般輿論或社會的良意識，則我以為至少有兩個方法可以用來解決這個問題。

一，是多請學識廣博品格高尚的人到四川去，拿人格的光明來掃除偏隅的黑暗。我常常說，四川人儘管有許多短處，但排外却不是他們的短處之一。但近來也覺得他們如其不積極的排外也許消極的排外，那就是說，於他們的面子或特殊利益有關的時候。我以為這種狹小的見解，只有充分的智識及遠大的眼光可以解除，所以我們希望有更多的學者通人到四川去，那末也許慢慢的可以做到移風易俗的地步。不過，我們若希望這個情形的實現，却須先有下面的條件。

偽造與抄襲

文字界有兩種行爲，大家都認爲不名譽的，但是不論中外古今都是免不了的。一種是偽造，一種是抄襲。偽造是將自己所做的假託給另外一個人，這人常是一個古人或有名的人。抄襲是將旁人所做的硬算做是自己的。前者是

二，是四川社會上有智識有見地的領袖們應該多管閒事，多說幾句話來主持公道與正義，不要做鴛鳥式的自了漢，使僉壬得志，造成一個黑白不分的世界。本來，事不關己不勞心，是中國人歷代相傳的人生哲學，何況在比較黑暗的內地。不過這些是爲常人說法，自居于智識領袖的，似乎對於社會全體的前途不能不負幾分責任罷！

末了，我們請引美國某君討論大選競爭時關於個人攻擊的言論以作此文的結束。他說：「捏造的謬言，不能傷害一個有人格的男人或女人，不過牠可以使一個人的忍耐心到了限度之外，使他永久不願意再爲公家服務。」這樣於國家的損失就很大了！

廿五，八，九。

孟和

用旁人的名字發表自己的工作，後者適相反，是用自己的名字發表旁人的工作。

關於偽造，我們中國的書籍史上有不少的例子。所以經學的研究，古史的討論便都要集中在文書的真偽這個問題

題。偽造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比較抄襲起來，困難的多。偽造必須有相當的本領。假如所偽造的文字要假託給某一個時代的人，對於那個時代必須有清楚的認識。假如要偽造一位有名的人的文字，必須對於那個人的事蹟知道清楚，對於那個人的思想，作風，文體，模倣的畢妙畢肖。如果偽造者缺乏作偽的能力，便要處處露馬脚，時時容易叫人識破。因此之故，偽造者必須經過長期的修練，才可以嘗試。就是這樣的嘗試還是包藏着危險的。做一個天衣無縫的偽造的著作而永遠不會讓人識破，是很難的一件事。那末，如果一個人已經經過長期的修練，已經養成相當的著作本領，又何苦去從事文書的偽造呢？所以按時代說，偽造的事已經越來越少了。一個人如果已經達到了相當的造詣，便不必再假借別人的名義，便可以用自己的名字發表自己的作品了。

偽造在文字界雖然將見絕跡，但是在藝術界，特別是在字與畫兩種，還正在盛行不已。凡是對於字畫有些微知識的大抵都知道近年來假造名人字畫的風氣的猖獗。不特古人，即現在生存的人，都成了那些假造者的招牌。北平新年時候的廠甸便是一座極大的假字畫陳列館。假造字畫的動機極容易說明：完全在金錢的利益。一般購買字畫的

人大都認名字，而不十分認字畫的本身。你的作品雖然夠好，但一般字畫的顧客絕不理會，絕不會賣錢。如果你能摹倣名人的作品，假冒名人的題款，你便可以賣出你的作品。如果你能描摹到家，做假的本領真夠大，你的贗品有時竟可以冒充真蹟而不會給人識破，可以得到極大的報酬。一言以蔽之，假造字畫便是因為用別人的名字可以賺錢。而用別人的名字可以賺錢便是因為一般顧客祇知道崇拜名字，最多對於字畫祇具浮淺的認識，而缺乏藝術的真實的鑑賞能力。藝術品的偽造似乎一時還不會絕跡。如果中產階級的經濟情形好轉，「暴發戶」的數目加增，而同時收藏與陳設藝術品的風氣還盛行，偽造的字畫還要繼續保持着一個極好的市場呢。

抄襲的行爲自古有之，於今爲烈。在以先印刷爲繁重的工作，發表困難，抄襲的風氣還少有人提倡。及至近年來因思想解放文體解放而人們得以盡量的發表自己作品以後，刊物增加真如雨後的春筍，於是乃給抄襲者造出一個千載一時的施其伎倆的機會。

什麼是抄襲的行爲？最簡單的便是一字不改的，將旁人的作品抄出，用自己的名字發表。我最近曾遇見這樣一樁事情。一篇在十幾年前用別名發表的舊作，最近被一位

抄襲家，一字未改，投登在有名日報的一種副刊上。但這位抄襲家實在是一個笨伯，他太懶惰，一字不改的抄襲旁人的文章，太難以爲情了。這不是抄襲的好例，這是例外，因爲一般的抄襲家要比這位聰明些，巧妙些，高明些。

完全抄襲的固然不多見（雖然在一般刊物裏也許不斷的發見），但我們要注意，兩種刊物的內容有雷同的地方並不能即認爲抄襲。因爲他們也許都得自一個根源而作出同樣的記載；也許是各自獨立的，不謀而合的，得到同樣的理論。但是在這裏，抄襲家便得到他的好機會了。將旁人的記載，主張，計算或理論，嵌入自己的文章，硬算做自己的，是現代中國抄襲家屢見不一見的醜態。近來有人指示給我兩篇抄襲的文章，可以說是伶巧的抄襲的好榜樣。這兩篇文章登在兩種極通俗的，普通認爲較高等的雜誌裏。一篇文章抄襲了旁人研究的附帶的一部分，加上些旁的材料，做了一個專題。另一篇文章則將原文文化簡，順序主張一仍舊貫，惟加以發揮便了。原來的作者，我知道，都是費了一年半載的光陰才寫出了他們的結果，而抄襲家費不了十分之一的時間，對於原作者未加以絲毫的敬意，便輕輕的攘奪了旁人努力的結果，將他們的堂哉皇哉的大文，發表在有日共賞的通俗刊物裏，既得到現代作家的名

譽，又得到金錢的報酬。在抄襲家看來，這真是最便宜的方法，最省力的獲取名譽與金錢的方法，但是在原作者看來，這實然是不勞而獲，這是竊取，儘可以說抄襲。

這種較巧妙的抄襲，如果是在如下的情況下做的，對於原作者尤爲不公平。假如原作者是一個青年的後進，而抄襲者是一個社會上知名的人，或是做過官，或是在報紙上常見他的名字；又假如原文僅登在一種專門學術雜誌，一種專刊或特殊刊物，而抄襲的文章反登在極通俗的雜誌；在這種情境之下，原作者在地位與所載刊物兩方面，都遠不如抄襲者，更蒙着嚴重的不利。結果，取巧的人得到他所要求的，而真正努力工作的人反得不到社會的承認。所有受過訓練的讀者們會將抄襲的作品認爲真正的學術的著作，而原作者就是連名字也淹沒無聞了，更何論名譽與前途。這種抄襲的行爲阻止我國學術的發展，毀滅我國青年對於學術的進取心。如果中國尊重知識，崇拜學術，這種抄襲是絕不能容讓的。

還有一種更巧妙的抄襲，它不是影錄人家的文章，已刊或未刊的著作，乃是竊取人家的思想。首語是表示思想的媒介，聽一個人的談話便可以捉到他的思想。人類接觸免不了談話，於是互相採用思想乃成爲不可避免的事。

但是此間所謂竊取思想乃專指對於旁人所有的觀念，思想，研究方法，新的資料等等，由談話中得知，不加以任何聲明，即據爲己有的行爲。這種的抄襲在科學界裏素見不鮮。例如兩個人是同行，都做同樣的研究工作，適巧其中的一位對於某個問題特別研究有素，並且已經得到了相當的結論或結果，但祇是沒有寫出。另一個人與他談話，聽到了它，於是便急快的寫出發表了。我近來便聽見有過這樣的舉。

抄襲的方法，五花八門，不能一一敘述。狡黠的作者節省自己的努力，掠取他人的心血，方法多端。現在還沒有校勘家自耐心與閑工夫去將中國出版界上的抄襲一一的暴露。抄襲的行爲是一種求知的不忠實，是侮辱知識，污蔑學術，對於抄襲者的本人是降格。但想起中國知識界傳統的習慣，它並不能算稀奇。在以先科舉的時候，帶

夾帶，找槍替在許多的試場裏，可以說是經常的事。就是在現在，除開幾個十分嚴格的學校，這種知識的不忠實的行爲還是正常的現象。在以先這樣的行爲可以獵取功名，致富致貴，在現在，抄襲的行爲可以獵取名譽與金錢，還可以獵取功名。

爲培養知識，爲獎勵學術，出版界應該認真的取締抄襲的文章。一方面負出版責任的人應該細心的審查稿件，但我們對於他不能希望太大，因爲所謂編輯人並不是全知的。另一方面我們還是應該請求抄襲者及慮他對於知識上的責任。祇要他肯將他所抄襲的來源，出處，原作者的名氏註明，他便可以說盡了他的在知識上的責任，他便不能稱爲抄襲者了。

廿五，八，六。

論科學研究之統制

彭光欽

國立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第二次年會所決定的政府及學術機關合作互助之原則，頗含有統制科學研究之意味。自從該項原則公佈之後，政府業已分令各機關遵照；而從事

於科學研究的人及一般社會也已經加以深切的注意。我在本刊第一九九期「科學的應用」一文裏，曾經提出一個從事科學研究的人對於該項原則的認識。顧毓琇先生也在本

判第二一〇號發表「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一文，除了擁護中央研究院的議決之外，並且提出若干具體的意見。

由科學研究的本身來說，在原則上是不可加以統制的。科學的進步，是由若干科學研究者的特殊發現或發明集成的。這種特殊的發現或發明，全靠科學研究者自身之特殊經驗與見解在特殊場合之下之求得。其奧妙全在某問題研究者本身一人。此種發明與發現之特殊性是超統制的。所以統制科學的研究，不但與研究事業沒有補益，而且足以障礙科學的進步。

應用的科學與理論的科學本是不可分的。這個道理，我在「科學的應用」一文裏已經仔細說明。理論是母親，應用是兒子，專注重於科學應用方面之研究而忽視理論方面之研究，是舍本逐末。其結果也足以阻礙科學之進步。

那麼，中央研究院的決議根據了何種理由呢？無疑的是爲了時代的需要。這種時代的需要究竟如何，我們並沒有得到一個明確的指示。中央曾經有「救亡」和「民族復興」兩種口號。這兩種口號的內容並不一樣。若是我們認爲國家已經到了不救即亡的地步，那末，一切從事科學研究的人都應當暫時放棄了爲科學而從事科學的精神與努力，去應付國家的需要。這便是軍事家所謂「知識的動員」。

至於「復興民族」的工作便不同了。救了亡並不一定就會復興民族；復興民族並不一定要經過救亡的步驟。一個並無亡國危險的國家，其民族有時也需要復興的。中國民族若要在世界上站得住，成爲被別人看得上眼的民族，必須要在科學上有相當的供獻。要想在科學上有相當的供獻，必須讓科學在中國自由發展。我們對於顧毓琇先生所謂「科學無求於中國，而中國實有求於科學」，祇能同意一半。科學無求於中國，中國的科學家不全成飯桶了嗎？中國民族選配和別的民族去爭自由平等嗎？

以上的意見，乃是對於中央研究院的決議的一種認識，並不包括反對該項決議的意思。若是中央研究院的決議是一道「知識的動員」命令，我們甚願忠誠的服從，而十分熱烈的去努力。但希望非常時期一過，即可「復員」。要是國家尚未至知識動員的時期，或根本上無知識動員之必要，那末，還希望中央研究院保障我們自由研究的自由。

復次，假定現在有統制科學研究的必要，除了所決定的原則以外，必須有切實的辦法纔能有效。否則，評議會儘管提出原則，而研究者以興趣，設備，經濟種種關係仍繼續各人所已開始的工作，並不改變計劃，以適應國家的

需要。行政院儘管分令各機關遵照，而各機關照例「公事公辦」，「等因奉此」就算完了。評議會的決議等於具文，難有巨大的效果。

一個生活在研究室裏的人，叫他如何去想像切實的應用上的問題？一個政府機關實際利用科學知識的人，雖然也能看出若干問題，但他如何知道何種問題可以研究，何種問題不能研究？我們以為僅由中央研究院來做媒介機關，來「商酌進行方法」，是難有效果的。最好能使從事各方面科學研究的人，親身去實地考察與其所研究相關之事業，自己去尋出問題。譬如研究有機化學的人可以考察植物油的生产與製造，找出問題來。研究昆蟲學的人可以去考察農產物的蟲害情形而找出問題來。別人交來的問題，因為交問題的人並非專家，常常問題不着邊際；即使所提出的問題是在研究者學識範圍以內的，也常常因為情形的隔膜而不易研究；即使能夠研究出相當的結果，也必致事倍功半的。因此，要使各方面的專門人才去研究應用上的問題，必須先讓他們與應用科學的事業接觸，自己去找問題。

現在科學的門類分得極細，一個人所能研究的範圍很是狹小；一個應用上的問題，常常需要各方面的人才共同

去研究。但是各方面的人平時都各人有各人的事業，少有機會集在一起來交換意見，共同擬出問題；至於共同從事研究，更是說不上的了。因此我們以為應該造成若干機會，使各種人才能集合同商討。其法或由政府或由中央研究院不時召集與各種實際問題相關的各項人才集中會議；或借各項人才集中的機會，由各種人才自動集合，共同討論。譬如最近在北平召開的中國科學社等七學術團體聯合年會就是一種最好的機會。在這次年會中，各項人才齊全。其望參與這次年會的人注意到中央研究院的決議，把各方面實際的應用問題提出，作為此次年會中最重要的議題。可是這次年會的會序業已定出，並沒有特別的機會以作此種討論。當大會時，最好能延長會期一二日或就已定會序酌量修改，空出若干時間，以便到會的人自由結合，去討論科學應用的問題。

中央研究院的範圍誠然不夠廣大，而所搜羅的人才也不夠齊全；但這個到不是十分緊要。中央研究院祇須做一個統制科學研究的推動機關，計劃方面儘可以令其他專家協商，實施方面則可與其他學術機關及政府機關合作。不過中央研究院應擬出一種推動研究應用問題的方法，以實現其所決定的原則。

營業稅與所得稅之重複問題

吳 純

近世產業發達之國家，課稅繁多，稅則上容易發生重

複課稅之弊。所謂重複課稅者，係指在同一稅源課以兩種

以上之稅而言。租稅之重要原則，莫過於公平劃一，而公

平劃一之前提，尤在免除課稅之重複，此理財者所亟宜注

意也。營業稅之稅源為營業收益，而營業收益出於營業資

產及勞力之所得，容易與所得稅發生重複課稅。蓋所得稅

之稅源：一為營利事業所得，二為俸給所得，三為資產利

益所得。此三項稅源之中，除第二項俸給所得為數甚微外

，其營利事業及資產利益兩項所得，均為主要稅源。而營

利事業所得，雖有一部份係勞力所得，然營業人須有資產

方能生出利潤，是營業收益即為企業及資產利益之所得，

已無疑義。營業稅既課自營業收益及資產收益，而所得稅

又課自營業所得及資產利益所得，其為重複課稅，至屬明

顯。各國對於所得稅與營業稅重複問題，雖略有補救方法

，即將已課營業資產收益之普通營業或公司，免除一部分

之所得稅。然營業收益究以若干代表財產所得，若干代表

勞力所得，殊難計算確當。就理論之，所得稅辦理完善之

後，其他稅收皆當廢止。凡所得稅發達之國，大抵營業稅

包括於所得稅之中，如英美等國是。營業稅與所得稅既有

重複課稅之弊，則所得稅創辦後，最善莫如廢止營業稅，

若僅就已徵營業稅之營利事業免除一部份所得稅，仍難完

全避免課稅之重複。

六月十七日中央政治會議第十六次會議通過創辦所得

稅原則，交立法院審議，立法院已就我國經濟環境社會組

織人民生計，擬訂所得稅條例，於七月九日提出大會通過

。財政部經已成立中央直接稅籌備處，規劃所得稅開徵事

宜，實施之日當在不遠。中政會通過之所得稅原則，及立

法院通過之所得稅徵收條例之課稅標準，係分為營利事業

所得，俸給報酬所得，及証券存款利息所得三類，其營利

事業所得實與營業稅之徵收發生重複課稅，容易引起商人

之反感。故為健全租稅政策計，吾人甚願財政部推行所得

稅後，將現行營業稅取消，而與所得稅歸併辦理。最低限

度，亦宜對於已徵營業稅之營利事業，免徵其所得稅。蓋

我國營業稅之徵收，不僅與所得稅發生重複課稅，且以營

業類爲課稅標準之營業稅，實係販賣稅性質，弊害滋多，不如將其取消而改徵所得稅，較爲妥善。

至營業稅取消之後，地方政府對於所得稅之徵收，仍應協助辦理。蓋所得稅雖爲國稅，若不能得地方政府之切實協助，勢難推行順利。惟因營業稅爲地方稅，故中央應在所得稅收入項下劃出一部份稅款，抵補地方政府因取消營業稅所短少之缺額。去年六月立法院通過之財政收支系統法第三條規定所得稅爲中央稅，但中央應以其純收入撥給省政府百分之十至百分之二十，市縣政府百分之二十至

百分之三十。最近通過之所得稅徵收條例，經已指定所得稅收入之分配，依財政收支系統法之規定。故將來營業稅取消之後，中央若能依照財政收支系統法之分配，增撥一部份稅款，作爲地方建設之經費，則地方政府既獲所得稅之收入，對於營業稅之取消或歸併時，地方財政不致發生困難。俾使中央財政政策與地方財政政策息息相關，無所抵觸。且可以節省財務經費，免除國民負擔之不公平，則於國計民生，猶多裨益，利莫大焉。

二五，七，十五。

論均權均勢與統一

高青山

中國無論何人都希望中國政治早上軌道。在宜上軌道而尙未上軌道之現下，很多人討論如何使政治上軌道。這證明人民對政治發生了興趣。這是民治國家應有的現象。但，使政治上軌道之法不一，且每個人的看法亦異。

這段話我想無論何人都要承認的。陳先生以爲：自從秦代統一中國以來，我們一向的理想，是中央集權的政制。但他的結論是：

在獨立評論第二〇八號「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一文裏面，陳之邁先生說：中國政治上有許多亘古便已存在的問題，至今還未曾解決。就中一項最重要的便是中央政府與地方政府的關係。

二千多年來，中央政府總是高懸集權的理想……同時二千多年來，地方政府的官吏縱然在拜命之初是最忠君愛國的，一到了地方，便感覺到中央統制的掣肘，而發生一種反集權的心理。

他並分析這種反集權的心理有四種方法表現：

第一，他們把他們的「地盤」實際封鎖起來……拒絕執行中央法令，拒絕解款到中央。

第二，爲保持其「地盤」不被中央的武力征服，他們徵練強有力的軍隊。

第三，他們希圖擴張勢力，故有時與別的地方聯合起來對抗中央，組織所謂聯防。

第四，最可恥的是他們時常憑着外國的勢力來對抗中央。……

他並提出兩條調整辦法：

(一)中央政府應該放棄其集權的夢想，而產出一種合宜的「中央地方權責劃分綱領」。

(二)地方政府應該同中央政府通力合作。

由此可看出陳先生把過去中央與地方間發生的齟齬，而致政治不上軌道的錯過，完全推在中央方面，也就是推在中央集權上。這個看法，作者不敢贊同。

我對陳先生所主張的「均權」原則也是無條件的接受；但陳先生所舉的理由和所得的結論成了均勢，這點則未敢苟同。

在獨立評論二一〇號「均權與均勢」文中，君衡先生對於歷代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有如下的見解：

(一)在理想和事實上二千年來並沒有貫徹集權的政制。

(二)陳先生所描寫的反抗中央心理及行爲是一代政治衰敗後的非常現象而不是「天下統一」盛世的正常現象。

(三)「地盤主義」的盛行，除其他原因外，每由於地方之「集權」……而不一定是中央集權的反應。

這種看法我以為很對，中國過去誠都以統一爲理想，而未必均以集權爲理想，即或有時以集權爲理想，但未必是一地盤主義一反抗的特殊條件。地盤主義絕不是統一國家正常的現象，過去或有以集權爲理想的政府，但也絕不可以與現代中央集權國家的政府並論。

君衡先生以爲均權成功的條件需要：

(一)政治已經統一，而不可用均權爲應付地盤主義的工具。

(二)均權制度的實施，必須待各級地方政府大體上已養成法治習慣。

如實現以上兩事，尤須地方政府軍民分治，全國軍令統歸中央，及地方自治，消除地方專制，我以為其說甚是。

因爲均權之意義，在中央與地方之事權爲合理的分配。事有全國一致之性質者，屬諸中央，其應由因地制宜者，則屬諸地方。其事權之分配，乃僅就權力行使之對象而言，而非就權力之本質而言。中央與地方間的關係，是權的關係，而不是勢的關係，無論聯邦制抑單一制的國家，中央的權總高于地方的權。譬如各國憲法都明文規定地方法律與憲法或中央法律抵觸者無效。其理至明。這是統一國家必然的事實，中央與地方而能固守相互關係于不廢，當然也要法治習慣的養成。所以如言均權，首宜使軍民分治及發展地方自治。前者可使中央對地方有適當的控制力量，後者地方民治精神發達，自可減少個人專制可能，二者並用，其效益彰。

至于均權之本質，實在包括集權與分權，不一定是中央與地方都有其固定之權。此時事屬全國一致性質者多，中央可稍擴張其權力，地方縮減其權力（我們可叫它偏中央集權的均權）。彼時事宜多屬于地方者，地方可擴大其權力，中央縮小其權力（可叫它偏地方分權的均權）。且得因各地之情況不同而酌定分集之程度。但中央與地方都各有其絕對性的權而不屬于此活動範圍之內，譬如一國軍權，關稅權，宣戰等權，如稱其爲統一國家，無論聯邦之某

一邦或單一國家之某一地方，都不能單自代表國家有所擅專。

吾人知道「權」多屬于「事」上，如英之中央協款，美之中央資助，近年來日有增多，于是中央的權力也就隨之擴大，這兩國家都是地方分權較顯著的國家，到現在漸有中央集權的趨勢。美國聯邦制早已感不便，將或有修改憲法改組邦政府之可能，事實上中央的權早已直接達到地方（邦以下之各級政府，實際「地方」二字多不指邦，地方政府多不指邦政府）。但其中央所集之權，一如人民所要求者，此乃緣于現代行政發達的結果，絕非以「集權爲夢想」。

因之，國家事權有可集之處（中央），亦有可分之處（地方），分集的標準，除掉絕對性部份外，乃因時因地而不同，殊無呆板不易的原則。近年來的中國，中央固有時侵佔地方權，但實際上却永未能打破割據的局面，例如此次兩廣之異動，即地方權（尤其是軍）過度發展的結果。

要解決中央與地方關係，必須按事之性質，釐定各宜有之權責，澈底樹立中央與地方互信共信之基礎，使上下級政府之系統，達到互相維繫于不墮之地步。中央固不可存有集權（不當的）心理，而地方亦不可存有地盤觀念。否

則，即或作到均權之名，亦必成均勢之實。均權與均勢之區別，在於前者是中央與地方的關係，後者是國家與國家的關係。譬如甲乙兩國在第三國領域內之均勢，那兩國都是國際法上平等主權國家；中央與地方則絕談不到均勢，因為中央與地方根本是一種隸屬關係。

所以，真正均權的實現，必先假設統一的國家。統一不必是集權，誠如陳之邁先生所說：

我們現在須要根本剷除的是這個統一與集權混談的惡習。我們得根本承認實行聯邦均權的國家也能是統一的國家。統一的對待名詞是瓜分割據（例如一省或數省或一地方宣佈獨立）。……（見本刊二一號「論均權與統一」。

統一正常健全國家必要的原素，集權不一定是每個國家的必需原素，它僅是國家事權縱的關係上一種分配方法。

在「論均權與統一」文裏，陳先生主張中央與地方宜制定一部「均權法」。「均權法制定之後，地方當局的權力便有堅牢妥實的保障」。均權法雖是需要，但不可專為保障地方權力而制定，中央權力何嘗不可要地方遵守？陳先生以為只要中央放棄集權政策，保障地方權力，那麼地方反抗中央的心理和舉動都自然地消滅。同文說：「英國

憲法學家戴雪(Dicey)曾說：「聯邦制度是法治制度。」實現均權定然需要法治。」

我不了解陳先生的意思何所指。實現均權固需要法治，但何以必要聯邦制度的法治？單一制度就不需要法治？中國此刻就需要聯邦制度的硬性均權嗎？陳先生又這樣說：

如果我們幻想中央對一個現在帶有割據色彩的地方當局這樣說：「現在我們本着孫中山先生的均權制度原則同你誠意磋商一部「均權法」，把有全國一致性質的事權劃歸中央，把有因地制宜性質的事權全交給你，只要你不違反這部法律，在任內沒有重大違法失職的行爲，你的地位便有妥實保障。」……這個地方當局相信中央的誠意……他便不必耗費大宗金錢來培植他的軍隊……他們的軍隊也便失掉存在的意義。

那麼我們何嘗不可幻想一個現在帶有割據色彩的地方對中央當局說：「現在我們本着孫中山先生的均權制度原則同你誠意磋商一部「均權法」，全國一致性質的事權交給你，因地制宜性質之事權劃歸地方，只要我不違反這部均權法律，沒有重大違法失職的行爲，我的地位便有妥實保障；

不許你威脅我。」我不相信中央會拒絕這樣的要求，並且一定是樂于接受的，接受之後，也絕不能徒作「集權的夢想」。

陳先生並說：「現在分駐各省的軍政領袖，都是有常識的人，他們之所以亟亟于軍隊的培植，因為他們知道如果沒有實力他們便受中央集權主義的併吞。……」陳先生未免過分寬懷地方，分駐各省的軍政領袖有反抗中央的常識也是對的嗎？破壞國家統一，握有軍政大權，專為防備中央保持地盤，甚至勾結外人反抗中央也是對的嗎？固然中央對地方有其非情非理地方，但這都是地方權過大的反響，中央為求真正的統一，真正均權的實現，實有不得不

如此者在焉。

解決中央與地方關係的問題，當然「中央的責任比地方的責任重要」，但絕不可與統一不容原則之下而制定一部不澈底的均權法。陳先生最後又說：

我們即使「用均權為應付地盤主義的工具」，而其結局是地盤主義的消滅及統一的完成，我們又何樂而不為？

如果真能作到這樣，那我們真何樂而不為？但恐均權與統一未完成，而地盤主義的心理依然存在，進展，中央與地方如故的半合半離，那我們何必要這樣去做呢？

民治政府的審計總監

耘非譯

——美國雷忙麥卡而——

當我（作者）三四歲的時候，一天要買石球，爸爸給了五分錢，看護婦老黑，就領我走到舖店，我把五分錢交出說：

「給我三個小石球，一塊硬糖，一塊皮糖。」

看護婦立刻干涉：

「不行，少爺，你爹爹說那五分錢是買球的，你不能用他買糖果。」

我爭吵跺脚，喊鬧，——並且我不是個尋常的喊鬧者。但是毫無效果。看護婦是同樣堅強，那個錢的用途必不能變。我只得買了五分錢的小石球。

把五分錢用一百比林 (Billion) 乘起來，就得五，〇。

〇〇，〇〇〇，〇〇〇美金，約等於聯邦政府一年經費之數。國會「爸爸」分配此數，按法定用途，歸各行政機關使用。

那個監督着聯邦政府，必須按法定用途，花費這五比林的看護婦，就是雷忙麥卡而，美國的審計總監。看護婦麥卡而 (Raymon McCarl) 怎麼說，就得怎麼辦，不管任何人有什麼爭鬧，從支付官員起，所有陸海軍大將，部院首長，連大總統亦在其內。

無論政府是買五分錢的鉛筆，或是五千萬元的戰艦，必得先經麥卡而審核是不是合法用途。任何人都不能斥責，撤消或反駁他。他僅能以被控告而撤職，但那是很難而且無望實現的。

古立之 (Coolidge) 當政的時候，南方遭了大水災。古總統合胡佛商務部長決定移用防治水患的定款，暫為救濟災民之用。

「不行，」麥卡而說，「那宗款子是為水災的防治，不是為救濟。」

那位現任大總統及未來大總統爭吵了，——自然是用相當的尊嚴——但是並無效果。

「你們的意思是說，」古總統質問着，「若是我要做

一件事，麥卡而可以告訴我說，我不能做麼？」「不錯，總統，就是那個意思。」顧問們回答說。

烈性的約翰孫上將 (復興會委員長) 因為合亨利福德 (汽車大王) 爭執，碰了麥卡而的「不行」大釘子。約翰孫因為福德對藍鷹 (即復興會) 態度冷淡，想要阻止福德貨車向政府購辦投標的權利。羅司福總統聞亦默認贊助之。但是麥卡而安靜的決定了。法律所需要的是競爭的投標，所以福德的投標亦可被取。隨之就起了雷轟電閃，可是暴雨過完了的時候，麥卡而的「不行」仍然存在那裏！麥卡而的堅持不屈，對於政府的零星小費及建設大款是一樣引用。

佩興元帥 (Pershing, 歐戰時美軍總帥) 因政府公務旅行，將車票收據遺失，麥卡而即決定佩興須自付車費。

一官吏在京城數里外的亞市吃午餐，開公費賬一元五角。麥卡而核定說：「你不能在亞市買一元五的午餐。」

一海軍上將公費旅行，未被准許包容他應酬養的七個俄國孤兒。

一位官吏旅行，若是攜帶二個或更多衣箱，可賞腳夫二角五分，若只有一隻，便只能開一角五分的公費。

參議員德位司 (J. J. Davis) 任勞工部長時，由歐洲歸

國，乘三千元的特別艙房。但是麥卡而只准許他支一個普通頭等艙的票費。

一個軍官的坐馬被練習射擊的飛彈打死，要求公款賠補，麥卡而說「不行」，這一件若是准許了，別的不願要的馬亦可跑到飛彈之下了。

如此設施，當然不能叫一個人受大衆歡迎。麥卡而的十三年任職，每天嚴重的得罪了許多人。他曾經被叫爲「華盛頓城最被恨的人」……「官樣文章的霸王」……「費百元省一分的混蛋」……「美國官用的看財奴」……等等混號。

可是社會對他的敬仰，却年年增高。研究政治的學者都認他是華京一個最有能力的人，很多外國代表來參考他的方略，並用許多話言學習他說的「不行」。

他的一些決定，乍看像是專斷，輕微，或苛虐。但仔細觀察，都深切根據他在公署中培植的理想。下列就是那些理想的一般：

法律所定必須遵守。

人類天性，用別人的錢，多疏忽寬惠，官吏也是人類。所以他們用納稅國民的錢財，必須限制用途。

嚴厲規則，嚴厲執行，可增進工作效率。

嚴厲規則，養成忠實政府。鬆懈規則，易生詭弊。最後，若是國會制定的公款用途，而官吏得移爲別用

那個民治政府就算到了末日。

穿上這套哲學甲冑，所有的「混號」都不足動麥卡而分毫。

有一次他爲三角五分的運費，命一個鐵路公司爭戰了數月，新聞界引爲一大趣事，但是那舞鐵路公司亦應戰了數月，——因爲他們合麥卡而同樣看明那個核定關係於將來的運費數十萬元。

麥卡而核定了公務員非過四條街不能支汽車公費。貴任何輪船茶房至多以五元爲限。

火車茶房 每整天費洋五角，十小時內只准費二角五分。

例行多年的公務員以公費電報續請假期，由他廢止。這一些都是小事，都大受惡聲。但是，倘若麥卡而准許了，將來就得用百萬官吏的數字來計算。「細流成海」。他就像那個用手指頭伸進海壩，防住了大水裏的孩子。

二十五年，七月，五日譯於樂天園。原文見

The American Magazine Aug. 1934。原作者

Charles Cutler。

MODEL ENGLISH-CHINESE DICTIONARY

With Illustrative Examples

New & Revised Edition

用兩文作解求

張世鑾
平海瀾
厲志雲
陸學煥

編著者



英漢模範字典

獨立評論 第二四號

林語堂先生推薦本字典

模範(字典)以求解作文兩用為主，多列成詞，引證用法，得社會靈通，而少一時，乃理所當然。字典有定義而不舉例，猶如畫像有輪廓而無眉目。一有例句，則骨肉豐盈，眉目畢現矣。此次增訂本，添加單字，例句頁數，總額較原本為十七與十四之比，自然益臻美備。昔前曾勸學生以此字典作自修英文及成語之用，每字咀嚼其用法，不敢底不放疑，實為增進英文之最好良法，因用法既已了然，又句句已經譯出，便利無比也。

本書為唯一創作之求解作文兩用字典，於具備普通字典之一切功用外，兼有作文、修辭、會話、及商用字典之長。內容以指示用法，切合實用為主，註釋明白確當，獨創力求完善，例句之多，為任何同類字典所不及。增訂本根據四種多種，博采衆長，新字新義，搜羅殆盡。計單字增至四萬以上，複詞與例句增至十二萬條以上，附錄六種，又得一萬餘條，故能以袖珍字典之篇幅，而兼備大字典之效用。全書重排鑄版，印刷清晰，裝訂堅固，外加影印厚紙護封，尤為精美絕倫。

詳解字語用法 指示作文途徑

內容最新增訂 定價照舊不加

本書適用範圍

中學學校學生 作文翻譯時，備本書一冊，則文法上修辭上種種疑難，立可解決。本書所有例句，皆可供學生之參考，對運用，既免遺檢諸書之勞，而有左右逢源之樂。

中學英文教師 批改課卷為教課最繁重工作之一，本書詳解用法，指陳正誤，並附例句，以示作文途徑，手此一編，有檢即得，非特節省時力，且亦增進效率。

工商事務人員 無論為店員、職員、英文記室、海關郵電路政建設公務人員，平日服務及業餘進修，凡遇文字上困難，本書足為決疑指迷之助。

一般習英語者 日常閱讀書報，每有新字新義，為他書所未載未詳者，本書增訂本收編完備，解釋詳明，手此一冊，正如良師隨對，不離有叩皆鳴矣。

式版 七十公分 寬十公分
布面 每冊一册 一千七百餘頁
定價 每冊二元五角

商務印書館出版

一八

綏東問題的嚴重性

張熙若

大概係因西南問題疑住了大家的視線吧，國人對於綏東問題似乎不大注意的樣子。其實，綏東問題的嚴重性決不在西南問題之下，因為所謂西南問題現在已經成了尾聲，已經縮小為廣西問題，而廣西問題不久總可得到適當的解決，但是綏東問題却係國難深刻化中一個新階段的開始，其止境尙難預測，其關係極為重大。

這個問題我們可以分作三方面探討：一，此次敵人侵擾綏東的意義；二，此次的侵擾將發展到甚麼程度；三，我們應該如何應付。

(一)此次敵人侵擾綏東的最大意義當然是正在實行準備對俄作戰的一種預定計劃。這個計劃，很明顯的，是要將自察哈爾起，經過綏遠，寧夏，甘肅，以至新疆的一長條地帶于開戰前一概佔領，並且作種種軍事設備，以為戰時之用。這個計劃，至去年年底止，已經作到的只有察哈爾。(順便說一句，察哈爾早已名存實亡，現在察哈爾省政府所管轄的只有長城以南舊日直隸省的宣化府而已，長城以外數千里之地早非我有矣！)自去年年底至最近所計劃

佈置的就是如何及何時再行西進佔領綏遠。現在佔領綏遠的計劃已經開始進行。綏遠佔領之後，自然又將依次佔領寧夏及甘肅的西北部，不到新疆不止。

這個龐大計劃的最要目的，已經說過，是在對俄作戰。這個計劃的次要目的是要將中國與蘇俄分離，使戰時彼此不至有接濟合作之可能。中國儘可永遠不作聯俄之想，蘇俄亦儘可永遠不廢棄中國做助手，日本却不能不防止此種可能的聯合的發生。中國昔日築長城以防夷狄，日本今日竟在同一地區設隔離地帶以制中國。中國邊防史上竟添了這樣奇異的一頁。

這個大計劃若能成功，不但中國北部與外國的交通完全斷絕，不但昔日內蒙古之地完全喪失，而且關內的山西，陝西，甘肅等省立刻感受到極大的威脅。東四省一去，冀察立受威脅；綏，寧，及甘肅的西部一失，則雁門關以南嘉峪關以東數省地方也就失掉屏障，岌岌難保了。

侵擾綏東只是一個龐大的計劃中的一環。它有它的必然性，它有它的嚴重影響。我們絕不可短視，以為塞外之

地無足輕重。我們如欲保全黃河以北，雁門關以南，嘉峪關以東數省之地，此事決不能輕易放過，決不能不抵死力爭。不爭察哈爾已屬失策，若連綏遠亦不爭，那就更加危險了。察哈爾之淪亡或者可拿中央勢力不能達到一句話去塞責，綏遠固爲中央勢力能到之地，且其地守土之官尤爲渴望中央勢力速到之人，斷不可蹈察哈爾之覆轍，靠地方長官自行處理。綏遠並非綏遠或山西之綏遠，乃是整個中國今日邊防上最關重要的地區之一，須以整個國家之力爭之守之。

(二)現時之侵擾將發展到甚麼程度？是否不久要將綏遠全省或其主要地區完全佔領？這當然要看我們抵禦的決心及實力如何而定。就敵人方面言，能如察哈爾之無聲無臭的不費一槍一彈的和平佔領，自然最好；不然，自將用種種恫嚇，威脅，煽惑，擾亂的手段以取之；非萬不得已，不肯用正式軍隊作大規模的軍事行動。拿現在綏遠當局及駐軍的忠誠及精神看，不費一槍一彈的辦法及煽惑擾亂的手段是絕對不能售其技的。最可怕的是我們實力單薄，倘遇人家用正式軍隊作大規模的侵略時，我們若無強厚的實力及可靠的準備，結果自將不利。可慮的在此，應該急速準備的亦在此。

當然，此事或有相當的曲折和延緩，但是我們須知佔領綏遠既是包圍外蒙的整個計劃中的一部分，遲早必求實現；一時的曲折延緩或有之，根本放棄則不能。我們不可因敵人稍有動靜即便張皇失措，亦不可因敵人暫無動靜却又苟且偷安。我們應該充分利用敵人延緩時期的機會準備一切，等待不可避免的衝突到來。

但究竟有無曲折，是否延緩，及曲折到甚麼程度，延緩到甚麼時候，我們絲毫沒有把握。此事現在既已發動，我們只能假定是沒有多大的曲折和延緩，我們應該拿整個國家的力量加緊的準備一切。僥倖的心理，消極的態度，推諉的習慣，都是亡國的惡因，應該痛切戒除。人家是志在必得，我們是理在必守。我們不能希望人家不來，我們只能嚴陣以待，使之不敢來，至少不敢輕來。歐戰時的立愛基雖然終歸陷落，但它對於歐戰的結果是有絕大的影響的。我們今日應急速設法使全國各重要地區都成爲一種相當的立愛基。惟有如此，才可免沉淪的浩劫。往者不論，如有決心，請從綏東始。

(三)應付綏東危機的辦法，在大體上說，原其簡單。中央應照前此調兵入晉剿滅共黨的辦法迅速調遣得力軍隊至綏東佈防。若遇股匪來犯，自可立予解決；倘有正式軍

隊相侵，更應迎頭痛擊。若是三師五師不夠，自應增至八師十師及十師以上足用之數。疆土不守是失職，守而不力也是失職。澈底有效的守衛不是隨便對付即可辦到的，它須要有精細的計劃和嚴密的組織始有成功的希望。交通，運輸，軍需，給養等事均須有極詳確可靠的規劃，庶臨時不至有隕越之虞。

關於調遣得力軍隊至綏東增防一點，有些人或者以為現在兩廣問題尚未解決，中央恐無可靠數目的軍隊供此調遣。此點我以為不然。廣西問題如能和平解決自可騰出許多軍隊，供此調遣；即不然，應付廣西一省絕對也用不了原來預備應付廣東廣西兩省的原有軍隊數目。此雖係一專門問題，非深知現在中國軍事情形者不能詳言，但以常識論，可供調遣的軍隊似乎猶屬不少。所以我認為此點不應成爲不去援救綏東的理由。

歐洲兩集團對峙之再起

傅孟真

還有一點值得辨正。有些人以為日本現時對華外交趨向和緩，不應爲綏東事過分刺激，使之反趨強硬。此真不通之論。因爲若果和緩，何來綏東之事？而且若果和緩，自不會因我增防綏東，轉趨強硬。倘若並非和緩而我誤認爲和緩，不加戒備，則綏遠自將爲熱河及察哈爾之續，結果又添一誤國的行爲。

其實，調遣中央軍隊至綏，不見得一定立刻就要打仗，大致在目下還是鎮懾的效力多。反之，若無可靠的戒備，更易令人生覬覦之心，無異鼓勵侵略。國防之事，與其用而無備，不若備而不用。何況以現時實際情形論，並不見得是備而不用呢？

歸結一句話，現時綏東的侵擾包藏着極端嚴重的因素，我們不可不注意，不可不用整個國家的力量去應付。

二十五，八，十六。

在本年三四月間，我在大公報星期論文一欄中寫了一篇推測歐洲列國間在最近的將來要如何劃分集團的文字，

同時又續寫了一篇登在國際聯盟同志會月刊第一期上。這

兩篇文字都寫在亞比西尼亞瓦解之前夕，所推測甚近將來

歐洲列國之縱橫形勢，以爲不免走到一九一四大戰前之分野，即由德義妥協而成戰前三國同盟之復興，法俄英互助

而成大戰前三國協約之再起者，似乎這幾個月的事實正是向如此方向進行。前者所預測的，證明還不算幻想了。照這方面演進的國際形勢，目下只差英國態度決定的一步，若英國終於和法比團結，可就再像大戰前的分野也沒有了。

在去推測英國要不要走這一步以前，且先把造成目前已經達到的階段之一般的原因，大略的敘說一下。

不消說，造成目前舊事循環之最基礎的原因是大戰後之和約，這和約表面上載有好多像是比以前進步的空氣，

——國聯之組織即其最要者——然而實際上仍是勝者宰割敗者，雖不比以前的和約更屬變本加厲，如德國所宣傳，但也不比以前的更人濟些。於是乎敗者不得不日思報復，勝者不得不特加防備。這樣形勢本是與國聯組織集體安全等背道而馳的，然而都載在凡爾賽條約中。對土和約，終以土耳其大振作一下子而相當的修改了，這更鼓勵德奧匈改約的欲望。在德奧的左傾黨抓政時期中，法國毫不假借，這更助長右派的勢力。然則今日法國所感受之危局，一部分還不是他自己造成的？第二項的基礎原因是大戰後大陸各國之內政向左右兩極端反覆傾變。自從俄國在戰期中兩度革命，奠定了勞農政權，接着便是匈牙利之共產革命

，已經攪得政權了，終為右傾的海軍大將所奪回，造成右派攝政的局勢，就此安定下去了。再次則為義大利之革命工人一度攪得工廠管理權，儼然「赤化」，莫索里尼就此應運而生了。又其次則為希臘西班牙之效法義大利，終不成功，於是永在不安定的狀態中。最後的一着是德國，十八年前，德國還是左派勢力瀰漫着，只因共產黨方張的形勢太使中產階級恐懼，而德意志社會民主黨頗染腐化，又無領袖，於是左傾政黨便成了希特勒的前驅了。只有國力穩固，中產階級未崩潰之英法，能維持其舊有體態。第三項原因是戰後各國經濟狀態之改變形成了政治思想之改變，過於放任的經濟政策既不能維持國命，於是經濟統制要求出政治統治，或者由政治統治貫徹出經濟統治。雖在美國，此情形此趨向猶且不免，何況歐洲大陸的國家？然而國家愈走上統治的一條路，對外的壁壘愈森嚴，對外的壁壘愈森嚴，集團的組合越不可緩。

以上是潛因。至於最近的明顯的導因，自然一由於德之對法與俄，一由於義之對英。社會主義及共產主義在原則上雖是絕對以自己為單位的，却也可以因對付共同的敵人及利用「物以類聚」的情感在一時期中苟合。德義兩國竟能

一日釋其數年中因對奧關係而生之仇憾，求得一個妥協的公式，於以成立三國聯盟之復興，不正是這個道理嗎？法俄因對國社黨的德國之不安，而成立了法俄協定，因法俄協定而德國乃遷就以求與國，義大利因仇恨英國，不滿法國，乃亦遷就以求與國。看來義大利已有寧犧牲法國也願求好於德國之決心，這不是因為他相信英法早晚要走上一路去嗎？英國怕得罪了德國，於是對萊因問題無實質的保障，結果並未使德國滿意，轉以此使法國失望。法國怕得罪了美國，於是對亞比西尼亞失正義的立場，結果並未使美國滿意，轉以使英國失望！假如他們在一年前彼此遷就一下，亞比西尼亞問題與萊因問題決不至如今日之糟，然而今日悔之何益？這些考量，我在上次所寫兩文中已經詳說過，不必再說了。

到了今天，英國以外各國的態度都是明顯的，一切推移，全系于英國如何決定其態度，所以我們現在的猜想可以集中在英國身上。從遠大的步驟看來，英國早晚要走上當年英法協商的路去，縱非所願，也是不得不然。然而就目前的局勢論，這個趨向是不能走直線的，還要經好些步驟，或不免有些波折的。望遠鏡中的現象告訴我們，這趨向有其必然性，顯微鏡中的現象却告訴我們，這事體還在

左右搖動中。我們所以如此看英國者，因為英國有他的在內在外之複雜情形，這事說來如下：

就在內的方面說，第一，英國人的性情，因而他的國策，本不歡喜聯盟，除非在最不得已時。很質直的聯法抗德一策，自非多數所樂聞。即如溫斯敦，邱吉爾，向為主張此事之偽才，始終不得一般僥倖。邱吉爾之不得志，固有其他原因，然而他的縱橫論也是使人覺得他危險之一因。第二，工黨及其他偏左及中道的人，久以「集體安全」為口號，集團對待的形勢正是破壞集體安全。所以不特工黨及其他在野黨對英法切實保障合作一事（即形成集團對峙之最要關鍵）不肯或者不便公然贊成，即政府亦有其大困難。因為用維持集體安全口號以處理亞比西尼亞問題者，本是政府黨在大選中揭明的立場，亦即是政府黨得勝的主因之一。誠然，未嘗不可造出一個公式來把英法比之實際同盟容納在國聯結構之下，然而這要等時候，費心思，待環境。第三，英國人最不歡喜虛聲標榜的，在他的實力未充之前，他決不肯明白表示態度，現在英國正在充實實力之工作中，並未到既已充實之境。第四，英國最歡喜的是大陸上勢力平均，許多使他不了的事，正因他這個心理促成。例如德義之經他扶起。然而一民族之生性難改，所

以除非大陸上的國際分野使他大爲不了，他總是要「不太偏」的。

就在外的方面說，可以說英國的將來趨勢正取決於德國之態度。英國最歡喜的是一個頗強而相當安分的德國。然而天下事那有這樣遂人願的？而安分者真太少了。英國人心爲天下人都應該有的計算，凡事做來不夠本錢的不必做，所以覺得納粹的德國也可以有他的要求的止境，也可以與之得到一個妥協，至少英國現在的希望如此，或者可說至少英國現在未斷的希望是如此。試看英國對德提出的問題表，誠然問題甚多而尖刻，然而歸納起來，只是去問德國最大的要求如何。這要是有是否可以妥協？如此訂約後是否不如以前的斯約？於是德國延擱這事的回答。因爲他知道，他回答的輕重與虛實之不同，是可以影響英國以後所走路徑的。果真納粹的德國能夠做到適可而止，英國對法比保障（即是聯盟）決不會特別做得積極。果真納粹的德國能不在中歐組織一個同盟性的大集團，特別是與義大利合作者，英國也不至於斷然的加入其反一面的集團。換句話說，果真德國聰明些，英國是可以被他相當操縱的。

如此說來，英國之積極的走上與法國聯盟如大戰前形

勢之一條路，還不能一蹴而幾，還要有所待。在內待輿論之如此變化，實力之準備充實。在外待中歐集團組合之強化，德與義更明顯表示其不安分。在這等待的過程中，英國總不會明白的賭其立場。

然而就大體看來，英國早晚免不了走法比聯盟的一條路。這固不可謂是他甘心情願的，然而這確是他所「不得已」的。歐洲大陸上的情形早晚要使得他不得已的站在一邊，欲徘徊却徘徊不下。請看莫索里尼之趾高氣揚，儼然有取英國海上霸權而代之之要求。其手段是先把地中海變作羅馬湖，而以改換西班牙政府爲其着手處。再看德意志，還不是一有機會便鬧一下子？誰能信他的要求有止境？誰能信他不在東歐起釁？問題表一個問題非得到一時的妥協，還不是「一捲紙」而已？德義之無厭，必促成英法之同盟，雖這趨勢不會走直線，然而從遠處看來是無可疑的。不見英俄竟能在韃靼尼爾海峽問題上得到妥協嗎？他們在三四年前還幾乎絕交呢。這個妥協竟指示三國協商之大門開啓了！

如此集團的對峙是不是集體安全的一個大打擊？不消說，很明顯的是如此。然而再想一下，今日之中歐集團雖形，其中主要分子全是破壞集體安全之大將，則維護集體

安全者，應該聯合力量以制裁這個崩潰的形勢。所以這個反中歐的集團正可容納於國聯組織與精神之下，正可成爲民主主義與社會主義合作的團體。也許近年來，所見之禍

際暴行，文明的淪落，能靠這團體約束制止一下。這應該是我們不相信暴力主義的人所深信的。

(八月十六日大公報星期論文)

七科學團體聯合年會的意義和使命

顧毓琇

本月十七日到二十日中國科學社，中國數學會，中國物理學會，中國化學會，中國動物學會，中國植物學會，同中國地理學會七個科學團體在北平舉行聯合年會，集全園科學專家於一堂，各出心得，共同研討，誠爲盛事。近年以來，中國各項科學，都有長足的進步，各專科學會便先後組織起來。這次年會論文，在質與量方面，都可以說是空前，實足以表現國內科學研究的成績，值得我們欣慰的。

關於這次年會的意義，我們願意提出下列三點，以引起國人的注意：

(一) 這次科學團體聯合年會，包括數理化動植地六個專科學會，範圍的廣博，組織的精密，可以代表中國科學界空前的大集合。往常科學社亦開過不少次年會，科學社的會員既然包括純粹科學，應用科學，社會科學，以至文

學，哲學，那麼以前的年會不是包括的範圍比現在聯合年會有過之無不及麼？關於這一點的比較，我們願意指出二件事實來：第一，這次的聯合年會，不僅由科學社的負責人員主持，並且各專門學會的主幹分子亦都積極參加。推而廣之，這次到年會的人不僅是科學社的熱心分子，而且包括各專科學會的中堅分子。第二，這次的論文都是注重專門性質，不但量很多，而且質亦比較好。近年各專科學會都有專門雜誌，程度比較高。所以我們實在已經從普通談談科學的時代進步到研究科學的時代，而論文的標準亦從科學雜誌的介紹文字，提高到專科學報的專門著述了。

按國內學術團體之有聯合年會，於今爲第三年。前年夏天科學社在廬山開會，首先聯合中國動物學會，中國植物學會，同中國地理學會共同舉行。去年在廣西開會，又

多加了中國化學會同中國工程師學會。今春中國工程師學會聯合電機化工機械土木等專科學學會在杭州開會。可算是工程界空前的聯合大會。而這次科學社同數理化動植地七團體的集會，亦堪稱爲科學界空前的聯合大會，其意義的重要可想而知了。

純粹科學的專科學會，還有地質學會，生理學會，心理學會等。這些學會都有相當的歷史和很好的成績。我們希望下屆年會能夠一同加入。

(二)這次開會的地點在國防前綫的北平，亦是有很大意義的。這古老的故都當然是我們的，而且我們亦決不願意放棄。這次全國科學家的大集合，很可以昭告天下：北平乃是我們的，而且我們亦決不願意放棄。我們相信許多與會的人到了北方以後，一定覺得這古老的舊都決不僅是供遊客憑吊的所在。我們不僅有故宮，頤和園，圓明園，我們還有許多學術研究的中心。我們不僅有城牆房屋田畝，我們還有數不清的老百姓同成千成萬的青年學生。這裏是前方，或者隔一夜便可以變成人家的後方；但是，我們決不甘心認作是前方，我們願意嚷着：長城不是我們的邊疆。

科學社會到陝西開過會，爲着是提倡開發西北。科學

團體亦會到四川和廣西開過會，爲着是準備西南。這次到北平來開會，我們認爲是科學界請求政府保障華北的無聲的請求。

從華北的立場，我們願意學術團體多到北方來開會。我們要改正一部分國人漠視華北放棄華北的心理。

(三)這次開會的時間，乃在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第二次年會通過了翁詠霓氏所提議的「研究工作，應特別注重於國家及社會實際急需之問題……」等原則以後。我們希望這次開會的各專科學會在檢討各會員學術研究的成績以外，還同心合意的接受中央研究院評議會所通過的各項原則，並且更進一步，切實討論那些問題乃是國家的需要，而某某機關某某專家可以努力解決的，更有那些問題應該怎樣培養人才添加設備以作初步的研究。……

「九一八」的五週年就在目前。到北戴河避暑的人或者可以開步到「天下第一關」去憑吊。我們中國的科學家難道沒有報國的心麼？我們敢擔保科學家雖然從事於理智的工作，但是愛國的情緒亦是不會後於人的。惟其他們的訓練是科學的，他們決不會誇口說大話。惟其他們的知識是科學的，他們知道新式國防所需要的是什麼。他們可以開會，可以討論，但或者亦可以不開正式會，亦可以沒有

具體的討論。無論如何，我們希望他們在估量中國科學界的現狀以後，能夠對於未來的科學工作同國家需要要作切實聯繫的打算。

中央研究院評議會的公函說得好：

……國步艱難，至此已極，一切環境，皆使我鴉深

切覺悟，此實全國學者誓死努力之期，決非從容坐

談之日。……

我們現在既然得了「從容坐談」的機會，我們又何妨談一

談「誓死努力」的方案呢？

二十五年八月十五日

關於「川行瑣記」的幾句話

叔 永

陳衡哲女士此次到四川遊歷，發表了幾封致朋友的公

信，總名之曰「川行瑣記」。她的目的只在記載個人的經

歷與觀察。如其在行文中間有所批評，也只是出於希望川

人改良的意思，所謂言之者無罪，聞之者足戒。我們相信

如其川人以虛心的態度和幽默的眼光來讀，決不至有發生

誤會的可能。不幸的很，她的第二次公信發表以後，竟引

起了許多無謂的糾擾，最奇怪的，是成都有幾個報紙，竟

把這件事當作當今無上的重要問題，每日連篇累牘的攻擊

前幾天中央公園有幾個老人在閒談。一個人問：「什麼是科學？」一個人答：「我知道，科學便是賽恩斯，賽恩斯便是天地人。」

以上我們亦只就天地人三方面指出這次科學團體聯合年會的意義來。我們希望這次的年會不要辜負了天地人所特別賦與的使命。

不已，自己著論不夠，還要假造外面學生們的來信；討論本問題不已，還不惜捏造黑白以污蔑個人的人格。這種行為，使人不能不疑心他們是別有作用。對於別有作用的人，我們自然無話可說。不過對於一般只讀川報而未見原文的朋友們，他們受了十幾天的膚受之訴，或者以為陳某真真「侮辱」了四川七千萬同胞，那就不免有些「好肉上生瘡」的苦痛。我們為免除這種誤會起見，似乎有說幾句話的必要。

一部份川人對於『川行瑣記』的攻擊，我們分析起來，約可分爲五類：（一）是對於天然狀況的辯護；（二）是否認各人身歷的經驗；（三）不肯承認自己的短處；（四）不明作者的用意；（五）是故意斷章取義，舞文弄墨，以期挑撥讀者的惡感。現在我們每類舉一兩件實例來加以說明。

關於第一類，如說到四川冬天陽光的稀少，雲霧之濃多，以及寒冷的意外長久等等。這些都是天然狀況，正如保險公司所云『不可抵抗』，也不是任何人所應當負責的。但川中報紙對於這一點也嘵嘵的辯論不已，代天負責，一何可笑？

關於第二類，如說到四川房屋建築的不合衛生，如門窗的多罅縫，地板的動搖，以及冬天取暖的困難等等，這些都是各人本身的經驗，也是鐵板的事實。但辯論的人却要說，『我不信一個大學校長的住宅，連一個可以避風的房子也沒有。』好像以上的話都是故意說來侮辱四川的樣子。可是事實自事實，不是他人的理想所能否認的，本來這些居家小事，『瑣記』的作者把他提及，無非是想使朋友們知道一點成都生活的情形而已，并無褒貶的意思存乎其間。若說這是侮辱，那末，叫姓張的爲『張先生』也可以說是侮辱了。

關於第三類，如說到水菓的不夠甜與蘭花的不夠香等，也引起了川人的不滿。而他們所舉出來做反駁理由的，不是說四川的水菓怎樣好，就是說我們不應該在這些地方講究。我以爲一個人要知道自己的短處，才能有改良的希望，而一個東西一件事情的好壞，每每是非經過一番比較不容易明白的。生長在四川而未出夔門的人不知道四川物品的優劣，是可以原諒的事體。老實說，我自己三十年前也是極力恭維四川水菓的一個人。後來多走了一些地方，多開了一點眼界，纔知道不是那末一回事了。這種經過比較而發見的不滿足，正是我們求進步的起點，現既有人指出，四川人正應該歡迎，不應該反對。

關於第四類，如說到『蜀犬吠日』的新解釋，四川應改稱爲『二雲省』，以及葯方中所舉的太陽燈一百萬盞，魚肝油七千萬加倫之類，這自然是行文中間穿插的一點小幽默，要借此來鬆一鬆讀者的腦筋的。不意竟有些川人一本正經的來辯論甚麼省名不能由私人擅改呀，太陽燈魚肝油都是外國貨，四川人不推銷外國貨呀，世間有此笨伯，豈不可笑可憐！

關於第五類，乃是比較重要的一點，也即是成都新聞紙所指爲侮辱川人的最重要的一點，即鴉片煙與姨太太間

題。據成都報紙的言論，似乎「瑣記」的作者罵了四川七千萬人都吸鴉片，四川的女學生都願意做軍人的姨太太。不過我們翻遍了「瑣記」的原文，却找不出這樣一類的話。「瑣記」上說，「鑄除鴉片煙苗鏟子七千萬把」，這是說四川每一個人都應該負起禁煙的責任來，與說四川七千萬人都吸鴉片，恰恰相反。「瑣記」又說，「有些女學生不以做妾爲恥」，並且希望優秀的份子能想一個法子來洗一洗這個恥辱。注意「有些」兩個字和下文的希望，則知道「瑣記」的作者對於四川的女學生是怎樣的表同情。而川中報紙却要斷章取義，舉出這兩件事來作侮辱川人的證據，也可謂盡舞文弄墨，捏造黑白的能事了。

以上是就討論「瑣記」文字的範圍以內的話來說，可見所謂誤會，不是由于讀者程度幼稚，有意或無意的不了解，便是由於奸人故意的挑撥。我相信凡以四川整個社會問題爲前提，平心靜氣來讀「瑣記」的人，是不會有甚麼誤會的。至於別有用意，或是借題發揮，更或利用對方是一個女子，以不堪的言語來加污辱，其結果止能暴露自己

人格的卑污與程度的低下，而造成對於法律上應負的責任，於對方的人格是絲毫不能損害的。

未了，還要特別向四川的讀者說幾句話。一個人討論社會問題，最要緊的是要有自信心。有了自信心，方能離開自己去辨別社會上的是非善惡。否則疑惑叢生，看見一點不如意的話，便都以爲是在譏刺自己。這在心理學上叫做「劣賤疙疸」(Inferiority Complex)。有了這種疙疸是最容易發生誤會的。可是誤會愈多，越足以暴露他的劣賤。所以我們若要他人的看重，最好是先除去自己的「劣賤疙疸」。第二要緊的是虛心。所謂虛心，自然是指容納逆耳之言。若阿諛之詞，人人都喜歡聽的，用不着格外虛心了。四川的朋友們近來習聞民族復興根據地一類的話，以爲我們的一切一切都已盡美盡善，如其有人再把我們的缺點搬弄出來，我們便非把他打倒不可。這樣諱疾忌醫，正是民族復興的大阻礙，真正以民族前途爲念的，應當痛加革除才是。

唯一的出路

陳志潛

近年來獨立評論常有討論鄉村建設的文字。其中最使人注意者，莫如陳序經先生的「鄉村建設運動的將來」與濤鳴先生的「此路不通」；陳先生是提倡全盤西洋化的理論專家；吳先生主張中國的建設須從移民與工業二項入手。中國能否全盤西洋化，能否放棄鄉村建設，而中國可以全盤西洋化，題目太大，爲篇幅所限，不能在此討論。而濤鳴先生的工業與移民說法，却只是理論上動聽，事實上仍然是一件不揣其本而齊其末的建議，假如成爲運動的目標，仍然不會使人滿意的！

任何建設不外乎運用現有的力量以改造環境，提高生活。一個人能否有所建樹，全看他有無支配其身心環境的力量。一個國家能否有所建設，全看他有無支配國境的一切人力財力。所以國家任何建設能否成功，往往不在乎其國境的大小，而看其國權是否完整。國權如果完整，可以因地制宜，從工業建設入手也好，從農業建設也好，從農工兩業同時建設也好，都有成功的希望。如果國權大部喪失，土地不能保全，富源被人監視，交通依靠外資，還有

甚麼建設可談！我認爲中國今天是一個半殖民地，是沒有主權的一個國家；是一個配不上談任何建設的民族，今日唯一的急務，就是恢復主權。

在這個講實際而無公理的世界裏，恢復國權唯一的法術，就是拚命，就是善用鐵與血。中國幾千年的文化，偏於精神方面，至今智識階級厭惡戰鬥，甚至於高唱甚麼大同主義徒以自欺。我以爲在中國國防權尚未喪盡前，應當以國防爲中心。國內人力財力，都應當十分之八用在近代化的軍事設備與成千成萬壯年的訓練，從上而下，人人準備輸財捐軀，一直到軍事力培植到相當強壯的階段，我們可以向敵人說：「你若要侵吞我們的土地，或搶奪我們的富源，我們預備同你打個你死我活。」同時我們的敵人接到這種愛的美頓書，也感覺：「如要再進一步的侵略，必得準備遭遇較大的損失，這種損失太大，也許得不償失。」然後中國國權才有恢復的機會，才能有完整的可能，那時候才說得上真正的建設。我們今日眼看得鄉村建設不能令人滿意，城市建設也不能令人滿意，而不能同時想到國

家主權損失殆盡與運用鐵血恢復國權的必要，未免看得太淺，想得太粗！

國防充實可能否？歐洲許多小國家精於製造軍火，其價值因各國爭售關係亦不甚高，同時中國雖窮而每年以四萬萬元購置軍火非不可能。繼續努力五六年，應有相當的規模，同時運用外交力量，以求強鄰勢力的均衡。自歷史上看來，只有具備實力的國家，才能講聯合。強弱國聯合，總是弱國失敗，且有變為永久奴隸的危險。中國但為自存與防人侵略起見，在國內工業無根據以前，軍備的完全，也還可以做到最低限度的準備。利用最低限度的國防軍力以求建設，是中國唯一的出路。

國防問題中一方面近代化的設備自然非常重要，因為近代戰爭往往人不見人而戰事已起，鮮血已流，然而最困難的方面，還是有訓練的軍隊與民衆；城市的民衆，在流血時代，是沒用的，是靠不住的，而且數目太少，無濟於事。中國唯一可靠的戰鬥人員只有八千萬的青年農民。這八千萬農民，培養得好，保護得好，訓練得好，才能有鞏固國防，恢復國權的基礎。我所以認為今日鄉村建設運動，應當以培養保護訓練八千萬農民為目標。沒有身體堅壯，具備常識的青年農民，無論軍事設備如何的好，軍事領

袖如何精明，而一旦有事，兵不能用，民變為奸，如何得了！

這種目標絕對不能靠城市運動或工業與移民可以達到的。這是我贊助在鄉村人民心身上，下工夫的最大理由，不知鄉村運動領袖與反對鄉村運動者的意見如何？

我對於過去的鄉村建設運動並不滿意，更不相信牠在國權未恢復前能有絕大的成功；但為培植國防人力起見，任何減輕鄉村人民痛苦的方法皆有實施的必要。這些方法只有在地方縣政改革下可以實行。這些地方政治改革與消除鄉民痛苦或便利民衆生活方法的設施，是否應當列入鄉村建設的名目下，無關重要，惟其所期望的結果，實值得我們特別努力。

去年我住印度一月，認為那個國家很難復活。其原因有二：（1）全國印民軍備解除，不能建樹恢復國權的力量；（2）英人促使印民本身階級鬭爭，「高等印人」對於印度國力所在的三萬萬農民大都失却同情與培養心。我認為任何弱國主權喪失與階級隔膜達於印度情形，那是很難有希望了。今天中國幸而有充實國防的一部份權力，幸而有鄉村運動縣政建設運動等等，使智識階級能在廣大的民衆裏做點培植的工夫，我們應當積極，全國上下盡力贊助這

兩類工作的進行，不要東張西望，徬徨回顧。德國有句話：「三個教授聚於朝廷，德國必亡。」言其意見多，路道多。其實中國今日能通的路，只有一條，就是：一切事業

制 裁 與 獎 勵

都以充實軍力，恢復國權為目標。今日的鄉村建設運動，在我心目中却是充實軍力的一法，却是走進將來有了主權談建設的重要途徑。

趙 澍

性善性惡的問題，在中國打了幾千年的筆墨官司還未打清楚；但無論對這問題的主張如何，總不能不承認人類有大多數是可善可惡；在某種環境內可以變善，某種環境內又可以變惡。欲使這大多數的人都捨惡而趨善，就大半要靠制裁及獎勵的得當。制裁得當，則惡者有所戒；獎勵得宜，則善者有所勸。制裁，或者是肉體上的刑罰，或者是精神上名譽上的懲戒；獎勵，或者是物質上的報酬，或者是名譽上精神上的贊揚；的確是使社會國家上軌道的兩道重要法寶。用這兩道法寶，不僅可以使人上軌道，即野獸家畜也可以訓練得如你的意旨。試看馬戲團裏訓練虎豹象馬之類，大體上也不外這兩個原則。若這些動物做得對了，便給牠些肉食吃，做得不對，使用皮鞭或電棍抽打或威嚇。就這樣，那兇猛的虎豹，笨拙的象或馬，也能教會做戲了。治國平天下的道理，正復如是。國家設法律盛牢

及其他刑罰以制裁有罪者，又設官祿，勳位，以及其他方法如明令褒揚，宣付國史，國葬，撫卹等以獎勵有功。若有罪者因特殊勢力或賄賂之故而得不罰，有功者因觸怒當道不善獻媚或其他原因而不賞，則大多數的人都要做些壞事來利己，有幾個肯犧牲自己來為公眾建功立業？這樣，天下不就亂了嗎？

以上所說，是國家或政府對人民的制裁及獎勵。轉過來說，人民對政府亦應有正當之制裁與獎勵。政府中人亦是人，亦有大多數可善可惡的人；這班人是否會濫用權力，擅行為惡，抑能驅勉從公，謀大眾的幸福，就大半要看人民的制裁與獎勵如何。若擅行作惡者，人民不但不能予以制裁，反而歌功頌德逢迎恐後；對努力盡職者，不但不予以擁護及贊助，反而任意攻擊，諸事為難；那末，政治又那能會上軌道？歐美立憲國家，人民對政府，監督不遺

餘力，政府若有誤舉，輿論即群起批評；若如此尚不足制裁政府，則俟選舉期屆，大衆投反對黨票，政府黨即須下台，不就是一种很好的制裁方法嗎？若政府施政得當，人民便繼續投政府黨票，不也是很好的獎勵嗎？此其中雖說有資本人家操縱其間，但人民的真正意旨究竟也可以一部份或大部份表現出來。故在歐美立憲國家，從未聞有十分荒唐，倒行逆施的政府，難道那些國家的政府負責人都是聖賢；還不是大部份因爲人民的制裁與獎勵得當罷了？

制裁與獎勵，不僅是上述的兩種方式。我以爲還有兩種值得一述：一是個人對個人或社會對個人的制裁與獎勵，二是國家對國家——集體的或單獨的制裁與獎勵。

中國過去的道德哲學，主張「責人者輕以約」，「毋道人之短」，這種哲學，爲個人目前計是聰明的，因爲可以少結怨，少得罪人。但爲社會整個的這一點利益計，若人人都採這種政策，做壞事的人不是更可肆無忌憚了嗎？有許多罪惡，政府不能制裁，法律無法制裁；有許多功業，政府的鼓勵往往不能充分；那就要靠社會的制裁與獎勵了。譬如說一個人遍處吐痰，這是有害公共衛生的，但法律也無處罰的規定，更無論刑律。這種情形下，若有人在公共處所吐痰時，大衆能表示厭惡或干涉，就很少有人敢

隨意吐痰了。又如有人用巧妙的方法，逃過法律而剝削了很多金錢，若社會上都予以鄙視，也就可以減少一般人違法求財的行徑了。目前的走私問題，其制裁已大半出於政府權力之外，也就要靠社會的制裁了。反之，一個人爲國家抗敵而犧牲，或爲國家光榮而努力，也必待一般人的熱烈擁護與歡迎，才可以鼓勵他，並鼓勵後來的人。這種偉大的歡迎與擁護，絕不能單靠政府發動。試看林白飛渡大西洋時，群衆歡迎若狂；列寧，愛迪生等偉大人物逝世時，憑弔者達數十萬人；希特勒，墨索里尼爲其本國奮鬥，演講時每發一言，呼聲雷動；這不是一種群衆的偉大的鼓勵嗎？

論到國家對國家的制裁與獎勵，一是集體的，二是單獨的。集體的制裁，如此意阿戰爭中國聯會員國對意大利的制裁是。雖然這種制裁因各強國的同床異夢而無效力以致撤消，但已開一集體制裁的先例。至於集體的獎勵，今尚無所聞，但國際關係日趨複雜，國聯機構日益進步，終會有這類的事實。國聯對意大利的制裁及各國輿論對阿比西尼亞抗戰精神的讚揚，也已經可以說是一種集體的獎勵了。國際間單獨的制裁，在於充實一國的國防，以防止敵國之野心侵略，如蘇俄在遠東設防以防日本，與法訂定

公約以防德國是。一國爲領土被侵而發動對抗的戰爭如歐戰開始時德侵比中立，比即竭力抗戰，是一種極正當的國際制裁。沒有這種制裁，這般野心國家更要得寸進尺地侵略不已了。至於一國對一國之獎勵，如訂立親善協定，互惠公約，商品交換，文化使者交換之類，目的在求相互的利益，亦是一國外交必要之手段也。

說完了上述各種方式的制裁與獎勵後，試一檢討中國現下對這各種方式的制裁與獎勵是否運用得當；就政府對人民的制裁與獎勵說，我以爲立法院通過了許多法律的內容倒沒有什麼大的可批評，可批評的乃在這些法律是否忠實地被執行。我們自然難希望能做到所有的罪人都逃不出法網，但幾樁重要案犯如故宮盜寶案是否能因特殊勢力而有所瞻徇？叛國通敵的漢奸是否可以想法子予以刑戮？殺人如麻，禍國殃民的下野軍閥，爲什麼不由國家予以公訴，予以懲罰？許許多多有專門學識的人爲什麼讓其投閒置散？

就人民對政府的制裁與獎勵說，幾千年來的歷史詔示我們：君主賢明努力則世治，荒淫昏庸則世亂以致於失國，昭昭不爽。由此看來，人民的制裁與獎勵是有的，不過效力太慢，往往須經飢饉，盜賊，內亂等等幾十年的變動

與痛苦，才能達到推翻惡政治的目的。近年以來，因人民智識的漸趨發達，報紙的日漸普遍，這種制裁的力量也隨以加增。這次陳濟棠的失敗，有一部分即係輿論攻擊之結果。但這種制裁的力量仍未能充分發揮。像陳濟棠這樣日以括錢看相算命爲事的軍閥，爲什麼還讓他獨霸廣東至於七年之久？許許多多政府官吏的瀆職行爲，爲什麼大家不放胆批評？另一方面，對一部份精忠爲國的人，爲什麼大家不自內心發出擁護的呼聲？這些，全國國民都應該反省罷。

就個人對個人——社會對個人的制裁與獎勵說，我也感覺失望。許許多多的政客官僚，殺人軍閥，乃至賣國漢奸，都被當地社會崇敬着。有骨氣有人格的人受社會的冷視，而不學無術靠鑽營得志的人倒出盡風頭。這個社會究竟制裁些什麼，獎勵些什麼呢！

最後，說到國家對國家的制裁與獎勵。帝國主義對我們的侵略，就像此次國聯制裁意大利這種程度還未能做到。至於說單獨的制裁，那更一點也沒有。東三省送出後又送熱察，又送內蒙古，又要送華北。敵人不費一兵一彈而得了這麼多的土地，這簡直是獎勵她來侵略罷了，什麼制裁！

我們什麼時候才能給予野心無厭的敵人以一個有效力的制裁呢？

七，廿一於上海

編輯後記

編者

△近來我們收到好幾篇討論鄉村建設的文章，我們在
本期先發表陳志潛先生「唯一的出路」一篇，陳先生指出
鄉村建設有一個先決問題，先決問題沒有解決，支節的建
設是沒有用處的。

應為：

於清繳限期前一個月內繳納其稅額的全數……（百分
詳數可查杭市土地稅條例）。雖此為數甚微……」

△趙澍先生專研政治經濟，曾任江蘇淮安縣縣長及暨
南大學教授。

△本刊第二一二號載有蔡鼎先生「論所得稅暫行條例」
一文，最近他來信要求改正該文「末尾倒數第二節」（見
二一二號第一二頁）中一段文字如次：

（原文）「如杭州市現行的土地稅則規定，凡地主能

「如杭州市現行的地價稅暫行章程規定：各業戶完
納地價稅，按年分上下二期各半徵收。上期自五月
一日，下期自十一月一日開徵。每期自開徵日起十
個月內為人民投完期間。凡業戶於每期開徵日起十
五日內完納者，照所完納額給以百分之四的獎金
。其在上期徵收期內完納下期者，照所完下期稅額
給以百分之五的獎金。此雖為數甚微……」

獨立評論合訂本

- | | |
|----------------|------------------|
|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 第七冊(第一五一一期至一七五期) |
|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

每册
售價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另加
號費

本刊前二十期的要目

第二〇三號

談經濟建設

陳岱孫

解決中日問題的途徑

沈惟泰

「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

徐道鄰

第二〇四號

敬告宋哲元先生

胡適

答徐道鄰先生關於「外蒙問題回顧的疑問」

張忠絳

戒嚴令下的日本特別議會

向憲

「國聯還可以抬頭」？

羅隆基

第二〇五號

再論政制的設計

陳之邁

漢字改革的理論與實際

了一

和濤鳴先生談醫務

陳志潛

再論吃飯問題

吳憲

再談中國的西洋文史學

陳受頤

第二〇六號

「親者所痛，仇者所快」——胡適

「以中國攻中國」？

君衡

論粵桂的異動

陳之邁

中美實銀協定

陳岱孫

第二〇七號

對於兩廣異動應有的認識

張熙若

國語與漢字

胡適

救濟失業大學生

李模生

讀中華民國統計提要書後

陶孟和

川行瑣記(三)成都的春

衡哲

第二〇八號

北局危言

孟真

論中央與地方的關係

陳之邁

國人與時局

佛泉

擁護礦權

黎民

留學時代的丁在君

李毅士

第二〇九號

廿五年度國家總預算的分析陳岱孫

再論外蒙撤治

徐道鄰

寫在再論外蒙撤治的後面

張忠絳

此路不通

濤鳴

長沙通信

靜山

封神演義的作者

張政烺

第二一〇號

均權與均勢

君衡

科學研究與國家需要

顧毓琇

農本局的地位

鄭林莊

行政效率的幾個問題

張茲蘭

第二一一號

論均權與統一

陳之邁

談婦女競選

佛泉

關於大學畢業生職業問題

陳岱孫

一個建議

彭光欽

吃飯問題如何解決

湯中

對於丁在君先生的回憶

竹垚生

丁在君先生之遺囑

張熙若

第二一二號

國難的下一幕

顧毓琇

航空建設的途徑

蔡鼎

論所得稅暫行條例

吳俊升

從教育觀點論漢文的存廢

慶基

對學生運動一點建議

君衡

第二一三號

均權與聯邦

齊思和

兩粵事變和中國統一

室伏高信

胡適再見記

濤鳴

避暑

李宗義

關於留學的幾個先決問題

叔永

第二一四號

四川問題的又一面

孟和

偽造與抄襲

彭光欽

論科學研究之統制

吳純

營業稅與所得稅之重複問題

高青山

論均權與統一

耘非譯

民治政府的審計總監

耘非譯

歐美名劇選

Select English Plays 方樂天選註

歐美名劇選係英語作成或譯成的對白體的著名戲劇，其編印目的在供讀者欣賞文藝外，並予以練習種種會話的機會；又因其含意表現各作家對當時政治、家庭、社會、民族各方面的觀念，故亦可作研究人生哲學的資料。全書經選註者詳加漢文註釋，其特點約有三端：

(1) 難字難句均經譯註，如 neer-do-weel 無圖騰的人（矛盾 89 頁）；the dearest burg I ever struck 我從來沒有到過這樣死氣沈沈的地方（月明之夜 73 頁）等；譯筆忠實而不拘泥於文字。

(2) 文字中所引掌故，均加以簡短的說明，如 Crimean War, 1854 年克里米戰事，俄欲伸其勢力於地中海，英法阻之，遂有是役。（矛盾 100 頁）足助讀者的理解，並免檢查他書之煩。

(3) 文法修辭上遇有特須研究之處，均提出評述，如 flood of waterly moonlight, flood 一字，將月光普遍瀰漫無孔不入的景象描摹盡致，文學上 choice of words 的工夫，讀者宜隨時注意。（矛盾 17 頁）諸如此類的注釋，在作文上，在文學了解上，亦可予讀者許多幫助與指導。

全書十二種十二冊
六開版本 道林紙印
已出三冊

餘書於七月八月九月各出三冊
每部定價五元七角

預約價四元

國內郵費五角

預約於八月底截止

◀ 樣張備索 ▶

- | | |
|--------|---------------------------------------|
| *矛盾 | B. Shaw: Too True to be Good |
| *男子與家務 | J. Galsworthy: A Family Man |
| 月明之夜 | E. O'Neill: Ah, Wilderness! |
| *皇后的丈夫 | R. E. Sherwood: The Queen's Husband |
| 婚姻夢 | Moliere: The School for Wives |
| 大紅袍 | E. Brieux: The Red Robe |
| 海鷗 | A. Tchekov: The Sea-gull |
| 巡閱使 | V. V. Gogol: The Government Inspector |
| 英雄兒女 | Lessing: Minna Von Barnhelm |
| 水落石出 | M. Maeterlink: The Cloud that Lifted. |
| 鬼 | H. Ibsen: Ghosts |
| 誰是父親 | A. Strindberg: The Father |

書名前加*符號者係第一期已出之書

商務印書館
發行

救國的前線與後方

君 衡

在現代戰爭的時候，一國的勝敗全靠前線與後方的實力充足，組織嚴密。前線的退縮固然要使後方搖動，但後方的紊亂也足以自滅實力，釀成崩潰的敗局。

全部的救國工作雖不盡屬於軍事，但亦不妨與戰爭相比，分爲「前線」與「後方」兩方面的工作。如果我們把政府與軍隊的工作算爲前線（因爲他們「首當其衝」）

全國農工商學各界的工作便屬於後方。如果我們把終止求學，服務社會的成年人算爲前線現役的常備軍，全國方在求學未成年的青年便好像是尙待訓練的預備軍，後備軍。

這個比喻雖然粗淺，却包含一點簡單的真理。自從國難嚴重以來，一般談救國的人似乎有時犯着兩種錯誤，一種是不明白「前線」與「後方」工作應有分別的錯誤，一種是

「前線」與「後方」的人員互相責難，却同時未必能各盡其責任的錯誤。就一二年來的事實看來，青年人犯這些錯誤的尤佔多數。我們應該從速反省，自加矯正，以免我們對於救國工作的熱心和努力，不致於因爲錯走途徑，弄到「非徒無益，而又害之」的矛盾結果。

我們應該分清前線與後方工作的界限和它們的關係。國家應付外侮最緊急的工作莫過於國防與外交，軍隊與政府是直接擔任這些工作的人員。他們如果不能忠勇賢明，「前線」的工作必難有勝利的效果。然而「巧婦難爲無米之炊」。倘若全國的人心不固，民力不充，在「國力」微弱狀況之下，雖有雄兵，難於持久（或者根本上就不能有雄兵），雖有幹練的政府也要爲難。「後方」的不濟，危險也是同樣重大的。所以在救國的工作裏面，政府，軍隊，人民，各有他們應盡的職務，不容放棄，也不可紊亂。能做到這一步，國家才夠有組織的資格。有組織是救國最低限度的一個條件。

政府在以往幾年中，的確不免有放棄「前線」責任或措置乖方的嫌疑。東北的棄地，外交的失策，尤爲不可否認的事實。就站在「後方」國民的立場看，我們當然要責備政府，並且要監督政府，此後不再蹈覆轍。但是僅僅責備監督他們是不夠的。我們應當反省，自從九一八以來，我們盡了後方的責任嗎？全國士農工商各界替國家做了

多少培養國力，堅固人心的工作？我們工作的成績如何？

一部分的青年或者要說：「我們青年決沒有放棄我們救國的責任，我們本著滿腔熱忱曾經屢次作愛國的運動——遊行，示威，請願，宣傳——不惜犧牲學業，罷課罷考，不

怕與軍警衝突，受逮捕的處分。青年不但盡自己的責任，並且成功了救國的前線人員。」這種看法誠然有不可抹煞的意義，却未必同時是完全正確。第一，我們應當承認愛國與救國是有分別的。要救國者必須能愛國，然而能愛國者未必即能救國。愛國是主觀的情感，救國是實際的工作。

近年來青年對於激發愛國情緒的工作，收效甚大，這是值得全國上下的人欣喜讚揚的。但是請願示威這些事情，

究竟對於充實國力的工作，貢獻殊少。我們可以像想全國的人，抱著愛國的熱心，一致進行抵抗侵略，收復失地。

然而事實上國家的軍備財政一切現代戰爭所必需的物質條件都太缺乏。戰爭的結果，很難有樂觀的把握。所以在雪

耻以前，必須有一番腳踏實地的工作。還有一層：假若敵我開戰，就雙方的情勢觀察，我們決不希望能於短期之中

，用決勝戰的方式解決全局。我們的希望在能長期鏖戰，久久相持，以待敵人的變化。在相持戰的過程當中，物質

和心理的實力是最關緊要的。這種實力也必須實際工作才

能培養，不是簡單的愛國情緒所能供給的。第二，我們要

承認青年們在全國的地位是「後方」的後備軍，他們主要的責任是作加入「前線」的預備和接受參加實際工作的訓練。在某種環境之下及某限度以內他們固然也可以做旁的事，但不可因此放棄了主要的職務。在所謂非常時期中，求學致用是每個青年不容推卸的責任。放棄這個責任便間接減少國家的實利。所以我們可以說：青年有救國的義務，沒有荒廢學業的權利。他們不應當藉口政府放棄「前線」而自己擾亂「後方」。

根據上述的見解，我們全國人士和青年至少應該注意三點：

(一)認請我們後方的責任及職務，成年人各盡其才能精力，青年人各努力於求知致用，充實增加物質力量，以爲國家外交軍事實力的後盾。空言愛國或抗日是無用的。

(二)假使我們不能對國力有積極的貢獻，最低限度也要消極地尊重「後方」的秩序，不妨礙他人的工作。

(三)萬一我們感覺「後方」工作，似乎沈悶，不能充分滿足愛國情緒的要求，我們可以正式的加入一

前線」。例如青年不願求學，儘可「投筆從戎」，比較在「後方」掙扎，勞而無功，甚至有害，要好得多了。

近來綏東的「匪軍」活動，聽說政府已具有守上的決

趕緊防災

鄭林莊

八月二十二日

今年是個豐年，農家有九成的收成。我國近五年來，到處不是旱，就是潦；有此年成，實足可喜，難怪江西有獻禾典禮的舉動。大概鄉間演戲酬神的準備也不會沒有吧？

然而，假如我們不是健忘，似乎不該做此「先」天下之樂而樂的樂。民國十九年秋，我們不也是有過一次豐收嗎？其結果却是「豐收成災」，因為「穀賤傷農」。經濟原則上的因果是無例外的，假若我們此次不去預謀防範，今年的豐收，也是一樣會成災的。目前各地的收成還未到完全登場的時候，此後的天時有無轉變，還未確定；然而贛南的新穀據說已經祇能賣到一元多錢一石，江浙一帶的西瓜，就是普通人家也在論担兒買吃。如此看來，豐年還未實現，災象却已告成，我們那能不趕緊防災！

心。我們全國的成年及青年人要勉力做國家一個有力量，有組織的「後方」！

豐年成災的基本原因在於穀賤。因為農民在收穫之後，急需現款支付一切農場費用，故不得不將收穫品立時送到市場出售。經濟學上的供求律是無時無刻不會不發生作用的，故此農民提供到市場上的產物越多，他所得價格自然越低。在農民方面或許知道這種道理，可是為的農場費用必得支付，就不能不忍痛出售，以求現款入手。甚或出售了一部分的收穫不夠使費，還得要多加上一部分，因此他越出售得多，價格越跌落得低。如此一再循環，再加上一般專在窺伺此種機會來獲利的商人從中操縱，結果各個農家必至入不償出，遂使豐年變成災年。

豐年成災的原因既然在此，那麼我們防災也該由此下手——那就是想一種可使農民不必立刻出售產物，就有現款支付費用的辦法。這種辦法是什麼呢？在我看來，最簡

單的是辦理食糧儲押放款。這就是說，使農民把他們的收穫送到倉庫裏儲存起來，而辦理倉庫的機關就拿這批儲糧作抵押，放給他們一筆款子，以充償付舊欠或支付新使費之用。如此，農民既不須急急出賣新穀，自貶其價，又能夠有現款使用，而豐年自不會變為災年了。

然而，辦理食糧儲押放款絕不如我們口說的這般容易。其中第一個困難，就是國內根本沒有這許多倉庫。這一層，我以為不是很大的問題。我國雖沒有正式的農倉，但各地正有許多如祠堂廟宇等公共場所。這些地方祇要稍一改造，不就可以變做倉庫了嗎？其中第二個困難是沒有完善的倉庫。這自然是一種問題，因為倉庫不好，就會損壞裏面儲存的作物，以致貶低它的價格。不過我們得知道，防災不是一種平常的工作，可以清閑逍遙地去辦理。要防災就得努力去防，就得舉全國的力量去防。如果我們能夠有各種人力來聯合去防此豐年的災——建築界去改造倉庫，治虫家去舉行滅虫手續，保險業去辦理損失保險，金融界去主持放款，而農民更應時來看護所存的食糧——我想這也不是一種困難。

據我看，目前辦理食糧儲押放款最大的困難，還在將來如何為這些儲糧找銷路上。儲押祇為一時的防禦，並非

長此不出售到市場去。但是在出售上，假如管理的不得法，糧價也一樣會受波動，豐年也一樣會成災年。所以，我們要用食糧儲押來做防災的工具，就得注意如何解決這一點困難。依我看，解決這一層困難，可分正反兩方面說。在反的一方面說，是要減少收穫品到市場的數量。這我不是主張像美國那樣去把多餘的收穫毀掉；我是說，今年豐收的農民應該把他們一部分的收穫作為積穀。這些積穀是為將來發生歉收，作農民自己的糧食用的，根本不能推銷到市場上去。

在正的一方面說，是要開闢現有的銷路。譬如說，現在以稻穀的收穫最豐，那麼我們就該注意到如何開闢國內不產米而用米的地方的銷路。不但要積極地去開拓銷路，而且要消極地去消除一切防止銷路的障礙。這一點要詳細說起來，一時說不盡，好比提高洋米的入口稅就是一點。秋後如果麥和棉花的收穫也好，那麼我們又該去想開展它們的銷路的方法，恐怕這種作物的銷路還不止於國內了。

這種工作據說長江一帶的合作社已在籌備辦理，實屬可喜。但是我總以為合作運動在我國祇在萌芽時期，力量有限，範圍甚狹，絕無變動大局的能力。所以我十二分希

望政府能舉全國的力量辦理此事，趕緊預防這近在眉睫的

大災難！

川行瑣記

衡 哲

——一封給朋友們的公信——

(四)歸途

去年我到成都去的時候，本是預備在今年五月回到北平來的。後來因為叔永一人在成都的生活太苦了，所以便多住了一個月，直到七月九日方大家一同出川。我們先本想仍舊坐船到漢口，再坐火車北上，後來因為天氣太熱，所以改乘了飛機。我們離開成都地面時，正是早上八點鐘。(成都時間是七點鐘。)

一路天氣很好。當我們離開川境後飛過秦嶺的時候，飛機離地有四千多米達，約有一萬三千英尺。我們飛過錦繡似的山河，又飛過蒼茫皎白的雲海。我以前不知道雲還有峯呢！每一個雲峯像一朵大芙蓉花，比山峯更美，更柔圓。有時雲海不見了，但見幾片薄雲，像薄紗似的，在山與深谷的上面飄浮着。這情景不但美極，並且使我不斷的想到莊子的名句，想到他所說的搏扶搖而上九萬里的風味，想到他所說的「風之積也不厚，則其負大翼也無力」

的哲理。我一方面感到精神上的輕鬆愉快，一種脫離熱臭的地面而上升到雲霄的愉快；一方面又惋惜那位絕頂天才的古哲——莊周——竟不能親身經驗到他那敏銳想象力所暗示給他的那個超世絕俗的境界！

我這樣想着想着，不覺朦朧睡去。在那恍惚的意境中，我竟忘了自身還在飛機上。但覺得身在深山之中，獨自和一位老者在談天。彷彿這位老者是姓莊的，可不記得他是莊周呢，還是我的一位已故了的尊親。又彷彿記得他正在給我講故事，其中有一個故事是這樣的：

說有那麼一個愛管閑事的人。從前在他的一個鄰村之中，住著一位有錢的寡婦，這寡婦不但有錢，而且她的家世也有名望與地位，她自己又是知書識禮的。不知怎樣的，她的這份人才和家產，忽然給她同村的一個土豪知道了，他賭咒非把她和她的一切弄到手不休。他帶了許多嘍囉，明火執仗的打到了她的家中。可憐她孑然一身，又那裏能抵抗？所以

那土豪便很容易的成爲她的一家之主了。他不但占有了她的本人，并且所有她的財產，兒女，家宅，奴僕，以及一切的一切，却歸入了他的掌握。

最初她常常哭泣，有時還要寫點什麼訴冤公啓之類，送給鄰村的人士們看。但日子久了，那土豪又把她當做壓寨夫人看待，兩人生兒育女的，也就漸漸的過慣了。雖然那家庭很有點不高明，雖然有許多意想不到的下流事情，可以在那家庭之中發現；但他們倆既成爲一家人，也就夫唱婦隨的，自成一種風氣了。不，在那家庭的範圍之內，一切生活情形的自身，還可以說是和諧調協得很呢。

有一天，那位愛管閑事的人偶然出外散步，不覺走到了他的這個隣村。他看見有許多人在交頭接耳的私談着，他一打聽，才知道那曾經占據那位寡婦的土豪，現在已經成爲全村的不冠皇帝了。村中的人受了他二三十年的統治，雖然其中不免還有幾個感到不平，感到不服氣；但大致說來，可說全村都已爲他的首領所感化，所屈服。他們至多背着他和他的人，竊竊私議一兩件不關痛痒的事；至於一村的人格，風紀，道義，以及其他無量無數我們認爲人

的精神生命所寄托的條件，却是誰也不願來管那些閑事，誰也不能那麼傻！

但愛管閑事的人可是傻的。當他問明了那土豪與寡婦的結合經過時，他不覺大怒起來，說，「豈有此理！我們非叫那寡婦和那土豪離婚不可！她不是你們村中的大族嗎？我們非叫她的家庭恢復牠從前的名望，地位，財產，與勢力不可。我雖然不是此村的人，但我們不都是一國的人嗎？我常仁不讓，非去替那寡婦打抱不平不可！」

于是這位愛管閑事的人一氣跑到了那土豪的家中，他見到了那位寡婦，對她說明了來意。他又靜候着她的回答，以爲她一定要感激他，求他幫助她呢。不意她猛的站起身來，對外面叫了一聲，「來！」陡地擁進了十幾個豪奴。她手指着那愛管閑事的人，對那些豪奴說，「他來勸我和老爺離婚呢，這還了得！」那些豪奴聽了這話，不覺都怒氣冲天起來，同聲的說，「這還了得！」大家一齊動手，朝着他打來。口中更是穢言醜語，不斷的向着他噴來。那愛管閑事的人起初尙是莫名其妙，直怔着。慢慢的，他才覺悟到那是什麼樣的一個境地。雖然他胸

中仍不免有點不了解，他的脚却不由自主的離了地。他向那寡婦鞠了一個躬，說了一句，「打攪了，對不起！」然後抱着一顆充滿着哀憐與悲痛的心，走出了那土豪的門弟。他到此方明白，原來那寡婦已成爲那土豪的一位理想的配偶了。也不能不佩服她的聰明，經過二十多年的強勉結合，竟能變爲這樣一對和諧的夫婦！

那位老者說完了這個故事，對我睜了一大眼睛，說，「凡有愛管閑事的嫌疑的人，都應該知道這個故事！」

我說，「我也知道一個故事，和您的這個很相像。不過我的故事是一件真實的事情，是我們幼小的時候從母親的口中聽來的，不像您的全憑杜撰。」

老者說，「杜撰不杜撰，有什麼關係呢，只要牠能指示出一種社會的意識便成了。您的故事呢？」

我說，「您既說了一個，我用不着再來班門弄斧。不過我總覺得，您故事中的那位愛管閑事的人，和我的那位舅舅太相像了。」

老者說，「那位舅舅？」

我方才覺悟到，我還不會對他說我的故事呢。所以我便把母親講給我們聽的那個故事，很簡單的對他說了一遍

：怎樣舅舅有一天看見一個孩子在地下檢羊屎當粿吃，怎樣他去阻止他，怎樣那孩子的父親跑出門來罵舅舅，說，「孩子吃羊屎，關你什麼事，要你惹他哭？他是我的孩子，就是他吃羊屎，也用不着你過路人來管，」的一頓的話。末後我對老者說，「我們那時都很幼稚，當然一點也不懂得什麼叫做「不屑與小人計較」的那種態度。所以聽母親說到這裏時，都忍不住問母親道，「爲什麼舅舅不打那不講理的人呢？」母親說，「舅舅是一位受過教育的君子人，他那能和一个無知小人較短長？因爲你們應該知道，一個受過教育者的最重要的品性，第一是自尊。他不能讓一個在泥裏打滾的人，把他也拉到泥裏去。」當時我們聽到了這個教訓，心中都很不以爲然，很幼稚的想着，假如一個人受過教育便應該忍受橫逆，那還不如乾脆的不受教育吧。可是，到了三十年之後的今日，我却真懂得母親的意思了。不但懂得，而且對於她的這個偉大的教訓，我也就感到很大的欣幸，欣幸在幼小的時候，便有一位好母親，給我披上這樣一套「道德上的甲冑！」

老者聽完了這個故事，便笑着說，「您的舅舅大約從此也就不管閑事了吧？」

我說，這個我可不會問過我的母親。不過我也有我的

看法。我並不相信一味不管閑事是一個值得獎勵的態度。我常想，社會上的許多罪惡，不盡是壞人的責任。好人不
管閑事，不能不說也是罪惡只有加增，沒有減少的一個主
要原因。比如說吧，那吃羊屎的孩子的父親雖是那樣橫暴
，但一個社會對於那孩子，不也負有保護的責任？那社會
那能便袖手不管，一任那愚暴的人去教導他將來的主人翁
——即是那孩子？」

老者又睜一睜他那狡猾的眼睛，說，「你的看法也不
錯，不過……」我正要聽他再說下去，忽然覺得身子往前
一撞，即刻天旋地轉起來。睜眼一看，那裏有什麼老者與
山林，只見飛機正在降落，還不會着地，正不住的在跳着
蹦着作陀螺式的旋轉呢。原來我一夢黃粱，已經到了西安
了。

我們在西安休息了半小時，又換乘了一個飛機，再向
東飛。到鄭州又休息了一小時，換了一個小型機，又飛了
三小時半，下午五時半便到了北平。統計自成都到北平，
所占的時間不過九小時半，中間還在西安與鄭州停了一小
時半，故實際飛行的時間，不過八小時。假使鄭州與北平

間所用的也是大型機，那麼，一個人只須在飛機上坐六點
半鐘，便可以從成都到北平了。這樣的科學成績，豈是
三四十年前的人——無論是外國人是中國人——所能想象得到
的？

現在我們回來已經有四十多天了，早想續寫一封公信
，把近况報告給關心我們的朋友們。可是來平之後，差不
多每天都有朋友們來談天，或是出外看朋友去；後來我們
又到海邊去住了一個星期，直到本星期方回來。因此種種
原因，便把寫信的事延遲了。在本月中，陸續的得到了好
幾封由成都轉來各地朋友們的來信後，才知道除了在北平
的朋友們外，還很少有人知道我已經同着兩個孩子回到了
北平呢。這真使我有點感到歉然了。

因為我一向沒有預備在四川久住，故北平的舊寓始終
不會退租，現在也就仍舊住在我們的那個「小窠」中。希
望您們見到這封公信後，仍舊不時的給我們寄點您們最近
的消息來。

廿五，八，廿二，于北平。

☆ ☆ ☆ ☆ ☆ ☆ ☆ ☆ ☆ ☆

讀「鄉村建設運動的將來」敬答陳序經先生 黃省敏

(一)

獨立評論一九六號，載有陳序經先生的「鄉村建設運動的將來」一篇文章。讀過以後，雖然覺得他對鄉建運動的態度很悲觀，文字很掙苦，但我們並不因此而隨之悲觀。不過當時心裏也引起了兩個意思：

(1) 鄉建運動現在的確已經成爲一種風氣，普通一般文章除去打順風旗的以外，很少有人肯從事實出發客觀的給與一個真實的評價的，陳先生這篇文章雖然專從悲觀的方面來看，但實在也可以給我們從事鄉建工作者以一種反省的機會，對於我們鄉建工作者這是一件有益的事，我們應當深爲感謝！

(2) 現在的鄉建運動雖然已經成爲一種風氣，但一般醉心於西洋文化或感受其他方面影響的青年究竟不少，他們雖然也感覺着有問題，對社會也具有改造的熱誠與志願，但歧路千百，莫知所由，以陳先生大學教授的地位，作此種悲觀的——也實在是膚淺的——批評，固於鄉建工作者有益，但於一般青年則適足以迷惑搖撼他們的心思。

所以從後一點來說，雖然我們從事於鄉村工作者只許

埋頭工作，不要與人對立，分離，但對更錯誤的意見，對

鄉村工作也許不是一件沒有意義的事吧，因此很覺得有和

陳先生討論的必要。

(二)

陳先生所說的悲觀事實，我們亦不否認；但我們總覺得陳先生的觀點是片面的，是錯誤的。

綜合陳先生全文的主要意思，大概有三點：

(1) 現在的鄉村工作完全偏重於理論之發揮。

(2) 現在的鄉村工作並無什麼成績。

(3) 現在的鄉村工作結果只是養出吃鄉建飯的新階級。

現在先說第一點——在該文內，一則曰：「十餘年來鄉村建設工作還未超出空談計劃與形式組織。」再則曰：「鄉村工作討論會大談理論。」三則曰：「梁漱溟先生是以文載道的理論家。」四則曰：「晏陽初先生的長談偉論是引起一般人對於鄉建運動發生興趣的原因。」誠然，現在從

事於鄉村工作者都是各自有其理論，但此理論之產生果何

自乎？豈爲洋樓汽車生活中的大學教授之空想乎？於此

我敢回答決不如此。現在國內各地的鄉村工作雖然各自有

其不同的見解，理論，但此見解，理論乃爲從事鄉村工作

者於客觀的社會事實中所觀察體驗的結果。如果說作鄉村

工作不需要有任何理論，只要埋頭去作就行，則現在的鄉

村工作實在也沒有什麼理論；如果說鄉村工作也需要有他

的真實的見地，理論，作他的根據，則現在鄉村工作也實

在有其全盤的理論。何以言之？因爲他們的理論就是事實

，就是把社會事實的眞象給與以一個系統地明確地說明而

已。站在事實一面看，他就是事實；站在理論一面看，他

也就是理論。理論與事實幾乎成了一個混一體。所以如果

說鄉村工作是理論，則此理論絕對不是鄉村工作者的一種

烏托邦；而是自歷史自社會所演變形成——由此演變形成

中所體認出來的論斷。事實產生了理論，理論更去盡推進

事實的作用。現在的鄉村工作已做的成績，雖然沒有一個

確實的估計，但我敢這樣說：理論是從事實上的覺悟得來

，理論是工作的副產物，離開工作的理論是毫無根據，只

有工作而無理論也是絕對沒有的事，工作與理論在我們是

同樣地看重，同樣地向前發展，若從更基本的地方來說，

工作是看得比較更重要一些。

在這裏可以附帶說幾句話。陳先生認爲今日中國鄉建

運動風氣之高漲，是由於少數鄉建領袖理論宣傳的結果，

這話我們當然承認，但我們可以反問：一切的潮流運動那

一個不是少數先知先覺宣傳的結果？如果你承認每一潮流

運動皆有其歷史的背景及不可磨滅之價值在的話，則鄉建

運動由於領袖宣傳的結果，也似乎不足以引爲是鄉建運動

的弱點。如果你肯定地說這少數領袖理論宣傳是毫無價

的，大多數人只是盲目的趨從，那麼陳先生雖然貴爲大學

教授，也未免太小看天下人了吧？

陳先生是到過鄒平的，如果陳先生是心裏有眞的要求

的話，我們希望他不要爲寫攻擊的文章而走馬看花的跑一

趟，要再來這裏長住一下，看看你所認爲以文載道的理論

家梁漱溟先生：私人生活是怎樣簡單，整個身心是怎樣用

之於社會，他是如何在創造他的理論，鄒平工作的骨子裏

到底是什麼。不要怕鄒平的道路多麼不好走，街道多麼臭

，因爲鄉村就是這樣！

最後可以重申上面的話：理論不是不必要，在都市物

慾生活的精神剩餘裏所產生的幻想的理論纔不必要。至於

計劃與組織雖然也有落入空談與形式的危險，事實固然未

必一定能與自己所預期的相吻合，甚至因各種條件的不合而失敗，但我們仍然認爲這是一種必要，因爲人是天然地不能盲目的衝動的去幹，而應爲有計劃有目標的進行！更何況我們是生在這科學的現代呢！

(三)

第二點是說鄉建工作的沒有成績，陳先生是從四點來說的：農業，政治，衛生，教育。我們在未曾答覆以前，應當說出我們對解決鄉村問題的根本見地；也就是指明了陳先生的根本錯誤。在梁漱溟先生「鄉村建設是什麼」一文內，曾這樣說：

我們要知道，整個中國社會現在日趨破壞，向下沉淪，在此大勢中，其問題明非一鄉一邑所得單獨解決，局部的鄉村建設如何可能！即如破壞鄉村的力量很多，而以眼前中國的政治爲最大破壞力。但是政治的影響又是那一處局部的鄉村所能逃的呢？假設因爲中國政權分裂的方便，或有局部的地方，其政治情況較好，但又如何能夠逃得出那無遠弗屆，無微不至的經濟影響呢？譬如鄒平一縣，劃爲縣政實驗區後，在政治上所受不良影響當然可以減少；但是，絲業恐慌，棉花價低，糧食跌價等影響，是

遮攔不住的。所以凡以爲鄉村建設是小範圍的事，是從局部來解決問題者，都是錯的。同樣道理，片面的從任何一方面求鄉村建設，亦爲不可能。生產增加，不單是生產技術一面的事，乃與經濟上各種問題皆有不可離的關係。富力增加，亦不單是經濟一面的事，乃與社會各種問題皆有不可離的關係。所以鄉村建設天然包含着社會各種問題的解決；否則鄉村建設即爲不可能。那種事理所不容有的說法，當然是錯的。粗略言之，與生產技術進步最有關係者，是農民合作組織之發達；而合作組織之發達，天然有農民教育程度增高，農民勢力強大等等事實包含在內。……

又在「山東鄉村建設研究院旨趣書」上說：

我們要認清我們的題目，握定我們的綱領。題目便是關造正常形態的人類文明，要使經濟上的「富」政治上的「權」綜操於社會，分操於人人。其綱領則在如何使社會重心從都市移植於鄉村。鄉村是小單位社會，經濟組織政治組織皆天然要造端於此的；一切果從這裏建造起來，便大致不差。恰好鄉村經濟建設要走「合作」的路，那是以「人」爲本的經濟組

織，由是而政治亦自形成民主的。那麼，所謂富與權操於人人，更於是確立。現在所急的是如何遵着這原則以培起鄉村經濟力量，鄉村政治力量；這培起鄉村力量的工夫，謂之鄉村建設。——鄉村建設之所求，就在培起鄉村力量，更無其他。力量一在人的知能，二在物質；而作用顯現要在組織。凡所以啓發知能，增殖物質，促進組織者，都是我們要做的。然力量非可由外鑠；鄉村建設之事，雖政府可以作，社會團體可以作，必皆以本人自作爲歸。

根據這兩段話，我們加以分析，作幾條簡要的結論：

- (1) 中國問題爲外面引發，而非社會內部自發。故
- (2) 中國問題爲亟圖整個的，不能從片面上去求解決。
- (3) 中國問題是普遍的，不能從局部的小範圍去求解決。
- (4) 因此，他現在不在有所去抑，而是在有所補足，充長，培養，建設，進步。
- (5) 必須以他力來引發鄉村自力。
- (6) 因其爲補足，充長，培養，建設，進步，所以

天然能慢而不能快。

於此我們再看陳先生對於鄉建工作的責難：一則嫌農業改良求合於現代科學的生產標準與一般農民的需要，恐怕相差還很遠；再則懷疑鄉村工作討論會關於「培養力量，過渡到組織以達於自治」的話；三則批評實驗區醫院在治病在研究都嫌太簡陋；四則力言鄉村教育之少收成效。當然在工作的成效上說，我們不能說凡是鄉村工作一定都做得十分到家。但我們真正主要的意思不在此，而在如何啓發鄉村自力培養鄉村組織這一點上做工夫。——沒有組織則一切皆不必談。陳先生這種組織的說法，我們敢肯定地說：他對中國問題，是沒有認識出其真正問題之所在，他更不知道鄉村建設的意義是什麼；在他以爲鄉村建設就是支離破碎枝枝節節的改良工作，結果，便不能不把道路沒修好，樹沒栽整齊，甚至農家不會蓋西式毛房，致使臭味跑出來，都認爲是鄉建工作的失敗事。如果鄉村建設的涵義是這樣，則鄉村建設還有什麼生命和價值之可言？

底下我們可以把陳先生的話更作一次分析，並且可以舉出實例給他看。

先說關於自治的話，陳先生在引用「鄉村工作討論會自治保衛組」的話以後，說：「我不知道中國人民要在何

時要在何處纔有自治實施的機會。」這句我們是認爲任何人都都應當發生這種疑問的。不過，陳先生的話不是發問，

而是含有肯定地認爲現在馬上就應該讓大家自治。這樣的話，實在是不曾經過大腦的思考作用。問題的解決，不只是主觀上的要求，要如何使如何；而是有待於事實的長成

，有待於各種條件的湊合。幾十年來中國自治之所以不能成功，成功的主要條件又是什麼，我們仍然可以舉出梁先生的話來看：

「地方自治」就是讓地方自成一團體，而往前共同生活；像剛才所說有意識的團體生活就是自治，有了團體組織才能自治。現在我們所苦的就是沒有團體組織，沒有自治的「自」，雖有「治」亦屬無用；所以大家要注意「自」字，不必注意「治」字；有了「自」字自然就可有「自治」了。

現在我們可以恍然明白地方自治止作「編制」工夫是不行的！因爲編制祇是讓某一地方有所屬，鄉屬於區，區屬於縣，……有所屬是使一地方沒有「自己」而屬於「他」！所以編制不能有「自」，而只有「他」，必有組織才能發生「自己」，才能「自治」……

以上是我們對於地方自治的見解。但我們的做法又是

怎樣呢？於此可以再引用「鄉村學須知」中的幾段話：

我們先要知道村學是個團體，鄉學是個更大的團體，自己是在團體中的一個人。鄰里鄉黨本來相儗，古人所說的「出入相友，守望相助，疾病相扶持」便是。我們現在更進一步，要使父老兄弟闔村的人結團體，成立村學；全鄉的人結團體，成立鄉學。結這個團體幹什麼呢？爲的是齊心向上學好求進步。……闔村的人不齊心，沒有能辦好的事。不但一人不好，連累一家；一家不好，連累一村；並且村裏情形不好，影響一家，家裏的情形不好，影響到一個人自身。要一身好，還須要一家好，要一家好，還須要一村好才行。因此我們闔村的人要聯結起來，共謀一切改良的事，大家振作，合力整頓。待講求之事甚多，而總不外乎改革舊的與提倡新的兩類事情。改革舊的，例如禁纏足戒早婚等，而要緊莫過整頓村風。提倡新的，例如農業改良造林修路衛生等等，而要緊莫過組織合作社。但無論辦什麼事，改革舊的亦好，提倡新的亦好，都還有根本要緊的一層事：大家知道如何作村學或鄉學的一份

子。……

如何作村學鄉學的一份子？總說一句，就是：一面要尊重個人，一面會商量辦事；分子在團體中能為有力的參加。這是我們的根本見地，我們確認要想完成地方自治必須從這裏（啓發自力，培養組織）去做；而這種工作又是有待於事實（主要為經濟的）的生長進步的。除此以外，更無他道。一步登天的要想如何，這是不揆事理的人們的夢想！我們現在正實踐這種做法，我們也不願自己吹噓，但除此以外，更向那裏去找「自治」！

再說衛生方面。實驗區內所設的醫院，大概受兩種事實的限制：（1）經費來源不充裕，（2）設在鄉村，天然不能有十分令人滿意的設備。在貧苦的中國處處都是要講求簡濟的，不看出家的環境不顧事實的可能，只是看見人家如何，而有一個很強的要求，這是一個錯誤。所以「簡陋」不是鄉村醫院的缺點，而是他的特色。進步的設備，學術的研究，是讓後方——大社會裏面的高等專門學術研究機關去做，我們所做的只是前方的救急工作——公衆衛生。鄒平衛生院自一九三四年九月至一九三五年六月病人總數計一六七三一人，這固然不算什麼很大的成績，但至少這簡陋的設備在這一萬餘人的身上是發生了作用。

至於農業方面，其他都不必說，只說棉花一項，果鄒美棉在國內已經成爲第一等質地的棉花，同時美棉運動合作社，也因事實上的需要，成爲鄒平農村經濟的中樞機關。

教育方面也只舉出在這幾年中所已做的較大的工作。（1）小學教師講習會已舉行三屆，總數爲五〇三人。（2）成年婦女訓練班計九九五人。（3）聯庄會會員訓練計二二六七八人。（4）青年訓練第一期爲八五八九人。（5）本年春季曾經舉行全縣青年訓練的總動員。在這方面離開我們所期望者還遠，但現在仍在積極的前進中。

總起來說，鄉建工作固然不能處處叫人滿意，但也是絕對的沒有成績。他是有待於事實的生長進步，他是將因社會問題的嚴重而更擴大。對於他某一點點地方來責難或要求太苛，這都是忽略了社會事實！忽略了問題的整個性！

（四）

陳先生話的第三個要點，是說鄉村工作結果只是養成吃鄉建飯的新階級。可於下面各層中闡明這種見解的錯誤。

第一層，知識分子吃飯成問題，——知識分子日益增

多。這些知識份子一面濡染於洋化教育的結果，心理生活習慣能力完全與鄉村隔離；一面又因都市工商業不發達，軍政學界更感覺僧多粥少。結果形成一個極度嚴重的社會問題。

第二層，鄉村極需要知識分子——鄉村在文化政治經濟各方面本來即佔在下風，更以知識份子的離開鄉村，愈加貧，愚，所以鄉村極需要知識分子爲之作耳目，喉舌，與頭腦，以認識問題，宣揚問題，而解決問題。

第三層，吃飯本身不成問題——人人都要吃飯，不但知識份子要吃飯，尤不但從事鄉建運動的知識份子要吃飯，吃飯是人生普通的需要！根據上面兩節，知識分子需要解決吃飯問題，鄉村也需要知識分子來吃飯。所以說在吃飯本身說不是問題。

第四層，吃飯要合理——吃飯既然不是問題，問題在那兒？即在吃了飯而會否盡力於工作——會否做出有益於鄉村的工作。如果吃就是「吃了」而已，則鄉村誠不貴乎有這類搶飯吃的知識分子。

第五層，不怕有假的，只怕無真的——我們不能說在從事鄉建運動的人裏面沒有「不配吃鄉建飯」的機會主義者存在。但我們可以說任何一種潮流運動都不免有這種人的

存在。問題不在這裏；問題在不怕有假的鄉建運動者，而怕沒有真的鄉建運動者。如果有真的鄉建運動者，則假的鄉建運動者自然會歸於消滅；要想去掉不配吃鄉建飯的人，只有配吃鄉建飯的人幹起來！

第六層，根據以上各點來說，陳先生批評，應該從方向上原理上來批評，討論，若只枝枝節節的在零碎問題上來肯定說「鄉村工作結果只是養成吃鄉建飯的新階級」，這都是淺鄙之見！

(五)

此外所要說的，還有如下三點。

(1) 鄉建運動的史的批評的錯誤：陳先生在開頭就引出山西鄉村工作的初負盛名，後來流於失敗，並以梁漱溟先生的話來作證明。誠然，山西鄉村工作在鄉建運動史上已經成爲過去，但他在鄉運史上究有其不可磨滅的價值在。梁先生對山西鄉村工作批評其不通，亦只是說他在方法上的失敗，並不是根本否認他的方向方法的運用，則是可修正的，所以山西鄉村工作的失敗，同時也正是另一方面鄉建運動進一步的擴展。

河南村治學院的產生，雖然由於馮玉祥韓復榘兩氏在河南的地位，但馮韓何以會做夢來辦村治學院？這不是由

於時代的使然嗎？（我們之所以與政府不分，是有我們的眼光見解，此不必說。）梁先生在鄉村建設理論上說，「天下事沒有懸空來的，而人們每不留意。……研究院不是偶然出現的，他在中國社會演變上有他的來歷，雖假手於我，却非自我而來的。我固不敢保山東的研究院不被取消；但我相信取消於山東，不難再出現於山西；取消一個，不難出現兩個或更多個。……」所以河南村治學院雖然因為政治關係而早已停辦，彭禹廷先生也已被難死去，但河南的鄉村工作並不曾因是停頓，全國鄉運空氣也並不因此而夭折。今後的定縣鄒平當然也說不定會因政治關係而停頓，但我們敢相信：鄉村建設運動的前途，將更因是而蓬勃開展！

（2）引用實例的錯誤：我們檢討陳先生所引証梁漱溟晏陽初兩先生在鄉村工作討論會的報告，及李景漢先生在獨立評論一七九號發表「深入民間的一些經驗與感想」各節，覺得陳先生犯了曲解文意的錯誤。在我們看這幾段都是各人對自己工作的一個反省，一些困難問題的自白。無論這些困難問題是個人的或普遍的，已解決的或未解決的，但那是各人從實際工作中所體驗到最可寶貴的經驗；同時這種坦白表露，也是從事鄉建運動者最必要的一種態度

。社會上任何一種事業，除非你是毫無誠心地去敷衍，都是免不了有問題；更何況這是為中國社會謀出路，為民族開前途的大業呢！困難不是真的失敗，而是事實上必經的程序，將結果（成功或失敗）為一真實的報告，在工作前進的途程上，是更可幫助大家多得一番經驗，多增一重勇氣的。陳先生並沒有看清人家的命脈所在，便妄以人家困難問題的敘述，就是鄉建運動失敗的鐵証，這真未免太笑話了吧！難道陳先生以為必須自吹自捧的說官話纔算是真的成績麼？虛偽與武斷不是從事鄉建運動者的態度，我們所要的是熱誠與謙虛！

（3）事實舉例的錯誤：陳先生在最後一節曾說：「自周村到鄒平三十餘里的汽車路，……汽車固不能跑，洋車也跑不來，結果是要步行。……一條路且沒建設好，鄉村之建設可知。……」實在的，鄒平豈但一條路沒有修好，而且到現在在鄉村裏連一所小型洋樓也看不見，電燈在現在不算什麼希奇玩意，而鄒平却仍然沉陷在黑暗陰沉的世界裏，許多參觀的人都這樣的感覺不滿足。在他們意思以為：鄒平——這樣大名氣的鄒平！縱然比不上美國的紐約，至少也應該比得上中國的上海青島。誠然，他在物質方面的建設太少了；但我敢敬告陳先生不要忘記兩點：（甲）鄒

不是一個鄉村社會，(乙)鄉村建設的根本意義是啓發自力培養組織。道路建設等我們不能說是鄉村建設以外的事情；但它是鄉村建設大的目標下許多應做的事情的一種，它

數人好坐汽車洋車以外，還有什麼意義？當然我們也不能不承認不裝飾門面是一個缺欠，這個缺欠是留待將來再去彌補！

(六)

不就是鄉村建設。如果一條路的修好，就是鄉村建設有了成績，則鄉村建設真可謂簡單之至；如果以為物質建設就是鄉村建設，則鄉村建設誠然應以青島為標準了。我們這話不是說物質建設不是鄉村建設，而是說物質建設是有待於社會事實的生長進步，它是較後的事情，它不是一個主體。即以修路來說，曾記胡適之先生痛詆南京修築馬路，說是剝削農民血汗，作無益的揮霍，與農民毫無好處。南京修築馬路尚有要人汽車可跑，而鄒平除另有周青（周村至青城）汽車路外，實在沒有全縣都修成汽車路的必要。因為農民既無汽車可跑，又無洋車可坐，他所有的只是笨重的牛車和兩條腿，經濟生活的進步僅只如此。修築汽車路是需要保護纜行，笨重的牛車走上去，仍然可以壓得很壞，如果不准牛車行走，試問這條路的建築除去供給極少

最後所要說的，我們對鄉建運動的前途是絕對樂觀；甚至如陳先生的悲觀也正是我們的樂觀。如果鄉建運動只是在那裏不死不活的辦着，一毫引不起社會人士的注意，這就表明社會對它的不需要；如果社會人士對鄉建運動都能像陳先生的關心，這種關心無論是悲觀或樂觀，都證明是這種運動在社會方面所發生影響。天下事都是相反而實相成，不同的見解批評在我們覺得更是一種必要，更可以作鄉村工作者間接上的一種助力。今後的中國問題將更困難，社會人士亦只有扭轉方向來從事鄉建運動，等到全國人士都關切注意鄉建運動的時候，也就是鄉建運動頂成功的時候！

編輯後記

編者

△君衡先生「救國的前線與後方」一文所提出的問題

是很明顯的。而就過去的事實看來，我們一般人對於「前

線」和「後方」的地位和責任似乎還沒有明確的認識。

△鄭林莊先生是燕京大學的教授，現在正在旅行華北途中，調查農村經濟。「趕緊防災」一文是值得關心民困者注意。

民困者注意。

△陳衡哲女士在本刊第一九〇期，一九五期，二〇七

期已經發表過三篇「川行瑣記」，這一篇是一個結束。

△本期我們又發表一篇討論鄉村建設的文章，黃省敏先生是以局中人的地位為農村建設，尤其為鄒平建設工作，說他的觀點。我們局外人是應當考慮的。

獨立評論合訂本

- | | |
|----------------|-----------------|
|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 第七冊(第一五一期至一七五期) |
|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

每册
售價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掛號
另加掛
號費

胡適論學近著

精裝一册四元
平裝二册二元

本書共收論文六十餘篇，約四十萬字，是胡適之先生最近五年中論學術思想的文字。其中有五六篇不曾發表過。書分五卷：卷一是胡先生近年的鉅製，「說儒」，及其他討論治學方法的文字。卷二是整理佛教史料的文字。卷三是整理小說史料的文字，卷四是對於近年國內幾個重要的思想問題發表的文字。卷五是雜文。

商務印書館出版

大學叢書

文學院用書

獨立評論 第二一六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文學概論(參考書)……馬宗霍著
普通本一册七角 | 詩之研究 Perry 著 傅東華譯
普通本一册一元五角 | 詩詞學……徐謙著
普通本一册五角 | 詞學通論……吳梅著
普通本一册五角 | 中國文字之原始及其構造(參考書)蔣善
普通本二册二元 | 中國文字學(參考書)顧寶著
普通本一册一元二角 | 中國音韻學……王力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四角 | 國語學草創(參考書)胡以管著
普通本一册四角五分 | 近代獨幕名劇選(附原)羅家倫
精裝本一册三元五角
普通本一册三元八角 | 英文獨幕名劇選(文)選譯
精裝本一册三元八角 | 高等國文法……楊樹達著
精裝本一册三元八角 | 中國文學批評史上册 郭紹虞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二角 | 文學大綱……鄭振鐸著
精裝本四册十三元
普通本二册二元 | 中國美術(參考書)……Eushell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五角 | 中國繪畫史(即出)……潘天壽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二角 | 短篇小說作法研究 Williams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二角 | 比較語音學概要……Passy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
普通本一册一元二角 | 中國哲學史大綱上册 胡適著
精裝本一册六元五角
普通本一册四元八角 | 中國哲學史……馮友蘭著
精裝本一册四元八角
普通本一册三元二角 | 先秦諸子繫年……錢穆著
精裝本一册四元五角
普通本一册三元二角 | 哲學概論……范錫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四角 | 美學原論 Croce 著 傅東華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清代學術概論……梁啟超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十九世紀歐洲思想史 第一編 J. J. Meiz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四角 | 世紀歐洲思想史 科學思想 伍光建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四角 | 通史新義……何炳松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四角 | 新史學與社會科學 Barnes 著
精裝本一册三元六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三角 | 世界史綱 H. G. Wells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中華通史……章嶽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中華二千年史……郭之誠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中國古代史……夏曾佑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清代通史上中册……蕭一山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中國近代史……陳恭祿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英國史……Trevelyan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法國大革命史……Madelin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美國史……Baird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中古歐洲史……魏野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世界文化史……L. Thorndike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新世界殖民史……馮維雄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多桑蒙古史……C. d'Onsson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社會學原理……孫本文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人口問題……陳述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各國社會運動史(參考)劉秉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普通本一册一元 |
|----------------------------|--------------------------------|---------------------|----------------------|-------------------------------|----------------------------|--------------------------------------|-----------------------------|--|---------------------------|--------------------------|--|-----------------------------------|---|---|--|---|---|---------------------------------------|---------------------------------------|-------------------------------------|---|--------------------------------------|--|---|--------------------------------------|---|--|-----------------------------------|--------------------------------------|-------------------------------------|---------------------------------------|-------------------------------------|--|---|--------------------------------------|------------------------------------|---|--------------------------------------|--|-------------------------------------|-----------------------------------|---------------------------------------|

商務印書館發行

幣 權 統 一

陳 岱 孫

新貨幣制度推行已經將近一年了。過去一年的成績不能說不有相當的滿意。在人民方面，不但始終對於政府的舉動表示諒解和信任，而且在任何時間也沒有作何種無謂的驚慌與庸人自擾的舉動。雖然間或有人不敢苟同于十分樂觀的論調，而他們的批評也是審慎的，善意的，建設的。在政府方面，新貨幣政策推行以後的舉動也可以表示政府當局應付國內經濟困難情形的努力與對於實行新制度的誠意。此一年來，國內經濟之較為活動，對外貿易趨勢之較為好轉，匯率平衡之能于維持等等，皆為新貨幣制度相當滿意的現象。然而上述的情形並不能表示新貨幣政策已經成功。就是從政府本身在宣布新貨幣法令時候所提出種種計劃來說，過去的設施真是不過一段初步的工作。這一個政策到底能否成功是要看那些種種計劃能否實現和一個健全貨幣制度所需要的條件能否完全。

不管我們把現在貨幣制度叫做「外匯幣制」，或「管理貨幣制度」，或其他的名稱，我們得承認我們現在的貨幣的價值是直接受政府或政府特許機關的制裁，簡單的說

，我們的貨幣是一種管理貨幣。管理是一種有政策，有計劃，有步驟的制裁。管理貨幣制度能否名稱其實，做到合管理這二個字的意義，要看這政策，計劃，步驟，能否依照主管機關的主張，切實推行，不受外界的牽掣，破壞，而最主要的，就是這一個管理權必須集中于主管的機關；這就是一個健全貨幣制度一個主要的條件。

從理論上說，我們新貨幣制度需要一個強有力的中央金融機關來執行這一個管理權。我們的政府，在決定此政策的時候，也擬定改革現在的中央銀行，使其成為全國金融的中心，負執行此新貨幣管理權的責任，成為所謂「銀行之銀行」。在這種改革沒有實現之前，這個中心機關是以現在的中央，中國，交通三銀行聯合的力量來暫代。固然時間已經過了將近一年，而中央金融機關還沒有組織就緒；性急的人，未嘗不可以覺得政府辦事的迂緩。然而只就總括系統來說，中央，中國，交通三行的組合，雖有組織上種種缺陷，總是法定貨幣管理權所寄的機關。那麼我們貨幣制度各方面的運用應該完全歸這三行主持是沒有疑

義的。

在我們現在金融組織與商業習慣之下，貨幣管理權最具體的表現，就是法幣的發行權。因為種種的關係，我們一向是以政府特許的方式賦與多數的銀行以紙幣的發行權。在硬幣本位制度之下，這種方法已經有種種弊病。在一個管理貨幣制度之下，這個辦法當然更是與原則完全相反。所以政府于去年十一月公布新貨幣制度的時候，規定只有中央，中國，交通三行有發行法幣的權利，其他公私銀行發行的紙幣，准其暫行行使，惟發行數目不得增加，並定暫行行使的期限為二年，二年之後這種發行紙幣的權便一律取消，只有代表中央金融的銀行可以繼續發行法幣。這條法令的目的就是把這個具體的管理權統一於一個中心機關，以便實行管理的責任。

不幸得很，這個統一幣權的政策從開始便遇了不少的阻力。現在去政府頒行新貨幣時所定三行以外紙幣行使的期限只餘一年，我們不但不能相信一年之後法幣以外之紙幣發行權可以如期收回，即發行數目不得增加這一條條文也不能做到。雖然我們沒有確實的數目字可以表示現在法幣以外紙幣的數量與去年十一月的數量的比較，然而，就耳目所觸，我們可以知道，過去十一月內，公私銀行並沒

有遵守政府所頒布不許增加紙幣發行的法令，並且從各方面情形觀察，這新非法幣紙幣數量的增加尚是未到止境。這確是一個可以憂慮的事。

破壞幣權統一一個最大的原因當然是政治割據的局面。南京政府近來雖然增厚了不少力量，然而除開東南沿海及長江流域之外，其他不少省份，雖然表面上是同屬於一個政治系統，而事實上，割據的色采仍復濃厚，各自為政的風氣仍復盛行。金融機關不但是是一個地方經濟的樞紐，而且是公私利益所寄的地方，這個機關，地方當局當然是要把持的。至于推連此金融樞紐的紙幣發行權，當然更是不肯放鬆了，我們只要隨意考查中央政府政治力量薄弱的省份，我們就可以覺到這種經濟勢力的衝突，而了然於統一幣權之破壞為不可避免者。兩廣事變之前的廣東就是一個最鮮明的例。中央，中國，交通三行在廣東的力量向來就很薄弱。這個薄弱的情形未始不就是政治半獨立局面的附產品。去年十一月新貨幣法令新頒之後，廣東割據的態度不得更鮮明表暴了。放棄銀本位，採用管理紙幣制度，廣東不能反對。然而從此中央的經濟勢力，借法幣的途徑，伸長足于廣東，不是割據局面與當局所能承受的，因為他們以為這是侵犯他們的利益。所以藉口于毫洋制度與大

洋制度的不同，成立其所謂廣東的法幣，自成一個系統。中央政府因為種種顧慮，對此光明鮮顯的破壞幣權的舉動一點沒有法子。若是沒有近月來兩廣的變動與陳濟棠的場台，這個局面恐怕要長久維持下去。最可傷感的就是這個割據的局面最末一個結果還是為當局私人造成種種的方便。當陳氏下野的前夕，粵銀運港的風傳與粵幣價值的暴跌不能說不是食廣東法幣之賜，而吃虧者當然不是執政，而是廣東的人民。近日廣東的局面正在改造，前此割據局面或可以從此消除，則幣權統一應當沒有什麼大問題。然而這一次教訓的代價已經不小了。廣東的經驗不過是一個例。廣東以外相似的情形還多得狠，不過沒有光明鮮顯的自加法幣名稱而已。

因為政治割據所造成幣權統一的局面，在中央政府力量沒有做到政治統一之前，恐怕是難于消除的。然而在中央勢力管治之下，幣權統一這個原則是否完全做到嗎？對於這點，有人常常發生疑問。再就去年十一月法令條文來說，新法令明白規定只有中央，中國，交通三行有發行法幣的權。這一點我們政府是否能夠嚴格執行，或是厄于事實不能不許以例外呢？固然現在中，中，交三行發行法幣的權也可以算為暫時的。在中央準備銀行組織完成之後

，法幣發行也許就立即集中于中央準備銀行，那麼在此暫時期間，如果政府以為必要，也未嘗不可以于三行之外再准許其他銀行同有發行法幣的權。只要一切辦法能依照規定程序辦理，也不至必生流弊。然而這種辦法必須公開明示於國民，否則政府無端自己負一個破壞幣權統一的嫌疑，使別有用意者得所藉口，殊為不值。還有十一月的法令不但規定法幣外之幣幣應于二年內收回，並且發行銀行于此二年內不得增加其發行額，這一點政府是否嚴格審查。在十一月法令之前，發行幣幣以銀行法為根據。銀行法規定發行為百分六十的現銀，與百分四十的証券。十一月法令頒布之後，發行銀行應該以現銀換取法幣，則百分六十之現款準備應為法幣。我們知道在去年十一月之前，即在中央政治勢力範圍之內，不少的公私銀行現銀準備並沒有百分之六十。自去年十一月以至現在，這些公私銀行發行準備是否合于法律的規定，較遠省份的銀行，尤其半公的銀行有沒有事實上增加它們的發行額？特殊的情形很容易破壞幣權統一于不覺，而其結果都是不可為訓的。

我們要聲明我們並不是以為幣權一統，我們的幣制便立即穩固。我們也不是相信我們這新貨幣制度，只要在中央指導之下，便無危機。我們上面已經說過，過去一年

的設施，只是一段初步的工作，許多主要必備的條件，如中央健全金融機關的完成，國家歲計的平衡的維持等等，如果不能成立，我們的貨幣制度還是建築在流沙上面，說不定那一天要倒塌下來。不過不兌現昏幣的誘力太大了。新法幣法令新頒布的時候，儘管各地對於現銀集中，法幣地位等等問題，發生觀望，而獨對於昏幣不兌現銀一點，驟然奉行。固然依據法令非法幣之昏幣並非不兌現，不過所兌者為法幣，不為銀洋而已。然而一般人民固無暇作此

分別，即銀行主者亦可利用此一般心理，而假定其發行之昏幣與法幣有同一之地位。於是幣權統一之前途，更因此而重生阻力。不論破壞統一的背景是根據于政治割據，或者其他的理由，只就制度安全方面來說，這各自為政的局面實在危險得很。我們暫可不問管理貨幣制度到底優劣如何，不過既然是一個管理制度，那麼管理權就應該統一于中央主管機關。在這一方面，我們政府還得下一個最大的決心和努力。

中國地方行政制度

汪馥炎

中國地方行政制度這個問題的範圍很廣大。以中國的情形看起來，自省至縣都是屬於地方行政制度範圍裏的。照現在地方行政區域來說，我們可以把它分成兩個等級：一個是「省」，一個是「縣」。在這兩個等級裏面，我們先來說「省」這個等級。中國的省究竟是一個怎樣的區域呢？換句話說：就是中國的省是有什麼樣的性質呢？要解答這個問題，先要看看各國地方行政區域的情形是怎麼樣。

第一個系統的國家，如美國，德國，瑞士，俄國，除中央外，就是各「邦」，邦之下，才有各自治區域，通常稱地方的乃指邦以下的自治區域而言，不過照通俗的說法，連邦也就叫地方的亦可，但不是科學上的術語。第二個系統的國家，如法國的「府」，日本的「府」或「縣」，這種區域是含有兩種性質在內：一種是高級地方自治團體的性質，同時又兼具備有國家行政區域的性質。

大概說起來，世界各國的地方區域可以分三個系統：

第三個系統的國家，如英國美國的「郡」和「市」，

這種區域是純粹的完全的自治團體性質，絕不含有官治行政區域的義意的。

大概世界各國最高地方行政區域的系統，不外如此。

現在我們要講到中國的「省」，到底是怎樣的系統了：是美德瑞士俄國一類「邦」的系統呢？還是像法國日本「府」「縣」一類的，一方面是高級地方自治團體，一方面又是官治行政區域呢？還是像英國美國「郡」「市」一類，爲純粹的完全的自治團體呢？對於這個問題，我國的名流學者雖曾有過許多討論，各人也有各人的主張，不過意見分歧，未能一致。可是前清末年一直到現在的政府，歷屆秉政諸公倒都有一貫的惡想。這種一貫的惡想是什麼？就是他們都想把「省」定爲國家的官治行政區域，不承認「省」是純粹的地方自治團體。民國元二年雖有人提議把「省」改爲法國的「府」或普魯士的「省」那樣子，都沒有實現。民國六七年曾有聯邦運動，想把省變成聯邦的「邦」，也沒有能夠成功。因此中國的省，都不在前說那三個系統的範疇內。

那末，我們要問，爲什麼歷任政府都要把「省」作爲官治行政區域呢？這由於飽受歷史傳統觀念的影響。原來中國的「省」在元朝時代就有了，那時就叫「行中書省」

，這個名詞的意思就是中央設在京城以外的行使政權之一種官治機關，「中書省」就是中書到各地方去巡察政治的一個停驂之所，因爲中書巡察的地方不止一處，這官署是流動的，不是永久設在那地方的，所以叫做「行中書省」，我們隨後叫這各省區爲「行省」，就是這個出典。在君主專制的時代，總以爲地方的事即是中央的事，根本不曉得中央和地方的區別，也不曉得全國的事權是應如何分配的。這在專制君主的朝廷，思想銅鐵，原不是貴，等到清室顛覆，民國肇興，典章制度，雖多改革，不過民國政府首領人物都還是這種思想的繼承者，他們總以爲要把地方一切權力集中到中央政府手裏去，國家才算統一，究應取怎樣集權方法，又認識不清，眉毛鬍子一把抓，弄到結果與其思想完全相反。要曉得這種極端中央集權辦法，若在閉關時代，還沒有什麼弊害，自從清朝變法，百政改觀，這種中央集權政策，首就感到困難。試看光緒三十幾年的時候，各省督撫權力是何等龐大，朝廷命令往往不肯接受，就接受也是陽奉陰違，皇帝都無可奈何。光緒晚年那時會起草所謂外官制，想把督撫權力收歸中央若干，可是督撫權力不但不能收回，並且這外官制還發交各督撫，請他們簽註意見，樞臣疆吏，各有主張，非但絲毫的效果沒有

，滿清皇室可說竟顛覆在各省督撫的手裏。辛亥革命，武

昌義旗一舉，各省隨即紛紛獨立響應，不幾個月，就把清

朝顛覆下來。在中國歷史上一個朝代的顛覆，從來沒有像

清朝這樣迅速的，這不是顛覆在督撫手裏嗎？到了民國，

各省變相督撫的軍閥更加多起來，清朝是各省有督撫，民

國連有些縣份也有督撫了，並且他們的軍權政權財權更比

清朝督撫還要大。民國三年袁世凱也曾想盡方法，要把各

省的軍權攬歸中央，可是一直到他做了皇帝的迷夢，這種

集權中央的政策並沒有得到實現，反而軍閥割據的形勢愈

益厲害了。這樣一直到民國十五年國民革命以至於現在，

雖然各省督撫都督督軍等名詞是沒有了，軍閥割據現象依

然如昔。我們看，現在各省做主席的差不多都是掌兵權的

武人，主席的任免權雖操自中央，實在任命容易，罷免就

不免困難，近幾年的內亂還不是與從前軍閥時代的割據現

象是一樣嗎？再就現在省政府組織法及各種法令說，其集

權中央的程度，比清末民初，還要厲害，可是兵權財權甚

至外交權，都仍舊由各省把持，這可算得是國家統一了嗎

？現在我們想想，歷來的中央政府沒有一個不想中央集權

，但結果總是促成分裂，甚而割據內亂。這到底是什麼原

因呢？如要詳細解答這個問題，恐怕太費筆墨了，現在僅

擇比較重要的兩點來說明：

(一)中國始終沒有眼光能把國家的事權劃分清楚，總以為凡屬國家的事務，都應該由中央一直到各省各縣甚至各鄉鎮，皆由政府任用官吏去直接執行，這種「天下統於一尊」的時代早經過去了，無論世界上那一個國家都不會有這種辦法，就是小國也做不到這種集權程度，何況中國的國土那麼廣大，豈非夢想。所以中國要想統一，首先應把中央和地方的權限在憲法上明白規定，那一種權限是應歸中央，那一種權限應歸地方。劃分得清清楚楚，決不是幾句籠統的話所能切合實際的。

(二)中國當局始終不願意把「省」認為是完全有人格的公共團體。我記得有一次憲法草案審查修正案，曾有一條規定說「省為國家行政區域」，最近五月五日憲草雖把這一句刪去，但說是一省政府執行中央法令及監督地方自治」，這意思還是不承認牠有人格是一樣的。以「省」這樣龐大的區域，不認牠有法人資格，這簡直是大笑話。所以我的意思，完全與此相反，我以為「省」不但不是官治行政區域，且不是普通的自治區域，實在是有自主性的公法人團體。如明白了牠的真正地位，就應該允許一省可以自制憲法，所有地方的事件完全以省為出發點，除中央事

件外，省應有處理地方自治事件之全權，不必要中央去越俎代庖，於此中央政府既可以節省許多精力，地方自治也大有發展的餘地。「省」應為聯邦之「邦」，才能做得到「劃分權限」和「制定省憲」兩件大事，不過有一般沒知識的人，一聽到聯邦兩個字就以爲這是割據或分裂，殊不知「邦」的制度，一經確定，那現在各省擁有的軍隊國稅，首先就要奉還中央，外交權尤絕對不能過問，外國假使想策動地方武人作亂，也無所施其技，這祇有促成統一，消滅割據，何致於會分裂呢？試問美國，德國，瑞士都是聯邦的國家，你能說它們不統一嗎？蘇聯也是聯邦制，你能說蘇聯是不統一嗎？所以中國如能改定聯邦制度，各省區域，乃是國家政治的重心所在，認清了這個重心，上可以擁護中央，下可以發展自治。但歷來政府祇曉得把一切權力集中起來，卒致愈集權愈分裂，可以說是不明治理也。

此外還有一個「縣」的問題，也可以研究。據一般的說法，縣是自治單位，這話固然不錯，但現行一切法令，並沒有照這四個字做去，依縣政府的組織看來，就曉得縣也是沒有人格的，也完全是國家的官治行政區域。可是據建國大綱所載，中國民主政治，是以全民政治爲終極目的

，而全民政治又要以縣爲初步基礎的。試問依官治行政的步驟，要達到全民政治的理想，就譬如目的要到南極去，而天天走的却是向北極去的路。像這種南轅北轍的辦法，怕一輩子也走不到全民政治的大路去罷。那末當局爲什麼探這言行矛盾的辦法呢？據官方的辯護，說中國人民知識幼稚，沒有自治能力，故應由政府先定下一番訓練公民的程序，等到公民的知識能力充足了，才能真正自治。這個理由對不對，不去管他，我姑且舉一個人出來爲例，各位都知道梁漱溟先生在山東辦村治是有名的，他以爲中國的自治事業，先要從鄉村做起，因竭畢生之力於村治，山東村治辦了許多年，有小效而沒有大效，於是這位梁先生大發感慨說：「中國要辦地方自治，一輩子也辦不好，因爲中國人沒有知識又沒有訓練呵。」梁先生這種論調可以說是不懂得政治的說話。假使每個人民都要有了政治知識，政治訓練以後，才去辦自治，可以說世界哪一個國家都沒有自治事業可言了。我們祇希望在一一個好的自治制度之下，使人民有自動參政之機會，天天從實際自治的事業中，養成其能力，擴充其知識，從沒有聽見先要人民去強迫訓練以後，再去辦自治的，這種揠苗助長的想法，縱令訓練好了，也是被治的人民，決非自治的人民。我可以說一句

結論，以自治制度求自治，才是真自治，以官治制度求自

治，結果還是官治，那裏會有自治實現呢？

介紹周作孚先生

陳之邁

江西省第七區的行政督察專員兼南城縣縣長周作孚先生是很值得向國人介紹的人物。他是江西人，今年六十二歲。在兩江師範畢業之後他任在小學中學裏教學，後來做過中學校長，在教育界裏服務二十餘年。在北伐軍過江西的時候他還在教書，但不久便加入政界，做臨川縣（即撫州）的縣長，後來升兼行政督察專員。最近江西的第七區專員公署遷移到南城，他便移節到南城去，兼任南城縣長。

他的年紀雖已六十有二，看起來却像一位四十左右的人。他有矍鑠的精神，豐滿的毅力，胸襟裏充滿着一團熱烈的愛國情緒，並且自己看定一條抗敵救國的坦坦大路，預備以身作則把他的哲學先從他的轄區貫徹出來。在他從政的數年當中他曾遭遇到許多次的危難。在他做臨川縣長的時候，臨川曾五次被共產黨包圍，最長的期間達一月之久。但他却五次衝出了這個重圍而將匪擊散。在沒有軍力的時候他組織了一千名的游擊隊與匪抗戰，廣設電話網來

刺探匪踪，匪人在附近的山頭聚嘯的時候他利用中國往時打老虎的辦法，放火燒山，使得匪衆不得不下山逃竄。他嘗數夜不睡，親自出去巡邏，博得人民的信仰，故官民能夠打成一片，通力合作，來保持他們的桑梓。

周先生主張整頓縣城的建設，所以他把臨川的街道拆寬，把從前污穢醜陋的陋巷變成通衢大道。這樣拆損民屋當然遭受人民的反對，周先生也曾多次被縣民控告。但是街道拆寬了公路便能直貫縣城而過，縣城的中心成了交通的樞紐，市面因此而繁榮起來。這一層人民已經看到了，從前的怨恨現在成了歌頌，別的地方也請他來拆屋開街了。周先生以爲拆去陳舊的房屋不但可以增加市面的繁榮，並且能使人民的耳目一新。環境改變了頭腦也隨之而改變了，他們漸漸變成現代的國民。

周先生同別的縣長不同，他並不天天叫窮，天天向省府請領經費。他所要求的只是權力，有了權力他便能幹出事來。只要中央與省府不處處限制，授權給他放手做去，

他便能做出偉大的事業。中國窮，但窮亦有窮幹的方法，其結果比奢侈的幹法還好。窮幹的方法是勤幹，所以他提倡「萬惡懶爲首」。他最服膺顏習齋的哲學。在他的專員區的十一縣裏，在城樓上，在碉堡上，在公園裏，在一切別的地方招貼廣告的所在，他都寫上他的「手訓」，一個極大的「動」字，一個極大的「實」字。在「動」字底下他引了顏習齋的一句話：

一身動則一身強，

一家動則一家強，

一國動則一國強，

天下動則天下強。

在極大的「實」字底下他也引了顏習齋的那句話：

凡事心中了了，

口裏說說，

筆下寫寫，

不從身上實習過，

皆無用也。

這是他對於人民的訓導。

周先生既然主張「動實哲學」，他是最痛恨懶惰的遊民的。我們可以說他是達爾文主義的忠實信徒。他認爲中

國現在沒有憐憫惻隱的餘暇，沒有生產能力的，天生懶惰而不可救藥的人只有任其受天然的淘汰，用不着去設法救濟。但政府應該領導人民向「動」「實」兩方面去做工夫，凡事以勤快爲主。在清查戶口的時候，別人要拖延半年，他一天便做完了。他下一道命令說家長那一天不許出門，然後他派遣一大批的書記分頭到各地去調查，一天的工夫戶口便都查完了。他這樣驚人的成績使得別的縣都請他去代辦。

周先生認爲救中國的方法，抗拒外侮的方法，唯有組織民衆。他不相信抵抗堅甲利兵唯有堅甲利兵。我們的堅甲利兵永遠是趕不上外國的，難道我們便永遠屈服？便沒有抵抗飛機大砲的方法？他說方法是有的，那便是組織民衆。他在臨川任內曾利用民衆組織（保甲制度）做出偉大的事業來。他徵用民工一百一十二萬來築路，徵用民工二百零五萬（分兩次）來築成二百五十華里的堤防及水庫，并創造木橋四座。他在築堤的時候借了五萬元的款項，但堤築好了人民便加增了四十萬担的農收，以三元一担計算一年便能加增一百二十萬元的收入。而這些受到實惠的人民攬款還債又誰不願意呢？何況堤防水庫築好了臨川全縣便從此不再受水旱災的侵襲，這更是造福地方一勞永逸的善政

了。這種的辦法若果能夠推廣到全國去，不消巨量的金錢，便能完成偉大的建設。同時民衆有了組織，可以在二十四小時之內使全縣的民衆總動員。利用着他們的數目，他們的精神，他們軍隊化的組織，周先生認爲什麼樣的敵人都能抗拒得住，什麼高明的科學殺人利器都無所施其伎倆。只要民衆組織起來，他相信中國便能得救。

中國自古用人的標準是注重賢而不注重能。這種哲學周先生不能同意。一個賢人也許是一個一事不做一事不能做的人，這種人對於國家只有消極的作用。一個能者是一個肯做事能做事的人，這種人對於國家才有積極的作用。所以周先生在用人的時候注重的是他的才能而不是道德的修養，他所要求的是「動」「實」而不是道德。在一個能者貪贓枉法的時候儘可以撤退他懲處他，但在他未犯法以前他却已做出了事來；一個賢者雖然絕不貪贓枉法，但他

若不能做事，又有什麼用處呢？

我們看周先生雖是一位服膺中國往時思想的人，但他絕對不是一位道學先生。他那種「動」「實」的哲學，那種達爾文主義，那種看輕道德的態度，處處表現他有爲肯幹的精神。如果你同他談話，聽他滔滔不絕的議論，看見他飽滿的熱情，尤其是曉得他是六十二歲的長者，你便會肅然起敬，不但贊佩他優美的政績，並且敬服他高超的人格。我本年夏間到各省視察地方行政，到南城去參觀。我們所談不過三小時餘，已使我深深的感覺，中國的事正大有可爲，並且所應走的是中國的道路。外國的幹法也許適合外國的國情，中國也自有中國自身的幹法，這個幹法與外國的截然不同。周先生的言論及政績指示出中國的幹法的坦坦大路。

二五，八，一七，南昌。

我懷疑漢字的改革方法

金 髮

我自認是不時髦，落伍的人，平日除寫詩作文用白話文外，日常與朋友寫信及記日記，還是脫不了用文言去寫

，什麼「久遠雅範，時深系念」，「依然故我，之善足陳

」等無聊的句子。（不知與他們提倡的語錄體有何不同否

？）有時也想痛改一番腐化的態度，但恨不能如胡適之那樣澈底，什麼文字都用白話去寫，至於我們，則遇寫信給

什麼公什麼座的時候，則沒有勇氣用白話文了，恐怕人家以爲不尊敬，不莊重，現今文言勢力還是這樣磅礴，也恐是這種心理使然的。以爲白話是不足以登大雅之堂的。

更落伍的，是我自從民國九年十二月二十四日，教育部頒佈注音字母，及民國十八年大學院公佈國語用羅馬字拼音，至今對於這個問題，我還沒深切去注意，研究更談不到。平日讀着四五種歐洲人的文字，腦子裝滿了文法，條例，成語，烏烟瘴氣，從此視音韻文法爲畏途，故見那四十個類似日本字母的注音字母，更沒好感，從無半點學習牠的念頭。因爲感到人生不滿百，現在已爲各種語言累得半癡半聾，「臨老學吹笛」，又何苦來？

自從在獨立評論看到了了一，作人，適之諸先生討論羅馬字拼音漢字問題各文後，我個人也發生多少疑問，特在此提出討論。我覺得我們中國什麼都是畸形發達的，在未提倡白話文之前，可以幾千年的在韻文，八股，典故中，康熙字典中翻筋斗，但一自提倡白話文到現在，還不滿二十年，「革命尚未成功」，文言的勢力，文言的醜態，尙充斥字內的時候，一部份人已想廢除漢字，用盤行文字去代替豆付乾文字。這不是有時髦癖或好高務遠的嫌疑嗎？語言和文字一樣的白話文，不是你們以前拚命鼓吹很好

的教育工具和文字工具嗎？怎麼你們又還嫌太難呢？從前讀了十年書還有「不通」的危險，現在的小孩子讀上四五年便能寫通順的信。若以爲中國方塊文字太難認，非有五六千字記在腦裏不夠應用，然則英，德，法等文字，不是一樣難學的吗？又不是要有幾千字在腦裏，纔能應用自如嗎？況在牠們還有文法的麻煩（中國文則全無），一個學生要讀得文字通順，文法不錯，我相信即其本國人也非有十年工夫不爲功；至於我們外國人去學牠，更要久些的時間的。故我敢說，像吳經熊，夏晉麟，鄺富灼，周越然等，能自由寫作，必定讀了半生英文且賦天秉纔能如此。我以爲在英國人看來，只許爲通順無訛，還不是怎樣有價值的文學罷？還有其餘的留學生，讀了洋文十餘年，只能寫普通的文件，其程度至多等於我們的中學生之國文；還有許多能講，能讀，而不能寫文章；又其次焉者，則在外國留學五六年（以留歐的爲多），還不能說流利的會話，至於其繁瑣的文法，當然是弄不清的了，其西文程度恐怕不及初中學生。——但是他們一樣可以有學問，可在中國爲名人，爲大官，——這是我親見的。這也難怪，他們大多數是在國內沒有學過德，法文，留歐五六年中，又要學科學，又要學文字，卽爲天才也不是易事，那能像留美學生，

自幼便習英文，到了出洋，已讀了十五六年嚴格的功課呢？

這樣看來，西洋文字也不是易學的，恐怕比我們的白話文更難幾倍。爲什麼他們不天天鬧着要廢除本國文字，改用什麼別的新文字呢？你看英文有不易的發音及文法；法文憑空要把物件無理解分成陰陽二類，文法複雜到萬分；德文更甚，把人和物件分成陰，陽，中三類，再加上 Nominativ, Genitiv, Dativ, Akkusativ 的用法，夠使人讀了十年而不通。比之我們的白話文，不是有霄壤之別嗎？我們不論寫一千一萬，都不要留心加上一個 s，我去，你去，他去，都是一樣去，這樣不是省了許多學習的精力嗎？爲什麼他們不天天嚷着要改革，而我們則一會公佈注音字母一會公佈羅馬字拼音呢？這不是好奇而何？

中國人文官多，根本是沒有機會讀書，原因是救餓無暇，並不是因爲文字難，讀不識。文字只是語言的符號，現在的白話文，已能語文合一，還有何求？若能提倡簡筆字，除掉無謂的成語及典故，豈非盡善？所以我絕對同情於胡適之所說的：「我不期望在最近百年內，可以廢除漢字，而採用一種拼音的新文字，我又深信白話文已具有可以通行的客觀條件……所以我們在二十年中，用力的方向

，是提倡白話文，用漢字寫白話的白話文。」

現在白話文在國內還沒有充分的勢力，除新文學外，一切日報，來往公文，信件，還是用文言，還有許多大學裏盡力去讀六朝，唐，宋古文——如河南大學便是，文學院絕無新文學課程，白話文更談不到。——我們爲什麼不向普遍白話文這方面努力呢？教育部爲什麼不下一個白話的指令，而婚，喪，祭，葬，還是四六韻文大顯神通，名人的七絕七律一出，大家互相唱和呢？

丁一君說：「在現在中國的環境裏，民衆所急急要認識的是漢字，如果你教他們認識一個新文字，而不認識漢字，他們在現在社會裏，依舊是文盲……」這話是有充份道理的。假如教他們一種新文字，不讀漢字，則不獨不能應付環境，即五年前父母的遺囑亦不能讀，遑論其能讀經讀史，若人人習之，則誠「國未亡而文字先亡」，不能讀歷史則還有什麼文化可言呢？豈非變了用拼音字的馬來人安南人嗎？

中國領土廣大，種族又繁，方言不下數千種，所幸還能到處通行，人人認得的（雖發音不同）是一統一的文字，這是何等偉大的現象，若并此而無之，則與語言不通的鄰省鄰縣人相見，將一籌莫展，目張口呆，而當洋鬼子看

待了。

注音字母的陽平，陰平，清平，濁平，及平，上，去，入，已夠使人頭痛，換上一些生疎奇怪的蟹行字母，一般文盲當如何納罕不入，望之生厭。上海有些人用中國字去寫蘇州話做小說（好像九尾龜就是），如謂：「你這人真壞，」他便寫成吳語：「儂格人真壞來西。」寧波人寫：「我不高興了，」便寫成：「阿拉忽高興哉。」廣州也有人用這樣的法子去寫廣州話，如說：「你不要這樣該死，」便寫成「你唔好咁抵死。」如說：「今天我到我家裏食飯，」便寫成：「柑襖來我噉牙，」使人莫名其妙。若以不準確之羅馬字母去拼，還能辨別嗎？記得 Jaque London 有篇小說，說華僑在某殖民地地名阿 Chow（趙），犯殺人罪，將行刑的時候，獄吏誤將名字很相像的阿招提去了，

後來在半路雖發現其誤，但亦不好意思認錯，將鑄就錯，將阿招殺了頭了事。豈不是拼音之笑話？又譬如將來有一天華北的英文報載：石友三在某處被捕，恐怕在上海廣州的史有聲，時友笙，石幼山的家屬聽了痛哭流涕。即現在大報上每譯不十分確實人名地名，皆附一「譯音」二字，就是因為譯音太難分辨了。故我以為吳稚暉所說「你們該負保國的義務」，斷不致當為是「你們該負包裹的衣物」；「太陽」不會當「腿癢」，是不可能的。

言不盡意，就此打住。不過我始終不願有廢除漢字之目的，只願意將牠改良，簡單化，如歐西文字的進化就好了。我們中國人素稱聽覺不靈的，（看音樂粗鄙，不能變化便知。）若以拼音去改革，必弄不好，而事倍功半的。

七月七日開封

一封關於民教工作的信

紫 青

先生：

您給我的信已經接到好些日子了。爲了私事的關係，直到今天才把筆來復您，着實覺得有點兒對您不住。不過，先生，在這三個月當中，您這我是怎樣地過着它！簡直

把我忙得透不過氣來！我在這兒的工作，您是知道的——您還說我愜意哩，其實是苦透了。那些民衆夜學校校長，他們好像都跟我開玩笑般的，今天要這，明天要那。今天說是什麼什麼困難，明天說是怎樣怎樣難辦，您想我有多

少時間，我有多少精力去爲他們設計，跑腿？可是，先生，說起來，那班校長們却是絲毫也沒有錯誤的。他們都說：要幹就要好好的來一下，不然，就拉倒！這當然是他們熱誠的流露，可是，咱們中國的社會經濟和政治諸環境，幾乎無一不是我們辦民教的阻碍物一樣，使您無法按照自己的理想去進行。譬如說，他們一般的感到困難的是沒有學生。您想，沒有學生，學校還開得成嗎？他們都說：「真想不到那些平民的頭腦爲什麼會那樣頑固，一點兒也不知道事體的利害。叫他們來念書，又不是叫來做苦工。學費不必說是沒有啦，而且還分送應用的文具和課本！有這樣的好機會，他們還是如避災逃難般的站在遠遠的不肯來。這有什麼法子可想呢？還有使我們更想不到的是他們白天做完了工，晚間爲什麼不來讀一二個鐘頭的書呢？……」這一席話表面看來是不錯的，可是他們就都把社會上各種環境忽略過了，您說對不對，先生？

說起來那些民衆着實也太可憐了。他們白天做了整天的工，每日等不到下工的汽笛——「嗶——」就撒開手跑到老家去。到了家，看看妻子的狀況和米缸的情形，拿了工錢就要到街上換取粗糙的食糧；一些境况較好的，就在家裏享受幾個鐘頭的天倫之樂；而境况較壞的，晚間就非做

別的工作不行了。這還是說工廠裏頭的工人。至於那些攆子拉洋車的，就更沒有時間來識字了。壓根兒他們晚上就沒有停工，每夜非到相當時間是不休止的。任你學校送文具送課本，他們是沒有消受的份兒的。「文具課本又不能當飯吃！」「我們要這些飽不了肚子的撈什子幹嗎呀！——這都是那些工人們的最充分不過的理由。您想有什麼法子？」

後來我們不得不採用強制手段了。結果每校得六十人上下。

學生是有了，於是學校就開成了。我們還特定一天爲開學典禮，六個民衆夜學校同時舉行，總算敷衍過了。然而，第二個難關馬上就接筭而至，那就是學生的流動性太大。今天張三到了，李四不到；明天李四到了，張三不來。問他們，都說「爲了肚子」！平均每晚來校上課的，不及點名簿上的半數。「爲了肚子」這問題多大！我們又沒法子使他們不餓着肚子來識字。因而遇到了缺席學生，就用唬嚇的手段，說是常常缺席要把他們去坐監牢的。所以今天張三缺了席，由學校當局去唬說一陣，明天張三果然來了。李四缺席亦然。後來做慣了，差不多平均一星期來上二三次的課。您想這樣子，他們怎麼會「識」字？他們的

天資，一般的說來，大都是不大好，結果不是同未來時一個樣嗎？所以看過去每晚出席的人數（每校的）都差不了多少，平均都在二十五至三十五之間，然而，一看前日的點名簿上出席者和本晚所來的，簡直數不上十個是相同的。好像他們是約好了輪流來校湊湊數坐坐椅子一樣！

有一次，我發見一個可笑的故事，現在也連帶告訴您吧。那是開校後的第九晚，我觀察到了第×民校時，在教室右角落的坐位上發現了個不上十二歲的孩子。我一看這孩子的年齡跟我們所規定的不對（我們的規定是十六歲以上四十歲以下的男子），就悄悄地走到他的跟前，問着他說：

——你是來讀書的？

那孩子現出侷促的樣子，顫聲的答：

——是的，先生。

——是你自己來報名的呢，還是這兒的先生要你來的
我又問了這麼一句。

——不，先生，我……態度更加不自然起來了。——我是替爸爸來的。

……我是替爸爸來的。
先生，您道可笑不可笑，「替爸爸來的」！
後來我才知道他的爸爸在做完日工後，夜裏還得跑到

三里路遠的地方去替人家挑水，所以常常缺席不到。夜校的校長不察，就硬要他來上課；那個每天要做十一小時工作的工人就想出叫他孩子來替的方法來了，您說這怎麼辦！

再說，我們辦這夜校的最大目的，並不是單單祇求一些民衆識字而已，我們還有更大的任務！在教程中，識字這一項的地位雖然比別的課目較為注重，可是，對於軍事常識如防空防毒傳令偵探衛戍以及夜間動作（戰時的）等等也一樣的重視牠們。起先我們還打算教一些基本的術科，後來這計劃完全失敗：一來上課的時間是在夜裏六時半至八時半（那時候下午六時半天已黑了），決不能把電光裝在操場上；二來時間調劑不清楚。白天吧，他們都在做工，太早了又在休息，所以不成事，結果術科是無形取消了。

——這對於我們的理想未免是太離得遠啊！

現在，那些夜校已經開辦了三個月，採取的課本是中華書局出版的民衆千字課本和民衆識字課本。這兩種課本的程度是不一樣的，我們就把學生分做甲乙二班。分班的標準是按照他們的程度。因為他們之中也有已經略識之無了的；不過一字不識的居多數。分班後就開始授課。在授課的一二星期間，我們盡量把天資較好的乙班學生調到甲

班上的；甲班上的低能學生降到乙班去。後來兩班的程度都很過得去。然而，其中低能而又不功的爲數亦不少。所以到了現在，還有好幾個連自己的名字都不會寫的哩，您說痛心不痛心？不過，稍爲可以自慰的就是其中也有好幾個會寫簡短的很通順的信了。

這情形，教師當然要負相當的責任，其最大的原因還

編輯後記

△中央與地方的關係是討論今日中國政制一個可以爭辨的問題。汪馥炎先生寄來中國地方行政制度一文，主張是一種聯省的制度。我們歡迎對於這一個問題的討論。

△我們以前發表過幾篇討論漢字改革的文章。近來又

有不少朋友惠寄文章加入討論。本期先發表金髮先生的「我懷疑漢字的改革方法」。金髮先生這篇文章可以代表一

是上面所說的各種環境在那兒作祟。所以政府方面也要負

一半的責任的！我們要希望民教工作有光明的前途，我們就不得不先來改造一下社會環境。這點，讀了上面的報告是很瞭然的。

承您關心我的近况，感激得很。這些就算是三月來我的生活的一斑吧。

編者

部分反對以拼音來代替漢字的意見。

△紫青先生是一位年青的朋友。這一封關於民教工作的信所述的是他個人過去數月所身歷的經驗。信中所提出的問題恐怕不是一般士大夫者流高談民教工作時候所能想到的。

胡適論學近著

精裝一冊四元
平裝二冊二元

本書共收論文六十餘篇，約四十萬字，是胡適之先生最近五年中論學術思想的文字。其中有五六篇不曾發表過。書分五卷：卷一是胡先生近年的鉅製，「說儒」，及其他討論治學方法的文字。卷二是整理佛教史料的文字。卷三是整理小說史料的文字，卷四是對於近年國內幾個重要的思想問題發表的文字。卷五是雜文。

商務印書館出版

大學叢書

理學院用書

獨立評論 第二一七號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非歐派幾何學……陳蕪民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 變分法……何魯著
平裝本一册七角 | 羣論……圓正造著
精裝本一册五角
平裝本二册三元六角 | 雙曲線函數……徐玉相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 | 實用最小二乘式……唐藝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數論初步……吳在淵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 微分方程初步……Phillips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高等算學分析……熊際來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行列式之理論及其應用
Scott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 行列表……藤原松三郎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高等代數學通論……Hocher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 積分方程式之導引……Pocher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五分 | 初級方程式論……Dr. J. son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解析幾何與代數……Schaar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方程式論……Rutisha 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何守培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夏聖白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三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應用天文學……
精裝本二册各三元二角
平裝本二册各二元二角 | 普通物理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電子……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實驗普通化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拍琴有機化學……
精裝本一册三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三元 | 化學史通考……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二元 | 生物學精義……
精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生物學實驗指導……
精裝本一册一元三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文化人類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三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實用地理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光性礦物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心理學之科學觀……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社會心理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應用心理學……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行為主義的心理學……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二元 | 心理學史……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
|--|---------------------|----------------------------------|------------------------|--------------------------------------|-------------------------|---|--|--|-------------------------------------|--|---|---|---|---|--------------------------------|------------------------------|-------------------------------------|-----------------------------------|------------------------------|------------------------------------|----------------------------------|---------------------------------|---------------------------------|-----------------------------------|---------------------------------|---------------------------------|---------------------------------|-----------------------------------|---------------------------------|---------------------------------|------------------------------------|----------------------------------|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一八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登記証：警字六六二號，中字八二一號

桂局的解決

陳之邁

論成都事件

張熙若

中國地方行政機關的等級

陶希聖

論縣政建設

蕭公權

不要忘了綏遠

青海

「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書評)

朱國慶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刊寄售處

北平	佩文齋、景華書社、華英書局、聚文書局、侯記、景山
天津	明記、紙行、中書、和行、平書、景山
濟南	明記、紙行、中書、和行、平書、景山
青島	明記、紙行、中書、和行、平書、景山
上海	上海雜誌公司、神州國光社
南京	中央書局、大華書局、天一書局、鐘山書局
漢口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重慶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成都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昆明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廣州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汕頭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廈門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福州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長沙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衡州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雲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貴州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陝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甘肅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山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河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山東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河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湖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湖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四川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廣東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廣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雲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貴州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陝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甘肅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山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河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山東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河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湖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湖南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四川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廣東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廣西	現代雜誌社、金城雜誌社

獨立評論

第二一八號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三十日

定價：每期實售洋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六角，半年九角。國外全年加郵費二元四角；香港澳門加八角。郵票（一角七分以下爲限）代洋，不打折扣。

桂局的解決

陳之邁

自從本年六月間兩廣的異動暴發以來，舉國都在驚悸，疑慮，焦急，和痛切的心理狀態之中。廣東在軍閥的統治之下，一個全國最富庶的省分變成了一個貪污暴政的淵藪。廣西是一個貧瘠的地方，在李宗仁白崇禧二氏領導下，勵精圖治，奮發有為。這兩個省分的主政者居然携手來反抗中央，並且有假借外力的嫌疑，愛護廣西者那個不為之痛惜？如果不幸他們反抗中央而釀成內戰，多少年的「苦幹」所造成的一點點建設，都在砲火之下而犧牲，愛惜我國物力財力人力者又當如何的痛心？

加之，國難的濃烟現在籠罩着全國。西南問題的變化足以影響到察綏的安危。在強鄰伺機而動的時候而演成內戰的慘劇，豈徒是物力財力和人力的損失？我們處在邊陲的人，遠望西南戰雲之瀰漫，環顧我們處境之岌岌可危，又那個不馨香祈禱和平之降臨，可以大聲向世界宣告：「我們中國是一個不會再有內戰的國家！」

廣東的問題急轉直下地解決了。一個專以搜刮為政的軍閥畢竟弄到衆叛親離。廣東省走入了中央的版圖，中央

的大員一一入粵，中國的統一運動在不費一兵不耗一彈的情形下走入了一個新階段，從此富足的廣東人民能夠不再受暴政的蹂躪，能夠將他們的人力財力物力供給我們整個的國家。愛護中國的人看見這種現象那個不欣然色喜？

廣東的問題解決了，廣西的態度却依舊倔強。中央的任命李白二氏延不接受，且有組織軍政府的倡議，同時軍隊的調遣，兩電的往來，頗令人恐懼內戰終於不免。但是中央對於桂省始終抱持寬讓和平的態度，軍事上則竭力避免接觸，政治上則力求條件之磋商。這樣的仁厚忠誠終於謀到適當的解決。九月六日電傳桂事已急轉解決，中央任命李氏為桂省綏靖主任，白氏則為軍事委員會常委。我們局外人雖無從知道條件的內容，但從這些人事的更動看來，廣西已由與中央對抗轉入與中央合作的階段。兩廣問題早成中國統一運動的癥結，民國二十五年九月六日將為中國統一史上最足紀念之一日，其意義之重大當不減於一八七〇年義大利之收復羅馬。

這一段經過的意義是最深長的。我們可以舉出幾點來

論成都事件

張熙若

上月二十四日成都忽發生一羣暴動事件。暴動的目
的不大明瞭，但據有些報紙所載似在反對日本違犯條約在
成都強設總領事館事。參加暴動的人數據傳有兩三千人之
多。暴動的結果，除華方的傷亡外，有二日人受傷，二日
人死亡。受傷者一為滿鐵上海駐在員田中武夫，一為漢口
商人瀨戶尚；死亡者一為大阪每日新聞社上海特派員渡邊
沈三郎，一為上海每日新聞社深川經二。

此事發生後，中日兩方各派員趕赴成都就地調查。調
查結果現在尙未發表；不久發表後我們當可知此事真象
。我方于事發後，除一面派員調查外，立採兩種緊急處置
辦法：一，四川當局將二十四日暴動時當場拿獲之劉成光
蘇得勝二名立予鎗決；二，中央電令四川省政府主席劉湘
嚴行緝兇，加意保僑，並懲辦負責軍警。國民政府且于二
十九日爲此事重申陸鄰之令，以冀緩和空氣。

日本方面于此事發生後外陸海三相屢次作緊急會議商
討對策，首相廣田及外相有田並且數次覲見天皇，奏報辦
理此事經過及政策，其重視此事之心理可見一斑。連日電

訊所傳日政府意向，不曰「反對地方解決」，即曰「除懲
兇及賠償等慣常要求外將採強硬的基本步驟」，不曰「應
令國民政府保證成都總領事館之再開」，即曰「應根本剷
除中國各地反日排日心理及運動」。昨今兩日東京電傳日
政府已訓令川越大使向我外交部提出要求進行交涉了。要
求內容尙未發表無從得知。但據昨日（五日）路透社東京
電傳日日新聞所載八項要求觀之，日本政府似仍不願放棄
其向來藉題發揮之習慣，欲使此事格外嚴重化者。路透社
所傳八項要求如下：

（一）國民政府必須澈底統制抗日運動，並制止在將
來發生類似的事件，（二）從略，（三）禁止抗日之集
會及解散抗日組織，（四）國民政府對國民黨之抗日
運動必須負責，（五）剷除阻止日本在成都設領之行
動，（六）國民政府正式向日道歉，（七）處罰負責人
員，（八）賠償被難者。（見九月五日天津大公報）

此八項中，除七八兩項外，餘皆藉題發揮，故意擴大問題
之條件，若果屬實，我政府自應據理力駁，並告其此並非

「調整中日邦交」之正當辦法。凡事在情理之中者始可商量，越出情理之外者應嚴峻拒絕之。

此爲此事發生以來之大略經過及我們對此事應採之根本方針。至于此事發生之原因及日本國民對於今後中日關係應有之正當了解亦可略述數語于次。

此次事件發生之原因雖然不大明瞭，但日本違犯條約欲在成都強設總領事館，並在國民政府反對之下悍然不顧的派遣岩井前赴成都上任（事件發生時岩井已行至重慶），似與此次事件有絕大的關係。就理說，成都既非通商口岸，按約各國皆無派遣領事之權，而日本偏偏要拿「不管條約不條約，要設便要設」的態度硬派領事赴任，惹起中國國民的反感，釀成此次不幸事件，平情衡理，不能不說是禍由自取。日本近年來的統治階級久已養成蔑視國際條約的習慣與崇尚蠻力的心理，遇事只要于己有利，不管條約不條約，道義不道義，一味用強力發揮其自然本能。此種習慣與心理之發揮于中國境內者，大則有東四省之攫取，冀東偽組織之製造，華北獨立政權之醞釀，察北之佔領，平津一帶之增兵，走私之羽翼，及綏東之侵擾等震驚全世界之暴行，小則有軍用飛機橫行華北各地，綏遠太原阿拉善及他處強設特務機關，兩廣綏西幫助或製造內亂等有

目共見之蠻舉。此等行爲在日本方面久已視爲天經地義不可非議之事。此次欲在成都強設總領事館，比之以上諸端，雖似事涉微細，但其進行方法及意義却與以上諸重大蠻行毫無分別。成都羣衆反對此事之方法雖屬錯誤，但其擁護國家主權完整之熱心及精神則與反對其他暴行者初無二致。日本政府藉口數年前曾在成都設置總領事館，後因故暫撤，認爲此次成都總領事館之再開僅爲行使「既得權益」，並無不合之處。須知數年前之設置本屬違約，數年前之違約行爲不能證明今日行爲之不違約。理由甚顯，毋待多辯。

假如此次成都事件之動機完全出于反對日本違約強設領館，我以爲我們的政府對於國家及國民應負一種道德上的責任。我以爲我們的政府于赴任之岩井總領事初抵滬或到京後，在我與日政府折衝無效時，應發表一強調的聲明，指明岩井如強行赴成都開設領館，國民政府爲擁護國家主權計不能不于其到任後採取一種有效制止辦法。當然，這樣一來，日本不見得就會讓步，但至少成都的羣衆或者會等待政府自己用有效辦法制止，不必拿羣衆暴動方式去越俎代庖了。我認爲此次成都事件，假如其原因純爲反對日本強設領館，日本政府之蠻橫違約激起衆怒固然是其主

要原因，中國政府年來已經成爲習慣的軟膝外交不予適當時候採取應有的合理步驟亦是一種副因。我所謂中國政府對於國家及國民應負的道德責任在此。或者有人以爲政府如果採取有效制止辦法（質言之，就是要封閉領館，逮捕領事押解出境）豈不也要引起日方惡感和要求？誠然。不過試問：因政府採取有效辦法所引起的日方惡感和要求的交涉比由羣衆暴動殺傷日人所引起的日方惡感和要求的交涉何者較爲易辦？何者較爲合理？何者易得國際同情？

當然，我並不是說此次成都暴動事件是對的，更談不上鼓勵的話。我只是說它是情有可原的，而且，在近年來日本一手造成的仇恨心理狀態下，這種事件也不應該視爲是甚麼奇怪的事。日本人如易地而處或者還要奇怪此等事何以如此之少了。不過自今日中國國家處境看，此等事實屬不幸萬分，因爲此次事件雖然可說情有可原或動機完全出于愛國，但在效果上確屬不智之甚，不但無補于事，並且徒然的給國家增加了許多困難，與他人平添了許多口實。愛國行爲不但應審察動機，並且還要計算效果。

至于日本國民對於今後中日關係應有之正當了解不妨藉此機會質直言之如下。

日本國民假如完全迷信其統治階級的宣傳，以爲日本

非貫徹其所謂大陸政策不足以圖存或者爲防俄抗美計不能不佔領中國，那就無話可說，只有看他們的運氣如何。假如日本國民不願拿他們數十年來辛苦經營所得的寶貴成績作征服世界或統一亞洲大陸一套迷夢的孤注一擲，假如日本明達之士不願與中國人民結九世不解之仇，假如日本有識之人能設身處地承認中國今日所有的反日心理都屬人間絕對天經地義之事，那麼，似乎總應該在消除此種仇恨及減少此種心理上做工夫，不應該使已夠惡化之中國國民情感更形惡化。日本當權者年來標榜「調整中日關係」之義，但他們所謂「調整」無非是要中國政府及中國人民完全接受他們侵略中國壓制中國的辦法而已，那裏有真正調整的誠意和可能？老實說，日本若不歸還中國東四省，若不停止其在中國領土內的種種暴行，若不以平等自由的國家待中國，那就永無「調整」之可言，那就只有永遠做仇人。至于「親善」「提攜」的一大套話只有政客們彼此互相騙的用處，在我們兩方做國民的人看起來，不是侮辱，便是無聊。

講到這次不幸的成都事件，我們除對已死及受傷的幾個日本人在個人方面表示歉意外，我們還須正告日本國民，這在今日中日兩國仇恨關係繼續存在的狀態下並沒有甚

應足以奇怪的理由。我在上面已經說過，假使日本人易地而處或者還要奇怪此等事何以如此之少了。日本政府或者要小題大做的藉題發揮一陣，日本國民却用不着大驚小怪的過分憤懣或仇視。昨日報載日本前任駐華大使有吉明最近數日有「中日關係之重行檢討」一文登載于東京朝日新聞，中有中日兩國政府應往大處看，對於偶然發生之衝突應迅速予以解決等語。這在日本今日或爲少數人的意見但在我們及全世界的人看來這却是對於成都事件惟一合理的態度。昨日倫敦泰晤士報的社論對於成都事件之見解與有吉之文頗有相似之處，或可供日本國民的參考。昨日路透社電所傳此文要點如下：

泰晤士報今日（五日）載有社論云：東京顯視成都案爲奇貨可居，日本陸海軍已保證所擬向中政府提出之要求必將爽利云。末謂：中日關係，必須使之避

免此種暴行之再見一語，或將以種種方法解釋之。現日本絕少準備取溫和態度之徵象，要求已露不祥之兆，日人慣將丘陵轉成火山，惟此次轉變之機關，現已札札作聲，在任意想中，殊多罅隙也。至竇南京政府暗中與聞無謂之暴烈行動，則實太輕視華人之聲明矣。此事絕不致置諸不理。日本表示不適當之憤懣，其意欲在成都獲一種立足地耳云云。（見九月六日北平晨報）

我希望「東京」于冷靜考慮之後並不以成都事件爲「奇貨可居」，我更希望日本人能改除他們向來「變丘陵爲火山」的習慣。倘因此次成都事件能令日本政府及日本國民覺悟：欲真正調睦中日關係，須另闢正當途徑，須另想合理辦法，則此次不幸的成都事件庶不致盡爲不幸了。

廿五，九，六。

中國地方行政機關的等級

陶希聖

獨立評論近來談地方政制的論文不少。有幾篇對於中

不想作正面的辯論。這篇短文只是側面的參加罷了。

國舊來地方最高行政長官的集權及權力分立，有極正確的見解。又有談到二級三級制的。我很有些想插幾句話，但

說舊來的地方行政機關是三級制或二級制，我總覺得不大合式。表面的看來，兩漢的太守與縣令長是二級制，

東漢以後，加上刺史是三級制。隋唐把州郡合爲一了，又變作二級制，上面加上道，是三級制。宋的府州軍興縣之上有道，是三級制。元的府縣以上有行中書省是三級制。

明清的府縣以上有布按巡撫總督是三級制，省府之間有道是四級了。民初的省縣之間廢府設道，成三級制。最近省縣之間設行政督察專員，又似趨于三級制了。這種看法只是表面的看法，不大正確的。省與縣之間加設一級，很難正式成爲三級。省與中間機關，兩者之中，總有一級不成爲「一級」。

最古的縣，如春秋末期晉楚的縣，並不是地方行政機關，乃是中央邊防軍的駐屯區。秦廢侯設守，守也是中央的駐屯長官。這且不談。守與令由中央駐劄長官變成正式地方行政長官以後，秦漢的中央政府又派御史大夫的屬官去視察太守是不是遵守中央的政令，叫做監御史，部刺史，刺史。這在秦漢本是中央官，並不算是地方行政大吏。

魏晉以後，州的刺史有變爲地方長官的樣子了，中央政府更加派參軍，長史或典籤，去監視刺史。參軍長史等並不是地方官，乃是中央特派員。隋唐把州郡歸併成爲一級，刺史與太守不分，中央又特派某使某使分道巡視。道不過是巡視區的意思，並不是地方行政區域。

宋以府州軍爲正式地方行政機關，上面的提刑，轉運，宣撫或節度等使者，原是中央的御史臺三司使樞密院等機關的派出所。這憲漕帥倉四司只是中央與地方之間的聯絡承轉系統。元的行中書省好似過去的行政院駐平政務委員會，行御史臺好似現行的監察使，行樞密院便是現在軍委會分會。地方行政機關呢，還是中央特派機關呢？

明的巡按巡撫乃是中央特派員。布政按察二司與宋的四司相似，是承轉宣達機關。正式地方高級行政機關乃是府。清亦同。至于道，或是布政使的特派員如守道，或是按察使的特派員如巡道。道臺原不算地方官，尤不算一級。

民國初年的道，純粹是省縣之間承轉機關。立法本意是作爲一級，實則縣知事仍然直接省長。道尹不過查案保舉彈劾而已。

如今的行政督察專員，兼縣似過去的直隸州，轄區似過去的府，而特派則似過去的道。他很難算得地方行政的一級。他是行營或行政院的特派員，居于省縣之間，作些查案等特要事件。

如果將來要以縮小省區的目的，變行政督察專員爲正式地方長官，則省政府一定要變爲中央特派員制。假使省

及督察兩級真成兩級，只有讓公文多一層手續，縣長多一層管轄，職權的行使多一層管轄。過去府有權力時代，省

不過宜達機關。省有權力時代，知府不過在年終對知縣出四個字八個字的考語而已。這並不是偶然的。

論縣政建設

蕭公權

吾國當局數年來頗致力於縣政之革新與地方之建設。

其中措施，如實驗縣之設立，縣政人員之訓練，縣政調查之舉行，皆足以覘見努力之趨向。至於縣政制度之本身，亦曾經一度重要之改革，尤為留心國事者所不可不注意。

按四五年前黨國領袖秉承中山先生遺教，著手於推行人民

自治。然未獲成績，終遭失敗。蓋人民之習慣難移，知識

不足，對此新政，不特漠然，且懷疑懼。視納捐為苛斂，

目指導為壓迫。自治所以利民，不圖反轉為擾民之政。政

府見自治之尚非其時，乃依據匪區善後之經驗，別採吏治

警治之原則，建立現行之制度。省府則合署辦公，行政有

專員督察。縣府裁局，設科治事。區設署長，民編保甲。

凡此諸端，自成系統。吾人若以政治學中之名辭，說明此

項制度之改革，則由自治而變為吏治，實不啻離分權而趨

於集權。意義重大，不待贅言矣。然本文所欲討論者不在

分權集權二原則之是非，而為吾國現行制度之實際利弊。

吾人所欲探求者為自治所遭遇之困難，是否因吏治而盡消

滅。如其不然，補救之方何在。吾人所採觀點，為純粹縣

政建設之觀點。其他觀點，如國防軍事等雖極重要，暫不

參入。所討論之對象，偏重於已經改革，較有進步之各縣

。其舊習尚深，積弊未除者亦姑置不論焉。

竊謂縣政建設之困難，有顯而易見者四端：一曰人民

之知識未開，狃於舊習，二曰縣政人才之缺乏，三曰地方

勢力之障礙，四曰建設經費之支絀。四難不去，則任何建

設難收美滿之效果。就制度論，則人民知識與習慣之困難

，對自治為較重大，較直接，而對吏治為較減輕，較間接

。現行制度之優點，此為最明。然按之實際，亦僅止於避

免困難，尚未必能作根本之解決。惟此事牽涉教育，範圍

甚廣，暫不討論，祇就其他三端，一抒鄙見。

請先論人才之困難。吾國習慣，素輕親民之官。清季

已然，民國尤甚。蓋縣長秩小位卑，權微事冗，遂為自命

才能出衆者所不願爲，而爲之者又不必才能之士。佐治人員，更無論矣。才難之因，此爲最要。自治吏治，兩皆不免。政府深見此失，力思矯正。其措施之最要者殆爲縣政人員之訓練。其辦法之大概爲：遴選現任人員及招收畢業學生，給與適宜之訓練而加以考核。合格者任用留用，不合格者令其解職。用意立法，兩均甚善。切實執行，必有良效。然尙有二事，宜加注意。政府欲羅致人才，宜使一般人士發生縣政服務之興趣。欲訓練之切於實用，宜注重於養成深入民間之志趣。欲達前項目的，宜改善縣政人員之待遇及出路。欲達後項目的，宜培養其對人民之同情與了解。嘗謂國民服務於社會之動機，爲公亦復爲私。故獎勵人才，要以合法之名利勸誘爲最有力。所謂改善縣政人員待遇及出路者，處今日財政支絀之時，固不必以大量增加薪給爲上策。然出路一層，尙有游刃之餘地。政府似宜定爲升轉之法，使縣府人員從政達到一定年限，且經考核具有治績者得升級擢用於省府，或登庸於中央。同時亦不妨規定各級政府中某一部分人員之選任，須具有縣政成績之資格，於考試徵薦外別闢銓叙之途。如此則不特才志之士樂於從政，縣府人員勉於職守，而上級政府中有此身歷地方政事，目擊民間艱苦之人員參加工作，其於全國之

政治及建設，豈云小補。辦法雖至平庸，亦未始非增進人才之一道也。官民隔閡，爲吾國一大陋習。其起因固半由於人民之愚懦，半亦由於官長之易作威福。昔日縣尊生殺在杖之權，今誠已不復存。然卽在目前較進步之諸縣官長中，恐不免仍有輕視鄉民者在。蓋居統治領導地位之人，最易流入於優越自尊之心理。於是對縣政本體之人民既乏同情，且亦不求了解。建設事項一遇人民之誤解或反對，自無委曲開導之耐心，而輒以大刀闊斧之強制執行了事。祇知建設之本身有利，而不思施行失當之建設，每利失而弊生。祇自信操清心熱之無愧，而不顧失人心之可惜。祇知鄉愚之不足與喻於改革，如古人所謂民可使由，不可使知者，而不慮官民因此愈形隔閡，豪紳胥吏因此愈得肆其姦邪。凡此困難，惟有培養縣政人員「到民間去」之興趣可以解除。故訓練教材，應特注意於此。務使人人了然：民雖無知，却爲縣政之主體，理宜善導，不可迫使，何況民雖愚而有智。對於有利之善政，初或不解，及其效驗既著，無有不心悅誠服者，又何必處處以高壓強制行之乎。故吾謂縣政人員訓練，除灌輸現代專門之智識，養成發揚蹈厲之精神外，尤宜培植臨民之正確態度。舊史循吏傳中所紀，頗不乏慈祥凱悌，愛民如傷，利民如不及之縣官言

行。其政事之內容雖不必適合於現代社會，而其對人民之態度則或有足以矯正吾人之過失者。政府如能養成多數具有科學家冷靜頭腦，改革家緊張情緒，及循吏寬仁風度，慈愛心腸之縣政人員，則縣政建設之進行，必可得驚人之結果。理想雖高，誠未易達，然訓練人才不可不懸此為最後之鵠的也。

縣政建設之又一困難為地方惡勢力之阻撓。吾國幅員廣闊，地方與中央難維密切之關係。二十餘年中割據分割之影響，尤足使國家法令，格於地方。近年統一逐漸完成，局勢已大異於昔。然尚有一種潛力甚大，歷史甚久之地方勢力，一時未易消除者，則城鄉間之胥吏豪紳是。前者經縣府整頓之後，大體尚知斂跡，後者則以不在正式組織之中，勢力依然可畏。此輩橫身於縣府與人民之間，每能操縱賦稅保衛諸務，上下其手，於中取利。政府欲革其弊則力不逮，有時且不得不假手彼儕，推行政事。建設之效力，輒因其阻撓或變弊而大為減色。熟悉地方弊端者類能道之，無待於茲贅舉。此種困難，自治吏治，同樣遭遇。根本剷除，既非易事，惟有思治標之法耳。第一，縣政人員宜深入民間，察其情偽，知厥甘苦。民隱由此上通，姦邪勢可稍減。論者或疑縣府公務多端，豈能得暇與小民接

觸。殊不知此種工作為一切建設之基本，此不能辦，其他皆不免粉飾空虛之病矣。第二，凡建設事宜，舉行之先，應精籌熟畫，勿徒貪速效，以免人民未蒙其利，反為豪紳造營私之機會也。

縣政之又一困難為經費之支絀。中國之貧，久成定論。吾人觀民生困苦之情形，不得不承認生計建設之刻不容緩。然一思政府之財政窘迫，人民之負擔已重，財力甚微（例如佔人民絕對多數之農民，平均每人耕地，按照內政部最近發表之統計計算，不過三四畝左右），又覺建設工作之難於措手。困難之中，此最不易解決。開發全國富源，雖已由政府苦心擘劃，戮力推行，然茲事體大，非積年月不能見其端倪。在目前狀況之下，愚以為與其增加人民負擔以勉求成績不甚可靠之建設，尚不如與民休息之為愈。聞縣府經費，少者不過月得千圓左右。以此區區之數維持普通行政，猶感捉襟見肘之苦。高談建設，豈非夢囈。

綜上所論，縣政建設之困難，並未因改制而自然消除。欲求解決，尚須努力。然不佞有亟欲聲明者，則持論雖以悲觀，而用意並非消極。指出建設之困難，所以矯正不健全之樂觀，以求解決之途徑，既非提倡知難而退，更非

抹煞現制之優點與其已得之成績也。抑又有進者，縣政建設固有賴於刷新機構，亦絕不可忽視目標。建設所以復興民族，而利民爲其第一義。所謂利民者初不必好高騖遠。吾國多數之人民忍苦耐勞，需求甚低。衣食不乏，賦稅不苛，盜賊不擾，如此而已。所謂利民，範圍不外乎此。馬伯援先生「百姓真好」，「好官易爲」之言（見爲宰十月記），誠足以供從事縣政者之玩味。余謂一切縣政之組織與建設，如不合於利民之目的，皆不能認爲有真正之價值。

不要忘了綏遠

青海

在桂局緊張的時候，全國的視線趨向西南是當然的現象。但在求統一的時候，綏遠的岌岌可危也應該有同樣的關懷。

綏遠的危機不但影響華北，牠的橫被侵擾是要牽動到整個西北的。國人想能了解到幾年前所盛唱開發的西北，在今日也不能棄於不顧。而西北的現狀，非但受其匪的流竄，從新疆同察綏的邊境還有兩種勢力的壓迫。所以綏遠的安危便是我國黃河以北地帶的安危，正和廣西與華南及西南的關係一樣的重大。讓我們來談談綏遠。

。縣政譬如一架機器，民利爲其當然之出品。刷新機器，增加效率之目的，在乎製造大量之出品。否則輪飛軸舞，亦不過虛擲動力。今日縣政改革之成績，是否已越過修理機件之程序，而踏入開工出貨之階段，非不敏如余者所能妄測。當局於縣政建設之艱難辛苦，想已備嘗洞悉。籍中迂闊膚淺之言，雖無所當，或可以引起國人對此問題之注意歟。

（大公報九月六日星期論文）

綏遠在地理上的重要是怎樣？黃河離開了甘肅，在事夏境內，西岸被賀蘭山脈包着，東岸被綏遠的伊克昭盟半沙漠地挾持，一直北流到五原臨河，兩岸才放寬起來，東流橫貫綏遠，成爲極好的墾地。這便是綏遠中部的屯墾地，由前清迄今經過了多少年的農村經營，有平綏鐵路的連絡和發展。綏遠的北部，是蒙古同胞遊牧區域，中部和北部幾乎完全被大青山山脈（陰山山脈）隔住。其互相交通的路子，由綏東向西數去，第一由集寧（平地泉）和陶林北行至滂江，就是現在僞匪擾亂的區域。第二由歸綏經武

川而至百靈廟，爲綏蒙政治的中心連絡。第三由包頭經固陽以入蒙古草原，爲以前王英楊猴小等活躍地帶。綏遠的南部即伊克昭盟全盟的半沙漠蒙古牧地，控制着寧夏和陝北。綏遠的西部，由包頭經五原臨河，爲通寧夏，阿拉善旗，額濟納旗，及新疆的道路。

綏遠在政治上的重要是怎樣？前清的墾藩政策，以萬全（張家口）爲治理外蒙的咽喉，而歸綏（歸化城）爲控制全部內蒙的樞紐。所以早清御駕親征駐蹕歸化之後，非但在歸綏設立了將軍衙門，且建築了許多喇嘛召廟，作治本治標的種種辦法。現在我們在五族一家的根本方針之下，雖然講不到侵略二字，但是綏遠對於蒙古民族將來改進和建設上的政治重要，始終不變。綏北大部爲烏蘭察布盟地，其東爲錫林果勒盟的一角。綏南爲伊克昭盟全部，過了黃河西岸就與阿拉善特別旗接壤，經額濟納旗可由星星峽直達新疆。所以歸綏這一個大樞紐的受侵或損失，將影響到我國政府同蒙古民族的直接連絡。這非特與國土的保存發生問題，于民族一貫也十二分的重要。

綏遠在國際侵略上與西北的關係是怎樣？我在先已經提起了現在西北有兩種侵略勢力的醞釀。其一，是由熱河察哈爾而向綏遠甯夏急進的侵略勢力，其先頭的佈置已經

達到甯夏阿拉善旗的定遠營（王府所在），由浪人架設了大無線電台。這幾年來他們赴西北調查的團體或個人，也在少數。其二，是由新疆侵入的赤化勢力，現在雖然按兵不動，而將來的突如其來却並非意外之事。况且赤匪以前在陝北的盤踞即有「犄角」之勢，今日之竄擾寧夏甘肅更爲明顯，以成其日後必要時裏應外合的一種舉動。這兩股侵略勢力的目的地不約而同的都在蘭州。不過，倘使由東往西的侵略可以設法阻止或延緩下去，則由新疆或內蒙方面來的侵略決不會先自發動的。而西侵的勢力，要是不能在綏遠遏止，則非但寧夏甘肅失去了一層障蔽，侵略的程度恐怕還要加速，因此而引起了國際間的正面衝突。同時我們更可以料到，在這種幾千里路長的侵略陣線，最有用的方法是利用當地的不良領袖來號召黨羽以做侵略的前鋒和傀儡，過去的事實也就如此。所以綏遠的侵略，非但能使中央同蒙古同胞失去連絡，結果侵略的推進，還要給人家以誘惑難處西北各民族的機會和地利。雖然現在西北各個民族的首領都是有智識和國家觀念的，但是事宜先防，少不了害群的惡魔，到了那種局面，非但弄到我國民族團結力的分崩，恐怕還要影響到比甘肅更西邊的地帶，那是更不堪設想了。綏遠在今天，可以算是西北的第一道防線

，我們應該盡力來維持和鞏固牠，而了解牠的重要性。

至於這幾年來，綏遠本省的情形又是怎樣？在傅作義任主席後的綏遠，的確各方都有進步。他的處心請益是很可佩服的。綏遠省的建設，雖然沒有很大的成績，那種苦幹和掙扎的精神却值得注意。對於人民和農村方面，厲行禁烟是極有決心的一件事，雖然根深蒂固的烟毒不能立刻剷除，比以前却好多了。這幾年最使人注目的一件事，便是「民生渠」的問題。在貧苦的綏遠省，要拿出一大筆款子來同其他機關合辦與農民有直接利益的民生渠，當然是極可欽佩而同時也使全省熱烈希望着的。雖然現在因技術上的錯誤而不能立刻利用，我們最少也希望不久能得相當的糾正辦法。此外如綏遠毛織廠的創辦，經委會綏蒙防疫處的設立，交通公路的推進，以至陶林附近的牧場計劃，都可以表現出綏省建設方面的不甘落後。在治安方面，近幾年來的進步更屬驚人，綏境蒙古領袖與省政府的合作，

綏蒙會的成立，都是鞏固國防的根本辦法。同時因為有了這種團結，散匪的滋擾也就減少了。軍事方面，由傅作義、王靖國等的積極訓練，的確予民衆和農村以相當之保護。所以從人事方面來看，綏遠省內的秩序，是值得稱讚的。可惜因為天災不斷的來臨，以致這窮苦的邊省不能十分往發展的路來走。而比較高明的技術人員，也因為薪水的低微和環境的困苦不願前往。雖然如此，包頭私人經營的電燈廠和麵粉廠也能代表近代工商業的精神，最近成立的河北新村，由段村長承萍腳踏實地來貫徹移民殖邊的一種工作，可以見到綏遠並非是不能開發不能生產而可以放棄的一塊廢土。

☆ ☆ ☆ ☆

最後讓我說這樣一句話：我相信保守綏遠的將領和士兵是不會放棄綏遠的，希望舉國的人民和政府不要忘了綏遠，而給以物質和精神上的一切援助。

『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書評)

朱國慶

時勢如此，「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一書的出版，實

倡「精神建設」似乎是應該而且必需的。

在沒有什麼可奇怪；在這以勢利取決一切的時代，出來提

「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的作者是周佛海先生。周先

生的文筆，大家如果念過他的「三民主義之理論的體系」，定曉得很清楚：生動流暢，讀來毫不費力，是其風格。這本書最值得我們一讀的，恐怕就在作者是用自己的話說出自己所想說的話，用簡潔明瞭的字句達出豐富確實的意思。

全書包括自序一篇正文五章。從序言裏我們看出周先生寫這書的動機是一片婆心；想爲這危難岌岌的民族揭出救亡的根本辦法，指出復興的光明大路。周先生以爲中國所以如此衰弱，毫無振作的氣象，全是「人」的問題；「人」的問題，他以爲是一切問題的先決的和根本的問題。

解決「人」的問題，他認爲非先轉移社會風氣和改變時代精神不可。所以他在第一章就說明精神建設的意義和重要性，把精神建設的意義放在道德上面，把民族衰頹的原因歸於道德的敗壞；以爲中國的道德只是消極的訓勉人有所不爲，而沒有積極的訓勉人有所爲。精神建設是建設積極的道德來補足消極的道德。在第二章他就從歷史上觀察時代精神和民族盛衰的關係，證明五胡亂華，五代之亂，遼金元的侵入，和滿清的專制都是由於時代精神的不健全，即風氣的敗壞所釀成；他認定使唐晉宋明滅亡的原動力是貪圖祿位不重名節，奪利爭權不顧公益，徒逞意氣不論是非。

萎靡頹廢不事進取，放縱享樂不盡責任，立異鳴高不切實際六種風氣。他在第三章裏又進而分析近數十年來各種運動的演進及其失敗的總因：是營私，舞弊，因循，虛浮，逞意氣，爭權利等敗壞的風氣。因此他結論是：救國家救民族要有一種健全純正的精神作動力。製造這種動力就是精神建設。所以在第四第五兩章，他就提出了精神建設的目標和方案。

精神建設的目標，周先生提出六點：第一，要掃除因私害公的風氣，建設爲公忘私的精神；第二，要剷除敷衍，應付，和虛偽的風氣，建設忠於所事，忠於職責的精神；第三，要剷除互相推諉，互相責難的風氣，養成任勞，任難，任怨，任咎的精神；第四，要剷除冷淡的心理，養成狂熱的風氣；第五，要剷除個人自由的風氣，養成嚴守紀律的精神；第六，要剷除卑鄙貪污的惡習，樹立尚名節，重廉恥的風氣。至於其他附帶的枝節現象，如虛浮，狡詐，怯懦，頹廢，浪漫，奢侈，淫縱，唱高調，以及處世的明哲保身，作事的通融辦理等等，周先生以爲只要六大目標切實實行，都會隨而改正的。

精神建設的方案，周先生提出五點：第一，領袖人物，要根據精神建設的目標，「以身作則」；（以身作則雖

然不完全能收上行下效之功，至少也可以除去行不願言，

這一層是不可隨便放過的。

以阻礙風氣樹立的現象。) 第二，要根據精神建設的目標，登用人才；(從用人的方面着手，轉移風氣，乃是一種因勢利導的最有效的辦法。) 第三，要根據精神建設的目標，明定政府的賞罰；(以賞罰的作用，引導一般人的心理中的利害觀念與善惡觀念趨於一致。) 第四，根據精神建設的目標，製造社會輿論；(政府在精神建設運動所必需的限度以內，對於一方面能構成輿論力量，同時又能夠表現輿論力量的要素，如報紙，刊物，以至於電影，戲劇，小說，傳單和標語，應加以統制。) 第五，根據精神建設的目標，厲行訓練(這就是以教育做轉移風氣手段)。關於教育，周先生提出三個原則：(一)根據訓育方案，詳訂嚴格的紀律，機械的禁止學生某些行爲，而強迫其某些動作；(二)不但機械的使之「由之」，同時要以講解和勸導使之「知之」；(三)教職員應以身作則以示模範，而收感化之效。不過，我們對於這些方案所應該注意的尚有二層：第一，上述五方案，須要同時並舉才能發生效力，如果缺了一個，其餘四個也會受着連累而不能充分發揮作用；第二，周先生所以偏提這五個方案，而不提其他的方案，是因為他對於方案所根據的原則有特殊的見解；我們對於

就一般說，要完成精神建設，不外兩個原則：一是自動的；一是被動的。所謂自動的，就是各個人自己的內心的自覺。所謂被動的，就是受了外界的刺激，反應的促起了內心的變化。這種情形又可以細分爲兩類：一是受了外界感化或感動，潛移默化的自然發生了精神變動；二是受了外力的誘導或強迫，起初不自然的發生了精神變化，久後也習慣成爲自然的狀態。但是這三種情形，周先生以爲內心的自覺，只有聖賢豪傑或先知先覺的人可以做得得到；想期望一般的人也做到主觀的革新，那是夢想。所以周先生特別注重被動的原則。又因爲被動的原則中感動或感化的辦法，仍取決於受感之人，能否生效沒有一定，所以也不是健全的辦法。儘管你大聲疾呼的宣傳，而冷淡的仍舊冷淡，決不受你的感動而熱烈，你將奈他何？儘管你苦口婆心的規勸，而貪污的仍舊貪污，無耻的仍舊無耻，決不受你的感化而廉潔自愛，你又將如之何？所以感動和感化不能生效的時候，就只好用誘導和強迫的方法來補足；以外力來誘導和強迫是最有效的辦法。所以周先生於注意被動的原則之外，更注重被動原則中的誘導和強迫的辦法。他的精神建設方案就是根據這種觀點而來的。

目標有了（根據有效原則而來的），方案有了，向着健全的目標，施行有效的方案，精神建設運動不完成嗎？完成精神建設運動，民族復興還成問題嗎？所以周先生最後很肯定的說：「如果我們能夠運用精神建設的五大方案，向着精神建設的六大目標，同時分頭並進，我充分相信精神建設的偉大運動一定可以完成，民族復興的偉大運動也一定可以成功！」

「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一書，主要的綱目和思想大約就如上述。總起來說：「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一書的意義，就是教我們為民族的前途如何做一個規規矩矩的「人」。所以就目前的形勢而論，就普通的常識來說，周先生這一番善意，的確值得我們深省的。

我們讀完了這本書，有下列三點意見：

第一，周先生說「人」的問題是一切問題的先決的和根本的問題，這話我是十二分相信的，但說到解決「人」的問題，須先轉移社會風氣和改變時代精神，這就令人難以同意了。我們不必去看歷史的事實，歷史的解釋本來就有伸縮性的。我們只如此問：「人」既能把敗壞的風氣移為健全的，把萎靡的精神改為奮發的，「人」還成問題嗎？「人」的問題，我以為畢竟是「人」的問題。運用五大方

案，向着六大目標，同時分頭並進，固可完成「精神建設」，但先決的問題，是用什麼方法使「人」照那五大方案實行。「人」不照那五大方案去做，你有甚麼辦法？歸根結底，解決「人」的問題，還是「人」的問題。你說解決「人」的問題，須先轉移社會風氣和改變時代精神，我說轉移社會風氣和改變時代精神，須先解決「人」的問題。

我們看周先生對於精神建設所提出的目標，那一個不是前人所道過的？所提出的方案，那一條不是先哲所倡導的？我們今日所應遵守德目，三千年前不是已具備了嗎？問題便在這裏：目標和方案既古已有之，何以到了今日，我們的行為仍是絲毫不進，而且較之四五千年前還要有江河日下之感？三千年前我們國家就以禮義之邦自豪，何以到了今日，我們社會的深層還是那樣的黑暗糊塗？有德為社會所公崇，為一般人所讚稱，而有德者竟又如此之少，這到底因為什麼？這究竟是道德本身有缺陷嗎？抑是人性根本沒有辦法呢？假使對於這些問題沒有清楚的答案，所謂精神建設，恐怕要成為沙灘上的建設了。

第二，照現代心理學家多數的意見，人類行為的原動力是本能和情感。所謂理知，不過是本能和情感的託辭；它自身不能直接影響人格的發展，也不能造成人格的墮落

。但是這種說法，我們如何否認？假使我們承認這種說法是對的，那麼周先生所認為最有效的辦法，即誘導和強迫的辦法，也就不見得是最有效的辦法了。

特別是強迫，用外力強迫一個人的行為改正，不但不能達到所期望的目的，而且往往會得到與原意相背的結果。一個小兒正哭得厲害的時候，你強迫他不哭，差不多是不可能的；並且你愈迫得兇，他愈哭得厲害。你再不要以為有了法律，犯人便可沒有。事實是很明顯的：願意犧牲了一切以換取美人的眷愛，這樣的人多的很；置民族的前途於不顧，而沉迷於個人的享樂，唯個人之私利是圖的，目前到處皆是。但是發生這種現象的原因，難道都是因為道德法律的不詳盡嗎？難道都是因為沒有施行道德法律的具體方案嗎？我們只要稍加分析，便知道『制裁』在本能和情感的面前是怎樣的力薄勢弱了。情感是力的泉源，理知有時能制止情感，亦是因有更熱烈更有力的情感作其後盾。情感本能好比河中的水，道德法律好比河旁的堤防。想以堤防阻止水的直流，是完全不可能的。我們若想本能和情感有正常的歸宿，唯有疏而通之；亦唯有疏而通之，道德法律才有成果可言。所以周先生所提出的方案，凡帶強迫性的，並不如周先生所預料的一樣，一定能收到效

果。退一步，即使收到相當的效果，那種效果也是暫時的。

第三，周先生是承認道德有所謂積極和消極的分別的。所謂積極的，就是指有所為的，殺身成仁，慷慨赴義便是；所謂消極的，就是指有所不為的，無為，淡泊便是。周先生說中國人只有消極的道德，沒有積極的道德，而主張建設積極的道德來補足消極的道德，就是根據這個分別而來的。

不過積極的道德與消極的道德能否同時備於一身，實在是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假使德性是人格健全的標記，那麼我們如何好說破裂的人格具有德性？假使一種行為只能表示一個意思，那麼我們怎能在同一時候想具備兩性質相反的德性呢？既要勇敢殺敵，同時又要與敵親善，這樣還能做些什麼？在戰士的面前，你一面勉之勇敢衝圍，一面又向他們宣傳基督的教義，這是何等地滑稽！社會一般人讚美復仇為德，而法律的精神在維持社會的秩序，這兩者難道都是對的嗎？假使道德是這樣蕪雜，我們還有什麼道德，還能具備甚麼德性？

這或許就是民族衰敗的原因吧！我們一面讚美積極的德，同時又留戀消極的德，一面主張殺身成仁，同時又主

張無爲淡泊。我們想兼顧二者，而結果是一項都沒有。我們現在所有的就是「猶豫」和「顧慮」。因爲「猶豫」一籌莫展，民族的自信心烏有了；因爲「顧慮」，人家進一寸，自己退一丈，也就不覺得可耻了。

你看，我們的國民那一個不裝出老朽的樣子？農村是變成烟國了，都市是變成淫城了！這是殺身成仁的氣象，還是無爲淡泊的風氣呢？我們若是在猶豫顧慮：顧到和平，又慮到戰爭；顧到國家，又慮到妻兒；顧到民族，又慮到自己，自己的口袋；這是中華民族的致命傷！我們相復興民族，我們究竟以和平爲懷，或鬥爭爲的，應有一個決

編輯後記

△這一期登載了兩篇關於地方政治的文章。我們歡迎關於這個問題的討論。

△「青海」先生曾在西北作過長期的考察，他的觀感值得我們注意。

定。不過，想復興民族，無爲淡泊能嗎？如果不能，我們只有很乾脆地向國民如此宣佈：「同胞呀！你聽！爲了生存，再敢是所有的一切！」但是，關於這一層，周先生所主張的與我這裏所說的完全不同：周先生是要建設積極的德，補足消極的德；我是希望建設積極的德，替代消極的德。

我讀了「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之後，所想到的就是上述的三點。無論我所說的究竟對否，我敢自信不是「逃避現實的玄學論，不切實際的唯心論，或時代錯誤的復古論」。

編者

△周佛海先生著的「精神建設與民族復興」一書，上海新生命書局二十四年十一月初版，價四角。評論此書的朱國慶先生是中央政治學校的學生。

☆ ☆ ☆ ☆ ☆ ☆ ☆ ☆ ☆ ☆

大學叢書

法學院用書

獨立評論 第二一八號

比較憲法	王世杰著	精裝本	一册	四元六角
英憲精義	Diezy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羅馬法	陳九應時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法制史	陳鳳遠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九朝律考	程樹德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民法總論	胡長清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民法債篇總論	胡長清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民法親屬論(節出)	胡長清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民法繼承論	胡長清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繼承法要義	范揚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國際公法論上册	李聖五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國際法大綱	周鯨生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國際私法論	唐紀翔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行政法總論	范揚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土地問題與土地法	吳尚鷹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政治典範	Laski著 張士林譯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政治科學與政府	孫寒冰等譯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中國郵政	張櫻任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政治學概論	李劍農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歐洲政府	張慶泰編譯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德國的政府	錢端升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法國的政府	錢端升著	精裝本	一册	三元二角
市政原理與方法	Memro著 宋介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八角
條約論	吳昆香著	精裝本	一册	一元六角
行政學之理論與實際	張金鑑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經濟學原理	吳世瑛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經濟思想史(參考)	Hanney著 戚啟芳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中國經濟思想史	唐慶增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經濟學史	Higginson著 胡澤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經濟學說史	Spann著 陳清華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數理經濟學大綱	Melita著 胡澤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中國經濟改造	馬寅初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財政學大綱	Adams著 劉秉麟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財政學新論	Schabas著 許炳漢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財政學	尹文敬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統計學大綱	金國寶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高級統計學	艾偉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中國勞工問題	陳達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英國工會運動史	Wells著 陳建民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土地經濟論	河田嗣郎著 李達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貨幣學	王怡阿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國際經濟政策	Culbertson著 潘源來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賦稅論	胡善恆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工業政策	關一著 馬凌山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租稅轉嫁與歸宿	Fel'dman著 許炳漢譯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財務行政論	胡善恆著	精裝本	一册	二元四角

商務印書館發行

110

今後政治之展望

張佛泉

粵桂糾紛相繼和平解決，西南半獨立局面從此打破，國民政府完成了多年罕觀的統一，這真使我們快慰，興奮。軍政時期無寧說在今日才算結束。中國政治從今自然要轉到一個新階段。這意義是大的，機會却更是不可坐失的。

政治是一切問題的先決條件——國難，外交，經濟建設等問題，全要靠上軌道的政治，有效率的政府來解決。實際政治要靠健全確當的原則做指導。近年來的政治是有指導原則的。但從學理上的批判，和實際經驗看來，我們深信那指導原則有很多點需要澈底改正。政治理想最重演變，原未可固執一定經義。在這時局折入新段落的期中，實際政治和指導原則全需要重新調整。我在這裏提出兩點，就正於國人。

(一)

關於政治制度方面，國民政府歷來所依據的原則，至少可以說包含雙重錯誤。第一，政府的組織，始終未能擺脫孟德斯鳩的權力分立的理想。我們從國民黨所擬的憲法

，孫中山先生的五權憲法論，和中央政府的組織（至少祇就形式）看來，全可以見到那制衡原則的痕跡。直接民權的採用，與政府內分權出於同一心理，都是由於不信任旁人。執政者不能過於信任。過於信任，託付給他大權，他便要濫用這種力量。所以要用立法機關來分他的權力，來裁制他。後來漸漸覺得立法機關也不能完全信任，於是才採取直接民治。人民遇必要時，可以自己立法——這就是創制權。人民有時要對一種立法問題，做最後的裁判——這就是複決權。這同是覺得祇有選舉官員和代表的權力還不夠用，這些人不盡可靠。中山先生本有權與能分立之說，他自己以為這是一種稀見的發明，但可惜此說未能嚴格遵守。三權之外，又加二權，這已與權能分立說不相調和。複決權，尤其是創制權的採用，則幾與權能分立說成了正面矛盾。

中山先生的權能分立論的確是一種很有見地的主張。我們的政府正應建築在這一個原則上面。但可惜孫先生所採用的方法與他的目標是相背而馳的。我們所提的新原則

也可以說是與權能分立論很接近的。我們以為政府應有大權在握，同時控制這權力的機關也須是強有力的。祇有如此，我們方能希望政府可以為我們做事，而同時又用不着再怕牠變成了一個不受駕馭的巨怪。但我們却有一點不同，這便是，我們以為這控制力量要放在政府本身之外，而不向政府內部構造中去求，在孫先生理論中找不到這一點。這可以說是他在權力分立一意念外的第二個缺欠。制裁政府的力量如果放在政府自身之內，則在兩種可能的弊端中必犯其一。即，此種制裁力有效或無效均於政治無益。此制裁力如有效，則各機關抗立，互相牽掣，必致均不能有所做為，形成僵局形勢。此制裁力如無效，則分立機關自以不設為是。國民政府所犯便是後一病，監察院與考試院的成績是很少可舉的。貪污尚未杜絕，吏治肅清仍待努力。所以我們誠懇建議中央政治另依原則改造。

今後我們在一方面要設法加強中央政治力量，在另一方面要使控制政府的力量在政府以外得到儘量發揮。加強政府力量的方法，可以設法採用英國式的內閣制。控制政府的力量量的發揮，却在予人民以較大量的自由。自由的意義本很普汎，今日所要求的自由至少應與月前大公報一篇社評中所指出的相近。那篇社評中有曰：「吾人於粵局底

定後，向政府表示之第一希望，為加倍注意文化智識界之合作問題。側聞黨國大計，本擬於國民大會之後，開放政治結社之自由，是則在國民大會以前，即常有所表現。如取締集會統制言論，俱宜儘量寬宏。對文化智識界之各種言論行動，除非有礙治安，務宜加以諒解。夫為國事有所行動與主張之人，純潔者多，有特別作用者極少。果其意見有偏，宜懇切指正，不必干涉。對學生運動，尤應愛護到底。」（七月二十二日大公報）政府不應敵視國民，對社會秩序如無直接危險，則凡思想自由，言論自由，出版自由，集會自由，結社自由，全應賦予人民。這樣表現個人意志，發表知識見解的機會是與政府有益而無損的。國民如沒有這種機會，政府便無由不斷地察知民意。無從察知人民意向，便不能再代表人民。我們這裏論自由的需要，不是在做洋八股。自由是否天然權利，是否政治上的至善，我可以不論。我在這裏祇是就政治論政治。我說政府若相集權，便須予國民以表現意志的機會。這種自由便是制裁政府的原動力。這種自由也便是政府集權的條件，無此則不能高談集權。這種自由不能與政府集權劃開而論。牠們是一個問題。這一點恐怕是在布爾什維主義與法西斯主義流行的今日，不易邀人理解的。但這正是我們的需要。

(二)

陳之邁先生月前曾提出「中央與地方的關係」問題，本刊對此問題近來迭有討論。無疑地這是一個很重要的問題，並且對這問題的解答今後恐更迫切需要。這問題本是個老問題，但以前從未得到適當解決。近來政治上的種種轉變，依民治原則來調整中央與地方的關係已不是不可能的了。

關於集權分權的問題，我有幾項意見。第一，我以為這個問題不能完全向官制的形式中去求解答。我們為求這問題的解答，總要先把這問題的範圍擴大一些。我們以為中央與地方在權力問題上的適應，也要看社會中的民治力量能否儘最大可能地發揚出來。中央與地方均權問題實是「民族的民治」(National Democracy)問題的一面。中央與地方均權欲想得到適當解決也須看國民有無民族意識(National Consciousness)和「邦國的情緒」(Nationalistic Sentiment)，同時還要看他們有無自治的機會和能力。有前者方能共同擁護遵從一個強有力的中央政府；有後者方能處理自己地方內的問題。君衡先生首先指出地方自治對於均權制度的重要。陳之邁先生也認為「中央與地方都受輿論的監督，才能望其達到建立這種(均權)制度的目的

。英國憲法學家戴雪曾說：「聯邦制度是法治制度。」實現均權定然需要法治。但法治精神的養成在西方是與民治主義并進的。……」我們既是這樣認識均權問題，我們對於解決均權問題的方法自然也可以依同一線索去尋謀途徑。我們要設法注意使地方自治成爲可能，使人民漸漸得到自治的機會，而不應祇向政治制度的本身中去摸索。今日的中央與地方的權界問題不是君主專制時代的皇帝與疆吏的權界問題。中國官制沿革史也許可以告訴我們許多問題。但今日的問題却很不同，我們今日所尋求的是德謨克拉克西的均權制度。現在講縣政及地方行政改革的，似乎都正在狹義的官制裏面繞圈子。我們以為對這問題的看法，應將目光放遠些廣些。民治的力量應使牠儘量發揮出來。我以為近幾十年來的新式教育所培植的民治力量已不在少，祇是我們不知利用牠，不肯承認牠的重要。我們深信儘量使各地受過新式教育的份子試行運用民治，是補救就官制求改革官制一方法之不足的唯一途徑。

其次，統一與均權問題的關係也是要討論的。我完全同意君衡先生的見解，以為欲求中央與地方均權，須先求統一，統一後，再求軍民分治，到這時再如上面所言，竭力鼓勵地方人民自治。非如此，中央與地方的均權問題無

望解決。有些人主張聯邦。我們以爲國家統一後，高度的地方自治類似聯邦的制度，亦不是絕對不能採用。但聯邦却決不是促進統一的方法，至少在歷來便是單一國而在晚近却形成割據的中國是不能這樣做的。中國近若干年來的問題是統一問題。統一後也許可以用聯邦制，但若謂聯邦能謀統一，由我們的立場來論，我們說那是竊取了論點。這是事實問題，國民黨建設中國先訂一軍事時期，恐正因爲見到非如此做不足以達到目的。（我們在這裏附帶解釋一句，這裏所說的統一，不祇是單純的武方統一，吳佩孚將軍的武力統一與國民革命軍的北伐是有區別的。）不過統一也不是絕對的，在今日的局面下，我們應該承認凡在中央勢力範圍內的地方都已是可以與謀均權問題的所在。在這範圍內應先謀軍民分治，努力設法使各地官員由各地人民中用推選法由當地生產。

再次，我以爲均權或分權的問題不應含混而談，我們應該確定國內的事物何者應集歸中央處理，何者應分由地方自辦。今後因爲政事愈趨複雜，對於效率需要愈大，中央集權與地方分權恐恰巧要同時進行，屬於中央的正不

其集，屬於地方的正不嫌其分。如此，實是一種分治，而不是一種權由中央與地方均分。因此我們也可以見得，均權與分權兩個名詞在意義上是含混的。我們以後如能改用「分治」兩字，相信可以避免許多誤解。

要之，從上面對中央及地方政治問題的分析，我們可以見到，實質的採納民治精神，方是當今之急務。我們應努力將蘊蓄着的民治力量開發出來，使所有的政治上的勢能變成動能，有一分力量便利用這一分力量。民治的力量更應注意向受過新式教育的分子中求之。大公報記者有幾句話道：「吾人平居偶念，以爲爲政府計，如帶兵十萬之陳濟棠，原不足畏，而一純潔愛國之獨立職業者，或一學生之批評感想，則足重視。何者？此中含有真摯的輿論成分故也。」（七月二十二日大公報社評）話說的不能再比這有力，懇切！

西南問題解決，國民大會如期，澈底的政治改進，此正其時，吾願當局益自勵勉，國人共同振作！

九月十一日

縣行政改進之要點

趙 樹

中國的四萬萬(?)人口，除了牛活在幾個特別市和重要省會者外，都在縣行政範圍之下。因此，縣行政應該是——一個很值得一般人研究改進的問題了。但事實上中央的負責官吏，大半對於地方行政非常隔膜；多少書局，找不出一本比較切合實際研究地方行政的書；大學校裏政治課程，除講外國的地方行政外，就祇就政府公佈的章程上說一說中國的縣行政；從事地方行政的人，又很少能或願意把實在的內幕公之社會；所以中央政府儘管換許多面目，改許多花樣，而縣行政則始終滯留在——至少在精神上——民元以前或者可以說一二百年前的狀態。中國人講學問大半是與實際生活不發生連繫，這也是一個顯著的例子。作者雖不是專學地方行政，但曾做了一年多的縣行政工作，因此願把所見的公之國人。

改進縣行政，應分除弊與興利兩方面。就除弊說，縣行政的弊集中在三處：一是財政，二是司法，三是公安。財政的弊，又集中在田賦。縣政府財政方面的弊，祇須實行會計制度及確立地方預算，即可完全掃除。但田賦處方

面的弊，因魚鱗冊(註一)向在戶書手中，此種事業，多係世襲或一連做幾十年者，個中情弊，即做了兩三年縣長亦難完全探知。彼輩在其中上下其手，中飽國課，幾於每省每縣皆然。昔司馬光謂天下無不加賦而國用足之理，「天地所生，財貨百物，不在民則在官」云云，他却忘了吏胥中飽若能剔出，即不加賦而國用可足矣。要革除田賦上各種的弊，一切枝節的章程條例都沒有大用，因為他們善於趨避，除此弊他弊又生。根本的辦法，自然在清丈；清丈如不能，土地陳報亦有效，有幾省行此已有成績了。

說到司法的弊，不僅縣長兼司法的狀況下有，但縣長兼司法，制度本身即有許多缺點，例如：行政事務與司法事務性質之衝突，縣長對司法往往缺少專門知識，訟案多對屬吏監督不易之類是。屬吏的弊，例如：為當事人抄錄對方呈文及上司批文，積壓某項案件，或私行抽去某項卷宗，查案或驗傷時受賄偏袒，拘犯時得賄故縱之類，全賴長官隨時監督，似乎無一定辦法可言。此外，司法方面，有兩種重要弊端：一是司法送傳票拘票時向當事人勒索規

費，二是監獄中管獄員尅扣囚糧及龍頭向新進囚犯敲詐。就前一種弊說，政府應充裕司法經費，司法警下鄉時給予相當旅費，一面廣告民衆，若有勒索者即扭控嚴懲。至後一種弊，則賴直屬長官或上司隨時派員赴獄巡察，毋令管獄員回往。管獄員向外購買米糧菜蔬等，均應規定用一定格式的賬簿和單據，以便稽查。

公安方面的弊，比較簡單，不外包庇煙賭娼，罰金不予收條，或甚至藉故敲詐是。要改革這些弊，第一，省政府委人時，應切忌委與流氓通聲氣的那般人。換一班有朝氣的人再隨時監督，自然好得多。罰金收條，應由民廳印好發給各縣，一面廣告民衆罰款須向公安局取收條，即可無弊。

至興利方面，政府近數年來，修公路，辦保甲，提倡合作，植樹，辦倉儲，等等新政，非常之多，但值得批評的足：第一，識字運動這樣重要的工作，却都被忽略了。人民不識字的多，不惟文化不能發達，國防及經濟發展受阻礙，即推行各種庶政亦成困難。譬如說：辦保甲能，保甲公約，戶口異動之類，不識字的人是無從懂得的。又如什麼消費合作，牛產合作，運輸合作，不識字的人更莫明其妙。人民不識字，吏胥即可肆其奸，士劣即可逞其詐

；故言縣行政之推進，應以提倡民教爲首。

第二，日下的公路政策修路時徵用民田，多不給價，徵用後錢糧仍不免除。築路多用徵工，不予分文津貼。公路築成的工作幾全由農民負擔，但享用就很少他們的份了。就此以論，已極不平；至於從國民經濟觀點言，公路只便客運，不利貨運，平日養路困難，消耗舶來汽油大多；就國防觀點言，戰時海口封鎖，汽油來源一絕，公路即歸無用。故公路政策，應改絃更張，不能照目前的狀態繼續下去。

第三，表面的工作或無用的工作少做爲好。譬如說，每年要開一次的衛生運動大會，集合各機關領袖去演講那些陳套，未必有什麼影響。拿着掃帚照一次像，只覺有些滑稽。每次運動大會要費二三百元，何不以之購買殺蠅蚊幼虫的藥水，注射各地？何不編些衛生小冊子散發給人民？又如各種調查表格能，各上司機關都發給縣政府令調查，有的五日一填，有的一週一填，有的十日一填，有的一月一填，一共四五十種，單估量着填已是夠忙了，還能認真去調查嗎？這樣估量填出的表格送到上司機關去統計，那會正確！上司機關能加以統計還算好，恐怕大多數都已置之高閣了，豈不自費紙張筆墨和精力！我以爲每一省政

府應設一統計室，一切教縣政府調查統計的工作，均應統一由這個統計室去籌劃，指揮，督促；這樣，一定可以免去許多重複或不必要的工作，收到比較精確可靠的效

果。

此外，關於縣政府的經費，組織，縣長的任期，權力，及其賞罰等，我以為有下列數點應加注意：（一）行政經費應增加。目前的縣行政經費，各省中當以廣東為最多，每縣每月平均合二五八元左右（註二）；江蘇次之，每縣每月約得一九四〇元。其餘各省，大都差得更遠：如安徽每縣每月祇平均有一二一二元之譜，湖北每縣每月平均只得一〇〇〇元之譜，雲南每縣每月只得一五二元左右（以滇幣折為國幣），湖南依預算每縣每月應得一三三五元左右，但報載最近因緊縮只實支五百餘元。縣政府管理縣內一切大小事體，政府內除縣長本人及一秘書三個或四個科長外，須用科員約七八人，辦事員約三四人，書記約七八人，政務警約四五十人，勤務約十餘人，薪工皆須於行政費內開支。再加以紙張筆墨，下鄉旅費，郵電燈水，修理，犒賞，等等雜費，即以江蘇而論，已見不足，何論其他各省。不足而令縣長自行彌補，即是弊竇之源。假如今後每縣能月增五百元經費，以每省六十縣計之，全省月增不

過三萬元，於地方行政就有很大的益處了。要籌這增加的五百元並不難，祇須規定凡不擾民的舊有陋規都由公家徵收，賦稅提成徵收費歸公支配，存款利息歸公，無所事事的縣黨部經費稍加縮減就成了。照這樣辦，各縣無肥瘠之分，肥縣不致肥了私人，瘠縣不致令縣長貼錢或違法。論整頓縣政，不可不及此。（二）縣長的權力應予增高。日下縣長的權力有限，易受牽掣阻礙，所以縣長大都以敷衍為事。有的人主張改局為科，以一事權而節經費，這自然是增加縣長權力的一着；但事實上有許多複雜一點的縣份，仍有設局必要；不過局長的任免，最好能使縣長有點權衡，例如由省府甄審及格者得由縣長擇選呈請委任，若局長不愜縣長之意，得由縣長呈請撤換或調遷，省府須予相當尊重。有許多縣份，因縣長與局長或其他省委官佐意見不合，平添若干糾紛衝突。縣長既負一縣的全責，為什麼不讓他多有一點權力！（三）縣長任期，應予延長，若確有成績，應予獎勵或升遷。史稱漢宣帝「以為太守吏民之本，數變易則下不安，民知其將久，不可欺罔，乃服從其教化」。故二千石有治理效，概以璽書勸勵，增秩賜金，或爵至關內侯，公卿缺則選用之。漢世良吏，於斯為盛！「漢宣帝距現在將近二千年，但這種辦法仍值得倣效。惟有採這

種辦法，才會使一般縣長努力自愛。(四)縣長若僅有小過，應予原宥，以保全其威信；若犯罪惡，則宜交司法審判，明定其罪，以昭炯戒。除此外，如訓練大學生使就職縣府代替舊有的佐治人員一點，政府已將設大學畢業訓導班，就不用我多說了。

我在南京出版的中興半月刊第一卷第一期上發表了一篇「經驗上所見的縣政問題」，讀者如有興趣，不妨參考

經驗與小說

陳銓

一下。

(註一)魚鱗冊即田賦冊。

(註二)各項數字均根據內政年鑑統計數字計算而得。見該年鑑第一卷第一章B二八八頁民國廿一年度各省縣行政經費表。

九，十三於上海

許多的人讀完一部小說，總喜歡問，書裏面的事體都是真的嗎？書中的主人翁，到底是誰？他們都很自然地相信，寫小說的人一定有經驗，然後纔能寫小說，他們很想知道這些實際的經驗到底是些什麼？這樣一來，他們往往只熱心去索隱，忘記了去欣賞藝術的價值。這一種錯誤固然是最平常的事情。但是有一些專門的文學批評家，有時也喜歡拿經驗來批評一部小說的成功與失敗。他們最愛說，某人經驗多，閱歷多，所以他寫的小說好，某人經驗不豐富，生活太單調，所以他寫的小說沒有價值。這一種完全拿經驗來作衡量一切的標準，也是很不可靠的批評。

在這一篇短文裏，我願意提出三點來討論：第一，經驗不是小說，第二，寫小說却不能不有經驗；第三，小說家需要的經驗。

第一層，經驗爲什麼不是小說呢？因爲事實告訴我們，實際上的人生和小說上的人生不一樣的。實際上的人生沒有頭，沒有中間，沒有尾。往往你今天出街上電車，忽然遇見了一位美貌的女郎，明天逛公園，忽然認識了一位意氣不凡的男子。要是在一本小說的開場，我們讀了這樣一個起首，我們很自然地希望，這一位女郎也許免不了要同你發生一件風流的事情，這一位男子將來在你的生活史

上要成爲一個重要的角色，如果不這樣，我們一定說這一位小說家有神經病，把一些完全不相干的事體寫到小說裏邊來。但是在實際人生裏邊怎麼樣呢？這一位美貌的女子大概是杳無消息，這一位意氣不凡的男子大概以後也如石沈大海。這一段經驗，當然是千真萬確的事情，但是假如你要寫小說，你却不能利用這樣的經驗。

實際上的人生和小說上的人生不一樣的，因爲實際上的人生多半沒有趣味，但是在小說裏邊，如果寫的事情沒有趣味，那麼這一本小說只好拿來塞字紙簍。我們想一想，我們每天作了些什麼事情：除了睡覺吃飯工作，養孩子，而外，說的多半是不願意說的話，作的多半是不願意作的事，見的多半是不願意見的人，好容易生活上起了一點波瀾，你正在準備演一場好戲，然而結果却像平湖秋月中扔了一個石子，登時也水花四濺，但是一轉瞬間，湖面又一如如鏡了。美國有一位公司的書記，作了五十年，後來七十歲，公司給他養老金，他走出公司大門，纔忽然想起：「我已經工作五十年了嗎？我這一生就是這樣完了嗎？」還有一位八十幾歲的老人同一位老朋友談天，大家回想一生最值得記憶的事情。這一位老人想了半天，想不出什麼最值得記憶的事情來，他覺得只有一個經驗，他永遠不能

忘記的，就是有一次他在小學的時候，一個星期日下午，同幾位同學沿着火車道散步。正當他們走到一個橋的當中，火車忽然來了，他們沒有辦法，都用手攀着橋邊的橫木。他們上面有風馳電掣般的火車，下面有懸崖峭壁的深谷，他們連氣都不敢出，這就是這一位八十幾歲的老人一生中最緊張的事情。實際上的人生是這樣地乾燥，這樣地無聊，所以稍爲帶一點浪漫性的人時時都感覺到生活的沉悶。

有一位朋友常常慨嘆，聊齋誌異上描寫了那麼多狐狸，爲什麼他寂靜的書齋裏從來沒有光臨一個？其實豈只狐狸？小說裏邊不知道有多少人物，不知道有多少事情，是實際生活上千萬中不能掃見一次的。因爲小說上所寫的並不是實際的人生，實際的人生如果一絲不改的寫出來，一定不是小說。假如經驗就是小說，那麼我們很可以去讀社會學家的調查統計，用不着從小說中去明瞭社會情形，我們很可以讀醫生的檢查報告，用不着在小說中去找尋病態心理。因爲社會學家和醫生告訴我們的實際經驗，都是乾燥無味，我們要寫小說，不能像他們那樣辦法。

小說裏面的人生不是「真實」的人生，乃是「可能」的人生，就是說在某種情形，某種人物，某種環境之下，

這一種事情是可能的。因為大家覺得牠可能，所以不覺得牠虛偽，不覺得牠不自然。然而牠始終不是真實的，因為真實的人生不能夠事事這樣湊巧，事事這樣有選擇，有剪裁，有計劃。實際上，小說同人生的距離是這樣地遠，所以英國的詩人葛爾德斯密斯曾經對他的一位好朋友寫過一封信，勸他有小孩子，千萬不要讓他讀小說，因為小說讀得太多了，不懂得實際人生。

經驗既然不是小說，所以有經驗的人也就不一定能夠寫小說。其實嚴格地說，世界上沒有一個人沒有經驗，每一個人生都是經驗連續而成。如果經驗就是小說，那麼只消每一個人把他的經驗寫出來，豈不是每一個人都成了小說家？當然大家談到小說與經驗的問題，並不是指每一個人普通的經驗，乃是指他特別的經驗。這一種特別的經驗，一定是有趣味的，豐富的，緊張的，不是平常的。但是有了這一種最好作小說材料的經驗的人，仍然不一定能夠寫小說，反過來說，一個真正會寫小說的人，往往能夠用極平常的經驗寫出第一流的小說來。曹雪芹有許多奇妙的經驗，所以能夠寫紅樓夢，但是迦茵奧士丁一生沒有走出故鄉，一生同家人親友相處，過平淡無奇的生活，也寫出幾部不朽的著作。

經驗不是小說，有經驗的人不一定能夠寫小說，在這裏我們大概已經可以明瞭了。我們第二步要討論的，就是寫小說却不能不有經驗。

經驗固然不是小說，小說同經驗固然中間有相當的距離，但是上文已經說過：小說裏面的人生雖然不是「真實」的人生，却是「可能」的人生。因為小說家一定要描寫一種可能性，然後纔能夠令讀者相信，至少在讀小說的時間，身入其中，不能不相信。因為要寫出這一種可能性，所以一位小說家雖然他寫的故事不一定同實際人生一樣，但是他却不能不拏實際人生來作底子，因為沒有這一種底子，他描寫的便不能「逼真」了。譬如你的小說是拏北平作背景，你却從來沒有到過北平，這當然是很危險的事情。又如你的小說的主人翁是一位勞動階級的人，你却沒有一點勞動階級實際生活的觀察，那麼你所寫的決不能令人相信。此外如像你寫軍人，寫資本家，寫娼妓，寫官僚，寫賣國賊，寫交際明星，寫女學生，寫摩登太太，你也不能夠一點不顧實際生活，憑空亂寫。這一些人的衣服舉止聲音笑貌，你也不能不細微體貼。一個小說家固然用不着事事都親身經驗，但是他却不能不事事留心。

世界上有許多事情是小說家不能經驗的事情。如像殺

人放火，小說家很可以不必去經驗，就是經驗，也不一定就寫得好。又如像戀愛，小說家固然也可以經驗，就算經驗出來，也不一定可以寫小說，因為小說家實際上戀愛的女主人翁，恐怕大半沒有他小說中所描寫的那樣聰明，那樣美麗，那樣溫柔，小說家的家庭生活，往往也不過是極平常的吵嘴打架。小說家既然不能實際經驗，那麼他所靠來創造小說的工具也就只有「常識」和「想像」。有了常識，他可以把每件事情弄得合情合理，有了想像，他可以把書中的人物寫得有聲有色。因為有想像，所以他的常識纔不會乾枯，因為有了常識，所以他的想像纔有限制。

但是常識與想像的來源又在什麼地方呢？這個話又說回來了，就在經驗。沒有實際經驗的人，根本就沒有常識的來源，沒有實際經驗的人，根本就沒有想像的基礎。比方從來沒有進過跳舞場的人，他有什麼方法可以得着跳舞場常識，再憑他的想像，把跳舞場寫得同真實地跳舞場一般無二呢？從來沒有享受過貴族生活的人，他有什麼方法可以把貴族生活形容得盡情盡致呢？在這些地方，固然朋友的談話，報紙的新聞，小說的描寫，也未嘗不可以供給一些間接的經驗，但是能夠有直接經驗的小說家常然比較上要佔優勢。

最末，我們要問：小說到底需要那一種經驗呢？小說家需要的經驗，我們簡直沒有法子可以確切地說一定要那一種。比方一位小說家想寫一部描寫留德生活的小说，那麼當然他留德的經驗應該是他最需要的了，但是他一提起筆寫小說的時候，也許他又沒有法子把留德的經驗組織成一篇有情有趣的小說，也許很奇怪地忽然他回想起溫麗斯小船上的月景，這一段漫不經意的經驗，忽然成了他小說的開場。又如一個人決心寫一本關於上海交易所生活的小说，費了許多氣力去探訪經驗，但是當他提起筆寫小說的時候，也許他又忽然感覺到交易所的題目沒有什麼意思，或許雖然覺得題目好，一時却又想不出適當的結構出來，在毫無辦法的時候，也許他太太走來，同他大鬧一場，罵他老寫小說，却換不了錢來買米下鍋，他因此靈機一動，馬上就得了一篇寒士家庭生活的寫真，成了他一生不朽的傑作。所以小說家的經驗能不能夠成功一部藝術品，沒有法子可以預先斷定，不但別人不能斷定，就連他自己都沒有法子斷定。正如中國古話所說：「文章本天成，妙手偶得之。」妙手是講天才，偶得是指幸運，有天才纔能夠運用經驗，有幸運經驗纔能夠觸筆而來。文學到了這種境界，纔算上乘，纔配稱藝術。

這樣說來，小說家需要的經驗到底是那一種呢？我們可以說，就是能夠發生效果的經驗（Experience Available）。這就是說，當一個小說家提筆創造小說的時候，經驗能夠隨着他的思潮自然而然地湧到筆尖，幫助他發生良好的效果，成功一篇有精彩的小說。這一種經驗，就是小說所必不可少的經驗。如果你問我，這一種經驗要怎麼樣纔可以得到呢？那我是沒有法子可以告訴你的，我相信世界上沒有任何的文藝批評家，文學理論家，大學的修辭學教授，教了幾十年小說法科的導師，能夠告訴你，因為如果能告訴你，那麼我們很可以開辦一個曹雪芹，施耐庵，巴薩克，託爾斯泰的製造學校了，還談什麼天才與幸運呢？所以讀完一部小說，只想去作索引，是很無聊；判斷

濟甯汶上遊記

王化成

半月前，山東省立八校師範生鄉村服務訓練處，請我去到濟甯講演一週，乘便參觀了一些地方，願略述個人所見。

我是星期五下午六時搭平滬通車由北平出發，第二天上午十點到兗州（現已改名滋陽）。從兗州到濟甯還有六十

一部小說，只看作者經驗的多少，也是極不可靠；至於因為想寫小說，極力想法去獲得經驗，也是很可憐的「呆匠」。

說到這裏，我忽然想起德國文學史上一段故事了。司提格利慈是德國十九世紀上葉的一位詩人。他很想寫好詩，但是詩老寫不好，他常常慨嘆，他經驗太平庸，沒有強烈的刺戟。他的妻子是世界上最愛他的人，很願意犧牲一切來完成她丈夫藝術上的創造。想了許久，最後她毅然自刎而死。我們的詩人家庭間發生了這樣的悲劇，宜乎可以創造但丁的「神曲」，彌爾敦的「失樂園」了，但是德國文學史上面司提格利慈至今還沒有佔着任何重要的位置。

里，有火車可通。不過因為平滬通車縮短時間，更改行車鐘點，所以到了兗州之後，去濟甯的早車已開，（第二班車，下午四點才有。）不得已，拿着提箱，先到站旁的鐵路賓館休息。因為時尚早，於是先僱車進城參觀。城內名勝不多，最出名的叫做息馬地，有關聖帝像。另外有兩座范

家牌樓，彫刻的非常好看。城內的市面十分蕭條，沿街出賣的東西無非都是本地的土貨，或是外來的極粗賤的物品。本地就沒有好的出產，外邊貴重一點的東西，本地人也沒有購買的能力。這真是我們國家民窮財盡的一個縮影。

城內既沒有多少可看，於是仍回鐵路賓館，先吃午飯然後借湯少睡。一覺醒來，聽說有長途汽車可去濟甯。我因為沒有見過山東的公路，很願意試一下，並且長途汽車開行的鐘點比火車還早一點，於是決定坐長途汽車。汽車從遠處開來，中間誤點約一小時。上車以後，同車的人雖不相識，但是一個個和藹可親，使我一個遠方來的客人，感覺到很多的愉快。長途汽車是山東省官營事業，機器全是利從美國福特公司買來。那一天到濟甯去的時候，據說公路有一段正在修理，故必須繞道；於是這汽車就在鄉間田地裏橫衝直撞的走了許久。我想在打仗的時候，如果找不到道路，必定也是那樣的走法。開車的真膽大，在高低不平的田裏，把車開的如飛一般。最後上了大路，直向濟甯進發。當晚到濟甯後，僱車赴專員公署，在那裏就遇見了許多燕京南開以及南京來的朋友。有的是爲鄉村建設設計而來，有的是同我一樣，來作短期講演的。我們彼此雖有生有熟，然而全都談得來，頗有相見恨晚之感。

第二天是禮拜日，無課可上。上午參觀了一兩個學校，當時各校還未曾開學，所見到的無非東倒西歪破舊不堪的校舍。下午與同來講演的幾位同乘公署汽車去遊曲阜，參觀孔廟孔陵。這個地方，我是慕名久矣，及至來到一看，也無甚特別，與北平的太廟或宮殿相似。在孔廟之旁，有孔氏家族住宅，門前冷落，衰敗不堪。據說歷代政府贈給孔氏的祭田很多，現在已不計其數，但是日久被人侵佔，因此喪失的也不少。這種的祭田似乎應該由官家代爲整理，每年除給孔氏家族現款若干而外，其餘收入，可作修理孔廟孔陵經費；如仍有餘，還可以在當地舉辦一點教育或慈善事業。由濟甯到曲阜單程九十里，來回一百八十里。由兗州到曲阜一段約三十里，公路修的極好。其餘的就是普通道路，在不下雨的天，行車是不成問題。據說山東的公路網已經包括全省，各縣以及較大的鎮市全可有汽車直達。我們動身太晚，所以回來的時候已經是明月在天，然而鄉間盜匪斂跡，往來毫無危險，這不能不說是這幾年山東當局勵精圖治的成績。

從星期一起，開始講演五天，每早二小時。以前是五點上班，我去的時候，因天已漸短，改六點上班。聽講的學生，是山東全省八個師範學校今年畢業的學生，共計有

八百多人，從山東各地調來，集中濟甯，受訓六個月。其先三個月爲軍事訓練，其餘三個月作政治，經濟，社會等等的講演。利用各大學暑假的機會，把許多大學教授請來作短期的幫忙。訓練完畢之後，分發到各縣各鄉去服務，作鄉村建設的下級工作。在這大熱的天氣，這八百多學生，個個埋頭苦幹。訓練雖是很嚴，但是他們無怨言，無倦色，叫人看着生無限的愉快。

在濟甯的時候，每早八點下課後，就終日無事可做，于是利用這個機會，東跑西走，參觀了不少的地方。

濟甯在山東是一個大城，從前比現在還要熱鬧。最大的原因是運河從濟甯經過，當初火車不通的時候，這是南北往來的要道。

離濟甯約有二十里的地方，有一個大湖，位于山東江蘇之間，這運河與湖裏有民船千餘隻，大多以捕魚爲業。每天總有好幾千斤的魚上市，還有一部份，由火車運往平津一帶出售。在當地魚價極賤，很大的活鯉魚，一角錢可以買兩三條之多。我真沒有想到，在北方的山東，會有這許多的魚可吃。我在濟甯的時候，曾同友人到運河去坐船遊湖，兩岸無風景可看，惟一使人注意的就是沿運河長數百里的堤工，這是去年鬧水災以後修築的。

濟甯那地方還有幾家小工廠。一個是打蛋廠，因爲現時雞蛋太貴，並且機器也要修理，故已停工。據說雞蛋打開之後，先將蛋黃蛋白分開，蛋黃用火烤乾成粉，蛋白也烤乾成爲一塊塊透明的東西，運往外國出售。此外有一個麵粉廠，我們去的時候，也正在停工。每月結賬一次，停工三天。據說本年濟甯一帶的小麥因受去年水災影響，產量很少；而往他處購買，運費又貴，將來麵粉成本必高，所以只好多多的停工。我們真正看到的，是濟甯城外的一個火柴廠。那裏用了好幾百個男女老少的工人。洋火看來是很簡單，但是製造起來還頗費手續。洋火盒是鄉下人家裏糊好了送到廠子來，每千個給手工錢三十五枚。洋火裝盒，全是小孩子大姑娘的工作，每裝一百八十盒，得工資五枚，一天要想掙二角錢，必須要裝上三四千盒，真忙壞了那些小手。火柴裝好之後，每十盒作一包。包洋火的是幾個男工，每包七十包，給工資四枚。他們因受經濟的壓迫與金錢的驅使，只顧快包。他們身體的動作，就如同抽瘋一樣，看見着實可憐。到此才知掙錢的爲難，到此才親眼看見工人所受的痛苦。

濟甯有一個看守所，一個正式監獄，我們也曾去參觀。最使我難過的，就是在這監獄或看守所裏有好幾個天真

爛縵的衫子。他們因爲母親犯罪，無處可歸，所以一同過着獄中生活，看着他們最親愛的母親當囚犯。這是多麼慘的一件事！此外在看守所中被拘留的人，與監獄中犯人待遇相同。他們不過是訴訟的一方，有罪無罪，尙待判決。即使有罪，在判決之前總不算是囚犯，而待遇竟如此。按照現時的法律，在判決前被拘留的人，其待遇應與常人同。事實與規定，相去太遠了！

山東原是德國傳教士活動最早的地方，靠近濟甯有一個著名的德國天主教堂，名叫岱莊。我們因慕名而去參觀，承他們派人引導，可惜宗教與社會事業沒有能看到。所看到的就是他們自用的發電廠，牛奶房，葡萄園，造酒間，以及四十餘畝的花園。教士們自奉真不薄，無怪乎一班鄉下人看他們如在天堂中而羨慕不已！

離開濟甯的前一天，曾到汶上去參觀。汶上的縣長是燕京大學社會學系的張鴻鈞教授，縣裏重要的同事全是燕京畢業同學，所以汶上可算是燕大社會學系的實驗區。當時張縣長因事赴平，一切承秘書徐先生招待。汶上每年有四五十萬的收入，這些錢全要解省解中央。縣政府每年的

經費三萬元，每月約二千餘元。縣中自上縣長，下至差役，共約七十餘人，所以這二千餘元大部分全被薪水佔去。縣政府辦公費很少，事業費更談不到。至今張縣長等還是在幾間破舊不堪的草房中辦公。從燕京宮殿式的校舍與住宅，一旦搬到紙糊的草房中，他們個人的犧牲真是不小，而他們的精神也真可佩服！現在的鄉村建設，要沒錢苦幹。張先生他們到任以後，不及一年，禁毒禁匪，成績顯然；徵工六百萬，修了一條數十里的長堤；全縣原有小學校一百多個，現在增加了三倍；這都是無錢的建設成績！參觀汶上之後，我心中生了一種感想，就是我國的地方政府差不多完全是一個征收機關。所有的收入，可說是都解省庫或國庫，用于地方者爲數極少。取之于民，而不能還諸民！一個理想的縣政府，除征收而外，應該爲人民做事。交通，教育，衛生，以及農業改良等等，無一不是當前的急務，而無一不需巨款！要是事事靠地方當局作巧婦無米之炊，那就難以言進步矣。從汶上回濟甯後的次日，因講演已完畢，而平方開學在即，不敢久留，于是匆匆搭車北返。

救濟失業大學生中應注意的幾點

程炳華

在貧弱萬分農村破產的我國，讀書確不是件易事；能受高等教育的，更是機會難得，如登天堂。據民國十九年

的調查統計，我國每萬人中僅有一個大學生。換句話說，也就是一萬人裏僅有一個人能受高等教育的機會。照我國全國人口四萬萬五千萬計算，大學生亦不過僅四萬五千人，由此可知我國大學生之來之不易。有許多人是在想着大學裏的生活是如何美滿，大學生是如何偉大。但大學生本身呢？平日課程的冗繁，那還是一時的痛苦。一到畢業將臨，既要準備着畢業考試，心內又憂慮到日後的出路。前者祇要好好的用些功夫，問題自然會解決；後者確不是這樣的容易了。

政府年費三千四百萬去栽培大學生（申報年刊二十一年調查統計，內中包含公私立大學，獨立學院及專科學校），所得到的結果又怎樣？除了極少數的一批外，其餘都變成了失業的游民，社會的寄生蟲，這對於社會秩序上的安寧和整個國家的前程都有莫大的影響。據全國學術工作諮詢處的調查，今年社會上又將增加二千多個大學失業者。

獨立評論 第二一九號 救濟失業大學生中應注意的幾點

了。在目前又沒有個適當解決辦法，我們確不能不引為是件憾事。

大學生是國內受最高教育的智識階級，亦是國家未來執政的主人翁。大書之，挽救國難復興民族都是我們義不容辭的責任；小則爲了在社会上做個人，對國家盡一份國民的天責。所以大學生對於自己本身不能不埋頭苦幹打開一條生路。茲將個見所及，大學生失業中應注意的數點分述於後：

（一）學校和社會應打成一片。在學校裏所被公認的好學生，便是靠着把教授們指定的幾本參考書看得好一些，或者做出些合於教授口胃的筆記報告等。我看見許多的同學，他們除了把整個精神應付在幾本指定的參考書外，課外的書籍和雜誌是一概不去問津。國家大事和國際間的相互關係等更不願談。學校好像是個特別區域，學生間的一切活動總跳不出這個圈子的範圍。他們對於社會太隔膜，與社會太不發生關係。加以在學校裏所學的課程，來日在社会上又未必能適用，社會上所需要的，學校裏則找不到

。因此一般大學生平日在學校裏除了應付課程外，對社會的認識既很少，亦無閒情來與這茫茫的社會接觸。一旦卒業，踏進社會，便如茫洋孤舟，失了方向，這是造成目下大學生失業的主因。我們很希望學校裏的課程此後能多多的適合我國目前社會的需要。同時亦願在校的學生平時除了應付學校功課外，對社會的一切時時加以留心，這樣漸漸的認識了社會，使學校的生活和社會打成一片。

(二)事業須從最低作起。多數的大學生，他們在卒業後，便想在社會上找個較好的職業。較好的位置一時既不易找到，位低而薪寡的又不願屈就，在理論方面講，的確是難以深責的。他們受了十六年的教育，能夠在大學裏卒業，論起他們的家境，必不會十分的清寒。他們自小便過慣了舒適的生活，他們的一切享受，都是高人一等，所以現在他們是寧可失業在家，不願去就較低的事情。但是我們回頭又想到，我國是個何等貧窮的國家，全國人口百分之七十三·三的農民是衣食無着，食不得飽，國家年費鉅帑，栽培了一般大學生，在國將不國的時候，他們的責任又何等重大！所以大學生們應該今後下個決心，一切的事都應從最低層作起，尤其是應該從農村的民衆入手。因為愈低的職務，愈是接近民衆，所得的效果亦愈大。中國未

來的執政者，是要深入民間，從事民衆建設而又能同情民衆痛苦的人。如果大學生們能夠做到這一步，則目下的失業問題或者不致如此的嚴重。

(三)修養成社會上所需要的工具。我看見許多的大學生一旦卒業，即拋開書本，不再與書本發生關係（這當然是一部分的現象）。嚴格說，學校裏短短四年的訓練，不過是給我們一個做學問的初步。倘要到「隨心應手」的時候，還須自己再下番刻苦的工夫。金子藏在深山中，倘你沒有地質學的智識，絕對不知牠隱藏的地方而會把牠掘出來。世間這樣的事太多了，祇要你學會了一種工具，絕不愁沒有應用的地方，同時還要決定志向專一去學，否則決難收到相當的效果。與我同校的一位同學，昔日是在校中學生物學的，現在却在意大利學飛機。雖然也有周作人先生那樣的水兵變了文學家，克魯泡特金那樣的由生物學家變成了革命黨，究竟是極少數的例外。

(四)糾正社會上心理的錯誤。社會上一向是看重大學生的。大學生卒業後，一旦就了個小職業，往往便會被親友們所不齒，同時社會上亦會給他種種不良的議論。要知才能的高低，決不能以職業來定。世界上難免不有大才小用，小才大用的時候。所以以職業來斷人，是種錯誤的心

理。愛迪生和史蒂芬幼時不亦曾充過報販和苦工嗎？所以我以為事無論大小，位不論高低，祇要有益於國家及人類的，亦都能做，大學生又焉能例外？

編輯後記

以上四點，是我對於救濟失業大學生的一點點意見。現在政府正在設法謀大學生的出路，特將其提示出來供大家的參考。

編者

△這一期與讀者見面的時候，我們已經紀念過國難五周年了。記得西方人有一個笑話，說一位愛發脾氣的人，

變成不可遏止的愠怒。所以那位西方人的妻子是個明白心理學的人。

每逢發作的時候，他的妻子便遞給他一個大磁花瓶；他在盛怒之下，接過這個瓶，猛擲在地下，打得粉碎，他便心

趙樹先生前曾為「獨立」寫過一篇「制裁與獎勵」的文字。

平氣和了。往年我們在國難紀念日，都聽到許多沉痛的言論，讀到許多悲壯的文章。今年我們大約聽不到讀不到這許多：中國的人民已經被剝奪了紀念國難的自由，我們是沒有花瓶可擲的了。但不能擲花瓶并不能使我們心平氣和；反之，沒有宣洩的機會能使我们心裏煩悶憂鬱的情緒

△王化成陳銓兩位先生都是清華大學的教授。王先生是授國際問題的，陳先生是授文學的。陳先生的小說創作——「天問」，「革命的前一幕」，「衝突」等等當是讀者所有過的。

△程炳華先生的文章是從河南鄭縣寄來的。

胡適論學近著

精裝一册四元
平裝二册二元

本書共收論文六十餘篇，約四十萬字，是胡適之先生最近五年中論學術思想的文字。其中有五六篇不曾發表過。書分五卷：卷一是胡先生近年的鉅製，「說儒」，及其他討論治學方法的文字。卷二是整理佛敎史料的文字。卷三是整理小說史料的文字，卷四是對於近年國內幾個重要的思想問題發表的文字。卷五是雜文。

商務印書館出版

大學叢書

教育學院用書

- | | | | | | | | | | | | | | | | | |
|--------------------------------------|---------------------------------------|---|--|--|--|---|--|--|---|---|--|--|---|--|---|---------------------------------------|
| 教育哲學大意…… Bode 著
孟憲承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三角 | 教育哲學大綱…… 吳俊升著
精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民本主義與教育…… Dewey 著
鄭恩潤譯
精裝本一册三元五角 | 明日之學校…… Dewey 著
朱經農等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教育社會學…… 雷通羣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社會與教育…… 陶孟和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 現代教育學說…… Bode 著
孟憲承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九角 | 桑代克教育學…… Thorndike 著
魏 曉 譯
普通本一册九角 | 教育原理…… Chapman 等著
趙 演 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 教育之基本原理…… Thorndike 等著
宋 桂 煌 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 教育之科學研究法…… 鍾魯齋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 教育心理學概論…… Thorndike 著
陸 志 章 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九角 | 小學各科心理學…… Reed 著
水康民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 心理與教育之統…… Garrett 著
朱君毅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三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六角 | 心理與教育測量…… 王魯林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 兒童心理學新論…… Koffa 著
高覺敷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九角 | |
| 兒童心理學…… Gamp 著
陳大齊譯
普通本一册九角 | 兒童心理之研究…… 陳鶴琴著
普通本二册二元四角 | 學習之基本原理…… Edward 著
錢希乃等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二角 | 西洋教育通史…… 雷通羣著
精裝本一册三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 現代西洋教育史…… 姜 琦著
精裝本一册四元
平裝本一册二元八角 | 中國教育史…… 陳青之著
精裝本一册五元五角
平裝本一册四元 | 普通教學法…… Parker 著
俞子夷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一角 | 小學新教學法之研究…… 鍾魯齋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六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九角 | 中學教學法之研究…… 程其保譯
精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 中學教學法原理…… 胡 毅編
精裝本一册一元六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 | 科學教授法原理…… Twiss 著
王 璣譯
精裝本一册三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二元 | 教育與學校行政原理…… 杜佐周著
精裝本一册三元八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八角 | 小學行政概要…… 程其保譯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七角 | 比較教育…… 鍾魯齋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九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九角 | 訓育論…… 李相勛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平裝本一册一元五角 | 教育測驗…… 陳運善著
精裝本一册二元四角 | 教育實驗法…… McCall 著
薛鴻志譯
精裝本一册二元二角 |

商務印書館發行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立券認爲新聞紙類 登記証：警字六六二號，中字八二一號

建設有兵的文化

君衡

論國民大會的選舉

陳之邁

交通發展與內地經濟

陳岱孫

論改革運動的失敗

賀嶽僧

哈佛大學二百週年紀念

溥鳴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刊寄售處

- | | | | | | | |
|----|---------|-------|--------|-------|-------|-------|
| 北平 | 佩文齋景華書社 | 華文書局 | 聚文書局 | 侯記報攤 | 華盛書局 | 景山書局 |
| 天津 | 明華書局 | 嘉陵書局 | 朝華書局 | 和平書局 | 光明書局 | 北平書局 |
| 上海 | 上海雜誌公司 | 神州國光社 | 上海雜誌公司 | 神州國光社 | 神州國光社 | 神州國光社 |
| 南京 | 中央書局 | 大東書局 | 正中書局 | 天一書局 | 鍾山書局 | 鍾山書局 |
| 蘇州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 無錫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 鎮江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 徐州 | 徐州書局 | 徐州書局 | 徐州書局 | 徐州書局 | 徐州書局 | 徐州書局 |
| 南通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 武昌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 漢口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 南昌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 | | | | | | | | | |
|-----|-------|-------|-------|--------|-------|-------|-------|-------|
| 廣州 | 開通書局 | 兒童書局 | 嶺南書局 | 上海雜誌公司 | 北新書局 | 上海書局 | 國民書報社 | 黃勝和堂 |
| 汕頭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汕頭書局 |
| 梧州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梧州書局 |
| 南寧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南寧書局 |
| 濟南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濟南書局 |
| 青島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青島書局 |
| 煙台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煙台書局 |
| 威海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威海書局 |
| 安東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安東書局 |
| 蚌埠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蚌埠書局 |
| 蕪湖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蕪湖書局 |
| 蘇州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 無錫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 鎮江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 南京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南京書局 |
| 蘇州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蘇州書局 |
| 無錫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無錫書局 |
| 鎮江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鎮江書局 |
| 南通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南通書局 |
| 武昌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武昌書局 |
| 漢口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漢口書局 |
| 南昌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南昌書局 |
| 衡州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衡州書局 |
| 長沙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長沙書局 |
| 沙市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沙市書局 |
| 重慶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重慶書局 |
| 成都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成都書局 |
| 西安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西安書局 |
| 蘭州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蘭州書局 |
| 西寧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西寧書局 |
| 石家莊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石家莊書局 |
| 保定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保定書局 |
| 南陽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南陽書局 |
| 開封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開封書局 |
| 鄭州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鄭州書局 |
| 太原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 太原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 太原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 太原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 太原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太原書局 |

獨立評論

第二二〇號
民國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七日

定價：每期實售洋四分。
預定全年五十期，連郵費一元六角，半年九角。國外全年加郵費二元四角；香港澳門加八角。郵票（一角七分以下爲限）代洋，不打折扣。

建設有兵的文化

君 衡

近來有一位史學家探求中國二千年來盛衰強弱的原因，以爲兵制問題是很重的關鍵。他說：

秦以上爲自主自動的歷史，人民能當兵，肯當兵，對國家負責任。秦以下人民不能當兵，不肯當兵，對國家不負責任，因而一切都不能自主，完全受自然環境（如氣候，饑荒等等）與人事環境（如人口多少，人才有無，外族強弱等等）的支配。……這樣一個完全消極的文化，主要的特徵就是沒有真正的兵，也就是說沒有國民，也就是說沒有政治生活。

爲簡單起見，我們可以稱它爲「無兵的文化」。（雷海寧教授，「無兵的文化」，社會科學第一卷第四期，頁一〇〇五—六。）

他又說：

二千年來中國總是一部或全部受外族統治，或苟且自主而須忍受深厚的外侮；完全自主又能抵抗外族，甚至能克服外族，乃是極少見的例外。這種長期積弱局面的原因或者很是複雜，但最少由外表看來

，東漢以下永未解決的兵的問題是主要的原因。

簡上，第一卷第一期，頁四六—四七。）

這裏所說秦前和秦後的區別，可以說是徵兵制與募兵制的區別。「無兵的文化」是募兵制當然的結果，而有兵的文化當然要靠徵兵制來維持了。我不是史學家，雖不敢斷定雷先生的分析和結論是否完全正確，但大體表示同意。因此我對於九月八日國民政府重申推行兵役法的命令感覺欣慰與奮興。這是中國建設（或者也可說恢復）有兵文化的起點。

徵兵制應當從早施行，在原則上是毫無疑義的。拋開中國歷史上的因果不談，近代東西國家的先例已經儘夠促成我們的認識及決心。不過在二千年積弱的形勢，環境，習慣之下，推行舉國皆兵的制度，不是短期中所能成功，而必定要遭遇一些困難的。第一，中國人重文輕武的習慣已深，賤視募兵的態度已固。「好鐵不打釘，好人不當兵」的諺語充分地表明了這種態度。第二，中國人多半誤解了「明哲保身」一句話的意思，所以在社會中地位較高，

會受教育的人，往往缺乏冒險犧牲的精神，甚至於養成一種貪生怕死的心理。要想他們參加「兵凶戰危」的工作恐怕是不容易的事。第三，現在「自治」並未著手，戶口亦

沒有可靠精確的調查。聽說某處壯丁訓練，因為壯丁調查不易，間或有規避頂替的事實。兵役法推行起來的時候，或者也會遇著相似的困難。第四，徵兵制推行的時候，人民雖然是分批訓練，但每期受訓的人數一定可觀。政府對於經費上及軍器上供給的籌備也要感覺一些困難。如何解決上列種種的困難？因為其中牽涉甚廣，並且或涉及軍事專門的問題，本文作者沒有貢獻具體意見的能力。但我願意對當局提出一個原則上的建議：在推行兵役法的時候，步步要顧及人民的情感，宜注重鼓勵而少用操切的手段，不要貪圖短期中形式上的成績而犧牲了人民自強精神的基礎。徵兵的工作，根本是一種教育工作。應徵入伍的民衆，不但須受軍事技術知識的訓練，同時更要受「軍國民」精神的訓練。這是徵兵與募兵根本不同的地方。所以徵兵與徵工的手段不能一樣，因為兵役與工役的性質不是一樣。政府可以強迫不願工作的人民去修路，造橋，得著很好的成績。但是一群滿心不願當兵的人民，就是勉強入伍，終是不堪應戰的。我的意思不是說兵役法不可以強制施行

的（因為除了如此，無法施行）。我只是說，在強制推行的時候，處處要盡力體恤，開導，鼓勵，以求得著人民的精神合作。

我尤其希望人民方面能了解政府謀國的深意，革除舊習，踴躍入伍。徵兵雖有許多困難，但是最大的困難還是人民的狃於舊習。只要人民合作，其他一切總有辦法。我們要明瞭兩點：（一）在現代的公民道德中，忠勇衛國是一樁光榮的事業。好人不當兵的看法是根本不適用了。當然，在募兵制度之下，當兵的的確不乏「亡命之徒」，缺乏知識與人格的「老粗」。在雷先生所說「無兵的文化」當中，恐怕只能夠有無文化的兵。然而徵兵制度下的兵，與此不同。徵兵制成功以後，我們的收穫不但是有兵的文化，並且是有文化的兵。兵役不僅是人民的義務，亦是人民的權利。到了那個時候，我們要說「壞人不當兵」了。（二）在現代的國際戰爭當中，雖有前線與後方的分別，但實際上沒有任何人能避免戰事的影響，享受隔岸觀火式的安全。因為現代科學，戰術，組織，種種的進步，國際戰爭已成爲全民族間的戰爭。交戰國最後的勝負要取決於全國人民直接或間接參加戰事的努力和決心。歐戰時自由主義的英美兩大國也採行了徵兵制，正足見全國皆兵的辦法

是如何的需要。還有一層，現代戰爭的勝負，不僅係於前線上是否能殲滅敵人的軍隊，破壞敵人的工事等等，而同時也係於敵我間全部作戰能力——人力，財力，器械力——的強弱。所以減少敵人的戰鬥力也是重要的工作。因此在現代戰爭的裏面破壞的工作——封鎖，轟炸，「化學戰」——也會施於不直接參加戰爭的「非戰鬥員」。不當兵未必是「苟全性命於亂世」的方法。反之，倘若全國的人民都有「執干戈以衛社稷」的決心，國家的制勝因此較有把握，而國家的勝利纔是個人的安全。

論國民大會的選舉

陳之邁

(九，一八)

我國現在舉國上下正在忙着本年雙十節的國民大會選舉。這是一件極端重要的內政設施，宜乎為全國所注意。國民大會所以重要的原因約有數端：

第一，這次國民大會的召集是訓政時期的結束，是憲政時期的開端。首倡革命的國民黨以建立憲政為中國革命最終的鵠的；它將革命的程序分為軍政，訓政，及憲政三個時期。國民大會的召集證明我們已經走完了軍政及訓政

從前商鞅會說，在一個自強有為的國裏，人民「壯者務於戰，老弱者務於守。死者不悔，生者務勸」。在戰事將來的時候，「民間戰而相賀也。起居飲食所歌謠者戰也。到了應敵出征的時候，「父遺其子，兄遺其弟，夫遺其妻，皆曰，「不得無返。」」這真是有兵文化有聲有色的描寫。現在全國知識階級和青年正乘著愛國的熱忱，作救亡的運動。我們很可以趁政府給與我們的這個機會，做全國人民的先趨，努力恢復前人有兵文化的精神，建設現代有兵文化的實體。

兩個時期，而踏入革命最終的階段。這是中國革命偉業完成之日，我們為國家的建立所感受的犧牲現在得到了代價。中華民國已經成人了，不必再受國民黨的訓導了，國民黨也可以卸去其「保姆」的責任了。

第二，這次國民大會的召集其主要的目的在制定及公布憲法。我們既以憲政為革命的鵠的，憲法的制定及公布當然是值得我們鼓舞歡忻的。我們一向認定法治是一個國

家政治的常軌，非法治的政治是「不上軌道的政治」。憲法是國家的根本大法，爲法治國家所必須具有的。現在國民大會要制定公布我們的憲法了，它的任務是爲中國樹立法治的根基，自然應爲舉國所注意。

第三，這次的國民大會是由人民產生的。全國的人民要宣誓做中華民國的公民，然後推選國民大會的代表。國民革命的標的在建立民權的國家，人民應享受及運用選舉，創制，複決，罷官四種「政權」。現在國民黨「還政於民」了，讓人民享受並運用這四種「政權」了。這是民權國家的創設，是新中國的曙光。歐美的人往往說一個「落後」的國家是人民沒有能力運用民權的國家。我國在清季末葉曾試驗過各省諮議局及資政院的選舉，民國初年曾選舉過國會，結果都極不滿意，使外國人仍然說中國不是「現代」的國家，因爲中國的人民還不會運用「投票權」。民國二十年的國民會議成績雖然稍爲好些，但因採用了職業代表制，參加的人民數目很少，仍然不能盡符民治的理想，外國人仍然能說我們是「落後」的國家。此番的選舉是根據於全民政治而出發的，參加的人數是空前的。中國人民之是否能夠運用「投票權」，有無實行民權的資格，繫於此次選舉之成功或失敗，故更值得我們的注意。

第四，某種外國人常譏笑我國是「無組織」的國家，這種譏笑其他的外國人也大半相信。無論爲國家爭體面的如何的辯護，我們總遮掩不住連年的內戰，軍閥的割據。國民大會的召集是把全國人心聯繫起來的機構，在這裏全國的人民，不論何黨何派或有無黨派，都有他們的代表。這是開放政權的第一聲，這是全國人民意向的總集合。政府在召集這次的國民大會，將政府與人民打成一片；我們利用這個機構把國家組織起來。我們有了常川存在的國民大會，我們的國家便走上組織的道路。

第五，國民大會在制定公布憲法之後，便將按照憲法選舉政府。我們從前的政府是軍閥打來的，或政客鑽營來的。人民對於誰做政府當局沒有表示意見的權利；人民對於不愜其意的政府沒有方法將其更換。政權可以打得來，鑽營得來，所以我們有連年的內戰及不斷的政潮；人民不能產生及更換政府，所以政府可以爲所欲爲，魚肉人民。政府從國民大會開幕以後，便是由人民產生的了，人民要誰當政誰便當政，人民反對誰當政誰便不能當政。政權的更替不是取決於武力而是取決於人民的意志。這是民治國家的真諦，從茲以後我們便不再再兵連禍結地爭奪政權了。這更是久經蹂躪的中國人民的喜訊，何待繁言？

第六，中國的人民向來沒有公開發表言論的機會。輿論近年來雖然漸趨發達，一片的喊聲足以制止當局的胡作非爲及強暴勢力之興兵作亂，但輿論始終缺乏常駐的監督政府的機關。輿論是人民的意志，是一個國家的命脈。

民爲邦本，本固邦寧——一句古語是政治學上的真理。現在國民大會是由人民選舉來的，人民的意志有了法定的機關來代表。從茲以後，中國的人民也可以學歐美民治國家的人民一樣，有意見的時候，除在報章雜誌發表之外，可以寫信告訴他在國民大會的代表，令其提出供政府的採納。政府與人民有了這樣的一個意見溝通機關，便能彼此融洽起來，共同向一個目標去前進。

以上六點說明這次國民大會選舉之重要，及其意義之所在。現在選舉正在全國積極進行，凡是愛護我們國家的人都應切實認清這次選舉在中國史上的地位，而具策它完滿的完成。

我們對於這次選舉，還有幾點期望，不妨提出。

第一，辦理選舉的當局應當竭盡全力來禁絕選舉的舞弊。選舉的舞弊是任何國家所很難免的，但是有舞弊情事的選舉是最足以斲傷選舉制度的。常用選舉的國家皆有極爲繁複的法律來防杜舞弊，我國的法律也有類似的條文。

但法律只有消極的作用，積極的方面要藉辦理選舉的機關來切實防止。外國辦理選舉的機關多是由人民產生的，人民對於它們自始便有相當的信任。這次辦理國民大會選舉的都是各省市縣政府的官吏。我們對於省市縣政府的高級人員，容或能夠相信其必無收受賄賂的情事，但佐理他們的下級人員我們便不敢如此信任，而我們早知實際辦理選舉的却不是各省市縣的高級長官而是他們的佐治人員。因此我們希望負辦理選舉之責者要竭盡全力來杜絕舞弊的情事，制定嚴密的監督機關來監選及監督開票，務使這次的選舉不爲貪污所沾染。

第二，辦理選舉的機關應竭盡全力來避免操縱選舉，在各省市縣推舉候選人的時候，常聽見有人抱怨政府操縱選舉，致使衆望所歸的人不能得到候選人的資格。我們深知有許多抱怨的人并不是衆望所歸的，但辦理選舉的機關亦應絕對公開，完全避免操縱的痕跡。政府是辦理選舉的機關，它自始便有操縱的嫌疑。我們應當極力講求絕對避免操縱的妥善方法。中央政府鞭長莫及，耳目難周，一切要藉各地方當局的努力。

第三，辦理選舉的機關不但要避免它自身操縱選舉，並且要制止地方上的土豪劣紳操縱選舉。我們聽見人說，

這次的國民大會如果不好好的辦，便是一個「擴大的國民黨全國代表大會」，如果好好的辦，便是全國地方上土豪劣紳的大集合。我們深知地方上土豪劣紳勢力之大，即地方上的長官也不得不去逢迎敷衍，他們操縱選舉當是易如反掌的。但我們如欲樹立真正民意的政府，便得設法使這班地方上的惡勢力無從施其伎倆；至少我們要減煞他們的勢力至最低的限度。這事種須要辦理選舉的當局與選民共同去合作，政府保護着人民使得他們敢表示他們的選擇而無所畏懼，人民也敢於表示他們的意見而準備着與土豪劣紳作一番奮鬥。國民大會要產生將來的中國政府。如果土豪劣紳的勢力把持一切，我們的政府豈非是土豪劣紳的政府了嗎？

第四，這次的國民大會選舉法規有許多未能盡如人意的地方；這次辦理選舉的機關也因為經費支絀，時間倉促，經驗缺乏及特殊情形，而感覺到許多困難。法規的缺憾有的是遷就事實的，有的則是立法技術欠缺的。要人口未曾調查清楚的國家來辦理全民選舉當然遇到許多困難。這次選舉經費原來的預算開達七百餘萬元（根據二十年國民會議的費用而估計的），後來削減到百六十餘萬元，其他費用由地方政府負擔。在經費支絀的地方政府這筆負擔

是很重的，故不免有不周到的地方。交通的不便利使得許多地方須費許多時日才能將選舉辦結，有時也要遷就事實而使邊遠的地方吃虧。東北的人民散處四方，辦理選舉當然有許多麻煩。諸如此類的問題在存有引起糾紛的可能。我們希望一般人對於辦理選舉機關的困難加以體諒，勿因小節而傷及大體，更勿意氣用事而拒絕與政府合作。同時政府當局亦應盡力在可能的範圍以內謀選舉權之普及，勿因其困難而剝奪人民的選舉權利。這樣可以免去許多無謂的糾紛，並可使選舉成爲名副其實的選舉。

第五，這次的國民大會必須如期舉行。我們曉得辦理這次選舉是極不容易的，意外的枝節要費去許多的時間。我今年夏間在東南各省去調查，適逢各地方政府在辦理選舉。我看見它們都異常努力在那裏辦，但因其他政務不容廢弛，故每感時間太不充裕。但無論如何我們希望中央及地方當局務必在雙十節舉行選舉，十一月十二日召開國民大會。該會的日期早已預定，延期足以使其失去威信。但希望其如期舉行並不是希望其潦草從事，我們得在既定期間內把一切的事務一一辦完辦好。

第六，這次國民大會的召集使許多人懷疑。有的人主張現在便結束訓政。有的人根本不贊成中國實行民治。

有的人早知這次選舉是辦不好的，一定舞弊，一定操縱，故極不熱心贊助其成功。我們看待這些見解的人所發表的言論，也覺得有許多值得同情的論調。但是政府既然以召開國民大會，制定公布憲法，還政於民為政策，我們國民的一份子，便不應抱消極的態度來破壞政府政策的推行。我們尤其勸國民黨黨員，無論是否贊成當局的政策，樹

立憲政政治是國民黨政綱的鵠的，現時結束訓政是國民黨最高當局的主張，身為國民黨員只有服從，不容異議。現

在來反對憲政，反對召開國民大會，至少是破壞黨紀的舉動。

以上各點是我們對於這次國民大會的期望。總之，我們期望在政府與人民雙方合作之下，國民大會的選舉縱然未能盡如人意，至少可以使其相當完成其歷史上的使命，為中國的內政上開闢一個新紀元。

九，二一。

交通發展與內地經濟

陳岱孫

近年來國內物質的建設頗有進展，尤其在交通方面，政府當局特別加以注重。鐵路在今日還是大陸上交通最主要的工具，雖然它的成本很重，而我們國內公私財力都不很充足，然而這幾年來的成績，也可以看出政府的努力。例如橫斷中國東西的幹路——隴海路——西展計劃中之潼西段工程已經完成，貫通江淮二大流域的淮南鐵路及江南鐵路公司所辦的京蕪路皆已通車，浙贛路南平段也于最近完成，延遲了二十五年的粵漢鐵路也終于月前接軌通車。這都是已經造好的路。至于在計劃中的路，因為計劃沒有大

定，無從詳細列舉，不過幾條貫通西部南部較為遼遠省份的幹線是確在計劃中，只要沒有意外的打擊，只要財政上能夠弄到一筆款子，這些計劃，我們相信都可以于較近期間見諸實行。除了鐵路，交通工具上另一長足的發展，就是公路的建築。公路的成本比鐵路輕，成效比較速，所以它發展的程度也比較高。在沒有鐵路的地方，修築公路是增進地方交通最便最速的辦法，在有鐵路的地方，公路也可以輔助鐵路所不及之處，做鐵路的輸送線。所以民國十年全國公路里程不過一千餘里，民國二十年就已經加到六

萬六千餘里，到現在已成的公路已經差不多十萬里了。而從各地方的情形來說，這個修路的熱誠還是未到止境。

鐵路公路的修築有軍事政治上等等理由。有時候軍事或政治的理由可以壓倒其他的理由。換句話說，有時只要有軍事或政治的需要，儘管其他的理由都不充分，這些鐵路公路還是要修築，還是應該修築。例如贛南一帶的公路，主要的目的是在於剿共；粵漢的接軌，就是沒有其他的理由，只就溝通南北隔離的情形而論，已是老早應該促其實現。這些軍事或政治等理由，我們不但承認它的存在，而且承認它的重要，不過這不是我們這裏所要討論的。我們所要討論的就是這些新交通工具的發展，對於我們國民經濟，尤其對於內地各省地方經濟與人民生活有甚麼影響。

我們常以交通發展的情形來斷定一個國家經濟進步的程度。事實上，在今日世界上一切物質文明最發達，工商業最進步的國家，沒有一個國家不是鐵路公路網布全國的，因此我們也常常聽見人說，中國如果要努力趕上外國物質進步的境地，增進國內人民生活的狀況，發展交通是一個主要的條件，而且是一個先決的條件。近來政府當局對於這一方面的努力，除開其他理由如上述之軍事政治等

等之外，這個理由恐怕是最有重量的。在原則上，我們完全承認交通便利是一個社會經濟進步的一個主要條件，我們也承認這個原則也適用於中國。然而我們不能把這個原則囫圇吞下去。我們應該考慮我們國內經濟機構是否有特殊的情形，在這種特殊情形之下，交通的發展是否有時可以產生一個意外的，我們所不歡迎的結果。

交通發展之能夠促進一個區域經濟的進步，主要的緣因不外鼓勵貨物的流通，使得一個地方過剩貨物能夠運往他處，得到一個較高的代價，同時外邊貨物也能輸入為當地人民所享用。貨物流通便利就是一種對於生產機能的刺激。經濟進步也就是這種刺激的結果。從大體上說，這種說法應該可以普遍應用，中國不能例外。然而如果我們稍為考慮一下，也許我們會覺得我們的問題不是如此簡單。交通事業的發展固然是重要，不過若是交通事業在其短時期有長足的發展，而其他事業或是沒有隨之發展，或是雖然有發展而發展的速率甚慢，以致永是望塵莫及，那麼至少在這個輪形發展期間，交通事業的發展未必能產生一個經濟繁榮，人民經濟的狀況也未必有甚麼進步。

我們交通發展的傾向當然注重於聯絡內地省份與沿海省份。根據上述的原則，當然假定交通便利之後，內地

原來棄于地的貨，能夠輸出為沿海各省之用，或者甚至可以輸往外國增進本國對外的貿易，而內地所沒有的貨品也可以輸入為內地人民所用。先就第一點說，在交通沒有利便之前，內地「棄貨于地」的情形是有的。不過到底「棄」到甚麼程度，交通便利之後有多少多餘的貨馬上就可以輸出，是一個不大好回答的疑問。內地沒有工業礦業這一類近代的生產業，主要的生產品還是農業及農副業的產物。固然有的省份農產品的數量是有常有剩餘的，如兩湖的米，四川的木材等等，然而這一部分的剩餘，以之調劑別省的不足恐怕或有不夠，談不上輸出國外。我們常常自稱以農立國，其實我們農產品夠不夠我們自己消費，很成一個問題。這不但沿海省份為然，即是內地除少數地方獨厚者外，情形未必可以十分樂觀。所以如果內地的經濟機構還是如今日的樣子，至少在短期內，交通事業的發展，要以鼓勵內地多餘的貨物往外流通來增進內地經濟的情形，不會有甚大的效果。

翻過來說，外邊工業品因為交通便利使輸銷內地，雖然是發展交通所期待的結果，並不一定就是生活進步的表徵。如果內地生產機能進步了，能夠生產不少剩餘的貨品輸出省外，增加人民的購買力，以這個新生的購買力來換取

外邊產生的物品回去享用，那是生活進步。如果購買力沒有增加，而因為新奇工業品誘力太強，不能自制不得不買，那是不能持久的。而外來工業品的消費，也許還包藏有內地經濟枯竭的危機。我們內地省份農業經濟機能並沒有如何的進步，沿海省份算是稍為工業化了，然而工業化的程度實在幼稚的很。交通事業發展之後，與其說沿海省份的產品能夠輸入內地，還不如說外國的賤工業品假此機會，深深的侵入窮鄉僻壤，事實上這個情形以我們耳目所及，就可以舉出許多證據。我們親眼看見一個尚不能算為很內地的省份，在鐵路公路修築之前與修築之後生活消費的差異。我們看見他們衣服由土布換為洋布人造絲，他們的燃具由豆油換為煤油，他們手工匠人的工具，由本地鐵錘粗製的鐵錐，換為某處某廠製造的標準產品。然而他們自己生產的技術還是穿上布衣，點豆油燈時代的技術。他們的購買力並沒有增加，不過是換了方向。其結果就是內地的購買力為沿海所吸收，甚至為外國所吸收，既然內地不能以他們多餘的產品來換取這些工業品，那麼這些購買力逐漸外流，是可以促使內地經濟枯竭的，況且像上面所說的，我們沿海各省雖然已初步工業化，而大多數工業品，尤其內地人民所需要的工業品，是洋貨。內地樂銷洋貨的

結果，自然是影響及于我們對外的貿易平衡。我們一向是入超的國家，這種情形是否要使入超情形更爲嚴重，是值得考慮的。

我們並不是輕視交通發展的重要，更不是以爲中國不應努力修築鐵路公路。我們是覺得，如果交通事業有長足的發展，而國內其他事業——沿海各省的工業，內地各省的農業林業礦業——沒有隨之發達，則交通便利的結果，乃爲

洋貨造成一新市場，以吸收內地的財力。這恐怕不是以交通工具增進內地地方經濟人民生活的旨趣。我們還覺得在今日農村凋敝的內地，諸項事業的改進恐怕不能自動的隨交通事業「亦步亦趨」的發展。于是這個責任不能又加在政府身上，至少在提倡指導鼓勵方面政府要特別的努力。我們必須使國內其他生產事業的發達能勉強追隨着交通事業的進展，然後我們纔能夠得着交通工具的好處。

論改革運動失敗之原因

賀嶽僧

在最近這幾年中，因爲國難日趨嚴重的原故，使得全國人士起了一種新的覺悟，覺悟到中國所以積弱的根本原因是組織的鬆懈，文化的低落，生產的不發達，以及智識與道德的落伍，總而言之，是樣樣都不合於現代國家的條件，樣樣都不夠在生存競爭的今日取得一個立足的地位。而軍備的不充實以及政治的未能上軌道，還不過是在上面這幾種原因所呈露的現象而已。根本原因如果不剷除，則所呈露於表面的現象是沒有方法改革的。

在前面這種認識之下，於是似自然而然的興起了許多新的改革的運動。這種運動，有的是在朝的當局所提出，

有的是在野的名流所發起。如新生活運動，文化建設運動，以及國民經濟建設運動，即屬於前者；鄉村建設運動與夫平民教育運動，即屬於後者。這些在朝的當局與在野的名流，他們之所以提出運動來，其動機都是值得佩服，而其所揭示的病症，亦確乎有見解，如果能夠一一促其實現，換句話說，如果他們所提出的運動能夠件件成功，那末中國這個根本的病源總算得着救治了，中國總算可以慢慢走上了近代國家的道路了。

可是我們試從事實方面來觀察，則知在這幾年中曾經盛行一時的運動，儘管他們在發起的時候多麼聲勢浩大，

儘管成立許多機關，儘管引起許多人的贊助，更儘

管張貼了許多標語，散發了許多宣傳文告，然而他的功效

畢竟不過是使大家「心裏了了，口上說說，筆下寫寫」，

成爲一種時髦的風氣而已，實際的成績是看不見的。即饒

爾爾看得見的一點，也不過是表面上的敷衍工作，如各地

公安局的打掃街道，粉刷牆壁以待蔣委員長的巡視一樣，

待到蔣委員長離去了，凌亂污穢的現象又依然會故態復萌

。有一位朋友告訴我，當蔣委員長到貴陽視察的時候，曾

經發生一件如下所述的笑話：貴陽城的大小官吏，本是十

有九是吸食鴉片而且服裝污穢不堪的，這種樣子是絕對不

好給蔣委員長看見，於是高級長官當蔣委員長到達之日，

便下了一道手諭，各機關的職員一律不准出衙，可是等到

了下午的時候，這班等於被軟禁的公務員烟癮既發，腹中

又飢火上衝，祇好從窗縫中向小販們購買大餅油條充飢，

不料這種情形剛剛映入蔣委員長的眼簾，登時大發雷霆

，事後調查，才知是這樣一回事。試想以蔣委員長今日的

權力，猶不能使新生活運動發生切實的成效，則其他各種

運動之失敗也就可想而知。所以在這幾年中，運動的名稱

雖多，但有的早已名存實亡，有的雖然還有人在那裏貼

標語喊口號，但他的呼聲已遠不及從前那樣嘹亮而起勁。

這究竟是什麼原因呢？還是值得我們考慮的。

我以爲過去各種運動之所以失敗，其原因固然很多，但最主要的則有下述幾種。

第一，沒有估計自己的力量究竟能夠做一些什麼事情。同時也沒有看清楚當前的環境，究竟在所經過的行程中會發生一些什麼困難。遇到發生困難時，用什麼方法去解決。祇隨少數的幾位領袖，一時之間，興之所至，隨便提出許多的名義出來，不管羣衆的力量如何，也不管環境的困難如何，便命令他的下級人員照他的意思去做，這種辦法在提倡的人未始不以爲是診治中國某種政治病的一劑起死回生的良藥，無奈中國的病症已經是深入膏肓了，任何靈丹妙藥，他都沒有吞服下去的氣力，它所最需要的是恢復氣力的長時間的休養的機會。然而我們的醫生却是病急亂投藥，這劑藥還沒服完，第二劑藥又來了，以致所開的方劑愈多，而病人所受的騷擾愈甚，氣力亦愈微，竟至一劑都吞服不下去，完全瞞着醫生倒在痰盂中去了。就我個人的經驗，覺得在這幾年中各種紛至沓來的運動，就恰與上述譬喻相切合。國民黨的最高黨部已規定了七項運動，而自國難發生以來又添上許多新的，如新生活，文化建設，科學化，國民勞動服務，民衆常識指導，以及國民經濟

建設運動。單是黨政領袖所提出者已有如此之多，社會名流所倡導的猶不在內。真是令人目迷五色，無所適從。這些運動如果腳踏實地的一件件去做，則人力與財力均來不及，一味放棄，則又恐難逃上峯的責備。在這種情形之下，於是承辦的當局祇好取一個折衷的方式以來敷衍。敷衍

的辦法有兩種：一是照命令行事，上面的命令催一次，下面就應付一次，上面不催，下面也就不動了。一是揀擇每種運動其中在表面上最易收效的事做一做，以來表示其實行的成績。於是所謂每種運動者，由開始以至完成，便形成了一種刻板的進行步驟。進行這種步驟時，無論主持者與被邀請參加的人，都心照不宣的在那裏虛應故事，你騙我，我騙你，何嘗有真正想要幹好的誠意？動機既沒有誠意，效果又那裏會產生出來呢？所以這幾年來，無論那種運動，其結果都祇有一塊空洞的招牌，祇有名冊上許許多多的職員與會員，祇發了幾次「等因奉此」的標語與傳單。祇安插了幾個吃運動飯的書記與錄事，最大的成績亦祇發行了幾本冊子，靠津貼以資維持而已，至於別的成效是很少看見的。別地方的情形也許我還不知道，武漢我是清楚的。當上次新生活運動總會派人來武漢視察婦女新生活的時候，我就發見了一種奇跡。各小學校門口都加工趕造

的掛了一塊婦女新生活勞動服務團第幾團團部的招牌，幾位比較出鋒頭的太太小姐也在歡迎席上大報告其勞動服務的成績，然而我日常所見的婦女實行勞動服務者，却祇有伺候太太小姐少爺們的老媽子，太太小姐們勉強可以說得上勞動服務的，恐怕祇有每天的幾圈麻將而已。

第二是內容太空虛。就表面看，這幾年來當局於提倡每種運動時，嘗網羅了不少的專家與名流，但按其實際，則這些由網羅而來的專家與名流，終不過是藥方中的一味甘草，有之不多，不有不多，要借重他們的金字招牌來做號召羣衆的工具，未始沒有絲毫的用處，倘若要他們負責實際的責任，那是不可能的。惟其如此，所以當局乃不得不於專家名流之外另指定一般人來負責實際的推進責任，老實說，這種負責實際責任的便多半是黨部的委員與政府的官吏。自然，我們也不能說黨政機關的領袖都沒有做這種偉大的社會運動的能力，但顧名思義，所謂社會運動者畢竟是要靠社會多數人士的參加，然後才能普遍，才能發生真實的力量，如果完全用「等因奉此」的方式來辦理，那就容易成爲具文，鼓不起大家的興趣，他們即使照例的進行，也就僅有驅殼而精神早不存在了，那是一定的。其次，我再不客氣的說，每個人的知識能力畢竟是「尺有所短，

寸有所長』，很少有幾位是真正『上知天文，下曉地理，三教九流，無所不通』的全才，而在一切由黨政機關領袖包辦的局面之下，就不管你對於每件事內不內行，祇要地位相當，都一把抓的拉進來，而每次所拉的又多半是同樣的那幾位，戲的名稱儘管變換，主演者仍然是那些『腳色』，龍套的仍然是那些羣衆。因此在大庭廣衆之中，高談其文化建設運動的，就未對於文化的意義有真實的瞭解。大發其科學化運動的議論的，也許根本缺乏普通的科學常識。勸導人們實行新生活的，未見得他自己的所行所爲都合於新生活的條件。尤其最滑稽的是提倡國貨，大凡站在提倡國貨運動大會的台子上講的有聲有色的就多半是西裝革履，而站在下面恭聆演說的倒反而有些是道地的提倡國貨的實行者。主持者的智識既不足領導羣衆，而他們的行爲又在在與自己所發揮的理論相矛盾，於是那些真正對於每種問題有專門研究的人便不屑與之爲伍，而踐履篤實之士亦望望然而去之，真正了解與躬行實踐的人既不願意參加，僅有那些一知半解的人來附和盲從，這般附和盲從者，其目的又別有所在，於是種種運動更日然而會明消雲散。

第三是缺乏循序漸進的精密的計劃。我們知道，無論做那項事件，都不能一蹴而幾，其中必經過好幾個階段，

在這些所經過的階段中，究竟應該有些怎樣的準備，都不能不事先計劃，斷不是囫圇吞棗的提出幾個目標便可成事，而是應當把怎樣去達到這個目標的方法，都很精密地規劃出來，才可按日計程的照着去做。這猶如建造房子少不了圖樣一樣，個人的事業是如此，如須集合羣衆力量以去進行的事業，則計劃之有無，尤與將來能否成功有極重要的關鍵。如果漫無計劃，則即使贊助的人亦苦於無從着手。蘇聯五年計劃之成功，其條件固然很多，但計劃本身的完善，不能不說是其中之一。因爲在那個計劃中，不但揭出很明顯的目標，而且把完成那個目標的步驟都詳細的規定出來，在每一個年度之中，要建造多少房子，要修築多少道路，要採掘多少礦物，以及爲了要完成這些工作須要一些怎樣的準備，都預定了一種數額，可以隨時檢查；究竟完成了多少，已經完成的工作是否與預定的計劃相符，尙未完成者應該用怎樣的方法去督促。有了這種規定，便可以隨時隨地提出大家的注意而勉勵其向前進展。惟其如此，所以大家祇要計劃去行就夠了，不必枉費心力去討論那些不相干的事情，也可以不致發生分工而不合作的毛病。返觀我國年來所推行的各種運動，則對於這點可說完全沒有注意，僅籠統含糊的提出幾條標語，幾篇我們對於某

種運動所應有之認識與努力的文章，這些標語與文章中所告訴我們的，祇不過是說一些不說大家也一樣明白的道理。起先如此，到若干時期之後亦復如此，說來說去，總是那些理由。譬如就國民經濟運動來說，自發起以至現在，時間已將近一年了。在這一年中，我們固然已讀到了不少的議論，但這些議論，下焉者不過是人云亦云的意見，上焉者亦祇是原理原則的討論。甲主張重工，乙主張重農，丙主張重商，丁來一個折衷的意見，主張農工並重，始終在打這些無謂的筆墨官司，久而久之，恐怕連筆墨官司也沒有了，而運動也就壽終正寢了。

上述三點，我認爲是過去各種運動所以毫無成效的根

哈佛大學三百週年紀念

溥 鳴

本月十六，十七，十八三天，美國麻省劍橋地方有一個盛大的聚會，慶祝哈佛大學三百週年紀念。除了一萬五千哈佛同學及教職員以外，世介上文化機關，屆時皆派有代表前往參加。有名的學者亦聯翩而至。我們雖然沒有身歷其境，那莊嚴的典禮，偉大的演講，和那使人興奮的空氣，是可想而知的。

本原因。在這種認識之下，我就很替當前鬧得正起勁的國民經濟建設運動發生危懼。儘管在行政院國民經濟建設總會之下，全國各省市於不久的將來又要紛紛地成立分會，儘管在分會成立時，會招致許多學者名流作爲發起人或贊助人，更儘管會再作一次大吹大擂的宣傳，然而這種方式過去不是已經好幾回了嗎？如果說用這種方式就可以使運動發生效效，那末過去各種運動的成效又在那裏？語云，『前事不忘，後事之師』，鑒於過去失敗的陳迹，我不能不提出上述的觀察以供當局的考慮。至於怎樣糾正這幾種流弊，那當局當必有妥善的辦法，故不贅述。

二十五年九月於武昌

哈佛大學的名，凡有常識的人都知道。無論汝要學什麼，從神學到物理，從牙醫到無線電工程，無論汝是要專學一種職業，或者是要普通修養，哈佛大學都能給你頭等的訓練。哈佛的教授大半都是第一流學者，哈佛的設備可以說是應有盡有。哈佛的環境是有濃厚文化意味，是可以養成少年人行爲和思想的好習慣。美國做父母的人把他們

的兒子送到哈佛大學念書，是他們的無上希望。世界各國的人——尤其是近年來東方人——負笈往哈佛大學者不絕於道。哈佛大學是有那麼大的吸引力！哈佛大學的名是不虛傳的↓

哈佛大學現有的地位雖然是無以復加，他的起始也是很小的。冒險進取的英國人既然橫渡大西洋，拓殖民地於東美，闢草萊，牧牛羊，築室營居，衣食粗備，慮子孫之不學無術，乃於劍橋建陋屋數椽，以爲講學之所。寥寥學子，與牛馬共寢食。創始者乃哈佛約翰先生，故即以哈佛學院名之。十七世紀之時，美洲殖民生活還沒有穩固，學院經費屢感困難，卒以當事者之苦心孤詣，公民之慷慨輸將，許多的難關乃安然渡過。十八世紀之時，哈佛學院稍有擴充，然而還在那裏奮鬥。直至合衆國開國以後，民主政治卜了軌道，美洲富源漸漸開發，大富之家，捐資與學者頗不乏人，哈佛學院的生存纔沒有問題。到了十九世紀，美國的國運大昌，哈佛學院乃擴大而成大學。當其開創之始，哈佛學院之主要目的是栽培牧師，所以他的宗教色彩非常濃厚。然而他漸漸發展，居然成爲一個範圍廣泛的文化機關，思想自由的最高學府。這也可見美國人實事求是的精神了。

這次哈佛大學正式慶祝之前，從八月三十至九月十二日，還有一個藝術及科學討論會。這也算是三百年紀念的一個部份。被請去演講並且接受名譽學位的學者有七十五位。這七十五位都是世界上第一流學者。其中國際的分配，美國二十一，英國十二，德國十，法國六，瑞士五，意大利四，日本，丹麥，蘇格蘭，瑞典，坎那大各二，荷蘭，阿根廷，挪威，捷克，奧國，澳大利，中國各一。那位中國學者便是胡適之先生。他講演的題目沒有預先宣布。不過我們知道他的講演是在「東方與西方（文化）」部份。至於自然科學，我們一個代表也沒有。這個事實是值得我們注意的。

哈佛大學有三百年的歷史，哈佛的盛名是應該的，哈佛有大人物也是應該的。但是美國有好些大學，他們的歷史並不悠久而已經馳名世界。譬如芝加哥大學，成立不過四十餘年，然而他已經有了三位得過諾貝爾獎金的物理學家。加利福尼亞省理工學院，成立不過三十餘年，他的成績已經得科學界的贊揚。可見一個大學並不一定有長久的歷史才能出名，要在當事者努力如何耳。中國古時有大學，唐以後有書院，宋代大儒講學之所，如朱子之白鹿洞書院一時負有盛名。然而現在偏中國找不出來一個歷史悠久

的文化機關。其中原因姑且不論。就說近代的大學，兩三個有三四十年的歷史。然而他們地位在那裏？我們的第一流科學家在那裏？中國辦大學沒有好成績的原因很簡單，就是不認真三個字。不認真就是沒有一定的標準。教授的資格沒有一定的標準，學生的成績沒有一定的標準，設備沒有一定的標準，什麼事都馬馬虎虎過去，怎麼會有好結果？若使我們大學的標準不把他提高，學風不把他改良，不要說三四十年不會出大人物，就是三四百年也不會有大人物。中國自同光以降，凡事摹仿歐美，從海軍到農事試驗場，差不多應有盡有。但是一件事也沒有認真，一件事沒有辦好，大學不過是其一例耳。

我從前想美國的強盛，有四個原因：

(一)美國人是歐洲的移民。移民當然是冒險進取的。沒有出息的人絕不會遠渡重洋去找生活。所以美國人是經過選擇有勇敢能喫苦的人種。

(二)美國與舊大陸遠隔重洋，歐洲的戰爭沒有波及美國。除了時間不長的獨立革命之戰，南北美之戰，及西班牙之戰，與歐洲大戰，美國三百年來沒有大戰爭，所以美國人的能力都用在建設方面。

(三)美國地廣人稀，天然寶藏豐富。

(四)美國開國之時，適當科學勃興工業革命開始之時。美國的富源，因為有新科學方法，所以開發的特別快。

這四個原因對美國說大概是沒錯，對南美洲諸國說大概也是不錯。然而南美洲諸國的國運比美國差多了。所以美國的強盛還有一個原因，那便是美國教育的發達為世界冠。美國教育所以發達，是他們祖宗深信教育為立國之本的結果。三百年前哈佛學院所以成立，就是這信仰的表現。哈佛大學經過許多的困難而仍能擴充光大到現在的地步，就是這信仰的表現。美國有錢的人不斷把財產捐贈各大學及其他文化機關，也就是這信仰的表現。哈佛大學是美國最早的大學，他的貢獻不僅在他自己的發展，因為他是後起大學的表率，所以哈佛與美國文化的關係至深且鉅。美國國運之隆，哈佛大學實在有不少的功勞。

我們現在回想哈佛大學三百年的歷史，是哈佛先生見識遠大艱難締造的歷史，是歷任校長百折不撓苦力奮鬥的歷史，是歷年教授苦心研究教導有方的歷史，是各級同學專心嚮學服務國家的歷史，是社會人士急公好義捐資興學的歷史，是美國勃興的歷史裏的一頁，是世界文化歷史的一段。所以今年哈佛三百週年紀念，是富有意義的。美國有一首很通俗的古歌，叫做「美哉哈佛」。此歌是哈佛大

學的校歌之一，我不記得是誰寫的，也不記得那一年寫的。我現在把牠念一下，覺得意味深長，對於今年三百週年紀念剛剛合式。其詞曰：

美哉哈佛 學子咸集

歡呼慶祝 普口同聲

佳節禮儀兮 送往昔而迎將來

先賢典範兮 願景仰而永弗忘

荒野中第一朵花

黑夜間第一顆星

幾經滄桑兮 依然輝煌

編輯後記

編者

△本年是我國哈佛大學三百週年紀念，全世界哈佛大學的學生都在熱烈慶祝他們母校三世紀的光榮發展。我們聽說在該大學二百週年紀念的時候，當時的校長曾寫了一篇文預料該大學一百年後的情形，嚴密封起等到三百周年時拆開來看。我們現在還未曾看見這個預料的內容，但

我們知道今日哈佛大學在學術界中的地位一定是出乎一百年前的預料之外的。我們為祝賀這個世界學府的壽辰，特請「濤鳴」先生寫這篇紀念的文章。
△賀嶽僧先生是在國民黨裏服務的，以前曾為獨立寫過文章。

獨立評論合訂本

- 第一冊(第一期至二十五期) 第五冊(第一〇一期至一二五期)
- 第二冊(第二六期至五〇期) 第六冊(第一二六期至一五〇期)
- 第三冊(第五一期至七五期) 第七冊(第一五一期至一七五期)
- 第四冊(第七六期至一〇〇期) 第八冊(第一七六期至二〇〇期)

每冊售價	甲種(洋裝) 一元八角 郵費一角	乙種(紙裝) 一元二角 郵費八分
	另加掛號費	

中國的武化

顧毓琇

在本刊第一六四號的「南遊雜憶」裏，胡適之先生從廣西的印象討論到中國的「武化」問題。他說：

西洋民族所到的地方，個個國家都認識他們的武力的優越，然而那無數國家之中，只有一個日本學會了西洋的武化，其餘的國家——從紅海到太平洋——沒有一個學會了這個最令人欣羨而又最不易學的方面。然而學不會西洋武化的國家，也決沒有工夫來好好的學習西洋的文化，因為他們沒有自衛力，所以時時在救亡圖存的危機中，文化的努力是不容易生效力的。

關於中國需要武化的問題，我相信許多人都有同感。上期本刊登載君衡先生「建設有兵的文化」一文，正是救亡圖存中對症下藥的良方。我因為近年來深感覺「建國的力量」的急須培養，所以亦願意略抒己見，希望大家對於我國「武化」的問題加以注意。

雷海宗先生在「中國的兵」（見清華大學社會科學季刊第一卷第一期）一文的結句裏說：

二千年來中國總是一部或全部受外族統治，或苟且自主而須忍受深厚的外侮；完全自立又能抵抗外族甚至能克服外族乃是極少見的例外。這種長期積弱局面的原因或者很複雜，但最少由外表看來東漢以下永未解決的兵的問題是主要的原因。

接着雷先生在附註裏說：

並且大家一向都安於這種墮落的局面，並不覺得這是一個需要解決的問題。只有王安石曾認清這個問題，並提出適當的解決方法。在他上仁宗皇帝言事書（俗稱萬言書）中他認為只有叫良民當兵，尤其是一般所謂士大夫都人人知兵人人當兵，纔能使中國自立自主。……

一般的說來，文武兼備的人有比較坦白光明的人格，兼文武的社會也是坦白光明的社會。這是武德的特徵。

雷先生以歷史學者的眼光，認定中國的病在於缺乏武德，而這種病乃從東漢以下直到如今。

我們爲着治病起見，固然可以請教上萬言書的王安石，但是秦漢以前既有成法可援，我們亦大可以從研究管仲的軍制做起點。

大概的說，管子先把齊國分爲二十一鄉，工商之鄉六，士之鄉十五；工商的責任是「足財」，士的任務是「足兵」。由此可見我們現在稱「士兵」或是「兵士」乃是很有道理的，而後世文人的「士」乃反而有冒牌的嫌疑了。

管仲因爲作內政以寄軍令起見，曾經把政治組織同軍事組織密切聯絡起來。五家爲軌，軌設軌長；十軌爲里，里設有司；四里爲連，連有連長；十連爲鄉，鄉有良人。這是政治組織。每家出一個壯丁，每軌五家便有五個人，成爲一伍；每里十軌便有五十人，成爲一小戎；每連四里便有二百人，成爲一卒；每鄉十連共有二千人，成爲一旅。這是軍事組織。伍長由軌長兼任，小戎由有司統帶，卒由連長指揮，旅由良人率領，這是軍政合一的辦法。合五鄉的壯丁而得萬人，便成一軍；十五鄉共出三萬人，以爲三軍。我們俗說「三軍主帥」，便是根據這齊國的士兵組織而來。

近來廣西的民團可說是效法於管仲。十戶爲甲，十甲爲村，十村爲鄉。甲有甲長，村有村長，村長即兼民團後

備隊長，統率壯丁百人；鄉有鄉長兼大隊長，總率約一千人。鄉以上爲區，區長兼聯隊長，約率萬人。區以上爲縣，縣長兼民團司令。縣以上有區指揮部，指揮官兼行政監察官。區指揮部聽命於總部，而行政監察官則秉承省政府意志。總司令同省當局倘能兩位一體，那麼全省的軍政系統便有條不紊了。

我們願意再略述山東南部的實驗，以供參考。山東的鄉村建設工作，近年頗爲猛進，而壯丁訓練的成績尤爲卓著。三年以前，著名盜區曹州府治的荷澤縣方始劃作實驗縣。經過三年的整理，不但治安上毫無問題，而政治經濟教育上亦都逐漸可有推動，實在可算是一種奇蹟。現在魯南的實驗，已經從荷澤一縣擴充到三區二十七縣。第一區行政督察專員公署設在濟甯，第二區專員公署在荷澤，第三區專員公署在臨沂。設在山東省的地圖上，從泰安作一平線，線以南的區域大約都在這個實驗範圍以內了。

在這個實驗裏，除了督察專員制度和縣政改進設施外，最重要的可說是鄉農學校的設立。各縣先劃分鄉區，約自六七十村到一百村不等。每鄉區設一鄉農學校，設自衛班，完全小學，同職業傳習班。鄉農學校的校長便兼做壯丁訓練班的教官，對於地方治安同禁查烟賭可以全權辦理

。鄉農學校可以剿匪，可以捉賭，亦可以捉烟，這是消極方面的工作。積極方面，鄉農學校除教育老百姓及小孩以外，還希望推進經濟的建設，例如徵工挖河築堤等等。

據聞從今年三月到現在，每縣已經訓練的壯丁，少則三千，多則六千。第二區總共受訓的壯丁已有三萬人，每人都自備槍械。每月分區會操，每年秋操一次。

山東的實驗，聽說不久還有推廣的可能。我們從「武化」的立場看，自然很願意這種教養衛三位一體的實驗可以得到成功，並且一天一天推廣。

以上祇就廣西山東訓練民衆的辦法大略陳述。我個人覺得廣西山東的辦法，倘若別省能斟酌情形，加以推行，那麼中國「武化」問題的第一步——全民軍事化——使可以相當推進了。

中國「武化」問題的第二步，可以說是軍事科學化的問題。軍事科學化不僅指器械的問題，組織上，訓練上，戰術上，戰略上的研究和探討都可以包括在內。美國的海

陸軍部長每每不是軍人而是富有組織能力遠大眼光的人，很可以讓我們深思的。胡佛總統就任以後，曾徵求工業管理權威金卜爾博士任陸軍部長，而現任總統羅斯福氏亦曾任海軍次長，可爲佐證。就以器械運輸工事通訊給養各方面而論，我以爲我國的海陸空軍亦確有多量吸收專門人才的必要。我們希望個個壯丁當兵，我們亦希望個個專家作戰。我們希望政府要多多訓練人民，我們亦希望政府要把軍事儘量改進，求其科學化。

總起來說，中國的「武化」問題，最重要的有兩方面。一方面是量的問題，一方面是質的問題。要解決量的問題，我們必須全民軍事化。要解決質的問題，我們必須軍事科學化。全民軍事化，必須全國上下共同努力方可辦到。軍事科學化，必須軍事負責當局同全國專門人才一致工作方易推進。在這國難日益嚴重的時候，我們只有禱祝「武化」的實現，期待「武德」的來臨。

二十五年九月二十五日

論中日交涉

吳其玉

自從上月廿四日成都事件發生後，中日的關係就有漸

趨緊張的狀況。以後本月三日在廣東北海地方又發生日僑

中野順三被殺事件。近幾日來則接着發生漢口日租界日警吉岡二郎被害事件(十九日)，和上海公共租界日水兵藏井，幸池，田港，矢幡，出利葉五人被槍擊，致田港斃命事件(二十三日)，於是中日間已經相當緊張的狀況遂更加緊張了。

成都事件發生後，中日雙方即進行調查。以後又由須磨與張外長作數次預備談話。直至本月十五日雙方始由日大使川越氏與我國外交部長張羣氏開始正式交涉。以後本月十六日下午四時及二十三日下午三時半雙方又行會見二次。惟今日消息則有川越氏此後將不再晤張外長，逕候蔣委員長回京談判之消息，所以吾人可以推定大概談判還沒有什麼結果。至於談話的內容，據川越大使十五日談話，則稱成都北海事件外，日方還『順便擬將一般中日問題提出一談，特別置重於經濟合作』。惟其他情形及日方所提出之條件，因為交涉現未公佈，所以我們還不能知其詳情。據密勒氏評論報的記載，在成都事件剛發生的時候，日方曾提出相當強硬的要求。就是要求中國接受廣田三原則，或與此相等的要求。這樣事因為未經證實，我們還不敢說如何。所可知者天津大公報九月五日曾載日方的要求共有下列八項，即：(一)國民政府必須澈底統制抗日運動，

并制止將來發生類似的事件；(二)從略；(三)禁止抗日之集會，及解散抗日組織；(四)國民政府對國民黨之抗日運動必須負責；(五)剷除阻止日本在成都設領之行動；(六)國民政府正式向日道歉；(七)處罰負責人員；(八)賠償被難者。但日漢口事件發生後，據報紙所載，日本外海陸三省均有分別集議，其中陸海兩省的意見如何，我們目下也尚無從知道。而外務省的要求據說則有下列數條：(一)設立緩衝地帶，包含冀察晉綏魯五省；(二)設法將中日間之交通合同加以解決，其中最顯著者為航空問題；(三)中國對於日貨之關稅實行根本上之修改；(四)中國應儘量聘用日本顧問(見廿二日天津大公報)。又一報告則說：『就大體輪廓觀察，對方似置重二三重要懸案，而於最近發生之事預留伸縮之餘地。』至於上海事件發生後日方要增加什麼要求，則此刻我們自然還不能知道。這是關於外交方面的。

復次在另一方面，日方的軍事行動實在也大可注意。在成都事件發生後，日方就有集中艦隊於長江的傳說。以後北海事件發生，日方又曾將一部艦隊(九隻)集中北海。不過大體上似還沒有大規模的軍事調動。但自漢口事件發生後，情形則大變了。因為據東京廿一日路透社電稱，外

務省發言人稱海軍省已得日皇批准另派海軍陸戰隊至中國了。而今日的報紙並且說：「中央社東京廿四日上海事件之消息傳至此間後，……海軍省澈夜會議。今晨對第三艦隊司令及川發出重要訓令，轉令現駐華之海軍陸戰隊負保護在華日僑生命財產之責任。同時已作種種預備，爲一旦局勢惡化，即將派遣援軍。」同時日本陸戰隊並且在上海北一帶佈防，並發出佈告稱「此次行動是行使自衛權而已……苟有敵視我國官民擾亂治安者，雖然寸毫不能假貸矣」等語。簡直有如臨大敵的形勢。這是最近幾日中日交涉形勢的分析。以下請稍稍加以批評。

第一，關於動機方面，我以爲我們應注意二點：即（一）日方此次行動實是小題大做。就是一方面想借着上述這些條件的發生來提出許多重大的要求，一方面則用武力來壓服中國，這自然還是二十一條件的故智，大陸政策的表現。（二）日方此次行動大概也受吾國一般內外情形的影響。簡單的講是：（一）一九一八以後，遠東列強如英美俄等國，鑒於均勢的破壞，雖然比較接近，但始終沒有切實和具體的合作，也沒有取直接有效的行動。而最近英國因爲歐洲德法關係的惡化，巴勒斯坦問題，埃及反英問題，西班牙革命，及意大利在地中海之跋扈，更是忙的不暇東

顧。同時美大總統大選在即，更不能放棄羅斯福氏一向所採取之極端國主義。俄國因對德關係的緊張，及國內新近發生的政變，自然也不願干涉的。所以日本的勇氣便增加起來，想投機取巧。（二）就我國國內講，近年來中央政權的漸趨穩定，及國防之漸具規模，自然是我們的「友邦」所最嫉忌的。兩廣事件發生後，據說他們很想從中漁利。不料兩廣事件和平解決以後，中國的統一更形鞏固。這自然更令他們不快，所以他更不能不立即借此機會來要挾中國，及早予中國以致命傷。有這些情形，所以我們可以說此次日方的行爲是有必然性的。

第二，自中日開始交涉後，我方取何對策，我們刻下尙未能明白。但我以爲下列數事我們務須注意。即：（一）日方此次既係完全借題發揮，以這些事件作要求其他權利的藉口。我方千萬不可入其圈套。反之，我們應堅持將這些案件與其他的中日問題分開討論，使這些案件不致影響中日間的其他問題。（二）就這些案件的本身來論，漢滬兩案已否交涉我們不明。但我以爲我們亦有幾點要小心。就是：（1）這些案件中，我們應該負責的實祇成都與北海事件，其餘漢案和滬案我們根本不應負責。原因是這些案件皆發生在租界內，而我們根本不負租界內的公安或警察責

任。(2)自成都事件發生後，政府即下令重申睦鄰之意，並且立即徵辦已捕獲之主要犯人。一方也曾派員調查，並允許日方自己調查。北海事件發生後政府也照樣調查，并令翁部撤退，俾日方能親自調查。其餘如漢滬兩案，我方亦皆已協助緝兇。凡此一切皆可以表示我國認真辦理的誠意。所以將來的解決，我方總應堅持以調查所得的確實事實，按照國際慣例解決。日方任何無理的要求，我方是絕不能接受的。至於中日間的一般問題，本來議論紛紜至為複雜，自然不能在此加以詳細的討論。但這些問題我方雖亦不妨討論，然而我以為我們除應維持上述的原則外，凡一切有損我主權和領土及破壞我國國際條約上的義務或權利的都應嚴詞拒絕。孔子說，「非禮勿視，非禮勿聽，非禮勿言，非禮勿動。」我們的政府對於中日問題的態度是應如此的。

論最近中日事件的責任

王化成

最後我還要說的就是：九一八以迄今日，我們中國在對日的外交上可謂已經極盡委曲求全之能事了。但是我方愈委曲求全，他方愈進迫不已，東三省陷落後，繼之有熱河陷落，上海戰事，長城戰事，塘沽協定，通車通郵的允許，「何梅協定」，察北的喪失，冀東的偽組織，華北走私，及蒙匪之包庇，飛機的橫行，各處特務機關的設立，毒品之專賣。這些一切簡直使吾人不知「今日之域中竟是誰家之天下」。觸目傷心皆是委曲求全的結果。現在對方又要提出重大要求，以武力臨我了，我們的政府還是繼着以往再度屈服呢，或是根本改換方針，取一種強毅不屈的態度預備犧牲呢？這實在是大可玩味的問題。時機迫切了，願我全國上下一心一德好自爲之！

二五，九，二九，北平。

最近幾個月以來，我們的政府當局屢次聲明，決不做喪權辱國的事情！做老百姓的我們，很可以高枕無憂。同時我們的友邦人士，不斷的談如何親善，如何調整邦交，

直像是天下太平。那知道在這歡欣鼓舞的時候，忽然發生了許多如上海，汕頭，成都，北海，漢口，豐台等等不幸事件，真是大殺風景。今天報載上海有一個梨核落在日兵

的肩上，因此又驚動了友邦的陸戰隊。國際關係之變化莫測，空氣之緊張，真是到了極點。

這許多中日事件的真象，究竟如何，恐怕一時難以知道，只好留待將來，作為歷史家研究的資料。我以為傷害外僑生命財產，當然不是好事，但在國際關係中，往往不能避免。普通國際習慣與法律，對於這一類的事情如何處置，對於當地國的責任如何確定，很是一個值得注意的問題。

一個人在社會上，只能負他自己行為的責任。一個國家，在國際社會中，亦復如是。普通傷害外僑生命財產，有時是當地國政府所為，有時是當地國人民所為。如果這種傷害是由于當地國政府的行為而發生，當然當地國要負完全的責任。如果這種傷害是由于人民犯法行為而造成，當地國是否負國際責任，要看事前是否盡力保護，防患未然，事後緝兇懲罰是否處置得當，以為決定。在任何文明的國家與任何安定的社會，天災人禍，是不能全免的。如果當地國對於外僑的保護亦已盡心盡力，而傷害外僑之事仍不幸發生，當地國自身是無罪的，無國際責任可言。我們千萬不可以為在那一國出事，一定就是那一國負責。

在最近中日事件中，中國事前保護是否盡力，事後處

置是否得當，這是事實問題。我們可按公平的事實，憑自己的良心，加以判斷。有人以為在這種惡劣的國際關係下，還談什麼國際公法。但是我們以為中日如果誠心要調整邦交，第一個先決條件，就是從今以後，我們雙方所有一切行動，都要以國際法為標準。不然，兩國關係決不能回復到常軌上去。自從九一八以來，在華日人的數目大增，今後趨勢恐怕還是有增無已。這許多的外人來此，與我們的人民彼此間發生誤會，糾紛，以及傷害，在所不免。如果因每一事件，而影響到整個的邦交，則中日邦交將永無調整的一日。所以對於這種事件的解決，還是依照國際公法的規定為妙。

這些不幸事件發生以後，日方每每歸罪于中國「排日運動」。有無根據，姑且不論。但是我願意請求要同我們真正親善的友邦人士細細的想一想：中國人是否排日？與何以排日？己所不欲，勿施於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與其空談調整中日邦交，不如先從心理調整入手！

豐台事件發生以後，北方人民受驚不小，各家酒樓茶館又全都貼上莫談時事的條子了。這種恐懼的心理正是調整邦交的障礙。

湘米運粵的一個問題

鄭林莊

自從西南政局澄清之後，當局在農業經濟上第一件建設工作就是這湘米運粵的事。廣東是中國歷年輸入米最多的一個省份，平均可佔全國米的輸入量之百分之七十五；而湖南却每年都是產米過剩的一個省份，不論別的省份如何，在鬧着米荒，它却永遠發生產米不得銷路的問題。以往因為政治的割據，西南的當政者立了許多苛刻的障礙，致使這兩個疆界毗鄰而在經濟上須互相輔助的省份不能往來，實是件言之痛心的事情。如今能隨着政局的刷新，促現了湘米運粵這種企圖，完成兩省間經濟上的分工合作，我們自應拍手稱慶。記得立法院委員馮寅初先生曾向中央社記者發表談話說：自從湘米運粵實現，中國的農業經濟的基礎愈見鞏固。這種感想恐怕現在不祇是馮先生自己一人所單有的吧。

湖南是中國產米帶的一個重要的省份，每年可有三熟，其產量約佔全國產量的百分之十至十五，每畝的產量僅略次於四川。再就米價來說，它也比毗鄰的幾省便宜。如果沒有不合理的障礙存在，湘米會向鄰近缺米的省份運銷

，是毫無問題的。現在兩省當局既然消極地取消貿易的障礙，如取消兩省米稅；並且還積極地予運輸上的便利，如減低運費。所以祇就湘米運粵來說，它的成功是可預期的。

不過在這普遍的和絕對的樂觀中，作者却要提出一個殺風景的問題來討論一下。我們要知道，此次湘米運粵是根據了湘米有餘而粵米不足的斷定來舉行的。據主辦人之一的李鐘楚氏說：粵省進口洋米年約一千萬担（每担爲一百斤），湘省多餘之米，歲豐時年約四百萬至五百萬石（每石一百五十斤），合六百萬至七百萬担（見九月二十日申報）。我們現在討論的出發點就是要問：這個調查是否就證明湘省的米有餘，粵省的米不足？米的最要用途是充當食料。我們問湘米是否真有餘，或粵米是否真不足，就等於問湘省產米在供本省人口充食料之外還有沒有多餘，或粵省產米是否不敷供本省人口的食用。湘粵兩省的人都是以米爲主要食糧的。現在還沒有確實的統計可以告訴我們湘粵兩省人民的米的消費量是多少。不過照常議來推測，

我想粵人吃米絕不會比湘人爲多；即便是多，我想也不會相差太多。現在我們再看看兩省的人口量和米產量是怎樣的情形。據各方的調查：大約湖南的人口爲三千萬，廣東的人口爲三千三百萬；湖南的米產量每年爲一萬一千萬市担，廣東的米產量每年爲一萬六千萬市担。按此計算兩省的人口量與米產量的比例，可得湖南爲一與三·七之比，廣東爲一與四·八之比。這兩個數字，可以表明廣東人口每年分配到的米量反較湖南的人口爲多。如此看來，除非我們上面所引的統計數字有很大的錯誤，不然，我們就要懷疑那所謂湘米有餘粵米不足的斷定之不準確——不是湘米沒有敷餘，就是粵米並無不足。假如是湘米沒有敷餘，湘米就不必向外輸出；假如是粵米並無不足，那麼粵省又何必運入湘米？

這件事，從粵方看起來，以爲是一種可以抑止該省的洋米輸入和調劑米價的方法。在一般人看來，總以爲粵省大量輸入洋米與米價騰貴的原因，在於缺米。不過我們在前面已經說明所謂粵省缺米一點的可疑了，所以在還沒有其他更可根據的研究來給出一個正面的回答之前，我們頗不敢遽爾相信。因爲在生產不足的一個原因以外，我們似乎還可以找其他的原因來解釋粵省輸入洋米和米價騰貴的

事實——例如商人之中操縱與鬪利。商人一方面抬高省內的米價，一方面輸入廉價的洋米，因此就得大飽私慾。如果廣東並不真正缺米的話，那麼運輸輸入的洋米不是搶奪了廣東土米的銷路，而使種米的農家破產，就是逼迫粵米要低價地向外省謀出路。湘米雖不是洋米，湘米運粵在國家經濟上可以彌補一大漏洞，但其危害於粵米則一。

而且，假如我們的猜度沒錯，湘米運粵的問題還不在這危害粵米的一點上。真正的問題還在商人的不合作致毀湘米運粵的事功一點上。此事初辦之時，就曾由粵省米商以粵人不嗜湘米爲理由，加以阻得過。由此可知商人是如何地懼忌這件工作了。雖說商人此種專橫是當初藉着政治的割據演成的，雖說現在當局決心由經濟，政治，科學三方面的力量來辦理這件事，但是這已成的勢力是絕不可輕視的。我們由討論湘米運粵的根據，又不得不引起這種疑念和恐懼。

自然，作者對於湘粵兩省米穀市場十分隔膜，而現有的資料又是那樣的不多見，所下的推斷難免不有誤解。不過在沒有確切的解說之前，我們却不能不存着這樣一個疑問。希望能有人出來爲我們解釋一下這個疑問纔好！

兵士教育化

張富歲

「教育軍隊化」的呼聲已擺脫了喊口號貼標語的過程，而走上真幹實幹的途中。但是「兵士教育化」的運動似乎還聽見有人高喊過，也許是人們把這個有關民族興亡的嚴重問題忽視了，也許是因為世界上沒有一個國家把這個問題實行過，所以引不起我們的注意力。

近年來因為侵略者給我們的刺激太深，上下朝野都感覺到中國真正走到了最危急的時期；政府當局恨不得馬上將我們這古老的中國重新建起，來防禦狂風暴雨的襲擊；尤其是負着「立國之本」的教育界，他們更在手忙腳亂的想主意，找方法，使國民教育普及化；所以什麼職業教育，民衆教育，國民教育，都是存向着我們那些無組織無訓練的國民同時進攻。自然，這些方法是正確的治本的良藥；然而我們若能再把教育向着有組織有紀律的軍隊中伸入，那麼對於教育普及的運動也未嘗不是一個事半功倍相輔而進的妙計。並且在組織上，經濟上，實行上，它都會使我們減去不少應有的顧慮！同時它不僅是輔助普及教育前進的一枝生力軍，也是養成兵士正氣的必需品。

兵士是保民衛國的戰士，所以無論那國的國民對於他們守土負戈的保護者都是極端尊敬的；但是我們中國的國民却反乎此理，每個孩子一學會說話，就會叫着：「好鐵不打釘，好人不當兵。」這是對十兵士多麼的冷視啊！本來我們的戰士的來路大即確實如此：他們不幹過殺人的勾當，就是有過小偷的行爲，或者是窮的找不着填肚子的養料。不過國民輕視當兵的心理一日不改，民族復興的奮鬥便要遇着若干的阻礙。因此我們如果欲使國民輕視兵士的觀念改變，首先就須在現役的軍人身上想辦法，使得他們能作國民的模範！要想使一個人去做爲人的榜樣，當然要先把它放在教育的鐵爐中溶化，所以「兵士教育化」是值得提出，值得討論的一個問題。

當我擬定了這個問題後，我會把底稿提出給在德國明興城中國同學所組成的學術討論會中討論；向來多辯的同學們對於我這次的提案總算都無異議的同學稱贊。他們的態度無疑問的更鼓舞了我提出「兵士教育化」這個主張的胆量。我想像中的簡單辦法，是把現在軍隊中的政治部加

以一番的改組，使它負起這種職務。

我們知道中國軍隊組織裏，每師都設置一個政治部，其中怎樣分科及政治人員若干，不大清楚，不過它的目的是在給兵士灌注政治常識，則毫無疑問。政府的這種用意固善，只可惜那些「目不識丁」的士兵無法接受，故政治部之組織雖已有年，兵士們現在仍然還是不知道他們爲什麼要當兵，爲誰打仗。所以北主張把每師的政治部改爲教育處，就原有的經費（政府當然可以斟酌加減），每連置教師一人，分三班授課，每排成爲一班，每班每日授課兩小時，其課程應注意歷史（近百年史尤須注重），地理（各地人口之分佈與物產，及中國失去之土地），公民（新生活運動），自然（關於農工方面者必須設法實習和參觀），及體格訓練（除軍隊中應有之訓練外，須再加一國民健康之積極宣傳）。至修業期限可暫定爲三年或四年，能於可能範圍內延長更佳。這樣一方面可使士兵學到一些普通學識，他方面所謂政治訓練也就無形的給他們裝在腦中了。關於軍中的教師問題，可就現在政府所舉辦之大學生就業訓導班中分用，挑選教育系畢業者，或於原有之政治訓練員加授以教授法和心理學等而後任用之。我想我這個提議實行起來，會比現在任何要做的事都容易做；因爲第一用

不着另籌經費，第二也用不着什麼籌備，只要軍委會的一紙命令，三五年後就可以收着以下的實效：

（一）奠國家永久統一之基礎。我在國內時每與士兵們談話，就會發現他們感覺着無處讀書識字的苦痛，這當然是證明他們求知慾的迫切，現在既有長期使他們受教的機會，他們當然會利用這個機會，他們的程度一定會比高小畢業生不相上下。他們既獲得相當的常識，什麼是國家，什麼是社會，便能分得清清楚楚；自私自利的軍閥要想再利用他們隱官發財，是絕不可能的了。中國的永久統一不也就因此而奠定了嗎？

（二）加強軍隊的戰鬥精神。近世的科學進步使物質成爲戰爭中有力的操縱者，但精神也不能說不是戰場上的主品。我們知道歐戰時法國每過着生死關頭的主力戰，就調派他們入伍的大學生擔任；因爲這些受過高等教育的大學生知道戰爭的勝負決不國家的興亡，所以他們的戰鬥精神是沈毅，耐久，忠誠，真不怕死，絕不會因一時血氣的高潮而急戰，一見敵人的飛機坦克車就嚇得向異族投順回刀來殺自己的兄弟。我們這些受過幾年教育的兵士雖不能與

法國的大學生相比，但最低限度他們同敵人打仗時是有內知的，是知道他們自己有爲國而死的義務，不是因了一時的義憤而要三手兩腳的向敵人作報復的消恨。軍人有了內知，有了真不怕死的決心，飛機，大砲，毒瓦斯，還有什麼用武之地呢？

(二)軍民合作。我們現在常聽見的口號是「軍民合作」。實際上我們的老百姓一見着丘八先生仍然要「溜之大吉」。就是真有些紀律森嚴，所謂不擾民不害民的軍隊，那也僅是一時的法律束縛，而不是道德的運用。現在如果使每個兵士受幾年教育，使其認識軍人的責任與國民的義務，便再用不着我們在粉牆上寫着「軍民合作」四個大字。他們因爲道德的指示，就自然而然的親民愛民。

(四)解決鄉村建設人材的困難與軍人退伍後的失業問題。在危難的中國，誰都知道鄉村建設運動是我們目前一件刻不容緩的要事；然而人材的缺乏，又使設施者感覺有多麼的困難與焦慮（見獨立評論第二〇二期翟菊農先生之「以工作答復批評」）！憑着劣紳地痞的當政，能把農村恢復嗎？憑着目不識丁的村長，能把鄉村建設嗎？現在我們有了幾百萬

受過教育陶養的兵士，對於鄉村素有認識的兵士（兵士多來自民間），以他們所得着的公民訓練，他們可以充任一個極能做事的村長或保長；以他們所學得的自然常識，他們可以指導農民去作農工業的改良；以他們的軍事經驗，他們可以勝任愉快的當後備隊長去訓練民團。這樣不僅是解決了鄉村建設人材的缺乏，而政府對於退伍軍人的失業也可高枕無憂了。

(五)改變國民對於當兵觀念之輕視。在徵兵制未實行以前，兵士的補充，只憑現在這種無方法的招募，實在不是一種至善的辦法；然而我們若能實行「兵士教育化」，不僅可以使招兵的辦法改善，還可以解決將來實行徵兵制時的困難。在役的兵士既可長期讀書，退伍後又有充任鄉村行政人員的機會，誰着着不眼熱？誰不願把他的子弟送去當幾年兵呢？那麼「好鐵不打釘，好人不當兵」的俗語，馬上就會轉成「好鐵煉鋼釘，好人得當兵」的尙武精神。這自然也是民族復興的先決條件。

(六)同化蒙藏各族。中國人對於留戀鄉土的觀念不移變，不說是求國土的發展絕望，就是想保有我

們原有的蒙藏各地也大非易事。歷史告訴我們，幾千年來中國曾多次同邊陲各族發生過很密切的關係，但是現在族與族間還有極大的鴻溝。左宗棠平新疆時率領的十萬兵卒，照理是一種很難得的移民機會，只是鄉土的留戀使他們都又陸續的跑回中原，甚至現在還可以在嘉裕關口看見運屍東歸的羣隊。假設左宗棠那時帶出去的是十萬深有常識的軍隊，我想現在的甘新大道上不會這樣無聲無色的沉寂着吧！所以我們要求五族的溶化，兵士們是最好的媒介；因為他們是常有機會開到邊陲的出征者，也就是中國文化開展的先鋒隊。

(七)選拔真材。談到我們中國人材的選取，真是天下極不公平的一件事；只就我們受着高等教育者說起，誰不是來自極少數的特殊階級；再從我們之間

分析又能找出幾多幹材？可是那些百分之八十無力入學的貧寒國民，誰敢說其中沒有絕世聰敏之士，可惜沒有使它發展智能的機會；這好像說中國的窮乏一樣，實際我們地下放着無量的寶物，只是沒有開採的方法與技能而已。現在我們在這些受着教育的兵士中，一定會發現不少的傑出之材，那麼選其年輕力富者，分授以各種專門技術，則來日有貢獻於國家者必大。故此舉不特可減少國家人材遺棄之患，且可鼓舞民間從軍及兵士好學之心。

我這個提議，自己還感覺着不十分圓滿，希望國內教育界多加討論，並促其實現！我們只要不自暴自棄，那些目光短視的人們不會白白的久佔着我們的土地。

二十五年八月卓于德國明興

國大選舉的一個實例

宋士英

這次暑假回家，適逢推舉國民大會代表候選人。按五月二日立法院通過的國民大會代表選舉法，山西省陽高縣與大同懷仁等八個隣縣，為山西省第八選舉區，得合選代

表二人為區域代表(第十條)。此九縣並須先推代表候選人十倍於本區應出之名額(第十一條)，即二十人；選出後，呈報省政府，由省府分別簽註意見，呈報國民政府。國府

再在此二十人中圈定三倍於本區應出代表之名額（第十三十四條），即六人；最後由九縣依法登記之選民再在此六人中選舉二人（第三第十五條），是為最後之正式區域代表。本區共推代表候選人二十人，九縣分別推選，或一人或二人或三人不等。敵縣得推二人，我這次所見的選舉就是這兩個候選人的推舉；他們只由縣內鄉長鎮長聯合推選，人民不能參與其事（第十一條）。

對所謂「民治」「憲政」，我是一向具有熱忱而又未能全免於懷疑的，因此對這次的推選，我很想作個實地的觀察，以資參考。在一個民智未開，又毫無民治經驗的國家裏，驟然實行憲政，應有的困難，弊病，以至於笑話，我早已預料到，是絕難幸免的，因此對這次的選舉，我並沒敢懷有過份的奢望與苛求。但是事實上所表現的，與我那再折再扣的理想，相距似乎也太遠了些。

戶口的調查，選民的登記，本來是一件極繁難的工作。在外國，編制一部選民冊，常要費經年經月的工夫。但是這次的選民登記，省府來電却只限七天辦理完竣。令下如山倒，這可忙死了縣長村長和街長。按國大代表選舉法，人民須滿二十歲，並須經過公民宣誓的手續才能登記為選民。如果真個的認真依法實行起來，短短一週，顯難濟

事；因此鄉長鎮長村長們都是雇了人不分晝夜的照了戶口冊子，張三李四，依次照抄。這樣潦草行事，一方面固然是處於公事命令，另一方面却還有一個更大的理由。據村長們說，如果認真辦理，定會打草驚蛇，惹得老百姓們疑鬼疑神，寢食不安，以為又是在催糧要草，捉夫徵工，徒招一場無謂的麻煩。固然是小事，但是躲的躲，逃的逃，沒人宣誓，無由登記，屆時交不了差，豈不糟糕？最後因為時間畢竟太促，雖係照抄，仍沒能抄完。村長們以為多少無關，是回事兒也就算了，少數智識份子却老大不平，考慮到以後在正式選舉上，地方上會因此受到損失，因此還頗有人對省政府表示懷疑。

活動代表候選人的人都設有招待處，宰豬殺羊，款待各村村長，在不違法的範圍內從事活動。這是民治國家所一致允許承認的，而且為了票數集中，求事實上的便利，甚且還有他的相當必需性。所以這樣的活動，既算不得賄選，當然也無可厚非。只是這些村長們衣貌整齊的固然很多，少鞋沒襪子的可真也不少。他們不自知他們在作些什麼，不明白為什麼寫三個字便能盡量的吃，盡量的喝；他們莫名其妙，他們受寵若驚，他們覺得過意不去。全縣共推二人，而又只有兩家從事競選，所以八十多張票幾乎完

全一致。活動費，說起來真算便宜，兩頓飯錢，來往車錢，三四支槍的煙錢，用不着奔走，用不着宣傳，然而在內地的社會裏已經足夠體面排場了。有能力這樣應酬的還真不多呢！有一位街長，總算是個商人，也有點智識，又熟諳算盤，知道這個買賣的輕重得失，所以沒有像村長們那樣過意不去，並且還對我抱怨說，「他們運動選舉，却叫我們辦理登記，抄戶口冊子，累得街公所又花了二十多塊錢。」他的意思好像說，這許多麻煩都是這些活動競選的人們鬧出來的。

農會，工會，商會各有選票一張，推職業代表候選人。因為這是以省為選區單位，希望比較微渺，所以沒人運動。商會雖沒得在招待處吃喝，也是因為想不出適當的人選，於是也想請鄉長們推選。後來有人替他們解釋，說那是區域代表，商會推選的叫職業代表，二者是不相同的，而且商會候選人必須是商會現任會員，這才作罷。工會農會也是無人問津，簡直沒人可推。

教育會有自由職業團體代表候選人選票一張，這次連省的界限也沒有，是從全國聯推十八人。許多紳士正在一塊談天，於是大家討論如何推選，討論的結果，以為我們

自己既然沒望，倒不妨打破地域觀念，盡選名人，既顯得我們大方公正，也免得叫開崇人笑話我們陽高沒見過世面。本來十八個人只限於教育團體，但是他們以為兼包律師，醫士，新聞記者等等，所以除了胡適之張伯苓梅貽琦諸先生外，還選有施今墨和羅隆基。但是填來填去，總也湊不上十八人，於是最後把本省第二流的名人也填了幾個。填完了，大家都笑着說，「這才是燒香不打磬，黑地裏施暗財哩！」事後我知道了這個名單却非常高興，因為十八個人中有兩個人都是我的校長。

我看見了這次陽高候選人的推舉，深覺中國現行的選舉制度實有種種的缺點。第一，這次選舉法中所規定的職業代表制，因為我國的職業團體還在草創時期，缺乏「團體利害」的觀念，沒有「團體意識」，故實際上是形同虛設，以之為政權的單位，實有未妥之處；第二，這次選舉法中規定的普及選舉制度，徵諸政治理論固盡善盡美，實行起來則障礙太多，必着辦理選舉者潦草從事，致失選舉制度的意義，反不如不去好高務遠而制定一種有教育程度限制的制度為宜。凡此諸論，早經人一再論及，我觀察了一個實例之後，益信一般論者的意見是信而有徵的。

☆

☆

☆

☆

☆

☆

☆

☆

論強迫民衆教育的實施

羅桂珍

帝國主義者侵略吾國，不但是從軍事政治入手，且並是從經濟文化方面同時進行，這是盡人皆知的。我們處在這種多方面的侵略壓迫之下，欲求生存，勢非同樣作多方面的努力抵抗不可。若單從某一方面努力，而忽略了其他方面，那顯然是很難成功的。

自九一八事變以來，政府當局苦心焦慮，力圖自強，於某方面不能說沒有相當的進步。然而國勢反與日俱危。其中的原因雖然非常複雜，但我們未能全國總動員的力圖自強，實爲一最大的原因。

吾國人口號稱四萬萬，佔全世界人口四分之一。如能總動員的努力起來，還怕不能抗敵，不能生存嗎？無如全國的文盲幾佔全國人口百分之八十以上。此百分之八十內，除少數舊式工業及推銷外貨之商人以及傭僕等職業外，大多數都是農民。他們非唯國家觀念十分模糊，即他們賴以爲生的農業，至今尙多數保守着十八世紀以前的成法。終年胼手胝足，不得溫飽。假如勸他們買比洋貨貴的國貨

說國土被人侵佔，同胞被人慘殺，都非常痛心。但他們除盼真命主趕快出世把鬼子打走外，是不會想出別種方法救國的。他們全是中國的真正主人翁，是生產者，是全國經濟的重心。但因知識不足，生產力低弱，加以天災人禍，早使他們瀕於破產。奸黠者多跑入都市，或流爲盜賊。其安分者雖尙能減衣縮食在困苦中掙扎着，可是在這種朝不保夕的情形下，即使絕對受不着共產主義的煽惑和帝國主義的壓迫，能否再維持下去呢？這種國家的根本大患，若再不趕緊設法消彌，國家前途真是不堪設想。消彌這種大患固然需要種種努力，但最重要最根本的辦法，無疑的是提高民衆的生產知識。提高民衆生產知識的辦法甚多，但在文盲過多事急勢迫的我國，在努力識字運動書報宣傳等緩慢的辦法外，似更應採取無線電播音的強迫教育，較爲簡單易辦。報載教育部播音教育委員會現正籌辦播音教育。所以特就管見所及，舉出幾點意見來供當局的參考：

一，在首都及其他適當地方分別設無線電廣播總台及分台，由教部委專門機關管理之。

二，於全國各地，凡有三十戶或五十戶以上之居民的地方，均安置收音機。其進行程序，應由鄉村逐漸及於城市。如經濟支絀，則城市寧可暫缺，而鄉村則不可或緩。

三，每日除隨時普通放送外，可擇定某一小時，或兩小時，放送某種專門知識，並可按週或旬規定某曜日，或第幾日一定放送某種專門知識，例如星期一放送關於農業事項，星期二牧畜事項，星期三手工業事項，星期四工業事項，星期五婦女家政事項，星期六商業事項，星期日衛生及防空事項等等。如是週而復始，使人民均有機會聽其所願接受的教育。

四，每日放送之底稿，須預經專家多人慎重檢核，力求合乎聽衆的職業年齡性別，更須切合季節及事實上的需要，不可涉及高深空洞，語調應力求淺顯通俗，不可參用難懂的外國名詞，以便民衆容易接受，能實地應用。

五，全國民衆均應強迫受教，可依年齡職業性別分別

規定時日，令其輪流到最近設有收音機的處所去聽講，其無故不到者則從嚴懲罰。

六，逐日放送的底稿可按季分類彙刊成書，贈與民衆閱覽，或按最低的成本價格出售。

七，利用寒暑假期間獎勵全國中學以上的學生，各就本鄉或鄰近地方爲民衆宣讀或解釋上項放送稿，以便民衆有問難及復習的機會。如遇多人難解之點，可由學生代寫請問單投意見箱內，其請問單祇須簡單明瞭，不必拘泥於繁雜的套語格式，以期簡而易辦。

八，全國各地教育機關宜附設意見箱，收納民衆的請問單或意見書，按月彙呈廣播總台，由總台解答之。

以上所舉，不外普遍及強迫之意。挂漏錯誤，在所不免。如果從此能引起多人的研究興趣，發見最完善的方法，使得這事可以推行無阻，則本文已達到它的目的。

編輯後記

編者

△我們感謝燕京大學國際問題教授吳其玉先生和清華大學國際問題教授王化成先生，在這中日關係緊張的關節

，爲本刊撰文討論這個最重要的問題。他們二人異口同聲期望中日關係能用國際公法及習慣來謀解決。在強權壓張

之今日，更需要冷靜公平，不感情用事的法律方法，來維持亞洲兩個大國的和平。

△這一期有兩篇論中國武化的文章。顧毓琇先生提倡中國一般人民應該受軍事訓練，張富蔭先生則建議一個增高現在中國兵士常識的具體方案。近來許多提倡中國應該「軍隊化」的人每每以為「軍隊化」便等於令人去過現在兵士襁褓醜態的生活。其實兵士量的增加遠不如質的改良重要；當兵如果成爲一種有意義的生活，中國便能武化起來。這兩篇文章可與上期「君衡」先生的「建設有兵的文化」一文比較着讀。「君衡」先生和顧毓琇先生所引雷海宗先生的一篇「無兵的文化」（載在清華大學出版的「社會科學」第一卷第四期），與雷先生的另一篇文章「中國

的兵」（載同刊第一卷第一期），是對於中國文化的一個鳥瞰及從一個觀點的解釋，史例詳明，議論精闢，很值得參考。雷先生在最近亦將爲本刊撰文。

△鄭林莊先生是燕京大學經濟教授，前曾爲本刊作過許多篇文章。

△宋士英先生是清華大學政治研究所的學生。

△西方人常說廣播無線電使他們的政治起了一個革命。這個發明傳到中國後似乎還沒有什麼顯著的影響。羅桂珍女士的建議若果實行了，廣播無線電便有最大的教育功用，并且也較其它教育方法輕而易舉，很值得各方的研討及試驗。羅女士是北平一個中學的學生。

吡叻風雲集

出版

吳涵真編選 實價大洋五分

喚醒大眾

起來救國

廣州兒童書局發售
分銷：各地青年會
各地生活書店



七折特價書 (摘錄)

- 重編日用百科全書... 黃紹緒主編 三冊定價九元
- 國學基本叢書簡編... 一百二十冊定價三十元
- 國學小叢書五組 (書名定價詳見目錄)
- 中國哲學史 (大學) ... 馮友蘭著 平裝二冊定價四元
- 近代思想導論 (漢譯) ... 馮友蘭著 定價一元三角
- 社會學原理 (叢書) ... 孫本文著 平裝二冊定價三元
- 中華民國統計提要 ... 定價十八元
- 統計學大綱 (大學) ... 金國寶著 平裝二冊定價三元
- 英文中國年鑑 (創刊號) ... 桂中樞主編 定價三十元
- 內政年鑑 ... 四冊定價十六元
- 政治學概論 (大學) ... 李劍農著 平裝定價一元八角
- 中國經濟年鑑 ... 第一、二、三冊定價十五元
- 財政年鑑 ... 二冊定價十元
- 法律大辭書 (附編) ... 鄭毅毅編 三冊定價七元
- 實用法律叢書 ... 王雲五主編 廿三冊定價十二元
- 中華民國憲法史 ... 潘樹藩著 定價一元
- 比較憲法 (大學叢書) ... 王世杰著 精裝定價四元六角
- 民衆基本叢書 第一組 ... 呂金鋒主編 八十冊定價一元五角
- 王雲五小辭典 ... 王雲五著 紙面本定價七角
- 王雲五小字典 ... 王雲五著 定價二角八分
- 求學作英漢模範字典 (增訂) ... 張世鑾等編 定價二元
- 文兩用英漢模範字典 (本) ... 李登輝等編 定價二元五角
- 雙實用英漢字典 ... 郭秉文等編 定價二元五角
- 日本現代語辭典 ... 葛祖蘭編譯 定價二元五角
- 少年自然科學叢書 ... 鄭真文等編 三冊定價七元
- 生命之科學 ... 石 志 著 第一冊定價四元

八折特價書 (十六種)

- 化學戰爭通論 (獨立編) ... 曾昭培 定價四元
- 工學小叢書六種 (書名定價詳見目錄)
- 白話文學史 (一卷) ... 胡適著 定價一元二角
- 英美名家小說選 第二集 ... 伍光德 各二十冊定價五十元
- 歐美名劇選 (十二種) ... 方樂天選註 十二冊定價七元
- 中國近代史 (大學) ... 陳翰笙著 平裝二冊定價三元
- 新製中國地圖 ... 定價一元七角六分
- 中學教最新世界地圖集 ... 定價一元七角六分
- 萬有文庫第一集 ... 王雲五主編 全部二十冊定價六十元
- 胡適論學近著第一集 ... 胡適著 平裝二冊定價二元
- 小學生分年補充讀本 ... 徐應龍主編 定價六元
- 幼童文庫第一集 ... 徐應龍主編 二百冊定價廿五元
- 小學生文庫第一集 ... 王雲五主編 五百冊定價七十元
- 新生活掛圖 ... 徐應龍主編 定價九元
- 生理解剖圖 (附說明) ... 衛生醫務製 十幅定價五元
- 參加倫敦中國藝術國際展覽會出品圖說
- (一)銅器 (二)瓷器 (三)書畫 (四)其他
- 文學研究會創作叢書 (十種) ... 定價七元
- 文學研究會世界文學名著叢書 (十種) 定價七元
- 山東通志 ... 五冊定價十三元
- 湖北通志 ... 三冊定價十元
- 畿輔通志 ... 八冊定價二十二元
- 湖南通志 ... 五冊定價十三元
- 廣東通志 ... 五冊定價十三元
- 中國分省圖 ... 定價一元二角

期限 二十五年九月一日起至

十月三十一日為止上海發行所

四支店及各地分館一律舉行

種數 精選一百五十種

折扣 除下面列舉之十六種照

定價八折發售外其餘各書概照

七折計算

郵費 先照定價加收一成

目錄 承索即贈

附則 特價書以現款交易為限